主编　阎纯德　吴志良

Sinological History Series

列国汉学史书系

法国汉学史论（下册）

耿昇 著

學苑出版社

主编　阎纯德　吴志良

Sinological History Series

列国汉学史书系

法国汉学史论（下册）

耿昇　著

學苑出版社

试论遣使会传教士的在华活动

一、遣使会士入华的背景、过程及其在华的大致活动

遣使会(Congrégation de La Mission)是入华的天主教五大修会和传教会(耶稣会、方济各会、多明我会、外方传教会和遣使会)之一。该会于1625年在巴黎成立,其宗旨是向乡间贫苦民众们派遣布道使者、在贫穷和偏僻地区创建修院以培养土著民中的青年神职人员、积极从事慈善事业,故而被称为"遣使会";由于该修会的第一座会所创建于巴黎的圣—辣匝禄(Saint—Lazare),所以也被称为"辣匝禄会"(辣匝禄会士,Lazariste);由于该修会的创始人是法国人味增爵(Saint Vicent de Paul,1581—1660年),故而也被称为"味增爵会"(Ordre de Saint-Vincent de Paul)。该修会于1632年由教皇乌尔班八世(Urban VⅢ,1623—1644年任教皇)批准,正式跃居天主教的重要修会之列。它主要在巴黎设有法国遣使会会所,于1642年才在罗马设立永久会所。该会在17世纪和18世纪初叶并不太活跃,其活动区域有限,其布道对象也仅限于乡下贫苦民众和病人等。

西方基督宗教自16世纪第三次传入中国以来①,占统治地位的应为天主教的耶稣会传教士。由利玛窦人首倡的"中国文化适应"政策,虽然侥幸取得一时的成功,却埋下了"历史的祸根",最终导致爆发了影响中西文化交流近两个世纪的"中国礼仪之争"。由于天主教内部不同教派之间的门户之争,以及欧洲列强国家间利益的冲突,他们对入华耶稣会士们发

① 基督宗教第一次传入中国的高潮要上溯到唐代(景教),第二次是在元代(方济各会),第三次是在明末(以耶稣会为主)。

动了向教廷“告黑状”的大战。其中最积极者便是入华的多明我会，方济各会和遣使会的会士们，其目的就是在于取代耶稣会士们在华的地位与利益。教皇严禁基督徒们实施中国儒家礼仪，反遭康熙于1706年将传教士们驱逐到中国大陆之外的报复。教皇于1715年颁布“自即日起”通谕，正式禁绝中国礼仪，于1773年又下令解散耶稣会。法国路易十六（Louis XVI，1754—1793年）国王于1783年要求教廷传信部准许，由法国遣使会士们取代耶稣会士去主持法国北京传教区。遣使会士们便从教廷下令解散耶稣会自1773年起大举进入中国，奉命接管耶稣会在华传教区及其财产（教堂、设施、墓地），特别是接收了天主教在华的最大中西文文献中心北堂图书馆。遣使会士们于此前也有进入中国者，但至此才在中国大幅度地发展起来了。

据入华遣使会士辅理主教方立中（J · van Den Brandt，1903—1908年在在华）的《入华遣使会士列传》（1936年北平版）①统计，在1697—1935年间，在华遣使会会士共有946人（其中有些是由他们培养的华人司铎）。他们之中绝大部分来自法国，也有少数来自荷兰、波兰、意大利、葡萄牙和德国的人。他们的主要活动区是北京、直隶、浙江、江西、上海、福建、内蒙古、湖广、广东、江苏、贵州、河南、山东、陕西、四川、澳门和香港等地。虽然他们在中国的活动区域非常广泛，但在京、津、冀、沪和宁波地区的势力最强，活动最频繁，成绩最显著。

入华遣使会士们在华的墓园很多。在北京主要有栅栏墓园（共安葬64人）、正福寺墓园安葬着近30人、在河北正定府的柏棠墓地安葬着近50人。此外还有宁波的大方井与江北墓地，四川的凤凰山和武昌红山墓地等。

在北京，三个欧洲国家（葡、意、法）都各自拥有入华天主教传教士们的墓园。葡萄牙传教士们的墓园，就是著名的栅栏墓地。它是明朝政府于万历三十八年（1610年11月1日）赐给意大利传教士利玛窦（Matteo Ricci，1552—1610年）神父的。在汤若望（Adam Schall，1591—1666年）神父逝世后，它被扩展成一片占地72亩的墓园，后来被统称为“葡萄牙墓园”。葡萄牙入华的遣使会士们也被安葬在那里。该墓园于1900年被义

① J · van Den Brandt, Les Lazaristes en Chine, 1697—1935, Notes Biographiques, Pei-P'ing, Imprimerie des lazaristes, 1936.

和团拆毁,修复后便被用于安葬入华的欧洲天主教传教士、修院学员和修士们了。

"意大利墓园"与"葡萄牙墓园"只有一街之隔。它是陪同铎罗主教访华的意大利医生索格蒂(Sogotti)逝世后,由清政府赏赐的。其初期的占地面积不会超过一亩地。那里安葬着来自教廷传信部的天主教传教士们,意大利入华遣使会士德里格等人也被安葬在那里。从 1900 年起,它又成了专门安葬天主教女信徒们的墓园。

法国早期的入华耶稣会士们没有单独的墓园,只好"寄葬"于"葡萄牙墓园"。最后,他们于距京师两法里(lieue,每法里约合四公里)远的正福寺附近获得了一片辽阔的地盘,被称为"法国墓园"。该墓园埋葬的第一位法国传教士是入华耶稣会士张诚(Jean-François Gerbillon,1654—1707 年)。其余是于 1735 年被从"葡萄牙墓园"迁葬过去的。直到 1900 年为止,法国入华遣使会士们都被安葬在正福寺。它于 1900 年也遭义和团捣毁,被修复后,由于该墓地距城区太远,最终被放弃了。法国的入华天主教传教士此后便都安葬于栅栏墓地。

自从耶稣会被解散之后,法国在华传教区的前途便成了一种疑问。当时在清朝宫廷中,还有少数具有某种专长技艺和知识的原耶稣会士在活动,并对基督徒们行使圣职。法国路易十六国王曾任命尚留华的原耶稣会士晁俊秀(François Bourgeois,1723—1792 年)神父出任法国在华传教区的长上,但他却无法归化新信徒。非常关注该问题的法国政府,便就此而着手与教廷谈判。在北京的入华原耶稣会士残留人员,也不停地催促法国政府,请求迅速派遣能继承他们事业和财产的传教士赴北京。由于当时的国际形势,法国政府也不会轻易地放弃他们在中国,乃至在整个远东建立起的这个桥头堡,不会放弃他们的贸易、外交、政治和宗教利益。法国政府先后制订的多项计划均遭搁浅。前耶稣会中国传教区的司库嘉类斯(Du Gad,1707—1786 年)曾提议建造一座修院,来继承原耶稣会士们事业的计划,遭到了摒弃。让晁俊秀神父在北京建立一个宗座代牧区或宗座监牧区的计划,也最终化为泡影。当时唯一切实可行的办法,便是将北京传教移交给天主教的另一个修会或传教会来继承,由此而使之继续存在下去,以最大限度地维护法国在中国的利益。

法国海军部于 1782 年呈奏国王的《有关神职人员的报告》指出,此时在法国存在着两个学术水平较高的天主教修会的会士,即本笃会会士

(Bénédictins)和奥拉托利会会士(Oratoriens),但该项报告将他们统统被排除在外了。本笃会会士们的生活方式及其工作具有高度专门性,注重于招募低级修士和贫苦民众,主张终生从事劳役,因而使他们很难适应于传教区的圣职,也不可能赢得具有相当高的文化水平的中国人的欢心。奥拉托利会会士过分受曾与耶稣会士激烈冲突的冉森派信徒们的操纵,不但不利于不同修会的传教士们在中国和谐地工作与生活,反而会毁掉耶稣会士们历尽千辛万苦才在华为天主教积累的正面影响。

嘉类斯于1872年又致信法国国务大臣贝尔坦(Henri Bertin),请求他向海军部长为北京传教区推荐巴黎外方传教会。这项建议于1776年由法国国王提出并经教廷批准。但巴黎外方传教会的负责人认为这项任命无法接受,其原因之一是"外方传教会不是学术团体",而且该修会经常拒绝接受任何其长上不是选自本修会的司铎们的布道使命,况且北京的主教中从来也未曾有过外方传教会的会士①。实际上,外方传教会深知自己难以取得入华耶稣会士们的那种辉煌成就,不愿意使自己的在华活动拥有"官方"身份。

因此,海军部在致法国国王的报告中指出,在法兰西王国的所有知名修会中,唯有遣使会才堪任接管耶稣会北京传教区,成为法国"官方代表"的入华修会。虽然遣使会不是一个学术团体,但这个人数众多的修会中不乏有能胜任其职务的人。法国国王于是便要求教廷颁布教谕,决定由法国遣使会士取代已被撤销的耶稣会的会士们。此后不久,法国海军部办公厅主任德韦夫尔(de Vaivre)便受法国国王差遣,去拜访遣使会的总会长雅吉埃(Jacquier)。总会长开始推诿,声称他无法为一项如此重要的事业提供所必需的人员。其托词的真正原因却是,遣使会总会长自己并不想派人到耶稣会士们曾取得过巨大成功的地方行使圣命,他自信自己难以达到昔日耶稣会士们的那种辉煌。总会长甚至一连两次婉拒了国王的要求。国王最后答应总会长,将撤并该修会在法国国内的某些机构,以使他拥有充足的德才兼备的司铎被派往中国,总会长才勉为其难地接受了钦命。

法国海军大臣责令德韦夫尔主任处理这件棘手之事,而且该大臣有时也亲自出面决策。他于1782年11月7日致雅吉埃总会长的信中,要求总

① 安多(A·Thomas):《北京传教史》(Histoire de La Mission de Pékin),1925年巴黎版(非卖品),第2卷,第10页。

会长适时度势地运用一切手段,以保存和发展从宗教与政治角度来看,对于法国都十分重要的北京传教区。遣使会总会长"被迫"接受国王的敕令之后,立即着手运筹遣使会士入华诸项事宜。

遣使会总会长一旦受命,德韦夫尔便立即与教廷传信部联系,以谋求教廷批准法国国王的钦定。教廷传信部最终于1783年12月7日发布教谕,同意路易十六国王以遣使会取代已被取缔的耶稣会中国传教区。1874年1月25日,法国国王便颁布诏书,正式命令遣使会会士们进入中国,以接管已被撤销的耶稣会士们在华的任务和财产①。由此可见,法国中国遣使会传教区具有"官方代表"的身份。这一点与以"法国国王数学家"耶稣会士为代表的耶稣会中国传教区,具有某种相似性。

二、法国与葡萄牙两国政府在入华遣使会问题上的竞争

最早入华的遣使会士中的"三大台柱子"是意大利人毕天祥(L·A·Appiani,1663—1732年)、德国人穆天尺(J·Mullener,1673—1742年)和意大利人德里格(P·-P·T·Pedrini,1671—1746年)。毕天祥曾先后希望在澳门、广州和北京创立遣使会的修院与慈善机构,也曾希望赴四川去实现其夙愿,但成效均不显著。他曾积极配合和协助教皇大使铎罗(de Tournon,1668—1701年)出使中国的活动,筹划解决"中国礼仪之争"的陈年积案。穆天尺是教廷命令的坚定执行者和耶稣会士策略的坚定反对者,也是最早培养出三名华人司铎的传教士。音乐家德里格与画家马国贤(M·Ripa,1682—1745年),以及数学家、地图家山遥瞻(G·Fabre-Bonjour,1710年入华)关系密切,他实际上是通过这一批人而与清朝宫廷建立了联系。

本来,在争夺北京传教区的欧洲国家中,除了葡萄牙和法国之外,意大利也颇具实力。但意大利传教区在这场角逐中,最终还是退出了舞台,其主要原因是他们没有最早建立培育华人司铎的修院。

清朝朝廷对于北京传教士们的敌对情绪越来越严重了,此后于清宫中仅有钦天监的三名欧洲成员——三名遣使会士:葡萄牙人李拱辰、福文高

① 安多:《北京传教史》,第12—13页。

和高守谦,还有一名法国翻译南弥德。其他任何希望居住在中国的人,都必须放弃布道。1812 年 8 月 8 日,中国的总督和官吏们将所有在北京的传教士都召至葡萄牙神父们的一座住院中,然后向他们宣布说,皇帝不想驱逐他们中的任何人,只是禁止他们传教布道;如果他们之中有人欲离华返欧,那他们完全有权自由选择。此时,有四名意大利传教士和葡萄牙的毕学源主教,都表达了回国的愿望。经过一个月的深思熟虑之后,毕学源主教最终愿意留下。由于四名意大利传教士未任公职,故没有必要留在中国了。因为意大利的传教士们既未在土著民中培养司铎,也未曾培养修院的学生,所以他们只好变卖自己的财产,携款而去。当时没有任何人敢收购他们的住院,清朝皇帝只好为此而付资。四名意大利传教士由清朝政府出资被解往广州,令他们乘坐能够遇到的第一艘开赴欧洲的船舶。事实上,这四名意大利传教士中有一名到了马尼拉,另一位留在了澳门圣若瑟修院,还有两名前往槟榔屿修院。

从此之后,欧洲传教士在中国的争夺,就主要是在葡萄牙人和法国人之间展开了。当时在北京只有七名传教士,四名属于葡萄牙传教区,三名属于法国传教区。1882 年当时被认为是北京四大教堂中最漂亮和最富裕者东堂(圣若瑟堂)的藏经楼失火,清朝宫廷又明令禁止重建。这样一来,葡萄牙传教区在这场竞争中,便逐渐处于劣势了①。

早期入华遣使会士们,依惯例主要是经由澳门入华,或者是从内地派遣修士到澳门学院学习和晋铎。在 1851 年之前,于在华的 152 名遣使会士司铎中,便有 83 人是经澳门进入中国内地,或者是由中国内地遣使会士们派遣到澳门的。可见当时葡萄牙政府的保教权势力还相当强大,各国的屈从程度还相对较普遍②。

在 1784—1832 年间,葡萄牙籍入华遣使会士计有 21 人,分布在中国澳门、北京、南京和江南等地。他们分别于 1784、1791、1800、1802、1803、1804、1813、1825 和 1832 年等数批莅华。其中不乏有些重要人士,如南京主教达希尔瓦(E · G · da Sylva,1763—1790 年),1789 年被葡萄牙政府任命为南京主教,但在未到任之前便逝世于果阿。南京主教毕学源(C ·

---

① 遣使会士于纯璧(Alphonse Hubrecht · C · M ·):《北京传教区与遣使会士》(La Mission de Péking et Les Lazaristes),第 174—176 页。

② 方立中:《入华遣使会士列传》。

Pereira,1763—1838 年)于 1804 年被任命为南京主教,1827 年被任命为北京教区的管理人,从 1838 年起又居住南堂,曾出任清朝最后一位钦天监正。包主教(Pereira de Borja,1777—1845 年)于 1841 年被葡萄牙王廷任命为澳门主教。苏萨(Jochim de Souza,1774—1818 年)于 1804 年被任命为北京主教的辅理主教,但因爆发教案而阻止了他进京赴任。此外还有李拱辰(Joseph Ribeiro,1767—1826 年),1791 年入华,1803 年任东堂长上,于 1818 年以宗座代牧的身份主持北京教区的教务。高守谦(V · Monteiro da Serra,1852 年逝世于北京)于 1803 年到达澳门,于 1804 年到达北京,长期居住北堂,以保护原法国传教区的财产。他曾被葡萄牙国王任命为北京的主教,而教廷却拒绝批准。赵神父(J · de França Castro E Moura,1804—1868 年)于 1825 年进入中国澳门,次年又被任命为南京署理主教。后于 1833 年被任命为北京署理主教。他于 1841 年被葡萄牙宫廷任命为北京主教,但教廷希望撤销该主教位,以彻底结束葡萄牙的保教权。赵神父拒绝了这项任命,教廷也剥夺了他对北京教务的管辖权。他于 1847 年离开北京教区,从澳门撤退出去了。从此,北京传教区,便被留给法国遣使会士孟振生(Joseph-Martial Mouly,1807—1868 年)主教管辖了①。

正当法国国王寻求让遣使会士来取代已被解散的耶稣会会士,以图振兴法国在华传教区时,葡萄牙女王也于 1781 年呼吁葡萄牙遣使会士们去主持果阿修院。葡萄牙于 1782 年任命的北京主教方济各会士汤士选(de Gouvea)在前往广州(他于 1785 年入华)的途中,于 1784 年路经果阿,曾非常妥善地管理过该修院。他要求葡萄牙女王在澳门也开办一座类似的学院,并从果阿的遣使会士中选择能胜任者来主持该学院,以便培养土著民中的神职人员。1784 年,葡萄牙遣使会士科雷亚 · 瓦伦特(Correa Valente,1735—1804)和意大利遣使会士维拉(J · -A · Villa,1752—1803 年)到达澳门,汤士选立即将他们安置在过去由耶稣会士们执掌的圣—若瑟学院中。该学院在近半个世纪期间,为广东、广西和北京传教区培养了许多华人司铎。葡萄牙遣使会士们便以圣若瑟修院—学院为基地,最终谋求主宰中国传教区。葡萄牙遣使会士们于 1801 年到达北京,并且占据了北京的圣若瑟堂(东堂),后于 1812 年又强行进入南堂(圣母无原罪堂),

① 遣使会士于纯璧(Alphonse Hubrecht · C · M ·):《北京传教区与遣使会士》(La Mission de Péking et Les Lazaristes),北京遣使会印书局 1939 年版,第 282—285 页。

从而获得了在中国京师的立足之地。这也成了他们争取在华传教区的资本,并且还千方百计地为法国遣使会士们进入中国设置障碍。法国入华传教士们也由此而逐渐地设法绕开澳门,而分别从广州、上海和宁波直接入华。这样便最终形成了欧洲两大强国遣使会士在华的对峙与争夺局面。

当法国遣使会士李士奈(J·-F·Richenet,1759—1836年)和马司铎(L·-M·Dumazel,1785—1818年)在澳门等待接受进入中国内地的皇家之"票"时,广州商人和葡萄牙的经纪人最终达成共识,联手为他们设置障碍。当时要赴北京的任何外国传教士,都必须要由设在广州的欧洲夷馆负责人(领事或大班),向中国大商行推荐。广州约有10余家这样的中国商行,享有某种与欧洲人打交道的垄断权。由他们向官府上表,要层层上报到总督府,最后呈达朝廷。这些手续需要漫长的时间。除了广州商人的种种刁难之外,受葡萄牙人控制的澳门政府,不但会拒绝向那些不承认葡萄牙保教权国家的传教士们作鼎力推荐,相反还往往会采取遏制态度。

在葡萄牙政府和教廷驻里斯本大使的干预下,终致葡萄牙女王于1799年1月16日颁布的诏令,禁止澳门总督保护法国传教士,澳门"议事会"也拒不向广州总督推荐法国传教士。所以,当葡萄牙遣使会士福文高(D·-J·Ferreira,1758—1824年)和李拱辰于1801年、毕学源和高守谦于1804年顺利进入北京并占据圣若瑟堂时,李士奈和马司铎仍在澳门空耗时日地等待。他们最终遭到了拒绝,在无奈之下他们只好绕道而行。

其实,在法国与葡萄牙两国的入华遣使会士之间,既有竞争也有合作。1803年。在澳门圣若瑟堂的葡萄牙遣使会士科雷亚(Manoel Correa Valente,1735—1804年)长上,为了中国事务而返回葡萄牙时,曾受法国遣使会士们的委托,前去向葡萄牙政府说情。他希望政府能将赐予葡萄牙遣使会士们的恩泽,也扩大到法国遣使会士们身上,至少是不要刁难他们,不要对他们进入中国的门户设置障碍。科雷亚运用了其全部威望进行游说,设法任命他的两名葡萄牙遣使会士教友分别出任北京和南京的主教。自希尔瓦主教逝世后,南京主教位一直空缺,由北京主教——葡萄牙方济各会士汤士选代管。葡萄牙国王考虑到汤士选主教年事已高,于是便撤销了他对南京传教区的管辖权,并将该教区委托给了葡萄牙遣使会士毕学源。科雷亚同时还向教廷建议,任命葡萄牙遣使会士苏萨(Joachim de Souza Saraiva,1774—1818年)出任北京主教的辅理主教。教廷批准了这两项任命,由于可见葡萄牙为维护自己在远东的权利,仍在作竭力挣扎,同时也不

想与法国遣使会士们彻底决裂。

科雷亚所获成果不大,但他在返回中国的途中,却死于海上的一场海难事故中。苏萨由汤士选祝圣后,一直在澳门等待寻求进入北京的机会,因为中国朝廷当时严禁任何欧洲人进入中国,无论他们是否为皇帝服务都一样。由于清朝政府同时又拒绝任何欧洲传教士离开北京,故毕学源也无法赴南京就任主教。葡萄牙政府的如意算盘并未完全实现。这其中也有法国传教士们从中作梗的原因。

法国遣使会传教区长上一旦接受了接管法国北京传教区的任务之后,便将自己准备派往中国的传教士名单报告了海军部大臣。其中最著名者有下述三人,是重点推荐人士。他们经法国国王批准后,在某种程度上成了"钦点"的入华遣使会士。

罗广祥(Nicolas-Joseph Raux,1754—1801 年)当时已经是遣使会总会的神学教授了,年长 33 岁。他于 1783 年 12 月 17 日被教廷传信部任命为法国在华传教区的长上,1784 年到达广州,1785 年 4 月 29 日到达北京,1785 年 5 月正式就任法国在华传教区长上,并当选为清朝钦天监的成员,逝世后安葬于正福寺。罗广祥到达广州后,在 1784 年 11 月 2 日致其家庭的书简中写道:"……我穿着一套新衣服,三层丝袍套着穿,非常肥大;头戴一顶带有红丝缨的圆帽,头颅之后垂着一根长长的尾巴;脚蹬靴子、手执一把扇子。当你们看到这一切时,一定会忍俊不禁,而第一个发笑的正是我本人。"①当他到达北京时,受到了大清宫廷中的四名原法国耶稣会士们的接待,而且尚能与他们友好相处。他们认为清朝皇帝对于皇城中的欧洲传教士人数的增加一定感到高兴,而对于分散在大清帝国各省中的传教士们却怀有戒心,甚至还实施打压②。

罗广祥到达北京后,要办的第一件事便是制订一项《临时协定》(ModusVivendi),以调解遣使会与原耶稣会及其他修会传教士们之间的关系,包括分配耶稣会遗产等敏感问题,特别是每年为文学工作的拨款、北京住院与地产的收入问题。此外,由于意大利传教区也正在通过教廷而企图夺取法国北京耶稣会的遗产,从而使形势骤然间更加复杂化了。但经过罗广祥的斡旋,再由法国国王与中国皇帝调解,法国遣使会士最终成为耶稣会

① 《遣使会回忆录》(Mémoires)第 2 卷,第 75 页。

② 同上引书,第 2 卷,第 76 页。

北京传教区遗产的唯一合法继承者,同时也为尚残存于宫廷中的耶稣会士们留下了必需的生活手段。

罗广祥以其才能和信心,除了成功地调解各方面的关系之外,还与法国政府海军部维持着一种事务性的通信关系。在1785—1787年间,他每年都向海军部寄去年度报告,其中有些可能被清朝政府的新闻审察机构截留在广州了。这些报告形成了研究遣使会士们在北京的最初工作和探讨中国国情(旱涝灾害、饥荒、北固使节、俄罗斯商队等)的宝贵资料。

罗广祥出任法国传教区新长上之后,对每个原耶稣会士都发放400两白银的年金。这就赢得了各修会传教士们对他的好感。他还要在住院中为每名耶稣会士单独留一片空间,以供他们自由地居住和生活。耶稣会士们逝世后,必须将他们的一切都留给遣使会传教士。罗广祥对待世俗问题的这种指导思想,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始终由遣使会士们所遵循。

尽管罗广祥入华时年龄已不小(30岁),但他很快就克服了学习汉语的困难。他于1785年10月30日在致其姐姐的书简中指出:"中国的语言非常奇特,与欧洲诸语言没有任何关系。但我却轻而易举地学会了它。这使所有人,首先是使我自己感到吃惊。我现在可以用汉语作祈祷了,并且为圣体瞻礼而写了一部教理问答书。"

他与清朝钦天监的官吏们保持着友好关系,并继承葡萄牙耶稣会士高慎思(José d'Espinha,1722—1788年)而出任钦天监监正。但他在受命担任这项正式职务之前,还曾代替已经年迈的法入华耶稣会士钱德明(Jean-Joseph-Marie Amiot,1718—1793年),为清廷担任与外国列强人士,特别是与俄罗斯人交涉时的翻译。

罗广祥还学会了清王朝的官方语言满语,甚至还编写了一部满语语法书,后来又于1787年寄给了法国海军部大臣和法国驻广州的代表——汉学家德经(de Guignes,1759—1845年)。他还编写了一部共分两册的鞑靼语—满族语词典,第一册在法国大革命期间被英国人掠去并收藏在英伦皇家图书馆,第2册辗转到巴黎后又交给了汉学家雷慕沙(Abel Rémusat,1788—1832年)。

罗广祥为了摆脱受葡萄牙保教权的束缚,曾设想在广州设立一位司库,负责法国传教区与中国当局的交涉,从而可以规避澳门葡萄牙当局的干预。他本来希望任命原法国入华耶稣会士梁栋材(J·-B·Joseph Grammont,1736—1812年)出任此职,并设法游说中国皇帝接受。但中国商会

却想方设法地让人把该神父召回了北京。罗广祥又利用遣使会士韩纳庆(Robert Hanna,1762—1797 年)在澳门停留的机会,委托他负责司库部。罗广祥逝世之前不久,又有一名意大利遣使会士维拉(Jean-Auguste Villa,1752—1803 年)任法国传教区的正式代表,负责直接推荐准备派往北京传教区的法国传教士。中国皇帝的"票"终于被颁发给了广州总督,但此人因当时正指挥平叛部队作战而不在城内。其衙门的人却反而将该"票"又转交给澳门"议事会"了。维拉又从澳门赶到广州,以推荐李士奈和马司铎这两位传教士入华,但葡萄牙人却始终都明确地反对这类举措。最后还是正在广州居住的遣使会士明坚(P·-V·-Marie Minguet,1764—1841 年)向广州总督推荐了那两名法国遣使会士。这两位法国遣使会士被派往湖广省。由于无法在澳门得到进入中国内地的许可,他们只好绕道跋涉交趾支那、东京湾和四川才到任①。

罗广祥由于受一次中风的袭击,于 1801 年 11 月 16 日逝世于北京的北堂。从当时的形势来看,这是法国传教区无可挽回的损失。吉德明曾经说过,"所有人都对此感到遗憾,甚至也包括异教徒在内"。罗广祥几乎具有了一位传教士和一名传教区长上应具备的全部品德与学识。南弥德认为,罗广祥似乎能够适应一切:孤独、社交、布道、经商等,对一切都得心应手,而且还熟悉所有科学的基本原理。他本人不是文学家,却肯定对文学感兴趣并以拉丁文和法文写作。他可以熟悉地讲汉语,证明他曾有过许多用汉语交流的实践。尽管他很少学习鞑靼语,却能熟练地用这种语言来表述。法国驻广州的代理人庇隆(Piron)也曾认为,罗广祥拥有天才,而且性格温和,赢得了多方位的信任②。

法国"钦点"的第二位入华遣使会士是吉德明(Jean-Joseph Ghislain,1751—1812 年)。他于 1785 年 4 月 29 日到达北京,负责培养遣使会北京修院的学生。罗广祥逝世后,他出任法国中国传教区的长上。他于 1812 年逝世后,被安葬在正福寺。吉德明基本上是罗广祥的同乡,于 1771 年进入遣使会修院。他学习了数学之后,又学习了物理学和化学,还精通火泵、机械、电力和电机技术,善于制造汽球。但他到达中国之后,却专心于教务和培养华人土著民中的基督徒了。他在北京为中国青年创办的修院中,便

① 安多:《北京传教史》下卷,第 58—60 页。
② 安多:《北京传教史》下卷,第 76 页。

有 15 名中国学生①。

吉德明本来就是一位与罗广祥的职业相去甚远的人物。他全心身地投身于宗教事业,而将与外部联系的烦琐事务,都转嫁给了罗广祥。他与中国官吏们打交道时,也只是获得过一种好奇性的成功,因为他只接受过低水平的初等教育。当英使马戛尔尼(George Macartney,1737—1806 年)出使中国以缔结中英之间的一项条约时,吉德明的机械知识大大地帮助了他们。吉德明在巴茂正修士的帮助下,装配了英使进献给中国皇帝的自动机器,因为他的背后还有一个清宫内务府造办处。本来英使来华时,最大的障碍之一就是找不到翻译。他们在英国时还曾向巴黎的遣使会士与外方传教会的传教士们求援,均无济于事。他们从那不勒斯中国学院找到的两名毫无经验的青年汉语翻译,却无法挽救这次出使的失败。因为马戛尔尼出使中国的失败,除了"国家利益"之外,中英双方在礼仪方面的互相误解,也是铸成他们失败的重要原因。尽管英使指责入华的法国传教士们,而这批传教士实际上却帮了他们许多忙。这也反映了西方列强在华利益,既有一致的因素,也有互相冲突的潜在致因。

法国遣使会士南弥德曾取代原耶稣会士贺清泰(Louis Antoine Poirot,1735—1813 年),于清宫中为西洋人充当鞑靼语翻译。特别是当清廷向圣彼得堡遣使时或与俄罗斯人打交道时,更为如此。

罗广祥逝世后,吉德明同时兼任其新职务及神学教育这两项工作,于是便请求由葡萄牙控制的东堂的司铎们帮助他讲授中文哲学课。葡萄牙传教士菲勒蒂(Ferreti)接受了这项任务,并且还完成得很好。这也说明法国与葡萄牙两国遣使会士之间虽有竞争,但也能合作。

吉德明本来希望继罗广祥逝世后出任清朝钦天监监正,从而促使澳门当局对法国遣使会士们更友好一些。但却由葡萄牙籍的方济各会士汤士选主教继任了这项职务,从而使他原来担任的监副的职位空缺了,汤士选于是便指定由南弥德来选择。为了不激起葡萄牙传教士们的敌意,南弥德仍然选择了葡萄牙遣使会士福文高,尽管此人只能很蹩脚地讲几句汉语。这些善意行为终究导致东堂的传教士们致信澳门和里斯本,谋求解除其同胞们对于法国传教士们的戒备心态。

罗广祥逝世后,由年长 43 岁的吉德明继任其职务。吉德明在清宫中

① 方立中:《入华遣使会士列传》,第 6 页;于纯璧:《北京传教区与遣使会士》,第 75 页。

既表现得才华横溢,也显得很虔诚十足。从其气质来看,他更喜欢内向性事务,而不是对外交往。他与清朝皇帝和权贵们的关系,被严格地限制在名义范围内。他很愿意骑驴或步行前往正福寺墓地。他感到最大的烦恼还是老问题。首先是葡萄牙传教士对法国传教区的封锁,因为葡方极力阻止法国传教士们进入北京;其次是北堂的处境艰难,因为其人员变得势单力薄了。在1801年时,北堂的司铎减少到只有五名了,即吉德明、南弥德和三名华人司铎。南弥德的旅伴韩纳庆(Robert Hanna,1762—1797年),因劳累过度而患胸腔疾病,并先于罗广祥三年逝世,本来罗广祥曾打算让此人接替他于清宫中的工作。当时的北京主教——方济各会士汤士选很快就承认了吉德明的北堂长上的身份。

吉德明很希望法国给他派遣两名具有专业知识的传教士——一名画家和一名钟表匠。因为当时在清宫中的优秀画家耶稣会士潘廷璋(Giuseppe Panzi,1734—1812年)已经年逾花甲,尽管他经常在宫中,却也不能过分劳累了。因此,过去人才济济的法国北京传教区,现在甚至无法为清朝皇宫提供一个学艺双馨的会士了。

在敌视洋教的嘉庆皇帝执政期间,爆发了1805年的教案。这次教案的缘起,是由于受澳门葡萄牙遣使会士们派遣的一位信使,要将任命毕学源为南京主教的教皇谕旨送达北京。他在返回途中于江西省被清朝官吏抓获。恰巧这名信使还携带着不同传教士们要寄往欧洲的书简。其中包括意大利奥斯定会士、由教廷传信部派遣的传教士和清朝钦天监成员阿德奥达特(Adéodate)神父有关北京和山东传教区划界问题的一封信,信中附有一幅汉文地图。这引起了当地中国官吏们的警觉,于是便上报皇帝。皇帝由此而认为,其同谋者正是传教士和基督徒们。由此而爆发了一场大教案,大批在京传教士遭逐①。

在这场教案的高潮中,汤士选于1808年死于南堂。东堂或圣若瑟堂于1812年被拆毁,东堂的葡萄牙遣使会士们,如毕学源、李拱辰和苏萨等都被迫迁至南堂逃难。于此同时,法国遣使会士吉德明和南弥德也只好遣散其修院的部分学生。在本来就积重难返的困难中,又雪上加霜地出现了财政困难,由于当时必须修缮因暴雨而几乎完全坍塌的建筑物。1811年,御史甘家斌又一次挑起教案。传教士们为了逃避清朝官吏们的搜捕,几乎

① 《仁宗实录》卷142,《清代外交史料》卷1,《北京传教史》卷下,第82—97页。

耗尽了其全部积蓄①。1912 年,吉德明已心力交瘁,预感到了自己会不久于人世了。他将其职务交给了南弥德,令人把自己抬到了法国传教士们的正福寺墓地,以等待就地死亡,并坚持他一生恪守的贫穷和简朴之信条。事实上,过去有的传教士们的葬礼很豪华和很昂贵。罗广祥为汪达洪举行的葬礼共耗费 4000 法郎。汤士选曾对传教士们的殡葬礼仪作过大幅度简化。

吉德明于 1812 年 8 月 12 日逝世于正福寺墓地,由南弥德及其初修士们陪同他度过了弥留时光。他享年 62 岁,其中 28 年是在中国度过的。他不但使北京的法国传教机构变成了一个学术与艺术馆,而且还使清朝京师及各省中的基督宗教得以发展,特别是亲自巡视这些传教区。他为北京传教区作出了相当大的贡献。吉德明逝世后,法国北京传教区就只剩下一名遣使会士南弥德和一位 80 多岁的原耶稣会士贺清泰了。这也标志着该传教区已开始走向衰败,甚至是趋于穷途末日了。

法国"钦点"的第三位入华的遣使会士是巴茂正(Charles Paris,1738—1804 年)修士。他于 1785 年到达北京,充任清朝皇宫中的钟表匠。此人本来是一位机械师,又以"若瑟修士"(frère Joseph)之名而著称。他虽然未曾完成过高等学业,却是一个充满智慧和具有全才的人物。他于 1804 年逝世于北京,其墓地也在正福寺。巴茂正在清朝皇宫中,取代了已故的入华耶稣会士汪达洪(J·M·Tournu Ventavon,1733—1787 年),成为专职钟表匠和机械师。他曾制造过一座挂钟,在长达 3 个月期间不用上钟摆的发条。清朝皇帝似乎对此感到兴致勃勃。时任遣使会总会长的凯拉(M·Cayla)于其 1789 年 1 月间的通报中,专门表扬了巴茂正这位"钟表匠修士"。巴氏在清朝宫廷共忠诚地服务 17 年(1787—1804 年)。由于他具有全才,故而除了作为钟表匠而为宫中制造多座钟表之外,还制造了两座报时钟、大小管风琴各一架。他还为清朝皇宫制造了一个有四五尺高的机器人。当然,也有人怀疑这些机械制品是通过澳门而从欧洲进口,他可能仅仅是对进口产品略作巧妙修改而成的,他也可能是利用了能工巧匠荟萃的内务府造办处。巴茂正用汉、满、蒙、藏四种文字写下了对大清皇帝的颂词。他为欧洲的汉学出版物提供了许多漂亮的汉文方块字的字模,这是欧

① 《仁宗实录》卷 243 和 246,《北京传教史》卷下,第 95—97 页。

洲当时为刊印汉学著作所奇缺的物品①。

巴茂正修士于1804年9月6日逝世于北京。他于此之前就精疲力竭了,每天蹒跚着前往皇宫中应差。他于该年7月中旬便交出了自己在皇宫中工作室的钥匙,深知自己再也无法入宫应差了,从此便长期卧床不起。法国传教区于此之后在皇帝身旁就没有自己利益的代表人了,只好又由年逾五旬的吉德明四处奔波,既负责宫中的事务,又负责布道事业。

在1784—1832年间,入华的葡萄牙遣使会士为21人,无论是在人数上,还是在权势上,均居西洋各国之首。但由于法国和其他国家的抵制,特别是由于各国传教士之间的无休止争斗,教廷已决定撤销葡萄牙在远东的保教权。为此目的,教廷将在华的原有传教区划分成了诸多宗座代牧区。同样的措施也适用于澳门,教廷仅仅为澳门保留了"主教府"(总铎府)的名称,但也只行用于葡占地。教廷将这项决定通知了葡萄牙籍的入华遣使会士主教马热罗(Jeronimo-José de Matta,1804—1862年,1825年到达澳门),撤销了该主教对中国广东、广西两省的管辖权,同时又于这两个省设立独立的传教区,委托给巴黎外方传教会管辖。教廷的本意是作调停,却适得其反地强化了葡萄牙人的不妥协态度。马热罗主教最终发展到于1850年发表了致其教区信徒们的主教通谕:《为抗议教廷传信部在交由葡萄牙女王陛下管辖下的传教区实施改革的问题而致全体信徒的主教通谕》。这种态度更激起了法国的反感,启发法国遣使会士们作出了撤出澳门,将其司库部迁至中国另一个城市——特别是已开放通商的五口之一的决定。由此开始,在华遣使会的主导权从葡萄牙人手中转向法国人手中的过程,便逐渐完成了。

基本上是在同一时期(1784—1800年),法国入华遣使会士仅有11人,分别于1784、1788、1791、1798和1800年几批莅华。他们主要分布在中国的北京、湖广和澳门地区。1800—1829年之间,没有任何法国遣使会士被派往中国。1829年,陶若翰(Jean-Baptiste Torrette,1801—1840年)莅华,先后出任澳门遣使会住院的长上、委托给遣使会士们管辖的法国传教区巡按使。由此而开创了遣使会士们入华的一个新高潮。

在1829—1850年间,法国入华遣使会士共有32人。他们分成1829、1832、1834、1835、1837、1839、1840、1841、1842、1844、1846、1848、1849和

① 《北京传教区与遣使会士》,第75—79页。

1850年数批入华。这些会士们分布在澳门、江西、浙江、蒙古、河南、江南、直隶和上海等地区。当时中国共有五个传教区被委托给了法国入华遣使会士主持:北京传教区和蒙古、河南、浙江、江西宗座代牧区。河南省于1846年晋升为宗座代牧区,自1838年以来就合并的浙江—江西宗座代牧区于1846年又重新分开了。罗马于1839年又决定建立湖广传教区,法国遣使会士陈神父(R·Aubin,1759—1795年)、李神父(A·Pesné,1767—1795年)、马神父和特别是刘方济(F·Clet,1748—1820年)都曾在那里施行圣事,罗广祥也是于那里开始其布道生涯的。

有数位法国遣使会士出任北京和北直隶宗座代牧区的宗座代牧,他们在天主教传入中国史上和中西交流史上都起过重要作用,曾是举足轻重的人物。这些人物中,最重要者应首推孟振生主教。

孟振生(Joseph-Martial Mouly,1870—1868年)于1834年到达澳门,于1835年7月2日到达蒙古西湾子,首先作为法国传教区的长上,后于1840年被任命为首位蒙古的宗座代牧,于1842年由金主教(Joachim Salvetti)在山西红沟子为他祝圣,于1846年被任命为北京传教区的主管并将其住院迁至安家庄,于1856年任北京和北直隶的宗座代牧。当北京传教区及其3个宗座代牧区被撤销时(1856年),又暂时负责直隶的西南部。当英法联军于1860年侵华时,他掌握了刚被索回的北京教堂,并将其住院搬到北堂。孟振生于1868年,逝世于北京,其墓地在正福寺。

罗广祥当年就非常希望在中国的蒙古人中传播福音。为了实现这一目的,他曾想设法从某位蒙古王公处获准出让一片辽阔的土地。此项计划最终未能成功。但定居在距那里不远的咧咧沟的一个颇具影响的汉族家庭的家长,却接受了法国传教区的洗礼。罗广祥又意图将蒙古的一批青年人送往北京,以培养蒙古民族的布道人。他仅获得了一名这样的蒙古青年,但在此人尚未被培养成才时,罗氏便去世了。吉德明和南弥德也曾很关心在蒙古的基督宗教教团,原则上是每年一次地巡视那里。尽管当时的蒙古人口已达300万,但在这片辽阔的领土上作巡视仍很困难。

1820年,嘉庆皇帝驱逐了法国北京传教区的长上南弥德。1827年,道光皇帝宣布将法国传教区的住院和教堂北堂收归国有。1829年,华人遣使会士司铎薛玛窦将法国小修院迁至了蒙古西湾子(今河北崇礼),并且在那里重建了小修院。所以,蒙古西湾子传教区是法国北京传教区的延续。

孟振生于正福寺休息3日之后，于1835年7月12日也到达蒙古的西湾子，受到了当地基督徒们同情性的欢迎。薛玛窦立即辞职以将法国传教区长上一职转让给了孟振生。孟振生对其前任和先驱们赞不绝口。在孟振生的主持下，法国传教区的基督徒已多达7000余人，其中身处长城之外者便有2000余人（葡萄牙传教区的信徒于同一时代却多达25000人）。

孟振生在西湾子接待了数名法国遣使会士，其中第一批是于1835—1840年间到达的：

姓名	出生时间	入华时间	逝世时间
秦神父（Gabet）	1808	1835	1853
古伯察（Huc）	1813	1839	1860
孔主教（Daguin）	1815	1840	1859
羊　铎（Carayon）	1814	1841	1848
盛神父（Faivre）	1803	1836	1864

其中第二批是：

姓名	出生时间	入华时间	逝世时间
龚伯察（Combelles）	1815	1841	1853
梁儒望（Gottlicher）	1822	1849	1867
戴济世（Tagliabue）	1827	1854	1890
白振铎（Bray）	1825	1858	1904
谢福音（Chevrier）	1821	1860	1870

这两批欧洲的遣使会士都为蒙古传教区做过大量工作。秦神父和古伯察从1844年起，完成了一项穿越蒙古、西藏和中国中原的旅行。羊铎于1843年被捕并被押至澳门。盛神父曾在澳门工作，后出任江南署理主教，又于1844—1845年返回蒙古。龚伯察自1848年起便在该传教区工作，白振铎继戴济世后升任主教，谢福音后于天津“殉教”。

孟振生于1841年4月15日被任命为蒙古的宗座代牧主教①。

下面简单介绍一下法国传教区的其他几位主教或宗座代牧。

董若翰（Jean-Baptiste Anouilh，1819—1869年）于1848年到达澳门，1849年到达北京教区，后被孟振生任命为北京的辅理主教，1851年在宁晋

① 于纯璧：《北京传教区与遣使会士》，第206—218页。

小营里祝圣。当北京教区划分成三个宗座代牧区时,孟振生任命他为负责直隶西部。他于1569年逝世于直隶正定府,被安葬在正定府著名的柏棠墓地。

苏发旺又称苏凤文(Edmond-François Guierry,1825—1883年),于1853年到达中国宁波,首先出任中国遣使会士传教区的司库,后于1864年被选为北京宗座代牧区孟振生代牧的辅理,1870年在北京南堂由孟振生主教祝圣,于1868年接任孟振生而出任宗座代牧,于1870年迁至浙江,1883年逝世于宁波。

田类斯(田嘉璧,Louis-Gabriel Delaplace,1820—1884年)于1846年到达澳门,后到河南作传教士,1852年当选为江西的宗座代牧,1852年在河南鹿邑县冯桥由安若望(Baldus,1811—1869年)主教祝圣,1854年迁至浙江,1870年迁至北京,1884年逝世于北京,其墓地在正福寺。

戴世济又叫达里布(François Tagliabue,1822—1890年),于1854年到达宁波,在蒙古作传教士。继孔主教(Daguin,1815—1859年)逝世后,他于1868年被任命为安若望主教的辅理主教(江西),后于1869年迁至直隶西南的正定府,1870年在正定府由田嘉璧主教祝圣。他于1884年迁至北京,正是在他的主持下,将北京北堂从蚕池口迁至西什库新址。他于1890年逝世于那里,其墓地在正福寺。

都士良(J·-B·Hippolyte Sartou,1840—1899年)于1870年到达北京,先在北京宗座代牧区作传教士,于1885年当选为直隶西南部的宗座代牧,同年由戴世济主教在正定府祝圣。他于1890年迁至北京,1899年逝世于北京,其墓地在正福寺。

樊国梁(Pierre-Marie-Alphonse Favier,1837—1905年)于1862年到达北京,与清朝政府谈判了北堂的迁址问题并修葺了新的大教堂(1887—1888年)。他于1897年被任命为都士良主教的辅理主教,于1898年由包儒略(Jules Bruguière,1851—1906年)主教祝圣,并于1899年继任该主教。他曾亲自经历了义和团于1900年6月13日—8月16日围攻北堂的全过程,于1905年逝世于北京,其遗体葬于他亲自建造的北堂大教堂中。

林懋德(Stanislas-François Jarlin,1856—1933年)于1886年到达北京,1889年由都士良主教晋铎,首先在保定府作传教士,于1897年任署理主教,1899年任省巡按使,于1909年出任樊国梁主教的辅理主教,于1905年继任樊国梁主教而出任宗座代牧。他于其任期内曾为六位主教祝圣,为上

百名华人土著民晋铎，使其传教区于 1905 年共有 73920 名基督徒。至其逝世的 1933 年，却使基督徒数目猛增至 40 万人，北京宗座代牧区也被细划分为保定府、天津府和宣化府三个宗座代牧区。他于 1933 年逝世于北京，被安葬在著名的钦赐栅栏墓地。

文贵宾（J · de · Vienne de Hautefeuille，1877—？年）于 1901 年到达北京，首先任北京大修院长上，然后又在北直隶作传教士，其后于栅栏初修院作神师，1915 年被任命为顾其卫（Jules-Auguste Coqset，1847—1917 年）主教的辅理主教，同年由林懋德于正定府祝圣，于 1919 年被任命为林懋德主教的辅理，于 1920 年被任命为“滨海直隶”（天津）的宗座代牧区的总管，1923 年又任该宗座代牧区的宗座代牧。

富成功（Joseph Fabrègues，1872—1928 年）于 1896 年到达上海，后被调至北直隶作传教士，于 1905 年主持保定府的教务，后出任新设立的中直隶宗座代牧区的宗座代牧，于 1910 年在保定府由林懋德主教祝圣，于 1923 年被任命为林懋德主教的辅理主教并于此后继任此人。他于 1928 年赴罗马途中，死于西伯利亚鄂木斯克（Omsk）附近的铁路上。

满德贻（Paul Montaigne，1885—？年）于 1907 年到达上海，同年到达北京后便出任北京大修院教授，然后在保定府作传教士，于 1924 年任保定府的宗座代牧，于 1925 年由刚恒毅（Costantini）主教祝圣，1925 年曾出任过教皇大使，于 1930 年任北京宗座代牧区林懋德主教的署理主教，并于 1933 年继任了林懋德①。

在从事科学研究的法国遣使会士中，我们不得不提一下南弥德神父（Louis-François Marie Lamiot，1767—1831 年）。南弥德于 1791 年到达澳门，在教廷传信部司库部秘密晋铎，于 1794 年进入北京，在清朝宫廷中任翻译，于 1812 年任法国传教区长上。由于他与因教案而死的刘方济关系密切，故于 1819 年被迫离开北京赴澳门，并在澳门建了一座遣使会修院。他最终在 1831 年逝世于澳门并被安葬在圣若瑟堂②。

南弥德逝世后，陶若望曾介绍经过南弥德的学术成就：其汉语知识使他赢得了所有曾在澳门学习过的人的爱戴和尊重。在汉语翻译方面，他超

① 方立中：《入华遣使会士列传》；于纯璧：《北京传教区与遣使会士》；安多：《北京传教史》。

② 方立中：《入华遣使会士列传》，第 12—13 页。

过了在澳门和广州工作的所有人。① 他主要是翻译了传教士们发自朝鲜的三封信件。这三封信件是由朝鲜的三名新教徒写于其衣服的丝绸里子上的。其中有的是叙述朝鲜教案的,有的是致教皇和北京主教的书简。南弥德将它们译作法文。他还精通满文,这是在清朝宫廷中作翻译所必不可少的知识。他也可能编写过一部汉法词典。因为入华传教士们都具有编写汉文词典的传统习惯②。

以上就是法国入华遣使会士中几位宗座代牧在华活动的情况。他们代表着基督宗教入华史的重要一环,而且是代表着一个新的时代和一种新的传教策略。

三、入华遣使会士与中国基督宗教的"本土化"

入华遣使会士们非常注重在中国人中,特别是中国各地的土著民中培养神职人员,而且是高级神职人员(司铎)。这在天主教的其他修会中颇为罕见。他们在基督宗教的中国"本土化"过程中起过重要作用,是基督宗教入华的一个重要阶段。

据原法国入华耶稣会士荣振华在《1552—1800 年入华耶稣会士列传》③中统计,1552—1800 年间,在华耶稣会士共有 975 人,其中的华人(包括澳门华人)修士只有 36 人,司铎或神父 9 人。甚至像杨廷筠那样的文豪,也只不过是个修士而已。据 1892 年刊印的 1552—1870 年入华耶稣会《修士与神父名录》统计④,在近 320 年的漫长岁月中,由耶稣会士们培养的全部华人司铎也只有区区 45 人。

据前引方立中的《1697—1935 年入华遣使会士列传》统计,在 1697—1935 年的在华 964 名遣使会司铎中,华人却多达 355 人,远远超过了三分

---

① 《遣使会回忆录》第 2 卷,第 624 页。

② 据笔者所知,天主教传教士们编写的词典大致有:曾德昭(de Semedo):《汉-葡词典》,曾德昭(de Semedo):《葡-汉词典》,恩理格(Herdtricht):《汉-拉词典》,马若瑟(de Prémare):《汉-拉词汇》(编到字母 D),巴多明(Parrenin):《拉-汉词典》,汤执中(d'Incavville):《法-汉词典》,孙璋(de La Charme):《拉-汉词典》,孙璋:《汉-蒙-法词典》,孙璋:《法-汉-满-蒙词典》,钱德明:《鞑靼语-满语-法语词典》。

③ Joseph Dehergne S·J·, Répertoire des Jésuites de Chine de 1552—1800, Paris et Rome, 1973.

④ Catalogus Patrum et Fratrum, 1892 年刊印。

之一。更为重要的是,他们均居该宗教修会教阶中的最高神品的司铎,其中包括汉人、蒙古人、澳门和香港公民在内。尽管其中绝大多数人的文化水平都比较低,但他们在促使天主教在中国大众中发展过程中,曾起过不可替代的作用。使基督宗教在中国的传播,从由入华耶稣会士们倡导的"上层"或"知识层"路线转向了贫民百姓。

所以,我们完全可以说,入华遣使会士们已经改变了入华耶稣会士们在中国的布道策略。已经高度注重培养华人司铎,从而向基督宗教在中国的"本土化"方向迈进。

入华遣使会士秦噶哔(Joseph Gabet,1808—1853 年)于 1835 年经澳门入华,曾随古伯察(Evariste-Régis Huc,1813—1860 年)赴蒙古和西藏旅行。他于《1846 年的在华天主教传教区》的呈教廷的年度报告①中,便强调了培养中国土著民中的天主教神职人员的重要意义。

他首先指出,如若无土著民神职人员,那就几乎剥夺了天主教在中国举行公开崇拜仪式的权力。外国传教士无法作更多的弥撒和巡视所有的天主教会口。欧洲司铎们永远都无法熟练地运用中国语言,在归化新教徒方面始终力不从心。如果司铎都是外国人,那么天主教在中国永远会显得是一种外来宗教,永远会被人视同清帝国中白莲和无为一类的一种秘密会社或邪教。所以,天主教在中国必须"民族化"或"本土化"。但也有人提出,中国人自古以来就处于"异教"的统治之下,但他们也习惯于从事慈善事业。中国人虽然执着于自己的风俗习惯,但主要是在世俗方面,与宗教无关。因此,对中国人司铎的任何指责,都不是结论性的,更不是不容置疑的。在这些问题上,欧洲司铎们必须放弃其成见与陈习旧俗,这是在中国赢得人心的唯一有效方法。

入华遣使会士们培养中国土著民神职人员的主要手段,便是建立学校、备修院和大小修院,或者是在教堂中与中国神职人员共同工作。

在罗广祥于 1801 年 11 月 16 日逝世于北京时,北堂修院中便有一名华人五品修士(副主祭)和一名华人低级神职人员,均为遣使会士。那里同时还有两名神学院学生和五名拉丁文学学生,其中有三人仅于四五年之前领洗。此外还有法国遣使会士南弥德司铎和巴茂正修士,再加上一名华人辅理教士王保禄(Paul Ouang,1751—1827 年)。由此可见,当时华人神

① R·P·Gabet,les Missions Catholiques en Chine en 1846,pp.37—45,Paris Valmonde,1999.

职人员的势力已经很大了①。

当遣使会士们到达北京时,法国传教区中没有任何教育与医疗结构,更没有修院、学院和孤儿院。遣使会士在北京和北京之外的基督宗教教团中建立了男青年学校。仅北京的学校就包括百余名青年,其中尚未将正在准备获得神职人员身份的40余人计算在内。罗广祥当时所关注的,便是立即建立一支土著民神职人员队伍,首先是在法国波旁岛建立遣使会的一座初修院,以在法国培养华人司铎,因为他发现在华的欧洲司铎们过分排斥中国土著民神职人员了。但遣使会总会长凯拉却根据巴黎外方传教会会士们的建议,认为应由罗广祥亲自在北京培养青年神职人员,这样经济负担也小一些。罗广祥由此而首创北京备修院,委托吉德明司铎管理。该初修院培养了不少华人神职人员。罗广祥本来也想创建一所女子圣爱会(贞女会)一类的机构。以培养女性中的慕道友。他甚至还培养了数位贞女,并派遣她们赴各省布道。但他的突然死亡却使这项事业中止②。

正如前文所述,吉德明在他于华布道的28年中,培养了20名杰出的中国土著民司铎。他为此而经常巡视北京及其住院周围20—30里范围内的基督教团体。由于他清楚地知道,这些土著民信徒在困难时期,是传信事业的唯一支柱,故为此而坚持不懈地努力③。

在法国遣使会士们培养的华人司铎中,最著名者就是薛玛窦(Mattnieu Sué,1780—1860年)。薛神父于1780年诞生于山西省,1809年在北京晋铎。1819年,当南弥德被驱逐出北京时,便委任他担任法国北堂传教区的长上。当清朝政府于1827年关闭北堂时,他便率领其全部神职人员撤退到了南堂。他在那里仍然感到不安全,便于1829年撤退到了蒙古宣化府的西湾子(今河北省崇礼县)。直至此时,其长上的职务才由孟振生取代。他于1848年奉命负责宣化府会口,并任该职务长达10年之久。薛氏于1860年逝世于宣化府的孟家坟,被安葬在宣化府。④ 经过薛玛窦等人的工作,共有150户人家的西湾子,绝大部分人都接受了基督宗教的归化,只有30余人拒绝入教。他们得以聚敛大量钱财,以建造一座教堂,该教堂被奉为中国除了北京之外最漂亮的教堂。他们两次在西湾子开办为期三个月

① 安多:《北京传教史》下卷,第67页。
② 安多:《北京传教史》下卷,第30页。
③ 方立中:《入华遣使会士列传》。
④ 方立中:《入华遣使会士列传》,第21页。

的冬校,培训土著民教经先生(传道员),许多人前往那里学习基督宗教的教义①。

笔者于下面将简单地介绍几位由法国入华遣使会士们培养出来的华人土著民遣使会士司铎,特别是早期出生在北京及其周边地区或者是由北京修院晋铎的华人司铎②。

法国北京传教区培育出来的第一位华人遣使会士是李神父(Jeseph Li,1754—1827 年),原为江南的一位回教徒,为经商而赴北京。他在北京受到过法国传教区的施教并接受洗礼。由于当时法国传教士缺乏教师和教科书,他只好根据用汉语写成的宗教教理书学习基督宗教知识。李氏于 1790 年在吉德明面前发愿,于 1792 年晋铎。随后被派往湖广传教区,后又前往江西并于 1827 年逝世于那里。

张神父(Jean Tchang,1769—1833 年)是北京人。他于 1791 年在北京法国遣使会传教区发愿,1796 年晋铎,1798 年被派往湖广,后又转向江南(江西)。他在那里归化了某些富裕的基督徒,从他们手中获得金钱后又前往无锡的贫穷基督徒中布道。他甚至还深入到由葡萄牙遣使会士们管辖的南京传教区的富裕教徒中布道,最终于 1833 年逝世于无锡。

程神父(Etienne Tcheng)诞生于异教徒的家庭,后于北京领洗。他为了学习神学而远赴澳门圣若瑟学院深造。他后来又被派遣回北京传教区,却由滞留于澳门的韩纳庆负责其初修学业。他于 1791 年在澳门发愿,最后却是退出了修会,于 1826 年左右逝世。

张神父(Jouventin Tchang,1770—1803 年)于 1795 年在吉德明面前发愿,1799 年晋铎,于 1800 年被派往湖广省做传教士,经过 3 年的行使圣命之后,于 1803 年逝世,由刘方济神父亲自为他举行临终圣事。

韩神父(Joseph Han,1772—1844 年),可能是诞生于北京以南的固安县韩家庄,1796 年在北京发愿,曾虔诚地在北京传教区工作,后于河南工作数年并于 1835 年返回北京。他是吉德明的弟子,并被吉德明任命为其修院的副院长。他于 1844 年逝世于宣化府,年长 72 岁,致力于布道事业长达 47 年,其墓地位于宣化城东。

---

① 于纯璧:《北京传教区与遣使会士》第 4 章,第 198—221 页。

② 方立中:《入华遣使会士列传》中各位华人司铎的列传;于纯璧:《北京传教区与遣使会士》第 4 章,第 163—166 页。

邓神父(Teng Paul,1771—1803 年)于 1795 年被接收进北京修院,1797 年在吉德明面前发愿。他才华横溢、充满虔诚,1801 年晋铎。由于他精通拉丁文,所以传教区本来希望让他在修院教授拉丁文,但他因患慢性病于 1803 年早逝。

申神父(Chen Cyrus,1769—1827)是山西潞安府人,1795 年被接收进北京修院,1797 年发愿,1800 年晋铎,于 1803 年在蒙古布道数月,1804 年之后,被派往江西,1827 年逝世于江西临江府。

宋保禄(Soung Paul,1774—1854 年)诞生于河南开封府,1799 年进入北京修院,1801 年在吉德明面前发愿,1803 年晋铎,多年与刘方济神父一道工作,并虔诚地保存了刘神父的 37 封书信。他曾长期地在湖广和河南布道,甚至还到开封监狱中布道。他于 1854 年逝世于河南驻马店附近的韩庄,享年 80 岁,共布道 55 年。

王神父(Wang Joseph,1777—1814 年)诞生于北京,1801 年进入北京修院,1803 年在那里于吉德明面前发愿。他熟练地掌握了拉丁语,还与巴茂正修士一起从事钟表匠工作。在巴茂正逝世后,遣使会曾希望由他来继承其皇宫中的事业。但他作为一名华人司铎,不能长期不参与巡视教团的工作。王神父由于疲劳,于 1814 年早逝。

何神父(Ignace Ho,1781—1844 年)诞生于北京,1804 年被接收进北京修院,1806 年在那里发愿,1808 年晋铎。他首先在湖北做传教士,于 1819 年被派往蒙古,1820 年又赴澳门休养,后返回河南,改姓童。在刘方济被捕期间,他曾一度代管法国传教区在湖北的教务。但他仍于 1829 年被捕并被流放到新疆和田,于 1844 年客死于那里。

沈神父(François Chen,1780—1825 年)于 1805 年被接收进北京修院,1807 年发愿,1808 年晋铎。他随后赴湖广做传教士。刘方济被捕后,他也曾代管教务。他于 1819 年 2 月被捕,与刘方济同关一牢,于 1820 年被发配伊犁。1825 年,当沈方济已获准返回内地时,他却被由张格尔的叛军杀死。

郑神父(Antoine Tcheng,1778—1835 年)于 1805 年进入北京修院,于 1807 年在那里发愿,同年晋铎,然后被派往湖广省。他又经那里转往江西省,于 1835 年逝世于江西瑞州三桥。

岳神父(Jean Yao,1785—1813 年)出生在北京西山,1808 年进入北京修院,1810 年在南弥德面前发愿,1811 年晋铎。他行使圣命两年之后,便

于1813年在正福寺逝世。

林神父(Vincento Lin,1779—1836年)诞生于福建省,1809年进入遣使会北京修院,1811年发愿,1815年晋铎。他赴蒙古做传教士,1837年逝世于蒙古的西湾子,年长57岁,布道时间长达27年。

高神父(Thomas Kao,1782—1832年)诞生于蒙古,1810年进入遣使会北京修院,1812年在那里于南弥德面前发愿,同年在那里晋铎,于北京教区一直工作到1832年。他于1832年到达蒙古西湾子不久,便逝世于那里,其墓地正位于那里。

艾神父(Stanislas Ngai,1785—1849年)诞生于湖北郧阳府的上津堡,1810年进入北京修院,1812年在南弥德面前发愿,1817年晋铎。他先后到湖北、河南和江南等省布道。自刘方济于1820年在湖北"殉教"之后,任何欧洲传教士都不便于前往湖广传教了,只有华人司铎在那里维持工作,直至罗广祥于1833年到达那里为止,艾神父在那里接待了他。湖广省于1839年被委托给了其他修会的传教士,艾神父于是便前往河南省,并于1849年逝世于河南光州万家河,被安葬在驻马店的韩庄附近。

四、结　　语

综上所述,入华遣使会士们在近250年期间,于基督宗教的教务工作中做了许多事,是中国传教史上的一个重要阶段。他们部分地继承了入华耶稣会士们的传统,在中国的天文、地理、音乐、绘画、语言、文字、文学、历史和哲学领域也成果甚丰,在海外汉学发达史、中学西渐史和西学中渐史上都应该占有一席之地,在中西文化交流史上的地位不容忽略。

法国遣使会中国传教区,不同于天主教其他修会和传教会的中国传教区。诸如方济各会、多明我会和巴黎外方传教会等,他们在华活动只代表其修会或传教会本身。法国的遣使会中国传教区,是由法国路易十六国王钦定的,在某种程度上是法国政府与教会在中国的"官方代表",继承了法国耶稣会中国传教区,是入华不同教派中国传教区中的"国家队"。

法国遣使会中国传教区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耶稣会士们的在华传教策略。耶稣会士们是希望通过归化中国的上层(总督、巡抚、士大夫、名儒、皇亲国戚)甚至是皇帝本人,来使中国全面接受天主教。他们梦想将中国变成第二个君士坦丁堡,使中国皇帝成为第二个康斯坦丁大帝。法国入华

遣使会士们则更注重于贫穷和边远地区，着眼于华人中的下层贫民，并且大力从事在平民中培养高级神职人员。

入华耶稣会士中的不少人，在莅华之前，就是颇有名气的各个学科的专家。由于当时的历史背景，他们只能试图用较先进的西方的科学、技术和文化来吸引中国人接受基督宗教。入华遣使会会士们大都是纯粹的宗教人士，文化水平偏低，草根出身，人文科学修养不深。这就大大地限制了他们在文化底蕴十分丰厚的中国活动的余地。由于他们的生活和工作条件不太好，故50岁之前去世的人占有很大比例。

法国入华遣使会士们也如同入华耶稣会士们一样，他们在北京西什库印刷厂和香港拿撒肋印刷厂，印制了大批宗教和人文科学的书籍，堪与入华耶稣会士们的献县和徐家汇印刷厂相媲美。所以遣使会士们虽然比耶稣会士们逊色不少，却依然注重"书籍传教"的策略。

入华耶稣会士们只办外语学校（四夷馆）和培养外交人员的学校，也创办医院。入华遣使会士们除了举办大小修院、备修院、孤儿院之外，还特别注重创办小学、医院和康复医院。他们也注重于文化传教的社会功能。

入华遣使会士们非常注重培养华人神职人员，特别是高级神职人员，从而实现了基督宗教在华传教史上的一次大转变，产生了从由西方人强行传教，发展到由中国人自愿接受并接力相传的巨大变化。这也是宗教在全世界传播的整体潮流与趋向。

遣使会在华传教的后期，可能受了基督新教在华传播策略的影响，具有某种改革倾向，也可能是片面地吸取了耶稣会士们在中国"礼仪之争"中失败的教训。又正是由此，他们过分地介入了中国"礼仪之争"，竭力地抨击中国礼仪，从而在他们为中西文化交流努力工作的实践，也制造了许多障碍，进而又在客观上影响了中西关系的发展。

入华耶稣会士们当时既没有以西方坚船利炮为后盾，也没有以中外不平等条约为靠山，而是利用西方先进的科学、技术、文化和理念来吸引中国人。入华遣使会士们于后期的行为却大相径庭了。他们认为"诱惑"工作已经完成，开始毫无掩饰地直接传教了。他们也确实配合西方列强对中国的文化和武装侵略。也有过许多鱼肉乡民的行为，因而导致了"教案"频发。

法国的传教士与远征军
——法国传教士艾嘉略第二次鸦片战争亲历记

爆发于1856—1860年的第二次鸦片战争，史称英法联军侵华战争。这场战争爆发的真正原因，是因为西方列强对于自第一次鸦片战争（1840—1842年）以来，从中国所攫取的割地、赔款、内地贸易、港口通商，特别是在销售鸦片、传播基督教方面的特权，仍贪得无厌地感到不满足。英国与法国相勾结，又在美国和帝俄的共谋下，发动第二次鸦片战争，以继续实施他们将中国变成殖民地和半殖民地的计划。这其中充满了政治、军事、经济、文化和宗教诸多利益的角逐。

第二次鸦片战争以修改《南京条约》为借口，其中有政治和经济利益的驱动，但宗教原因也显而易见。这次战争的直接导火索，是1856年发生在广西的西林教案，即法国巴黎外方传教会的神父马赖（Auguste-Chapdelaine，1814—1856）被杀案。西林教案是近代中国爆发最早的教案之一，引发了中法两国政府、罗马教廷与中国持续多年的一场外交交涉和清朝朝廷与地方当局的争论。法国政府要求中国政府对马赖被杀和这场教案中的“殉教人”，在政治上赔礼、在经济上赔偿、惩处中国地方政府的当事官吏，为此后的传教“自由”提供方便。根据当时中外不平等条约规定，虽然清政府当时允许在中国沿海港口传教，但并不允许传教士们擅自进入中国内地。马赖等潜入西林，传播邪教，草菅人命、挑拨族群不睦、煽动百姓造反政府，遭到了官府、乡绅和村民们的一致反对。1856年，西林知县张鸣凤将他逮捕归案，毙命于大刑之下，死后仍被悬首示众①。2000年10月1

① 《传信年鉴》（Annales de la propagation de la foi），第28卷，里昂年鉴出版社1856年版。

日，被罗马教廷“封圣”的百名传教士中，马赖名列其中①。

法国利用西林马神父案，英国利用“亚罗号”船事件，作为冠冕堂皇的借口，发动了第二次鸦片战争，并迫使清政府屈服于城下之盟，签署了《北京条约》。美国与俄国也火中取栗，利用同一机会搭车，迫使清政府分别签订了中美和中俄《天津条约》。在这几个条约中，均无一例外地附有所谓保护“天主教”的专款。由此可见，保护基督宗教，成了西方列强征服中国的一大借口；传播基督宗教，也是他们的一大目的。

有关第二次鸦片战争的中西文资料相当丰富。笔者从 1861 年法国里昂出版的《传信年鉴》第 33 卷中，读到了当时陪同英法联军进攻天津和北京，并任法军的“副使”和翻译，巴黎外方传教会的艾嘉略神父于当时（1860 年 11 月 18 日）撰写的一份随军远征报告，可弥补现有资料中的不足，也可以澄清诸多留作悬案的问题。

刊登这封书简是由里昂年鉴出版社（Editeur des Annales）出版的《传信年鉴》（Annales de la propagation de la foi）。这套年鉴丛刊是 18 世纪的《耶稣会士书简集》（Lettres édiffiantes et curieuses，1702—1781 年，其编印一直持续到 1843 年，最多达 40 卷本）的续编，主要刊布来自由新旧两个大陆（当时欧洲人将西半球的美洲称为新大陆，将欧、亚、非三大洲称为旧大陆）的传教士们寄回法国的书简，特别是包括有关这些传教区各国国情与传信事业之曲折过程的内容。其中中国部分以介绍各地爆发的教案为主，但也涉及了中国的历史、地理、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活与风俗习惯诸多领域的内容。当然，这个时代的传教士们已与他们那些鸦片战争之前的教友们完全不同了，他们以西方列强的坚船利炮为后盾，以中外签订的不平等条件为保护伞，于书简与报告中恶毒地抨击中国与中国人民，对许多事件的前因后果，都恣意歪曲。但我们透过这些记述的表象，尚可以洞察到历史的真相。

巴黎外方传教会的艾嘉略（Louis Charles Delamarre，1810—1863 年）神父 1810 年 7 月 11 日出生于法国鲁昂（Rouen），1833 年 6 月 26 日进入巴黎外方传教会修院，1834 年 12 月 20 日晋铎。1835 年 3 月 15 日，艾嘉略离开巴黎赴中国四川传教区，1837 年到达，1839 年在四川潼川府的安岳县开始

① 参见《巴黎外方传教会成员列传（1659—2004）》（Répertoire des membres de la Société des Missions Etrangères，1659—2004），巴黎 2004 年版，第 134 页。

其传教活动,1839 年被任命为木坪神学院长上。他从 1847 年起负责叙州府(叙府)的传信事业,该州包括了四川南部的一大部分地域。1856 年,当四川被划分为数个宗座代牧区时,叙州被划归川东传教区。1856 年,艾嘉略居住在纳溪。1860 年,当英法联军决定从香港湾发兵进攻天津和北京时,从中国各地召集了一大批所谓的"中国通",以充任翻译、向导和中国事务顾问。其中绝大多数人是在华生活多年、精通汉语和熟悉中国国情的传教士。艾嘉略也由此而应法国军队之召,从香港进入广州,充当法国特使噶啰(Jean Baptiste Louis Gros,1793—1870 年)男爵的翻译。他全程经历了英法联军的远征,并且亲自参加了与清政府钦差(桂良和恒福)的谈判,直至签订《中法续增条约》(《北京条约》)。签约之后,他再次赴香港,以设法刊印他编纂的《汉法词典》。他曾将《御撰通鉴纲目》的明纪三篇译作法文,于 1865 年在巴黎出版,成为冯秉正(de Mailla,1669—1748 年)《中国通史》(取材于朱熹的《通鉴纲目》)的补编。1863 年,重庆教案(范若瑟蛮拆长安府以修建直原堂之案)发生后,他便自告奋勇地赴京去与中国当局交涉,最终于 1863 年 10 月 3 日,经汉口时死亡①。他于 1860 年 11 月 18 日,自北京寄给教廷传信部枢机们的这份随军远征报告的书简,便成了研究英法联军发动"第二次鸦片战争"的宝贵资料。下面笔者就扼要地摘录介绍一下这封书简的内容。

对于英法联军发动第二次鸦片战争的原因,艾嘉略罗列了一大堆归咎于中国的"罪状":

> 我非常幸运地应召作为法国使团的翻译。该使团刚刚在中国取得了令人永远难忘的成功,并为我圣教谋得了重大利益。我从一开始就被视为中国所有基督徒们的代言人,而且还是教廷传信部的代表。我必须承认,只有在上帝的召唤下,在该帝国所有主教与使徒们的鼓舞下,才会使我接受了这样一种艰难的处境。
>
> 中国很早以来就向笃信宗教的法国作出过庄严承诺。圣路易及其继承人就通过其使节和传教士,而与中国建立了持续的关系。神秘的契丹王国也聆听到了福音,其居民成批地加入圣教。在路易十四时代,白晋、张诚、宋君荣、巴多明、钱德明和其他许多

① 《巴黎外方传教会成员列传》,第 106 页。

法国耶稣会士进入中国，帮助他们那些同样也是大名鼎鼎的各国教友，使天主教的布道事业，在康熙朝的中国取得了进展。他们在中国和法国两位君主的鼎力相助下，在北京皇城内建了一座教堂，现在却只残存一片遗址了。后来，中国禁止基督宗教并从宫廷中驱逐了传教士，没收了他们的教堂，于其法典中加入了一条禁止司铎及新教徒们活动的法律。但欧洲却仍在不停地秘密向中国各省派遣使徒。中国于1820年和1840年在湖北省处死刘方济（François-Régis Clet，1748—1820年）和董文学（Jean is-Gabriel Perboyre，1802—1840年）神父，他们二人都是法国人和味增爵会士（遣使会会士）。早在1815年，中国就在四川斩杀徐德新（Gabriel Taurin Dufresse，1750—1815年）；于1856年，中国又处死了广西的第一位使徒马赖（Auguste Chapdelaine，1814—1856年）。这又是两名法国人，巴黎外方传教会会士。法国不会对自己的儿女遭屠杀无动于衷，它在一开始仅限于向中国朝廷提交抗议。法国最终至1858年，才在广西为其国民的被杀而要求作出解释。《天津条约》于大沽伏击战之后不久签订。正是这次侮辱国旗和违背条约的事件，才使法国作出了报复的决定。

英法联军为了从天津进攻北京，大军自广州和香港湾乘船出发，经舟山群岛、山东半岛和辽东半岛而兵临天津的门户。艾嘉略神父的书简中，提供了某些有关的具体情节：

法国与英国组成海军联军，以保卫它们各自的利益。一旦当英法获知中国拒绝了其最后通牒时，两支舰队便相继驶离香港湾并向北航行。它们沿途相继夺取了舟山群岛及定海市。联军双方各自指定了一名司令并组成一个司令部，还有一名文官委员。法国舰队共有36艘船和7000名军士。他们在山东半岛边缘以北的芝罘（烟台）聚集。英国舰队则由200只帆船和1.5万名士兵组成，其集合地点是辽东半岛南端的大连湾。7月26日，两支舰队起航，离开了它们各自的抛锚地，约定在北直隶海湾聚集，法国的迪佩雷（Duperré）号船停泊在芝罘，以充作医院；安德罗马克（Andromaque）号三桅帆船守护抛锚地。这两支舰队在一个晴朗

和阳光灿烂的日子里，威严地驶入北直隶湾口。我们的迪切拉(Duchayla)号船一路领先。法国舰队靠左行驶，列3队前进，法国水师由提督沙内(Charner)率领。27日晚上，大家可以遥望到经过选择的登陆地北塘了。海水汹涌澎湃，俄罗斯和美国使者自8天前就已经到达了这些地区，他们也分别率领一艘三桅帆船和两艘炮艇。美国使者已向中国人作了通报，我们害怕他们之间的亲密关系会使联军登陆更加困难。

对于英法联军进攻天津之前的大沽之战和北塘之战，艾嘉略作了亲历性的叙述：

8月1日，英法联军已决定登陆。两支舰队的炮艇牵引装满士兵、马匹、物资和大炮的登陆艇。河口的汇流处，在最高水位时也只有8尺深，无法使大船再继续向前航行。在全军的热情欢呼声中，前头部队直接去攻打北塘炮台，那里距白河只有7海里。他们于清晨10点钟出发，仅于晚上4时才到达河岸。平坦而又充塞污泥的河床，使驳船无法靠岸。士兵们被迫跳入海中，一直在陷到半腿深处的污泥中行走1公里的距离，才找到一片干燥而坚实的海岸。我们曾设想过，如果遭遇中国军队，那么这样一次登陆该会遇到多大困难和危险。人们也曾认为，联军会像前几年一样，在入海口登陆。所以在海滩上未出现任何敌军，大河两侧的炮台都沉默无声。联军多艘炮艇搁浅，人员和马匹费了很大力气，才走出沼泽泥泞地区。夜很深了，军队疲惫至极，于是将攻击的时间推迟到翌日。

在军队登陆的时间，在一种极好天气的条件下，月亮却有三分之二被蚀了。中国很迷信星相学，他们由此而得出了一种凶兆。中国人通过这样一种巧合，而预料到其古老帝国的荣耀将遭受一次严惩性残蚀。在北塘炮台的一种无法想象的寂静中，我却想象着听到了从中国的一端到另一端的某种官方的嘈杂声，甚至是每座城市官吏被迫作出的抗议声。与全体居民协同一致，面对受难的星辰，而要把月亮从天狗的吞噬中抢救出来。这一切并不

仅仅涉及北塘海岸，而明显是整个中国的危险。

次日，天刚蒙蒙亮，联军便向炮台掩杀过去，那里却空无守兵。炮台完全是泥土工程，在炮眼中架有加箍的木炮，我们只能看到某些不成形的普通木料。然而，在通向骑兵驻扎地的两条斜坡道的下部，我们发现有3处设有双洞，洞中储存着铅皮箱子，箱内装一枚大炮弹，炮弹内装火药。其炮捻通过一根绳子而与点火棒相连。只要从跷跷板的一侧经过，就可以触动绳索并引起爆炸。跷跷板上面覆盖着泥土。当一名士兵感到脚下有某种东西松动时，便会向后倒去。只要经过搜查便会发现陷阱。这些投掷器都是欧洲的产品。

紧傍炮台的村庄相当大。其大部分居民都逃之夭夭了。士兵们便利用他们逃离外出的机会，而在那里宿营。次日，法国将军科利诺(Collineau)协同一支英国军队，深入腹地从事侦察。他在距那里有2.5法里的地方，遭遇了近4000—5000名中国军人，包括骑兵和步兵的攻击。中国军队首先发动了攻击，在15—16米处发射了投掷器，杀伤了几名欧洲士兵。欧洲士兵发射了几发炮弹，在中国兵勇中爆炸，却未造成混乱。我们在这一天不想冒险向更纵深推进，因为部队与辎重尚未完全运到岸上。

直到12日，英法联军才最终决定进军，我们在一个有战壕的阵地上，与一支庞大的鞑靼骑兵相遭遇。清军经过一阵顽强抵抗之后便溃散了。次日，我们向白河左岸的村庄直沽(Si-Kou)镇运输辎重，联军大营就驻扎在那里。14日发生了一场不太严重的冲突。英军抢搭一座浮桥以渡到右岸。当由若雷吉伯里(Jauréguiberi)号三桅战船船长指挥的一个海军连队登陆后，又用小船渡过了白河。他们受到了鞑靼(指满族。——译者注)骑兵攻击。但法军受到了另外两个连(约140名兵勇)的轻骑兵的支援，由利未(Livet)上校指挥。此人是一名勇敢的指挥官，后于天津被痢疾夺去了生命。这些轻骑兵躲在村庄的掩体之后，用机枪射击，迅速击退了鞑靼骑兵。

12日黎明,联军为攻击大沽炮台而一切准备就绪,他们首先让在河中最前沿的大炮开炮。中国军队误认为,又如同去年一样,他们受到了来自大海上的攻击,于是便放了两次装满火药的大炮。炮战从清晨5时开始,一直持续到9时。炮台被攻克了,法国国旗首先被插在城墙上。海军炮兵营指挥官泰斯塔尔(Testard)第一个登上了城墙。中国的直隶提督乐善将军在英勇战斗中阵亡。僧王(僧格林沁)和直隶总督恒福在其他所有炮台上升起了白旗,重新渡到河右岸,与其兵勇一起撤退。联军共俘虏2000多人,然后就地释放,占领了两岸撤空的炮台。中国军队于其仓促撤退中,未能带走那些大件物品,共有718门大口径的火炮,其中半数为铜炮,现在都已落入到胜利者之手。在这些冲突中,联军各有约120人伤亡。英法水师提督从此之后便可以在白河自由航行了,中国人过去曾在那里设置了路障。共有连续的6道墙阻碍。一旦航道打通,联军的大小炮艇和吃水量很少的船舶,都可以直上天津了。

又有:

8月25日,由法国水师提督调拨给法国使节使用的一只小炮艇驶来,将我们接上了迪切拉号船。我正是在该船的甲板上,远远地观望了战斗。在河口处,我首先看到的是3艘英国炮艇的残骸,是去年被中国人击沉的。我们从现由联军占领的白河两岸的炮台上穿过,法国的国旗于其上空飘扬。沿该河直上天津,只需半天的工夫。大河左右两岸有许多村庄,其居民们对我们并不很敌视,甚至还算友好。河中遍布来往的炮艇,运送军队、辎重和给养。联军将军们将大军驻扎在寺庙或炮台中,两国使节下榻在一名富商府宅。中国兵勇都消失了,他们将20多门大炮埋藏起来,又被联军挖掘出来了。天津城位于白河与运粮河的交汇处。运粮河也叫大运河,直通长江。在叛军截断这条大动脉之前,大运河也曾在黄河出口处被切断。天津是中国中原与南方交流的商品与产品集散地,也是各省每年向皇帝交纳贡品运输线的最后

一站，贡品包括食品、铜材和建筑木材。天津今天变成了一座环境肮脏、建筑混乱、人口稀疏的大城市，其主要商品只有海盐了。

清政府在英法联军大军压境和兵临城下的窘境中，只好与英法使者谈判。

大清皇帝派遣其东阁大学士桂良去与西洋人谈判和约。正是此人在两年之前，代表中方草签了《天津条约》。他就如同是继续其未竟事业一般，以钦差大臣的名义谈判。其副手是直隶总督恒福和武备院卿亨利棋。8月31日，桂良从北京前来。法国的使节不想接见他们，直到他们接受3月间的最后通牒为止，并且许诺将签署一项新协议，以准确地实施1858年的条约。大清向英、法每个国家赔偿总额为800万两的白银，要求向欧洲贸易开放天津城市和港口。经过多次电报来往之后，一切都谈妥了，结束谈判的时间已经确定下来了。英法使节们在签字之后，仅带一支由1000多士兵组成的卫队，以前往北京交换条约批准书。但就在签字的关键时候，中国的钦差们宣布说，他们不具有全权，将前往北京请示。使节们对于这种欺诈手段大为不满，中断了谈判，宣布说联军将向通州进军，他们只有在中国派出严肃的全权代表时才会谈判。9月8日，大军开始调动。法国使节于10日出发，以随远征军行动。

又：

中国对于推迟签约并致使联军向首都进军，考虑得太不周详了。它本来完全可以避免许多灾难、凌辱和巨大损失。但天意却希望通过一系列令人震惊的事件，并且出人意料地，为其布道赢得令人崇仰的硕果。

又：

正当联军缓慢行进的时候，中国皇帝却以另外两人取代了前

两位钦差,其中一位是怡亲王载垣,其侄子;另一位是兵部尚书穆荫。如同其前任一般,他们接受了英法提出的条约中的所有条款,并自称已被授予全权。在谈判的第5个阶段,也就是在该月17日,英法等国使节向中国钦差们的驻地通州,派去了他们的秘书和翻译,以便为换约作出最后安排。法国孟斗班(de Montauban)将军和英国将军也派出多位军官,以筹集部队给养,其中就包括我们的教友麦神父(Dominique Deluc,1826—1860年),他作为翻译而随同,后离开广州前往四川,但其新使命却是重新从四川出发以去参加和谈。这支谈判队伍中的英国和法国代表总共40余人。法国有秘书和翻译、两名军官及其勤务兵。他们准备就绪后,于18日一大清早就返回到那里。其他法国人却将返回的时间稍微推迟了一段时间。对于他们来说,这个期限是至关紧要的。同样一种信任态度也挽留住了英国人,他们的翻译和一名上校先行。英国人先于法国人而出通州城,很快就遇到了一个鞑靼骑兵和步兵人数众多的营地,堵住了他们的道路。清军还占领了法军与中国钦差达成协议的驻扎地,此时正值法国使节前一支随扈队赴北京交换条约的途中。翻译对这种炫耀武力的行为感到震惊,而且预料到了其严重后果。他将其同伴留在那里,自己掉转马头返回了通州。他于途中遇到了4名依然未产生任何怀疑的法国人,向后者报告了前面有一支中国军队存在的消息,并且表示自己要去向中国钦差讨个说法。他于通州城内已找不到中国钦差了,于是便在通向北京的道路上追上了他们,指责他们并宣布将重开战争。他在通州到处奔走,召集起了其同胞们,离开城市而返回兵营。

对于八里桥之战和张家湾之战,艾嘉略也作了详细记述:

走在最前面的4个法国人已经到达了中国军队的警戒线前。他们文质彬彬地穿过了警戒线,清军似乎是漫不经心地放行。一个小时之后,他们又追上了法国的先头部队。当法军从前一站到达时,非常惊奇地发现有一支清朝军队已布阵于自己面前。联军的将军们一致同意不首先发动进攻。英国上校本来留在中国人

中间，以等待其翻译的返回。他很快就发现法国军队的总务官阿代尔(Adère)与其勤务兵，推着一辆装有其钱箱的小车而来。他觉察到有人正扑向军官，并于军官头上砍了一刀，其勤务兵也勇敢地献出了其宝贵的生命。正是由于清军向这些欧洲人的射击，才给英法联军发出了信号，并提供了爆发冲突的借口。中国人有1000多人被杀，联军俘虏了许多人并立即就地释放。中国的78门大炮落入到了欧洲人手中。德达玛(de Damas)先生是唯一一个阵亡的法国人。

又：

从通州返回的另外9名法国人和26名英国人或锡克人，又遭遇了几支溃败的中国军队。联军中有的人被捆着并被绑在小车上，其他人则始终骑在马上，所有人都向北京走去。沿途的平民不断地咒骂和公开侮辱他们。联军俘虏戴着沉重的锁链而被投入囚牢中，然后又遭受饥饿的折磨，有人多次威胁要处死他们。他们又被押到了圆明园的皇宫中。人们一直在设法使他们相信，他们即将被传到皇帝面前。经过在吉祥院宫殿前停留少许时间之后，他们随着进入宫中而被逐一地捆了起来，然后让他们从另一个门出去。怡亲王下令将他们分散在方圆数法里的不同城区中。两名手持木棒的人押送囚犯，囚犯的手脚用同一根绳索捆在一起，甚至其绳索上被泼上了水，捆绑一直陷入肌肉中。为了使囚徒们解渴，押送人只递给他们一些人尿，而不是他们自己携带的净水。囚犯中有一部分人流着热泪，其他人则已明显处于愤怒之中。其中一名囚犯因反抗，而激起了其押解人的疯狂惩罚。在走完这段路之前，他们一刀刺穿了其胸膛。当爆发这些残酷的事件时，中国皇帝仍在其宫中。清朝皇帝仅于23日才避难于鞑靼地区的热河。中国人将那些不幸的联军囚犯投入囚牢，而又不为他们治伤，腐烂和虫蛆令人可怕地侵蚀他们。老鼠甚至能吞噬活人。大清皇帝于逃亡中经过了平谷城，下令将那些被押解至此的联军战犯处死。其他人在昌平州和房山县于饥饿的恐怖中了其残生。一名英国人在残酷的垂死中挣扎了11天；一名法国人于

19日在八里桥大桥上,被鞑靼军官瑞麟当场劈死。我的教友麦神父被交给了另一名鞑靼官吏胜保看押,他与另一名英国军官一起被扣留在胜保身旁。他最初受到了善待,最后于21日继清军战败之后,又被胜保所杀。

又:

联军不知道37名战俘的下落,于是便去要求放还他们。中国政府竟说,他们均受到善待,并将在缔约之日释放他们。中国要求联军先行撤军。自从俘获这些西洋人后,中国人的态度很傲慢,僧格林沁在将其俘虏押至北京时,曾向朝廷禀报了一次辉煌胜利。21日,联军向前推进以炫耀武力,却在一个筑有防御工事的兵营前遭遇清军顽抗。那里正是八里桥,距通州城外有半法里之遥。在八里桥爆发了一场比18日更激烈的战斗。法军也是单独投入战斗,一举夺取清军18门大炮。清军溃败并逃向京师。次日,联军的一支侦察部队一直深入到北京城下,发现沿途堆满了尸体。联军再向前进,就有可能被围困,只好等待留守天津的援兵赶到,这支部队拥有6000门新大炮和大批炮弹。

又:

北京居民感到了恐惧,到处逃难。逃往热河的皇帝带走了其整个朝廷及其嫔妃,他在一道诏令中歪曲了所有事实,侮骂额尔金(Elgin)和噶啰,呼吁其国民拿起武器参战,许诺每杀死一名印度士兵赏银50两,杀一名欧洲士兵赏银100两,杀死一名军官赏银500两,烧毁或擒获一只敌船赏银1000两。他撤换了两名钦差,因为他们是通州设伏战的同谋。新钦差由御弟恭亲王奕䜣担任,年仅28岁,是道光皇帝的第6子。尽管清朝采取了这些措施,但联军仍表示,如果不交还俘虏,他们就要强攻首都。清朝面临使北京成为一片废墟的威胁。在等待期间,英国人派兵烧毁了位于通州郊区两法里远的几处村庄,因为他们那些来自天津的信使遭到了袭击。非常幸运的是,这些村庄如同联军从天津到北京

沿途经由的大部分村庄一样，均早已遭其居民遗弃。

对于英法联军野蛮地焚掠东方艺术明珠圆明园一事，艾嘉略也作了记述。但他却将全部责任都推到了中方身上：

联军的援军与给养的到达，使他们得以于10月初向中国首都进军。大营扎在距首都只有3法里的地方。联军将军们一致同意，首先要对京郊地区作侦察，英国人向南，而法国人向北侦察。这些人完成的侦察工作，使联军得以顺利到达海淀。皇帝的御园便位于那里，号称'中国的凡尔赛宫'。那里搜集了本朝开国216年间积累起来的所有财宝和珍异物。经过9月18日的战斗，联军径直向距那里只有5法里的圆明园进军。联军在那里很有可能会擒获中国皇帝，但肯定会救回中国暴力行为的受害人，而且还有机会将其中的大部分人从死亡中解脱出来。但联军不知道俘虏的关押地。由于在军事上必须行动谨慎，故而未采取某种冒险活动。

又：

法国士兵找到了由数百名清兵保卫的圆明园，守军很快就四处溃散。园中少有的某些居民，包括道光皇帝第5子的母亲，急忙逃到水中自杀，以免落入敌手，而遭受更加凄惨的命运。该园由两幢城楼组成，一南一北，由一些配殿或偏殿毗连。一座宽敞的院落将南北二楼分开，院子里栽满了高大的乔木。院子中有一个宽阔的小湖，于宫殿四周扬起曲波。湖面上有小船荡漾，湖上建有美丽的小桥。假山又使其风景锦上添花。园中有一座由耶稣会士们建造的西洋楼。北楼是皇帝的起居处。其宗王、宗人府中的大官吏们，则居住在配殿。其中布置的家具都很富丽堂皇，特别是皇帝的家具更光彩夺目。玻璃镜子、摆钟、细瓷瓶、巨大的镶木地板、金鼻烟壶、镶嵌钻石的钟表、大量个头不同的珍珠、豪华的丝绸、珍皮、华丽织绵、金器、银器、玉器，一切都经过艺术加工，象征着一种皇家的奢华。皇帝及其朝廷在匆忙的逃亡中，抛

弃了这一切。这些财宝就如同是漫不经心地送给法国人的一堆战利品一般。我们还可以在那里发现数量巨大的银锭,国库中还有大批银钱,联军中的两个国家瓜分了它们,其后又分配给士兵们。每名士兵所得到的份额至少有100法郎。非常遗憾,当抢劫处于无组织状态时,不可避免地会造成严重糟蹋与破坏。联军所不想要的和不能带走的一切,都被砸烂,或者是用脚踏碎。当地的中国人最终完成了对其皇帝宫殿的劫掠一空,甚至点燃了最初的火,这或是出自不慎,或是出于恶意。

又:

经过这次抢劫之后,联军驻扎在北京的城墙之下和城北。中国政府最终释放了被囚禁的11名法国人中的4人、26名英国人或印度人中的15人。其他的战俘均已遭杀戮,或者是因受折磨而死亡。这些可怜人的凄惨状况、其伤口和瘦弱,都相当清楚地证明,他们曾忍受过痛苦的折磨。稍后,中国又交出了装殓在棺材中的尸体,其中包括10名英国人或印度人和6名法国人。麦神父及其教友的尸体均未找到,尽管我本人也主持了多次搜寻。这些死者都面目全非了,无法辨认,带有不可否认的酷刑之痕迹。根据如此之多尸体的悲惨景象和余生者们的口述,经过多次索要战俘的抗议,经过中国政府多次作出将在缔结和约之后释放他们的许诺,又发生了这一切,联军方面愤怒到了极点。联军面对一个如此不守信誉的国家感到了失望,现在只有毁灭北京再撤军而去了。许多人都想为他们的兄弟、朋友和战友报仇。但这样做将有可能失去此次历尽辛苦远征的结果。法国的使节和将军却想获得一种有益的结果。英国人将他们的仇恨发泄到了已被抢劫一空的皇宫身上了,那里曾是我们苦难同胞的囚牢和刑场。整片皇家园林都被付之一矩,大火持续了数日,野火将其蹂躏和破坏扩大到了附近地区。英国人将其死者埋葬在俄国人当时所拥有的北京城外的墓地中。法国人则拥有传教士们的两处墓地,其中之一仅仅安葬法国人。法国在北京还有一座天主教堂,也只是一大片坍废的废墟了,但它却被中国政府所掌握。孟斗班将军希望

在那里为法国死者举行隆重葬礼，同时又使法国以天主教重新占据这座天主教建筑。他下令将灵柩保存下来，一直到缔结和约后再举行葬礼。

清政府在抵抗不利的情况下，咸丰皇帝率领其小朝廷逃往热河避暑山庄并在那里晏驾。英法联军如同虎狼般地闯入北京，大肆劫掠。清政府被迫与英、法签订了《天津条约》的《续增条约》，史称《北京条约》。艾嘉略对于北京遭劫和签约过程作了很逼真的现场描述：

中国政府被限令除接受原订条款之外，还要接受归还过去没收的学校、墓地、教会地产和建筑的条款；作为赔款而交纳2万元银圆给法国人，3万元给英国人；作为其诚意和安全的保证。而将两座北城门之一的安定门交由联军驻防。如果10月13日中午，中国政府尚不给予联军肯定答复，那么联军将打开城门；如果中国政府理智地执行一切、接受一切、答应一切，那么联军就在11点半钟归还城门。联军现在仍占据着该城门。英国人占领其右翼阵地，法国占领左翼。两国的国旗仍插在城墙上。当联军打开一个辽阔帝国那长期以来对外国严密封锁的京师大门时，那该是一个多么隆重的时刻啊！现在外地人不用穿过这些漫长的双道拱门了。只要攀上了高大而庄严的城墙，就可以从那里居高临下地俯瞰整座京师。任何中国守兵都不能出现在城墙上和大街中。那些害怕被围城和炸城的居民，不知道究竟应对这种占领感到高兴呢？还是担忧？联军控制了城门，但任何欧洲人都不得迈出城门和进入城内。我本人是次日进入城内的首批欧洲人之一，以与中国人着手谈判。我们骑马入城，在充满好奇，毫无防御手段，有时又是友好的人群中，行进了足足有1法里远。这里是内城或鞑靼城，也有大批汉人居住。它环绕皇城，皇城的中心是皇宫。南部是外城，那里主要居住着商贾。西方人对于该京城的单调和凄惨面貌感到吃惊，城市建造得很蹩脚，维护得更糟。这一切与我们的期待完全不相符，只有零散的几家店铺的门面尚称得起整洁，其他一切均破烂不堪。从外面只能遥望到皇城宫殿的高墙，从而使它们酷似监牢。北京的大部分居民都是很低微的雇员

或军饷微薄的士兵。所有人都以其职务薪水而养活自己及全家，大部分人都处于拮据之中，许多人甚至生活于苦难之中。在这些灰浆涂得很杂乱的城墙之后，在那些没有任何气势的房子中，也有些装饰华丽的房间，只有些会享受舒适的家庭。

又：

尽管占据城门的联军都具有受约束的行为和严明的军纪，但由于中国钦差王爷及其高官们，都害怕因对37名战俘所犯下的暴行而遭报复，所以不敢相信联军和平意图的真实性。他们不敢进城，永远不会在同一间房子中连宿两夜。由于英军的报复心理未得到满足，故具有傲慢姿态和粗暴行为，甚至还威胁要火烧北京皇宫。所有这一切都很难会使中国人产生信任。事态几乎再次混乱起来，使双方诉诸武力。法国使节保持了冷静，孟斗班将军尽了一切努力，以避免发生新的灾难。由于俄国使节向中国钦差提出了善意的建议，事态才得以好转。中国政府支付对通州受害欧洲人的赔款，甚至接受条约中的所有条款并确定了签字仪式的日子。大清王朝12月24日与英国人，25日与法国人分别举行了签字仪式，而且还是在帝国礼部大堂中进行的。法国使节于此前夕已率领一支500人的卫队入城，驻扎在专门为接待他及其侍从而安排好的一座寺院中。翌日，他隆重进入礼部大堂，由几个连队的卫兵保驾，司令官和另外两位将军开路，还有陆军和海军的参谋人员，所有人都骑骏马并穿军礼服，军乐队击鼓并演奏军乐。使节乘轿子。另外两顶小轿随后，其中之一供其首席秘书使用，其二供其首席翻译使用。沿途拥满了成群的观众，特别是在清朝礼部大堂四周。亲王在那里恭候法使噶啰男爵，并向前走了几步以迎接他。经过互相致意之后，他们于大堂的后部就座，各自坐在一张桌子之前。法使在右，亲王居左。一排扶手椅摆在了一张长案之后，一侧是法国将军及其高级军官，面对他们的则是中国的官吏。验证和交换双方全权代表资格的文书后，两名谈判代表于共分10款的新条约上签字和钤印，一式两份。亲王交出了1858年在天津签订的条约，该条约已由中国皇帝批准，并加盖

了御玺;作为交换,中国钦差收到了法方的一本羊皮纸册子,切口处烫金,以深红色绒布包裹,钤有大金印,其中包括同一项条约的中法文本,附有拿破仑皇帝的签字。在对条约签字时,城门上放21响礼炮。这份严肃的文件,在经历许多困难和曲折之后,终于完成了批准手续,确立了两大帝国之间的和平。中国受到了严厉惩罚,也忍受了奇耻大辱、皇帝的宫殿只剩下了一片瓦砾,其京师落到了西洋人手中。他只害怕这些西洋人会夺取皇权,或者是安排经过他们选择的某一人登基。我们希望大清王朝从灾难中吸取教训,不会表现得不理解这种慷慨行为,不要使其战胜者为留下了一个中国幽灵而反悔。

《北京条约》签订之后,英法等列强在《天津条约》的基础上,除了获得巨额赔款之外,还强行攫取更多方面的利益,特别是在传习天主教方面的特权。《中法北京条约》(《中法续增条约》)第6款就明文规定:"晓示天下黎民,任各处军民人等,传习天主教,会合讲道,建堂礼拜,且将滥行查拿者,予以应得处分。又将前谋害奉天主教者之时,所充之天主堂、学堂、茔坟、田土、房廊等件,应赔还,交法国驻扎京师之钦差大臣,转交该处奉教之人,并任法国传教士在各省租买田地、建造自便"。法国传教士们便利用这一机会,鼓动法使噶啰索要过去被清政府没收的在北京南、北、东、西四座教堂。法使噶啰于1860年11月5日(咸丰十年九月二十三日)照会恭亲王奕䜣,索要南、北二堂;于同年11月7日(咸丰十年九月二十五日),又索要东、西二堂。他特别提到"可将北堂急速交于留京之孟(振生)主教、艾嘉略(Louis Charles Delamarre)等"。奕䜣经上奏朝廷后,将四堂退还天主教教团并给予执照①。法国传教士们收回南堂后,将这次战争中死亡的传教士们安葬于内。艾嘉略对此作了少见的记述:

联军在离开北京返法之前,还必须为我们的7名法国人举行丧事和葬礼。由于中国习惯(皇帝有时也会随心所欲地违背它)于反对将死人遗体运进城;又由于距离太远的原因,他们无法于

① 参见《清末教案》第1卷,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福建师范大学编,中华书局1996年版,第179—185页。

当天将尸体抬进教堂或墓地。所以法国将军决定，于28日埋葬，于次日在南堂中再举行葬礼。用3天来布置教堂，不为过甚。我们匆匆忙忙地去考察这座已经过时的老教堂。这座古宗教建筑矗立在宣武门附近。其内院墙已几乎完全塌损，许多主教和著名传教士（汤若望、南怀仁等）曾居住过的房子，也只剩下一堆堆瓦砾碎石了。教堂前廊大院也只剩下两只大理石龟趺了，驮着一通汉文和满文碑，地面上长满了荆棘杂草，成了一片茂密的杂草丛。其门板已被人搬走并且被用瓦砾封死，窗户已经破碎，地板破烂不堪。行人到处都会走在废墟上。教堂只残余一间大殿，两侧的6个祭室形成了侧廊。拱顶有一个大洞，这是最严重的损坏。唯大殿拱顶上的绘画被完好无损地保存下来了。该教堂自南京主教和北京司教代理毕学源（Pereira Pirès，1763—1838年）逝世后，已经关闭20多年了。该教堂始建于1657年（顺治十四年），曾由汤若望神父主持。它于1707年（康熙十五年）重建，康熙为此目的而拨款1万两白银（7.5万法郎）①。这座教堂于1757年被烧毁，乾隆又拨同样的款项以重建之。但还需要皇帝再拨不少于此数额的慷慨赞助款，才能装饰好教堂。在等待期间，法国将军派遣两连工兵，前去清理该教堂。他们锄去了杂草，铲除了瓦砾、重建了主祭坛。位于教堂门面上方的十字架曾于1853年被僧格林沁砸掉，当时僧帅正在平息假冒基督教的太平军的叛乱。孟斗班将军索还了十字架，然后又将它重新安放在了屋脊上。教堂被披上了黑缦，悬挂上了法国国旗，地板上铺上红地毯。在一个巨大追思台的周围，点燃了许多蜡烛。工兵们修好了该圣址那破烂之处。

又：

28日，这是已确定的安葬日。使节及其侍从出城前往兵营。9时许，第一旅的随军神父特雷加罗（Trégaro）搬走了被杀法国人的尸体。由裹尸绒布覆盖的6具棺木被拉在6辆车上，前面有十

① 这些时间均有小误，可能是由于艾嘉略未作查证，仅凭记忆而叙述。

字架和神职人员开路。这支队伍由不同兵种的几个连队开道，士兵成双列簇拥送殡仪仗。士兵们在开始时齐鸣几阵枪。将军、其司令部和一大批军官都佩带黑纱，骑马随队伍后行。英国的将军和大批军官们也跟随在法国人身后。俄国使节及其使团的所有随员也均出席。这支庄严的队伍行进持续了两个多小时，司铎们念诵祈祷经文。鼓乐轮番交响。到达墓地之后，他们受到了北京主教孟振生的欢迎与祝福，孟振生主教又由其助理主教董若翰(Jean-Baptiste Anouilh，1819—1869 年)、几名随军神父、英国天主教徒士兵们的随军司铎、6 名中国司铎以及 20 多名天主教徒陪同。经过对埋葬 6 副棺材的公共墓穴作完祝福之后，特雷加罗神父与孟斗班将军致悼词，深深地感动了出席的众人。德邦茨芒(de Benzeman)少校为其同事格朗尚(Grandchamp)少校表示了赞扬和遗憾。出席人鸣枪，最后一次向死者致敬。墓穴被掩埋起来了。死者与利玛窦、汤若望、南怀仁及其他许多欧洲名流埋葬在一起。

次日，又是同样的出席仪式，唯有英国人除外。出席者于 9 时集合于北京教堂，以举行殡葬仪式。弥撒由德塞雷(de Serré)教士主持，由两名随军神父协助。两位主教坐在两翼的位置上，周围由神职人员簇拥。法军第一〇一和一〇二团的军乐团演奏各种乐曲。董若翰辅理主教作追思祷告，孟振生主教发表了一篇讲话，向法国国王、其使节、将军和部队致敬和致谢。这说明法国已经重新占领和恢复这座大教堂。

又：

11 月 1 日，法国将军率其军队开出北京。两名使节按照已达成协议的条款，要求在京师张贴中法和中英《北京条约》全文的布告之后，才于 9 日离开北京。本条约文本还需要在整个中华帝国城内张贴。我们希望法国驻中国的公使能从中国皇帝那里得到一项特许，允许其所有国民信仰基督教，同时废除中国法典中有关禁止基督教的法律。法国使节阁下向许多传教士颁行护照，由中国的钦差王爷签证。我准备将这些护照颁发给我们那些

在西藏、云南、贵州和四川的教友们。

北京条约签订之后，艾嘉略神父以法国代表“副使”的名义，经直隶、河南和陕西诸省，返回其四川传教区。沿途的清朝封疆大吏和朝廷大员们，逐站地向朝廷呈报其行踪，其中大都涉及了基督宗教在中国的传播问题。

1860年12月18日（咸丰十年十一月初七日）有《吏部尚书陈孚恩奏为风闻法教士艾嘉略欲赴陕西片》：

> 臣风闻法国夷艾嘉略数日前行至保定，向地方官索取传牌，口称驰赴陕西长安。臣既有所闻，不敢不据实奏闻。

咸丰十年十一月初七日奉朱批：此事已知，现在西巡之举行当作为罢论。况该夷不过专为传教，无足重轻。钦此。”（《清末教案》第1卷第186页）

艾嘉略离开直隶，1860年12月20日（咸丰十年十一月初九日），又有《恭亲王奕䜣等奏为经查只有法教士艾嘉略赴陕川别无他人片》：

> 近闻外间讹传，有夷人前赴川陕之说。查咈酋噶啰前在京时，曾将准入内地护照送到，请盖用印信。臣等因系按照条约，当即盖用给付，附片奏明在案。该国自退兵后，留京三人，内有主教孟振生及传教艾嘉略。二人前来法源寺谒见，均系剃去须发，服中国衣冠。……其传教之艾姓，亦经臣等日面询，据称曾在四川传教，九年冬间绕道回粤，本年夏间随同夷船来津。复询以自京至川，程途风景极为熟悉，是其久在川省，并非虚假。自京城以达各省，咈夷之改装易服，在中国传教者，别处都有，总缘禁令不严，地方官从未拿办，外人不尽闻知。……于十月间据委员禀称，夷目艾嘉略起程，由直隶一带行走回川，臣等以其久在川省，且系遵照条约，即饬委员传谕该夷目，将执照沿途送验，免生事端。嗣闻有夷人赴川陕之语，臣等以川省现有军务，该夷何以私行前往？饬令委员前赴夷馆，并函至恒祺等在天津探询，据称均无其事。惟据直隶藩司文谦禀称：十月下旬有法国传教艾嘉略行过保定，

呈验执照，并求加用印照，即赴陕西回川，经该司按照条约加用印信，并饬沿途地方官护送。其余别无夷人赴川之后，自系因艾嘉略讹传。

咸丰十年十一月初九日奉朱批："览。钦此。"（《清末教案》第1卷第186—187页）

当艾嘉略到达陕西后，又有1860年12月27日（咸丰十年十一月十六日）《陕甘总督乐斌等奏已密谕潼商道协稽察法教士艾嘉略入境片》：

前准部咨，颁发英、法两国和约并通行告示。当经行司，正在刊刻。兹臣谭廷襄接直隶总督臣恒福来函，述及有法国副使传教名士艾嘉略路经保定，询知欲赴陕西、四川，已于十月二十四日起身，向西南大路行走等情。

……现已密谕潼商道协各于关津流口稽察，如有艾嘉略入境，即派文武员弁伴送，观其行止如何禀报。倘将来艾嘉略欲往四川，再当饰令省西各属一体妥办，并密行知会川省查照。

朱批："知道了。"（《清末教案》第1卷第187页）

1861年1月6日（咸丰十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又有《署陕西巡抚谭廷襄奏为密呈法教士艾嘉略来陕赴川情形片》：

再，臣前准直隶督臣恒福函称，闻有法国名士艾嘉略欲来川陕，当经会同陕甘督臣乐斌附片密奏，一面饬令潼关文武。密派员弁于入境地面盘查。旋据潼商道及潼关协禀报，艾嘉略乘轿车一辆，随从四川人阎徽典乘坐大车一辆，携带行李箱五只，于本年十一月二十日由河南抵关，该通协等密派员弁改装易服，暗中伴送，于二十三日到省居住旅店。臣即饬令署长安县知县白楷于夜间查店时，亲往盘问，所言与潼商道等禀报相符。二十四日，艾嘉略来署求见。臣若屏绝，不与晤面，转令生疑，且不知其意为何，因即传见。艾嘉略，中国服色，能通汉语，据称伊系法国副使，先于道光年间曾由广东、江西一带前往四川传教，后经回国。兹在直隶奉伊国大臣噶啰公文执照，仍赴四川传教。并询及有伊国人

前在陕西之龚山林，闻已被获，现时送交何处。臣随答以，道光年间原约尔国之人只应在五口通商地面来往，不准游行别省。……艾嘉略今已起程赴川，臣即刻查照前奏，酌派员弁暗为查察，勿令滋事，并密函知会署理四川督臣崇实一体查照。

咸丰十年十二月初三日奉朱批："依议。钦此。"（《清末教案》第1卷第190页）

艾嘉略离陕之后入川，1861年2月27日（咸丰十一年正月十八日），有《署四川总督崇实奏呈法教士艾嘉略入川及川省天主教情形片》：

窃奴才于上年冬月间接据直隶督臣恒福函称，有英[法]国夷人自称名士艾嘉略，欲来四川传教，当经奴才一面遴委妥员密赴陕西境守候确探，一面饬沿途州县候该夷人入境，一律严密查察。继又接据陕西抚臣谭廷襄函称，法国名士艾嘉略已由豫入陕，于冬月二十三到省，日内即将赴川，并告知到省后接见情形。奴才即饬府县并城守营汛拣派干练之员，暗中将省内习天主教之居民铺户密为稽查，以便防范。旋于十二月十八日，该夷人来至省城，权住旅房，先遣通事来辕禀知。后据坐探委员改装相随到省，来署面禀称，该夷人主仆三人同入川境，沿途自雇夫马歇宿客店，与商贩无异，与地方官均未见面。惟偶有习天主教人往见，亦不甚多。嗣于二十三日艾嘉略来署求见，奴才见其年约五十余岁，中国服色，能通汉语。据称于道光年间曾久驻川省传教，本年春间始赴上海。兹在直隶奉伊国大臣噶啰公文执照，仍来四川传教，求为保护，毋令彼教受害等语。奴才谕以现在既许传教，断无受害之理。且在川年久，川省民情浮动，谅所素知，传教亦须择类，总毋亲近匪人，则浮言无自而起，便可相安。伊意亦以为然。

咸丰十一年正月二十九日奉朱批："依议。钦此。"（《清末教案》第1册第192—193页）

综上所述，英法联军发动第二次鸦片战争，主要是具有政治、经济和军事的利益，但我们也不能忽略基督教于其中所起的作用。

康熙大帝、路易十四与天主教入华

18 世纪时，在欧亚大陆的两极，几乎是同时出现了两大圣明君主，也出现两大强盛的帝国。这就是东方亚洲的大清帝国和西欧的法兰西帝国。中国这个伟大时代的缔造人是康熙大帝（1654—1722 年）。康熙擒鳌拜、平三藩、收复台湾、南巡江浙、亲征噶尔丹、平定西藏、出兵雅克萨、抵抗沙俄入侵、签订中俄《尼布楚条约》、开建圆明园、尊崇理学并编修《古今图书集成》等多部类书、改革赋税、治理河患，开创了“康乾盛世”。

路易十四（1638—1715 年）大帝是法国盛世时代“路易十四时代”或“伟大时代”的缔造人。他对抗马札兰的摄政，起用科尔培尔主持经济革命，兴建凡尔赛宫，吞并部分佛兰德地区、洛林和佛朗什—孔泰地区而扩大法国版图，支持大作家莫里哀和拉辛等人的文学创作。伏尔泰称他可与古罗马的奥古斯都皇帝相媲美。无论如何，他也是使法国攀登鼎盛时期的最杰出人物。他被人奉为“太阳王”，开创了法国历史上最辉煌的一个时代，成为欧洲古典时代专制君主的典型象征。当然，其时代的邻邦和历史学家们，对其历史功过的评价，也有许多不同看法。

在康熙大帝与路易十四大帝的经历中，出现了许多惊人的相似性或巧合处。他们的执政过程和历史伟业，异曲同工之处屡见不鲜。对他们作一番比较研究，便会使人获得许多出乎预料的发现。

在这两位历史巨人之间，由于历史的契机，也出现了许多间接的联系。他们之间联系的媒介，正是入华耶稣会士们。他们之间纠纷的原因，也是由于天主教的入华问题。他们中的一位是天主教的虔诚信徒和忠实保护人，是号称“第一天主教帝国”的皇帝，也是西方步入近代社会的历史巨匠；另一位本为儒家文化的忠诚信徒和坚定捍卫者，也是对西方近代科学产生浓厚兴趣的天朝君主。在这两位既有共性，又有差异的历史伟人之

间，所建立起的跨洋联系桥梁，既导致西方对进入中国产生兴趣，又激化了中国捍卫国家主权和传统文化的情绪。无论如何，对于这两个人物的经历及其关系的研究，确实具有重大意义。

一、两大历史巨人高度相似的青少年时期

当法国路易十四国王（Louis XIV）即位（1643 年，5 岁）时，正处于“伟大时代”（专指路易十四时代的 17 世纪）的曙光期或破晓期。清圣祖康熙帝登基（1662 年，8 岁）也即将开创“康乾盛世”的伟大时代。中国历史上于同一时代出现了许多重大事件：自 1368 年开国的明王朝已经被清王朝彻底推翻，南明王朝历时 18 年的顽抗，最终于 1662 年随着桂王永历的被诛而平息。1643 年于盛京即位并于 1644 年迁入北京的清世祖顺治帝，事实上并不是满清的第一位皇帝，因为在他之前太祖和太宗已经有近 20 年的执政期了。

法国路易十三（Louis XIII，1501—1643 年）也是 10 岁登基（1610 年），由其母玛丽·德·梅第齐（Marie de Medeci，1573—1642 年）摄政，他最终依靠首相黎塞留（A-J.du Plessis，Richelieu，1585—1642 年）的辅政，才得以最终排斥后党并屡屡平叛成功。1617 年，年轻的国王终于成年而亲政。

大清王朝开国初年，其对外政策并未经历重大变化，在许多方面承袭了明王朝的外交政策。北京的新朝廷维持了与澳门葡萄牙人的传统关系，甚至让广州港对外半敞开大门。当时，尽管某些欧洲传教士与中国天主教徒的高级官吏，仍在为南明流亡小王朝服务，但北京也允许德国入华耶稣会士汤若望（Adam Schall von Bell，1592—1666 年）继续留在皇宫内，仍以他那些科学知识和设施为大清朝廷服务。他还被任命为钦天监监正，隶属礼部①。顺治在位 18 年，继孝献皇后（董鄂妃，1639—1660 年）死后，他决定退位。其三子玄烨（诞生于 1654 年）于 1662 年 8 岁时继大统，即康熙皇帝。

路易十四年长康熙 16 岁。当时法国的形势却令人不可思议地与中国相似。路易十四诞生于 1638 年 9 月，是一个天资聪慧、性格坚强而又相貌

① 荣振华（Joseph Dehergne S. J.）：《1552—1800 年入华耶稣会士列传》（Répertoire des Jésuites de Chinede，1552 ā 1800，Rome et Paris，1973）第 747 号传主。

堂堂的孩子，于1643年5月14日继任其父路易十三。摄政权在名义上归于其母奥地利人安娜（Anne d'Autriche，1601—1666年），但她并不关心国事，摄政权实际上是由首相马札兰（Jule Mazarin，1602—1661年）掌控，马札兰是由女摄政任命的首相，因为路易十四当时只有五岁。路易十四执政的最初几年，正值1618—1648年间的（以德国为主战场的一场国际战争）"30年战争"时代，反专制主义的"投石党"运动（La Fronde，福隆德运动，1648—1653年）猖獗一时，同时又爆发了国会反对马札兰摄政及其内阁的斗争①。

康熙登基时，明王朝的残余势力仍在徒劳无益地负隅顽抗。1623年诞生并自称为明王朝正统的永历帝逃往缅甸，叛明降清的吴三桂迫使缅王引渡永历并处死他。所以，在某种意义上讲，康熙才是平定整个中华帝国的第一位清朝皇帝。他留任了在明朝时入华的耶稣会士汤若望及其教士们。

在法国，后来出任巴黎大主教的博蒙（Préféfixe de Beaumont，1605—1670年）成了路易十四的家庭教师之一，传授天主教教理；康熙自称在五岁时就开始学习阅读中国的儒家传统经典②。康熙幼年所受到的教育与路易十四完全不同，路易十四的学习因马札兰的"计谋"而被荒废了。

鳌拜于康熙幼年在宫中握有很大权力，他与几位辅政大臣形成了朝廷的真正主宰。法国马札兰同样也是路易十四国王的监护人。他对于路易十四的专制比鳌拜对待康熙更有过之而无不及。这两位未来的大国君主，乃至世界的一代圣君，与当时受监护的孤儿的爱情，也具有极其相似的经历。路易十四非常痛苦地忍受其专制而又暴虐的监护人。一天，年轻的法国国王恰与在一支盛大而又隆重的卫队保卫下的马札兰迎头相撞，于是国王便充满讥讽地高呼："奥斯曼大苏丹正经过这里。"③康熙在13岁时也再不能忍受鳌拜以及那些贪婪的辅政大臣们了。所以，年轻的康熙帝与路易十四，马札兰与鳌拜，都有高度的相似性。鳌拜与马札兰均以粗暴的方式对待其幼年懦弱和未来强盛的主子，这些未来的盛世君主也很难与其摄政

---

① 费德鲁（C. Federu）：《马札兰，1602—1661年》（C. Federu，Mazarin，1602—1661，Paris，1934），巴黎1934年版。

② 萧一山：《清代通史》卷上。

③ 埃尔内斯特·拉维斯（Ernest Lavisse）：《大革命之前的法国史》（Ernest Lavisse，Histoire de France，depuis les origins jusqu'à la revolution）第7卷，第1册，第110页。

们的傲慢和蛮横无礼相调和。中国和法国这两位新君主的保护人,都是由其父先皇或国王在临终或逊位之前,于最后时刻钦定的,属于"托孤"性质,并由"母后"监国。当康熙辅政四大臣中最年长者索尼病逝时,康熙认为时机已成熟,希望通过1667年8月25日的敕令而结束摄政并亲政,但仍保留了鳌拜的大臣职务。鳌拜以大逆罪处死苏克萨哈作为报复。康熙仍保持冷静。直到1669年才除鳌拜,整饬其帝国的政府与国内局势。

中国在康熙初年的形势,与法国的时局也具有很大的可比性。法国当时在马札兰政府的统治下了,深受投石党运动与附近地区的战争、政府与议会之间冲突的干扰。马札兰是黎舍留红衣主教的直接继承人,也是优秀的政治家和外交家。他是意大利血统,却忠实地为其收养国法国的利益服务。"其血统不是法国的,其心却是法兰西的"。1651年9月7日,路易十四达到了亲政的年龄。但马札兰仍继续掌权,国家也并未由于其外交政策而辉煌,国库收入锐减。马札兰个人的贪婪严重玷污了其名望、其个人生活及其政务活动。路易十四对他当然很不满意,仅仅出于对母后的尊重才肯容忍他。相比之下,康熙却表现得并不那样宽宏大量,对其"太皇太后"(祖母)孝庄皇太后也并不太尊重。据伏尔泰认为,在路易十四年轻时代,法国的生活必需品匮缺。他有一次曾致书其税务总监富凯(Foucquet):声称自己要接待一名客人,"王库中一无所有,但红衣主教先生(马札兰)可以借给你"①。未来的路易大帝几乎"生下来就是国王",迫不及待地等待结束这种漫长而又强大的摄政局面。马札兰的摄政,一直延续其生命的最后日子②。

马札兰肯定不是奥地利安娜王后的"宠臣"。路易十四至少在宣布亲政时,曾与康熙有过相类似的举措。他本来在十年前,就可以如同康熙所作的那样,摆脱那种专制的监护或"训政"。在这两位政治家的能力之间,也可以加以比较。总之,我们可以认为年轻的康熙比路易十四更为勇敢和更为干练一些,因为他们的社会背景完全不同。

马札兰逝世于1661年3月9日。某些法国媒体曾奉他为"国王的保

---

① 伏尔泰:《路易十四时代》(Voltaire, Le Siécle de Louis XIV)第14章,第35页。

② 圣西蒙:《路易十四的宫廷》(Saint-Simon, La Cour de Louis XIV),巴黎1814年版,第300页。

护人和法兰西王国享有受益权的人”①。马札兰根据其听告解神工神父的建议,自觉地将其巨额财富奉送给了国王。但在三天之后,路易十四在其母亲的影响下,将这笔财富又退回给他那已处于弥留之际的保护人。人们估计马札兰红衣主教的全部资产约为一亿镑。它们是来自国家的、教会的和二十七家修院的财产,他成了它们的拥有者或保护者。马札兰被指控盗窃国家资产②。他的政治对手雷斯枢机主教(Cardinal de Retz,1613—1679年)曾宣布说:马札兰“枢机主教通过他漫溢到政府的作弊行为而暴富”③。尽管马札兰的教阶地位很高,但他在这一点上却远不如其同代的鳌拜那样诚实。世人都承认,马札兰直到逝世,都忠实地扮演其法国国王监护人和政府首脑的角色。他在临终前还向路易十四提出了许多中肯的上谏。他最后一次向路易十四传授了独自治理法国的韬略以及成为伟大君主的秘诀。马札兰的长期施政,为路易十四开创了一个辉煌和昌盛的时代。法国人还是怀念马札兰的,现今法兰西学院门前的大街被命名为“马札兰林荫大道”。康熙却独自推动了其大皇帝的事业。

康熙年轻时,一位穆斯林高级官吏杨光先(1597—1669年),对于曾经参与改革中国历法的欧洲传教士汤若望愤愤不平,怀有一种嫉妒和仇恨的情感。杨光先于1664年挑起了一场反对欧洲传教士和中国基督徒们的大教案。汤若望与其三位教友:南怀仁(Ferdinand Verbiset,1623—1688年)、利类斯(Louis Buglio,1606—1682年)和安文思(Gabriel Magalheans,1629—1677年)一并被捕。汤若望被判处死缓,其教友们被判入狱。在中国内地各省的另外二十六名耶稣会传教士,都被押解至广州,并被安置在受到严密监视的住院中。汤若望的生命被其强大的女保护人皇太后挽救了,但他在被释放之后不久便于1666年8月15日逝世。北京朝廷任命南怀仁为钦天监监正。1671年,康熙为传教士们平反昭雪,杨光先失宠④。

---

① 拉维斯:《大革命之前的法国史》(Ernest Lavisse, Histoire de France, depuis les origins jusqu'ā la Revolution)第7卷第1册,第110页。

② 达拉斯(J.B.Darras)和巴莱伊(J.Bareille):《教会史》(J.B.Barras et J.Bareille, Histoire de L'Eglise)第37卷,第5册。

③ 同上引拉维斯书,第114页。

④ 荣振华:《1552—1800年入华耶稣会士列传》,第747和883号传主。

二、“朕即国家”

中国的康熙大帝于1667年亲政。法国在六年之前，于马札兰逝世的翌日，大主教在法国圣职会议上便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国事可问谁？”路易十四立即回答：“问朕。”年轻的国王即以这样简单而又有力的两个字，承担了专制君主的职责，开创了法国的“伟大时代”。在历史上，法国的“伟大时代”，专指该国17世纪的路易十四时代。由此，便产生了路易十四的一句世人皆知的名言：“朕即国家。”康熙也认为，一位君主的首要义务，便是谋求其政权的辉煌和其臣民的幸福、安定公共秩序和实现帝国的繁荣。他为了实现这一目的，主动采取了许多政治与军事措施。他的第一项措施，便是将政治、军事和行政的所有权力，都集中于自己一人之手，只希望一个人施政，不要首辅及内阁。他被奉为“天子”、天朝的最高元首、4亿臣民的绝对主子，无法容忍任何藩部势力。这实际上也是“朕即国家”。中国在1673—1682年又爆发了一场内战——三藩之乱。康熙于内战中获胜，彻底统一了中国，迎来了“康乾盛世”的一道曙光。

路易十四在执政初期，法国也处于混乱之中。该国当时刚刚摆脱了其双重考验——投石党运动与对外战争，全国到处都出现了无尽的政治和社会冲突，特别是在国王与教皇之间的冲突、基督宗教教团内部（新教与冉森派、加利教派或法国教会自主论派）之间的冲突。法国民众仍在忍受着财政危机。这种事态，明显正是长年动乱以及马札兰和富凯摄政时代弊端的必然结果。

1661年9月5日，马札兰逝世之后，富凯被捕并以侵吞公共财产的罪名被判刑，他必须为其强势保护人付出代价。马札兰经过19年的囚禁之后，死于意大利的彼格耐罗尔（Pignerol）小城堡中。尽管路易十四终生受其“朕即国家”思想的主宰，但他身边还是聚集了多位贤臣良将：科尔培尔（J.-B. Colbert，1618—1683年，财务大臣）、卢瓦侯爵（Michel Louvois，1641—1691年，陆军大臣）和利奥纳（Hugues de Lionne，1611—1671年，外交大臣）。康熙却一意地依靠个人的活动治理整个国家，不大相信任何人。因此，这两位君主的各自处境并不完全相同。但他们坚强的意志、远大抱负、高超的手段、渊博的知识、娴熟的治国术等，却非常相似，并且都特别具有意义。

所以，我们不难发现，在东西方两种完全不同的文明环境中，在相似的背景下和相同的时代，中法两大君主开创了两大帝国同样的辉煌。

正当康熙集中精力统一其帝国并开拓疆土的时候，路易十四也使法国跃居欧洲诸邦之首，使他自己也高高地凌驾于其他国王之上，成为“欧洲第一帝国”。他为了扩大其帝国的版图，也发动了多次征服战争。英国在传统上是法国的敌对国，路易十四首先想到的，便是阻止英国在欧洲大陆扩张其势力。1662 年，他以 500 万镑的代价，从英国人手中赎回了敦刻尔克（Dunkerque）。他以遗产归属的名义向西班牙宣战。法国军队攻入佛兰德，并且占领了佛朗什—孔泰（Franche-Comté）大区与荷兰等地。路易十四是一位卓越的外交家，他有时将其邻邦视为盟友和朋友，有时又视之为对手和敌人；他与这一批国家频频签订和平与结盟条约，有时又废除与其他国家已签订的条约与协议。法国历史经常指责太阳王过分酷爱发动战争，从而耗竭了其国力。康熙也具有同样的骑士精神和荣誉抱负。他于 1690—1697 年平定了西蒙古诸部，尤其是额鲁特部（Eleuthes）；接着，他又先后平定了新疆四部和外蒙古，于 1718 年平定西藏。康熙也如同路易十四一样，多次御驾亲征，亲自指挥军事行动。他还想阻止俄罗斯向其北方地区与边境的推进，接受了与沙皇彼得大帝签订的《尼布楚条约》。从一次胜利走向另一次胜利的康熙帝，是否会预见其强大帝国的衰落呢？1557 年，澳门被置于了葡萄牙人的控制之下。自从航海大发现之后，葡萄牙航行家以及西方所有经商国家的冒险家们，都在策划他们的殖民征服计划，希望将印度和远东所有国家都变成欧洲扩张的猎物。正如法国入华耶稣会士白晋（Joachim Bouvet，1656—1730 年）所说的那样：“康熙较那些不忠诚王公们所占的上风，几乎与路易大帝面对基督徒王公们所具有的优势相同”①。

三、康熙和路易十四与教廷的关系

大清政府赞助过天主教传教区在中国的布道活动。它是由罗历山（Alexandre de Rhode，1591—1660 年）于 1651 年在罗马，然后在巴黎的活动而开始的。罗历山是法国在远东的第一位传教士，也是印度支那天主教

① 白晋：《康熙皇帝传》（J.Bouvet，S.J.，Histoire de L'Empreur de La Chine），第 6 页。

传教区的创始人。正如利玛窦(Matteo Ricci,1552—1610年)是中国传教区的创始人一样。罗历山于1623年到达澳门,有时又居住在交趾支那,有时还会居住在广州。他经过在葡萄牙"保教权"制度下,艰难地布道25年之后,便返归欧洲,以在那里为交趾支那、北圻、暹罗和中国寻求主教和招募传教士。尽管罗历山作出了不知疲倦的努力,同时还受到了罗马和巴黎强有力而又多方位的支持,但他却始终无法获得理想成果。1655年,根据其长上们的决定,他又前往波斯。其法国教友们,仍在继续由他确定的在中国和东南亚的布道计划。

1658年5月13日,经过法国圣职会议与教廷的多年间犹豫、协商和谈判之后,教廷传信部向亚历山大七世教皇推荐,任命图尔圣玛丹的译事司铎陆方济(François Pallu,1626—1689年)、鲁昂宫廷的原律师郎主教(Lambert de La Motte,1624—1679年)为中国、交趾支那、北圻和暹罗等地的挂名主教和宗座代牧①。陆方济于六个月之后在罗马晋铎,1660年,教廷传信部任命了法国的第三位宗座代牧依纳爵·科多朗迪(Ignace Cottolendi)。这三个人后来都是巴黎外方传教会赴远东的传教士。

随着这些任命,除了菲律宾和澳门教区之外,整个远东地区的传教区,事实上都由法国宗座代牧主持了。他们完全脱离了葡萄牙教区。但里斯本政府也不会坐视不顾,葡萄牙国王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热衷于重申其在亚洲传教区的义务和特权。因为这是在两个世纪之前,由教皇谕旨正式确认的葡萄牙"保教权"。

直到路易十四登基的1643年,法国与中国和印度均无外贸交流关系。英国人与荷兰人在半个世纪之前,就在远东开始与葡萄牙商人或海员竞争了②。路易十四希望扩大法国在天朝帝国的影响,于是便为这三位法国宗座代牧分别发放一千镑的年金,后又增加到三千镑③。总之,罗历山奠定了法国在远东传教的基础。他也是巴黎外方传教会的主要创始人。该传教区于1663年9月7日,获得了路易十四的批准,并捐赠一万五千法郎做

---

① 热拉尔·穆塞(Gérard Monssay)和布里吉特·阿帕乌(Brigitte Appavou)主编:《1659—2000年巴黎外方传教会传教士列传》(Gérard Moussay et Brigitte Appavou, Répertoire des Membres de La Société des Missions Etrangère, 1659—2000)第012和001号传主。

② 卫清心:《法国在华的传教政策,1842—1856年》(Louis Wei, La Politique missionnaire de La France en Chine, 1842—1856),第36页。

③ 贝列维奇—斯坦凯维奇:《路易十四时代法国的中国热》(H. Belevitch-Strankevitch, Le gout chinoisenFrance au temps de Louis XIV, Paris, 1960),第1页。

资助。陆方济于1662年1月2日从里昂出发首次赴远东,这是在国王批准对他的任命之前一年零八个月的时候。当他离开巴黎时,路易十四又交给他多封分别致交趾支那和北圻国王以及中国皇帝的推荐信,说明他派遣这些传教士的目的,就是要晓谕远东国家的君主们,他希望与他们维持良好关系。据陆南(A.Launay)认为,由于陆方济携带着路易十四的信件,所以他几乎成了教皇与路易十四的官方使节①。尽管他具有这种传教士与外交官的双重身份和双重职责,但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却封锁了他前往中国的所有道路,陆方济只能在暹罗作短时间停留。他要求罗马发表教廷传信部1677年12月6日的通谕,这道通谕禁止所有欧洲传教士、司铎以及中国教经先生,都发誓服从和效忠由教廷任命的宗座代牧们。到了两年后的1680年4月15日,陆方济返欧,被罗马任命为中国所有传教区的司教总代理。至于服从和效忠的誓言,则仅仅被视为是对教宗的全部和普遍权力的承认②。

陆方济一直未找到进入中国的渠道,这是他在巴黎遇到的第一大障碍。路易十四国王的听告解神工神父拉雪兹(de La Chaize,1624—1709年),曾要求路易十四进行干预,以回应入华宗座代牧们的苛求。路易十四根据法国教会法,声称宣誓是"以赋予主教一种绝对权力,却有害于他对自己某些臣民的权威"。人们由此而提出了一个问题:宣誓是否会构成对王权的一种公开践踏呢?是否会导致法国公民发誓忠于其他人而不是自己的国王呢?③ 1680年6月,陆方济失去了路易十四的信任与尊重。愤怒的国王拒绝召对他。陆方济为了重新获得国王的宠爱,思考再三而认为,除了修改由罗马确定的誓词之外,再无其他良策可图了。他仅仅从誓词中加入了一句话:"在国王的允许下……"④事实上,路易十四找到了一种最佳的解决方案,他对于陆方济的才智感到很满意,于是便赐予所有被任命为宗座代牧的法国传教士一个"皇家秘书"的尊号、权力和特权。

在罗马,于法国国王的"国王特权"事件中,严重触怒和受侮的英诺森

---

① 陆南(Launay):《巴黎外方传教会回忆录(1865—1913年)》(A.Launay,Mémorial de La Société des Missions Etrangères,1658—1913),巴黎1916年版,第2卷,第489页。

② 陆南:《巴黎外方传教会通史》(A.Launay,Histoire générale de La Société des Missions Etrangères,Paris,1894,3vol)第1卷,第249页。

③ 路易·博迪芒(Louis Baudiment):《陆方济传》(Louis Baudiment,François Pallu),巴黎1934年版,第366页。

④ 陆南:同上引《巴黎外方传教会通史》第1卷,第250页。

十一世教皇,强烈地反对这种在誓词中冒险增加的内容。教皇认为,这是法国宗教自主论对教皇权威的冒犯。陆方济在此问题上的态度很暧昧并且很神秘。人们一方面怀疑他是冉森派的支持者,另一方面又指责他是路易十四的秘密代理人。法国宗教界又将他视为唯罗马之命是从者。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认为,陆方济是一个化装成罗马高级神职人员的法国政府间谍。澳门的葡萄牙人在很长时间之前,就秘密地在狱中为他准备了一间囚牢,以等待他的投降①。

陆方济错误地估计了情感变化的严重后果,罗马面对这位法国高级神职人员的行为准则和忠诚,认为必须采取必要措施了。教廷传信部毫不犹豫地选择了一名意大利方济各会士伊大仁(Bernardin della Chiesa,1644—1721 年)。他是一名值得教廷信任,并且思想和行为谨慎的人,于 1680 年在教廷传信部的小教堂中晋铎。教廷随后便以陆方济主教的辅理主教身份,把他派往中国,但他却拥有更广泛的权力和更机密的目的。1864 年 1 月 27 日,伊大仁偕其教友严嘉乐(Charle Maigrot,1652—1730 年,又名阎珰)到达福建港口厦门,伊大仁则于七个月之后到达广州。陆方济一旦到达中国,便致信所有欧洲传教士与中国司铎,要求他们向他发效忠和服从的誓言。事实上,这一切却完全落空了。尽管他拥有充分的权力和权威,但仍遭到了葡萄牙传教士们的强烈反对。因为这样的服从行为确实与葡萄牙在远东的保教权相悖。葡萄牙国王也在保护其传统的权益。在这样的背景下,此种混乱状态给中国皇帝、地方当局和中国基督徒们都造成了令人烦恼的误解。

当时天文学家和汉学家南怀仁,在陆续赢得了教皇英诺森十一世的信任和康熙皇帝个人的尊重之后,便致信教廷传信部。他于信中解释说,天主教传教区的命运取决于中国皇帝本人的意愿。中国皇帝高度评价了其宫中著名耶稣会士们的科学工作。他同时又指出:"康熙帝对专制权力的贪婪和对他人不信任的态度,使他介入了这场争讼。"南怀仁明确地宣布,激怒皇帝的要害之一,恰恰是被强加给所有传教士的这种效忠和驯服的誓言。南怀仁提出质疑:"为什么在中国要强迫人作这种宣誓呢?因为在那里,根本不存在于邻国尚存的导致这一事件的致因。"他希望"将此问题留

① 高龙鞏(Auguste Colombel):《江南传教史》(Auguste Colombel,S.J.,Histoire de la Mission du Kiang-nan)第 2 卷(无出版时间),第 397 页。

作悬案,以使传教区免遭灭亡"①。南怀仁还曾两次致信第一位中国司铎和主教罗文藻(Grégoire Lo,Lopez,1611—1691 年),信中告知他说,当有人获悉传教士们要向宗座代牧宣誓效忠和驯服时,那就会出现殃及新生教团的严重威胁。南怀仁同样还通知陆方济说,在这种紧张的气氛中,他的北京之行计划显得很不合时宜,因为传教士们在中华帝国京师的处境只是形成了一个特例。南怀仁还请求陆方济,为了中国教团的利益,必须极其谨慎地行事②。

罗马准确地预见到了在中国教团内部挑起的这场争讼,而且这也是教庭传信部向中国派遣伊大仁的原因,因为其使命正是平息宣誓事件。伊大仁利用了他手握的特殊权力,撤销了由陆方济发起的对 23 名传教士的停职处分,也就是处分那些分散在不同修会和不同国家的拒绝发誓的传教士。陆方济很辛苦、孤立无援,而且又患重病,其生命已处于强弩之末了,最不幸的是他还处于失宠状态。教廷传信部背着他剥夺了过去委托给他的传教区的所有地盘。他只剩下一个"司教总代理"的名誉性空头衔了③。陆方济经过在华九个月的居留之后,于 1689 年 10 月 29 日逝世,未能收获他付出巨大努力和作出惨重牺牲的果实。

罗马为了维持中国天主教传教区的内外和平,最终根据伊大仁的调解建议,废除了宣誓的义务,尽管遭到了陆方济临终前亲自指定的继承人严家乐的强烈抗议。

陆方济并非仅仅是法国在华传教事业的先驱,他也是法国殖民政策的缔造者和法国东印度公司的始作俑者。正是他向路易十四的政府建议,在中国海岸建立商行④。他本人共承担三项任务:布道、发展法国在远东和特别是康熙统治下的中国的贸易、加强太阳王在这些遥远地区的光芒普照和影响远播。

罗马自教廷传信部创建起,便通过一切可以利用的办法,使远东传教区摆脱葡萄牙保教权的枷锁。但教廷也应该是采取了一应防范措施,以阻止建立另一种"保教权",即法国路易十四确立的对于同一地区的保教权。

---

① 《南怀仁书简集》(Ferdinand Verbiest,S.J.,Correspondance de Ferdinand Verbiest,publié par Josson,S.J.et Willaert),布鲁塞尔 1938 年版,第 442 页以下。

② 同上引书,第 453 页。

③ 博迪芒:《陆方济传》第 249—258 页。

④ 陆南:《巴黎外方传教会通史》第 1 卷,第 299—301 页。

因为该君主,至少也是对教皇相当独立的法国教会自主论的保护人,甚至还可能是其长上。路易十四明显不仅仅希望能使法国传教士们,既摆脱在布道国受葡萄牙主教的管辖权,同时又摆脱罗马"主教"或"代理人""司法权限"的羁绊。

在中国,康熙也如同路易十四一样,非常嫉妒罗马的绝对权威,因为罗马希望居住在中华帝国并处于自己保护下的传教士们,或者是中国本国的信教臣民,都能够向某个外国权威机构发愿。

在信仰基督宗教的欧洲,路易十四始终是当时最强大的君主。伏尔泰认为他是"欧洲唯一的国王"。尽管他是"典型的基督宗教国王"和"教廷长子",但他却不允许教皇重返其国(阿维尼翁),甚至在纯宗教领域中也如此。他后来反对英诺森十一世教皇,以便捍卫法国教会的权力、自由、权威和独立,同时还捍卫国王对于那些总铎府主教缺位教区的世俗统治权。路易十四甚至走得更远,其理论基础是宣扬一位君主、一位国家元首拥有的"天授之权",自认为国王是上帝在大地上的"代理长官"。他当然是想在教宗(基督的代理人)面前炫耀这一切。法国国会也只把教皇本人视为一位外国王子了①。

中国康熙皇帝自认为是天子,也是整个世界上最强大的君主,更自信是受天命者,是"代天行道"。所以中国人便称其皇帝为"陛下"或"天皇"。中国从来未曾公开承认接受一种国教,国家始终是自由的,处于一切之上,通过圣命而统治和控制国内的一切。由中国文人和哲学家们对于宗教所下的定义,事实上仅仅是一种伦理、政治和社会的修养。

路易十四是一位非常虔诚的天主教徒国王。康熙则在不同程度上是一位儒家伦理文化的国王。这两位同时代的非常强大的君主,其个人观念和思想修养差异很大,但却有同样的天才、同样的智慧和同样的抱负,他们执行了一种具有共性的政策。因为他们首先都希望完整地保卫其全部主权,成为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君主。

四、路易十四的数学家耶稣会士进入康熙宫廷

正值路易十四国王和英诺森十一世教皇,在国王与教皇各自对于教团

① 彼得·布莱(Pierre Blet):《法国早期的教廷大使和主教》(Pierre Blet, Nonces apostolique et Prélat de L'anncienne France, dans Etudes),载《研究》杂志,巴黎 1960 年 10 月版,第 38 页。

的权力之争的高潮中，康熙帝却允许南怀仁以耶稣会副省会长的名义，向其欧洲的教友们发出一项感人的呼吁，请求他们派遣大批有学问的传教士入华，特别是天文学家，以便及早确保北京宫廷对他们的保护①。

在巴黎，受国王支持的耶稣会士们热烈地响应了南怀仁的呼吁。陆方济的失败，并没有使路易十四气馁。路易十四也被北京的请求感动了，便委托法国科学院院士和巴黎天文台台长喀西尼（Jean-Dominique Cassini，1625—1712 年），为他制订一份中国工作计划②。但如果当时的人要执行法国的计划，那就必然会遇到许多严重障碍，首先就会遭遇执着于“保教权”的里斯本宫廷的反对。除了菲律宾之外，远东的教团都被视为葡萄牙王廷的国家专属区。路易十四为了攻克这第一大障碍，便以一种外交家的敏捷手腕，决定向中国派遣第一批耶稣会传教士。这批耶稣会传教士们更多的是具有科学家风格的学者，而不是作为传教士的神职人员。但路易十四也没有忘记，另一大困难也可能会在罗马出现。经过长期的犹豫不决之后，路易十四本人也亲自向耶稣会士拉雪兹神父下令，不要与教廷而是与耶稣会总会长共同协商处理这一事件，至少是从总会长那里获得一种明确的准许，一种有利于凡尔赛宫廷的意见。耶稣会总会长非常谨慎。他明显既不想冷落葡萄牙，也不愿意对教廷传信部失信，更不想触怒法国国王。他由此而接受了巴黎的建议，不过却附有某些保留条件。拉雪兹神父最终是根据路易十四的敕令，选择六位准备入华的耶稣会士。国王通过 1683 年 1 月 28 日的一道由科尔培尔附署的敕令，赐予其新选中的传教士一个“国王数学家”的头衔。他们由此而形成了传教士与科学家的第一次赴华远行。这六人分别是：路易大帝学院的数学和天文学教授洪若翰（Jean de Fontaney，1643—1710 年）、白晋（Joachim Bouvet，1656—1730 年）、李明（Louis Le Comte，1655—1728 年）、张诚（François Gerbillon，1654—1707 年）、刘应（Claude Visdelou，1656—1737 年）和塔查尔（Guy Tachard，1648—1712 年）③。

这个国王传教区的目的，是赴中国传播福音、发展科学以及传播法国的影响。其中有一位传教士讲过：“国王陛下对于宗教的虔诚，比对于其政

---

① 若松（Josson）和维拉尔特编：《南怀仁书简集》。

② 博迪芒：《陆方济传》第 366 页。

③ 荣振华：同上引《1552—1800 年入华耶稣会士列传》第 326、106、456、360、895 和 821 号传主。

权的辉煌和强盛的关注更强烈”①。对于罗马教廷传信部要求的宣誓服从问题，大家都认为法国耶稣会士们是“国王的卓越臣民……只会根据王国的法律和法国教会的特权行事，不会接受教廷传信部的任何命令”②。

那些即将赴华的耶稣会士们以“国王数学家”的身份，在出发前都被接纳进了法国科学院，获得了科学仪器，并且还享有一笔年金。但科尔培尔的逝世，却将他们的出发时间延迟了一年半。他们最终于1685年3月3日从布列斯特(Brest)乘坐“乌瓦索”(Oisseau)号船起程。这是一船配备46门大炮的战船，由路易十四派遣出使暹罗国王的大使肖蒙(Chevalier de Chaumont)骑士陪同。次年9月，第一批法国赴华耶稣会士们到达暹罗，并在那里居住9个月。塔查尔神父于1686年返回法国，完全是为了陪同暹罗国王派往凡尔赛宫宫廷的使节，才赴巴黎的。

这几位耶稣会士为了不落入葡萄牙人手中，他们避开了经由澳门进入中国的习惯途径。1687年7月3日，他们直接在中国向外商贸开放和距上海不远的宁波港下船登陆。传教区的长上洪若翰立即致信南怀仁，通知他说他们一行已顺利到达中国。南怀仁通知了中国皇帝，宫中邀请这几位耶稣会士赴京。康熙颁诏说：“那些懂得数学的人，将留在朕的身旁，以为朕效力。其余人将赴他们觉得对自己合适的省份”③。

路易十四的使者们于1688年2月7日到达北京。但南怀仁却在10天前逝世。他于病榻上遗嘱其保护人君主：“主子，我将愉快地死去，因为我几乎利用了我一生的全部时光为陛下服务。我卑微地恳求您，在我死后，您还能记得起我所作的这一切，我只想使东方最大的君主，能成为世界上最神圣宗教的一名保护人”④。这些新来的传教士们于是便为南怀仁举丧，于3月18日面对皇帝的钦差而出席其葬礼。3月21日，法国耶稣会士们受到了康熙皇帝的召对。根据中国宫廷的定制，皇帝本人向他们赐茶，这是荣誉的标志。根据康熙的钦命，白晋和张诚留在宫中，坚持从事科学工作。洪若翰和其他人，则被派往其他地方。

---

① 法国巴黎国家图书馆藏稿本，第17240号，第246页。

② 同上。

③ 洪若翰致拉雪兹神父的书简，1703年2月15日，载《耶稣会士书简集》(Lettres Edifiantes et Curieuses, Edition Pantnéon, Paris, 1843, 4vol)第3卷，先贤祠1843年版本，第91页。

④ 李明：《中国现势新志》(Louis Le Comte, S.J., Nouveaux Mémoires Sur L'Etat Présent de La Chine)，巴黎1696年首版，第1卷，第75页。

在法国国王的半官方使者进献给中国皇帝的礼物中,便有路易十四的画像。下面就是李明向太阳王介绍的康熙印象:康熙"以使其宫中震惊四座的尊重表示接受您的画像。当他在看到您的画像时,完全可以说,中国的一位皇帝首次感到,世界不是只有一位君主"①。

1689 年 3 月 29 日,康熙钦定张诚和葡萄牙耶稣会士徐日昇(Thomas Pereira,1645—1703 年),出任中俄《尼布楚条约》谈判的大清皇家代表团的翻译官。该条约于 1689 年 8 月签署。在谈判期间,两位耶稣会士外交家很好地完成了其职责。他们不仅仅是作为翻译官,而且还是中俄两位全权大使之间的调解人,因为两国大使的立场有时分歧很大。

康熙为了犒赏耶稣会士们在宫中作出的贡献,于 1692 年颁布了赞助基督宗教的一道圣旨。他允许传教士们于其整个大清帝国中,自由地到处传教。康熙甚至说:"如果朕决定接受基督宗教的归化,那么朕的整个帝国都会随朕宣化它。"②

五、康熙大帝派向路易十四的钦差白晋神父

康熙皇帝对于法国国王数学家们的才能与忠诚,感到非常满意。他希望拥有更多的这类传教士,于是便派遣白晋神父作为他的钦差大使返回法国,并且携带赠送路易十四的御礼,其中包括在北京刊刻的 49 部中文典籍,它们形成了法国皇家文库(巴黎国家图书馆前身)中文典藏的基础。白晋还奉命为中国皇帝征募更多的法国耶稣会士学者入华。他于 1693 年 7 月 8 日离开北京,于 1694 年 1 月 10 日在澳门登船返欧,但直到 1697 年 3 月 1 日才到达法国,受到了法国国王十四的召对。白晋在他的那部献给路易十四的著作《中国皇帝的历史》(《康熙皇帝传》)中,向路易十四介绍了一副生动的康熙皇帝的形象③:

> 陛下于数年前给他(康熙)派去的耶稣会士们,在大地的另一端,惊奇地发现了人们直到当时尚在法国之外从未见过的一

① 李明:《中国现势新志》第 11 页,1696 年巴黎首版。

② 费赖之:《入华耶稣会士列传》(Louis Pfister,S.J.,Notices biographiques et bibliographiques sur les Jésuites de L'ancienne mission en Chine,1552—1773),上海 1932 年版,第 43 版。

③ 白晋:《中国皇帝的历史》,巴黎 1697 年版,第 6—7 和 153 页。

切。这就是一位如同陛下一般的王子,再加上一种既高尚又坚定的天生气质、一副与其帝国堪相对应的心肠。他是他本人及其臣民之主,同样也受到了其臣民的崇拜,受到了其邻邦的敬重。无论他于其大业中获得多少荣誉,具备多高的道德和品行,都不会自满。一句话,在该名王子身上汇聚了形成一个举世英才的大部分高尚素质,从而使之成为人世间最完美的君主。他长时间地在大地上统治……皇帝委托给我的主要使命之一,就是命令我重新征募传教士,这才使我有幸向陛下介绍他对您最大尊重的表示①。

白晋向路易十四信誓旦旦地保证,中国将会给予法国所谋求的有利处境和贸易自由。他请求国王向中国派遣一艘船。路易十四对于康熙帝向他献殷勤的行为颇受感动。但这两位满怀抱负的君主,从来也未曾想到在他们之间会建立正式的外交关系。质言之,虽然康熙帝胸怀宽阔,但依照中国传统,他也正如伯希和所指出的那样:"他只将路易十四视为一位蛮夷王子,而且又是迟迟不肯向他称臣纳贡的王子。他由此而只接受那些为他服务的传教士们。"②

至于路易十四,他多次表现出了对康熙的好感。雷慕沙(Abel Rémusat,1788—1832 年)写道:路易十四"不肯违背法国国王从不向中国遣使纳贡的习惯,以不损自己的尊严"③。正是由于这一原因,凡尔赛宫廷及其大臣们,面对白晋的计划,个个都犹豫不决。大家认为,很难相信白晋及其教友李明在路易十四面前所炫耀的一切。

康熙皇帝的钦差白晋感到很懊恼。他抱怨说:"我们国家的习惯是倾向怀疑自遥远国家返回的人所陈述的一切,这可能会使我感到害怕,人们不肯赋予这些回忆充分信任,而他们所写报告时的完全忠诚,本来应该是值得给予这种信任的"④。所以,白晋的外交使命并未获得圆满成功,尽管

---

① 伯希和:《安菲特利特号船首航中国记》(Paul Pelliot, Le Premier Voyage de "L'Amphitrite" en Chine)巴黎 1930 年版,第 25 页。

② 同上引文,第 24 页。

③ 雷慕沙:《亚洲新论集》(Abel Rémusat, Nouveaux mélanges asiatiques Paris, Vol 2)第 2 卷,第 41 页。

④ 上引白晋书《中国皇帝的历史》结尾部分。

他作出了巨大努力。白晋在返回中国的旅行中,直接求助于法国东印度公司,并且得以成功地招募10位新教友。他们共同于1698年3月6日在拉罗歇尔(La Rochelle)港口,乘坐500登记吨位的安菲特利特号(L'Amphitrite,海神号)船舶,由拉骆克(La Roque)骑士任船长指挥,首航中国。他们于同年11月2日抵达中国广州港①。

安菲特利特号船仅仅是一艘商船,但中国人在白晋神父的鼓动下,却把它视为法国国王的一艘御船,来华"朝拜皇帝"②。路易十四采取谨慎态度,也完全有理。白晋也仅仅为中国皇帝带去了一本装帧豪华的拓片集③。当康熙获悉自己出使欧洲的钦差即将返归时,于是差遣两位传教士——葡萄牙耶稣会士苏霖(Joseph Suarez,1656—1736年)和法国耶稣会士刘应赴广州,以最高的荣誉规格迎接白晋等一行。安菲特利特号船于1700年1月26日离开广州。洪若翰乘船返回法国。他经过七个月的航行才到达巴黎。此人也如同白晋一样,向法国国王赠送了"华丽的丝绸、漂亮的瓷器和许多大块茶砖"④。

六、中法两国君主都乐于充当科学、艺术和文学的保护主

路易十四时代始终是法国文化复兴的伟大时代。伏尔泰曾把太阳王比作教皇列昂十世(Léon X),也就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代的教皇。在路易十四统治期间,法国经历了可能是其历史上最辉煌的时代。它以文学所有领域的一批传世的代表作而著名,同时还拥有一批具有世界性价值的艺术家。凡尔赛宫廷就如同过去佛罗伦萨的梅第奇宫廷一样,这是一个黄金时代的摇篮,也是培育各类天才巨匠和明星的苗圃。

康熙也如同路易十四一样,是艺术和诗歌的爱好者。北京宫廷拥有了某种类似科学院的机构,或者是一个中国—国际的"凡尔赛宫廷"。贤明的皇帝身边聚集着文学家、诗人和艺术家,其中便有法国、葡萄牙、意大利、

---

① 伯希和:《安菲特利特号船首航中国记》,第7页。

② 第54页。

③ 白晋书,第434页。

④ 贝勒维奇—斯坦凯维奇(Belvitch-Strankevitch):《路易十四时代的中国热》,巴黎1966年版,第61页。

比利时、德国和其他国家入华的学术型或工匠型耶稣会士。在这种文化和科学的发展进步之中,我们首先应该提到由皇帝钦定编修的中文类书:《古今图书集成》《律吕正义》和《康熙字典》《佩文韵府》《圣训》等。正是在皇帝的庇护下,南怀仁、白晋、刘应、李明、巴多明(Dominique Parrenin,1665—1741 年)、雷孝思(Jean-Baptiste Régis,1663—1738 年),还有其他许多耶稣会士汉学家,在北京撰写和发表了一大批精辟的有关中国科学、哲学、历史、地理、文学、礼仪和基督宗教教义的著作。这些珍贵的著作成了中国传教区的真正文化遗产,并为传教事业打下了辉煌的基础,而且也是海外汉学的奠基工作,在中外文化交流史上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康熙皇帝重组了翰林院,修订了国家科举制度,建立了科研机构和学校,为准备应试的举子们提供便利条件。康熙也如同路易十四一样,赞助大作家、大诗人和大艺术家。他很快就赢得了中国文化界的尊重,世人高度评价其超人的智慧和深邃的中国经典文化知识。他同样也学习西学,如数学和欧几里得几何学、天文学、哲学和拉丁文。他还拜多位欧洲耶稣会传教士为师,请他们给他上课,特别重视南怀仁和白晋等西方汉学家。对于中国的一位少数民族出身的帝王,实属了不起。

白晋神父在致路易十四的报告中写道①:

> 当我们向皇帝解释完全部实用几何与纯理论几何时,都必须根据在《欧几里得几何学》中保持的顺序向他施教。该帝王非常高兴地能成为几何学家,向我们表达了其高度的满意,从而使我们看到了这几部著作颇为符合其情趣。他令人将这几部书自鞑靼文译作汉文。他不辞辛苦地亲自御笔作序……他令人重新审阅了原稿,以便付梓印刷,然后再用两种语言文本在全国公开发行,以便由此而实施他草拟的将欧洲所有科学都引入中国的计划,并于其帝国内开设有关课程。他此后还亲自向年长 17 岁的第 3 皇子讲授我们的欧几里得几何学。因为他发现该王子具有优秀品德和天赋,很适宜学习这类科学。

1703 年,洪若翰在致拉雪兹神父的一封书简中,叙述了耶稣会士们怎

① 白晋:《中国皇帝的历史画像》,第 96—97 页。

样准备为皇帝授课的教材："神父们被迫每天都前往距北京有两法里远的畅春园，无论天气好坏都一如既往。他们从清晨四点钟自北京出发，仅到夜幕初降时才返回。他们刚刚返回，便立即着手工作，利用夜间的一段余暇，编写和准备第二天的授课教材"①。

康熙根据巴黎科学院的模式，在北京创立了一个同类科学院，还有一座观象台。伏尔泰于其《路易十四时代》中，表现出了他对康熙的高度敬仰："这是一位爱好欧洲艺术的君王。"②

康熙大帝在对其帝国内各省的多次巡视中，每次都邀请几位宫中的耶稣会士随銮侍行，以便测绘地图并研究地理方位、勘察地下财富和测量气象等项目。在北京的法国耶稣会士学者们，与巴黎皇家科学院保持着从不间断的联系，经常向那里寄送其科研成果，由此而为法国海军部和外贸部的对外开拓作出了巨大贡献。其中有一位传教士，向路易十四呈上了在南京建造一座由法国国王保护下的天文台计划。它以北京观象台为模式，并将向巴黎通报其全部观察成果。他指出："大家都认为，再没有比这项计划更能有利于维持我们两国间的互相尊重和友好关系了，它可以使作为世界第一帝国的法国国王，成为基督宗教世界的第一位和最强大的君主"③。路易十四也如同其母奥地利的安娜公主一样，非常喜欢中国艺术品，尤其钟爱"中国的家具或者是以中国方式作布置"的房间④。

在康熙朝廷的保卫下，法国的入华耶稣会士们都成了汉学家学者。他们宣讲基督宗教，并向古老的中国传授欧洲人发现的新科学，尽管欧洲人直到当时仍在深化发展这些科学成果。这些著名传教士们同时也自我充实提高，发现了一种具有数千年历史的伟大文明的高尚与辉煌。他们发现，中国在许多科学领域中，其实并不逊色于西方。他们的心身都变成了中国人，成了当时世界上少有的中国通，中国成了他们选择的定居国。那些派往康熙时代中国的大布道人，都成功地研究了孔子及其学派。他们希望与中国古代思想相和谐的基督教哲学，能够在中国打下牢固基础。这完全如同过去的那些基督宗教的大哲学家圣·奥古斯定（Saint Augustin）、阿奎纳（Saint Thumas d'Aquin），曾与诸如柏拉图（Platon）和亚里士多德（Ar-

① 白晋：《中国皇帝的历史画像》，第131页。

② 伏尔泰：《路易十四时代》，第510页。

③ 巴黎国家档案馆，中国部分，F. 5，A. 21。

④ 同上引贝勒维奇—斯坦凯维奇书：《路易十四时代的中国热》，第87—93页。

istote)那样的希腊大哲学家们相结合一样。

这些著名的入华耶稣会士们,把一大批中国经典译成了拉丁文和法文。在17—18世纪的法国,介绍中国事物,变成了国王宫廷和社会名流们沙龙中最时髦的谈话内容。这种对中国事物的迷恋,激起了路易十四时代法国作家、哲学家和艺术家们的浓厚兴趣。这是东西方两大文化界接触的起源和互相交流的蹒跚步履,从而打下了人类两大古老文明交流的基础。路易十四国王与康熙大帝无疑是这种交流的最高层推手,社会各界的需要是其原动力,入华天主教传教士们则是其媒介。

七、康熙与路易十四统治的结束

路易十四经过签订尼迈格(Nimégue)条约之后,便同时成为海洋和陆地的胜利者。因为他通过这项条约而获得了佛朗什—孔泰地区,登上了其势力的巅峰,整个欧洲都屈从于他的权威。其胜利使他获得了各种"伟大"的称号:"伟大的国王""伟大的皇帝"和"伟大的时代"等。但就在同时,欧洲的外交和军事势力衰落的端倪已经开始显露。1680年,标志着太阳王从辉煌走向衰败的大逆转。路易大帝过分热衷于追求荣耀、豪华生活、盛大招待会和隆重礼仪了。凡尔赛那金碧辉煌的城堡,以令人惊诧的方式,象征着太阳王路易十四大帝的人格特征。

作为天子的康熙,则显得稳重得多。他是一位不太威严的君主,而是更接近于民众。他简化了其宫廷的上朝仪式,取缔了许多礼仪性的繁缛末节。康熙对于其皇宫,仅满足于下令修复一座明朝的旧王府——畅春园。他在那里将其部分闲暇时间,用于在传教士们启发下的科学工作。康熙希望更好地了解其臣民的更多真实情况,并希望与其臣民建立直接的联系。他总共先后6次下江南视察,尽管这些地区远离京师。

康熙皇帝于1722年12月22日晏驾于畅春园,享年68岁。他共留下150多位王子、公主、皇孙辈和皇重孙辈等后裔。他是名副其实的"圣祖"。但他的子嗣们大都为纨绔子弟,而且彼此之间爆发了激烈的兄弟同室操戈,流血事件屡见不鲜。

路易十四的晚年也不太幸运和顺利,但却是出于其他原因:国家的战败、军队的缩减、全国灾害频发、财政危机和外交失败等等,都深深地影响了他。多人的死亡又残酷地打击了其家族。他本应享受其执政期的繁华,

但却痛苦地注视着其国家走向缓慢衰落。

1660 年,路易十四迎娶了其嫡亲表妹奥地利的玛丽—泰蕾莎(Marie-Thérèse d'Autriche)为王后。她出生于 1638 年,与太阳王同龄。这桩婚姻也如同其时代的许多皇家和亲或联姻一样,完全受国家利益的支配,这是马札兰的最后一部代表作。这场皇家联姻的婚约被列入到《比利牛斯和约》中了。年轻的国王本来正在热恋着马札兰的侄女玛丽—曼奇妮(Marie Mancini),但遭到了安娜王后的反对。路易十四与玛丽—泰蕾莎只生有号称"大太子"的独子,生于 1661 年,殁于 1711 年。他是路易王子(Prince Louis)的父亲和勃艮第公爵(1682—1712 年);他也是安茹公爵菲力普的父亲,此人诞生于 1683 年,后于 1700—1746 年被加冕为西班牙国王;他还是贝里公爵(1686—1712 年)查理王子的父亲。路易十四的孙子勃艮第公爵生二子。这就是路易王子,布列塔尼的公爵(1705—1712 年);安茹公爵,未来的路易十五,诞生于 1710 年①。

康熙的子嗣太多了,很难选择一个继承其帝位的称职王子。路易十四却相反,他甚至无法选择其王位的继承人,因为其子嗣们大都先他而逝世。他只有一个重孙子安茹公爵,后来登上了王位。

继奥地利的玛丽—泰蕾莎王后薨逝后,路易十四又秘密地纳曼特农侯爵夫人(Madame de Maintenon,1635—1719 年)为王后。路易十四使他所有的孩子都合法化了。特别是与路易斯·德—拉瓦利耶尔(Louise de La Vallière,1644—1710 年)夫人生的三个孩子以及和蒙特斯班(Montespan,1641—1707 年)夫人生的七个孩子。

路易十四最后于 1715 年 9 月 1 日逝世,较康熙晏驾的时间早七年。他将其王位留给了其曾孙路易十五。这个五岁半的孩子由奥尔良(Philippe d'Orléans,1674—1723 年)公爵摄政,太阳王的辉煌统治时代结束了。

这里又出现了一种神奇的巧合。路易十四的统治持续 72 年,其中有 17 年处于马札兰的监护之下,其亲政的时间长达 55 年(1662—1715 年)。康熙皇帝的统治期持续 61 年,其中有 6 年处于四大臣的辅政之下,他亲政也应该是 55 年(1667—1722 年),与其同时代的路易大帝一样。路易十四在 23 岁时亲政,康熙则于 13 岁亲政。

---

① 伏尔泰:《路易十四时代》,第 516 页以下。

史学家们抨击路易十四留下的王国处于危如垒卵之中，尤其是在财政领域中，国库空虚。甚至还有人声称，路易十四最终对法国造成的苦难比带来的福祉多得多。法国在他执政末年，已经严重感到不如在马札兰内阁期间那样强盛了。康熙却相反，他将一个强大而又昌盛的帝国留给了其子雍正。雍正统治13年，对宗王及其手足兄弟们残酷无情，其政绩也比较平庸。雍正对欧洲人表现得很仇视，尤其是对于传教士和基督宗教，已似乎与之势不两立。这完全是出于清王朝外交政策和国家防务的原因。然而，他对于其臣民还是比较公正而又仁慈的。但康熙有一位他生前选择的且堪与他齐名的继承人，这就是他的孙子乾隆，执政于1736—1795年间。乾隆在法国和意大利耶稣会士们的帮助下，建成了北京的凡尔赛宫——圆明园，但它却于1860年被英法联军纵火焚烧和劫掠一空。乾隆有时也被西方称为“中国的查理五世”（Charlemagne Chinois）。他使大清帝国达到了盛世的巅峰。这正应了法国人的一种说法：“有其祖，必有其孙。”

路易十四却没有这样的幸运。无论是路易十五还是路易十六，丝毫都不能与路易十四齐名。

康熙与路易十四的经历有许多相似或近似处，但他们之间的差异也很明显。把欧亚大陆两极的这两大君主，联系起来的媒介是入华耶稣会士们。使他们心灵相通的则是对科学和文化的酷爱与保护。

法国汉学界对丝绸之路的研究

一、法国学者研究丝绸之路的背景与机构

“丝绸之路”是沟通中西经济、政治、人员、文化和思想交流的一条大动脉。在海上丝绸之路大举通航之前，陆路丝路东起中国，穿越西域、古印度、阿拉伯—波斯社会，一直通向希腊—罗马世界。丝路输送的并不仅仅是丝绸，从时空和交易额方面综观全局，丝路上的丝绸交易量所占比例甚小。从狭义上讲，文化交流实际上与物质交流平分秋色，甚至还可能有过之；从广义上讲，正如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所提倡的那样：“丝绸之路是对话之路”。由陆路丝绸之路又衍生出了诸如“海上丝绸之路”“西南丝绸之路”“东方丝绸之路”“瓷器之路”“草原之路”“皮货之路”“茶叶之路”“沙漠之路”和“骆驼队之路”等形形色色的名称。虽然这些耳熟能详的名称之科学性和历史真相，尚有商榷余地，但它们在中外关系史上的作用却不容置疑。

“丝绸之路”的提法，最早是外国人的发明，后来又被中国学者认同和采纳，现已成为一个国际通用学术名词，远远地超越了“路”的地理范畴和“丝绸”的物质范畴。最早提出“丝绸之路”的是普鲁士舆地学和地质学家、近代地貌学的创始人、旅行家和东方学家李希托分（Ferdinand von Richthofen，1833—1905 年）。他于 1860 年曾随德国经济代表团访问过包括中国在内的远东地区。在他死后才陆续全部问世的五卷本巨著《中国亲历旅行记》（1877—1912 年）中，当他谈到中国经西域与希腊—罗马社会的交通路线时，首次称之为“丝绸之路”的名称。“丝绸之路”一名便在世界范围内逐渐流传开了，而且使用得越来越广泛，其外延也越来越大。它甚至成了中西乃至整个中外多领域物质和文化交流的代名词。

丝绸之路实际上是一片交通路线网，从陆路到海洋、从戈壁瀚海到沙漠绿洲，途经无数城邦、商品集散地、古代社会的大帝国和小邦国。来往于这条道路上的有士兵与海员、商队与僧侣、朝圣者与游客、学者与技艺家、奴婢和使节、得胜之师和败北将军。这一幅幅历史画卷，便形成了意义模糊的“丝绸之路”。世界三大宗教——佛教、伊斯兰教和基督宗教（唐代的景教、元代的方济各会士和明清间的耶稣会士）以及西域的巫教——祆教、摩尼教、犹太教等，也都是经由这条路线传入中国的。中国早期的养蚕术、造纸术和印刷术、治国良策、伦理道德和自然科学的无数硕果，也是经由该路传出去的。

欧洲的汉学研究最早是由几个航海大国发起的，如意大利、葡萄牙与荷兰等国。但是法国人很快就成了执欧洲乃至整个国外汉学研究之牛耳者。法国于1814年12月11日在法兰西学院创设了外国的第一个汉学讲座。汉学从此堂而皇之地进入了西方大学的殿堂，这就是“汉语、鞑靼—满语语言和文学讲座”，由27岁的雷慕沙（Abel Rémusat，1788—1832年）少帅执掌教席。雷慕沙于1825—1829年出版的4卷本《亚洲论丛》中，有关高地亚洲语言和历史的精辟论文，便占有很大分量。其遗作《法显传·佛国记》的译注本，于1836年面世，书中几乎荟萃了当时国外有关西域史的全部知识。1906—1908年，伯希和从敦煌和西域劫回6000余卷5—11世纪的汉文、藏文、回鹘文、粟特文、于阗文、吐火罗文、梵文写本与其他大量中世纪文物。它们成了法国研究西域和丝路史的珍贵资料。1920年3月，由法国总统和中华民国总统共同赞助，利用“庚子赔款”在巴黎创建法国汉学研究所。该所在长期独立运行后，于1959年划属巴黎大学，1968年最终划归法兰西学院。该所除了从事教学、科研、图书工作之外，自1932年起陆续推出一套代表国法汉学研究最高水平的著作《法国汉学研究所文库》，现已出版名教授们的28部名著。如沙畹（Edouard Chavannes，1865—1918年）《汉文三藏中的500个故事与寓言》（1932年），戴密微（Paul Demieville，1897—1979年）的《吐蕃僧诤记》（1952年）和《王梵志诗辑注》（1982年），石泰安（R.A.Stein，1911—1999年）的《西藏史诗与说唱艺人的研究》（1959年）和《汉藏走廊古部族》（1961年），哈密屯（J.R.Hamilton，1921—　）的《五代回鹘史》（1955年），韩百诗（Lonis Hambis，1906—1978年）的《明代蒙古史料集》（1969年），童丕（Eric Trombert，1947—　）的《敦煌借贷文书》（1995年），拉切聂夫斯基（Paul Ratchnevski）的《元典章》译

注本(1937—1985年,4卷本)等,它们均为法国研究西域史和丝路史的世界性名著。

1822年,法国亚细亚学会诞生。这是西方成立最早的亚洲研究学术团体,其会刊《亚细亚学报》已出版300余卷,其中西域史与丝路史的文章分量最大。法国著名汉学家和西域史学家雷慕沙于1829—1932年,伯希和于1935—1945年曾先后出任该学会会长,一大批汉学家曾出任副会长。至于领导过该学会的伊斯兰学家、阿拉伯—波斯学家、突厥学家和印度学家,则更是大有人在。开办于1889年的法国集美博物馆则专门收藏阿富汗以东的西域艺术品和文物。法国《亚细亚丛刊》中,也发现过不少有名的有关丝路的论著。

1898年12月15日,根据法国印度支那总督杜梅的命令,创建了法国印度支那古迹调查会,并将这一机构的学术监督权委托给了法国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一年之后,又根据1900年1月20日的决议,该机构易名为法兰西远东学院。其宗旨是从事考古勘察、搜集稿本著作、保护古迹文物、研究从印度到日本的整个远东亚洲的语言文化遗产与历史文明。它虽然将重点放在南亚和东南亚,但也关注东北亚和中亚。三条丝路,特别是西南丝路与海上丝路,便成为其重点研究学科。

在考古学方面,从20世纪初叶起,法兰西远东学院便把在中国考古学的任务委托给沙畹。它也委托该院第一位寄宿生伯希和率领另一个考察团,这些都成了法国汉学史上划时代的事件。沙畹的考察团于1904年在华北活动。他们对汉代墓葬和中世纪佛教雕刻等重要文物进行了系统的勘察和研究(这是史无前例的)。1908年赴西域的伯希和考察团在敦煌得以搜集到6000余卷写本,其古老程度均被断代为6—11世纪,四分之三为汉文卷子,四分之一为藏文、突厥文、粟特文和于阗文等西域民族文字写本。此外,在两次世界大战之间,越南境内自汉至唐的所有古汉墓,都由法兰西远东学院做了系统发掘,它们都是中国在该国移民地的遗迹。

在史学方面,法国汉学界在此领域中完成的大部分著作,都应归于法兰西远东学院的几代老成员。

在宗教学和哲学方面,继伯希和于20世纪初有关中国的摩尼教和祆教的著作之后,便是马伯乐(佛教传入中国)、戴密微(中国禅宗)与谢和耐(神会禅师语录、寺院经济)等人对佛教的研究。

在语言和文学方面,首先应归功于伯希和以其奇迹般的学问,而写成

的语言学著作，主要是历史地理学和中文书目录。

在中国文化遗产的保存方面，法兰西远东学院积极地参与了由伯希和从敦煌携归，并入藏巴黎国家图书馆的敦煌文书的整理编目和研究工作。法兰西远东学院的一名原成员苏远鸣（Michel Soymie），自 1972 年以来最终推动了对这批文献中汉文文书进行编目的工作（今天已完成）及其有关的研究。这是在国立科研中心的一个研究小组的范围内完成的，法兰西远东学院的成员从未停止过参加其工作，陈祚龙、饶宗颐、戴仁（Jean-Pierre Drège）（一部精辟论著《写本时代的中国图书》的作者，1991 年）、郭丽英夫人（一部有关《中国佛教忏悔文》著作的作者，1994 年）、王薇（Wang Toutain，她于 1992 年通过了一部有关地藏菩萨在中国事迹的颇为惹人瞩目的博士论文）。同样，法兰西远东学院的研究人员们（马克、劳格文和傅飞岚）也都在很大程度上参与了由施丹人（Kristofer Schipper，他也是法国远东学院的原成员）主持的一项庞大的国际计划，即编写于 15 世纪中叶形成道藏中的 15000 部经文的目录。此外，饶宗颐完成并刊布了由莫里斯·古兰（Maurice Courant）携归被断代为 623—1119 年的 388 通汉文碑碑铭的拓片，从而使它们得以于 1981 年问世（与香港中文大学合作）。

1890 年，由法国汉学家考狄（Henri Cordier，1849—1925 年）与荷兰汉学家薛力赫（Gustave Schlegel，又译施古德或施莱格尔，1840—1930 年）联袂创办了东方学期刊《通报》（现已更名国际汉学期刊）。它当时是欧洲唯一研究东亚的国际刊物。因为《法兰西远东学院学报》创刊于 1901 年，《德国东方学报》创刊于 1912 年，法国《亚细亚学报》创刊于 1922 年。由于先后出任《通报》主编的考狄、薛力赫、沙畹、伯希和、戴密微、何四维（Hulsewe，1910—1993 年）均是研究西域史的名家，所以其中与丝绸之路有关的文章很多，尤其在伯希和主持其编辑工作期间更为如此。当然，该刊物也广泛地覆盖了历史、语言、宗教、文学、考古、艺术。但直到 20 世纪上半叶之前，其重点始终是研究中国与其他地区的关系史。

法国从事汉学研究最早的机构还有高等实验学院、国立现代东方语言学院、高等社会科学研究院、巴黎第三大学的突厥学研究所、法兰西学院亚洲研究所中亚与高地亚洲研究中心、国立科研中心与高等实验学院合办的敦煌学研究组（现更名为“中国写本、拓片和图像文献研究组”）、楠泰尔大学的蒙古学和人类学研究中心、国立科研中心与高等实验学院合作的藏学研究中心、国立科研中心的中国伊斯兰教研究中心、阿拉伯世界、伊朗世

界、集美博物馆、中国新疆考古研究组、卢浮宫学院、国立科研中心的喜马拉雅研究中心等。它们都是从事西域、南亚和丝路研究的机构,形成了法国研究丝路的社会文化背景与社会基础。

在二战后的长时期内,虽然法国涌现出了一批驰名世界的大汉学家,但法国的丝路学研究的基本形势却不尽如人意:学生人数很少,毕业后就业困难,工具书短缺,特别是未设立高学位文凭。20 世纪 60 年代中法建交后,法国大学才为中国语言和文明专业设立与英语或德语同等地位的学位文凭,为培养新一代汉学家创造了有利条件。20 世纪 80 年代初,长期对外封闭的丝路中国东段向外国游客打开了门户,而过去长期对外开放的西段(伊拉克、伊朗、阿富汗)却由于战乱又同时被封闭了。故原属西段的游客也大举涌入了东段。在此期间,以"丝绸之路"为名的著作如同井喷一般,尽管水平参差不齐,但也不乏上乘的学术著作。

二、法国学者对陆路丝绸之路的研究

在二战后的法国汉学家中,首先从事陆路丝路研究的是著名汉学家格鲁塞(René Grousset,1885—1952 年)。格鲁塞终生未踏入过中国国门,甚至也很少赴远东,仅有一次利用出席会议而短居东瀛。但这位"超级编书匠"却出版了数十部有关中国以及中亚和东亚的巨著。其著作既具通俗可读性,又有严谨的科学性。他的《从希腊到中国》(1948 年)《蒙古帝国》(1941 年)《草原帝国》(1939 年)《1071 年之前亚美尼亚》(1948 年)等,都广泛地涉及了丝路问题。他在《中国史》(1942 年)中专辟 14 页的篇幅来论述"丝绸之路"。他深入研究了中国艺术,又在长时间内主持巴黎多家亚洲艺术博物馆,故而对丝路问题既有浓厚兴趣,又具有渊博知识。他的另一部名著《沿着佛陀的足迹》(1947 年),于 1991 年再版时,被顺理成章地列入到《丝绸之路》丛书中了。

在法国于 20 世纪下半叶从事丝路研究的学者中,布尔努瓦夫人最具代表性。布尔努瓦夫人(Lucette Boulnois,1931—2010 年)毕业于巴黎东方文学语言学院(巴黎国立东方现代语言学院的前身),1972 年在巴黎大学通过博士论文《1950 年后中国与尼泊尔的社会经济关系》。布尔努瓦夫人于 1963 年出版了一本综合论著《丝绸之路》。这是法国出版的第一本真正科学的、具有严谨限定意义的丝路专著。书中既使用了丰富的波斯—阿拉

伯文、希腊—罗马文字、汉文—藏文及印度古代资料，又使用了近现代各国学者的研究成果，特别是对丝绸之路沿途各民族之间的关系作了深入探讨，重点研究的是丝路的历史概况和丝绸贸易史。此书在问世后的30多年间，其法文本先后修订3次重版（1986、1992和2001年），又陆续被译成德文（1964年）、西班牙文（1964年）、英文（1966年，第2版）、波兰文（1966年）、匈牙利文（1972年）、日文（1966年）和中文（1983和2001年出版的笔者的中译本）等文本出版。全书文笔优美，通俗易懂，是一部经久不衰的国际畅销书。布尔努瓦夫人于1994年在《第欧根尼》杂志发表的论文《天马与龙涎，12世纪之前丝绸之路上的物质文化传播》，也颇受学术界重视。

戴仁（Jean-Pierre Drège，1946—　）于1988年获巴黎第七大学博士学位，曾任法国国立科研中心与高等实验学院联合组成的中国写本、拓片和图像学研究组主任、法兰西远东学院院长，同时又是高等实验学院的汉学教授。他与德国学者埃米尔·毕勒（Emile Bihrer）合作，于1986年出版了《丝绸之路，风景与传说》的著作。这是一部图文并茂的力著，行文虽简练，资料却相当丰富。戴仁又于1988年推出了一本附有精美插图的《马可·波罗的丝绸之路》，我国大陆和台湾均出版了中译本。书中搜集了13世纪以来西方有关中国图画、素描画和绘画，件件都是稀世珍品。

雅克·昂克蒂尔（Jacques Anquetil，1932—　）纺织世家出身，曾主编过《手工艺》和《创造性的手工艺》等丛书。他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资助下，于1992年客串出版一本《丝绸之路》。雅克·昂克蒂尔于1995年还推出了另一部姊妹篇著作《丝绸之路资料集》。他辑录了丝路上口碑与文字记述、丝路最远古起源的传说、美索不达米亚织物的残余、丝路之前的中国、养蚕业秘密的泄露、阿契美尼德时代的波斯、柏斯波利斯的粗呢、草原游牧民与丝绸之路、东西方交流的先驱（亚历山大大帝、塞琉西朝人、中国汉代人、安息人和罗马人）等方面的资料，它实际上是为撰写前一部论著而准备的资料集。

阿里·马札海里（Aly Mazaheri，1914—1991年）是法国伊朗裔的中亚史和伊斯兰教史专家。他在伊朗完成初级学业后，于1927年赴法留学，此后一直在法国学习和工作，先后在巴黎国家图书馆和高等社会科学研究院供职。由于他具有阿拉伯和波斯文化的功底，又接受过希腊—罗马文化的培养，所以他是最有资格研究丝路的专家之一。他于1983年出版了一部

《丝绸之路,中国波斯文化交流史》。此书后来由他亲自译成伊朗文在伊朗出版,我国中华书局于1993年出版笔者的中译本。

塞西尔·伯德莱(Cecile Beurdeley)于1985年出版了一本《丝绸之路,艺术品的大旅行》。此书主要是论述从希腊时代到15世纪末,丝路上的艺术交流和某些艺术品(其中有许多收藏在圣彼得堡埃尔米塔日博物馆)的大旅行。

法国的印度裔学者、吉美博物馆的特派员克里斯娜·里布(Krishna Riboud,1926—2002年)夫人与法国古织物专家加布里埃尔·维亚尔(Gabriel Vial)合作,于1970年出版了伯希和探险团档案第13卷《集美博物馆所藏敦煌织物》。这是研究中世纪丝路上织物的一部专著,填补了法国在该领域中的空白。

法国的蒙古、突厥和西域史专家、卢浮宫学院教授鲁保罗(Jean-Paul Roux)的《中世纪探险家》(1985年)详细介绍了1200—1500年间来往于丝绸之路上的西方探险家。书中占很长篇幅的一章就叫作《丝绸之路》。作者的这本书与另外两部专著《瘸子帖木儿传》(1994年)和《巴布尔传》(1986年)均为法国有关丝路研究的畅销书。

鲁保罗的有关陆路丝绸之路的代表作,则是他1997年于法雅尔出版社出版的《西域的历史和文明》。这部长达500多页的著作,共分29章,分别论述了西域的地区、人员、草原艺术和宗教、东西方的相会、中国中原人与北方胡人、贵霜人和佛教的胜利、游牧时代、突厥人的霸权、吐蕃王朝的诞生、绿洲文明、大食人的入侵、回鹘人与黠戛斯人、回鹘人的黄金时代、世界性宗教的发展、穆斯林突厥汗国的诞生、各汗国兴旺发达的历史事件、伊斯兰土地上的突厥人、西域的古典伊斯兰文明、成吉思汗、蒙古人的霸权、察合台汗国、瘸子帖木儿、16世纪的西域、帖木儿朝的复兴、1500年的大转折时期、伊斯兰教和佛教瓜分西域、"黄祸论"的兴起、俄国在中亚的殖民以及近代问题。总而言之,此书论述得虽不太深刻,侧重于宏观综述,但它可以使人们全面地了解丝路沿途诸民族的历史文明,也不失为一本具有较高学术价值的畅销书。

研究丝路问题,古代回鹘和突厥民族史是其必不可缺的重要环节。法国在这一领域中的研究,具有悠久传统而又成果丰硕,涌现出了几代著名专家。我们仅举其中的三位当代代表人物为例。

路易·巴赞(Louis Bazin,1920—2003年)是研究丝路上的重要民族回

鹘族和突厥族历史的专家。他于1974年通过的国家级博士论文《突厥历法研究》,于1991年正式出版。1992年,路易·巴赞的学生们通力协作出了一本《路易·巴赞纪念文集》(此书本应于1990年在巴赞70寿诞时出版,但因故延期),共收入西方突厥学界名流们的40篇高质量论文。巴赞先生自己的论文集《突厥民族,文字与人》于1994年出版,共收入作者48篇突厥语言和历史论文。哈密屯(James Hamilton,1921—2005年)是国立科研中心的研究导师,曾任巴黎第三大学突厥学研究所所长。他的突厥、回鹘史专著有《五代回鹘史料汇编》(1955年),《敦煌回鹘文本〈善恶两王子的故事〉》(1971年)《9—10世纪敦煌回鹘文献汇编》(1986年)和《9—10世纪突厥—粟特文献汇编》(1990年)。他的20多篇有关回鹘史的论文正在汇辑出版。萨宾·特雷班札(Sabine Trebinjac,1963—　)是国立科研中心里昂中国研究中心的研究员。她是研究丝路上维吾尔古今音乐的专家,尤为重视对多浪木卡目音乐的研究。她1993年于巴黎第十大学通过博士论文《新疆维吾尔多浪木卡目音乐研究概论》。特雷班札1990年出版了两卷本的专著《中国新疆》,其第一卷为《维吾尔木卡目科音乐》,第二卷为《维吾尔的民间传统》。她还于1993年出版过《巴达赫尚的塔吉克族音乐》。自1990年以来,她共发表了十多篇有关丝路上维吾尔族音乐的论文。

对于丝绸之路南路塔克拉玛干沙漠一线的古代史研究,法国学者主要是依靠由伯希和西域探险团于1908年携归的一批古藏文、回鹘文、于阗文、粟特文、吐火罗文写本和其他考古文物。它们成了法国汉学界一个多世纪以来研究丝路文明的重要宝库。这批资料哺育了几代法国丝路研究专家。

在丝路考古研究方面,法国的当代代表人物是国家科研中心315研究组的冯赫伯(Henri-Paul Francfort)、彼埃·让代尔(Pierre Gentelle)和让·克洛德·加尔丹(Jean Claude Gardin)等人。他们目前正与我国新疆考古文物研究所合作,在克里雅河(和阗河)一带从事考古发掘,已发表了不少成果。

在对丝路上伊斯兰教的研究中,法国的代表人物是鄂法兰(François Aubin,1932—　),她现任法国国立科研中心政治学国家基金会的研究导师。鄂法兰是韩百诗的弟子,也是法国的蒙古史研究专家。她曾领导过一个"文献中的中国伊斯兰教"研究小组,其主攻方向是中国的苏菲教派和

纳合昔班底教团史。她曾发表过有关西域伊斯兰教的论文数十篇。

法国为了协调、促进和沟通丝路与西域史的研究，西域研究信息协会委托人文科学会馆，自 1994 年起开始出版每年两期的《西域通讯》，由艾莉莎(Elisabeth Allès)等人负责，现已刊行十余期。其中信息量很大，着重报道法国及世界各国的西域、丝路研究机构、著作、人员和基本动向。

对西域丝路上佛教艺术的研究，法国当代的代表人物是莫尼克·玛雅尔(Monique Maillard，1939—2009 年)女士及其丈夫热拉—贝扎尔(Robert Jera-Bezard，1927—2007 年)、吉美博物馆的雅克·吉埃斯(Jacpue Giès，1954—　年)。热拉—贝扎尔夫妇出版了伯希和的西域考古档案，特别是《敦煌的幡与画》(1974 年)。玛雅尔女士的博士论文《古代高昌王国物质文明史》(1973 年)是法国少见的一部研究吐鲁番的综合著作。她的《西域的石窟与古建筑》(1983 年)是研究丝路建筑与装饰艺术的代表作。她于 1976 年参加韩百诗主编的研究西域和丝路史的重要著作《西域的历史和文明》的写作。雅克·吉埃斯先生发表过多篇有关吉美博物馆所藏出自丝路的佛教(特别是密宗)画的文章。1994 年，他与其法国和日本同事们共同编辑出版了巨部豪华本著作《敦煌画》。

约翰·曼德维尔(Jehan de Mandeville)自称于 1356 年赴西域及中国西部旅行，比马可·波罗游记(1289 年)稍晚一些。其游记《约翰·曼德维尔爵士游记》共有 230 份抄件，远远超过了马可·波罗游记的 150 份。它首次于 1475 年在瑞士的巴塞尔用德文出版，1840 年在巴黎用法文出版，后又被译成西方的各种文字。

曼德维尔游记共分 85 章，从欧洲出发，经希腊、塞浦路斯、推罗、埃及、巴比伦、麦加、耶路撒冷、亚历山大港、迦勒底、波斯、印度、占婆、鞑靼地区、“蛮子”地区、契丹、库曼、突厥斯坦、约翰长老国等地区，对每个地区都有详细记载。不过，对于曼德维尔所记述的一切，究竟是其个人的亲历记，还是利用了第二手资料，众说纷纭，莫衷一是，不过学术界似乎更多地采用后一种说法。但无论是第一手还是第二手资料，其书中所记载广泛而庞杂的内容，都是研究陆路丝绸之路的宝贵资料。

法国学者让—诺埃尔·罗伯尔(Jean-Noël Robert)是一名研究罗马史的拉丁学家。他于 1993 年在法国美文学出版社推出一部《从罗马到中国——恺撒时代的丝绸之路》。全书共分九章，分别以历史的偶然性、寻找黄金国、统治世界的未完美梦、罗马的所有道路都通向东方、远东的陆路、

大海以远的旅行、丝路上的人员与交易、思想传播之路等章节，论述了早期的陆路丝绸之路。它通过2世纪罗马派往中国的使节，研究了2—3世纪罗马帝国对待波斯、印度、远东和特别是中国的基本政策。这是法国于20世纪90年代出版的一部重要著作。

法国学者弗朗索瓦—贝尔纳·于格(François-Bernard Huyghe)和埃迪特·于格(Edith Huyghe)夫妇于1993年在罗伯尔·拉封出版社出版了《海市蜃楼中的帝国，丝绸之路上的人、神和神话》。它主要是论述丝路沿途的人员的流动和神祇的传播，同时也介绍了那些已经湮没的帝国。基本上涵盖了从亚历山大大帝到1440年之间的漫长时期。

法国于1977年出版过一本图文并茂的巨著《西域的历史和文明》，由当时的法兰西学院教授韩百诗(Louis Hambis)主编，由莫尼克·玛雅尔(Monique Maillard)、里布夫人(Krishna Riboud)和高利埃(Simone Gaulier)夫人等一班女将以及热拉·贝扎尔先生共同分章撰写。这是一部全面介绍陆路丝绸之路西域段文明史的著作。全书共分六章：西域的历史和地理、交流与影响、宗教观念、社会、艺术美的表现手法、考古遗址。此书主要是利用了西方探险团于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叶，所获得的文献、文物及图片资料。

三、法国学者对海上丝绸之路的研究

法国学者本来并不多用“海上丝绸之路”一词，以至于在诸如伯希和的《交广印度两道考》(1904年)那样重要的海交史著作中，也未见如此提法的踪影。

法国战后研究海上丝路、南洋史、东南亚与中国关系史的专家之一是龙巴尔(Denys Lombard，1938—1998年)教授。龙巴尔年轻时曾先后投在法国高等实验学院的李嘉乐(Alexis Rygaloff，1922— ，巴黎大学北京汉学所的创始人之一、汉语语言学家)、巴黎大学文学系的谢和耐(Jacques Gernet，1921— ，法国的中国文化史专家)、伊斯兰学家戴儒丹(Michel Mollat de Jourdin)等汉学家和东方学家门下，出色地完成了其语言学、文献学和历史学的学业，通晓马来—印尼语、柬埔寨语、暹罗语。中法建交后，龙巴尔立即携其夫人率先到中国留学，成为20世纪60年代首批来华的留学生之一。他后赴印尼深造，学成后任教于法国年鉴派的发源地和大本营——社会科

学高等学院，主持“东南亚的地中海史”讲座。他后来又出任法兰西远东学院院长。他的代表作是1991年出版的三卷本《十字路口的爪哇》，此书实际上是他1990年在巴黎第四大学通过的博士论文。作者深受年鉴派巨擘布罗代尔（Fernand Braudel）的影响，阐述了爪哇在东西关系中，扮演了一种类似地中海在欧亚大陆交界处所扮演的那种重要角色。他认为印度、中国、伊斯兰教地区和欧洲列强的势力与影响，都曾汇聚于该地区，从而使爪哇地区成为一个贸易聚散地和文化大熔炉。该书的第二卷，重点论述了中国与南洋地区的联系纽带——海上丝绸之路问题。

此外，龙巴尔于1974年与拉封（P.E.Lafont）合作出版了《东南亚的比较文学》一书，它是第29届国际东方学家代表大会的论文集之一。他于1980年又与其夫人苏尔梦（C.Salmon）教授合作出版了《雅加达的华人、庙宇与社团生活》，于1988年与让·奥班（Jean Aubin）共同主编了《13—20世纪印度洋与中国海上的亚洲商人》。他于1993年与尚贝尔—卢瓦尔（Chambert-Loir）、商伯雍（L.Champion）联袂主编了《梦想亚洲，英国—印度、印度支那和印尼—荷兰的殖民地文学研究》，1994年与普塔克（Roderich Ptak）主编《海洋亚洲的形象与现实，1200—1800年的华南与海洋亚洲》等一系列有关海上丝绸之路的著作。此外，龙巴尔夫人苏尔梦教授也与人合作，主编出版了一套有关印尼、马来等地汉文碑铭的多卷本巨部资料集。她主编的《群岛》杂志，则是研究南洋历史与现实的一份高水平的学术专门刊物。龙巴尔与中国学者陈达生合作，于1988年在由他主编的上引《13—20世纪印度洋与中国海上的亚洲商人》中发表了《外国人在泉州海上贸易中的作用》一文。他与其夫人合作，于1969年在《通报》中发表了《望加锡的华人社团》一文。但是，龙巴尔教授于1998年的英年早逝，对这一学科造成了很大的损失。

郑和下西洋，始终是西方汉学界关注的重点课题之一。曾三次陪同郑和下西洋的通译马欢之传世名著《瀛涯胜览》（1416—1451年）曾先后被英国米尔斯（J.V.G.Mills）、法国伯希和、荷兰戴闻达（J.J.L.Duyvendak，1889—1951年）和美国柔克义（W.W.Rockhill，1854—1914年）等一批海上丝路研究名流全文或部分翻译。同样曾三次随郑和下西洋的明航海家费信所撰《星槎胜览》（1436年）已先后由柔克义、戴闻达、伯希和及福嘉第（Focard）等著名学者部分翻译。曾于宣德五年（1430年）随郑和下西洋的巩珍之《西洋番国志》（1434年），也由伯希和与柔克义作了简单辑录译注。伯希

和与戴闻达还从《明史》与《明实录》中辑录了有关郑和航海的资料。在伯希和、方殿华(Gaillard)和布尔斯坦(Boorstin)等人的多种著作中,都曾广泛地使用过郑和航海的资料。明人罗懋登有关郑和下西洋的演义小说《三宝太监西洋记通俗演义》,已由戴闻达节译。米尔斯介绍过明人茅元仪的《武备志》中的一幅详细海图。伯希和与米尔斯还翻译过有关郑和第七次下西洋的明人祝允明之《前闻记·下西洋》条的内容。这些中文原始资料的辑录与译注,大大方便和促进了西方汉学界对郑和下西洋的研究。

法国汉学界的泰斗伯希和于1914年在《亚细亚学报》中发表了有关郑和下西洋的书评,1933年于《通报》中发表了《15世纪初叶中国人的大航海旅行》(冯承钧先生译作《郑和下西洋》),1935年又于《通报》中发表了《有关郑和及其航海的补充札记》,1936年又于同一杂志中发表了《再论郑和下西洋》等著名论文。这是法国学术界最早对海上丝路的研究。

沉寂多年之后,法国多米尼克·勒列夫尔(Dominique Lelievre)客串出版了一本《启蒙之龙,15世纪初叶明代的远航》,这是最新一部有关郑和航海的论著。作者认为大航海家郑和是中国的民族英雄,郑和在中国就如同哥伦布在欧洲一样著名。作者将中国在15世纪的海上远航,置于其经济背景中进行研究,从而揭示了明朝初期经济、军事和文化事业的辉煌。

法国汉学家谭霞客(Jacques Dars)是法国国家科学研究中心的研究员,曾以翻译《水浒传》而享誉学术界。他于1992年在法国经济学出版社推出了其博士论文《10—14世纪的中国航海业》,收入到法国很著名的一套《航海史》丛书。作者指出,传统的观念认为,中国人遵照儒家道德而摒弃了海洋。但法国汉学家谢和耐教授却强调中国在10—14世纪之间,便以其商船与战船船队而成为历史上的航海强国。

法国学者路易·德尔米尼(Louis Dermigny)于1964年推出了一套令人震惊的博士论文《中国与西方,18世纪广州的对外贸易(1719—1833年)》,收入了《港口·道路·贸易丛书》。全书共有五大卷,洋洋洒洒的四百余万字,创下了由唯一一名学者独自撰写的博士论文之最(多人合著者除外)。其第一卷是《东印度公司时代》,第二卷是《茶叶时代与中国的债物》,第三卷是《广州与鸦片的时代》,第四卷是有关18世纪广州对外贸易的地图、图表和照片,第五卷是《贡斯当的中国贸易回忆录》。全书最后是《结论》,讲到了自由贸易、帝国与海洋、贸易结构与背景。

总之,由于德尔米尼的这部巨著,内容繁杂而卷帙浩繁,使学者们很难

通读一遍,故而尚未充分引起学界的重视。但它的价值与意义,却是难以有人超越的,是20世纪60年代之前,西方研究海上丝绸之路与广州对外贸易史的集大成之作,也是承前启后的巨著。

四、法国汉学界参与组织的以丝路为主题的其他科研活动及成果

法国近年来还举办过一系列有关丝绸之路的大型展览。1979年,利用伯希和百年诞辰的机会,巴黎国立图书馆组织了"中国和高地亚洲的宝藏,伯希和百周年诞辰"的展览。1983年,在巴黎植物园举办了由我国敦煌研究院组织的"戈壁沙漠中的敦煌壁画,植物园中的丝绸之路"的展览。1994年,在航海博物馆举办了有关辛伯达航海东游的展览。1995年10月,吉美博物馆、卢浮宫学院、敦煌研究组联合举办"西域—佛陀之地"的展览。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自1987年起(其具体工作持续到1997年)组织了大规模的"丝绸之路综合研究,对话的道路"科学考察和研究活动。这项国际性的庞大计划的口号是"于此时和此地,在人类思想中筑起和平的保障"。它由一系列有关丝路陆路和海路的科学考察、学术讨论会、讲演、展览和出版物所组成。许多国家的多学科专家,都为这项计划作出了贡献,历史、艺术和考古在这些活动中占有重要的位置,法国的丝路专家们广泛地参与了这项计划。联合国教科文委员会任命法国汉学家叶利世夫(Vadim Elisseeff)为丝路综合研究国际委员会主席,此人曾长期担任吉美博物馆馆长,后又任该馆名誉总监,积极从事巴黎亚洲艺术博物馆的工作、远东考古和历史的研究。集美博物馆的雅克·吉埃斯于1990年参与了"中国沙漠之路"的考察,后来又筹备举办了有关这次考察的展览和学术讨论会。贝莱克和于格夫妇参加了1990—1991年的海上丝绸之路国际学术讨论会。1992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法国委员会和法国辛格—波利尼亚克基金会在巴黎组织了一次"丝绸之路,科学和文化问题"的学术讨论会,贝莱克、戴仁、叶利世夫、冯赫伯、彼埃·让代尔、雅克·吉埃斯、迪儒丹(Michel Mollat du Jourdin)、尼古拉·勒维尔(Nicole Revel)、克莉斯娜·里布等一代名流与会,会议论文集由巴黎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1994年出版:《丝绸之路,共同遗产和多种个性》。法国专家们还参与了三项重大的国际协调计划:尼古拉·勒维尔参加了"丝绸之路上的史诗"研究规划,彼

埃·勒毕格尔(Pierre Le Bigre)参与了“沙漠客栈研究和保护”规划,冯赫伯参与了西域石油勘探法规的研究与制订规划。这些活动都进一步促进了法国对丝绸之路的研究。

自从中法于20世纪60年代初建交以来,特别是自中国实行改革开放以来,法国的科研人员、汉学家和其他专家们都写了不少研究中国西域史的论著。伯希和有关库车、苏巴什、吐木库拉、克孜尔、克孜尔尕哈、图木舒克的考古报告,有关西安府景教碑的遗作、有关吐鲁番交通道路的遗作以及有关西域基督教的著作,沙畹和马伯乐有关斯坦因中亚探险所获汉文文书的著作,韩百诗有关蒙古和西域史的论著,让·多维耶(Jean Dauiller,1908—1983年)有关古代叙利亚人和亚美尼亚人的论著、戴密微有关西域佛教的论著、让·里夏尔(Jean Richard)有关中国与罗马教廷关系的论著都先后面世。这些都是有关丝路的权威著作。

历代西人经西域陆路和海路来华旅游的游记都是研究丝绸之路的宝贵资料,但这类著作卷帙浩繁。在所有西方学者心目中,再没有比马可·波罗能更好地象征丝绸之路了。马可·波罗游记改头换面的编译本、注释本、通俗本、电视剧、电影铺天盖地而来。这场风暴的起源是由于1954年在意大利举行了所谓马可·波罗诞辰700周年的学术讨论会,由意大利罗马大学中东和远东研究所主持,许多国家的学者济济一堂。法国学者中有马克斯·韦伯(Marx Weber,1864—1920年)的弟子和卡尔·马克思的信徒(曾被定为“托派分子”)、中国中世纪经济史学家白乐日(Etienne Balazs,1905—1963年),法国20世纪的汉学大师戴密微,伯希和的弟子和事业的继承人韩百诗等名流到会,会议论文集《极东》于1957年刊行,1955年,韩百诗出版了现代法文全译本的《马可·波罗的〈寰宇记〉》。伯希和对马可·波罗著作的注释,已作为其遗作而由韩百诗分别于1959年、1963年和1973年分三大卷出版。经布尔努瓦夫人在法国最大的图书馆巴黎国家图书馆中检索,1936—1959年间共出版了有关马可·波罗的著作21部,1960—1979年为17部,1980—1993年间却达到33部。这也间接说明了法国学术界对丝路研究兴趣的增加。上文提到的戴仁的专著《马可·波罗与丝绸之路》(1989年),由雅克·海尔(Jecques Heer)编写的《马可·波罗传》(1983年)等,它们也都是研究马可·波罗与丝路的必读著作。

法国自20世纪70年代以来,陆续出版、重版、辑录和译注了一大批丝路古代游记。如米歇尔·莫拉·迪儒丹和让·德尚热(Jean Dessanges)合

著的《千年古道》(1988 年)。迪儒丹于其书中叙述了元代前后的丝路游记,德尚热则介绍了此前更早时代的西人游记。迪儒丹还出版了一部《13—15 世纪的探险家》(1984 年)。卡普勒夫妇于 1985 年出版了《鲁布鲁克蒙古行记》的最新译注本。鲁布鲁克是佛兰德人,于 1253 年由法国路易九世(即后来的圣·路易)派遣出使蒙古。他于 1255 年 8 月回到北非的黎波里后,写了一部《东方行记》。柏朗嘉宾(Jean de Plan Carpin)生于佩鲁贾,于 1245 年根据里昂主教会议的决议,奉英诺森四世教皇的教谕出使蒙古。他于该年 4 月 16 日从里昂登程,访问了蒙古大汗幕帐,于 1247 年 11 月才返回里昂。他用拉丁文写了一本出使报告《蒙古史》。韩百诗与贝凯于 1965 年出版了《柏朗嘉宾蒙古行记》的最新译注本。这两部书是西人有关中国(特别是中国民族学)的最早记述,对丝路研究颇有价值。当然,我们更不应该忘记巴黎罗伯尔·拉封出版社于 1992 年推出的《西域和西藏游记》以及《中国游记》这两部游记集了。

综上所述,法国学者对丝路研究的成果甚丰,始终居欧美之首位。其成果对于中国学者的研究,也颇有裨益。

伯希和西域探险与中国文物的外流

敦煌藏经洞的开窟、敦煌文献的发现和敦煌学的诞生已经100多年了;我国西域与敦煌历史文物和文献的外流,更有100多年了。在西方的科考、探险、考古学家们劫掠敦煌西域文物的狂潮中,法国探险家、语言学家、东方学家和汉学家伯希和的西域探险,则颇为引人瞩目。本文试对伯希和西域探险团在我国新疆和甘肃各站,尤其是在敦煌从事考察和劫掠文物的史事,略作钩沉。

一、伯希和西域探险团的缘起

自19世纪下半叶起,西方列强在对海外殖民地分割完毕之后,又掀起了一股中亚(西域)探险考古热潮。其实,俄、英、德、瑞典、美、芬兰等国进入西域并从事科考探险的时间,都要比法国早一些。西方列强在西域探险问题上,也如同在争夺海外殖民地和海外市场时一样,始终都钩心斗角,互相倾轧。大英帝国借助于在印度的有利地位和阿古柏在新疆叛乱的机会,首先妄图染指我国新疆。该国于1834年派遣沃森(W.H.Wathen)赴于阗进行考察,约翰逊(W.H.Johnson)于1865—1866年考察于阗,沙敖(R.B.Shaw,邵乌)于1870年考察叶尔羌与喀什,弗赛斯(T.D.Forsyth)及其同事们于1873年考察喀什与塔里木盆地周边地区。英国探险家贾斯理(Carey)和达尔格莱斯(Dalgleish)稍后于1886—1887年也前往同一地区考察,鲍尔(Bower)少校利用一次追捕杀害达格莱什的逃犯的机会而于1889年到达沙雅。但这些英国人直到此时仍未考察清楚,究竟应将塔里木文化归属于哪一种文明。直到匈牙利血统的斯坦因受英国政府派遣,于1900—1901年进行第一次西域探险为止。

早就对中国新疆垂涎三尺的沙俄帝国，更是不断地派遣文武官吏对塔里木盆地南缘与喀什地区进行考察。如普热瓦尔斯基（N.M.Prževal'skji）于1870—1885年分别对罗布泊、且末和阿尔金山诸绿洲进行了四次考察。1885年，格伦伯切夫斯基（B.L.Grombêcevskii）在塔里木盆地西缘从事考察发掘。1889—1890年间，佩夫乔夫（M.V.Pev č ov）、罗博罗夫斯基（Roborovskii）、博格达诺维奇（Bogdanoviĉ）和柯兹洛夫（P.K.Kozlov）分别对喀什、天山南麓、叶尔羌河上游地区作了考察，帝俄驻喀什领事馆秘书雅·雅·鲁特斯（YaYaLyuts）搜集了一大批古文献并入藏于艾尔米塔日博物馆。贝林格（Belinko）和帝俄驻喀什领事廓罗克洛夫（G.Kolokolov）则将其搜集品入藏于帝俄科学院的人类学和民族学博物馆。帝俄皇家考古学会东方部根据1891年11月28日的会议纪要，而向彼得罗夫斯基（撇托勒夫斯克）发去了一份有关在喀什地区从事考古发掘和科学考察的调查提纲。帝俄皇家科学院与考古学会，于是在1897年派出由克莱门茨（D.A.Klementz）率领的考察团，赴吐鲁番和塔里木盆地从事发掘工作。

瑞典人斯文·赫定（Sven Hedin，1865—1952年）于1890—1902年间三次赴西域进行考察。由格伦维德尔（Grünwedel）、胡特（Huth）率领的德国考古探险团，于1902—1903年首开西域探险之行，由渡边哲信和堀贤雄率领的第一个日本大谷探险团也于同时到达塔里木盆地。

这些考古探险团都大肆地非法发掘、收购、盗窃了大量中国文物，以丰富他们各自国家博物馆与图书馆的中国特藏。

在西方和日本争相向中国西部派遣考古探险团的热潮中，老牌的殖民主义者和尤为注重文化事业的法国却姗姗来迟。但在19世纪下半叶，也有几名法国旅行探险家进入过西域。如博安（C.E.Bonin）于1899—1900年、吕推（Dutreuil de Rhins）和李默德（Crenard）于1889—1894年、沙畹（E.Chavannes）于1907年、古伯察（E.-R.Huc）和秦神父（Joseph Gabet）于1843—1845年，多伦（d'Ollone）于1906—1907年、邦瓦洛（G.Bonvalot）和奥尔良（Henri d'Orléans）于1895—1896年，都曾先后赴西域不同地点旅行探险。虽然法国在西域考古探险起步较晚，人数较少，但也劫掠了不少文物与文献。因为等到法国科考探险团远涉西域时，那里的几大重点考古发掘地点（喀什、库车、吐鲁番、敦煌、于阗），均被其他国家的同行们捷足先登了。

西方列强在西域科考与探险方面的竞争，主要是对文物古籍的竞争，

形成严重对峙的局面。他们为了在西域从事更加系统而广泛的考察,分工对几大重点地区进行发掘,并且决定统一协调这方面的工作。1890 年,在罗马召开的东方学家代表大会上,决定组建一个“西域和远东历史、考古、语言与民族国际考察委员会”。1902 年在汉堡召开的新一届东方学家代表大会上,这个西域国际考察委员会最终组建起来了。其总部便设在西方列强中离西域最近的国都——俄国首都圣彼得堡。在国际委员会之下,还设立了各个成员国的国别委员会。这是帝国主义和殖民主义国家惯用的划定势力范围的老伎俩。

西域国际考察委员会的法国委员会,由法国著名东方学家埃米尔·色纳尔(Emile Sénart,1847—1928 年)任主席。色纳尔出身于豪门富户,终生酷爱学术。他年轻时就深受印度佛教,特别是“北宗佛教”的诱惑,成为一名卓有成就的印度学家。他曾出版过有关巴利文语法、印度文碑铭、印度种姓制度、《正法华经》和《大事》(Mahavastu)的研究论著。他从 1882 年起便当选为法国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院士,同时又受聘为意、比、荷、俄、德诸国科学院的院士。他担任法国亚洲委员会主席一职长达近 30 年,曾大力推动筹建法兰西远东学院,也曾参与组织法国赴伊朗和阿富汗的考古活动,当时正任法国地理学会主席。所以,正是他提议和推荐派遣法兰西远东学院的汉语教授伯希和(Paul Pelliot,1878—1945 年)率团赴西域考察。

法国的既定目标就是,在这场激烈的国际大竞争中,法国必须夺占与其名望和地位相匹配的份额。伯希和中选是由于他学识过人,又富有亚洲活动的经验,精通几门亚洲语言和拥有这方面的高水平文化知识。该团中的另外两名成员,分别是法国殖民地军队的军医、原北圻或东京湾人路易·瓦阳(Louis Vaillant)博士,负责地理测绘、天文观察和自然史方面的工作;专业摄影师夏尔·努埃特(Charles Nouette)负责照片、图片资料和档案工作。整个探险团所需大部分资金,都由法国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法国科学院、公共教育部等单位共同赞助。诸如法国商业地理学会、法国亚洲委员会和自然史博物馆那样的一批学术团体,诸如波拿巴王子和色纳尔先生本人那样的一批热衷于赞助文化教育事业的社会名流,也都慷慨解囊。奥尔良基金会的一笔逾期未付款也被划归伯希和支配,从而使伯希和西域考古探险团置于一位大旅行家的名誉保护之下。其实,伯希和于 1901 年刚从越南西贡医院出院的那天,正是奥尔良王子逝世于同一家医院的日子,真是一种巧合。

伯希和率领的法国西域考古探险团，正是在这样的国际国内背景下，组建起来并出发赴西域，从事了近三年的艰苦卓绝而又收获甚丰的工作。

二、伯希和探险团首战喀什地区与图木舒克

伯希和西域考古探险团一经组建，便立即开始了积极的筹备运作。他们在人员、资金和设备诸方面的准备工作，持续了一年多。1906 年 6 月 15 日，伯希和一行风风光光地离开法京巴黎，踏上了漫漫的近三年西域考古探险之路。他们先乘火车，经过十天旅行后便经莫斯科和奥伦堡，到达当时俄属突厥斯坦的首府塔什干。他们在塔什干停留了一个多月。这是为了等待他们那些从圣彼得堡用船运来的大批行李设备。

伯希和也需要利用这段时间，以便学习东突厥语，主要是维吾尔语。因为作为语言学家的伯希和，过去只从书本上学习过这种语言，而缺乏实际应用的机会。

伯希和一行然后乘火车前往安延集，他们一路上沿富饶的费尔干纳河谷（古大宛）前进，那里盛产棉花，遍地是森林和矿藏。8 月 11 日，他们到达了距安延集只有十多公里的奥什（Och），最终下了火车，开始组织赴喀什的马队。沙俄地方当局为他们备下了可供雇佣的哥萨克护卫队。卫队长是芬兰裔男爵马达汉（Emil Mannerheim），此人于中途告别伯希和而独自从事考察。他后来又于 1939 年出任芬兰军队的元帅，于 1944 年又担任芬兰共和国总统。他在苏芬战争中是芬军进攻苏联的统帅，在二战中又是希特勒法西斯的帮凶。当时他正奉沙俄的命令，赴中国西部刺探军情和掠夺文物。后因十月革命，坚持反苏反共立场的马达汉已经无法返俄，只好回芬兰。他们结队而行，一直到达喀什。马达汉实际上是利用伯希和探险团，作为自己进入中国的掩护和为此而提供方便。沙俄当局也正是以此为条件，才为伯希和一行提供各种方便并选派两名哥萨克人做护卫。这两名哥萨克人一直陪同伯希和等到达北京。其主要任务是当伯希和一行从事考察而远离营地时，他们负责看管行李物品。

伯希和一行于 1906 年 8 月间，率一支由 74 匹马组成的马队出发，仅为驮运行李就用了多达 24 匹马。他们经过塔尔德克达坂（Taldyq Dawan，山口），再沿柯尔克孜牧场前进，曾与阿尔泰山地区的柯尔克孜女王公之子阿萨姆（Assam）同行，并有过一次颇具学术味道的交谈。他们最终从伊尔

克什塔姆(古休循国,Irkechtan)越过俄中边界。再经过20天的旅行,于1906年9月1日到达喀什。这是他们计划于中国从事考古发掘的第一站。

在喀什,俄国驻喀什领事廓罗克洛夫,将伯希和一行安排在俄国领事馆的一座建筑物中。英国驻喀什领事马继业(Macartney)公爵也经常去拜访他们,并帮助他们组织驮队。瓦阳声称,伯希和在俄国人、英国人和中国人中,都很有"面子",这是由伯希和的渊博的学问和丰富的语言学知识所赢得的荣誉。

由于其他国家的考古探险团已先于伯希和一行在喀什活动过,所以伯希和一行只在那里作了一次人类学调查。此外,他们还从事地理调查和对道路进行测绘。

伯希和一行在喀什逗留了六个多星期,因为其最终目标是距喀什东北约一月行程的库车绿洲。他们到达喀什时才获悉,德国人刚在库车作过发掘,俄国人贝勒佐夫斯基(Berezovskii)也曾在那里逗留过。但在一个多月的时间里,他们分别从地理学、考古学和语言学的观点上,对该地区作了考察,其考察工作集中在四个点上。

有关喀什周围的前伊斯兰教遗址,距喀什北部15公里左右的三仙洞是丝路上的喀什的一处名胜。曾任叶尔羌帮办大臣和喀什噶尔参赞大臣的和宁,于嘉庆九年(1804年)所纂《回疆通志》卷7记载说:"回城北三十里上下……有清泉,甚甘洌,迤北陡壁之半崖,有石洞三,洞中置石仙像。"这就是著名的三仙洞。在伯希和之前,英国的斯坦因、日本的橘瑞超、德国的勒柯克都曾对这里作过考察。但不知为什么,伯希和始终称此地为"三山洞",可能是由于误听发音而造成的误记。伯希和于1906年10月10日从喀什寄出的一封信中,介绍了他的这次考察结果。三仙洞位于从喀什到七河的大道上,也就是说地处喀什城北15公里左右的那林河(Naryn)流经的地面上,于黄土高坡上开凿了三眼石洞。富有探险精神的伯希和率瓦阳与努埃特共同用滑车攀上了三仙洞。他们发现洞内的烧陶(灰墁)层是在将原涂层剥落后,又重新贴上去的。这应该是1815年的重修层,装饰和绘画风格都是中原式的。洞中原来收藏的箭矢和木简,均被俄国撇托勒夫斯克的卫队长带走了。洞中写满了游人题记,其中有汉人、蒙古人、满族人和突厥人等。这大体上反映了当地民族的构成。赴三仙洞参观考察的所有人都具有各种不同信仰,除了汉、满两族人员之外,其余几乎全是兵勇。信佛者在这里有他们的"佛祖",伊斯兰教徒则以摧毁佛教供像来完成自己

的虔诚善业。木简证明这些洞子是于嘉庆二十一年九月(1816年10月至11月),由清朝将军下令修葺的。最古老的游人题记当属1788年。所以,三仙洞的装饰大部分都是乾隆皇帝于18世纪平定新疆之后完成的。因为涂层上写有比绘画更古老的题记。

伯希和继瑞典传教士霍贝克(Hökberg)之后,也介绍了三仙洞的开洞原因:当一位不信教的国王统治疏勒时,众仙预言其公主将来会被毒蛇咬死。焦虑不安的国王令人在悬崖峭壁上开凿了三眼洞,以将公主安置于其中。他还采取了严密的防范措施。后来有人瞒着国王,给公主递上去一筐水果,毒蛇藏匿于水果中,公主果然如同诸仙预言的那样,被毒蛇咬死了。其实,类似的故事在西域流传甚广,版本甚多,并非独指三仙洞。努埃特拍摄了当时就已经很少见的几幅三仙洞的照片,瓦阳对洞子作了全面调查,详细记录了洞口、中部、后屏和左、右披各自的长度、高度和宽度。他还记下了洞内壁画内容,并录下了壁画题识和游人题记。事实上,考察三仙洞是伯希和西域大探险的一次演习。

在三仙洞以东约两公里左右的地方,于察克玛克(Tchâqmâq)河南岸,便是图古曼(Tegurman)遗址。伯希和将该遗址考证为"水磨房"。撇托勒夫斯克未曾提到过该地区。1905年的德国探险团和1906年的斯坦因,却都曾提到过它。斯坦因将该地名记作Tigharman,后又改作Khakan-ning-shahri,意为"大汗城"。但他却未考证清楚这个"大汗城"即水磨房。在伯希和探险团使用的地图上,却作Khaniya,意为"汗城"。伯希和认为该遗址群系由佛教时代(似乎是由窣堵坡和南坡保护的四边形建筑)和伊斯兰时代(西部的"炮台"以及介于炮台和四边形建筑之间,那座尚未被考证清楚的建筑)。伯希和亲自率领10名民工,对水磨房作了发掘,获得了一批陶片和一个铜铃。

在从穆斯林的喀什到英吉沙尔古汉城之间大道的左侧,便是"旧城"或"古城"(Eski-Chahr)遗址。撇托勒夫斯克从未讲到过此地,斯坦因对它也仅仅是一笔带过而已,伯希和则认为应将它断代为穆斯林时代,尽管它显得相当古老。伯希和未对它作详细描述,只拍摄了一批照片,并绘制了平面测量图。

对于喀什东北的汗乌依(Khan-öl,Khan-üi),也就是"汗宫"的著名遗址,伯希和作了重点发掘,特别是对其中"鸽子窝"(Kaptar-Khana)、萨尕勒墙(Saqal Tam)和哈撒墙(Hasa Tam,破城墙)、"九间房"(Toqqouz-

Hodjrah)等诸多考古点,都作了发掘和考察,并且均有不同程度的收获。尤其是他还发现了一处尚未有人考证过的佛教遗址,发现了佛像残片及几枚钱币。

对于喀什绿洲的前伊斯兰文明古迹,伯希和主要是对三个古遗址作了考察发掘。

第一个发掘点是"库尔干窣堵坡"(Kourghan Tim),伯希和又称之为"库尔干墙"或"库尔干炮台"。斯坦因曾对该遗址作过考察,并作了不太详细的记述。

第二个考古发掘点是红山(克孜勒—戴卜,Qyzyl-Debe,红山),位于克孜勒苏河的故河道左岸,距克孜勒苏与土门河(Tümen)的交汇处只有3公里远。

第三个是"小山"(Kichik-Debe),位于红山以西。

对于喀什地区的佛教遗址,伯希和考察了莫尔山(Mori Tim)、沙山(Topa Tim)、墩库勒(Tong Kül)和阿克喀什(Aqqâch)等处。伯氏特别对炮台山作了两天发掘,在帕依纳普村发现了一个所谓的阿卜达尔人(Abdal)的小聚落。

1906年9月26日,伯希和探险团离开了汗宫,取道东南方向,前往墩库勒。那里是距汗宫有6—7公里的一片小绿洲。9月27日,他们前往阿克喀什,在那里发掘了克孜尔炮台(Qyzyl-Tim)以及尕哈炮台(Qaqha Tim,Tim指"墙"或"窣堵坡")。

伯希和在喀什地区搜集到的某些佛教文物价值有限,虽然它们都是绝无仅有的。例如,他在炮台山发掘到一幅巨耳造像。此外还有某些非泥塑而是石膏烧陶物残片。所有这些文物现今均收藏于吉美博物馆。

三、伯希和探险团在图木舒克的惊世大发现

经过在喀什地区一个多月的勘察之后,伯希和考古探险团于1906年10月26日离开了该绿洲西部的玉代克利克(Ördeklik,野鸭地),在那里搜集到了几种罕见的玉器残片之后,于该月28日到达了玛喇尔巴什(Maral-Bachi,今之巴楚)。他们于29日到达图木舒克并在该地区一直停留到同年12月15日,在那里发现了库车绿洲西缘唯一的一片佛教大遗址群。因为在距图木舒克村不远处,有一片完全被湮没的遗址。斯文赫定认为它是

伊斯兰教时代的遗址。伯希和在该遗址中仔细地搜寻任何一种可能为古建筑断代的标志。当他用其哥萨克马鞭梢无意识地扒拉地面时,竟然发现了一个属于印度—希腊佛教风格的陶俑。这种半希腊半印度的佛教艺术,主要诞生于印度河上游。它通过西域"胡人"的媒介作用,缓慢地从印度河、阿姆河与帕米尔传入中国中原,乃至远东的日本。新疆是这种传播中的一大站。图木舒克有一座早于公元1000年的佛教僧伽蓝遗址。这是在伯希和之前任何人都未曾发现和指出过的事实。该遗址事实上应被称为托古孜—萨莱或托乎孜—萨拉依(Toqqouz-Saraï,意为"九间房"或"九僧房")。伯希和立即组织民工对该遗址进行了发掘。

这项发掘工程以每天雇用25或至30名民工的速度展开,共持续6个星期。他们对该遗址作了完整的平面测绘,出土了大批雕塑和木雕残片、几种奇形怪状的陶器。他们在发掘后期,还发现了一处类似浅浮雕陈列馆的地方,浅浮雕虽已变得脆硬易碎和残损严重,但仍不失其宏伟气魄。它们揭示了在7—8世纪期间,把中国西域与由印度—斯基泰国王统治下的犍陀罗艺术联系起来的纽带。伯希和发掘到的文物,运往法国后先在卢浮宫展出,后又入藏集美博物馆,曾在法国乃至整个西方轰动一时。

1906年9月—12月12日之间,伯希和留下了一部宝贵的喀什与图木舒克考古笔记。

图木舒克(Toumchouq,tumšuq)在突厥语中的本意是"鸟喙"或山岬地,后来用于指崎岖不平的地势,具有指"岬角"的意思。图木舒克村庄也确实是指,向南于喀什河与叶尔羌河的沼泽山谷方向延伸的岬角。此地即唐之拨换城或跋禄迦(Barukha)之故地。在18世纪时,则是指从南部的麦盖提(Markat)到北部的启浪之间的整个巴楚(Bartchouq)地区。此名相当古老,在穆斯林突厥人进入之前,它被用于指在玛喇尔巴什地区所操的两种近似于阗语的方言:一种为玛喇尔巴什方言,另一种为图木舒克方言。"图木舒克"这个地名既未出现在喀什噶里的突厥语大辞典中,甚至也未出现在米儿咱·海答儿的《拉失德史》(1541—1547年)中。这是一个突厥文名称,但它似乎曾在敦煌藏文写本中出现过,作Thum-šuk。德国考古学家勒柯克曾将该遗址断代为4世纪末或5世纪初。伯希和于1923年在《通报》中发表的书评指出:"我确实认为,图木舒克是中国新疆,至少是塔里木盆地北缘最古老的佛教遗址之一……但我觉得应将勒柯克教授提出的断代时间推迟1—2个世纪。"最后,伯氏认为应将其时代推迟到公元8

世纪。

伯希和考古探险团在图木舒克发掘到的文物，主要有雕塑、壁画、陶器和杂物。雕刻品或版画，特别是在托乎孜撒莱（九间房）发现的那些，包括仪轨供像和单独的雕像、浅浮雕和装饰建筑物的浮雕。其中的雕塑品有佛陀、菩萨、天神、王公或下层世俗人、僧侣和苦修山僧等。其主体作品应断代为6—7世纪中叶，雕塑的主要材料是黏土和“柴泥”，其技术主要是模制。那里的壁画主要用于装饰寺院的墙壁、天花板和地面。其中的杂物可分为宗教法器、金箔、舍利盒、还愿物、世俗生活用品（珍珠、首饰、骨制品、青铜或其他金属品、箭头、玻璃片、布帛和绳索、扫帚等）。它们现在均被入藏集美博物馆。

四、伯希和考古探险团在库车绿洲的重大发现

经过在图木舒克的发掘之后，伯希和考古探险团于1906年12月15日离开那里，经阿克苏和拜城，向他们的另一个重点目标库车绿洲前进，并于1907年1月2日到达库车。他们一行在库车共勘察发掘了8个月，直到1907年9月3日才离开那里，转而向乌鲁木齐前进。早在该考古探险团离开法国之前，他们就听说了有关库车“明屋”（ming-uï，ming-oïg，千佛洞），洞中覆盖着7—10世纪的壁画，而且德国人、日本人和俄国人均已先期光顾了。由于先前几个外国探险团都过分地专注于“千佛洞”，而忽略了几座露天寺院。伯希和一行最终在那里发掘到了一大批木雕、印鉴、钱币、带涂漆与绘画的骨灰盒，以及一大批写本。他特别是在一座寺院的院子里发现了一大批用被称为“婆罗谜”文的印度字母书写的写本。它们都被运往了巴黎。

在此期间，瓦阳博士测绘了库车绿洲的一幅平面图，努埃特拍摄了克孜尔千佛洞的一大批照片，伯希和本人又亲自去考察了库车以北那条过去将裕勒都斯河（Youldouze）与帖克斯河（特克斯河，Tékès）联系起来的通道。

伯希和一行到达库车时，德国考古探险团已经离开。他们在那里遇到了俄国考古探险家贝勒佐夫斯基，并与之保持和睦相处。一直到1907年4月间，伯希和一行都停留在库车周围地区。后来，伯希和制订了自己的考察计划：踏勘和研究库木吐拉千佛洞，这批佛洞开凿于木札提河（渭干河）

左岸的雀离大山山口的崖壁上；考察都勒都尔—阿乎尔（Douldour-Âqour），那里有在木札提河以西平原中建造的寺庙遗址；然后再前往苏巴什（Soubachi），那里有数座寺庙和寺庙遗址，它们一直延伸到即将流出大山的库车河两岸。根据这项计划方案，伯希和一行于1907年3月16日—5月22日在库木吐拉停留；然后又交叉地发掘了都勒都尔—阿乎尔（4月17日—8月5日），绘制了一幅考古遗址平面图，发掘出土了各种文字的写本，特别是早于9世纪的梵文和婆罗谜文写本或简牍，另外还有供奉遗物和木雕像、各种钱币、各类装饰物。伯希和在这里最满意的发现物，还是获得了那些西域死文字的写本。他在6月4日的日记中写道："我对此感到了满足，因为我获得了丰富的写本文献"。他们一行于6月10日—7月25日，又对苏巴什作了发掘，也获得了彩绘木盒、雕塑像与壁画残片等。最后，伯希和一行又从库车以北翻越天山，到达裕勒都斯并在那里的吐尔扈特人中度过了几天。瓦阳再次返回库车，以对该绿洲进行测绘并从事天文观察，努埃特则赴克孜尔千佛洞去拍摄石窟及其壁画。

伯希和一行在库车地区考古探险时，以唐代礼佛取经高僧玄奘的《大唐西域记》为导游手册。玄奘于630年经过屈支（库车）国，并对昭怙厘二伽蓝作了描述。伯希和根据玄奘的惟妙惟肖的记述，曾对该地区的考古发掘寄托很大希望。伯氏将都勒都尔—阿乎尔寺和苏巴什宗教双城比定为阿奢理贰（屈支语，意为"奇特"。但伯希和不知为什么又读作"阿奢理腻"，可能"贰"与"腻"当时通假）大寺和昭怙厘二伽蓝。

伯希和特别注重绘制一幅有关库车绿洲以及从沙雅直到塔里木盆地的详细地图。他为此而不仅让瓦阳以各种方法从事天文观察、测量路途距离、搜集动植物和矿物标本，并且还注意搜集民间传说。为了吸引民众、并从事人类学方面的研究，他们还开办了一间诊所，特别是从抽取腹水手术、戒毒、医治脊椎结核和髋关节结核、急性和慢性风湿病、肝胃肾疾病和眼疾等方面着手。

1907年5月28日星期二，伯希和在都勒都尔—阿乎尔度过了其29岁的生日。这一天，他们基本上完成了对该遗址的发掘，清理了最后一个垃圾坑，获得了一大批文书残卷。

伯希和一行6月10日到达苏巴什，一直逗留到7月24日。这个考古点位于库车以北15公里左右的地方，地处雀离塔格山脚下和库车河出口处。各占地近一平方公里的二僧伽蓝便分别位于该河的两岸。

伯希和留下了分别写于1907年4月17日—6月4日和6月6—18日的一部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的考古笔记,详细记载了他们每天的发掘工作和所获得的文物。他们在都勒都尔—阿乎尔每天雇用25名民工,在苏巴什最多时每天动用67名民工(6月12日,星期三),对所有遗址都作了大规模的系统发掘。他们在都勒都尔—阿乎尔主要是对佛教精舍、寺院与山门、中央大院、阿兰若、僧伽蓝的侧院、中心窣堵波、甬道等进行发掘。伯希和根据文书和钱币,而将都勒都尔—阿乎尔遗址断代为初建于公元4世纪,活跃于8世纪,停废于11世纪。在苏巴什的"壁画屋",伯希和对于壁画各部分的人物姿态、服饰、发型、首饰、头冠、飘带、乐器、金刚与钵、装饰图案、建筑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研究。

为了对库车地区的矿业资源进行考察,伯希和一行于7月24日—8月6日,前往库车北部的铜、矾和煤矿区作了考察。这些矿区均位于一个叫作札木什—塔格(Zamutch-tagh,森木塞塔格)的山区,意为"矾矿山"。只要沿库车河逆流而上便可以到达那里。在库治—马哈拉希村周围,有一股山泉,泉水中有石油漂动,一个人用葫芦瓢每天可以打捞2—3公升的石油。再逆河而上,便会到达拉什·凯奇克铜矿区。从焉耆地区各地开采出的铜矿石,都要集中到那里冶炼,使用风箱加热木炭的原始冶炼法。木炭出自附近的杉树林,伯希和认为这样的乱加砍伐必然会导致灾难性的后果。在达札木什—塔格山区也有煤矿。煤层为0.5米—1米厚。在山顶上有一个"呼呼洞",从洞中喷出二氧化硫的气味,热浪逼人。在库车河谷以东的札木什—塔格山区,也有阿摩铵矿(矾矿)。人们可以在洞壁上搜集到矾和硇砂(氯化铵)。在克孜勒苏的黑英山一带,也蕴藏着煤矿。此外,该地区还拥有铅矿和硫黄矿。伯希和一行对各矿点均作了仔细勘察。瓦阳采集了许多地质样品,同时还采集到了许多动植物、昆虫或飞禽的标本。

在努埃特返回库车拍摄千佛洞和瓦阳整理动植物与矿物标本时,伯希和于7月26日出发,前往考察通过裕勒都斯河流域蒙古人中的道路,特别是从库车到达阔克苏河(清水河)之间的道路。

伯希和从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带回法国的文物和文献,现均收藏于集美博物馆。其中主要有都勒都尔—阿乎尔的壁画、黏土和陶土塑像残片、木制品、建筑用木材、活动木制装饰品、金属品、玻璃品、印鉴、陶器和杂物。属于苏巴什的则有木制品、金属和各种原料制品、陶器和骨灰盒等。

五、伯希和一行赴乌鲁木齐考察并广交谪居新疆的中国文化名流

伯希和在考察天山道之后，于8月24日返回库车。他们在库车的考古发掘已宣告结束。1907年9月3日，他们一行携带自己发掘和搜集到的文物，离开库车，前往新疆的行政和文化中心乌鲁木齐。他们经过轮台(Bourgour)和库尔勒(Kourla)绿洲，一直到达焉耆(Qarachar，喀喇沙尔)。他们三人从那里开始分道而行，努埃特率领满载文物的车队直赴乌鲁木齐。伯希和再返回库尔勒，沿一条山间小道直至喀喇苏(Kara-sou，黑水河，今阿拉沟)，然后再沿河谷而上，一直到达托克逊(Tuksoun)。他在河谷中考察了多处佛教遗址，特别是在和硕—布拉克，它们均由格伦维德尔探险团考察过。伯希和于10月间到达乌鲁木齐。瓦阳则于9月14—24日之间，始终逗留在焉耆(喀喇沙尔)，于博斯腾湖附近搜集各种动植物标本，如鹅、鸭、猛禽和游鱼，甚至还有野猪。他还完成了多次天文观察，特别是在一夜间对三次掩星之始的观察。瓦阳还根据伯希和的指示，也从焉耆前往托克逊和吐鲁番，以查看在德国人发掘过的遗址上是否还会有所收获。他于10月6日离开吐鲁番，于9日在俄国驻乌鲁木齐的领事馆中与其同伴们相会合。

伯希和一行于1907年10月9日—12月24日逗留在乌鲁木齐。这本来是为了等待将他们的俄国钱币兑换成中国钱币。由于藩台鼎力相助，他们才万事如意，一帆风顺。据瓦阳认为，这一切都要功归于伯希和在中国官府与上层社会中的“面子”。伯希和不仅与新疆的藩台、抚台与绥台保持着友好往来，而且还特别与当时新疆最著名的中国文人交往甚笃，这些文人大多数是遭清政府流放而谪居新疆的，其中多数人的流放又与当年的义和团战争有关。当义和团在北京围攻外国公使馆时，伯希和正在法国驻华使馆武官处，并且曾与义和团直接正面冲突，甚至还夺取了一面义和团团旗，伯希和终生以此为荣。此旗至今仍存在法国巴黎的荣誉军人院或残老军人院(Invalides)中。

早期在乌鲁木齐的中原人人数不多，只有数千名商人和衙门的差役，再加上一支驻军。后来，乾隆皇帝在北路、伊犁和焉耆设立兵屯，迁来了西宁、宁夏、兰州、西安的非穆斯林居民。

在居住于乌鲁木齐市的中原人中，被发配流放的谪居旧官吏特别引人注目。除了那些因触犯普通法而被判刑的流犯外，清朝政府还向乌鲁木齐地区发配了不少因犯罪过失而被判刑的达官显贵。这些具有很高文化修养的人，非常关心该地区的发展，并且积极地向外介绍新疆。他们对开发新疆作出了贡献，就如同俄国的政治流放犯曾对开发西伯利亚作出过贡献一样。先后谪戍新疆的人中，有曾撰写《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并出任《四库全书》总纂官的纪昀，史学家、舆地学家和诗人洪亮吉，手捧罗盘和毫笔而游遍新疆并撰有《西域水道记》等多种传世名著的徐松，鸦片战争中的钦差和在新疆大兴水利工程的林则徐，因戊戌变法而受牵连的户部侍郎张荫桓等。伯希和在乌鲁木齐市期间，曾研究过这些人的功过。

在伯希和一行于乌鲁木齐逗留期间，谪戍新疆的清朝官吏，应首推辅国公载澜，伯希和始终称之为“澜国公”。他是嘉庆帝曾孙，光绪帝堂弟。载澜曾力主招抚义和团而抵御洋人，是支持义和团的端亲王载漪的兄弟。他被攻入北京的八国联军指为“首祸诸臣”之一。丧权辱国的《辛丑各国和约》(1901 年 9 月 7 日签订于北京)第二款(一)明文规定：“端郡王载漪、辅国公载澜，均定斩监候罪名，又约定如皇上以为应加恩贷其一死，即发往新疆，永久监禁，永不减免”。伯希和遇到这名 55 岁的旧官吏时，发现他性格开朗，已经相当西化了。载澜经常于其府中招待伯希和一行。每当有盛大宴会时，也将伯氏安排于其身旁。他狂热地醉心于摄影，以消磨无聊的时光。24/30 的相机已经不够他用了，他很需要一架扩印机。所以他与伯希和的摄影师努埃特交往甚笃，经常把努埃特召至其府上。

其次是苏元春，曾任广西提督，驻防越南，曾多次抗击法军，也与法国多有外交交涉，被法国人称为“苏公保”。他于 1906 年遭劾，被勒职逮问并被发配到新疆。他在印度支那就曾与伯希和相识，曾略带伤感地对伯希和说：“我认识你们所有的驻越总督和领事。此外，我还是法国 3 级荣誉勋章的获得者”。法国加列尼(Galliéni)元帅正是与他谈判签订中法双方通邮条约，从而一度平定了中国—交州湾的边境。1902 年，瓦阳曾在谅山流动医院中为他的一名军官疗伤，该军官是在与海盗的作战中受伤的。他经常与伯希和一行在乌市由比利时人创建的圣母圣心会传教区内相聚。

宋伯鲁是光绪时的进士，入翰林，任散馆御史。他由于与康梁等变法派人物交往甚笃，曾代康有为呈递变法奏章，于百日维新期间全力支持新政和变法。变法失败后，他遭革职通缉，并被流放到乌鲁木齐。宋伯鲁著

有《新疆建署志》等书。他还是一名天才画家。酷爱舶来品。他与伯希和交往颇频和甚密,曾向伯希和赞扬《茶花女》这部已被译成汉文的法国歌剧。

裴景福曾任南海(广州)的知县。因被两广总督岑春煊弹劾贪污,故逃往澳门,后又由葡萄牙政府同意给予引渡。中国当局对他的审判从容不迫地进行,他也在谪居地等待昭雪。他在乌鲁木齐又成了巡抚言听计从的朋友。伯希和在新疆布政使举行的宴会上遇到了裴景福,布政使把他作为当代中国最大的绘画收藏家介绍给伯希和及其他人。伯希和从此与他的交往甚为频繁。

当时的伊犁将军长庚正在乌鲁木齐逗留,他试图在乌鲁木齐建立总督府,将巡抚派往阿克苏,但此议似乎未得到清朝朝廷的恩准。但他创办武备学堂、练新军、收回部分俄"租借",颇有政绩建树。伯希和与他也有不少交往。

当时在乌鲁木齐的新疆布政使王树枏是一位名气很大的学者,他既修中学,也熟悉西学,曾著有《希腊哲学史》《欧洲族类源流略》《彼得兴俄记》等书。当时中国各省都拥有一部通志,唯新疆阙如。王树枏正在组织编纂一部《新疆通志》。他的国学功底深厚,是许多中国经典著作的疏注人。如分别对于《尚书》《大戴礼记》《尔雅》《广雅》《离骚》《墨子》等书的笺注与疏证。为了编写《新疆通志》,王树枏特别注意向伯希和与瓦阳打听他们测量的海拔高度、天文观察成果等。

伯希和与这些人广加交往。有人向他吹嘘自己熟悉法国歌剧《茶花女》,有人要伯希和只用几页文字来介绍欧洲两个世纪以来的哲学发展史,有人还向他询问欧洲信贷的条件。

伯希和仍希念念不忘他的文化人类学研究。他对乌鲁木齐的学校教育作了一番深入调查。当时在乌鲁木齐,有半数居民操突厥语的各种方言,另一半讲汉语。在省学中,还讲授俄语和英语。而英、俄、突厥和汉语,又都是伯希和精通的语言,所以伯希和可以旁听课并向学生们提问。在乌鲁木齐仅有一所"高等学堂",计有 60 多名学生。他们都学习由教学大纲规定的外语、舆地学、数学和语言学知识,此外还有体育课。但由于缺乏课本和教员,教学质量不高和发展缓慢,而学生们都非常刻苦用功。另外还有一所"陆军学堂"。俄国领事馆开设了讲授俄语的学校。载澜的岳父是玛纳斯的一名正直勇敢的中原人。他也希望在那里创建一所学堂,延请圣

母圣心会的传教士们讲授西洋语言课。乌鲁木齐的巡抚希望新疆的所有汉族知州和知县都能掌握突厥语。

伯希和对新疆的居民作了全面调查。其调查成果写成了一份《伯希和西域探险团有关新疆居民的调查报告》,发表于1909年河内出版的《商业地理学会印度支那分部年鉴》中;他对于新疆地理的考察成果,则由瓦阳发表于《伯希和西域探险团地理考察报告》中了,载于1955年的《历史和科学工作委员会地理分部学报》。

伯希和探险团在乌鲁木齐停留期间,还从事了一系列的天文观察,以及对气候和气象的考察,对于新疆蕴藏的石油、煤炭、铅、银矿也作了勘探。对于该地区的医疗、温泉及热水资源、商业、军事、货币、新疆官吏的人员组成、中俄关系等,也有详细调查。

通过与这些谪居文化名人的交往和其他调查,更进一步丰富了伯希和的汉学,特别是西域学的文化知识,从而为确保他的这次西域考古探险获得圆满成功奠定了坚实可靠的基础。

当时,有关在敦煌千佛洞发现中世纪写本和绘画的风言风语,已经流传扩散开了。有少量文物被王道士作为礼物而奉送给了当地官吏,从而流传到了社会上。特别是已有几个外国探险团先后光顾那里。伯希和探险团在离开巴黎时,就已经通过普热瓦尔斯基、克雷特纳和博安的著作,知道了在敦煌东南20公里处,有一大片被称为"沙州千佛洞"的佛教石窟群,洞内壁画尚未遭破坏。所以,伯希和便下决心要去研究它们。伯希和在乌鲁木齐时,又从那些谪居文化流人口中获知,1900年在敦煌千佛洞发现了大批中世纪的写本、绘画与文物,苏元春简单地向他作了介绍。载澜则送给他一卷出自敦煌千佛洞的《金刚经》写本,由于卷末写有"大唐贞元二年弟子法明沐浴焚香敬书"的题跋,所以伯希和一眼就看出它至少应被断代为8世纪。当时正在乌鲁木齐的伊犁将军长庚,也曾以敦煌卷子相赠伯希和。载澜实际上是作为对努埃特向他传授摄影知识的回报,才以此礼相赠。伯希和还通过各种渠道获悉了这次大发现的过程。王道士在清理千佛洞中的一个大洞时,偶然间打开了一个耳室,惊讶地发现其中堆满了写本、绘画和其他文物,虽然斯坦因已经抢劫走了一大批,但伯希和仍满怀希望地会在那里有重大发现。与其他外国西域探险家相比,伯希和的汉学水平最高,对情况也更为熟悉。他看到这些中世纪的文物和听到这些消息后,再也坐不住了,匆匆忙忙地奔赴敦煌。

六、伯希和西域考古探险团大海道踏古

伯希和与努埃特于1907年12月中旬从乌鲁木齐出发,经吐鲁番、哈密和大海道而奔赴敦煌。瓦阳在此之前,又对天山地区作了一次考察。

1907年12月12日,当伯希和与努埃特尚留在乌鲁木齐等待兑换钱币时,瓦阳受伯希和的派遣,前往考察当时已经是冰天雪地的玛纳斯以北的考古遗址。瓦阳一方面考察了在乌市以西130多公里处,由1876年回民起义造成的废墟,另一方面又考察了因缺水而于1885年放弃的马轿子遗址。瓦阳用1∶20万的比例尺绘制了平面图,沿途遍是因回民起义而造成的废墟。他详细地测量了昌吉、玛纳斯、呼图壁、芨芨梁子、五户地等地的距离与海拔高度。

12月24日,瓦阳返回乌市,伯希和一行已经离去。瓦阳并没有直接去吐鲁番,而是取道天山北麓的那些被大雪覆盖的山峰、牧场与松树林。他首先向北走了40多公里,经过博格达—乌拉山的最后余脉,直到济木萨尔;然后又离开古城大道而到达泉子街,再到大杨树,渡过白杨河而到达夏吐勒克。1908年1月5日,瓦阳在吐鲁番与伯希和、努埃特相会合。他们一行于1月6日从吐鲁番出发,经辟展、七个井子、后窟煤矿区,而于1月24日到达哈密。他们又考察了由"萨尔特"小王公统治下的哈密地区。1月28日,他们一行离开哈密,一直到达南山脚下的沙漠地区。从此走上了所谓的"大海道"。

伯希和一行在从吐鲁番到哈密这400多公里的道路上,共分12程走完。他们在辟展和啜库鲁泉建立了两个天文观察站,分别测量了胜金口、七克台、西盐池的海拔高度和距离。在伯孜克里克、木头沟、七克台作了考古发掘并获得了一些写本卷子和陶片。经过萨里·哈米什(黄芦岗)之后,一条路通瞭墩,另一条则通向哈密。从北部经巴里坤后,也到达瞭墩。他们经过沙泉子、塔什干其克采石场,便到达煤矿区。他们从三道岭子折回,经三堡、五堡和四堡等佛教遗址,再到达太仓、阿斯塔那、博斯坦和卡瓦特。

1908年2月3日,正值中国春节(新年)之际,伯希自沙泉子写给巴黎地理学会会长色纳尔的信(载1908年6月15日于巴黎出版的《地理学报》第17卷)中,详细地介绍了大海道,特别是对这条路上的汉文和维吾尔文

地名作了比定。伯希和指出，从甘肃西部到哈密有四条路可走：从安西到哈密；从敦煌出发，经石板 、马莲泉、柳树筐子、红柳井子到达苦水，再经哈刺泊而到达哈密；从敦煌以北的伊尔呼本克井出发，经艾什莫克井、嘎顺、格子烟墩，然后也从哈刺泊到哈密；从敦煌出发，经库鲁克塔格山和阿尔金山以北，经伯罗春子、嘎斯布拉克和脱利而到达哈密。

他们在新疆经过的最后一站是星星峡，经历了他们旅途中最低气温-36℃。他们在那里经过考察穆斯林遗址、一座佛塔之后，才到达马莲井子。他们分别在烟墩、沙泉子和红柳园子建立了三个天文观察站。出哈密后，经喀尔力克山遗址，到达库米什（银山馆）沙漠，再到红柳岗，直达长流水，沿途测绘。他们曾专门从烟墩赶到天生墩去考察小佛寺群，然后再返回苦水。

伯希和一行在安西州南部的大山中转了一圈之后，于 1908 年 2 月 14 日到达沙州（敦煌）。他们自从 1 月 28 日离开哈密后，直到 2 月 12 日到达沙州绿洲，才首次见到了耕田。沙州绿洲是从石槽子开始的。

七、伯希和千佛洞劫经及其对敦煌地区的考察

当时，沙州绿洲的面积只有 25 平方公里，人口 3 万（沙州城内 3000—4000 人），分散在 85 个村庄。伯希和首先对这片绿洲作了测绘。瓦阳于 1908 年 2 月 25 日—3 月 20 日，在千佛洞从事天文观察，然后又依次对嘎顺、石板 、青冬峡与南台作了测绘。

伯希和一行于 1908 年 2 月 12 日到达沙州绿洲，于 2 月 14 日到达敦煌县城。努埃特利用这几天的时间，对千佛洞的 182 个石窟（有的带有几个耳室）作了编号，克服重重困难，拍摄了数百幅洞内壁画的照片，这就是后来于 1920—1926 年分 6 卷出版的《敦煌图录》的内容。瓦阳则绘制了一幅石窟平面草图。2 月 24 日，伯希和首次考察千佛洞，然后又返回敦煌县城，以借用那里收藏的雕版而抽印两套 1831 年出版的《敦煌县志》。他首先从中寻找徐松于 1823 年在《西域水道记》中转录、沙畹曾提及却又未曾刊布过的一批碑文。

伯希和到达敦煌后，首先制订了其考察提纲。他要把洞壁上尚可辨认出来的题识和游人题记，都抄录下来。当时莫高窟共有 500 多个洞子。其石窟外貌、洞内壁画、彩塑、画像和供养人的名字，基本上保持着 6—10 世

纪的原样。唯有一位汉学家才能利用洞中的题识和游人题记,题记绝大部分都是汉文的,西夏文题识只有20余方,而八思巴文题识却只有10方左右。此外还有藏文、回鹘文和婆罗谜文的题识。伯希和便逐洞地记载了洞内壁画的内容、题识、壁画和建筑风格等。

伯希和最念念不忘的还是他从乌鲁木齐市起就获知的藏经洞中收藏的卷子、绘画和其他文物。他并未费多大力气,便在敦煌找到了道士王圆箓。王道士讲到,在藏经洞内工作过三天的斯坦因曾给过他"一笔相当可观的钱"。王道士返回敦煌取钥匙去了,伯希和又在千佛洞等待了数日。

1908年3月3日,正是天主教封斋前的星期一(狂欢节的最后一天),伯希和进入了他称之为"至圣所"的藏经洞。他于1908年3月26日写于敦煌千佛洞,并于4月27日交给驿站而寄给法国地理学会会长,也就是西域国际考察委员会法国委员会主席和派遣伯希和出使西域的色纳尔的信中,详细地介绍了这一过程。

伯希和写道,当王道士为他打开藏经洞时,"我简直被惊呆了。自从人们从这一藏经洞中淘金的8年来,我曾认为该洞中的藏经已大大减少。当我置身于一个在各方向都只有约2.5米、三侧均布满了一人多高、两层和有时是三层厚的卷子的龛中时,您可以想象我的惊讶。数量庞大的一批用绳子紧扎在两块小夹板之间的藏文写经,被堆积在一个角落里。在其他地方,汉文和藏文字也从扎捆的一端显露了出来。我解开了几捆,写本大多是残卷,或首尾残缺,或中间腰断,有时仅剩下一个标题了,但我解读出的几个时间却都早于11世纪。从这种初步探测开始,我便遇到了一部婆罗谜文的贝叶经装式经文和另一部回鹘文经文的几页文字"。

伯希和于是立即作出了决定,将藏经洞中1.5万—2万卷写本全部浏览一遍。他在摇曳的烛光下,利用3个星期的时间来完成这项工作。前10天,他每天拆开1000捆卷子,即每小时100捆。伯氏戏称,这是"汽车的速度"。

伯希和在1909年12月12日于法国各界在巴黎大学阶梯教室欢迎他的大会上说:王道士"最终为我打开了那个小龛,整个龛不足3米见方,其中塞满了二三层文书。洞中有各种各样的写本,特别是卷子,但也有单页;既有汉文的,也有藏文、回鹘文和梵文写本。你们会毫无困难地想象,我当时该感到有一种什么样的令人心醉的激动心情涌遍了全身啊!我面对的是远东历史上需要记录下来的在中国最了不起的一次写本大发现。但我

看到这些写本，尚不是这一大发现的全部。我刻不容缓地就琢磨，自己是否仅满足于对这些写本瞥一眼，然后就两手空空扬长而去，将这些注定要逐渐受到损坏的宝藏仍遗留在那里。非常幸运，王道士是个没有文化修养的人，属于热衷于搞建筑的修道人类别。为了建塔，他迫切需要银两。但我很快便放弃了获得全部文献的想法，因为王道士害怕因此而轰动整个地区。我于是便蹲在洞子中，兴奋不已，整整3个星期，对全部藏书都编了简目。"

"这样一来，在我经手的1.5万多个卷子中，我取走了所有那些以其时代和内容而提供了某种重要意义者，也就是近全部写本数量的三分之一。在这三分之一写本中，我取完了用婆罗谜文或回鹘文写成的全部写本、许多藏文写本，但主要部分还是汉文写本。对于汉学研究来说，这都是一些无法估价的财宝。当然，其中的许多写本是佛教的，但也有历史、地理、哲学、经典、纯文学、各种契约、租约、逐日所作的札记。所有这一切都要早于11世纪。1035年，入侵者自东方而来，僧侣们都匆匆忙忙地把他们的书籍和绘画堆进一个密室中，然后便将洞口封闭起来，再于洞口抹上一层泥。那些僧众均被入侵者屠杀或驱散，对藏经洞的记忆也随着他们而消逝。1900年，出于一次偶然的机会，这种记忆才又被重新恢复了。非常幸运的是，在此后的8年中，没有任何一个学者前往那里实地研究这些文献并确认其重要意义。先生们，在这种重要意义方面，我在声称它们对于我们至关重要时，并未有任何夸张。甚至在中国本地，古代汉文写本也很罕见，在欧洲尚根本不存在任何这样的写本。此外，我们过去只能依靠书本工作，从未曾根据明显是为公之于众而写的文献工作过。现在汉学家们首次可以采取研究欧洲史的史学家们的模式，根据档案来工作了。最后，在该洞中，还有其他东西：绢画和麻布画，它们与写本是同时代的，应被列于卢浮宫收藏的至今仍寥寥无几的那一套绘画之首；最后是某些刊本作品，即公元10世纪和甚至是8世纪的木刻刊本著作，它们早于古登堡5—7个世纪，应为现知的世界上最古老的写本。"

伯希和从藏经洞中到底劫走些什么文书呢？

对于非汉文文书，伯希和只能根据其外表而决定，因为他自称对这些文字"无知"。对于某些罕见文字的文书，伯氏自称："为了不放过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我将它全部拿到手了。"这其中包括梵文、于阗文、粟特文、突厥文、回鹘文、婆罗谜文、吐火罗文卷子。当然，对于那里的近500公斤的

藏文文书,他无法全部运走。但他却将 11 大本“夹板”(事实上是一部《甘珠尔》)都带走了。

对于汉文卷子,作为汉学家的伯希和,当然懂得其价值。那些凡是以“夹行注”形式写成的全部文献、那些带有武则天“新字”的文献,他全取走了。大藏经之外的佛经文献、罕见的礼佛进香人的游记(如慧超的《往五天竺国传》)、释老文献中的代表作、景教与摩尼教经文、罕见地志、散落文献、五台山文献、俗文学作品、教育用书与字书等,伯希和都掠其精华而去。

伯希和从他过手的全部 1.5 万—2 万卷文书中劫走近三分之一,即 6000 余种,此外还有 200 多幅唐画与幡、织物、木制品、木制活字印字版和其他法器。

伯希和认为,这些写本对于西方,特别是对于法国学术界,至少有两大新鲜内容:弥补了在法国图书馆中根本不存在中国古写本的空白;法国在汉学研究中,首次可以利用档案文献工作了。

对于藏经洞封闭的时间与原因,伯希和提出了第一种解释,并且在学术界得到了很大程度的接受,“第一个需要澄清的问题,便是该密室的大致年代问题。在此问题上,不可能有任何怀疑。其汉文文书中的最后年号是宋代的最初几个年号:太平兴国(976—984 年)和至道(995—997 年)年间。此外,在整批藏经中,没有任何一个西夏字。因此,很明显,该龛是于 11 世纪上半叶封闭的,很可能是发生在 1035 年左右的西夏人入侵时代。人们乱无秩序地将汉文与藏文文书、绢画、帷幔、小铜像和直至 851 年雕刻的大石碑都堆积在一起。人们可能会尝试将成捆卷子散落开的混乱状态,也归咎于对这次即将来临的入侵之恐惧。”

从 1908 年 3 月 27 日起,伯希和结束了在藏经洞的工作,又开始了对敦煌石窟的考察。5 月 28 日,他在敦煌城度过了其 30 岁的生日。他有关敦煌石窟的 6 卷笔记,由原法兰西学院中亚和高地亚洲研究中心于 1981—1992 年间出版。

八、伯希和从沙州到北京

伯希和探险团完成了在敦煌的考察,于 1908 年 6 月 8 日离开沙州。他们于 6 月 8—30 日,共分 19 程走了从沙州到甘州的 560 公里的路程。

伯希和一行经安西州,过嘉峪关,越万里长城,进入中原。他们分别于

甜水井(6月10日)、玉门县(6月15日)和肃州(6月21日)三个地点从事了天文观察。

7月3日,伯希和与努埃特率领满载文物的车队,沿官道前进。瓦阳为了从事地理人文考察,却先后绕道甘南和西宁府。他先后经过万关堆子、马蹄寺、洪化城、永固城,于7月5日到达贾家庄和炒面庄。他先于7月14日到达西宁府,于7月14—18日之间考察了塔尔寺之后,于18—23日经临夏而到达兰州。他沿途都作了考古调查、天文观察和地理测绘。他们3个人又在兰州相聚了。在此之前,伯希和在凉州会见了正从蒙古前来并准备赴北京的多伦考察团。他们一行于8月2日离开兰州,于同月22日到达西安。伯希和本来准备赴山西云冈石窟和河南龙门石窟进行考察。但由于沙畹刚刚对这两个地点作了考察,故没有必要再前往了。伯希和在西安用一个月的时间采购文物书籍。他采购到了一口公元前的大钟,一批铜镜、陶器、石佛像、大批书籍和拓片。这个考古探险团于10月2日到达了京汉铁路的中程站郑州火车站。这是自他们于两年前在安延集离开铁路线之后,首次再见到了火车。他们煞费苦心地搜集和发掘的这批宝贵而又易碎的文物,也使由中国的原始而又危险的运输工具——马车的承运过程宣告结束了。他们乘火车于两天后到达北京。

伯希和一行在北京稍作休整之后,瓦阳第一个携带一大批自然史搜集品,乘船经广州返回法国。努埃特则陪同伯希和先赴南京,以拍摄两江总督和闽浙总督端方的那套珍贵收藏品;然后又赴无锡拍摄斐景福搜集的那套古画。这两项工作完成之后,努埃特于1908年12月乘船护送80多箱雕刻品、绘画和写本返法。伯希和自己却前往越南河内,以重建已中断一段时间的联系。他曾在那里居住过很长时间,与那里有千丝万缕的关系,但已有数年时间未到该地区去了。继此之后,他又投身于最后一项工作。欧洲的所有图书馆都只有很贫乏的汉文典籍特藏。巴黎的图书馆自18世纪以来也再未得以充实。然而,如果缺乏已经刊印的书籍,而只研究这些写本又有什么用途呢?所以,他在上海和北京居住的几个月期间,共获得近3万卷(本)汉文书,准备典藏于巴黎国家图书馆。在此期间,有关他们在敦煌大发现的流言蜚语在中国学者之间广泛流传。端方总督向他借去了其最珍贵的文书之一。如同任何国家的收藏家们一样,他对于放弃已经掌握到手中的东西,也感到遗憾。伯希和必须用6个星期的时间,才让他退还给自己。北京的学者们也都接踵前来他的住处,以研究和拍摄其同伴

未带走的那几卷文书。最后，中国学术界为伯希和举行了一次宴会，并且结成一个社，以选择他的文献中最重要者，影印发表和刊印成一大套书。他们甚至要求伯希和作中间调停，以便在巴黎能方便他们的工作。

我们可以对伯希和西域考古探险团作一番总结了。努埃特先生带回了几千幅照片底版，瓦阳博士测绘了近2000公里的路程图，共以25个左右的天文点相连接。他根据他们已完成的计算结果而推论出来，他们将为这些点而计算的纬度方面是10公里和在经度文献是1公里的误差。鉴于他们的工作条件，世人也不能苛求更大的准确性了。一批地质样品、包括80多种植物的一本植物标本集，2000多只飞鸟、哺乳动物和大批昆虫标本，头颅骨和人体测量数据，形成了一批自然史的特藏。至于他们获得的绘画、雕刻品、青铜器和陶瓷器，卢浮宫的保管员们都想用它们来布置一个完整的展厅。最后，他们为国家图书馆带回了一大批汉文刊本书籍，因为在欧洲尚不存在这种规模的藏书。他们还携归了一批汉文写本，甚至在中国本地也没有可与此相媲美者。

1909年12月10日，在巴黎大学阶梯教室，法国亚洲委员会和地理学会为欢迎伯希和“凯旋”而举行了隆重的欢迎大会。应邀参加的有4000多名各界名流。大会由色纳尔和波拿巴王子联袂主持。法国公共教育部、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法国科学院的负责人、巴黎市政府的市长、法国殖民地事务部长、科学促进会主席、商业地理学会会长、里尔地理学会会长、国防部长等莅临大会。瓦阳和努埃特出席。色纳尔致开幕词，各单位的代表轮番发言，给了伯希和一行很高的评价。伯希和利用这一机会作了《高地亚洲探险3年》的报告。

伯希和西域考察探险团的活动，到此也算落下了大幕。

九、伯希和西域探险团携归的中国古文物和古文献

毋庸置疑，在19世纪末至20世纪上半叶赴西域的所有外国考古探险家中，伯希和是最具权威的汉学家、西域学家和东方学家，而且是集历史学、地理学、考古学、语言学、艺术史、文献学、民族学、汉学、突厥学、蒙古学、藏学、伊朗学、南海学、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基督教（包括其各宗派）、西域夷教（景教、祆教、摩尼教、萨满教）、民间宗教诸专业专家于一身的学

界泰斗人物，被誉为“超级东方学家”。尽管西方列强当时不惜血本，劳师动众地竞相向我国西域派遣考古探险团，而且在掠夺文献与文物方面，个个都所获甚丰，满载而归。但从文物文献的总体质量来看，尤其是在劫掠西域稀见古文字文献、带题记和纪年的文献方面，伯氏确实力拔头筹。因为伯希和这个汉学家，要比诸如斯坦因那样专捡破烂或掘地挖宝的考古学家、普热瓦尔斯基那样游山玩水的猎奇探险家、华尔纳那样专以破坏文物古迹为目的和只会蛮干的盗宝人和掘墓贼，都略胜一筹，甚至可以说是要高明得多、专业得多和内行得多。他掠夺的文物和文献都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大都属于“精品”之类。我们甚至可以说，伯希和劫掠的西域文物文献，主宰了法国几代汉学家们的研究兴趣、研究方向和所涉领域，造就了法国的几代汉学家，推出了一大批传世名著。

伯希和究竟从我国西域掠夺走了些什么文物呢？

在敦煌汉文写本方面，据法国现已出版和即将出版的《巴黎国家图书馆所藏伯希和敦煌汉文写本目录》5卷6册统计，共有2001—6040号。这就是第1卷（2001—2500号，由谢和耐与吴其昱编写，1955年版）、第2卷（2501—3000号，由隋丽玟和魏普贤等人先后编写，尚未出版）、第3卷（3001—3500号，由苏远鸣主编，1983年版）、第4卷（3501—4000号，由苏远鸣主编，1991年版）、第5卷（第4001—6040号，上下册，由苏远鸣主编，1995年版）。这样算来，伯希和敦煌汉文写本就共有4040个号。

伯希和敦煌藏文写本，已由拉露（Marcelle Lalou，1890—1969年）小姐编写了3卷目录《巴黎国家图书馆所藏伯希和敦煌藏文写本目录》（第1卷，第1—849号，1939年版；第2卷，第850—1282号，1950年版；第3卷，第1283—2216号，1961年版）。这样算来，伯希和敦煌藏文写本就共有2216个号。这远远超过了伯希和当年将1—2000号留作编写藏文写本目录而使用的数目（故其汉文写本从2001号开始）。这其中尚不包括大量重复的《无量寿宗要经》和《十万颂般若经》的写经。拉露因其重复数量太大而未加编目。此外，在许多汉文或其他古文字的写本中，还夹杂着藏文文书，有的短至只有数行或几个字，故现在仍不断“发现”新的藏文写本，从而使其数目总量不断增大。

伯希和敦煌回鹘文写本共有25个编号，已由哈密屯（J. Hamilton，1921—2005年）辑录、译注和刊行，于1986年出版了两卷本的《9—10世纪的敦煌回鹘文文献汇编》，共发表了36个卷子的编号，其中包括伯希和敦

煌回鹘文写本24个编号。另外还包括伦敦斯坦因特藏中的12个号。其中有不少回鹘文写本因与汉文写本写在一起,故被编入了汉文写本之中,形成了双重编号。在此之前,哈密屯还于1971年单独发表了P.3509号回鹘文写本《回鹘文本善恶两王子的佛教故事》的转写和译注本。此外,伯希和从敦煌千佛洞北区元代石窟中,还获得过360多件元代畏兀儿文的写本。对于敦煌回鹘文写本,究竟应该是如同哈密屯认为的那样,应断代为9—10世纪;还是如同某些德国学者们所认为的那样,应该属于元蒙时代,国际学术界尚有争论。因为王道士可能于斯坦因在千佛洞劫经之后,将他陆续零散地从敦煌其他地方搜集到的元代畏兀儿文晚期卷子,又都塞进藏经洞中去滥竽充数了,故使伯希和上当受骗。直到目前为止,这场争论尚无最终定论。哈密屯受到了某些同行们的非难,但他始终顽强地捍卫自己的观点。此外,法国学者路易·菲诺(Louis Finot)、菲利奥札(Jean Filliozat)和为数不少的日本学者,也都从事过对这批写本的研究。

伯希和敦煌粟特文写本共有30个编号,大都已由哈密屯与英国学者辛姆斯—威廉姆斯(Sims-Williams)联袂,于1990年出版了转写、译注和图版本《敦煌突厥—粟特文文献汇编》,书中发表了伯希和敦煌粟特文写本5个号,斯坦因写本3个号。其中一部分也有双重编号,被编成汉文写本P.3511—3521号。伯氏曾与法国学者高狄奥(Robert Gauthiot)和邦维尼斯特(Emile Benveniste)、英国学者亨宁(W.B.Hennines)等人合作或各自单独从事过对这批写本的研究。

伯希和敦煌和西域梵文写本数量较大,出自西域者为多,属于敦煌者只有13个编号,它们基本均为佛教文献,其中不乏有些稀见佛典精品,大部分都被编入伯希和敦煌汉文写本的目录中了。它们早年曾由菲诺、菲利奥札和日本学者从事过研究。在20世纪的50—60年代,又由法国学者鲍利(B.Pauly)作了系统整理:《伯希和西域探险团所获梵文文献残卷》(连载《亚细亚学报》,1957—1966年)。

在伯希和所获敦煌西域的"东伊朗文"写本中,有些是所谓"吐火罗"文书,亦被他称为用"婆罗谜字母"书写的文书。另外还有这种文字的某些木简文书和题记等。它们主要是出自新疆的都勒都尔—阿乎尔和图木舒克。事实上,这其中主要是乙种吐火罗语或"龟兹语"(焉耆语为甲种吐火罗语),特别是P.3533号。法国早期学者烈维、菲利奥札以及德国学者西格都对它们作过研究。近年来,法国年轻一代的优秀吐火罗语学者彼诺

(Georges Pinault)系统地刊布和研究了这批写本。经他整理,伯希和龟兹文特藏共有2000件左右:旧编AS1—19,共141件文书和126个编号;新编NS1—508和某些残卷,共527件文书。此外,还有些只有数平方厘米的极小残卷,即新编第509—1166号,共658件文书;粘贴在卡片上的小残卷393个编号。彼诺正准备将它们汇编出版。

伯希和西域于阗文写本都被散编在汉文写本和藏文写本目录中了。据统计,共有近70个编号。它们已由法国学者哈密屯和格勒奈(F.Grenet)研究。英国贝利(H.W.Beilley)和德国恩默瑞克(E.E.Emmerik)等学者,则更是这方面的研究专家。此外,还有被柯诺称为"于阗文变异体"的1卷东伊朗语写本,有人亦称之为"图木舒克语"。

伯希和也从新疆发掘到了一批被称为变异体龟兹文的佉卢文文书。它连同吕推(Dutreuil de Rhins)于1890年搜集的佉卢文《法句经》残卷,共同收藏在国家图书馆。烈维、德·拉古佩里耶(F.De Lacouperiet)和波兰裔法国学者普祖鲁斯基(Preyluskj)均为这一方面的研究专家。

伯希和甚至在敦煌还获得了一卷希伯来文写本,它是唐代中国西域曾有犹太人活动的证据。

伯希和在敦煌藏经洞并未获得任何西夏文写本,而是在北窟区获得了一大批,共装有3箱,计有200余件,目前尚未刊布。

伯希和在敦煌所作的考察笔记、题识录文以及他对经变画的考证、艺术风格、断代、窟形的研究文,已由尼古拉—旺迪埃(樊隆德)和玛雅尔夫人于1980—1992年分6册出版《伯希和敦煌石窟笔记》。伯希和探险团成员努埃特拍摄的敦煌壁画照片,于1920—1926年分6大卷出版《敦煌石窟图录》。

在伯希和敦煌写本中,有许多素描插图画和纸本绘画。其中P.4525《降魔变相》中的绘画,已由旺迪埃—尼古拉于1954年发表,载《舍利佛与六师外道》中。其余大都由饶宗颐于1978年发表于《敦煌白画》一书中了。

伯希和探险团从敦煌劫回的幡画,共有200多幅,现藏吉美博物馆。它们已由玛雅尔夫人和热拉—贝扎尔(Jera-Bezard)先生公布并作了研究,发表在1974年出版的两卷本《敦煌的幡画》一书中。书中共发表了220幅幡画的图录与解说文字。此后又发现的6幅三角形幡和3幅幡画不计在内。1994年,当时的吉美博物馆馆长贾立基(Jean-Francois Jarrige)与日本

秋山光和联袂出版了日法两种文字版本的《西域美术,吉美博物馆伯希和特藏》第1卷,共发表99幅绘画。据报道,第2卷拟发表89件,笔者尚未见刊。

伯希和从敦煌带回的织物残片,大都是被作为经卷的包袱皮而使用的。它们于其式样、装饰图案和纺织技术方面,都颇有价值。这批织物后来分别入藏于吉美博物馆和巴黎国家图书馆。它们已由里布(Krishna Riboud)夫人和维雅尔(Gabrie Vial)作了深入研究,见《吉美博物馆和国家图书馆所藏敦煌织物》,巴黎1970年版。其中集中研究了85个编号的织物(有些是同一片织物的不同段)。这批宋初或五代末之前的大块织物甚为宝贵。

伯希和探险团自敦煌携归的木制品,已由弗朗索瓦兹·戴奈斯(Francoise Dénès)整理编目,共有100多件,详见1976年出版的《吉美博物馆所藏伯希和敦煌木制品目录》。

伯希和自喀什和图木舒克携归的中国文物,基本上都在由韩百诗主编的《伯希和探险团考古档案》第2卷《图木舒克》(两卷本,文字与图版各一卷,1961—1964年版)中发表。其中主要有壁画、写本卷子、宗教用品、杂物、雕塑、陶器和钱币等。该书中共发表和研究了雕塑248件,陶器5件,壁画15幅,杂物56个编号。

伯希和西域探险团于库车地区的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携归的中国文物,已由阿拉德等人公布,载入1982年出版的《伯希和探险团考古档案》第4卷《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一书中了。其中公布和研究的壁画有22个号、黏土—陶土—柴泥雕塑38个号、木雕品31个号、考古木材7个号、活动装饰木制品55个号、玻璃和钱币等杂物7个号、印鉴6个号、金属物等15个号、陶器37个号、骨灰盒5个号。

伯希和西域探险团在库车周围诸遗址所掠夺的文物,已由玛雅尔夫人(Monique Maillard)和彼诺等人,于1987年发表在《库车地区诸遗址,龟兹文题记》一书中了,它基本上是以克孜尔尕哈(Qyzyl-Qargha)为中心,书中公布并研究了壁画5个号、柴泥和石膏雕塑2个号、杂物20个号、雕塑2个号、浮雕2个号、建筑类寺庙和千佛洞内物品12个号、各小遗址中的物品6个号、金属品26个号、各种材料的物品9个号。

伯希和探险团从西域带回的每块雕塑碎片、每块石雕和木头、每页文书,都被妥善地保存在吉美博物馆和国家图书馆中。在吉美博物馆中,还

毕恭毕敬地陈列着一个精致的小盒，其中装着黄沙，据说这是伯氏自西域探险返法后，从其靴子中抖出来的沙子。收藏者可算是忠于职守、用心良苦了。

当然，伯希和西域探险团留下了可以说是不计其数的档案，绝大部分尚有待于整理刊布。伯希和的大弟子韩百诗（Louis Hambis，1906—1978年）在世时，曾雄心勃勃地制订规划，共出版27卷伯希和西域探险团档案。但在实际运作中，这项浩大工程进展缓慢。在近40年间，才出版寥寥数卷。自韩百诗于1978年逝世，尼古拉—旺迪埃·尼古拉（Nicole Vicolas，1908—1987年）夫人于1987年逝世，玛雅尔夫人于2003年逝世，热拉—贝扎尔（Robert Jera-Bezard）先生于1994年退休，法兰西学院中亚和高地亚洲研究中心于1994年同时被解散，这套档案的出版工作前途渺茫、吉凶难卜，甚至中途夭折的可能性极大。再有一个世纪，能否全部刊布，尚需要拭目以待。按照韩百诗当时的规划，伯希和西域探险团的27卷档案目录如下：

1.《图木舒克》（图版卷），法兰西学院1961年版。

2.《图木舒克》（文字卷），法兰西学院1964年版。

3.《库车建筑寺院，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图版卷），法兰西学院1967年版。

4.《库车建筑寺院，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文字卷），法兰西学院1982年版。

5.《库车，石窟寺》（图版卷），尚未出版。

6.《库车，石窟寺》（文字卷），尚未出版。

7.《库车，素描画与速写画》，尚未出版。

8.《库车地区诸遗址，龟兹文题记》，法兰西学院1987年版。

9.《库车，壁画》，尚未出版。

10.《从库车到敦煌之间的诸小遗址》，尚未出版。

11.《伯希和敦煌石窟笔记》6册，法兰西学院亚洲研究所中亚和高地亚洲研究中心1980—1992年版。

12.《敦煌的幡画，风格与图像研究》，尚未出版。

13.《敦煌的织物》，法兰西学院1970年版。

14.《敦煌的幡画》（文字卷），法兰西学院1974年版。

15.《敦煌的幡画》（图版卷），法兰西学院1976年版。

16.《敦煌的幡画,题记研究》,尚未出版。

17.《敦煌的幡画,图像研究》,尚未出版。

18.《敦煌的幡画,风格研究》,尚未出版。

19.《敦煌的版画与白画》,尚未出版。

20.《敦煌的雕塑》,尚未出版。

21—23.《敦煌的壁画》(文字卷),尚未出版。

24—26.《敦煌的壁画》(图版卷),尚未出版。

27.《敦煌的织物》(图版卷),尚未出版。

伯希和本人写过一批敦煌学论文。他一生中始终注重于其著作中征引敦煌文书。但他生前未出版过一部专著。自从他 1945 年逝世,到 2000 年的 50 多年间,其弟子和其他学者们,共出版其遗作 13 卷,目次如下:

1.《蒙古秘史》,根据汉语对音本而复原的蒙文本,1949 年版。

2.《圣武亲征录》译注本,与韩百诗联袂署名,这是对元代佚名著作《圣武亲征录》的法文译注本,第 1 卷,1951 年版。

3.《真腊风土记》译注本,1951 年版,这是对元人周达观《真腊风土记》的译注本。

4.《金帐汗国史札记》,这是对苏联格列科夫和雅库鲍夫斯基出版的《金帐汗国史》一书所作的补充、纠误与评论,1953 年版。

5.《中国印刷术的起源》,1953 年版。

6.《卡尔梅克史评注》,2 卷本,1960 年版。

7.《马可·波罗游记注释》,3 卷本,分别于 1959、1963 和 1973 年出版。

8.《中亚和远东的基督教研究》,2 卷本,1973 和 1986 年版。

9.《西安府景教碑》,1996 年版。

10.《吐鲁番的道路》,2000 年版。

11.《伯希和敦煌石窟笔记》,法兰西学院 1981—1987 年版,6 卷本。

12.《伯希和西域探险日记》,集美博物馆 2008 年版。

13.《〈明史〉中的火者与写亦虎先》,载《通报》卷 38,1948 年,第 81—292 页。

除了伯希和本人之外,法国学者无论是在敦煌学研究方面,还是在西域史研究领域,都有不同凡响的建树,在欧美国家中,始终居领先地位。笔者于此就不再更多赘言了。

十、伯希和西域探险文献的意义

正如笔者于上文曾多次指出的那样，伯希和是西方殖民列强于19世纪末叶至20世纪初叶派往中国西域考古探险的人员中，东方学水平和中国文化修养最高的人，因此他被许多人誉为“超级东方学家”。他以其高深的学问，所从事的是所谓的“学术探险”。

近四五十年来，我国国内对于英、俄、德、日、美和瑞典等国西域探险记或游记，译介得相当多。国内学术界能阅读英、俄、日语，甚至是精通德语的学者，也相对较多。但国内对于法国人西域探险，尤其是对于伯希和西域探险，只能知道一个梗概，对于这次探险的具体过程、所获文物的数量和价值、保存状态和研究成果，却不甚知之。这与我国学术界长期以来缺乏法语学者的原因有关。国内近代学者对于伯希和西域探险的介绍和了解，大都是根据英、日等其他文字的二手资料转引，人云亦云，道听途说，甚至是以讹传讹；散乱有余，系统不足；准确性令人生疑，水分却较饱满。在20世纪50年代之前，冯承钧、向达、王重民、姜亮夫诸先生，曾介绍过伯氏的一大批研究成果，可惜已是明日黄花，今天难以争芳斗艳了。

人们可能会感到无法理解，西方有关斯坦因、橘瑞超、普热瓦尔斯基、斯文·赫定、格伦维德尔和勒柯克等人的传记著作，传世颇多。他们各自西域探险记的品种迭出不穷，版次和译本也数目可观。为什么他们同行中名声最大的伯希和的生平传记及其西域探险的专著，却始终未见问世呢？而撰写名人传记，本来正是法兰西文化中的一大悠久传统。译者也曾带着这种疑惑，请教过多名当代当国汉学家，甚至包括伯希和的几位“徒孙”辈学者。他们几乎是众口一词地认为，伯希生前“人缘欠佳”，西方汉学家们往往都对他敬鬼神而远之。伯氏一生酷爱写书评，几乎对当时西方的所有重要汉学著述，都曾言辞刻薄地发表评论。伯氏自认为自己学富五车，满腹经纶，从而目空一切，唯我独尊。对他人鼓励不足，鞭笞有余，以国际汉学界的宪兵或警察自居。他喜欢对别人指手画脚，贬低别人而抬高自己。在世界学术史上，这样的耆老恶少也并不罕见。当然，他这样做也算是有点资格或“本钱”。伯氏的书评，很少有正面褒扬，而是处心积虑地找毛病，甚至有些鸡蛋里挑骨头，过分苛求了。伯希和作为一代汉学乃至整个东方学界的权威，使遭到过他批评的人，往往都有点名声扫地，抬不起头

来，甚至还有人再也不敢搞研究与写作了。他们遭遇批评后，往往深受伯氏声望的负面影响。这样做的结果，却是使欧美，特别是法国汉学的圈子在一段时间内很小。事实上，在当时的具体背景下，欧美汉学家或东方学家们的著作，尚不能在高度和力度上求全责难。故而在伯希和逝世后，很长一段时间内，除了伯氏生前曾任会长的法国亚细亚学会之外，法国几乎没有发表过多少纪念文章或举办纪念活动。法国乃至整个欧美汉学界，都没有人肯去为他"树碑立传"。这就造成了伯氏名声远震遐迩，生平传记却永不见踪影的局面。由于他终生对别人尖酸刻薄、吹毛求疵，故对自己的著作也格外谨慎，唯恐遭人以牙还牙。伯氏在50年的汉学生涯中，未曾出版过一本堪称"论著"的西域南海或汉学专著。其大批文章都是篇幅长短不等的读书札记、文献考据、古籍译注、书评或补正之类，以及篇幅很长的专题考证性论文。当然，这些文章的学术价值确实很高，充分表现了其深厚的汉学功底。伯氏一生中热衷于对中国典籍作笺注。他死后，其白俄血统的夫人，不明事理而酷爱金钱，拒绝像沙畹、马伯乐、葛兰言、戴密微那样，将全部藏书和文稿遗赠给亚细亚学会、汉学研究所、法兰西学院、法兰西远东学院、巴黎国家图书馆等东方学机构或其他大学，而是把它们待价而沽地"零售"了，即零散地抛售给了欧美不同国家的科研机构、书商、学者或收藏家。更为可惜的是，伯希和夫人为了使伯氏藏书显得"干净"一点，从而卖个好价钱，又将伯氏生前用铅笔在中国古籍中所作的大量笺注，都用橡皮擦了个干干净净。只有某些几近成书的文稿和少量藏书才落到了诸如韩百诗那样的弟子手中。译者曾在热拉—贝札尔先生的书架上，见到过一本侥幸保存下来的伯氏用铅笔写满了笺注的玄奘名著《大唐西域记》，这是当年韩百诗自伯希和处继承下来的。

其次，伯希和西域探险，劫掠回去一大批中国文化瑰宝，可谓价值连城。学术界深谙这批文物文献的价值。但法国政界显要和大腕们，或者是商界的大亨们，却对于这一大堆中世纪的"废纸""泥胎"、顽石、朽木、古画和"破铜烂铁"的价值，根本就一窍不通。他们认为法国政府花费重金，派遣伯希和探险团赴西域，却千里迢迢地运回一大堆古旧破烂，完全是得不偿失。故而对伯希和颇有微词，甚至还有人公开责难抨击他。伯希和有口难辩，甚至连整理发表它们的经费，也难以落实。另外，伯希和作为一代文化"枭雄"，对于世界和中国历史上发生过的"劫经"和"盗宝"这类事，了如指掌。他清楚地知道，盗窃他国的文物是不道德的行为。在他尚健在时，

世界各地具有正义感的学者，特别是中国的爱国知识分子们，已对他发动了猛烈的抨击，他唯恐身后会遭到千夫所指，难免留下千古骂名，至少是绝不会因这次探险而使他“名垂青史”。平心而论，伯希和一生中的汉学著作，很少有攻击中国及其文化的内容，其论述考证尚称得起公正客观。我们甚至完全可以说，他终生为博大精深的中国文化所倾倒，高度敬仰，并为这一学科奉献了自己毕生的精力。我们清楚地知道，当时在法国从事汉学研究，绝不会是一项名利双收的事业。伯氏以其才能，从事其他工作，可能会获得更大的成功。他对于自己的西域探险，保持了某种“低姿态”，绝不像大英帝国的斯坦因那样大肆宣扬。伯氏后来将其主要精力都投入到对西蒙古史和马可·波罗的研究上了（详见上文其遗作目录），并未全神贯注地投入对敦煌西域文物文献的研究中。显然，他最有资格这样做，也肯定会作出巨大成绩来。他对于敦煌文书的运用，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刊布他珍视的中国史籍、已佚或稀见的汉文文献；研究印—欧语系、阿尔泰语系或藏缅语系中的某些古文字（回鹘、突厥、于阗、粟特、吐火罗、梵文、藏文、西夏文等语言文字）的文书；中国、印度—斯基泰、希腊—佛教艺术史研究。伯希和主要是将敦煌文书用于补史和证史了，几乎在其所有著作中，都有征引敦煌文书的地方（其实，这才是敦煌文书的真正价值之所在）。有的法国学家（如苏远鸣先生）甚至说，从20世纪20年代之后，伯希和似乎忘记了其西域探险，完全潜心于对马可·波罗游记的注释了。聪明过人和学识超人的伯希和，为什么会放弃本来会取得更多成果的文献而去另辟蹊径呢？这其中的奥妙，只好留给后人去猜测了。

无论如何，我们对于伯希和也必须采取一分为二的辩证态度。对于他劫掠和盗窃我国文物文献的行为，我们永远要严厉谴责；对于他及其弟子同事们的研究成果，我们也照样介绍和吸取。经过近一个世纪之后，正是他们的探险活动，才在西方发展起了一门敦煌西域学，它于当代又成了沟通中外学术交流的一座桥梁。中国和外国学者，都为敦煌学的诞生和发展作出过贡献。这正如我国敦煌界德高望重的老前辈季羡林教授所倡导的那样：敦煌在中国，敦煌学在全世界。

伯希和对库车地区的科考及其成果

一、伯希和西域探险团在库车地区考古发掘概况

自19世纪下半叶起，西方殖民列强在对海外殖民地大作分割的同时，又掀起一场赴西域探险考古的热潮。法国在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科学院和公共教育部的赞助下，由法国商业地理学会、法国亚洲委员会和自然史博物馆等单位的协助，也派出了由伯希和率领的西域探险团，赴西域探宝、掠物、调查资料、查访民情、绘制地图。伯希和探险团于1906年6月15日离开巴黎，踏上了漫长的三年西域探险考察之路。

伯希和西域探险团于1906年9月6日到达喀什，在喀什及其附近地区停留了大约六周左右的时间，于同年10月17日出发赴库车地区，于1907年1月2日到达库车。他们的计划是首先考察库木吐拉(Kumtura)千佛洞，然后是考察位于渭干河以西平原中的都勒都尔—阿乎尔(Douldour-Âqour)，最后再前往苏巴什(Soubachi)。伯希和一行于1907年3月16日至5月22日在库木吐拉停留，然后又交叉地发掘了都勒都尔—阿乎尔(4月17日至8月5日)，绘制了一幅考古遗址平面图，发掘出土了各种文字的写本，特别是早于9世纪的梵文和婆罗谜文写本或木简。另外还有供像遗物和木雕像、各种钱币、各类装饰物。但伯希和在这里获得的最满意的发现物，还是获得了那些死文字的写本，特别是用婆罗谜字母书写的龟兹文写本。他们一行于6月10日至7月25日，又对苏巴什作了发掘，也获得了彩绘木盒、雕塑像残片与壁画等。

伯希和是19世纪末和20世纪初进入我国新疆的西方探险家中最资深的汉学家和东方学家，精通西域的几乎所有语言。他随身携带玄奘的《大唐西域记》、郦道元的《水经注》和刚出版不久的李光廷的《汉西域图

考》,在敦煌还专门利用县衙中的存版而抽印了一套《敦煌县志》。他以这些汉文史籍为其作地理、文献和民族学考证的依据。

玄奘于630年经过屈支(龟兹国,今库车)国,并对昭怙厘二伽蓝作了描述。伯希和根据玄奘的生动记述,曾对该地区的考古发掘寄托了很大希望。伯氏将都勒都尔—阿乎尔寺和苏巴什宗教双城分别比定为阿奢理贰(屈支语,意为"奇特"。但伯希和认为应读作"阿奢理腻")大寺和昭怙厘二伽蓝。他们也注重其他汉文史籍,如郦道元的《水经注》和李光廷的《汉西域图考》。

1907年5月28日星期二,伯希和在都勒都尔—阿乎尔度过了其29岁的生日。正如他于1908年5月28日在敦煌度过其30岁的生日一样。这一天,他们基本完成了对该遗址的发掘,清理了最后一个垃圾坑,获得了一大批文书残卷。

伯希和一行6月10日到达苏巴什,一直逗留到7月24日。这个考古点位于库车以北15公里左右的地方,地处雀离塔格山脚下和库车河出口处。各占地近一公里的二僧伽蓝便分别位于该河的两岸。

伯希和为我们留下了分别写于1907年4月17日至6月4日和6月6—18日的两部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的考古笔记,详细记载了他们每天的发掘工作和所获得的文物①。

他们在都勒都尔—阿乎尔每天雇用25名民工,在苏巴什最多时每天动用67名民工(6月12日星期三),对所有遗址都作了大规模的系统发掘。伯希和根据所发掘到的文书和钱币铭文,而将都勒都尔—阿乎尔遗址断代为初建于公元4世纪,活跃于8世纪,废弃于11世纪。在苏巴什的"壁画屋",伯希和对于壁画各部分的人物姿态、服饰、发型、首饰、头冠、飘带、乐器、金刚与钵瓶、装饰图案、建筑等方面都进行了详细研究。

伯希和从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带回法国的物品,现在均收藏于巴黎集美博物馆。其中主要有都勒都尔—阿乎尔的壁画、黏土和陶土塑像残片、木制品、建筑用木材、活动木制装饰品、金属品、玻璃品、印鉴、陶器和杂物。属于苏巴什的则有木制品、金属和各种原料的制品、陶器和骨灰

---

① 哈拉德等:《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伯希和探险团档案第4卷,巴黎1982年版,第31—38页(Madeleine Hallade, Simone Gauthier, Douldour-Âqour et Soubachi; Mission Paul Pelliot. Ⅳ, Paris, 1982.)。

盒等。

伯希和西域探险团于库车地区的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发掘到的中国文物，已由阿拉德等人公布，载入1982年出版的《伯希和探险团档案》第4卷《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①（法兰西学院版）一书中了。其中公布和研究的壁画有22个号、黏土—陶土—柴泥雕塑38号、木雕品31个号、考古木材7个号、活动装饰木制品55个号、玻璃和钱币等杂物7个号、印鉴6个号、金属物等15个号、陶器37个号、骨灰盒5个号。

伯希和西域探险团在库车周围诸遗址所发掘到的文物，已由玛雅尔夫人（Monique Maillard）和彼诺（Georges Pinault）等人，于1987年发表在《库车地区诸遗址，龟兹文题记》（法兰西学院版）②一书中了，它们基本上是以克孜尔尕哈（Qyzyl-Qargha）为中心地区的资料。书中公布并研究了壁画残片5个号、柴泥和烧陶雕塑2个号、杂物20个号、雕塑2个号、浮雕2个号、土木建筑寺庙和岩窟千佛洞内物品12个号、各小遗址中的物品6个号、金属品26个号、各种材料的物品9个号。

在伯希和在库车地区获得了所谓“吐火罗文（龟兹文）”文书，即被他称为用“婆罗谜字母”书写的文书，另外还有这种文字的某些木简和题记等。它们主要出自库车地区的都勒都尔—阿乎尔和图木舒克。事实上，这其中主要是“乙种吐火罗语”或龟兹语，特别是P. 35339文书。法国早期学者烈维、菲利奥札以及德国学者西格等人都曾对它们作过研究。近年来，法国的新一代优秀吐火罗语学者彼诺陆续而又系统地刊布和研究了这批写本。伯希和特藏中的龟兹文写本共2000件左右。旧编AS1—19，共141件文书和126个编号；新编NS1—508和某些残卷，共527件文书；此外还有些只有数平方厘米的极小残卷，即新编509—1166号，共658件文书；还有些被粘贴在卡片上的小残片393个编号。

伯希和在库车地区的都勒都尔—阿乎尔发掘到的汉文文书，已于2000年由法国国家科研中心的研究员童丕先生发表。其中共发表了法国国家图书馆伯希和都勒都尔—阿乎尔汉文特藏中的249个号，共212件文书。此外还有收入伯希和龟兹文特藏中的两件文书。这就是童丕于2000

① Madeleine Hallad: Douldour-Âqour et Soubachi, Mission Paul Pelliot Ⅳ, Paris, 1982.

② Monique Maillard: Sites divers de la région de Koutcha, Epigraphe Koutchenne, Paris, 1987.

年出版的《伯希和库车汉文写本,法国国家图书馆特藏》一书①。本文正是根据童丕先生公布的文献和所作的背景介绍,而做评介论述的。

当然,伯希和西域探险团还留下了不计其数的档案,绝大部分尚有待于整理刊布。伯希和的大弟子韩百诗(Louis Hambis,1906—1978 年)在世时,曾雄心勃勃地制订规划,共出版 27 卷伯希和西域探险团档案。但在实际运作中,这项浩大工程进展缓慢,近 40 年间,才出版廖廖数卷。但在已出版的几卷中,库车及其附近地区,却占据了 6 卷。

我们由此可以看到,库车地区是伯希和西域探险团重点考察的目标,其成果虽不及在敦煌那样丰硕,却也格外令人瞩目。

伯希和为什么会对库车地区如此感兴趣呢?作为一名资深汉学家,伯希和深知,库车地区历史上就是新疆自然资源最丰富和人口最稠密的区域之一。其地域由南至北为 200 公里左右,由东至西 100 多公里。这里具有海拔 7000 多米高的巍巍山峰(阿克苏以北的天山);既有冰川和常年积雪(海拔 4500 多米)的天山山麓,又有热浪滚滚的"沙漠大火炉"(最南部的沙雅,海拔仅 950 米)。这种稀见的地势、地貌造就了该地区风景的多样化和资源的丰富化。首先是其丰富的矿藏资源,包括铜、铁、铅、氯化铵、硫、雄黄、铅白,特别是天然气与石油。《魏书》和《北史》等史书对这一切都有详细记述②。但最重要的是龟兹具有悠久的历史文明。它占据了东西方交流的枢纽地带,具有巨大的战略意义。这里在历史上虽然也使用中国中原铜钱,而同样也使用金银币,由此可见其富裕程度。虽然伯希和一行的到达晚于德国人,但他始终坚信会在库车有重大发现。

当伯希和携其同伴——地理测绘、天文观察和自然史学家路易瓦阳(Louis Vaillant)与摄影师夏尔·努埃特(Charles Nouette)于 1907 年 1 月 2 日抵达库车时,发掘考察了克孜尔与库木吐拉的德国探险团刚刚满载而去。他们此后便于库车地区停留八个月,这是历时三年多的法国西域探险团停留时间最长的一站,甚至远远超过了他们在敦煌停留的时间——四个月,尽管他们在敦煌所获最丰。伯希和等考察发掘的重点,当然是都勒都尔—阿尔乎和苏巴什。在 1906—1907 年的"窝冬"期间,伯希和希望通过

---

① Eric Trombert, Les Manuscrits Chinois de Koutcha, Fonds Pelliot de La Bibliothèque nationale de France, Paris, 2000.

② 《魏书》卷 102,第 2267 页;《北史》卷 97,第 3218 页。

实地考察，而印证郦道元《水经注》和当时刚出版的李光廷《汉西域图考》的记载；他特别对玄奘法师于630年经由屈支时留下的记述感兴趣。经过仔细斟酌之后，伯希和等在库车地区的考察方案才最终确定下来："我们将首先前往库木吐拉，那里有装饰着壁画的石窟，开凿于俯瞰木扎提河（渭干河，Mouzart）即将流出雀离塔克山（Tchöl-tagh）左岸的山崖上。那里同时还有都勒都尔—阿乎尔大寺的遗址。此后，我们将前往苏巴什（Soubachi，本意为"水流的发源地"），那里位于库车河两岸，同样也有两座大寺的遗址。其后，我们将前往深山旷野之中，考察库车以北那蕴藏量丰富的矿区。如果可能的话，那么我们还将考察使该地区通向裕勒都斯河流域的道路。在该河谷的天山巅峰脚下，居住着蒙古部族的人。"①此外，伯希和还希望拥有一幅从库车绿洲与沙雅绿洲，再直达塔里木盆地的尽可能详尽的地图。

从1907年开春起，伯希和探险团便将其大本营设立在库木吐拉，以便对库车绿洲西部进行发掘考察，也就是木扎提河（渭干河）流域的部分地带。他们于3月16日—5月22日逗留在该地区，首先考察该河东岸的石窟寺，德国考察团已经在那里捷足先登了。他们接着才考察位于库车河彼岸的都勒都尔—阿乎尔佛寺群遗址。德国人在那里只作过草率的考察，伯希和决定于此作系统的发掘，从4月17日一直持续到5月28日。6月初，探险团移师于苏巴什，并在那里一直停留到7月24日。苏巴什位于都勒都尔—阿乎尔和库车地区的另一端，地处库车东北约15公里处，出自雀离塔克山的库车河正流经那里。

同年7月24日，伯希和与瓦阳离开了苏巴什，沿库车河逆流而上，进入了深山中。他们考察了位于天山、雀离塔克山和北部的阿尔金山的支脉。瓦阳统计到了大批金、铜、煤、石油和氯化铵等珍贵矿藏的矿脉，它们很久以来就被当地人粗放地开采。伯希和个人继续向北前进，通过那些羊肠小道而直抵裕勒都斯河上游，蒙古牧民们占据了这片遍布湖泊、牧场和森林的地域，那里对于库车的防卫也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伯希和又从渭

① 路易·瓦阳《中国西域地理考察报告》（Rapport sur les travaux géographiques Faits par la Mission archéologique de L'Asie Centrale，Mission Paul Pelliot（1906—1909），载1955年的《历史与科学工作委员会地理分部学报》（Bulletin de la Section de Géographie du Comité de Travaux historiques et Scientifiques，Paris，1955）。中译文见：耿昇译《伯希和西域探险记》，云南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144页。

干河的支流克孜勒河上游河谷出发，考察了通向科克苏河（Kök-sou，清水河）流域的两条道路，也就是将塔里木盆地与伊犁河流域连接起来的道路。他发现那些灌溉库车绿洲的河流——木扎提河与库车河均流向了塔里木盆地，而作为伊犁河小支流的科克苏河则注入了巴尔喀什湖。伯氏在第二条道路上发现了东汉永寿四年（158 年）的汉龟兹左将军刘平国作亭诵的刻石。在离开大本营整一个月之后，即 8 月 24 日，伯希和终于返回了库车。他在图木舒克和库车发掘到的文物，已经装满了整整 14 大车①。

二、伯希和西域探险团对都勒都尔—阿乎尔的考古发掘

德国考古学家们主要是在克孜尔和吐木库拉作了考古发掘。伯希和一行于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进行发掘时，在一个月期间曾与俄国考古学家贝勒佐夫斯基（Berezovsky）同时相伴为邻地工作。

当伯希和探险团将其大本营扎在库木吐拉后，便于 4 月 17 日开始对都勒都尔—阿乎尔进行发掘。伯希和的考古发掘日记已经摘录发表于由哈拉德等人编纂的伯希和探险团档案第四卷《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②一书中了。

资深史语学家伯希和觉得，虽然图木舒克的出土文物甚多，不过文字文献却甚少，而都勒都尔—阿乎尔却未使他失望。在都勒都尔—阿乎尔出土了大批文书残卷，主要是用婆罗谜字母写成的吐火罗文（龟兹文）文书与有汉文文书。伯希和最早的发掘，主要是集中在围绕着都勒都尔—阿乎尔遗址东北跨院，尤其是住宅一带展开的。

伯希和 4 月 17—25 日的考古笔记，详细记述了他们的发现：焚文和婆罗谜文写本、五铢钱、开元通宝、乾元通宝等。直到 4 月 25 日，他们才首次发掘了一批写本。但“几乎所有写本都是婆罗谜文字母写成的，没有一行

① 瓦阳：《中国西域地理考察报告》，第 86—90 页；童丕：《库车的汉文写本，法国国家图书馆的伯希和特藏》，巴黎 2000 年版，第 23 页。

② Madeleine Hallade：Douldour-Âqour et Soubachi，Mission Paul Pelliot Ⅳ，巴黎 1982 年版。中译文见耿昇译《伯希和西域探险记》第 222 页以下。

汉字”。① 同一天，他却从“其他发掘点上”（应为萨玛克村，Samâq）发掘到了一卷重要文书，文书中出现了“明威镇”和“凉州”这样的历史地名。这就是法国国家图书馆中伯希和都勒都尔—阿乎尔汉文特藏第114号文书。

5月28日，星期二，伯希和于其日记中写道：“今天，我度过自己29岁的生日。我们已完成了对都勒都尔—阿乎尔的发掘。”6月4日，星期二，伯希和对他们在都勒都尔—阿乎尔的发掘作了一番总结：“我们于此（都勒都尔—阿乎尔）度过的时间基本与在图木舒克的停留期相同。我们的收获物不算很丰富。但总的来说，我对此仍深表满意，因为我们获得了丰富的写本文献。我们可能会在苏巴什对我至今无法解决的一个谜找到答案：为什么在图木舒克会有那样多保存完好的雕像，却没有写本呢？而在都勒都尔—阿乎尔，我们却发现了如此之多的写本，却仅有少许破碎的雕像残片呢？”②

事实上，伯希和于4月25日的考古日记已经对这个问题作出了部分解释。在图木舒克，熊熊大火可能烧得很炽盛，并且过火面很广。其结果是烧焦了许多用黏土模制成的浅浮雕，从而使它们得以留传下来了。在都勒都尔—阿乎尔，有些完整的住宅区都幸免了火灾，或者是火势不旺，既未使塑像和线浮雕被烧成陶土制品，又使原有的许多写本被部分地保存下来了。因为在都勒都尔—阿乎尔出土的许多纸片上，都有带有被烧焦的痕迹。

伯希和探险团在库车发掘到的汉文文书，与他们在敦煌或吐鲁番发现的那些文书大相径庭。敦煌文书是为避外侵，而经人精心地藏匿在藏经洞中的，内容杂乱，自封洞之后再未遭人为翻动。吐鲁番文书是在墓葬中发现的，每个墓中出土的文书断代和来源一目了然，基本上与墓主人的家族及其所生活的时代密切相关，而且有墓砖为证。都勒都尔—阿乎尔文献的保存却甚为糟糕，它们既未被封存在石窟寺中，也未被陪葬于墓葬内，而是在探方中被挖掘出土的。它们在8世纪末叶或9世纪初叶被遗弃之前，曾经遭受抢劫和焚烧，又曾遭到先于伯希和到达库车地区的其他外国考古探险团的大肆劫掠。这批文书残损严重，难觅完整的写本，极其稀见完整的

---

① Madeleine Hallade：Douldour-Âqour et Soubachi，第33—36页，耿昇译文，见同上引书，第222页以下。

② 上引哈拉德书，第36页；耿昇译本，第241页。

文书。此外,这批文书来源复杂,不同时代与不同主人的文书,混乱无序地互相混杂在一起。

至于都勒都尔—阿乎尔汉文写本的断代问题,它们与同时同地发掘到的钱币的时代大致相吻合。这一切都证明了伯希和从其发掘一开始,就曾作出的假定:"我们在都勒都尔—阿乎尔所获发现物的平均时代为8世纪"①。那些文书(大都为婆罗谜文的)是分别于多处不同地点发掘到的,虽然分散地面很广,却也大都集中在"寺院藏经楼"附近。写本的这种分散性说明,所称寺院被焚烧之前曾遭抢劫,并非对其致因的唯一合理解释。伯希和主要发掘的有"寺院藏经楼""西北部的窣堵波"、门口和垃圾堆,它们彼此距离都相当远,我们很难想象这批文书是出自遭抢劫之前的同一地点,更应该认为它们原来就是被化整为零地收藏的。这批文书的内容纷繁:既有宗教文献,又有私人书信,特别是具有原始籍账与行政文书;世俗文书也不像在敦煌那样抄在写经的背面,而所有文书基本上都是单面抄写。

1907年4月17—22日,伯希和在都勒都尔—阿乎尔地区的发掘,主要集中在围绕东北跨院的僧房一线。他于其中的一座建筑中发现了一批明显是非宗教文献的婆罗谜文写本,而且很可能是寺院籍账,其中只有一叶汉文的宗教文书。其他所有汉文宗教写本,大都是他们从5月23日起,在北部窣堵波大院中发掘出土的。其实,从4月17日起,伯希和一行同时于多处发掘,其汉文文书残叶大都为账目,而且都是世俗人的账目,发掘自"混合有厩肥的垃圾堆中"。属于军事机构的第119号(或132号)文书是于4月24日在西北段,于一个和外院墙相毗邻的房子中发掘到的。另一件军事文书(第114号)的情况也大致如此,它是于4月25日,当伯希和等集中力量清理"藏经楼"时,才被发现的,但它却出自另一片探方。他们于4月26日之后,所发掘到的非宗教婆罗谜文与汉文文书,也不是出自其主要发掘点,而是出自对萨玛克村的发掘,地处主要发掘点的东端。一份致西域都护的请状(第91号文书)出自另一座建筑物内,该建筑虽紧傍窣堵坡北部的建筑群,却又不属于该建筑群。在伯希和于其考古笔记中未加具体确定的一个发掘点上,出土了大批汉文文书,但其地点必然位于大门口

① 伯希和于1907年4月25日致色纳尔的书信,由上引阿拉德书写43页引证;上引童丕书,第27页。

附近。汉文文书不会出自伯希和的主要发掘点——宗建设施中,如精舍、窣堵坡和其他宗教崇拜地,虽然这些遗址由于其中的艺术作品而特别吸引考古学家们的目光。那些汉文写本主要出土于佛寺群的周边地带。这一切必然会使人联想到,都勒都尔—阿乎尔遗址不仅具有由僧侣们举行仪轨法事的建筑,而且还有由文职官府机构占据的设施。世俗建筑一般均建于佛寺的周围,也有两类建筑互相交错的例证。世俗文书的时代几乎覆盖了整个8世纪,而没有任何一种宗教文献载有确切的时间。它们也很有可能是于佛寺不复存在之后,由中原士兵们在那里建立了一个军镇的原因所造成的。现在基本可以肯定,都勒都尔—阿乎尔的佛寺与行政官衙毗邻而居,并于同一时代行使各自的功能①。但我们尚不能充分肯定,这里就是悟空法师(法界)当年入天竺时所经过的地方。因为悟空当年曾经由耶婆瑟鸡寺、东西拓(柘)厥寺和阿遮哩贰寺。伯希和当年特别倾向将都勒都尔—阿乎尔考证为玄奘法师所提到的阿奢理贰(阿遮哩贰)伽蓝。他于1934年在《亚细亚学报》中发表的《吐火罗语和龟兹语》②一文中,烈维(S、Lévi)于1913年于《亚细亚学报》发表的《乙种吐火罗语—龟兹语》中,都曾作过类似考证③。季羡林先生等在《大唐西域记校注》中也采用了此说④。据悟空的记载,东西拓(柘)厥寺与阿遮哩贰明显为两地。玄奘认为阿奢理贰伽蓝"位于会场西北,渡河至"。阿奢理贰伽蓝,"式旌美迹,传芳后叶"。伯希和认为"阿奢理贰"应为"阿奢理膩"之误,⑤却语意不详。

《新唐书》卷43记载:有"安西西出柘厥关"。其他中文史料中也作"拓厥",西方汉学家一般均拼音作Zhejue。悟空作"拓厥寺"。"拓"与"柘"号字形相似,而又绝不通假。况且,"拓厥"或"柘厥"应是龟兹语的汉文对音。伯希和探险团在都勒都尔—阿乎尔发掘到的汉文文书第80号是一份报告,其录文如下:

东界移伐离支　　界田苗今见乾燋不得水

---

① 童丕:《库车的汉文写本,法国国家图书馆的伯希和特藏》,第27—28页。

② 耶婆瑟鸡寺即克孜尔千佛洞。

③ P.Pelliot,Tokharien et Kouchéen,JA 1934,I,P75;S.Lévi,Tokharien B,Langue de Koucha,JA,1913,Ⅱ,P358.

④ 玄奘、辩机原著,季羡林等校注:《大唐西域记校注》,中华书局1985年版,第61页。

⑤ 伯希和:《吐火罗语与龟兹语》,第75页。

石啜祇承上户差科不曾有(閒?)□[上]件　田苗乾
渴其水频至柘厥所由相推其麦在伤内伏望①

所以,伯希和在对都勒都尔—阿乎尔的地望作考证时,更多的是坚持"阿奢理膩伽蓝",从未将此地考证为"柘厥关"。

尽管伯希和在库车地区的考古笔记本中,包括6月19日—7月末的一册笔记本早已丢失。但伯希和于其1934年发表的《吐火罗语和龟兹语》②一文中,他尚记得自己发掘到的一卷写本,即第27号文书:"我于1907年曾发掘到一片残纸,可现在已不在我的掌握之中了,但我很准确地记得于其中读到了'至柘橛(厥)'的记载。非常遗憾的是再无其他说明,但我于苏巴什西部废墟中搜罗到了其中提到'柘厥'的这件残卷,也就是说是在西柘厥寺的遗址上发现的。这种巧合令人费解。"因为伯希和似乎将苏巴什西部考证为柘厥寺了,故而他认为不可能从"柘厥"再到柘厥了。这件文书的原文应为:

□秋(伏?)至柘橛(厥)□。③

伯希和的记忆也绝非是永远准确无误的。他在发掘某一残卷时,偶然将都勒都尔—阿乎尔与苏巴什相混淆,这也完全在情理之中。首先是在自库车发现的大批匿名文书中,这卷文书完全有理由引起那位考古学家的高度注意,因为其中含有一个史学家们所熟悉的地名"柘厥"。此外,伯希和在苏巴什和都勒都尔—阿乎尔两个遗址的考古发掘是在相继于不同时间完成的。他于苏巴什首次发现汉文写本是在6月17日,也就是在都勒都尔—阿乎尔工地的发掘工程结束三周之后。对苏巴什的发掘一直是在某种很单调的气氛中展开的,其发现物实在不算太多,故而伯希和才会牢牢地记住了这份带有"柘厥"字样的文书。

我国新疆考古学家王炳华先生将都勒都尔—阿乎尔遗址考证为唐安

---

① 童丕:《库车的汉文写本》第81页;王炳华先生于《唐安西柘厥关故址并有关问题研究》中,引证此文书时录文有错字。特别原文书中作"柘厥"(Zhejue)而非"拓厥"。因为王先生引证此文书时,这些文书尚未经专家们仔细整理发表。

② Paul Pelliot, Tokharien et Koutchéen, JA, CCXXⅣ, 1934年1—3月,第23—106页。

③ 上引童丕2000年书,第61页,第27号文书。

西柘厥关①。其重要论据之一就是伯希和发掘到的第 27 号文书,他认为伯希和的记忆力出现了差错,误将在都勒都尔发掘到的这卷文书,归于了苏巴什名下,因而才出现了伯希和考证中的自相矛盾。我国学术界有不少人也都同意王先生的观点,甚至包括某些老一辈学者在内。

童丕先生在刊布伯希和库车文书时,依据伯希和当年的观点,对于王炳华先生的考证提出了质疑。他认为在苏巴什出土的这卷记载"柘厥关"的汉文写本,已被多人用于为柘厥关确定地望了。王炳华先生认为伯希和将在都勒都尔—阿乎尔出土的文书,记在了苏巴什的名下,从而证明伯氏将柘厥关旧址确定在苏巴什,而不是在都勒都尔—阿乎尔的考证。《新唐书》卷 43 下记载:"安西西出柘厥关,渡白马河……"白马河似乎完全可以被比定为木札提河。但问题远未得到解决。因为古代从龟兹到姑墨曾有多条道路,如其北道沿雀离塔克山麓行进;另一条是经由木札提河南岸的路,现已被遗弃。悟空法师提到的东西拓(柘)厥寺使问题更加复杂化了。伯希和以其坚实可靠的语言学和地理学论据为基础,将柘厥关与另外两个更为古老的地名作了比较。据伯希和认为,苏巴什双寺(二伽蓝)的遗址位于今城之北的库车河两岸,分别相当于鸠摩罗什(Kumārajiva)时代的雀梨(Cäkri)、玄奘于 630 年提到的昭怙厘(Cogüri)和悟空于 788 年提到的柘厥②。伯希和也没有忽略将悟空提到的柘厥寺与柘厥关相比较,尽管《新唐书》将柘厥关置于了龟兹绿洲的西出口。伯希和于其在苏巴什发现的纸片上读到了"至柘厥"的字样,使他茫然不知所措。尽管这次发现具有棘手的巧合,但伯希和仍极力避免将柘厥关绝对地置于了苏巴什地区,而仅仅是作为一种可能成立的假设才提出来的。在 8 世纪时,于库车以北存在着一座柘厥寺,于城西存在着一座同名的关③。伯希和的结论是"不想将任何解释定为最终性的"。他仅满足于"权宜性地"接受,Cäkür 的不同相近形式在龟兹语和吐火罗语中均指一关和一寺、一座窣堵坡、可能还有一座烽燧。他于其论证时既未表现得专断,也绝不肤浅。伯希和在考古发掘期间,始终都认为都勒都尔—阿乎尔寺是阿奢理贰或阿遮哩贰(意为"奇特寺"),但他也未敢最后确定。直到 1934 年,他仍建议将由两名取经僧人

---

① 王炳华:《唐安西柘厥关故址并有关问题研究》,载《西北史地》,1987 年,第 3 期;《新疆库车玉其吐尔遗址与唐安西柘厥关》,载《丝绸之路考古研究》,新疆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

② 伯希和,1934 年文,第 75—93 页。

③ 伯希和 1934 年文,第 96 页。

提到的建筑,或确定在都勒都尔—阿乎尔,或确定在库车河以西。

童丕先生认为,即使夏克吐尔确实位于渭干河东岸,即与都勒都尔—阿乎尔遥遥相对,那也很难像王炳华先生那样应将此地考证为柘厥关。因为该地距唐龟兹都城以西 23 公里处,不足以作为从龟兹都城西行(至姑墨)的第一站。夏克吐尔并不位于绿洲的出口处,而是位于向渭干河右岸深度延伸的农耕区的中心。无论第 27 号文书是出自苏巴什,还是出自都勒都尔—阿乎尔,都无法证明在某地发现记载某一地名的文书,就断定它就是此地的名称。此外,文书中只有"柘厥"而没有具体注明究竟是"关"还是"寺"。

王炳华先生认为,苏巴什并非是在渭干河两岸建起的唯一建筑群,都勒都尔—阿乎尔的情况也应大致如此。位于渭干河西岸者,主要是宗教建筑;位于东岸者,主要是军事—行政机构,但也有宗教崇拜地点。当地的考古学家们分别称这两个遗址中的前者为夏克吐尔(爱克吐尔),后者为玉其吐尔("吐尔"系突厥文 tura 的对音,指烽燧和窄堵坡,也可能是指山口)。其实,这两个建筑群[?]具有混合用途,各自都包括行政设施和宗教建筑。这一切与许多人根据出土文书和文物而针对都勒都尔—阿乎尔提出的观点相吻合。但这种考证也并不与伯希和的观点相悖。伯希和在对都勒都尔—阿乎尔发掘时,确实于库车河对岸发现了两个遗址,他分别称之为 Hiçar(爱克吐尔或夏克吐尔)和 Saraïtam(色乃当)。他仅为色乃当留下了一幅照片。伯希和对爱克吐尔作了简单的记述:"工程量很大。"城堡内部有许多小坯房。伯希和从中发现了许多壁画残片和彩塑残余:"至少有一尊菩萨像,佩戴数量多而较大的首饰。"他还在那里发现了婆罗谜文的木简与一枚建中通宝,却未提到任何汉文写本①。但在伯希和都勒都尔—阿乎尔第 15 号文书的边缘,写有 Hiçar(爱克吐尔)。

伯希和在开始发掘都勒都尔—阿乎尔时,有些失望。他于 4 月 25 日在致法国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院士与地理学会主席、伯希和西域探险团的首倡人和鼎力推荐伯希和的色纳尔(E · Sénart,1847—1928 年)的信中,流露出了他对最初 12 天发掘的失望情绪:"至于我们的发掘,它们尚未向我们揭示玄奘所描绘的那种辉煌。数日期间,在所清理的僧房中,没有任何塑像或祭坛的踪迹。我一直在思考,真正的寺院到底在哪里。但在四五天

① 莫尼克 · 玛雅尔:《库车地区诸遗址,龟兹文题记》第 8 页;上引童丕书,第 30 页。

之前,我们最终发现了柴泥制成的祭坛和塑像。尽管它们残损严重,但至少仍向我们提供了有关该问题的解释。”“那些在麦秸和杏核中心间堆满了各种垃圾的僧房和小房间,向我们提供了一整套布帛、便鞋、芦苇笔、灯盏碗和陶瓷片。与在图木舒克搜集到的那些文物相比较,它们的数量和品种都要丰富得多。”“我们在都勒都尔—阿乎尔的发掘物的平均时代,确为8世纪……如五铢钱(汉代之后)、带有年号(开元和大历,8世纪中叶和末叶)的中国铜钱等。”①

伯希和于5月2日致色纳尔的书信中,可以更好地解释他对玄奘法师的看法:“我开始理解了这种昔日曾使玄奘感到兴奋的豪华装饰。这里的塑像很多。如果说我们搜集到的大头佛像的风格,已纯粹是某种学派的作品了。那么在次要人物的身上,却呈现更多的新奇特征。我在对一间僧房清理时,于一个祭坛的角落中,发现了一个几乎是全裸的青年美男子彩塑。其半身已残损,很优雅地倚在右胯之上,浸透着一种希腊文化的特征。”“实在说,这种豪华多少有些粗犷,至少从我们现代人鉴赏观点来看是这样的。黄金大量地闪烁,人们到处都使用了黄金,如在壁画、彩塑、铜器和木器上等等。尽管那些信仰了伊斯兰教的当地居民曾大肆地搜刮过这些金叶,现在仍残留有大量的痕迹。即那些经过巧妙设计、精心雕刻和令人赏心悦目的木雕像,也身穿这种令人眩目的外衣,我们在8天来便找到了数身这样的雕像。”②

伯希和探险团对于都勒都尔—阿乎尔的考古发掘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地点:佛寺、院子和山门、中心院、宗教圣址、僧房的跨院和第二道出口、主塔和后部小院、木版印刷术的雕版处、东北方建筑及其宗教设施、大甬道与西北方的窣堵坡等。

通过伯希和探险团在都勒都尔—阿乎尔发现的汉文文书及古钱币,促使伯希和对它们作出了8世纪的断代。该遗址可能是于9世纪时突然停止了活动,因为在许多发掘点都发现了一场火灾的痕迹。某些绘画的涂金层被人为刮去,说明在火灾之前曾有过一次大规模的抢劫,“藏经楼”中的写本也因此而四处失散。尽管遗址中出土了许多五铢钱,但我们却很难为这些建筑群的形成期作出准确断代,因为五铢钱于西域至少一直通行到唐

① 阿拉德:《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第43—44页。

② 阿拉德:《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第45页。

初。从4世纪起,佛教的宗教功能于龟兹日益多样化。带有中心大院、跨院和相继装修的佛寺,而且其数量也都会很多。都勒都尔—阿乎尔的佛寺布局,与公元最初几个世纪的犍陀罗佛寺很相似。都勒都尔—阿乎尔的窣堵坡和主要僧伽蓝,都经过院子的中门而与大院相通。僧伽蓝跨院四周均由僧房簇拥。

总之,都勒都尔—阿乎尔佛寺的最早核心,可能属于一组具有相当规模的佛教建筑,其扩大是随着佛教在龟兹的神奇发展而臻于完善的。

三、伯希和探险团对苏巴什的考古发掘

伯希和探险团从1907年6月17日开始,对苏巴什宗教双城(二伽蓝)作了一次考古发掘,整整持续一个月的时间。由于这片遗址面积辽阔,所以这样的期限就显得微不足道了。伯希和从1907年春季起,也就是当他尚滞留于库车时,便对苏巴什周围环境作了仔细考察和测量。这就使他得出结论认为,从其地望来看,苏巴什宗教(寺院)双城只能是玄奘于《西域记》中记载的"昭怙厘二伽蓝"。昭怙厘应为梵文Coriot的汉译,此名可能借鉴自位于白沙瓦附近著名迦腻色迦时代的佛寺"雀离"大寺的名称。此寺也就是《水经》中所引证的释氏《西域记》中的雀离大清净寺。伯希和一行刚开始时的工作也并不太顺利。他于1907年1月29日致色纳尔的信中,列举了自己到达库车后的初步调查结果。他针对苏巴什废墟而写道:"仅仅瞥去一眼,便使我坚信,这里确为玄奘所熟悉并生动描述过的地方,即昭怙厘大寺。该寺院很古老了,因为在玄奘之前很久,《水经注》中就已经提到该寺了。事实上,位于苏巴什河两岸的这两座寺院留下的废墟,是我自到什喀尔地区之后,所见到的规模最宏伟者。东昭怙厘寺与西昭怙厘寺各自延伸于近一公里长的地方,拥有有时会达到10米高的建筑物,尚且不讲那些仍在多处未曾大损地保持着其原状的窣堵波。全部建筑均以土坯筑成,最多见的是使用生土坯,当然都露天,现已看不到绘画和涂层的踪迹了。"日本人曾先于伯氏而在此地发掘,但只找到一双便鞋。伯希和本来希望测绘一幅详细的平面图①。伯希和当时已经获知,当时在库车市场上出售的所有印鉴和钱币,均是自这里流散出去的。

① 哈拉德等人:《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第41页。

伯希和等人的发掘，于7月10日之后仅仅持续两三天，他于7月10日致色纳尔的信中更流露出了其失望情绪："对昭怙厘寺的发掘刚刚基本结束，未能提供我本来所期待得到的东西。我于此搜集到的几件木雕，大致属于都勒都尔—阿乎尔那些同类文物的类别，远不如图木舒克的那些精致。至于写本，我们仅获得几种婆罗谜文、汉文，甚至是回鹘文的小片残卷。"①伯希和等共有三次发现了藏钱的钱窖，每次都有数千枚五铢钱出土。他们在大河的西部和北部大山最前面的几条支脉中，又发现了许多写本残卷和洞窟中的游人题记。因为伯希和的考察笔记本遗失了一册，所以其记述只到6月18日便中断了，从而使人无法解释瓦阳的测绘图了。由于苏巴什遗址面积广阔，伯希和探险团人数很少，而且时间又紧迫，所以他们只能零散地进行发掘，其重点就在于寻觅写本。伯希和等人对大河东西两岸，均未测绘出完整的平面图。

苏巴什的佛教遗址与伯希和过去考察过的图木舒克和都勒都尔—阿乎尔完全不同。苏巴什是一种具有某种整体性的建筑。那里的日常居舍、僧房及其附属设施，似乎都属于一个原有的中心，围绕着它而逐渐扩展。苏巴什的宗教城位于库车河的东西两岸。其建筑物的种类、规模和布局，都会使人联想到于其城墙内集中了不同的建筑，而又能使其中的人在不同程度上彼此独立地生活。在东部主体建筑的周围，尚可以辨认出庞大的军镇遗址，沿山麓于遥远的地方尚能清晰地看到它们。

伯希和探险团在苏巴什西部的地基上，分别考察了大院子、大墓葬、北部窣堵波、僧房、烟囱房和西部大窣堵波；于东部的地基上，他们考察了院子遗址、西南窣堵波和东北窣堵波；在库车河西岸的石窟中，他们又发现了某些婆罗谜文写本；在宗教双城中，他们特别是考察了"壁画屋"。

四、法国国家图书馆伯希和库车汉文写本特藏的概况

童丕先生整理、刊布和译注了法国国家图书馆所藏的库车地区的汉文写本。

伯希和自库车携归的汉文写本特藏由249个号的212件文书（1—

① 哈拉德等人《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第50页。

156、157.1—7、201—249号，有些文书后来被撕破成数片）组成，从而形成了“伯希和都勒都尔—阿乎尔特藏”。另外有两件文书则被编入了“伯希和龟兹文特藏”中，尽管它们是用汉文写成的，这是一组总共为44件文书［编号为DA·M（即都勒都尔—阿乎尔写本）507号］中的第31和32号。这样一来，伯希和库车写本的全部特藏中总共有214件文书，其中18件已被断代或拥有能令人作出断代的明确标志。其中年代最早者可上溯到690—705年（第52号文书），因为其中出现的武后新字正行用于这段时间。其最晚的时代为784年（原文书作“建中五年”，应为兴元元年）第104—106号）。在这两个上下限时间之间，写本的分布很规则。其早期（开元年间，713—741年）有五六件；其晚期（760—784年）的也有同样的数目，其中期（742—759年）的有5件。由此可见，这批写本所覆盖的时代，恰恰是唐军驻扎龟兹的时代，即介于唐军于692年大破吐蕃军队和790—791年左右之间的时代。

在这批汉文写本中，只有很少的主文献纸叶背面写有与主文献没有任何关系的文字者。这说明它们在写成不久就被失散了。如果它们如同敦煌写本那样被收藏在档案处或藏经处，那么它们的背面就肯定会被重新利用。

在伯希和库车汉文写本特藏中，除了少数12件出自苏巴什之外，其种类非常纷繁，明显出自多个不同的收藏点，遍布于都勒都尔—阿乎尔的整片遗址上。但那些佛经和其他寺院文书（僧侣们的书信和账目等），却只占很少数量。伯希和库车汉文写本特藏中的宗教文献的稀见性，形成了它与出自库车地区的大谷文书之间的突出差异，因为大谷文书中有许多佛经和教义疏注文。为什么在一个伯希和认为是古寺的地方，却很少会出土佛教文献呢？我们也可能会对遗址的性质提出质疑。考古发掘已经清楚证明，都勒都尔—阿乎尔确为一座佛寺，但其中居住的都是龟兹人而不是汉族僧众，于现场发现的那些用婆罗谜文字母书写的龟兹文写本，便充分证明了其寺院的环境。生活在都勒都尔—阿乎尔的汉人主要是世俗人，大部分汉文文献均出自官府，其中有许多甚至出自于官吏们本人之手。一批为数不多的私人文献也都往往与官府有关，如某些书信（第131号）、契约（第4号）和殡葬文书（第28—30号），还涉及了兵镇的驻兵。很明显，在都勒都尔—阿乎尔存在着一个官府和一个兵镇，居住在其中的汉人是负责管理军队和来自中原的屯边戍民。

伯希和都勒都尔—阿乎尔汉文特藏(DA · M)的另一特征,是缺乏经商文书,也没有被用于交易的商品目录;其中更没有旅行文书,如骆驼队的"过所"之类文书。这批文书中只有少数契约,而且似乎也只涉及农民之间的交易,如租地和借粮等(第62号文书背面)。第122号文书涉及了为一次"西遣",从而引起了龟兹人或粟特人与操汉语的人之间的交易关系。第123、130、131号文书是由官吏或者由不以商业谋生的人书写的信件。其中提到的唯一一支骆驼队并不是商队,而是"屯家人"。龟兹城本来是一个商业很发达的地区,但商务文书却极其稀缺,这很可能是商人都居住在城内,并且在城内交易,或者是那些沙漠商队客栈均位于城市的四周。

在多种文书(如第33、47和86号)中经常出现的"行客"一词,现在尚难以确定其义。有人认为他们是在唐代文学和敦煌吐鲁番文书中,经常出现的"远行商客"之简称。但我们也必须注意到,在134号文书中出现的"行军"("行军司马")一词,在第58和115号写本中还出现过"行客营"。这也可能与商人经常随作战部队行动有关。

在大量的行政文书中,只有一件可以被考证为出自龟兹都督府或安西都护府最高当局(第134号):"摄副使行军司马秘书少监薛"。另外至少有3件是通过各级渠道而呈奏龟兹最高当局的,两件是致安西都护府的(第91和135号):"伏望都护详察"和"都护九郎(?)阁下";一件是致"龟兹都督府"的(第83号文书残卷5)。其他的文书则向我们揭示了某些高官的尊号,却又无法使人知道他们究竟是文书的作者,还是仅仅是其收启人(第37、39、48、109号文书)。这些文书其实只涉及某些琐事,却又要上奏最高当局(第91和100号文书):对粮食和食物仓库的日常管理、完成工程等。文书中经常提到马匹(第91、101、121、126等号文书),以及对它们的饲养、统计、采购,而且主要是向突厥人出售(第129号文书)。这些马匹大都属于地方部队(折冲府),但也被用于馆驿。它们不仅仅是中国战略设施中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还是整个官府的基础(第41、76、91和129号文书)。其中提到的事件完全反映了驻扎在大唐帝国边陲上的那些军事机构的活动。甚至某些佛教文书,似乎也涉及了军人(第5号文书,"因军阵损害众生")。

在这批写本中,军事机构无所不在。我们可以从中发现各种级别的军事单位:军镇、城、守提、开府、镇使、将军、游弈官、孔目官等。但当时那里似乎存在着两种结构:行军(野战军)和折冲(团练)。驻龟兹的军队似乎

具有比在中国内地更为广泛的功能。他们当然负责“屯”(第19和88号文书),其中的一处叫作伊利屯(第19号文书背面);他们更要负责在其他地方应该属于行政职权(第57、90、104—106号等文书)的事务。其时间最晚的一件文书是第104—106号的请状。它证明,直到784年,唐朝的行政机构在龟兹的某些地区,尚在军队的控制下正常运行。

由于这些文献更多的是涉及地方事务,所以经常提到基层地区单位,如“村”(第12、95、121和127号)、“坊”(第93、96、103、134号文书)。在唐代,“村”与“坊”属于同一级别,“村”位于城市的城墙廓外;“坊”则位于城内,却又不一定具有城市的特征。都勒都尔—阿乎尔写本中提到了“坊”,这说明在当地就存在着与都城有别的“城”。除了“王子村”之外,都勒都尔—阿乎尔写本中所提到的村名,均为龟兹语的汉语对音字:“移伐姟(孩?)村”“伊禄梅村”“无寻苏射堤村”“都野提黎伏陀村”和“萨波村”等。那些“坊”却相反都是汉名:“怀柔坊”“安仁坊”与“和众坊“。这就证明,当时在坊中比在村中具有更高的汉化程度。中原人主要是集中城内,在农村则比较分散。这些坊和村中的居民,似乎更密切地依靠城市当局(第93、104—106和134号文书)。我们由此便可以从中管见军屯的迹象,至少是有许多士兵都与其家庭生活在一起。

总之,伯希和库车汉文写本提供了许多方面的详细资料。它们对于研究唐代龟兹地区的历史、地理、军事、人口、语言文字、经济和行政组织都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探讨古丝路重镇龟兹的历史文明
——《伯希和西域探险日记》中有关库车绿洲的记述

1906—1908 年,法国探险家和汉学家伯希和(Paul Pelliot,1878—1945 年)完成了一次西域科考和探险活动。伯希和一行几乎从西到东地穿越了整个新疆,但喀什、温宿(阿克苏)和吐鲁番,却是他们的三大科考主攻区。经济富庶和文明璀璨的阿克苏(学术界更习惯于称之为库车)地区,更是伯希和一行考察的重中之重。他们除了对图木舒克、苏巴什和都勒都尔—阿乎尔作了长时间的考察发掘之外,还对该地区的阿克苏、新和、温宿、沙雅、拜城、库车、乌什、阿瓦提与柯坪诸县作了不同程度的发掘考察。

伯希和科考探险团通过发掘和收购而获得的大量文物资料,长期在法国入藏于法国吉美博物馆(文物)和巴黎国家图书馆(文字资料)。其中《伯希和探险团考古文献》第二卷《图木舒克考古报告》于 1961 年(图文版)和 1964 年(文字版),由法兰西学院整理出版①;《伯希和探险团考古文献》第四卷《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考古报告》,于 1967 年(图文版,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和 1982 年(文字版,法兰西学院中亚与高地亚洲研究中心)出版②;伯希和一行对于库车城周边地图诸小遗址的考察报告,于 1987 年出版:《库车地区诸遗址,龟兹文题记》③。其中主要涉及了伯希和探险团在以克孜尔尕哈(Qyzyl-qâgha)为中心的一批小遗址的考察成果,如

① Mission Paul Pelliot, Documents Archéologiques, Ⅱ, Toum chuq (Textes), Paris, 1964; Paul Pelliot, Documents Archéologiques, Ⅰ, Toumchuq (Planches).

② Mission Paul Pelliot, Documents Archéologiques, Ⅲ, Douldour-Âqour et Soubachi (Planches), Paris, 1967; Mission Paul Pelliot, Ⅳ, Douldour-Âqour et Soubachi (Textes), Paris, 1982.

③ Mission Paul Pelliot, Documents Archéologiques, Ⅷ, Sites divers de La région de Koutcha, Epigraphie Koutchéenne, Paris, 1987.

塔吉克库尔(Tadjik qaraoul,新和县境内)、夏克吐尔—色乃当(Hiçar-Saraïtam,新和县内)、契丹巴札—契丹古城(Khitaï-bazar,Khitaï Chahr,库车县境内的唐王城和大古城)、巴什克其克(Bâch-Ketchigh,库车北部煤矿区)。

当然,图木舒克现在从行政区划分上看属于喀什地区,但其文化与库车文化既属于同一时代,又属于同一文化圈或同一文化类型,或者是称之为"吐火罗文化圈"。所以它与库东地区联系密切。

伯希和西域探险团留下的最重要的文字文献,伯希和沿途亲笔所记的实录性《西域探险日记》,却在长时间内未全文公之于世,原手稿始终封尘于集美博物馆。法兰西学院仅简单地摘要发表了伯希和在图木舒克(1906年9月23日—12月12日)①和都勒都尔—阿乎尔和苏巴什的考古日记(1907年4月17日—5月18日)②由于引文残缺不完整和摘录很不得体,以至于使人无法利用。直到2008年,在伯希和结束西域探险百周年祭的时候,法国集美博物馆才由当时的馆长和法国科学院院士贾立基(Jean-François Jarrige)主持编辑出版了《伯希和西域探险日记》。③ 这部在百年间秘而不宣的文献面世之后,对于西域的历史、地理、民族、文化、古迹、物产、人口、宗教和艺术诸方面的研究,都有不可估量的价值。

非常遗憾,伯希和在库车绿洲前三个月期间,以及在乌鲁木齐两段活动期间的笔记本,均已丢失了,也可能是被其他人借阅未还。当然,伯希和在乌鲁木齐那段活动不属于严格意义上的探险活动,他只忙于和清政府的谪居旧官僚、当地官吏和外国领事官们的社交,也可能根本就未曾写过日记。但他有关库车绿洲的那本笔记本,则是他整个探险期间非常精彩的一本,丢失掉实为一大损失。但伯希和有关库车地区各县的日记,以及他发自库车的几封信札,仍是研究古老的龟兹文明的宝贵资料。

《伯希和西域探险日记》洋洋60余万言,从1906年7月15日自萨玛尔罕起,先到安集延,再到泽拉夫善河流域起,直到他于1908年10月1日到达河南郑州的京汉铁路线上为止。书中除了日记之外,还有伯希和沿途写给法国西域考察活动的发起人、法国科学院院士和法国地理学会主席色纳尔(Emile Sénart,1847—1928年)等人的书信30通,另有几札他与瓦阳

① 《Toumchuq》一书的文字版,第421—420页。

② 《Douldour-Âqou ret Soubachi》,文字版,第31—42页。

③ 《Douldour-Âqouret Soubachi》,文字版,第31—42页。

和努埃特之间互相交换的信件。其中仅伯希和发自库车和图木舒克的信件就多达16封。由此可见他对库车地区的重视,以此也可略补其日记本丢失的遗憾。

伯希和探险团对库车的考察,是从1906年12月12日左右,结束了对巴楚县境内图木舒克的发掘之后,于1906年12月17日进入柯坪"分县"而开始的。他们在柯坪分县,重点考察了清朝设立的两个粮台,即位于萨干库都克(Yakka-qoudouq)的十一台、位于萨干库都克与齐兰台(Tchiland,启浪)之间的十二台。伯希和通过实地考察和口头调查,详细研究了这两个台。自清政府平定阿古柏之乱后,便在齐兰台设兵站,它首先是作为海关的"卡子"而设立的,附属于阿克苏。直到清光绪十三年(1887年)才被撤销。在伯希和到达时,那里还有120人的兵员,驻扎在乌库麻札(Qqour Mazâr)一带。对于柯坪分县这两个同时兼有兵站、粮台和驿站职能的十一台和十二台,国内外学者研究甚少,从而突显了伯希和留下资料的价值。

伯希和探险团于1906年12月21日到达了阿克苏汉人城,也就是所谓的"新城"或依干其城(Yangi-chahr)。他们立即投帖拜访了阿克苏汉城的官吏——59岁的姚文林,原籍湖南。姚文林设"茶点"或"简食"招待伯希和一行。姚文林曾两次在北京受到大清皇帝的召见,也曾长期留京作散官。他相继在陕西和甘肃任官,此时正与其妻子、长子、儿媳和7岁的幼子居住在阿克苏。当时在阿克苏城设有一个很大的驿站。姚文林将一大批信件转交给了伯希和,其中包括马继业和马达汉写给伯希和的信件。依靠当地官方,从驿站接收由俄国领事馆等方面转来的邮件,是伯希和一行于沿途的惯例。

伯希和一行于1906年12月22日到达阿克苏古城(Kohne Chahr)。当时英国传教士亨特(C.W.Hunter,? —1946年)正在阿克苏布道。该牧师在阿克苏将一部基督教的《救赎计划》①译成了突厥文,它连同瑞典传教士们在新疆刊印的《新约》文本,形成了新疆最早的基督教信仰必修书。俄国驻喀什领事,也经常往来于阿克苏城。伯希和认为,当时阿克苏城不是一个很封闭的城市,在新疆也属于一个比较开放的城市。

1907年2月24日,伯希和一行离开阿克苏,以前往库车。他们于此期间,基本上是在拜城县内行走,特别是经由塔孜—兰干(Tâz-Langar)、汗腾

① 不知是指基督教的什么经文。——译者注

格里峰(Le Khantengri)、海楼(Qaïlou)、札木台或佳木(Djam)、黑泉山(Qaraboulâq-tâgh)、喀喇玉衮山(Qara-youlghoun tâgh)等地。他们重点对"骆驼客栈"或"骆驼堂"(Tugadan,Tugadang)、盐水沟(Toghrâg-dan)、滴水崖(Tchorga,Tchorgha)等地作了详细考察。

法国探险家李默德(Fernand Grenard)于其发表吕推(J.-L.Dutreuil de Rhins,1846—1894年)的《高地亚洲探险记》中①,建议将玄奘所说的跋禄迦国(Baluka)考证为拜城县的亚恰—艾日克(Yaqa-aryq,Yakka-aryq),这曾挑起了国际汉学界的一场争论。伯希和经过一番详细考证之后,坚决摒弃了这种比定。

1907年4月1日,伯希和去拜访了当时正在阿克苏城的库车县长袁彦勋和某位李副县长。他在袁府又偶遇布古尔县(轮台县)的县长荫铣。荫铣因一名造假币的汉人在阿克苏被判刑后死于狱中,特别奉命前来查验。伯希和从他那里调查了有关轮台县的许多情况。袁县长也曾陪同肃亲王善耆于1906年视察伊犁,考察在那里修建一条铁路线的可能性,这引起了伯希和的极大兴趣。修铁路是伯希和念念不忘的事,其名著《交广印度两道考》就是为法国修建从越南到广东的铁路而写成的。

伯希和一行于1907年2月6日,便开始对喀朗古(Qaranghou,喀让古)作考察。那里不仅有窣堵波和麻札,而且还有一片完全被烧毁的佛寺遗址。佛寺的生坯苇草地基、洞壁上的柴泥抹层和壁画残余、建筑物的石膏装饰,尚大量残存。由于该地区盐碱化程度不太严重,所以那里的几间祈祷室和僧房,在当时尚保存完好。他们对该遗址作了简单的发掘和测量,其记述可能是有关喀朗古遗址的最早文献。

伯希和将考察团的大营扎在了库车城内,四处从事调查发掘。他们再次去拜访了库车县长袁彦勋、李副县长和1名驻军武官。该武官也是因镇压太平军立功而被晋升的湘人。当时库车每年要向国库交纳10000 Tsien Léang。这究竟是指10000千两白银,还是10000"钱粮"。我们尚无法断定。县长还是一位当地文化的爱好者。他家的"镇宅之宝"正是新疆藩台王树枏的《陶庐丛刻》(伯希和误作《陶庐业稿》)。该丛书中有一部涉及了法国的书。伯希和未指出书名,但它实际上应为《欧洲族类源流考》或《欧

① Joseph Fernand Grenard: Mission Scientifique dans La Haute Asie, 1890—1895, 3v., Paris, 1897—1898.

洲列国战事本末》。县长很重视这本书。这说明当时在偏僻的库车,仍有人关心遥远欧洲的事态。伯希和对这件事感到非常好奇。

对于喀什和库车地区的阿卜达尔人和作为多览葛人后裔的多浪人,伯希和在1907年后就已经作了详细研究,曾有专门论文发表①。他在当地向阿卜达尔人和多浪人作了口头调查,是从事这些小部族研究的先驱性学者。

对于在"乾隆贝子"执政时代,鄂对贝子(实际上应为贝勒,其庙位于乌恰克塔勒,Ouchâgh tïl)在库车地区,乃至在整个新疆的活动,伯希和通过口传与文献,而一一作了详细考证。其中包括在阿克苏的阿奇木伯克(Hachimbeg)在道光年间于沙雅任哈孜伯克(Qazibeg)的"伊王"('Isaq,伊萨克)、伊王的儿子"爱王"(Ahmad,爱马特)、爱王的儿子"阿王"(阿密特,Hammid)、阿王的儿子"马王"(马哈木,Mahamoud)等。他详细编制出了鄂对贝子家族的世系谱并一一列举其业绩。

伯希和一行于1907年4月13日离开库车城,前往库木吐拉。他们在库车获得的文物,共装满3辆双轮马车,现在准备对库木吐拉千佛洞进行发掘。伯希和探险团为采购生活必需品,而到达了位于渭干河西岸20里处的排先拜巴札(Douchambabazâr)。他们的初步印象是巴札很繁荣,遗址状态很破败。

伯希和探险团于1907年4月16日,共雇用25名民工对库木吐拉作了发掘。但由于德国人于此之前作了"疯狂掠夺式"的发掘,严重地破坏了石窟与壁画,伯希和严厉地批评了德国人,认为他们的"唯一功德"是拍摄了一批高质量的和完整的石窟照片。伯希和自己也在那里有新发现,如一方有关某位汉族艺术家在石窟中从事装饰工作的题识。他在另一座石窟的题识中,又发现了"金沙寺"的汉文寺名。它们使法国人后来研究库木吐拉石窟与佛教艺术,受益匪浅。

4月17日,伯希和一行测绘了库木吐拉和色乃当的平面图,然后便率领25名民工,赴都勒都尔—阿乎尔发掘去了。"阿乎尔"(Âqour)的本义是马厩。都勒都尔(Douldour)则是东察合台汗国羽努思汗阿力(Ali,歪思汗的长子)的1匹马的名称。传说中认为,阿力汗曾于此饲养其马。这正如图木舒克(Toumchuq)本意为"鸟啄",意指"岬角地",苏巴什(Soubach)

① Paul Pelliot: Les Abdal de Païnap, Journal Asiatique, 1907, 115—139.

意为“水之源”一样。

伯希和在都勒都尔—阿乎尔的发掘成果非常丰富，有五铢钱、婆罗谜文题记残片、婆罗谜文宗教文献残卷①。桦树皮写卷和织锦便鞋。其中最丰富的收获出现在4月24日，伯希和等人发掘到了都勒都尔—阿乎尔的“藏经室”。它侥幸逃脱了火灾的焚烧。大批纸本写卷虽被倒塌的墙壁搞乱了，散落在黄沙与卵石之间，虽然它们都已经有所腐烂并严重浸水，但毕竟还是被保留下来了。这批写本中的汉文写本，已由法国国家科研中心的童丕于2000年整理发表。它们只有分成249个号的212件文书（DA.M1-156、157.1—7、201—249号）。另外有两件被编入“伯希和龟兹文特藏中了”。所以全部文书应该是214件②。其年代最早可以上溯到690—705年（DA.M.52号），因为文书中出现了武则天的“新字”。最晚的应为784年（建中五年，DA.M.104—106号）。这正好相当于从唐军于692年大败吐蕃军队并驻军龟兹到790—791年间这段时期。但由于法国对这批文书的收藏单位将原始编号搞乱，索性把它们统统编入了DA.M（都勒都尔—阿乎尔写本）中了。事实上，现已考证出其中的12件文书发掘自苏巴什。

当伯希和一行对都勒都尔—阿乎尔作发掘时，瓦阳测绘了夏克吐尔或玉其吐尔的平面图。他们5月25日用梯子登上了德国人未曾进入的那两个石窟。他们发现在渭干河岸最高处，还有某些无法进入的石窟。最有意义的是伯希和于其中捡到了一些小立方体的木块和泥块，它们是印度佛像或佛经的“活字印版”。这些字模应该与那些写本是同时代的，即8世纪末叶之前。它们应该要比敦煌藏经洞发现的那些“字模”更早一些，比那些西夏文字模更要早得多。由此推断，库车也可能是最早从事活版印刷的地区了。

伯希和于1907年1月13日，从库车写给色纳尔的信中指出：“今天清晨，我从库木吐拉渭干河西岸的1名老人手中，获得了史前时代的3把玉斧。有人向我确认，它们是在通古斯巴西（Tongouz bachi）古城废墟周围捡到的。那名土著人自告奋勇地带我去原地点勘察，我也完全有理由相信人们所说的其确切出处。事实上，有人曾在西伯利亚发现过史前时代的玉斧。但这3把玉斧没有任何可能是从西伯利亚最终流落到塔里木河支流畔阿合雅尔（Aq-

① 伯希和最早期称之为“婆罗谜文”，后期大却改称“吐火罗文”了。

② Eric Trombert：Les Manuscrits de Koutcha，Paris，2000.

yâr)的一名土著人手中。那里是一片至今很少有人往来的地区,却有丰富的古代遗址……如果它们是其种类中的最早几件实物,再若我们确实能够考证出其确切出处,并且有可能还会拾捡到其他样品,那么这就是我们在库车居住期间,所能搜集的最宝贵的文物了”。伯希和后来又打听到,这个老人居住在都(排)先拜巴札附近。他于 1907 年 4 月 21 日,还专门去寻访这位老人,以作进一步核查,可惜未获得进一步的成果。

这三把玉斧在西方学术界引起了广泛关注。许多东方学家,包括伯希和本人,都对它们作过专门研究并有专门论文发表。它们至今也是法国集美博物馆的“镇馆之宝”。伯希和过去出于各种原因,只笼统地称它们是由他自西域探险中携归的。伯希和日记的公布,多少也算揭开了这三把玉斧的神秘面纱。

1907 年 5 月 10 日,伯希和一行考察了地处今阿克苏新和县境内的塔吉克库尔(Tadjik-qaraoul,塔吉克卡子,哨卡或卡伦)。他们特别考察了卡子附近的一座小寺,发掘了几个石窟,也从中发现了印模和塑像残片。他们于 5 月 14 日去考察通古斯巴西古城遗址,在当地的霍加吐鲁斯收购到了一枚大印,还有一枚被制成形态严肃狮子状的印鉴。

对于阿克苏地区新和县境内的乌什喀特古城遗址,伯希和在 1907 年 4 月 12 日致色纳尔的信中指出:《晋书》提到龟兹国“俗有城郭,其城三重,中有佛塔庙千所”。现在于渭干河西岸,有乌什喀特古城遗址,乌什喀特本义恰恰为“三重城”(Utch-qât)。它由三道不太规则的同心城墙组成,带有相当数量的土丘。这道城墙应该有四公里周长,因而相当于一座规模相当可观的城市。伯希和由此而断定,乌什喀特古城遗址正是晋代古龟兹国的国都。6 世纪时的《水经注》和 7 世纪时代的玄奘,所提到的昭怙厘二伽蓝,可能正是位于库车北部或东北部的苏巴什特大遗址,是库车河流出大山的地方,距库车城约有 40 里左右。这些观点,今天已被不少人所接受,至少是为学术界都熟知了。但在 1907 年 4 月间,伯希和就作出了这样的推论,实在有点出手不凡。当时,在西方汉学界,唯有沙畹对此略有提及,其他人基本上都未曾作过这样的考证。

伯希和在他于 1907 年 4 月 25 日致色纳尔的信中提到,他在库木吐拉地区的发掘共有三大目的:对库木吐拉千佛洞和渭干河右岸都勒都尔—阿乎尔的发掘、对该地区东部的荒废古城通古斯巴西和乌什喀特等遗址的发掘。但他只完成了前两项计划。由于第三项工程的工作量特大,他基本上

未下功夫去完成。所以,通古斯巴西和乌什喀特古城,未被发掘而保存下来了,直到由黄文弼先生于20世纪上半时从事部分发掘为止。

对于夏克吐尔(Hiçar)遗址,由于德国人先前已对那里的一座大寺作了发掘,所以伯希和科考探险团只在那里找到了几支简和几枚建中年间的钱币。

在塔吉克库尔与通古斯巴西之间,有一座克孜尔古城(Qyzyl Chahr),本意为"红城",城中有多座佛寺。伯希和探险团都勒都尔—阿乎尔的考古报告中,已经发表了出自其中的许多照片和文字资料。

伯希和对于拓厥关问题非常感兴趣。他于1907年2月3日致色纳尔先生的信中指出,Chalderang大峡谷在汉文文献中就出现过,位于屈支国(龟兹)与跋禄迦之间。根据种种迹象,Charderang就应该是柘厥关,它在贾耽的夷道中就已经出现了。伯希和为此还专门托人从乌鲁木齐查阅有关柘厥关的汉文资料。

佛塔起源于印度,它过去在印度文化系统中被称为Stupa(窣堵波),在西方文献中作tour,汉文中叫作塔。大约从19世纪起,在西方文献中突然出现了一个名词Pagode,后又几乎通行于所有的西方语言中。伯希和在西域考察了大量窣堵波之后,认为西方语言中的Pagode,源出于汉文中的"白骨塔",而且还有可能是从西域向西方传出去的。无论这种看法是否完全可能站得住,总算可备一说了。

伯希和于1907年5月28日,在都勒都尔—阿乎尔度过了他29岁的生日,于6月15日在苏巴什纪念了他们离开法国1周年。他的30岁的生日是于1908年5月28日在敦煌千佛洞度过的。

伯希和探险团对古龟兹文明的考察成果,激起了我们多方位的思考。

这些成果证明了古龟兹的悠久历史和璀璨文明,而且它们繁荣发达持续了数世纪之久。

对于古龟兹文明的兴起、繁荣和落伍的原因,我们也可以借助这些文物而作深入探讨。

古龟兹的文物大量外流,这是令人感到非常遗憾和痛心的事。但它们重见天日之后,国内外学生都可以利用它们从事研究,并且以此为契机而促进中外学术交流。

我们通过中国文物于清朝大量外流的教训,也可为当代的文物保护提供借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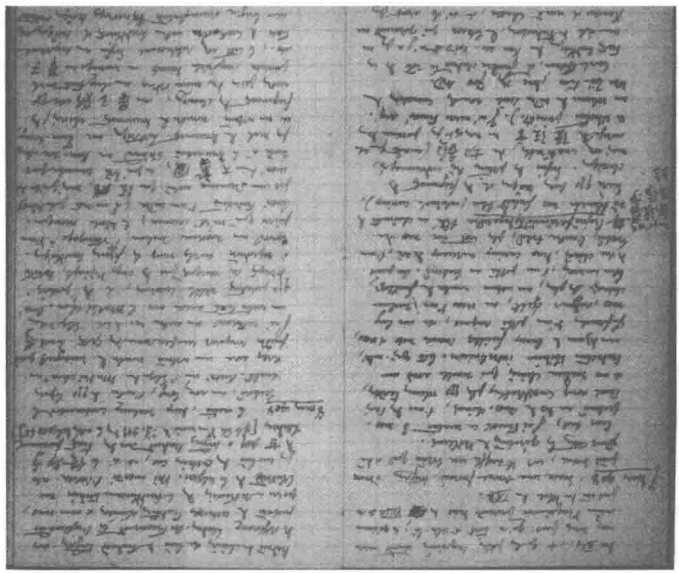

伯希和日记手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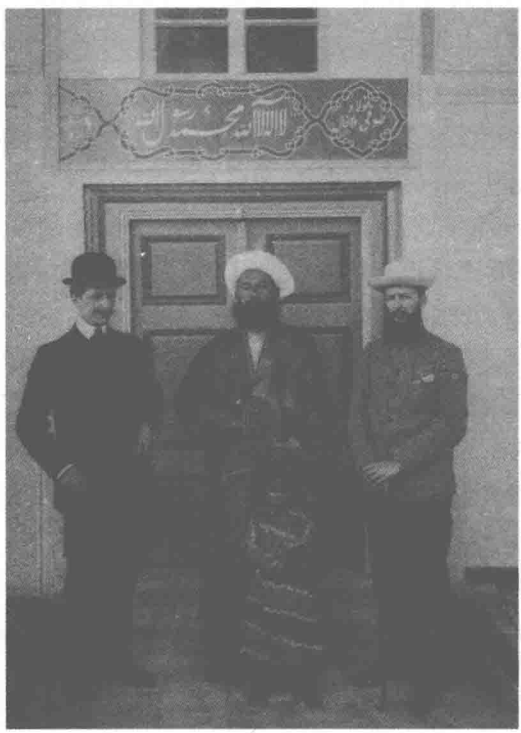

伯希和在乌兹别克

伯希和在乌兹别克

護照

外務部

清朝政府为伯希和等人颁发的护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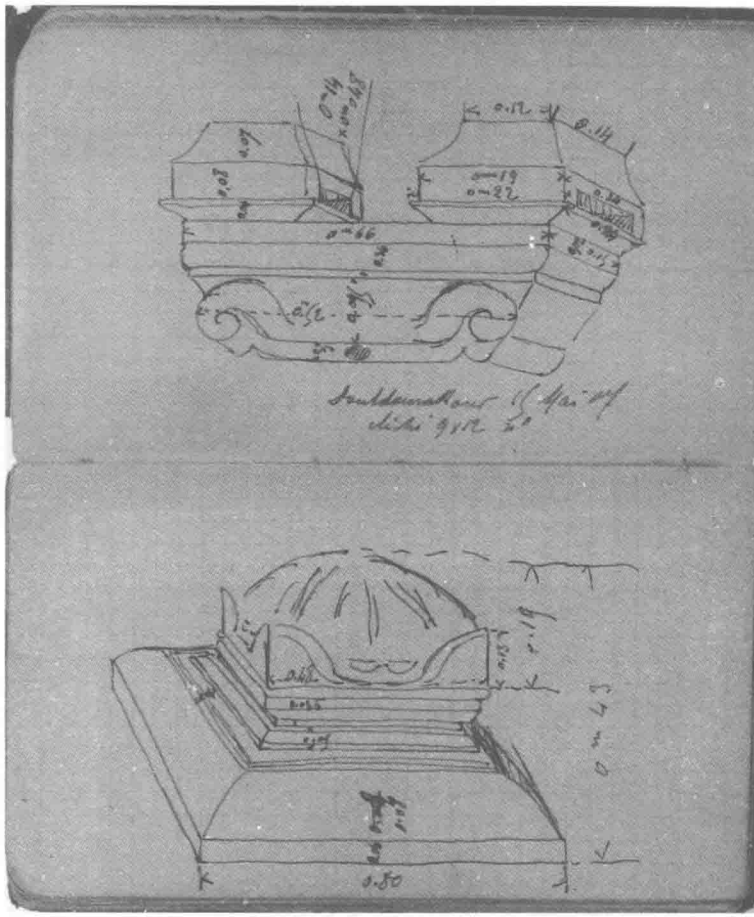

伯希和在新疆的测量图案

考察草原丝绸之路的法国人

经由戈壁绿洲的西域丝绸之路、穿越北方沙漠和草原的草原丝绸之路、在西南崇山峻岭中盘亘交错的西南丝绸之路、漂移在世界三大洋万顷碧波巨浪中的海上丝绸之路，是举世闻名的“丝绸之路”网络中的四大交通干线。草原丝绸之路也被称为北方丝路、毛皮之路、茶叶之路、瓷器之路和铁器之路等。草原丝路研究意义重大，内容丰富，涵盖面广，空白领域尚多，非常值得作多视角和全方位的研究

从丝绸之路的开通时代来看，北方草原丝路与西北戈壁绿洲之路，基本上应该是同期的。早在公元前7—2世纪之前，横贯欧亚大陆的交通干线，还不应该是环塔里木盆地四周的戈壁绿洲之路，而更应该是从中国黄河河套地区出发，经蒙古草原向西北逐渐延伸，越过阿尔泰山，沿额尔齐斯河流域北行，穿越南西伯利亚草原，到达黑海北岸的斯基泰地区中，再从那里向中亚和欧洲伸展的草原之路。在这条北方草原丝绸之路上，黄河河套、蒙古草原与新疆的阿勒泰地区，应该是起着枢纽作用。继西域戈壁绿洲丝路发展到鼎盛时代后，草原丝路略却遭冷落。继15—16世纪之后，海路大举开通，西北丝路日趋衰落，并有被海路大规模取代之势。但北方草原丝路却无法完全被海路所取代，只不过是骆驼队、汽路和铁路的更新换代而已。中俄之间的交通，以及经俄罗斯而沟通的中西交通，始终在稳定地发展。在18世纪时，西方入华传教士们在向欧洲寄送中国的文献资料、植物种籽和苗木、动物标本以及中草药等珍贵物品时，海难频发而导致损失惨重，那些需要干燥保存的物品，难抵海洋潮湿环境的侵蚀。这些欧洲传教士们，于是便毅然地选择了“莫斯科之路”。为此目的，他们还想方设法地成为帝俄皇家科学院的院士或通讯院士。这就使俄罗斯及其占领的中亚地区成了中西交通中的大驿站。在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经北方草

原丝路的中俄(甚至中西)之间的茶叶、毛皮、瓷器和中草药(尤其是人参和大黄)的交易。依然兴旺发达,特别是存在着一条"恰克图之路"。直到20世纪中叶起,由于中俄国内形势巨变和东西冷战诸因素,北方草原丝绸才开始走向萧条。随着我国改革开放,草原丝路又开始呈现复兴的征兆。

从草原丝路所覆盖的地理和民族范畴来看,它与西域戈壁绿洲丝路在西部有重合,在北部有交错,在东部有独特区域。这条路线或这片路网,几乎涵盖了阿尔泰语系的所有民族:蒙古语族、突厥语族和通古斯语族的民族;中国古代北方的狄与胡系诸多民族,尤其是匈奴人;古代印欧语系的诸多民族,如斯基泰人、贵霜人、塞人和咕哌哒人等;南西伯利亚的许多土著民族与部族;斯拉夫语系的某些民族。虽然北方草原丝路穿越的地域,没有西域丝路那样辽阔,但它仍形成、支持并促进了多地域和多民族之间的联系网络。

从输送商品的角度来看,北方草原丝路输送的商品,除了永远的丝绸之外,主要是茶叶、皮毛和羊毛制品,瓷器、铁器和中草药,而且其数量很有可能会达到甚至超过西域丝路。在物质交流之外的文化交流方面,北方草原丝路传播了世界的几大宗教:佛教(以喇嘛教或藏传佛教为主)、萨满教、祆教、伊斯兰教、摩尼教、基督宗教(景教和天主教方济各会),以及各种土著巫教和图腾崇拜(草原石人和岩画等)。它将中华文明与希腊—罗马文明、中亚穆斯林文明、沙漠绿洲文明、草原文明、斯拉夫文明和远东其他文明,都互相沟通和互相融合起来了。这一切都为中西或东西文化物质交流的发展作出了功不可没的贡献。

这条北方草原丝绸之路,在历史上就吸引了中外许多探险家和从事科学考察的学者。在近代以来,西方的各种人士,也络绎不绝地来往于这条道路上。本文试对几位法国探险家、外交官、学者与传教士在这条道路上的考察活动及其成果,略作钩沉。

一、法国探险家莱斯丹伯爵对准格尔旗和成吉思汗陵的考察

莱斯丹伯爵(Le Comte Jacques Bouly de Lesdain,19世纪末—20世纪初人)是法国的探险家。早在1902年,他便从事了一次赴蒙古的旅行。两年之后,也就是在1904年,他在芳龄刚20岁的新婚妻子的陪同下,又从事

了一次“从北京到印度”的探险旅行，由北至南地穿越了蒙古地区以及康藏高原。这些地区当时已不再是陌生之地，但旅行的困难性和危险性依然很大。由于他们夫妻出身于豪门富户，故而可以雇用一支骆驼队和一支人数众多的卫队，从而大大地方便了其旅行。他们在进入蒙古之前，曾在大同云冈石窟作过较长时间的停留与考察，属最早对外通报云冈石窟艺术的外国探险家之列。他们在穿越康藏高原时，又详细地考察了长江的源头。他们于1906年，考察蒙古地区（草原丝绸之路）时，重点考察了准格尔旗与成吉思汗陵。莱斯丹伯爵于1908年出版了其游记《经蒙古赴西藏的旅行，从北京到印度》①一书。

马可·波罗是西方第一个介绍成吉思汗被安葬在“阿尔泰大山中”的人。他甚至还具体解释说：“蒙古人甚至遵守某种惯例，在大汗和大王公逝世后，都被运往一个叫做阿尔泰（Altaï）的大山中安葬。”“无论死者在哪里，即使有百日行程之远也一样。因为他们都不愿意被安葬在其他地方。”②

无论是中国人、穆斯林还是西方的任何作家，他们在有关成吉思汗陵的地点问题上，看法始终不一致。据说，唯有某些蒙古人才知道成吉思汗的确切安葬地。出于安全原因，成吉思汗及其后裔们的陵寝（很可能在同一地方），从不向外泄露。据《蒙古秘史》记载，成吉思汗所选择的陵寝在肯特山。

莱斯丹伯爵夫妇于1906年到达伊金霍洛旗（Edchen Koro，Ejin Horo）。他们认为成吉思汗晏驾于陕西西部的六盘山，埋葬在伊金霍洛，故而对该地区作了专门考察。下面就是他们对该地区的考察成果：

他们的本意是沿一条直通宁夏的斜向大道，而横穿整个鄂尔多斯地区。他们沿途曾向四名蒙古王子支付款项，并且参观了闻名于世的蒙古大征服者成吉思汗墓地的建筑遗迹。该陵寝在当地颇受尊崇。

他们为了前去拜访路经的第一位蒙古王爷准格尔王的王府，经过了大批沙丘和汉族农民耕耘的平原农田，也有山丘地带。该地区唯一的一条河乌兰木伦河，经过东北而流经高原，其水深在7月间最多不会超过5—6法

---

① Comte de Lesdain：Voyage au Thibet.Par La Mongolie.De Pékin aux Indes，Paris.Plon，1908.

② 韩百诗：《马可·波罗〈寰宇记〉》（Louis Hambis，La Description du Monde de Marco Polo，Klincksieck，1955）的注释。

寸(pouce,法国古代长度单位,约合1/12法尺或27.07毫米)。

准格尔旗王府,在数年前具有一种完全不同的地位。很可能是那里的牧草质量变得越来越退化了。因为当时执政的王子将该旗政府治所迁到了别地。当他们到达一座小山山巅时,突然间发现了多座建筑物,位于绝对荒凉的地方,显得格外壮观。它们都是一片宫殿。王子居住的那座王府,由一道已坍塌的五米高的围墙环绕。它有两个大门,其一为南大门,直接向王府内建筑物开放。这些建筑物是一幢纯汉式的大房子,按照"天子"们所钟爱的风格建造,即带有三进中心院、由小块玻璃装饰窗户或有时用纸糊窗户,建筑物的墙和围墙均以砖头砌成,从而使建筑整体产生了一种几乎令人赏心悦目的外表。在距那里不远的地方,又插着小军旗、经幡。它们标志着王子在重大场合下举行祭祀的寺庙。如当畜群爆发瘟疫、缺雨,或者是他们在北京朝廷中的事务不顺利的时候,都一概要举行祭祀。

该王公不失时机地前来迎接远来的莱斯丹伯爵。莱斯丹伯爵刚刚于其王府的厢房安顿下来,便前去拜访他们。他身穿官服,由一群满身污垢的官吏扈从。他送给他们一只烤全羊,这在蒙古地区是一种至高规格的待客礼遇。他还为他们带来一席他自认为是欧式烹调的晚餐。他在回答法国人有关成吉思汗陵的问题时,声称距那里很远,并且根本不可能到达那里,而且任何人都没有墓地的钥匙。一切都显得很不友好,因为其前任于1898年,就曾因接待法国探险家博安(Charles Bonin)而受责一事,即发生在鄂尔多斯的北部。

蒙古王公表现得非常倾向于为欧洲人服务。他首先向法国人博安泄露了义和团攻打北京使馆区及其起义的时间。博安认为自己有义务立即通报法国公使馆。但法国公使馆却既未立即采取措施,甚至也未曾从事调查并公告其他国家的公使馆,而是将博安视为一个性格古怪和反复无常的人,将其信件装入档案袋中,然后便忘在脑后了。法国驻北京领事馆确实在该王公指出的时间内遭到了攻击。这一切都说明,中国于1900年爆发的事变,本来是可以避免的,也可能会使许多人免遭血腥之灾。

准格尔旗的原王公,此时并未居住在该王府。他在稍靠北部一些的地方,于一道卫墙之外,也建立了一座漂亮的王府。它被建造得极其精致,恰恰建于一个公园的中心。在该建筑物的第一进内院中,有某些玫瑰花盆和喷水池,这一切在鄂尔多斯堪称一种真正的奢华。他身后留下的众多王妃中的一二名,至今尚生活在那里,并以怀念昔日锦衣玉食的日子或吸食鸦

片而虚度时光。

现任王爷与一名很年轻的女子结婚,而只有一房合法妻子。但他慷慨地收养了其婶母及其女儿。在这两个女子的蒙古包中,具有一股比在任何中国家庭中都更强烈的鸦片烟味。他们绝对是毫无意义和无所事事地虚度日子。

人们实在不知道她们是怎样耐得住无聊的,这很可能是由于她们完全缺乏任何教育。由于当时天已经近傍晚,所以王公的首席协理坚持要去拜访法国客人,并邀请他们参观其司法部"衙门",法国客人们屈从了其愿望。王公的"大臣"引以非常自豪的司法部"衙门",其实也很寒酸。其全部家具就是一个木雕保险柜,巧妙地用铁棍和本来是为了控制囚犯的链锁加固。保险柜空空然,铁链锈迹斑斑。因为在鄂尔多斯,犯罪率相当低。一旦发生犯罪行为,罪犯始终都会成功地逃之夭夭。

晚上,法国客人们又一次收到了蒙古王公奉上的晚餐。次日清晨,他们在官吏以及武装以大刀和土铳的士兵们护送下,离开王爷府。那些土制火铳很长,很笨重,由很细的木枪托维持。它完全如同西藏人的火枪一样,借助于一个叉头射击,其火力仅在短距离中才具有杀伤力。

无论准格尔王府多么简陋,但与法国游客们后来拜访过的那些王府的贫寒和狭小相比较,却依然使人感觉到"豪华"有余。向导们又将他们带到了"王府"。游客们一直在把话题引向成吉思汗陵,但始终都受到了冷淡的避而不答,或者任何答复都明显是扯谎。法国游客认为最好的办法就是放弃提问题。但拉科斯特并没有放弃,他为达到目的,而打算根据博安留下的记述,完全依靠运气和手段行事。

这条路直接通向西南,中间由无数中小河流阻断。事实上,该地区与人们真正的"沙漠"毫无共性。在法国人一行经过的无数小河谷里,到处都是耕田、茅屋、正在太阳下晾晒的粮食。鄂尔多斯的这片土地,人口稠密、土地肥沃,从而会使耕农获得更好的收成。但这里的耕民,几乎全部都是汉族人,他们普遍在故乡曾经经历过灾难性考验,曾与当地官吏们发生过纠纷,因而才投在一个蒙古王公旗下,寻求食品、住处和安宁的生活。该蒙古王公也看到,于其狭小的旗内安置这些人,对自己也具有双重利益:强迫他们交税和纳赋,无论税款多么微薄也罢;他可以用比在中原市场上廉价得多的价款,向这些人收购供王府及其部属所需要的粮食。蒙古人的天真和缺乏生气的性格,反而使他们成了中原人的获利对象。该蒙古王公既

从不在自己的店铺中做生意，又绝对不会耕耘其土地。他们认为这一切都是过分屈辱的职业。他们从不开采矿山，因为这样会给该地区招来山神的诅咒。总之，他不懂得开发利用任何地下自然资源。他的傲慢、懒惰和迷信，造成了极其悲惨的结果。他认为唯一堪与其高贵血统相匹配的职业，便是行武兵戎。北京宫廷每年只向每名蒙古士兵支付很微薄的军饷，但也足以满足其急需。他再通过向汉族商贾们出售其马群或羊群，来筹集其他生活必需品，而这些汉族商人又永无休止地来往于其地区。在鄂尔多斯，一匹良马（走侧对步的马例外）的价格为 10—15 两白银，折合 30—45 法郎。凡是那些已经被打上了走侧对步标记的马匹，绝对是良马，其价格可能会高达 40—50 两白银。一只绵羊可卖一两白银，一头牛价值 5—6 两白银。

法国游客在经过几程的旅行之后，便被迫在一个汉族小山村中逗留数日。因为莱斯丹伯爵突然发烧了。他们当时已经紧傍清朝大皇帝畜群的牧地了。为了不引起其蒙古卫队的怀疑，伯爵迎上了一批前来观看骆驼队的汉族农民，并向他们询问成陵的所在地伊金霍洛（Edchen-Koro）位于什么地方。他们回答伯爵："你们只有一日行程的距离了。"伯爵立即就下令出发，但并不是沿向导指给他们的路前进。他们那虔诚的外貌，曾使伯爵一行在一段时间内感到了欢乐。但有几个人很快就去向准格尔旗的王公禀报，有人要拜访伊金霍洛成陵。

当莱斯丹伯爵等一行到达成陵时，太阳尚很高。他们发现成陵仅仅为一片白色的土丘，既没有建筑物，又缺乏装饰，其上面只有两个金色球。那里正是伊金霍洛。成陵位于一座小山的山麓上，地处距掌管钥匙的守陵人居住的那个贫穷小村庄上部，约有 50 米处。陵寝由北向南开放，由约一米高的一个台阶加高。该台阶又由一个间隔很大的木栅栏环绕，只有一座朝南开放和不停摇曳的破旧大门，大门的外貌非常破烂。当人们穿过此门而进入被称为"圣墓"的地点时，便会产生一种很痛苦的感觉。有两顶幕帐在那里前后支起，又由一道很低矮的内门将它们连接起来。幕帐由足够结实的毡毯制成，可以使风雨从其裂缝中掠过。这就是为纪念那个世界最大征服者的"古墓"。成吉思汗生前曾创造过一个从黄海直到波兰边境的庞大帝国，其地域比世界上任何时代的任何一个帝国都更加辽阔，仅仅其名声就会传播威慑力并导致世界其他国家望风而归。

成吉思汗的遗骸被安葬在一种呈正方形的棺匣中，再置于另一个木棺

之上。木棺以彩色小圆木柱制成,在多侧都装饰以绘画。只有朝南的一侧例外,它由一层加工更加精巧的镀铜板覆盖,绘有一尊由千头动物簇拥的神,但人们很难辨认出动物的种类。在充当骨灰瓮的棺匣两端,又都配备一个加工精良的铜把手,用于拉起棺匣。它很可能正是成吉思汗一生的象征。成吉思汗生前马不停蹄地从一个地区赶到另一个地区去征战,死后也不会得到绝对安息。其陵墓并非始终都占据此墓址,而且人们也很难知道大皇帝的最早后裔在那里安葬了其遗骸。不过,从蒙古人坦承的情况来判断,伊金霍洛的幕帐是在较晚的时代支起来的。

莱斯丹伯爵到达准格尔旗时,蒙古人对于成吉思汗及其民族的历史,已经所知无几了。他们对于蒙古人对古大陆的征服、入主中国中原、由于缺乏组织而最终失败等事件,几乎是一无所知了。他们对于成吉思汗生活时代的一切,所知也不算博厚。当守陵人被询问到这一切时,他们甚至回答说,自成吉思汗晏驾,已有3000多年的光阴流逝过去了。当伯爵试图向他解释具体时间,并使他相信自己搞错了时,他竟然转过身去,谨慎地关好第一顶帐篷的门,熄灭了进门处的酥油灯,然后便跪在地下,举起双手作忏悔祈祷状。

总之,当莱斯丹伯爵到达成陵时,那里已经没有很多东西可供参观了,甚至于整个伊金霍洛旗都没有多少可供游览的古迹了。除了棺匣之外,幕帐中大大小小的帐篷都是一个模样。那些彩色的经幡、布满灰尘而又遍是污垢的丝绸片、某些古文物、棺匣之上的一面镜子、写在织物上的无穷尽的愿文、一顶丝绸御座华盖,完全占满了4.5米×3米的中心幕帐。该帐篷也是旅行家们在草原丝绸之路上见到的唯一圆形帐篷;位于那里的另一顶帐篷,却完全空空然也。

伊金霍洛旗的辖地当时正处于王子旗的控制之下。成陵的钥匙就放在其王府中。至于负责守陵的蒙古人,他们形成了一个被称为达拉特的部族(Targat,在蒙古语中,系指"不纳税"的部族)。他们由于看守成吉思汗陵,故而被免除每年都压在其同胞们身上的那种税赋,尽管税额甚微。但在成陵,如果没有那两个镀金的球,那么游人就很难发现这两顶帐篷。那里的一切都有些令人失望,其现状有些破烂不堪。

在伯爵一行离开伊金霍洛再行进不久,该地区的自然面貌彻底改变了。经过河谷和被小河隔断的小山之后,便是辽阔的绿色平原,汉族人越来越少,而畜群却越来越多。那里零星分散着某些小村庄。法国人一行在

那里很难获得生活必需品。准格尔旗的王子命令一名头戴三等镶蓝顶子的蒙古族官吏,将伯爵一行带往邻旗之中,并为他们沿途提供食宿。该官吏并不值得信赖,因为他如同所有吸食鸦片的人一样,没有任何活力。法国人必须白等他一上午,以候他吸足大烟,然后才能上路。由于此人的错误,伯爵一行沿途受累甚多。

二、法国探险家拉科斯特对草原丝绸之路的考察

埃米尔·布雅纳·德·拉科斯特(Emile Bouillane de Lacoste)是法国军队的一名军官,曾负责研究经满洲那条横穿西伯利亚大路的延伸问题。他于数年间走遍了波斯、卑路支斯坦、喜马拉雅山、阿富汗、帕米尔,最后是蒙古。他在世界的这一地区,考察过中蒙古和西蒙古的诸多考古遗址,特别是穿越了阿尔泰山,从而完成了法国最大规模的探险活动之一。他于1904年间考察了蒙古地区,直达中俄边境的恰克图。拉科斯特于1911年出版了其探险考察报告《在古突厥人和蒙古人的神圣地区》①。本文就据此书而简单地介绍一下他对草原丝路的考察。

1904年5月13日。中午时,拉科斯特一行略作打尖,以使其所乘的三驾马车能在一个宽阔的山口中休息。温暖的春天,许多鲜花生长了出来。那些巨大的落叶松在一片蓝天下映出了诱人的轮廓。阵阵微风吹拂森林的香味。拉科斯特一行离开中俄之间西伯利亚的边境城市恰克图,已经有5天了。他们沿一条由悬崖和沼泽环绕,由深壑和崩塌的山岩阻断的道路前进。他们翻过了山峦纵横的肯特山脉,到达了卡伦奎山口。由此而进入了蒙古人的"圣城"。

由拉科斯特率领的这个考察团是由法国公共教育部主持,由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地理学会、自然科学博物馆和法国亚洲委员赞助成行的。此时,共有两名法国人陪同他:法国海军一级军医沙佐(M·Chazaud)、拉科斯特在阿富汗周围旅行时的合作者扎比耶哈(Zabieha)。他们三个希望穿越草原丝路,甚至还曾试图记录沿途地貌、研究民俗、发现遗址,因为那里的文明进化尚未改变这一切的固有面貌。一旦那些技术工程人员赶到那

① Emile Bouillane de Lacoste, Au Pays Sacré des anciens Turcs et des Mongols, Paris, Emile—Paul, 1911.

里，一切都太晚了。工厂将会竖起其巨大的烟囱，铁轨将会穿境而过。那些甚至曾使欧洲人感到恐怖的匈奴人、突厥人和蒙古人，都可能会发生彻底变化或进化。

两座大寺院出现在他们前进道路的左侧。于其围墙的半墙高处，都绘有白色、黑色、红色、蓝色和黄色的竖线条，因为这是五行（火、水、金、木、土）的颜色。这些五颜六色的寺庙沿草坡而筑，那些虔诚的喇嘛们又于围墙上写下了佛教的“六字真言”唵嘛呢叭咪吽（Om mani padmé houm）。“六字真言”是无法翻译的。因为佛教如同所有宗教一样，均为秘传而不是公开传授的。他们对于不懂任何现成真言、咒语、仪轨和缺乏初级信仰的人，与西方对于祭司、思想家、高水平的哲学家和贵族的传授方式完全不同。当一个贫穷的人念诵六字真言的时候，他仅仅为求子。但那些已接受奥义者（受皈依者或受度者），却清楚地知道，这是为了祈求由“爱”而实现的天人合一。

1904 年 5 月 13 日。当太阳落山时，法国人一行终于到达了由木格楞房组成的库伦郊区。人们到处都可以看到古寺的金脊，晚风抖动着旗杆顶上的那些写满愿文的经幡（风马），迷信的蒙古人都喜欢用经幡来环绕其住宅。

库伦（乌兰巴托）郊区的市场已不再是空荡荡的了。狭窄的街道上，形色匆匆的人员来回挤撞。一条小河边，有饮马的水槽。小土屋里居住着一个诚实的西伯利亚商人家庭。主人非常友好地接待了法国行人及其行李。在他们于库伦停留期间，大都下榻于那里，而且每天只付五卢布房费。这比巴黎旅馆要便宜许多，当然不太舒适。法国游客们非常高兴地接受了这一切。

5 月 14 日。蒙古人的宗教建筑共包括两座相距 6 公里的寺庙，建于土拉河畔。其中第一个建筑群被称为“博格达·库伦”（Bogda Kouré，神庙），海拔 1350 米。它是土著人的城市，其中有许多寺庙、喇嘛庙、活佛旧殿等。至于第二个建筑群，它完全由汉人居住，被称为“买卖城”（Maïmatchin）。在这两城之间，又矗立着俄罗斯人坊间的漂亮建筑物。那里正是这批法国人此次出行的目的地。因为他们要拜访俄国总领事施什玛里耶夫（Chichmarieff），并对他前一天通过其随员而向法国人表示欢迎一事回谢。

王子殿下非常友好地接待了法国游客，并且提供他们于此逗留期间所需要的一切。他于其住宅中为他们准备房间。但法国游客们却断然拒绝，

因为那里距城市中心太远了。他们更愿意居留在西伯利亚式的枞木木格楞中,从而会更方便他们研究当地的风俗习惯;其次是为了使他们离大巴扎更近一些,因为他们需要采购许多物品。

法国人一行经过多次拜访中国官吏和俄罗斯军官之后,便尽快地决定率领"全家"重新登程。但他们又必须不失时机地拆阅正堆在那里的大批邮件,它们会使行人与其在法国的朋友们建立起联系来。在巴黎时,一封信不值得大惊小怪。在草原之路上,法国人必然会感到远离了一切事和所有人。一个普通的信封,便会使人心情澎湃。方寸间的书信中,充满了对另一方珍贵的思念、美好的回忆并麇集着无数细小情节。

5月17日。法国人首先去拜访了清朝政府驻库伦办事大臣,他以一座古佛寺为大衙。这是一次非常"官方"的拜访,其中根本不涉及他们旅行的问题。他们与中国官吏礼尚往来,互赠礼品。在天朝洋洋大国中,只有送礼之后才能洽谈公务,这至少是由他们的千年礼仪所形成的规则。

法国旅行家们于前一天还在博格达库伦的各个坊里间,进行了一次长时间的散步,并且与蒙古人有了初步接触。库伦的郊区绝对荒凉,没有一棵树或一株绿草去打破砾石平原的单调与寂寞。几乎每天都会刮起北风,扬起了阵阵黄沙,有时甚至是于地平线上出现一片昏暗。城市本身的面貌也丝毫不会使人心情欢愉。大街和公共场所,到处都布满了动物尸体与垃圾。成百只野狗四处流窜,它们斜眼、杂毛或长毛,到处在寻觅食物。整个夜间属于流浪犬,其狂吠和哀叫,一直持续到天亮。若无这些野犬,库伦就会变成一片真正的墓地。因为蒙古人从来都不肯埋葬死人,其宗教禁止他们这样作。他们抛尸于城门口处,从而使圣城形成了一条遗骸地带。这种阴森景象使旅行家们感到心惊胆战。那里甚至不等到垂死者咽下最后一口气,便将他抛在大路旁。因为人们害怕,死者的灵魂有朝一日会骚扰家庭的茅屋,故而使死者被陈尸大街之上,等待野狗的吞噬。

除了寺庙与少数以汉地方式建造的干打垒住房之外,圣城的住宅大部分是由毛毡帐篷组成的,完全如同西域所有游牧民族拥有的那种住宅。这些具有圆锥顶的圆帐篷被柯尔克孜人称为 yourte(帐篷房),被蒙古人称为 ghir(蒙古包)。它们由落叶松嫩枝扎成的方形篱笆所环绕。唯有那些带金光的寺脊在阳光下闪烁。其中最著名的寺院是迈达里(Maïdari)呼图克图的道场。根据佛陀的授记,他将于某一日统治整个世界。

库伦的居民均为喀尔喀部蒙古人,他们代表着纯蒙古种族:面庞呈红

棕色、喉头凸起、鼻子深深扁塌。无论是男子,还是少女,均以汉人的方式扎辫子。已婚女子们的梳妆方式非常特殊:头后的分披发型将其头发分成了均等的两部分,如同略微深陷的一个圆盘的两部分,刚好围住了脑袋。为了维持其头发的坚挺性,她们使用了强力发胶,再用以珐琅镶嵌的和经雕镂的银叉加固。她们的头发披到肩部,然后再扎成两条长辫子,末梢以某种银首饰而结束。

喀布尔蒙古人的衣着,基本上与他们的近邻柯尔克孜人相似。其长袍一直垂到膝盖以下,肥大的裤子扎在厚底靴子中,唯有其帽子才使他们整套装束具有一种新颖别致的特征。这是一种尖顶翘边并配有皮子的帽子。蒙古人把它戴在头顶上,两条彩带飘在背后。少女们与其父兄们具有同样的服装。已婚妇女除了具有呈象耳状的发髻之外,又身穿织锦长袍,袖口配有一块淡色布的装饰,肩部以上是一片经填充的隆起物。

5月18日。拉科斯特一行由店主公引荐的一名圣僧喇嘛陪同,他来自博格达·库伦的主要寺庙之一。佛寺前面的小巷墙上绘满了深红色的宗教画。围墙上那些带有血色彩绘的落叶松木大门,不时地被打开关闭。人们通过大门可以遥望到小院中长满野草,偶尔还有蒙古包,或者是带有糊纸玻璃窗的汉式小屋。所有这一切都显得破烂不堪和长时期遭遗弃。

在一块宽阔的平地上,矗立着多座漂亮的汉式建筑寺庙。那些镀金色的小钟楼在阳光下闪烁着耀眼光芒,其绿色瓦脊和沿墙壁绘制的畏怖神像形成了一大特征。据说,一名在整个库伦地区都受崇拜的"活佛"寝陵便位于那里。但令人遗憾的是,那里禁止世俗人迈进圣地的门槛,甚至也不允许他们去欣赏朝圣进香人于圣墓上布施的无数珍宝。

一顶巨幅帆布帐篷支成了灰色金字塔状,从其内部发出了阵阵如同小学生读书的琅琅诵经声。一名老者身缠紫色袈裟和头戴黄色小帽,他监督着100多名已经剃度的沙弥,他们规规矩矩地和双手合十地静坐在那里,高声诵读佛教经文。突然间,所有的长板凳上都发出阵阵欢呼,因为诵经已告结束,小沙弥们奔出帐篷之外。他们的年龄一般都在15—20岁之间,喜欢嬉戏和打闹。但其中也有几名灰白胡子的人,显得被苦难折磨得愚头呆脑了,这些人永远不会成为住持。他们永远不停地转动嘛呢筒,并且在不断地数其念珠。

法国人一行,又进入了一个用灰色金子造成的祭坛前。上师念诵了最后一句愿文,其五六名弟子们正在对经堂做洒扫。他们有的人正铺设覆盖

板凳的地毯,其他人正以大扫帚清扫由成千人嗑下的西瓜籽和葵花籽皮。寺内很少装饰,未供奉任何神像。但那里挂有柔性戒尺,以惩戒不听话的学生们;长夹板,上面用蒙古文或藏文雕有多供信徒们使用的愿文。

5月31日。法国人一行于这一天,走到了一座在蒙古特别受崇拜的寺院。每天都有成群结队的草原人赶往那里礼佛。法国人沿那些寂静的小巷前进。小巷始终由令人乏味的围墙、木桩、小房子或由僧人占据的蒙古包环绕。唯一一条小溪的潺潺流水声,才打破了其沉寂,使该城具有了一点生气。他们必须在架于河上的圆木原始桥上,每天反复渡河。该民坊在强烈的晨光之下,显得无限荒凉,但寺庙的街道却比较整洁。

在陪同法国人一行的喇嘛帮助下,他们进入了圣地之内,并且向一块空旷地走去,旷野中央矗立着一座令人惊讶的建筑。它带有很粗大的四边形柱子,柱子上涂着长彩条,其柱头上镶饰以金钉,其狭窄的窗户使人联想到了古代埃及的圣庙。

一名衣衫褴褛的年迈守寺人突然从一个蒙古包中出现,面对法国人而半敞开了第二道门的门扇,并把他们让进了寺院中。他们恍惚地进入了一个供像和绘画的世界,到处是一堆混乱的经幡和还愿物。空气中充满了一股檀香木以及混合有其他世俗香味的香气。昏暗、寂静、神祇扎堆,从而使人的神经产生了某种奇怪的印象。这就是某种神秘的感觉,细微得如同一丝影子一般,始终飘荡在人们的周围。

当进入寺院人的眼睛逐渐习惯了黑暗时,他们也就会逐渐辨认出佛陀大像,也就是迈达里活佛的供像,系包银镀金的黏土像。迈达里寺是库伦佛教建筑中的最雄伟者,建于清道光年间。正殿佛像以黄铜铸造,后附黄金,其体内藏以经文。其西壁佛像林立,数以万计。它们是在清嘉庆年,由库伦四世哲布尊丹巴呼克图造。其中巨大的佛像高达12米,几乎完全被无数青色的薄纱长哈达覆盖。蒙古人将这种哈达,既奉献给他们的神祇;又在每当他们提出请求时,奉献给其王公。

佛陀的真正荣誉护卫,便是那些雕塑粗糙并着彩绘的菩萨像,他们都集中在未来救世主的脚下,正如一群小人围绕在沉睡的格列弗周围一样①。沿墙排列着许多小佛像,那里还有一个由汉式织锦覆盖的法台,库

① 英国作家乔纳森·斯威夫特(Jonathan Swift)笔下的小说《格列弗游记》中有许多对于大人国与小人国的描述。

伦的活佛就在上面就座。其周围都是舍利盒。但这些豪华的背后依然透露出凄凉的感觉。人们都更会觉得正置身于一座地穴中,而不是身处一座寺庙内。那里的一切都是沉闷和僵化的。没有动静,也没有生命,这是佛教的一种令人沮丧的特征,它毁灭了人类意志并使人格蒙尘。所以,只用短短的几个世纪,佛教就足以把这个过去全世界最勇敢的民族,改造成了一个无所作为的和胆怯懦弱的民族。

当守寺人于访客告别后而关闭沉重的红色大门时,法国旅行家便在春天那温暖而又微弱的阳光下,奔走于寺院的广场上。那些瘦骨嶙峋的喇嘛们(人们可能会怀疑他们已经年逾百岁了)两两结对地转塔。他们慢慢地行走,以十步而计算,面朝地地磕长头并喃喃诵经,然后站立起来又走向更远的地方。每一对人都完成同样的动作,念诵同样的真言,并于同一位置停下来,以一种机器人般的刻板仪态活动,这使得人们在圣址附近甚为激动。

一家用被虫蛀的木板建成的奇怪小店铺,吸引了游人的注意力。这是喇嘛们开设的一家当铺。那些曾经受过堪布们贪婪盘剥的进香礼佛人,又前来出售其微薄的首饰,甚至是用他们的衣服来交换银条或茶砖。这是为了兑现他们长期许下的心愿,而供奉最后的布施。当这些可怜的进香礼佛人一无所有时,便两手空空和囊中羞涩地返回去了。但他们心中怀有希望,而且是任何因素都不能战胜的一种希望。这样一来,如果说蒙古民众越来越贫穷,而寺庙的财产却飞速增长。民间的财产,都被逐渐地转入到了大批僧侣和寺院手中,他们慢慢地使该民族被动地信仰佛教。喇嘛们或于寺庙中组成僧众教团,或者是分散在草原中的蒙古包里,他们穷尽一切办法敛财和聚钱。这些喇嘛们在作为法师的同时,又是巫师、巫医、银行家和兽医。他们不断地渗进入普通游牧民的生活中,即那些既非法师,又非贵族的"黑蒙古人"。"黑蒙古人"与已被剃度的"白蒙古人"相对应。

居住在库伦大喇嘛寺中的佛教出家人都是"黄喇嘛",属于藏传佛教的格鲁巴教派。在蒙古的库伦,共有 12000 多名喇嘛,他们是逐渐集中到其"格根"(佛爷喇嘛或活佛)周围,而格根的权威及其神力,几乎可以与达赖喇嘛相媲美。但据当地民众认为,此时在位的活佛并不太虔诚,反而热衷于尘俗世的利益。其住宅为一座优雅的欧式别墅,位于距库伦有两公里左右地方。他由此而享受到了远离其世俗崇拜者们的某种独立地位。有些人也声称,他过着一种不太具有教化人角色的典范生活。但此人较其前

任都更为聪明,也有一班很好的谋士。他从来不想进京入宫,因为他害怕这样的旅行会危及自己在人世间的统治。现任格根刚刚 43 岁,而前任们从未超过 25 岁。他成了一种特殊例证。

三、法国地质学家和古人类学家德日进对鄂尔多斯地区的考察

德日进(Pierre Teilhard de Chardin,1881—1955 年)是法国的入华耶稣会神父,曾在耶稣会天津传教区任职。他本人是古生物学家,曾任法国地质学会会长,也是全球大旅行家。他很早就受东方的吸引,首次赴埃及旅行,并于 1906—1908 年间在那里考察。他将其一生三分之一的光阴用于亚洲的科考。德日进于 1924—1940 年间,考察了中国的许多地区,而且多次进入蒙古地区。1929 年 4 月 13 日,他在一封书信中,介绍了他与瑞典探险家斯文·赫定在北京的会见。当雪铁龙(Citroën)公司组织穿越亚洲的"黄色巡洋舰"远征时,德日进属于中国组,于 1931 年 4 月间,从北京出发。他记述了中国政治与社会气氛的变化,特别是在中国出现了"近代民族意识"。他曾指出过:"从科学观点来看,外国在华大探险时代已告结束。今后,唯有像我这样独立的个人才会被中国接受并受到器重"。德日进于 1926—1930 年间,在北京地质调查所工作,曾参与过对在周口店发现北京猿人牙骨化石的考古发掘工作。

德日进于 1923 年夏秋间,曾赴鄂尔多斯旅行。由于中国中原农民的大量涌入,那里的蒙古人越来越少了。他在旅行期间所写的书信,已由克洛德·阿拉贡雷斯搜集整理和出版:《旅行书简,1923—1955 年》①。他于蒙古地区的考察报告发表于《蒙古事态》中,载《黄河》1923 年 10 月。

1923 年 6 月。数日之前,他们离开了北京,经喀勒干(Kalgan,张家口)和呼和浩特(青城)而赴蒙古地区,这条铁路终点站是包头,沟通了中国最接近欧洲文化的地区与沿海地区,一直到达蒙古的边界。他们通过赴阿拉善和藏区商队大道的西部门户,越过了筑有雉堞的长城。在长城之间,遍布平顶小房和小镇。德日进一行共带领 10 头驮着探险物资的骡子,在通

① Pierre Trilhard de Chardin, Lettres de Voyage (1923—1955), recueillies et présentiées par Claude Aragonrès, Paris, Crasset, 1956.

向宁夏那些绕大弯子的小路上缓慢地前进。他们穿过了将黄河流域与整个亚洲高原分隔开的山间天堑。从第二程起,他们便进入了乌拉山山口。乌拉山完全由带有小石榴石的片麻岩和白色大理石组成。在狼山山脚下,褶皱岩层突然从中间的深岩层中裸露出来。当时,赴北方探险的心愿深深地吸引着德日进一行。因为再有几程,他们便要进入僻静的戈壁了,那里是进入一片神秘土地的大门。

但他们必须转向南部的骆驼队大道,因为他们的最终目的,不是进入蒙古大沙漠,而是要设法到达鄂尔多斯地区。鄂尔多斯在甘肃和陕西的北部形成了一片陌生的高原,也是一片矩形的丘陵地带。其三侧由黄河水流经,还有一条漫长的山中"镶嵌地带"。当时由于干旱和土匪骚扰,直接通向沙漠的道路已经无法通行了。他们在瞪羚群中穿过了三道河那牧草低矮的草原。其周围是由黄河水冲积的一望无际的大平原。那里风吹草底波浪起,青草有时会高过骑马的人。草丛中遍布开白花的小灌木,其沙棘果酷似石榴籽。柽柳丛中又露出了一间间土房,生活着古铜色和半身裸露的汉人。蒙古人已经不再于那里生活了。因为蒙古人如同牧民一般,慢慢地便将其祖地出让给自东部迁来的农耕民族了。这些法国人在三道河地区,只见到过一顶蒙古包。

经过黄沙风暴季节之后,从西部吹来的风已经不再会搞得昏天黑地了。它们仅以小旋风的形式来回吹。在那些高达 50—100 米的小旋风中,人们还可以看到 10 个或 20 个人在大草原上奔驰。这便使法国人不禁联想到了在佛兰德平原上落下大炮弹时的烟雾。他们于其右手,看到了蒙古高原的东部边缘恰拉纳里木乌拉(Chara-Narim-Oula),接着又出现了在尼罗河两岸发现过的一种赭色和淡色山石。向西看,便是"红海",也就是在黄昏时,有一片滚烫的沙漠砾石和沙丘组成的沙海。这就是鄂尔多斯,一块"福地"。

7 月。德日进一行将帐篷支在了鄂尔多斯西北角的沙漠中。其周围是高达百余米的宽大山口,弯弯曲曲地伸向了红土崖。天气很炎热,他们一行只能饮用一种汲取自其周边已结盐碱层的泉眼中的水。那里只有沙漠里特有的植物,长有木质枝条和肉质的或带刺的叶子。这就是旋花属植物、荞麦苗或唇形花冠植物。它们都是蒙古草原上以奇特外形出现的常见植物。

他们宿营的地方应该是"魔鬼城",那里既无树荫,又无乘凉的地方。

其土地如同在美洲一样，其光秃秃和遍布裂缝的地表层，不能与古生物相容。在他们周围的那些围绕红土崖的土质浅薄的地层中，毫无秩序地乱躺着巨大厚皮动物和小啮齿动物的遗骸。在鄂尔多斯，过去时代的动物很丰富。那里还有如同驴驹一般大的大角野羊。法国人一行费了很大力气，才在宿营地抓到几只这种动物。小鹿也因发情而在山岩上嘶叫。在草原—沙漠上显示出了一片盎然生机。

德日进一行并未立即着手实施他们这次旅行的主要目的——搜集和发掘古化石资料。蒙古是一片令考古探险家们神驰向往的地方。他们南下翻过阿尔布斯山（Arbous-Oula，今之桌子山），直达土地肥沃和盛产瓜果的穆斯林地区宁夏平原。那里有高耸的长城环绕。在大阿拉善的绿色屏障之下，又有长势茂盛的稻田。在法国人一行的记忆中，翻越阿尔布斯山是他们此行中最赏心悦目的一程。该山脉的诸多地层，酷似黄河右岸阿拉善的一道防波堤，它们平静地延伸成两道同心腐蚀沟，一直向东郊的僻静地带延伸。这些空旷地域最东部是已有崩塌的山峰，腐蚀作用已形成一片长宽各达数公里的宽阔平原。蒙古人声称这就是成吉思汗的“铁砧”。在距“铁砧”不远处便是一片水源地。法国人曾请求寺院收容他们一天，那里的喇嘛也如同所有修道人一样，始终都会巧妙地选择其住处。每当人们在最出乎意料的僻静地深处，突然发现一座寺庙时，都会感到极大欢乐。那里是一组长方形建筑群中的几何图形建筑，红白相间，还有些在阳光下闪闪发光的旗杆。身穿紫色或黄色袈裟的喇嘛们来来往往，其目光自我陶醉，其心境平静而开阔。为了尽情欣赏喇嘛和喇嘛寺，人们必须从远方遥望。只要靠近一看，那些闪闪发光的门面就显得暗淡无光；那些具有鲜艳色彩的袈裟就会黯然失色，脏破不堪。那些在沙漠中最早创建这些“圣城”的人，肯定是真正的大人物，也就是于其思想发现了具有本世间和彼世间最美好的某种东西的先知。人们在今天还可以于他们后人那暗淡的面庞上，发现某种古老观念那飘忽不定的反应。

8月间。德日进一行翻越了无数山麓，它们均被芳香蒿草覆盖，特别是长有宽大刺叶的甘草、长有木贼枝茎和覆盆子一类果实的麻黄草。他们到达鄂尔多斯的东南角，这是他们旅行的终点站。他们将帐篷支在一片土崖的中央，其峡谷被喀喇乌苏河（Chara-Oussou-Gol，小黑河）冲刷成80多米的深壑。其旁边又有蒙古人旺舒克（Wanschok）在土崖上挖掘的最早住宅。人们可以通过一条地道而通向这个小小堡塞的内部。在其城墙上，人

们完全可以鸟瞰在峡谷底部形成的整个小平原,它是由河流于其河床不太高的季节冲积而成的。当地的土匪们也不敢冒险袭击该小城堡。蒙古人旺舒克于其地面上接待了法国人一行,并允许他们在属于他的地面上发掘。此人及其5个儿子成了帮助法国人的最佳探宝者,但必须为他们单独开辟一片工地。那个年迈的蒙古人在回填土旁边认真地查看被挖出来的化石,将那些打开的石片仔细地放在一旁,并且还慈祥地指挥那几个有着一副古铜色胸膛和披着长发的青年人工作。

该蒙古住宅的女主人走出内室,赶着其难以控制的黑山羊与温和的白绵羊群外出放牧。她如同本地的所有女子一样,梳着带有珊瑚装饰的发式,前额悬挂着圆形银饰,双耳带有巨大耳环。在这种沉重首饰的坠力下,使其头脑无法灵活地运动,走起路来就像肩背双耳瓮一般。她爬上了在深壑中形成的一个金冠式最高沙丘,在那里解下头巾,并为自己一个人而引吭高歌。

法国人一行于整整一个月期间,始终停留在喀喇乌苏河两岸,那里长满了丁香花和生有深色大黄穗的熏衣草,蒙古人称之为"羊蒿"。在沙丘之间,一种带玫瑰红色小花的野蒜类植物的茂密枝苗,铺展开便酷似一种波纹状地毯,从而为戈壁的凄凉环境增加了一丝欢乐气氛。

9月,德日进一行在一星期之内离开了蒙古。东行探险,直至中原地区,也就是进入了长城以内。那一段老城墙已几乎完全坍塌并被掩埋在黄沙之下,但其基本轮廓仍屹立着。人们从沿环绕蒙古草原的东、南两侧的大山上,便可以遥望到它们那越来越渺小的侧影。他们已经于其中旅行十天的这些山麓,均为黄土山,这就是中国著名的黄土高原。它们是在非常古老的时代,受大雨和暴风驱动,而于陕西与甘肃界内堆积起来的,从而形成了波浪状和有时会达百米之厚的一种"外套"。其后,又由于所有江河与溪流那突然而又骤烈的侵蚀,这种"外套"被撕破了,而且仍在继续撕扯着,越来越深。该地区现已变成了一片令人难以置信的撕裂缝网,其土崖垂直,人们会顿感到如同在森林中或海浪中一般,不知所措和寸步难行。行人无法直接向前走,唯一可走的路是河床或山间小道。人们有时也会撞在沟壁上,有时又会在深壑的土脊上盘亘。那些自然形成的羊肠小道,很不稳定,都是随时会改变的临时性小径。至于那些河床小道,人们更要格外小心。有时在上游很远地方降下一场暴雨,一条小溪也会突然间变成激流,而且深达数米,其速度比一匹奔驰的烈马还要来势汹汹。

在这个交通困难的地区，当地居民都居住在小丘山麓上，或挖掘的地窑深洞中。所有那些未被侵蚀的土地，都被艰难地耕耘着，种植着谷子、高粱、黑麦和线麻，它们生长在沟壑之间的小片地块中。在那些未被水侵蚀的地方，丘陵上长有几簇枣树，或者是孤零零地生长着一棵臭椿树。在这片植被稀疏地区，旅行家们会欣喜若狂地看到了中国中原向他们展现出的笑脸。

但德日进这些人是作为地质学家而到达鄂尔多斯的，是为了考察“魔鬼城”，他们不会满足于安逸的生活。他们一行深入到群山最深的沟壑中，也就是直到红土如同是在厚厚的土层中受伤的肉一般，而真实绽现的地方。犀牛、麋鹿和羚羊于中世纪时，就在那里奔跑，完全如同它们今天在非洲热带草原上奔驰那样。其遗骨甚至使这片土地变得完全灰白了。在那里的黄土墙之下，埋藏着一种古人类的遗迹。他们在被黄土掩埋之前，双眼都朝着中国中原方向眺望。

蒙古农田中的沉重谷穗和巨大高粱穗，又使大地变成金黄色或黑色了。秋季和冬季即将降临在亚洲高原上。这对于旅行家们来说，是应该重返中国中原平原地带的季节了。

10 月下旬。法国人一行，乘一只沉重的矩形船，沿咆哮的黄河水顺流而下，从宁夏流到包头。他们于水上重走了四个多月之前骑骡子而跋涉过的那条路。但在遍布天鹅、鹈鹕、野鸭和大雁的水面上，却很难辨认出他们来时的道路了。首先是阿尔布斯山那堆积成波浪形的沙丘，其后是他们曾猎杀大角野羊的沙漠红土崖，有时又是三道河的磴口。再接着，便是环绕鄂尔多斯的阿拉善荒凉山脉：首先是由南向北延伸的喀喇—诺音—乌拉，然后是狼山，再其后是由西向东延伸的乌拉山。

德日进于此便开始思考一个问题：他从这次在蒙古的 4 个月旅行中，能够带回去些什么东西呢？其实，其船舱中已经装满 60 箱沉重的石头和化石。不过，这都是从地面搜集的资料。于其心灵深处，他又能从大亚细亚带回些什么东西呢？因为当他 20 多年前开始这次旅行时，就曾希望在一片未知领土上探讨历史的发展轨迹，揭开掩饰了人类巨大秘密的大幕。古代那些纯朴而又幼稚的人曾认为，神灵居住在世界上的这片最隐蔽的地区，它们曾向人类最古老的先祖们显现过。德日进认为，只有通过一次旅行，才能接近真实情况。他在离开欧洲时也清楚地知道，人们自信在遥远的过去，曾闪烁过的光芒，仅仅是来自天域的一种形象或一种反映。把世

界的历史追溯得越远,其中许多内容的存在就愈加疑窦丛生。因此,德日进于这一年间并未感到任何失望,他对于羚羊奔驰的蒙古草原和蒙古人历代居住的蒙古包,都留下了深刻印象。他对于黄河南岸的中原地区,却怀有更大的希望。因为他会在中国中原发现许多新思想和狂热信仰,而这一切对于使欧洲更加年轻化和更加富裕,必然会大有裨益。世界为使自己变得成熟起来。需要各种血液。在人类于远东的这个古老分支中,蠕动着一种巨大的活力。

德日进在数周期间,都被淹没在亚洲民族的众多人口中了。但在开始时,其研究成果不太丰硕。他总觉得未能在这些民族中发现研究人类未来生活的因素,因为他们总体上或者是缺乏思想,或只具有陈旧的和幼稚的思想。有一位藏族祖师自青海湖前来。他向德日进等一行人断言:那边有两三个修道山僧,他们以静修来修持自己的内心生活,只会冥想佛陀创造宇宙的时代及其永久的童年。但天主教教徒德日进认为,一种崇拜思想的罕见继承人,并不像他那样是来去匆匆的过客,而是为一个新时代保留下来的种子。德日进在蒙古未找到任何能启发他产生“彼世”的思想。但从某种方式来看,“过去”是可以变成“未来”的。对于过去一切的一种更为开阔的意识,正是任何思想进步的主要基础。德日进个人那古生物学家的全部生涯,也正是受唯一的一种与“发展”相协调的思想支撑。他觉得蒙古过分“沉睡”了。

德日进在进入中国中原之前,曾倚附在巴勒哈逊(Belgaçom)基督教小城堡那带有堞垛的城墙上,遥望太阳落入草原时的灼热阳光。他期待着能在中国中原寻求所有这些秘密。在左侧是黄土坡和沟壑,山脉在斜阳余光掠过之后,变成圆形的了。在右侧的那些尚为玫瑰色的荞麦地中,还可以辨认出一座西夏古城的遗址,该城是过去被蒙古游牧部落摧毁的。

这些地区的居民们,为了能生存下去,曾经作出过绝望的努力。许多畜群也在贪婪地寻找牧草和晒太阳。在紧靠喀喇乌苏河的地方,有许多人类的遗骸被埋在60多米深的黄沙之下。那里的人类一直在与令人难以置信的荒蛮的自然因素做斗争。但成吉思汗却满怀胜利的傲慢,穿越过这片平原。今天,只有某些耐干旱贫瘠的植物,才能艰难地抗击着沙漠的侵蚀。

四、法国外交官布尔布隆夫妇对库伦的考察

法国外交官布尔布隆(Alphonse Bourboulon,1809—1866 年退休)于1809 年 12 月 15 日诞生于法国南部。他由当时刚刚升任法国外交部长的阿纳多尔·布雷尼耶(Anatole Brénier)推荐,于 1851 年 2 月 20 日被任命为法兰西共和国驻华公使,接替原任公使陆英(Forth Rouen,1809—1886年)。布尔布隆于 1851 年 10 月 8 日,偕其夫人到达澳门,于 1852 年 10 月19 日被任命为驻华"全权公使"。他曾与太平军的代表会晤,并且继 1851年之后,又于 1852—1857 年和 1859—1862 年共 3 次出任驻华公使。他特别是参与了第二次鸦片战争、火烧圆明园、签订《北京条约》和《天津条约》等一系列事件,成了中法关系史上的一个重要的亲历人物。

布尔布隆夫人卡特琳·法妮·马克莱奥(Catherine Fanny Macleod,1827—1862),诞生于苏格兰家庭,她在 24 岁时,嫁给了法国外交官布尔布隆。经过在远东和中国的长期生活之后,这对夫妇于 1862 年 5 月 17 日离开北京,经蒙古和俄罗斯的陆路返回欧洲,途中对草原丝绸之路作了科学考察。

布尔布隆夫人于其短暂的一生中,身体始终欠佳。对于她来说,穿越草原丝路,实在是太辛苦了。他们夫妻重点考察了内蒙古、外蒙古、戈壁、沙漠和草原。她于离华的同一年便逝世了。她执笔写成的考察报告于她逝世后才面世:《骑行亚洲,从上海到莫斯科,1860—1862 年》,发表于《环球》杂志,1864—1865 年版,又于 1991 年被再版①。本文据此书而简单介绍一下他们夫妻对库伦城内外的考察。

布尔布隆一行很早就起床,于清晨 7 点钟左右离开了多伦(Dolon),于11 点左右,便到了库伦(Ourga)前站苏苏鲁图(Sousouloutou),驻该城的俄罗斯副领事谢什玛洛夫(Schechmaroff)率一名军官和 200 名哥萨克兵,列成战斗行列而迎接旅行家们,并且已经准备好了俄式马车,即三套马和四轮马车,在一个装饰着鲜花和各种颜色的丝绸帷幔的帐篷内,备下了一顿豪华的午餐。午餐桌上有一张在西伯利亚前所未见的台布,还有黄油、新

① Catherine de Bourboulon, L'Asie Cavalière, de Shanghaï à Moscou, 1860—1862. Le Tour du Monde, 1864—1865. Rééd, Phébus, 1991.

鲜面包、一只烹大雁。烤羊肉是用真正的木柴烤的，而不是像在沙漠中那样马粪烤的。

尽管她彻底病倒了，但她仍非常高兴地在苏苏鲁图欣赏到了哥萨克人那长毛帽子和长矛枪。三套马车的强健马匹，被用其马具而套成扇状，马具上挂满了小铃铛，当马匹踢地和咀嚼其马嚼子时，都能摇动铃铛而叮当作响。这一切与那些野蛮骑士们所骑的长毛小骏马相比较，则显得具有一种欧洲气派。她肯定是更多地具有了更多与沙漠打交道的心态。哥萨克人的举止得体、品德端正和严守纪律，他们官服上的镀金纽扣，直至副领事的燕尾服，都使布尔布隆夫人感到是一种文明的典范，并且使她感到心动。她觉得经过一段惴惴不安的经历之后，现在可以回归正常生活了。

旅行家们的欢乐，又由于北京派出的一位信使的到达而倍增，因为他带来了欧洲的报纸和书信。收到亲人的信息，这是亲人们亲手封好信封，而且一直寄到最不为人熟知和最难以进入的偏僻地方的信，这是一种具有残酷感觉的欢乐。

俄国副领事的这种隆重接待，是奉俄国驻库伦领事波罗伊京(Boroïkin)先生的命令而安排的。该领事当时正在北京过冬，并从那里向谢什玛洛夫发出命令。继非常盛情的午餐之后，每个人都在俄国的汽车上就座，汽车以三倍的高速奔驰。因为俄国人认为，缓速前进，是对乘坐人身份的一种怠慢。为了保持身份，人们有时还要冒着粉身碎骨的危险。

他们从苏苏鲁图开始，便一直向西行，经过一片风景如画的草原，那里根本没有被人踏出来的道路。其左侧是被松树覆盖的植被良好的大山；其右侧是后来注入土拉河的涓涓溪流，这些溪流都弯弯曲曲地流向了山谷。在接近库伦时，牧场缩小了，座座大山彼此越来越近，川谷地逐步减少。他们遇到了一条清澈而又疾速的河流，但行人可以在砾石河床上涉水而过。人们从这个渡口，可以欣赏到一幅美丽的鸟瞰图：土拉河中遍布小岛屿，河岸口栽种桤树、柳树和白杨树。它们将清澈见底的河水分成了许多支流，河水于砾石中发出低沉的流动声，并且反映出了其风景宜人的河岸倒影。再接着便是库伦所在的辽阔草原，它如同一片绿绒地毯一般地伸展开来，直到它与天际融为一体的地平线为止。一丝风动，一种剧烈的骚动，都会使这种壮丽的风景变得活灵活现。黄牛群、绵羊和山羊群分散在大牧场中，由衣着褴褛的牧人放牧。那些半野生的马群互相追逐嬉戏；全部牦牛群围成了圆形，如同绿色原野上的斑点；一群妇女和儿童前往河中汲水；渔

民、踏水车的人和洗澡的人，在河岸上来回奔走。人们从遥远的地方便可以瞭望到带有栅栏的街道、作为住宅的蒙古包。库伦城酷似一座大兵营，其左侧占突出地位的是圆顶、小尖塔、喇嘛们的活佛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的两座大殿中的成千座金塔。其右部则矗立着蒙古的圣山，那里是蒙古佛教所有迷信活动的聚集地，山中覆盖着难以进入的森林植被，还有巨大的白色切割石块以供书写形文字。

在到达库伦后，他们一行立即前往俄国领事馆，法国国旗与俄国国旗在那里并列飘扬。法国旅行家们的到达，受到了鞭炮和鸣枪的欢迎。一大群好奇的人互相拥挤在一起。卫队中的哥萨克人粗暴地对待蒙古人，用鞭子驱散了那些最顽强的抵抗者。领事馆的所有人员都穿制服，翻译和军官都整齐地镶有饰带。在服装豪华成了个人威严标志的地区，这一切都是必不可缺的。

俄罗斯领事馆是过去清朝驻库伦办事大臣的中国官吏旧府。库伦办事大臣负责维持大清王朝与喀尔喀尔部教俗首领哲布尊丹巴呼克图的关系，该府由三进宽敞的大院落组成，其中栽了许多树，并由带有汉式屋脊、建筑平庸而又不太高大的房子环绕。整座建筑形成了一个长方形，其深度以一道稠密的树桩栅栏为界，人们甚至可以在栅栏（篱笆）上放一把椅子。那里为法国公使保留的楼阁位于第三进院子的深处，配备相当舒适的俄式绿色摩洛哥皮家具、英国地毯、油漆桌案。但其房间里不设床，因为在西伯利亚的任何地方都没有床。这种在其他任何地方都是必不可缺的家具，在西伯利亚都被认为是多余的。布尔布隆夫人感到非常疲惫不堪，以至于她无法去参观领事处。人们立即为她安排了一个房间，她可以在那里消除疲劳并恢复体力，以便应对在喀尔喀山区和森林中可能会遇到的新困难。至于布尔布隆先生的随从，由于缺乏接待他们的充足房间，只好安排他们下榻于第一进院子中的宽大帐篷中。他们并非是置身于远东最神秘的城市中，而是一座仅仅在数年前才由欧洲人所熟悉的城市，况且他们也从未对此表现出过一种巨大的好奇心。从布尔布隆先生到达的第二天起，他就希望不带护卫而于蒙古人的首府中自由漫步，因为有人已向他保证了当地居民对他们的宽容。他一大清早便经俄国居民方向土拉河畔走去。库伦居民放牧畜群的大草原，占据两公里宽的一片领地，当那些庞然大物黄牛看到他们的奇装异服时便哞哞乱叫，牦牛使其弯角朝前，马匹尥着蹶子地奔跑，浅黄褐色的犬类龇着牙并发出了沉闷的叫声，而牧民却以凶狠的大眼

睛凝视着他们。布尔布隆先生冒着这些危险,到达了土拉河畔,坐在一个小土岗上的白桦树下。他面对这种壮丽的风景而浮想联翩,这是为人类欣赏而提供的最美风景之一;他兴高采烈地聆听其脚下这条清澈河流中的河水潺潺流动。他曾在沙漠中经受了艰苦而又单调的考验,现又享受着这片富饶而又风景诱人地区的富裕。正当他在那里沉入甜美梦乡的时候,突然听到了身后某些蒙古人嘈杂的喧闹声。这都是一些高层次的蒙古人——台吉,或者是贵族们。他们通过多种手势,而力图使法国公使理解:如果他希望渡河,他们很愿意在其马臀部带他过河。正当他对于他们的好意表示感谢的时候,他们的仆人却将刚从库伦采购的一大批马驹赶下了河中。这些蒙古人的态度充满了庄重和自尊,同时又以一种温文尔雅的表情,使这种态度缓和了许多。他们头带深红色丝帽,配有貂皮面,上插孔雀翎;内穿一件黄色丝绸面子的上衣、外披一件同样也为深红色丝绸面子的皮大衣、长长的黑绒护腿套,形成一套高雅的服装。他们随身佩带的兵器只是一把汉式薄刀。由于缺少翻译,布尔布隆先生无法与这些人对话。他们向他庄重致意之后便离开,再无其他险情地返回了俄国领事馆。

布维埃上尉于同一日的散步却并不太快乐。他渡过土拉河之后,曾想进入神山中。但驻扎在围墙下的喇嘛们成群结队地围堵他,并通过威胁手势而让他明白,他不能进入佛爷的圣地。他通过其他地点而作出的多次类似尝试,同样均遭失败。神山到处有人把守,实施最严厉禁止入内的命令。任何世俗的东西进入供神之地,都是与圣地不相容的。布尔布隆先生特别想参观神山,这是一种禁忌物的吸引力。谢什玛洛夫先生费了很大力气,才从哲布尊丹巴的一位大谋士处获得了准许,巴吕塞克(Baluseck)夫人和布尔布隆夫人希望随意散步,法国公使和俄国副领事乘一辆三轮马车前往,由一队哥萨克士兵护卫。一旦到达土拉河,那些哥萨克人便准备依照其故乡的方式,表演一场大捕鱼的场面。这些人在由两条小支流环绕的一个小岛附近渡过土拉河。人们让来客坐在百年垂柳与白桦树树荫下的绿色“地毯”上休息。那些渔夫们以脚击打深及人的下额处的水面,用三层刺网堵住了河水,再将一张类似大拖网的渔网折叠成半圆状。最奇怪的是那些武装以带齿大刀的哥萨克人,他们能够轻易地砍死那些试图飞跃过屏障的鲑鱼和鳟鱼。渔民们连打三网,而且每次都由上师代为在场夫人们的祈祷声相伴。因为任何西伯利亚人,都不敢在未经上师代为祈祷的情况下,完成类似的活动。在当地,这种保护极受尊重,哥萨克人显得非常重视

捕鱼的成果,奉献的网次是根据人数而决定的。那些神奇的收获物,将被陈列在众人脚下。他们捕到的鱼有许多品种,其中最漂亮的鱼要装在鱼篓中,那些小鱼则被遗弃给牧民和女子们,他们以到河边取水为借口而参与了哥萨克人的捕鱼活动。法国人一行在山上那些经打凿过的白石上,发现刻写着许多偈句,系用巨大的金色字体写成:"希望克服其瑕疵的人,应该模拟数念珠上的珠子的人;如果他想肉搏战,那就会面临被战败的危险。"所有这些题记,都节录自被归于释迦牟尼的佛经经书中。其中部分题刻都包括最纯洁的伦理准则,其余的题记则反映了佛陀生平中的主要事件。

任何喇嘛都不能进入神山的这一部分地带,唯有大僧官们才有权去与佛陀共同静修,因为佛陀会在整个山中到处化现。从山谷中逃出的几头半野生牦牛或黄牛与獾子、狐狸、猛禽等,形成了山谷中的"常住民"。当地人对于这些圣地的崇拜心理如此强烈,以至于任何牧人都不敢进入神山去赶回逃群,害怕因冒犯佛陀尊严而受到死亡威胁。

库伦城又称为"大库伦"。"库伦"本意为"围篱",指环绕每座住宅的篱笆围栅。它建于距土拉河有两公里的一片丘陵上,并由一个大牧草隔开。在最高的山峰上,屹立着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的旧宫,当时已被遗弃。富裕的喀尔喀人及其喇嘛们的帐篷,都是围绕"篱笆栅栏"而支起来的,分布得非常规律,以至于形成了大广场和盘环街道。在山麓上是由俄罗斯和中国中原商人居住的坊间,那里矗立着几间木格楞房,形成了库伦商业中心;在对面的山麓上,是数年前建成的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的新宫;其东北部,在由一公里距离相隔的地方,便是"汉人城"(买卖城),完全由天朝的商人和移民居住;最后,第二个山岗则由建造了木格楞屋的俄罗斯人占据,包括宽敞的储货仓库,其中占突出地位的是俄罗斯领事馆的建筑,以及喀尔喀王公府邸的楼阁。除了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第三座宫的圆形屋顶之外,库伦没有任何历史古迹,它只是游牧民的一片大帐篷。该城拥有大量喇嘛庙,据说其中有三万名喇嘛或佛教祖师。据俄国人估计,该城还拥有四万名世俗人。帐篷和木格楞房的结合,使库伦形成了亚洲东北部最重要和最奇特的城市。该城街道的狭窄与甚为不善的维护状态,使人除了骑马之外,再无其他出行手段。

人们经过平原而到达"汉人城"。汉人与喀尔喀人的那种漫不经心和懒散,形成了鲜明的对照。"汉人城"形成了一种最具活力的景象。那里有一大批汉族菜农居住。他们为了浇田,而使用了流经圣城小溪间的河

水。汉人的菜园中种植着芦笋、白菜、胡萝卜、萝卜、黄瓜、西瓜与各种生菜,特别的葱头与大蒜,还大面积地种植土豆。此外,尽管那里早春严寒,却仍然培植有梨树、桃树、苹果树和葡萄架。它们最早是为供应天朝驻军的消费而栽培的果木。这种富饶盛景证明,人工技巧能够从这块土地的种植中收获得到一切。库伦位于与巴黎相同的纬度线上,但当地人的习惯却是只饲养家畜和马匹。尽管那里冬季严寒,但其肥沃的土地和夏季充足的阳光以及丰沛的雨水,从而使北蒙古形成了温带最富饶的地区之一。其中的"汉人城",是中华帝国大城市的缩影。其街道如同用拉线规划得一样整齐,周围是彩绘和油漆建筑。那里还有许多茶馆、娱乐场、装满加工制造商品的店铺。汉人利用这些加工制品,而利润丰厚地交换蒙古人的生产原料:毛毡、裘皮、油脂、毛皮、粗宝石等。布尔布隆夫人进入一家店铺购物。她声称在经过一个多月的沙漠旅行之后,有幸遇到了一座汉人城市的文明,其中有燃烧檀香木的气味、衣服上充满的麝香味、当地居民吃蒜的气味,均使她产生一种愉快的感觉,似乎置身于一个熟悉的地区。

无论如何,库伦"汉人城"的空气并不太好,汉人在附近的湖泊与河流中打鱼,接着在篱笆上露天晾晒和熏制其鱼产品,最后向喀尔喀人和中国内地买主出售,因为懒散惯了的喀尔喀人不屑于从事这项工作。汉人还将劣质的和无法烹食的鱼沤烂,以备肥田。"汉人城"还有许多猎户,他们设陷阱捕杀水獭、青狐、黑貂,还从事大规模的毛皮交易。

法国旅行家们从"汉人城"的高大城门进入,又通过草原的下部地区出去,从由两个山岗环绕的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的新宫转了一圈。这座建筑受到了蒙古人的极大崇拜,以至于每当他们接近它时,都会头触泥地而顶礼膜拜。该宫四周由宽大的大理石围墙环绕,以最优雅的方式砌成月牙形,包括其上部带有瑞兽雕刻的巨柱,屋顶覆盖着金瓦。人们通过间缝,便可以遥望到围绕宫殿的广阔公园、百年大树、修在假山中的水池、四周的塑像与大理石台阶。其中有成千间僧房,供前来朝拜活佛的喇嘛们栖身。活佛宫建筑雄伟,使用了大理石或方解石,其汉式寺庙上建有圆屋顶,凉亭和小塔同样也带有金顶,其用松树扎成的篱笆栅栏街道,环绕着每个家庭的帐篷,如同迷宫一般。有些喀尔喀人也模仿俄罗斯人,开始自建定居的木格楞房。人们再向高处的城市走去,那里居民甚为稠密。数千名喇嘛身穿红色和黄色袈裟,骑马而行。那些全身裸体的小孩、身穿又脏又破袈裟的老喇嘛、衣衫褴褛的牧民,都从帐篷中出来,欣赏一种新奇场面:一队哥萨

克护卫为旅行家们开路,还有身衣穿花花绿绿衣服的外国女子等。

五、法国遣使会传教士古伯察对鄂尔多斯地区的考察

法国遣使会传教士古伯察(Régis-Evariste Huc,1813—1860年)于1813年6月1日诞生于孟斗班(Montauban)地区的蒙唐(Montans),与第二次鸦片战争和火烧圆明园期间法国远征军司令孟斗班(Charles-Cousin-Montauban,1796—1878年)是同乡。他于1836年10月9日在巴黎加入遣使会,于1839年8月莅华。他曾偕其长上秦神父(Joseph Gabet,1808—1953年)受遣使会宗座代牧孟振生(Martial Mouly,1807—1868年)的派遣,于1841—1846年间作了一次环中国的考察。他们于1844—1846年间,共用18个月的时间,从蒙古的西湾子(今属河北省崇礼县)出发,历经热河、蒙古多旗、鄂尔多斯、宁夏、甘肃和青海,于1846年1月29日到达拉萨。他此后遭清朝驻藏大臣琦善驱逐,于1847年10月间到达澳门。其考察记发表于两部著作中。《鞑靼西藏旅行记》①记载了其从蒙古到西藏的旅行。此书成为19世纪西方旅行家在蒙藏地区考察的经典之作,仅此书在1850—1868年间,就至少出版了7个法文版本。据法国汉学家伯希和统计,此书在1926年之前,便有12—13个法文版本,后被译成几乎所有的西方文字与日文。《中华帝国》②,系记述古伯察一行自从西藏被逐至澳门一段经历的历史。本文仅对他有关鄂尔多斯地区的考察作以简介。

古伯察神父对于鄂尔多斯地区的行政机构、历史与农奴制,都作了口头和田野调查。

鄂尔多斯地区共分7个旗,它从西向东共包括100法里的地面,从南到北则为70法里。黄河从东、西和北方向环绕而过,万里长城则从其南部经过。这些地区在所有时代都经受过震撼中华帝国的那些政治变革的影响。汉族和蒙古族征服者轮番夺取该地区,并把它变成了流血战争的舞台。在10—12世纪期间,它们都被置于了自称起源于西番人地区的拓跋族西夏王的统治之下。1227年,西夏王国包括鄂尔多斯,被蒙元王朝的缔

① Régis-Evariste, Souvenirs d'un voyage dans La Tartarie et Le Tibet, Paris, 1850.

② R—E · Huc, L'Empire Chinois, 1854, Paris.

造人成吉思汗的胜利埋葬在一大片废墟中了。

在蒙古人被明王朝驱逐之后，鄂尔多斯又落入了察哈尔汗的权力之下。察哈尔汗于1635年归附了满族征服者，鄂尔多斯也奉他为楷模，作为内附地而被纳入了大清帝国的疆土。

康熙皇帝在1696年平定额鲁特部时，曾在鄂尔多斯人中停留过一段时间。他在写给留守北京的皇太子的一封信中，对该民族作了介绍。他声称自己从未想到要组建鄂尔多斯部。这是一个高度文明开化的民族，他们丝毫没有丧失真正蒙古人的古老风俗习惯。他们之中的所有王公都生活得极为和睦，从未爆发过敌对之争。虽然他们从来不采取措施守护骆驼和马匹，却从未听说过在他们之中有盗贼。如果这些牲畜中偶有走失者，那么发现它的人就会竭力照顾它，不谋求任何私利地将牲畜还给失主……鄂尔多斯人在饲养牲畜的行业中特别聪明。虽然他们的大部分马匹都很驯服并容易接近。他们北部的察哈尔人，具有成功饲养马匹的声望，但鄂尔多斯人在这方面要远远地超过他们。鄂尔多斯人虽具有这些优势，却生活得不如其他蒙古人那样富裕。

蒙古分成许多旗，其王爷内附中国皇帝。这些首领们所享受的尊号就相当于西方的公、侯、伯、子、男等。他们按照自己的意愿统治其辖地，任何人都无权介入他们的事务，他们仅仅承认大清皇帝为其君主。当他们之间爆发冲突时，他们便求助于北京朝廷调解，而不是像欧洲中世纪的那些非常好战和不守本分的君主们那样，彼此之间大动干戈。他们始终都怀着尊敬的心情服从北京宫廷的决定，无论这些决定如何，都一样服从。虽然蒙古君主们自信每年必须去朝拜天子，但他们坚持认为大汗无权推翻蒙古各旗的执政家族。他们可以由于某些重要过失而将其王爷革职，但又必须让其子继位。

十多年之前，巴林部王公在北京被参奏策划了一次反对大皇帝的阴谋。他被理藩部未加申诉地判决执行砍头剁脚刑。王公托人送给那些奉旨监斩的官吏一笔巨款，于是监斩官便仅割下他的发辫、扒去其靴底。然后呈报说敕旨已被执行，接着便由王公之子继位。

在蒙古地区。与王公具有某种亲戚关系的所有家族，共同形成一个贵族阶级或等级，全部土地均属于他们。这些被人称为台吉的贵族，均以其帽子上的蓝顶子为标志。各旗的领主就在他们之中选择其协理台吉，协理台吉的数目一般是三名，世人称他们为图萨鲁克齐，也就是帮助和协理王

公履行职务的人;在图萨鲁克齐之下是图默勒,即负责管理具体事务的低级小吏。

在漠北的喀尔喀人中,有一个完全被台吉们统治的地区。他们是出自成吉思汗创立的蒙古王朝之后裔。在发生了使中原恢复其民族独立的那场变革后,他们便逃往喀尔喀人中。他们毫无困难地就获得了这些人辽阔领土中的一部分,采纳了其先祖们在入主中原之前曾经过的那种游牧生活。这些台吉们自由自在地过日子,没有任何负担,也不向任何人纳贡,更不承认任何君主。他们的财富由帐篷和牲畜组成。台吉地区恰恰就是人们曾确切描述过其族长制的蒙古地区。

古伯察神父对于当时在鄂尔多斯存在的农奴制作了详细描述。但他描述的却是一种"温和"的农奴制。

那些非王公家族的蒙古人都是奴隶,他们生活于对其主子们的绝对依附中。他们除了应纳税之外,还必须为其主子放牧畜群,但禁止他们为自己饲养畜群。如果有人认为鞑靼地区的奴隶隶制是严酷和残忍的,如同在其他某些民族中那样,那就大错而特错了。贵族家庭与奴隶家庭表面上几乎没有任何区别。从他们之间存在的关系来看,很难区别出主子与奴隶。他们彼此都居住在帐篷中,同样也以放牧畜群营生。外人在他们之中会发现豪华和富裕与贫穷相杂的生活方式。当奴隶进入主子的帐篷时,主子也会向他献奶茶。他们很愿意一起抽烟,互相交换其烟袋锅。青年奴隶和青年王爷在帐篷附近一起玩耍,混乱地和不分贵贱地作摔跤游戏,强者把弱者摔倒在地。这就是一切。大家也发现不少奴隶家庭成为大批畜群的主人并过着富裕的日子。甚至还会有许多奴隶比其主人还富裕,这对于其主子的身份又丝毫无损。这种奴隶制与在罗马存在的奴隶制之间该有多大的天壤之别啊!

蒙古鞑靼人中的奴隶在人道方面,远不如中世纪的奴隶制那样严酷和违背人伦。蒙古王爷们从来不给他们的奴隶起有辱人格的绰号。他们也称其奴隶为兄弟,从不称他们为"奴才"和"下人"。

蒙古贵族们曾拥有过对其奴隶的生杀大权。但他们虽拥有这种权力,却从不武断地行使这一特权。当一名奴隶被处死时,总会有一个最高法庭去审理其主子的行为。如果证明他滥用了其权力,那么无辜者的血债就必须得到偿还和报复。属于奴隶家庭的喇嘛们在进入僧侣集团之后,于某种意义上是变成自由人了,社会上既不能要求他们服徭役,也不需要纳税。

虽然主子和奴隶的关系都普遍充满了温情与善意,但也有鞑靼领主滥用其所谓权力的例子,压迫其民众并要求他们课以繁重的赋税和服徭役。他从其畜群中挑选老弱病残的绵羊与马匹,然后交由其辖地中的富裕奴隶放牧,这些奴隶们替他们的领主放牧牲畜而沾沾自喜,甚至是他们的一大荣誉。经过数年之后,王爷又要索回他那些其实已经全都病死或老死的牲畜。他于是便去其奴隶的畜群中选择岁口最小和最强壮的牲畜,甚至还往往不以此为满足,而索取两倍或三倍之多。

对于蒙古藏传佛教(喇嘛教或黄教)的活佛转世问题,古伯察所作的调查与藏蒙地区的现行习俗,也基本互相吻合。

喇嘛教活佛的挑选和坐床是以一种非常特殊的方式完成的。当一名大喇嘛圆寂时,这件事绝不会成为喇嘛寺的一种哭丧活动的原因。他们不会完全陷于哭泣和哀悼之中,因为所有人都知道沙布隆很快即将转世。这种表面的死亡只不过是生死轮回中的一环。当法师处于脱胎转世的麻木中时,其弟子们则处于焦急不安中。因为他们最重要的事是寻找他们的法师将在哪里转生。如果长空出现彩虹,那么他们便会将此看作是已圆寂大喇嘛向他们发出的信号,以便帮助他们寻找其转世灵童。所有人便立即就会开始祈祷,正当失去其活佛的喇嘛寺严格其斋戒和法事时,一支由高僧组成的队伍,便去请教懂得人生奥义的著名占卜师,并向他诉说活佛的长虹于某月某日出现在蒙古的什么方向、发亮程度如何和使人能看到多长时间,然后它又在什么背景下消逝。当占卜师掌握所有这一切信息后,便诵读某些经文,打开其占卜书并最终讲出了神谕。当时前来向他问卜的蒙古人跪着聆听他的卦辞,显得毕恭毕敬。他对他们说:“你们的大喇嘛已转世于西藏,在距你们的喇嘛寺很远的地方,你们可以在某某家庭中找到他。”那些蒙古人听到这种神谕之后,便充满喜悦地返回去,向喇嘛庙宣布喜讯。

圆寂活佛的弟子们往往不需要多么辛苦,就能找到他们大喇嘛的摇篮,大喇嘛自己也不辞劳苦地向他们泄露其转世的秘密。一旦当他在西藏转世,刚一生下来自己就会表现出某种特征来。他在一个普通儿童尚不会说话的年龄,就会以权威的口吻说:“我是大喇嘛,某某寺庙的活佛。请把我带到我原来的喇嘛庙中,我是该寺永久的堪布。”当灵童这样讲了后,人们便匆匆忙忙告知他所指寺庙的喇嘛们,声称他们的活佛已转世到某一地点,请立即以活佛的名义前往迎请他。

无论蒙古人是怎样发现其大喇嘛的诞生地,无论是通过彩虹的出现,

还是活佛自己的揭秘,他们始终都会感到按捺不住的喜悦。人们很快就兴致勃勃地为一次长途旅行准备。因为他们几乎永远都是前往西藏迎请活佛的转世灵童,该活佛喜欢与他们搞恶作剧,他总是要到那些遥远和几乎无法进入的地区转世。所有人都乐意尽自己最大的可能,帮助组织这次神圣旅行。如果当地王爷不亲自率领一支骆驼队光临,那么他就会派遣其亲生儿子或王室一位要员前往。王爷的大官吏或协理台吉们,也将这种启程上路视为自己的一种义务和荣耀。他们选择一个良辰吉日,骆驼队就出发了。

这些蒙古人有时在令人恐怖的沙漠中、经过令人难以置信的疲劳奔驰之后,最终却落入青海土匪的手中了,土匪把他们从头到脚抢劫干净。如果他们在这些地区未被饿死或冻死,如果他们尚能返回其出发地,那么他们将会为再次开始新旅行做准备。最后,当他们由于毅力和坚持而到达圣地时,便会跪在有人指给他们的那个孩子的面前。人们举行一次隆重的会议,活佛要在所有人面前被仔细考察。众人询问他声称为其大喇嘛的那个寺院的名称、它有多远距离、那里居住的喇嘛数目等。然后,人们再向他询问已圆寂大喇嘛的习惯以及导致其圆寂的主要原因。经过所有这些提问之后,人们便把各种经书、家具、茶具、杯子放在他面前。他应在所有这些物品中辨认出其前世曾使用过的圣物。

在一般情况下,这个年龄最多不过5—6岁的儿童都会顺利地通过所有考察。他会准确地回答向他提出的所有问题,并毫不困难地清点其动产。他说:"这是我习惯使用的经书……这是我习惯用茶的漆钵。"等等。

蒙古人不止一次地受那些为使男孩成为大喇嘛而谋利者们的骗。这一切都是经双方简单而互相信任地安排好的。从值得信赖的人中获悉的情况来看,人们所说的有关活佛的一切情况,都不能列入幻象和错觉中。一种纯粹的人类哲学研究肯定会否认类似事实,或者是毫无犹豫地将这一切记在喇嘛教骗术的账上。

一旦灵童的活佛身份得到确认之后,大家便凯旋般地迎请他返回他应重新成为其大喇嘛的那个(庙子,旗)。在他行进的沿途中,轰动了整个社会,各地都处于熙熙攘攘之中。蒙古人大批地跪拜于途中并向他奉献供品。当他到达喇嘛庙时,便扶他登上法台,于是王公、官吏、喇嘛和从最富裕直到最贫穷的所有蒙古人,都赶来在这名他们花费巨资从西藏腹地迎请来的灵童面前顶礼膜拜。

藏文经书是蒙古唯一被奉为经典并在佛教改革的仪轨中接受的经文，蒙古喇嘛们终生学习一种外来语——藏语，而又丝毫不为他们自己的语言干扰。他们之中有许多精通藏文经文却不懂蒙古文字母的喇嘛。可是在某些喇嘛寺中，人们也学习一些蒙古文字，有时也诵读蒙古文经文，不过它们始终是藏文经书的译本。一名会读藏文和蒙古文的喇嘛被认为是博学者。如果他具有某些汉文和满文文献知识，那他就被认为是超人了。

古伯察一行对于古人的婚姻习俗，也以其传教士的犀利目光，作了实地考察。

蒙古人很年轻时就结婚了，他们始终是在家长绝对权力的影响之下成婚的。这件非常严肃和非常重要的人生大事，永远是在两个最有关系的人丝毫不知情的情况下，着手准备、商谈和决定的。如果在童年或在较大的年龄许婚，那都是由父母出面订立婚约，甚至不向他们的孩子讲清楚。两名未来的夫妇互不认识，也可能从未谋面。他们结婚时，双方仅仅可以知道其性格是否相合。

姑娘从不携带嫁妆，而是由男青年向未来的夫人家庭送聘礼，聘礼的价值也很少，由新郎双亲的慷慨程度所决定。一切都是事先安排好的，并要公证登记，连其最微小的细节也商谈妥了。事实上，这并不是一种结婚聘礼，而更像是由一方出售和另一方采购某种物品的价格。这种事情在语言中也往往都很清楚地表达出来了。大家会说："我为我儿子买下了某某少女"，或"我把我的女儿卖给某某家庭了"等。所以，婚约完全是如同一桩买卖一般缔结的。人们通过媒人，而互相讨价还价，各有抬价和压价，一直到达成协议为止。当双方决定要纳多少匹马、多少头牛、多少只绵羊、多少尺布帛、多少斤酥油和烧酒、白面作聘礼时，男方便把这一切交给妻子的家庭。只有在这个时候，双方才在证婚人面前写好婚约，少女就变成了获得她的人之专属财产。但她却住在娘家，一直等到举行婚礼为止。

当通过媒人而缔结婚约时，新郎的父亲便在他最亲近的亲属陪同下，将喜讯报告新娘家庭。他们一进门就跪在家庭小祭坛前，向佛像供奉一颗煮好的羊头、牛奶和一条白哈达。由新郎的父亲提供一次聚餐。在吃饭期间，新娘的父母双亲都获得一元钱，放在一个斟满了马奶酒的杯子中。新娘的父亲喝完酒而留下钱，这种仪礼在蒙古语中叫作"塔希尔一塔比苏"，也就是"订立婚约"。

当由喇嘛们推定的结婚吉日良辰到来时，未婚夫于一清早便派亲人去

迎娶许配给他的少女,或者是他已经得到的女子。未婚夫的迎亲队快要到达时,新娘的亲朋好友们便围绕着大门互相挤成一圈,似乎是要阻挠新娘的离去。于是便开始了一场模拟的哭婚,最后始终是新郎顺理成章地以抢走新娘而告结束。人们把她扶在一匹马上,在让她围绕娘家住宅转三圈之后,就迅速地把她带到事先为她准备好的和紧挨其公爹住所的帐篷中去。人们前往参加婚宴并向未来的夫妇送贺礼。这些由牲畜和食品组成的贺礼都由客人的慷慨程度所决定。它们实际上是送给新郎父亲的,往往是作为对他被迫设法为其子娶妻而花销的丰厚补偿。

当新娘梳妆完毕时,有人便把她领到其公爹处,当诵经班的喇嘛们念诵由仪轨规定的祈祷经文时,她首先向佛像顶礼,接着依次跪拜灶神、新郎的父母和其他近亲,而新郎则向聚集在附近一顶帐篷中的其岳母家的人完成同样的礼仪。继此之后,便是婚宴,有时一直持续七八天。有时还要有音乐伴奏,甚至要邀请蒙古说唱艺人到场助兴。

蒙古地区接受一夫多妻制,多妻制既不违背民法、又不与教法和民俗相悖。正妻始终是家庭主妇,也是家庭中最受尊重者。续娶的妻子叫作小老婆,偏房必须服从和尊重大房。

从他们社会的现状来看,一夫多妻制成了阻止生活放纵不羁和伤风败俗行为的一道屏障。喇嘛们必须过独身生活,那些削发为僧和在喇嘛庙中生活的男人数量庞大。如果女子们无法以小老婆的身份而跻身于一个家庭中,那就会导致许多女子因无人赡养而难以独自生活。

蒙古人中的离婚现象很频繁。离婚的实施不需要官府或宗教当局的任何参与。那些休掉其妻子的丈夫,甚至可以不屑于为其行为找到某种辩护的借口。他可以不需要任何形式的托词而把其妻子休回娘家,仅满足于说他不想再要她了。这种做法完全符合蒙古人的习惯,任何人都不会对此感到惊讶。丈夫仅仅是得到了亲朋为庆婚礼而送给他的绵羊和马匹。被休女子的父母,对于休回他们的女儿也不能提出任何异议。其父母甚至有时对于他们可以再次获得聘礼而感到高兴,他们确实可以把同一宗“商品”卖掉两次。

在鞑靼地区,女子们过着一种相当独立的生活。要让她们如同在亚洲其他民族中的妇女那样受压迫和受奴役,颇为困难。她们可以自由地行走、赛马和沿帐篷地串门。蒙古女子并不像汉族女子那样容貌纤弱而又郁郁寡欢,她们在精神面貌和举止方面,更显得强壮和有力,完全与她们那充

满活动的生活与游牧人的风俗习惯相一致。其服装更突出了她们身材上表现出来的男性化和高傲的气质。脚蹬大皮靴、在腰间用一条黑色或蓝色的腰带扎起来的黑色或紫色的长袍,外面再套一件小褂。女子的头发分扎成了两根辫子,包在一块塔夫塔绸的发套中,并一直垂在胸前。她们的豪华饰品也仅仅是用金银片、珍珠、珊瑚和各种其他小饰物来装饰其腰带和发髻。

西方探险家、人类学家、外交官和传教士,对于北方草原丝路的考察,固然有为西方殖民主义东进服务的因素,但他们的科考成果,对于当时的草原丝路在外部世界的传播与影响、对于今天的开发与利用、对于我们的科学研究,都是大有裨益的。

他们首先考察了草原丝路的大致走向、所覆盖地区的自然和人文资源、交通路线、天然要塞等。这对于证实草原丝路的存在与运作,提供了佐证。

其次,他们考察了所跋涉地区的民情风俗、语言文化、宗教信仰等。这是研究草原丝路社会生活史的宝贵资料。

他们特别注意考察这些地区的物产和资源。这一方面是为了将来的开发所勘明的资源,另一方面是为将向该地区推销所匮缺的物资。这是西方殖民主义掠夺和瓜分海外市场的组成部分。

西方人以他方的观点,从不同的角度和为着不同目的,对于草原丝路的考察成果,对于我们今天澄清某些事实,探索历史真相,具有很大的学术价值。填补了汉文和地方民族文字资料在某些方面的空白。

他们在草原丝路上的科考及其成果,对于我们今天开展国际合作,振兴草原丝路、开通欧亚大陆桥,具有很大的参考价值。

广州与17—18世纪的中法关系

广州自古以来就是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港口,在17—18世纪,尤为明显。本文拟针对法国学术界对于安菲特利特号首航中国以及广州十三行行商的研究略作评介,由此而看到广州在海上丝绸之路中的地位与作用。

为什么广州于18世纪,成了中国对外贸易商品的主要集散地,也是中国外贸的象征性港口呢?

对于18世纪的欧洲贸易来说,中国似乎被仅仅简化成了广州,而且这种事实即使不是一举形成,至少也是很快便被世人承认和接受了。西方在广州的贸易,完全可以与其在印度的贸易相媲美。印度贸易具有一种"商队"的特征,而广州贸易却似乎成了西方唯一的一个目的地。

当时以入华耶稣会士为主体的传教士们的活动中心,已从广州发展到了北京,并在那里形成了另一个最重要的传教区。传教士们的活动区域广泛地分布在中国的四面八方,但广州(包括澳门)和北京,却始终是他们在中国的两大布道中心。由于传教士们的活动,尤其是自康熙1692年的容教圣旨颁布以来,以及此后1717和特别是1724年的教案,使广州成了传教士们的放逐地。就中国的全面情况而言,它对西方文化的开放程度似乎比向西方贸易的开放更容易。事实上,教士们的活动以其可能造成的新思想状态,较更具有表象性和更受地域限制的贸易交往而言,会对清政府造成更大的危险。这是由于清代的中国更注意作为整个社会风气之基础的文化交流,而对外贸易却并不受重视。当然,一旦当中华帝国感到传教士们造成危险时,便会毫不犹豫地将他们放逐。这使西方人得以很好地了解和熟悉广州港。中国外贸虽然受各种条件的制约,但康熙皇帝对于外贸和外来宗教都表现得宽容豁达。他1684年的诏令,原则上使中国的各大港口均对外贸开放。但这种原则并未能产生持续效果,因为清朝当时必须要调和对外商品贸易与朝贡贸易之间的关系、要考虑到各地的习惯和不成熟

的外贸官员们各自的态度。这样一来,清政府也被迫将其对外贸易集中到某一地点,而不是像有些人曾主张的那样,分散于沿海岸。由于思想和财税方面的种种考虑,清政府最终将与欧洲人的贸易地点确定在广州。中国与法国之间,也在广州广泛地展开了外交与外贸活动。

一、法国安菲特利特号船首航中国

1698—1699年间,法国安菲特利特号船(L'Amphitrito,海神号)首航中国,到达了中国广州港。这是法国商船首航中国,在中法关系史,乃至中西关系史,特别是广州对外贸易史中,都具有划时代的重要意义。法国汉学家伯希和曾发表过一篇著名论文《法中关系的起源,安菲特利特号船首航中国记》①。本文仅根据伯希和的文章,而对这一事件作一番简单叙述。

(一)安菲特利特号船首航中国的缘起、船组人员及其航行过程

安菲特利特号远航中国的始作俑者是法国入华耶稣会士白晋(Joachim Bouvet,1656—1730年),他是法国勒芒人。白晋神父是由法王路易十四于1685年出资派往中国的六位数学家耶稣会士(实际上只有五位顺利到达北京,塔查尔神父滞留于泰国)之一。他于1688年2月到达北京,留在了清朝宫中并得到了大清皇帝某种程度的信任。他奉康熙皇帝的钦命,以"钦差"的身份返欧,为中国征募新的传教士。实际上,康熙需要的主要并非是传教士,而是传教士科学家。白晋于1692年7月8日离开北京,于1694年2月1日自澳门起程返法,最终于1697年3月到达法国布列斯特。由于受路易十四派遣而于1688年年初莅华的五名法国耶稣会士,形成了独立于"葡萄牙神父"之外的一股独特力量,所以他们需要巩固自己的地位和继续扩大自己的势力。康熙皇帝于1692年3月22日颁了一道著名的诏书,恩准在中国各地自由地从事天主教的布道活动,传教士们的情绪为之大振,形成了一种首先归化中国皇帝和中国上层士大夫,然后再自上而下地归化整个中华帝国的战略。实际上,传教士们的这种欢欣

① Paul Pelliot, L'Origine des relations de La France avec La Chine, Le Premier Voyage de L'Amphitrite enchine, Journal des Savants, Paris, 1930.

是以误解为基础的。康熙皇帝对传教士们表现出了浩荡皇恩,是由于他一则希望表现出洋洋大国、泽被四夷的风范;另一方面更是希望能利用传教士的科学知识;传教士们迂回地从事科学事业,却是为了发展其布道活动。中欧双方各怀心事,各有自己的打算。所以,一方的主要目的,对于另一方来说则是无关宏旨的次要琐事了。数年后,由于欧洲天主教诸国之间的利益纠纷、嫉妒心情以及天主教不同修会之间的竞争或门户之见,激起了一场严重冲突。严嘉乐(Charles Maigrot,1652—1730 年)1693 年 3 月 26 日有关中国礼仪的主教通谕,并未使传教士们立即失去康熙皇帝容教圣旨赐予他们的优惠条件。康熙对法国数学家耶稣会士们产生了极大好感与兴趣,于 1693 年 7 月 4 日在皇城内赐给他们一处住院(白晋所说的地处"皇宫围墙内",实际上是有些夸大其词)。同一天,康熙皇帝便命令白晋神父返法以携归新学者,白晋也决心利用这次以中国皇帝"钦差"身份出使欧洲而为法国传教区谋求最大利益。他于 7 月 18 日以清朝大皇帝"钦差"的身份,离开北京返欧。当白晋神父离开法国四年后再度返回时,便迫不及待地开始了游说活动。为了制造舆论和说服路易十四本人,他于 1697 年用法文出版了《呈奏国王的中国皇帝之历史肖像》(即《康熙帝传》)一书,此书实际上是他当时呈奏路易十四的一份有关康熙时代中国国情的秘密报告。但白晋并非是康熙派往欧洲的第一位使节,意大利籍的入华耶稣会士闵明我(Claudio Filipo Grimaldi,事实是冒名顶替了已逃亡的多明我会士,Navarette)在白晋离京时,就已经奉康熙钦命持节出使欧洲并顺利返归。白晋于其书中首次将康熙比作路易十四,并对中法两国君主都竭尽美誉之辞。当然,他为了向路易十四邀功并促使国王重视中国,不辱康熙之钦命,为了法国传教区的未来利益,说教中有许多言过其实之处。法国殖民地档案馆中收藏着一卷《中国皇帝派往法国的使节——尊敬的××神父的呈文》的档案,其中阐述了中国皇帝的意图并要求法国国王作出积极回应。这位匿名神父无疑正是白晋。他于上奏路易十四的呈文中,提到了康熙皇帝在向法国耶稣会士们赐住宅的同一日,又选择白晋本人赴欧去向法王致以敬意。白晋声称中国皇帝对"太阳王"高度敬仰,他希望自己身边能有更多的法国耶稣会士科学家,更希望每年都有大批这样的人才进入东方第一帝国,并经由他们而引入西方所有艺术和科学。康熙希望每年都能看到"日落处的王国"法国的船舶驶往"日出处的王国"中国的港口,并赐予他们国王陛下所希望的一切经商自由和优惠待遇。有人对白晋的身份提出质疑,

询问他为什么未携带中国皇帝致“太阳王”的亲笔御书。白晋回答说,中国皇帝只习惯于向其附庸国或藩部下达命令,他持有“钦差”的证书就足够了。当有人要求白晋出示康熙的钦差证书时,他又诡称在离华时交回去了,因为这种证书只能颁发给大皇帝的臣民。他有一部从北京到苏拉特之间的旅行日志,其中记载了沿途所发生的一切事件。他请求太阳王向中国派遣一艘船,并以此船运送一批精心选择的新传教士;国王还应该颁布一道圣旨,支持入华耶稣会士们以宗教和科学手段来布道;他甚至要求路易十四允许入华耶稣会士们,在北京建立一所与法国科学院有直接联系的科学院,彼此能互相通报最新科学发现;他最后还提供了一大批可以证明其“钦差”身份的中国人名单。

无论康熙皇帝还是白晋神父,他们都希望法国能派遣传教士入华,但最大的困难就是运送问题。占据澳门的葡萄牙人以其君主保教权的名义,对法国耶稣会士们封锁这条通道。白晋以其四年的长途跋涉,也感到让法国传教士们通过澳门需要很长时间并会冒很大危险。但如果法国派遣一艘运送传教士们的皇家御船赴华,那么其处境就会大大改善。白晋于路易十四面前炫耀康熙“敬重”自己,认为这是大清王朝皇恩浩荡的证据。

路易十四的大臣们却并未对白晋那娓娓动听的说词表现出心悦诚服。他们不相信法国国王的一艘皇家御船,会在中华帝国受到欢迎,因为康熙大帝没有依礼呈致国书,而仅以对待藩部附庸的模式托传“口信”。白晋已经预料到了其计划可能会流产,但他无论如何也必须获得一条船。路易十四是否真正赐御船无关紧要,他可以假传矫诏。康熙所希望的也只是能看到法国船舶每年都进入中国港口,并恩准路易十四所希望的那种“自由和优惠的贸易”之要求。白晋返回东印度公司后,甚至吹嘘中国皇帝允许在其所有港口都设立法国贸易商行。

由于官方的渠道不通,白晋于是便被迫求助于私营企业,他首先想到了东印度公司。该公司自1664年以来就垄断了自好望角到印度以及整个中国南海的贸易。法国东印度公司虽在暹罗作出过尝试,但其活动从未超越印度以远地区。其17世纪末叶的经济形势,不允许它在远东发动新的商业攻势。白晋通过蓬查特兰伯爵的引荐,结识了让·儒尔丹(Jean Jourdan)。儒尔丹在20多年间创办了一系列贸易公司,经历过各种挫折,于1710年在蓬查特兰的支持下,于洛里昂开办了一家海事保险公司,佛朗索瓦·热古(François Gegou)在《战争港口洛里昂的历史》(1887年第2版)

中,讲到过格鲁埃的领主让·儒尔丹(Jean Jourdan de Grouée)。马德罗尔称他为"格鲁西的儒尔丹"(Jourdan de Groussy),并以为他是一名"工业巨富和玻璃制造商"。索塔(Sottas)于其《皇家东印度公司的历史》(巴黎1905年版)和凯普兰(P.Kaepplin)于其《东印度公司》(巴黎1908年版)中,都称儒尔丹为"大船主"。达尔格伦(Dahlgren)于其《法国与太平洋沿岸的贸易关系》(巴黎1909年版)中指出,"格鲁埃的儒尔丹"又自称为"格鲁西的儒尔丹",并且认为他是巴黎的香料富贾和批发商;贝勒维奇—期坦凯维奇则认为他是在巴黎做批发商和玻璃制造商的马赛人;考狄在《中国通史》第三卷中认为,他是马赛人和批发富商;福雷奇则认为,"格鲁西的儒尔丹是玻璃制造富商"。从各种迹象来看,我们称之为"格鲁西的儒尔丹"较为合适。他事实上很可能是玻璃制造商,因为安菲特利特号装载着大批玻璃,它们在中国市场上的销售,成了商务代理人面临的棘手问题,而且大家确实知道正是儒尔丹将这些玻璃装上船的。

儒尔丹等人为向中国派遣一艘船,专门而草创了一家公司。儒尔丹热衷于经商和装备船舶,事事都对白晋的建议言听计从。儒尔丹及其朋友们的最大困难,则是设法从东印度公司处,谋求准许派遣大船驶往中国。东印度公司财大气粗,它只希望独自装备白晋所要求的那艘船。在蓬查特兰的干预下,最终达成了妥协。1698年1月4日,双方签订了一项共有12款的协议。东印度公司授权儒尔丹相继派两艘船直接入华经商,但不允许它以东印度公司的名义连续第三次远航中国。在这两次远航中,他们不能在中法两国途中的任何港口中经商。每艘船上必须设两位东印度公司的监察大员,并由儒尔丹提供经费。船舶返归圣·路易港后,要由东印度公司出面销售运回的中国商品,而且还提取5%的利润。法国行政法院于1689年1月22日批准了这项协议。为了赴中国旅行,法国政府向儒尔丹出售了安菲特利特号(海神号)这艘快速三桅帆船,该船当时正停泊在罗什福尔港(Rochefort)。它是由快速轻帆船长德·拉罗克(de La Roque)装备的。此人根据1698年1月28日由凡尔赛宫颁布的一道国王敕令,而获得了这艘船的导航权。同一天,正在凡尔赛的海军警卫队的路易·德·拉格朗热,也使拉罗克成了该船上的执旗官。当拉格朗热于1689年2月25日抵达拉罗歇尔港时,安菲特利特号船即将下水,并已对儒尔丹采购的货物装载就绪。

路易十四国王于1698年2月8日,从凡尔赛向拉罗克颁发敕令。敕

令中提到,这艘船是经国王的批准驶往中国的。但敕令又特别明确指出,它不是一艘皇家御船,而是完全如同荷兰人和英国人所作的那样,只是一艘普通商船,以免对国王将来向中国派遣官船之举造成消极影响。敕令要求他们既不能在沿途向欧洲其他列强的船舶致敬,也不要求其他船舶与之联系。一旦在中国港口停泊之后,他们就要特别注重于观察那里的季风、潮汐、气候以及与航海有关的一切资料情报;要调查中国是否有港口、抛锚地、海岸地图以及航海指南。如能找到这一切,那就必须将它们呈奏国王陛下。他们还必须调查中国与欧亚各国之间经商的方式,特别要调查中国的风俗习惯,以利于法国政府将来方便时派船驶往那里。敕令特别要求,当该船返航时,必须准确全面地向国王禀报他们所搜集到的一切情报。

拉格朗热于其《神奇的旅行》一书中,向我们介绍了拉罗克骑士的家庭关系。它指出此人出生在巴黎一个富裕的市民家庭。拉罗克的个人档案也说明,他一生始终在远洋船上供职。至于安菲特利特号船上的大副,班尼特认为是萨里奥兹(Salioz)和弗罗热·德·拉·里戈迪埃尔(Forger de La Rigaudier)。萨里奥兹在此之前就曾在马六甲海峡航行过。拉·里戈迪埃尔原为罗什福尔港口的官员,他在1698—1700年首航中国时,似乎是一名忠于职守的严肃官吏,尽可能地避免介入诸同事之间的纠纷。在该船二航中国时,白晋与他(一名大副)和外科医生组成了一个"三头政治"集团,拉·里戈迪埃尔似乎公开投身于耶稣会士们的阵营中了。

安菲特利特号船上的两名二副分别是德·布瓦西(de Boissy)和德·巴利(de Barilly)。德·布瓦西是儒尔丹的弟弟,他似乎不是职业海员,仅仅由于儒尔丹的原因才跻身于这批人中,而且还占据着举足轻重的地位。巴里利于1706—1707年间才出现于路易港。该船上的海军军官是德·萨布勒瓦(de Sabrevois)、德·拉格朗热、德·博利厄(de Beaulieu)、小热拉尔丹(Geraldin Le Jeune)和菲利。在安菲特利特号第二次远航中国期间,博利厄任少尉军官。在拉格朗热与拉罗克的旅行记以及刘应(Claude de Visdelou,1665—1737年)神父致儒尔丹的书简中,都提到过萨布勒瓦。此人是罗什福尔港的官员,1692年成为海军见习军官,1703年成为海军少尉,1709年9月30日死于一次海难事故。1699年3月1日,拉罗克将萨布勒瓦派回欧洲,以向国王禀报安菲特利特号船远航中国的艰辛历程。

除了上述各司其职的船组人员外,安菲特利特号船还运去了儒尔丹公司的三名经理:第一商务经理德·贝纳克(de Benac)、经理和出纳员勒·

普莱特尔(Le Pouletel)、经理和商务监察官员吕西安·布瓦扎尔(Lucien Boizard)。其中贝纳克是个名气很大的人物。人们发现贝纳克与拉罗克之间的关系很紧张,几乎从起程航行时便剑拔弩张了。在该船到达广州时,这种冲突关系达到了白热化程度。因为贝纳克认为拉罗克是船长,而第一经理却是公司的代理人。所以当拉罗克于1699年2月5日,正式以法国国王的名义拜访广州巡抚时,贝纳克拒绝陪同前往。入华耶稣会士们本来希望遏制他的这种喜怒无常的行为,他们甚至把他当作狂徒看待。中国人也不会接受由一名蛮夷商客代表法国国王。在安菲特利特号于中国停泊期间,贝纳克始终与拉罗克争夺名誉权。贝纳克最后与两名经理滞留广州,以销售该船运来的商品,当地人习惯于用中文称他为"贝老爷"。事态进展得并非一帆风顺。萨里奥兹于1701年年初带到马德拉斯的信件中,便包括贝纳克于1699年对普莱特尔和布瓦扎尔的控告纪要,迫使贝纳克发表声明,万般无奈地放弃对中国公司的领导权。当安菲特利特号于1701年秋二航中国时,带来了以费热拉尔(Figeral)为首的一批新任商务经理,从而结束了贝纳克在华的活动。安菲特利特号于1703年8月17日将贝纳克送回了布雷斯特。

对于圣—马洛人普莱特尔和布瓦扎尔的情况,我们所知甚少,唯有通过贝纳克发自广州的书简或屡屡发出的怨言而略知一二。此二人与入华耶稣会士们联手反对贝纳克。在安菲特利特号二航中国期间,勒·普莱特尔于1702年5月14日秘密地离开广州赴南京。他于途中参观景德镇瓷都后,于6月28日顺利到达南京,并于11月17日返回广州,不久便乘安菲特利特号船返法。

除这三位商务经理之外,乘安菲特利特号船入华的贸易公司职员,还包括一名"商人"、一名秘书、两名雇员和八名伙计。"商人"即产品服务部主任,弗罗热于其《游记》中称之为弗朗西亚(Francia),白晋为他起的汉名是方儒法,在他与广州海关官员们打交道时便使用此名,其完整的法文原名很可能为乔治·弗朗西亚(Georges Francia)。他随安菲特利特号船首航中国返法后,又随该船二航中国并暂留广州,直到1709年2月15日仍在广州任商务经理(大班)。

该公司的秘书叫作拉加尔德(La Garde或Lagarde)。他似乎未曾起过多大作用,在1703年6月25日于安菲特利特号返归欧洲海岸之前逝世。

弗罗热提到了赴华公司的两名伙计,但却未指出其姓名。马德罗尔认

为他们是“文书”，分别叫作萨巴蒂埃（Dabattier）和布格雷（Bougré，或作Bongré）。萨巴蒂埃是“国王的作家”，布格雷只出现在白晋的日志中，他曾参加过安菲特利特号首航中国。但由于该船二航中国后，某些商务人员滞留中国，所以他可能属留华人员之列。在中国公司1703年12月12日的一封书简中，还提到布格雷仍在广州。

马德罗尔也提到了两名商务代理人，分别叫作维莱特（Vilette）和丹迪涅（d'Andigne）他们曾陪同首席大班赴北京朝廷。因为中国公司原计划只让贝纳克进京入宫，公司认为这样作有利于实施其计划。我们通过1698年9月28日，在海上才拆封的一道中国公司的命令，而获悉这一切。为了这次旅行，公司选择了贝纳克、布瓦希、弗罗热等人。其中只字未提及维莱特和丹迪涅，而且这后一个名字既未出现在弗罗热的书中，也未被拉格朗热的著作记录在案。白晋神父反对这次北京之行的计划，因为贸易公司事先未曾征求过他的意见。他于是便决定，在安菲特利特号船到达广州后，必须开会专门讨论此事。耶稣会士们始终反对让中国公司的代理商进入中国腹地，无论是进入各省还是京城，都一概反对。

但是，维莱特和丹迪涅最终还是北上北京，白晋神父于日记中写道：“1702年1月1日，丹迪涅和维莱特先生到达了北京”（马德罗尔书，第140页）。马德罗尔于其书中的注释中指出，“他们是于1700年12月从广州出发进京的”。他们二人实际上于1699年12月离粤进京。因为班尼斯特指出：“我们于1700年1月26日离北京返法，将中国公司的三位经理、萨里奥兹先生、两名伙计和6名其他法国人留在广州，其中两名法国人于1699年12月离粤进京”。我们通过白晋日记的有关段落获知，这两个人在北京逗留期间，如同中国“皇帝的奴才”一样生活。他们由大清皇帝支付俸禄，如同在北京为大清朝廷效力的耶稣会士一样，为康熙皇帝工作。这已经不是中国公司的“商务代理人”所能接受的那种角色了。维莱特未曾受过高等教育，神父们反对在北京称他们为“老爷”。安菲特利特号实际上是运来了几名“伙计”或“工人”。

在法国皇家玻璃作坊的三名包税人的倡导下，安菲特利特号船运载了大批玻璃。白晋神父肯定曾向他们信誓旦旦地断言，中国是畅销玻璃的市场。由于玻璃易碎且必须切割与装配，所以在中国公司的文职人员中又增列八名“镜子工”。白晋曾向儒尔丹建议，在广州城筹建一家玻璃制造厂，这八名玻璃工也可能正是为此目的才赴华的。大约到了1699年4月末，

其中的某些人在第三位经理的主持下,将破损的玻璃作了一番清理。当年11月末,中国公司的第一经理,婉言谢绝了洪若翰神父有关向大清皇帝派遣两名玻璃工的请求。12月13日,曾遭贝纳克拒绝的两人中的主要人物,逃往总督府,不久又与另一个人共同前往北京。这次逃亡,在某种程度上,是在耶稣会士神父们的挑唆下发生的。弗罗热声称,当安菲特利特号船于1700年1月26日离开中国广州时,在那里安置了中国公司的三位经理、萨里奥兹、两名职员和其他六个法国人,其中两名已于前一月进京。这里所说的六名法国人都是由中国公司经理们挽留下来的玻璃镜子工,一个月前进京的两个人便是丹迪涅和维莱特。前者于1699年12月13日从公司所在地逃走,后者不久也与之相会合。丹迪涅就是遭贝纳克拒绝的主要人士,维莱特便是那个未曾受过高等教育的人。卫嘉禄(Charles de Belleville,1657—1730年)修士和其他某些人的学问;实际上也并不比他高深多少。清朝皇帝于其行宫中召见所有西洋人时,维莱特被耶稣会士们冷落在一旁了。当然,对于17世纪末叶来说,挽留一个玻璃镜子工在北京,即使他是一位手艺高超的巨匠,也会令人感到莫名其妙。现在尚未找到保存下来的有关此人的任何记载。

安菲特利特号船除了运送中国公司成员之外,还带去了印度公司的两名职员。他们负责监督贸易经营,同时又阻止安菲特利特号船在中法之间的漫长航程中,逐港口地交易。此二人分别叫作让·佩什贝蒂(Jean Pechberty)和让·德厄(Jean Dieu)。正如现在收藏于法国国家档案馆的一封由此二人1699年2月17日写于广州的书简所证明的那样,他们的处境并不如意。1698年1月4日的协议加强了对他们的控制。中国公司的经理们不但拒绝向他们传授任何贸易知识,而且也不肯于公司所在地为他们提供食宿。东印度公司的两名职员还申辩说,他们亲眼目睹过儒尔丹的一道直到广州才被启封的命令,要求经理们尽一切可能不让这些人掌握任何科学知识。佩什贝蒂与让·德厄经过在死亡线上的挣扎和饱受虐待之后,终于随船返回法国。佩什贝蒂从未曾与中国公司反目。他甚至在脱离东印度公司后,仍于安菲特利特号二航中国时,出任中国公司的第二经理。佩什贝蒂和另一名叫作迪·朱斯(Du Jus)的职员曾制订过一项赴江西饶州和南京的旅行计划,但由于耶稣会士们横加阻拦而最终未能成行。继安菲特利特号二航离华后,佩什贝蒂仍暂留广州并作为第一经理,直到1705年11月23日依然滞留于那里。

在安菲特利特号船上的世俗人员中，还包括一名医士长。他是由船长提供食宿和支付旅费的“巴黎青年”。拉格朗热于其《神奇的旅行》第218页中提到过此人。

除了这些分工明确的文武世俗人员外，安菲特利特号船上还有一大批耶稣会士。白晋首先从儒尔丹船长那里获许，除年修士外，让该船再免费运送5名耶稣会士入华。最后却增至10名。这些耶稣会士个个名声显赫，诸如巴多明（Dominique Parrenin，1665—？年）和马若瑟那样后来成了中国传教史上的明星人物。

儒尔丹曾认为，其经理们可以进京见驾。白晋曾向他许诺，借助于奉献给康熙皇帝与权贵们的礼物，可以在宁波或广州开办一家商行，并使清朝对于舶来品货物免征关税。这一切后来均未能兑现。

对于北京之行，当船员们于途中开启巴黎的密封指令时，连白晋也大为疑惑不解，因为其中规定贝纳克必须进京。传教士们一般都不想让中国内地的人见到欧洲军人或商人，因为传教士们都看不起商客，认为此等欧洲天主教徒不会对本土天主教徒起到好的表率作用。洪若翰神父在一封书简中指出，在欧洲船舶习惯于停泊的中国港口，只能使极少数中国人接受归化，因为那些海员们无法与当地居民中的精英人物接触与交流。白晋认为，到达北京的西洋人，会在那里发现一种与他在《中国皇帝的历史形象》中的勾勒完全不同的康熙皇帝形象。如果安菲特利特号船上的商客们径直北上京城，那么白晋就无法于宫中再保守他吹嘘的该船具有“官方和政府特征”的秘密了。拉格朗热和白晋都曾强调指出，中国人在康熙皇帝时代只知道商船和贡船，不大精于其他通商之道。白晋曾许诺，要设法让中国免除安菲特利特号船的吨位税和船舱货物的关税。中国海关回答说，如果该船是贡船，那就应该将其货物入贡北京朝廷；如果它是商船，那就必须照章纳税。白晋在近一年期间费尽心机，玩弄各种手段，以摆脱这种进退维谷的窘境。路易十四给拉罗克的敕令非常明确：“本船绝不是国王陛下的御船，而是一艘普通商船。”然而，贝纳克在1700年12月20日的一封书简中，却抱怨说白晋让他签署了一份中文文件。其中诡称安菲特利特号船是受法王钦差的皇家御船，只不过是个别商人利用这一机会赴华从事某些贸易而已。白晋日记中也声称，为了更加安全可靠一些，他要求船上的文武人员都签署一份文件，证明安菲特利特号是属于国王的一艘皇家御船，受法国国王“钦差”，以将他们运载到中国。拉格朗热也于其游记中指

出,如果声称安菲特利特号既非一艘贡船,也不是商船,而是法国国王的一艘御船,那就会使中国人感到惊讶。因为中国人从未听说过有第三种船舶。当广东总督质问贝纳克为什么不进京时,白晋神父回答说,安菲特利特号是一艘御船,法国人不会入朝进贡;如果贝纳克是一名随船前来的商客,那么他就会试图在中国经商。贝纳克自己也不愿意进京,因为他害怕由于不熟悉中国传统礼仪,或有失检点而贻笑大方。1699 年 2 月 5 日,拉罗克隆重地去参拜总督。他声称法国"国王是西方的第一帝王,陛下专门派我将白晋神父送回中国"。此外,早在 1698 年 10 月,白晋神父就指出,澳门那些不怀好意的人可能会声称,安菲特利特号是一艘私船。拉罗克会让人散布说,它确为一艘皇家御船,对这种看法持异议的人将被视为违抗王命。甚至中国公司的经理们,也以他们向白晋神父签署的一份文件,而默许了这种事实。安菲特利特号船是"皇家御船"的观点,在欧洲人中也广为流传,误认为它是由路易十四钦差中国的"使节"。中国人更认为法国人是前来朝拜其皇帝的,始终坚信安菲特利特号是一艘"法王"的御船,当时的中文文献中都称之为"贡船"。

与安菲特利特号的船组人员相比较,耶稣会士们在熟悉中国的国情、语言和风俗习惯方面,都占有很大优势;他们在为康熙皇帝效劳方面,也拥有很高的威信。虽然他们夸大了自己在皇帝面前的威望,但他们确实博得了各省官吏们的好感。白晋这次以大清皇帝"钦差"身份赴欧之行,与先于他的闵明我(Claudio-Filippo Grimaldi,1639—1712 年)和晚于他的傅圣铎(Jean - François Pelisson, 1657—1713 年)或薄贤士(Antoine de Beauvollier,1657—1708 年)诸神父的欧洲之行,有颇多相似之处,特别是薄贤士也在巴黎津津乐道地自称是中国皇帝的"钦差"。白晋玩弄字眼,吹嘘他这位中国皇帝的"钦差"身负出使"世界第一帝王"——法兰西国王的特殊使命。他在为法国北京传教区追求物质和宗教利益的同时,也在广州帮助儒尔丹的公司。由于他使安菲特利特号船具有了官方特征,所以该船被迫在广州停泊近 15 个月,而普通商船却只需停泊 3 个月。中国当局对于该船自愿停泊如此之长的时间,毫不理解,甚至感到焦虑不安。中国公司的经纪人和船组成员很快便愈发坚信,最好的办法就是服从中国为普通商船制订的法规,交纳关税,甚至还可以交小费,完全如同英国人和荷兰人一贯所为的那样。早在 1699 年 2 月 17 日,东印度公司的两名职员就认为,与中国的贸易对商船和印度都十分有利。后来为了照顾东印度公司的

特权,法国才取缔了中国公司。

弗罗热对于中国文明的评价,与拉格朗热和白晋的评价同出一辙,完全基于一种对中国文明的肤浅认识。但弗罗热与1701—1703年航行记的作者,都转引了某些颇有价值的资料。他们也揭示了当时入华耶稣会士们的诸多内幕,这一切都是对当时所产生的有关著述的颇有裨益的补充。

通过安菲特利特号船船组人员状况,大家便可以洞悉该船的重要性、船舶的性质、远航中国的目的及其从事的工作;大家通过其人员组成,便可以清楚地看到,它绝不是法国国王的一艘御船,而是一艘地道的商船;通过他们所从事的工作,便可以看到法国在经济和文化方面对中国的兴趣;通过其影响,便可以理解法国18世纪的"中国热"的原因了。

(二)安菲特利特号船在华的活动及其运载的中国商品

安菲特利特号船于1698—1700年首航中国时,实际上是法国的中国公司,购买了法国商行的这艘500吨级的轻型三桅船。1697—1698年的装备费及其舱货,耗资共达506948镑。这项事业完全由特意为此而组建的中国公司出资筹办。法国政府不肯给予资金赞助,而只给予保护以及在进出口关税、货物检验方面的某些优惠。因为法国政府希望这项事业首先必须保持其民间特征,为其以后的活动保留余地。

1698年3月6日,安菲特利特号船从法国的大西洋名港拉罗歇尔港起锚远航,由拉罗克骑士指挥。6月10日,该船航抵好望角并在那里停泊20多天,以稍事休整。在从好望角到苏门答腊之间,由于它未能顺利地通过巽他(Sonde)海峡,所以只好于8月18日在印尼的亚齐靠泊。它经历了9月27日在中国西沙群岛的一次风暴后,于10月5日到达在中国广东的上川岛并组织拜谒了方济各·沙勿略墓,1698年10月24日到达澳门。11月2日,这艘船在经过7个多月的远洋漂泊之后,终于在广东珠江口抛锚。白晋将商船留在珠江口外海,自己偕利圣学(J-Ch.de Brossia,1660—1704年)和年修士前往广州城。白晋以其"钦差"的身份,享受到了此尊号在中国应得到的所有荣誉:兵勇们向他致敬,鼓乐齐鸣并放礼炮,广州的官吏们都前来迎接这位康熙大帝"钦差"的荣归。

巧舌如簧的白晋神父极力说服两广总督石琳坚信,安菲特利特号船本为战船,法国国王为运送他返华而专门作为皇家御船远航。所以该船获准

减免1.2万—1.5万埃居的关税。就在这艘法国船于广州港停泊的同时，恰有一艘阿拉伯船靠岸，它必须依法为其船舱吨位检测费而支付8500两白银，与安菲特利特号被免交的税金基本相同。安菲特利特号船还为其船组成员获得了下榻于一座由当地政府开办的“公馆”之优厚待遇，它主要是被用作拉罗克骑士的荣誉住所。马若瑟神父在致拉雪兹神父的书简中曾写道：“外国人从未在该国受到过如此荣誉接待，当然也从未有过外国船会像我们这艘船到达中国时受到的那种隆重接待。在距法国有6000多法里（Lieue，每法里约合4公里）的地方，提到法国的名字，对它的尊严与体面有益而无损”。其实，中国人对于路易十四基本上一无所知，无法用太阳王在中国的威望来解释安菲特利特号船在中国受到的礼遇。这件事首先应归功于深谙中国习俗的白晋神父的游说，其次是由于法国人又花费重金沟通了关系。如黄埔海关监督曾得到价值300两白银的商品礼物，中国公司也向黄埔海关送礼600两。1698年1月17日，当白晋拜见两广总督石琳时，奉上了由中国公司提供的丰厚礼物。总督回赠的礼品包括3只装满香料的金瓶、1只镶瓷的铜瓶、15个杯子和1尊颇受中国人器重的深红色石雕像、2个仿玛瑙的白色小杯、4个漆盒、2个大古董瓶、10匹丝绸和数目巨大的一批中国白绢画。总督自己花钱买下了所有玻璃，因为他想以倒卖而赚取巨额利润。

事实上，一切都不像入华耶稣会士们企图让人相信的那样如愿以偿。法国人觉得中国人的行为伤害了他们的自尊心，中国人习惯于高傲地对待藩夷商人。该船的入关商品申报单是用中文填成的，法国经理们不乐意以普通商人的身份签署它，因为其中未提到他们的尊号。当方儒法去报商品清单时，中国海关的官员甚至不屑于起立，而只满足于向他指定一个座位。

12月17日开始检验商品。中国海关官员仔细地检验了整整一箱子画像，它们都是当时尚活在人世间的法国宫廷大员中的人物画像。他们计量了玻璃、玻璃窗以及呢绒的数量和大小，并作了详细记录，一切都计算得非常准确。

1699年1月20日，中方终于允许法国商人出售或与中国人交易这些商品了。当地中国人认为，这些法国人一定是带了很多银钱，于是便从各地携带大批商品纷至沓来，争相向他们推销。从而使法国人在15天内购得满船的中国商品。但很快便从北京传来了一道上谕，严厉禁止这种交易。1月26日，康熙皇帝的使者——刘应、苏霖（Jose Suarez，1656—1736

年，葡萄牙耶稣会士）神父和一名鞑靼人风风火火地赶到，他们是由康熙皇帝派来的，以迎接白晋神父和法国人莅华。因为在安菲特利特号船到达广州时，康熙皇帝正在巡视鞑靼地区。他于1698年12月15日回銮北京，翌日便遣耶稣会士与清朝官吏们，前往迎接白晋及其携归的其他传教士。2月25日，耶稣会士们携带进献皇帝的礼物入朝，康熙热烈欢迎传教士们并破例恩准他们随驾出巡。

在与大批中国人的一次会见中，宫廷来使证实，大清皇帝免除了安菲特利特号船本应交纳的所有进口税和商品检验税，并且应法国商人的请求而允许他们在广州开设一家商行。皇帝不久又允许他们继续从事商品交易了。数日后，拉罗克骑士登门拜访两广总督，对皇帝的浩荡皇恩表示感恩。该骑士只依照法国的礼仪参拜，传教士们则依中国惯例行三拜九叩礼。骑士在致辞中厚颜声称，他是法国国王的钦差，是为了将康熙钦差白晋神父送回中国而接受派遣的。

中国政府从不欢迎外国船舶于其广州水域长期停泊。8月27日，康熙皇帝命令两广总督石琳设法催促法国人尽快起航离港，安菲特利特号船必须在季风之始扬帆驶去。12月24日，两广总督通知法国人，根据皇帝敕命，他们必须限日驶离黄埔港。法国人于是只得匆忙将最后一批货物装入船舱。1700年1月26日，安菲特利特号船最终驶离广州水域，运走了一舱丰富的铜器、布帛、瓷器以及大清皇帝赠送路易十四国王的重礼。皇帝御礼由洪若翰神父负责监运并将亲自呈交法国国王。1700年5月13日，儒尔丹在巴黎向法国航运局长宣布，安菲特利特号船即将从中国返航，当时决定让它在圣路易港停泊，船载商品将被运往南特东印度公司的仓库中。根据协议，东印度公司要从中国商品的出售中收取比例很高的提成。法国政府据此而下达命令，当该船在罗什福尔、布列斯特和拉罗歇尔停泊时，不允许私自将任何货物卸船走私。

1700年8月3日，安菲特利特号船历尽两年半的千辛万苦之后，顺利返回圣路易港。8月11日，法国政府签发一份允许自由运输中国皇帝御礼的运输特许证。路易十四于其特许证中通告各省政府和执法长官，有中国皇帝的一批御礼箱包，由耶稣会士洪若翰神父护送抵法，沿途不准设置任何障碍与制造任何混乱，禁止征收任何税金和严禁开启任何箱包。箱包最后被运到耶稣会所在地，当着一名政府官员的面启封。洪若翰神父以康熙皇帝的名义向路易十四呈上了“绚丽多彩的布帛，非常雅致的瓷器和几

大块茶砖”，人们在法国尚从未有幸目睹这样的“东方舶来品”。

根据分别于1687—1700年通过的东印度公司章程，法国的中国公司只有权进口15万镑的中国布帛。但东印度公司的经理们却声称，由安菲特利特号运来的那些棉丝与金银丝混纺的布帛，都可以包括在这一限额之内。儒尔丹与其股东们联合上书路易十四，重申国王曾允许他们作为中国通商的尝试，他们派船远航中国，并已满载中国货物返航，这些商品可为法兰西提供大量财富。路易十四也法外开恩地给予特许。安菲特利特号从中国运回的商品，从1700年10月4日起，在南特公开销售。当时的法国国务部长蓬查特兰在1700年11月3日致德格拉西埃尔(Desgrassière)的信中，对这次销售中国商品的盛况感叹万千。其中特别提到中国铜器、漆器和瓷器的畅销风景。原来准备出售300镑一件，在公开拍卖中涨至380镑。《优雅信使报》于1700年9月号发表过有关这次销售的公告。其中除了提到大批的红铜和黄铜器皿之外，还提到了大量布帛：绢、绮、普通罗和绉纹罗、缎锦、重绉织物、哔叽、平纹布、针织棉，共计8000余匹。同时还销售了中国的漆、刺绣和绘画。共有17个箱子中收藏有瓷瓶、瓷碗、瓷盒、瓷壶、大小瓷盘、瓷杯或瓷茶具、瓷酒瓶、平底瓷杯、带把瓷杯、瓷糖罐、瓷盐罐、壁炉瓷器配套物、其他各种细瓷产品。这批货物中还包括17箱漆器，其中有4箱各自内装3件小漆匣和带堆金花卉图案的文房四宝，另外9箱中装有各种各样的漆桌，14箱酒具，21箱漆画和人物花卉画等。此外还有36箱中国屏风、4箱叶状屏风和3箱尚未安装好的纸屏风，455根手杖、大批纸张、广州和南京刺绣、12条挂毯以及绣花缎、11条丝巾、6卷绘画、38件麻织品。《优雅信使报》还告诉其读者说，人们可以在许多箱中发现其种类和质量相同，而数量各有所异的商品。

这次中国商品的“大举入侵”法国引起了法国制造商们的阵阵惊悸。蓬查特兰在他1701年1月12日致中国公司经理们的书信中写道：“本人获悉，扇子、桌子、细木家具与陶瓷制造商们，都在指控你们从中国运来了其行业的大批产品。他们认为你们的贸易不应建立在这种有损于他们利益的基础上，你们只应运来更好和更便宜的此类商品，以满足那些从外国进口此类商品的人之好奇心，要避免将来会有人对你们的行为提出指责”。但我们只要看一下安菲特利特号二航中国时运回的中国货物报关单，便会理解这些怨言并未产生效果。

1703年，有关方面对这次商务活动作了结算，股东们除收回了本金

外，还赚取了50%的利润。1698年协议中有一项条款规定，允许儒尔丹在安菲特利特号船首航中国后，如果认为有必要的话，还可以再派一艘船二航中国。这是为使他能运回被迫暂存广州的货物，以弥补首航时可能会造成的亏损。当安菲特利特号刚一返航，受到首航成功鼓舞的儒尔丹，便迫不及待地令人检修船体，以使它能够从事第二次远航中国。根据1700年10月23日与东印度公司续订并于11月9日批准的协议，儒尔丹及其股东们获得了中国贸易的特许权，不过仅限于中国的广州和宁波港。他们在自己认为合适的情况下，有权向那里派遣一定数量的船舶和进出口一定数量的商品，其条件是每年首次返航时要交纳2.5万镑的税。其本金应由12位经理的缴款与公共认捐所提供。

安菲特利特号船二航中国时（1700—1703年），其装备共耗资186736镑，其运载货物价值约为363264镑，当然，这都是中国公司在与圣马洛公司合并时申报的数字，可能有某种程度的夸张。1701年运往中国的商品清单已由沙瓦里（Savary）发表于其《贸易辞典》的《中日贸易》条目中了，这纯粹是为了满足那些希望知道什么商品能在中国畅销的批发商之好奇心。沙瓦里仅限于提供安菲特利特号船二航中国时的商品发货单。因为该船首航中国仅仅是法国人于新贸易地区从事的一次尝试，其二航中国的目的则是为了通过亲自体验，而了解适合中国的商品，特别是适应法国人准备建立商行的广州所需求的商品。儒尔丹于1700年3月3日致信国家贸易总监，要求从英国运去某些中国商品以研究其质量，这一要求在安菲特利特号船首航中国返法时得到了满足。

由于中国人非常喜欢白银，所以中国公司这次共运去319846镑的银锭、银条和银币，仅有价值25663镑白银的商品。其商品主要有1箱书籍、诸如《圣经》《宗教史》《犹太史》《马勒伯朗士论集》等书。普散（Poussin）以《圣经》为主题的绘画，以及勒布伦（Lebrun）、小夸佩尔（Goypel Le Fils）、米尼亚尔（Mignard）等人的版画，国王和王太子的画像，枝形灯架和多枝烛台，布鲁塞尔的羽纱、羽笔，西班牙蜡烛、小刀、镀金刀、珊瑚、望远镜、首饰、鼻烟壶、首饰盒等；各种计算器、德国水晶、巴黎水晶等。

总而言之，安菲特利特号船二航中国，不及首航那样轰动朝野。它用4个多月的时间才到达中国的广州海岸，又在那里停泊4个多月。由于遇到风暴，它被迫从中国的一个海岛移泊于另一岛，始终冒着被沉没的严重危险。当广东电白的官员获悉，运载着法国国王进献中国皇帝礼物的船舶

处境危险时，感到非常惶恐不安，当地李都司派了救生小船，优先抢运进献皇帝的礼物。当水手们被这种重物不重人的行为激怒时，便杀死了一名清朝小吏。白晋于其旅行记中曾对一偶发事件作过长篇介绍。

白晋日记中还记载了安菲特利特号船二航中国回程时，在广州运载的中国商品清单。除了铜器、生丝、茶叶和药品外，还有93箱瓷器，45箱屏风，22箱油漆茶具，12箱灯笼，4箱扇子，7箱刺绣品、床、梳妆台、休闲袍，1箱瓷器样品或陈列品以及漆盒。该船同时还运走了它首航中国时暂存广州的商品，其中包括30箱瓷器，35箱漆橱，1箱带珐琅的南京铜器，总督的两箱礼品（2张弓弩、2个装满箭的箭囊、1架马鞍、2把镀金铜刀、4件古瓷）。法国入华耶稣会士们也利用同一机会，而托运回19箱瓷器、9箱生丝和丝绸。这是一宗数额巨大的托运物，船长对于是否接受承运感到犹豫不决，后经董事会讨论才决定接受承运。白晋记述说，在经理们忙着为安菲特利特号船装船时，又想到了派遣两个人——佩什贝蒂·朱斯赴江西饶州和南京，以在那里采购最绚丽多彩的丝绸、瓷器和漆器，并且就此而向两广总督提出了要求。总督认为这些商品在广州也不匮缺，因而对此项要求不予以批准。傅圣铎神父致信经理们，劝说他们放弃这项计划，以免违犯禁止外国人未经允许而进入中国内地的法律。白晋认为，如果佩什贝蒂和朱斯能够前往南京采购，那么中国公司便可能有10万埃居的纯利润入账。

但中国公司的商务正处于一种“过热”状态。它于1701—1702年被迫从事的借贷增至150万埃居。1701年先借贷865576埃居，后又增补559260埃居。1702年共借贷20万镑。其借贷总额高达1624836镑。其股东们也未能使每人应付的4万镑资金到位，其余额只剩下68817镑了，甚至连儒尔丹本人也拖欠公司57146镑。为使该公司摆脱困境，蓬查特兰建议经理们联合几家富商，以等待安菲特利特号船返归时还清借贷。1701年11月7日，中国公司与圣·马洛的一家商会签订一项协议。这两个公司的本金高达160万镑。圣·马洛方面准备共装备4艘船，有两艘赴中国内港，另外两艘赴中国南海。每艘船都大约需要20万镑，总共需要80万镑。巴黎方面为装备安菲特利特号船需要186736镑，船舱货物价值363264镑，暂存广州的商品价值250000镑，也折合80万镑。这样一来便组成了第二家中国贸易公司。它装备的两艘赴华船舶只是圣·法兰西斯号和法国大法官号。由于西班牙的王位继承之战，该船通过太平洋而远航中国的要求颇费周折之后才被批准，但路易十四却明确地使命船长既不能

在西班牙港口停泊,又不能与敌对民族互市。

中国公司焦虑不安地等待安菲特利特号二航中国的返航,因为它可能会缓和该公司陷入困境的经营。该船于1703年8月11日才返航,其舱货价值约为150万镑。货物首先卸在布列斯特,然后又将部分商品用船远往南特,由国王的护卫艇护航。中国公司所获利润甚微。安菲特利特号二航中国时携归了大批家具,其中的漆器便被猎奇者称为"中国—安菲特利特漆器"(Vernis Chine-Amphitrite)。

最后,中国公司请求将安菲特利特号船转卖给海军。1704年5月7日,中国公司的经理们被告知说,法国国王将赎回该船,包括船上的火药以及一应装备在内,共付资28791镑。次年,安菲特利特号船被国王出租给了阿西安特(Assiente)公司。17—18世纪之交的这场法国商船远航中国的大幕终于落下了。

当然,法国也有些远洋商船曾停泊在厦门(Amoy),如1710年的公主号、1716或1717年的朱庇特(Jupiter,木星)号、1715年左右的发现号和漂亮圣母号船。当时广州港与厦门港之间具有某些关系,因为英国人于1736年,曾向法国驻广州的经纪人罗特(Rothe)和长期居住于该地的个体商人勒·麦特雷(Le Mettre)打探过厦门港的情况。但这一切只不过是偶然行为。法国东印度公司后来就只派商船赴广州港了。

英国人最早也是在中国的不同地方经商。1700年左右,他们的商船来往于舟山、厦门和广州等中国港口。如在1703年,有两艘英船驶往厦门,各有一艘驶往舟山和广州港。因为他们在开始时,都企图将自己的对华贸易分布在中国沿海各港口。事实上,英国人在很长时间内,由于他们的拙劣行为和澳门人的反对,而被排斥在广州港之外。在郑经时代,他们企图在厦门和舟山港牢固地立足并建立对华贸易基地,并希望在宁波港大量推销其羊毛产品。但他们很快也发现了这两个港口的不利因素。舟山的港口定海很快就饱和了,定居在宁波的商人必须到一片不生产任何出口产品的群岛上,去与中国人易市。此外,他们还必须与当地那些企图垄断外贸的低级官吏的专断行为做斗争,因为闽浙总督远在福州,而浙江巡抚又在杭州。舟山群岛天高皇帝远,其外贸的控制权,实际上落入总兵之手,他利用远离京师的地位而对外商敲诈勒索。厦门港的出口产品供应并不好,官吏们的税收和索求贿赂很厉害。1714年发生了安妮(Anne)号船事件。从印度马德拉斯驶往厦门的英轮安妮号,捕获了一艘驶往巴达维亚的

帆船。其商务负责人希望确保一种担保,以使当地商人都能遵循一种与自己不同的经商规则。中国政府派出40多只战船追捕安妮号,该船在厦门停泊15—16个月之后,仍押解其所劫船只逃走。从此之后,英国人也放弃厦门而更喜欢在广州经商了。事实上,英国麦士里菲尔德号(Macclesfield)船便在广州受到了良好接待。英国新旧两家公司于1708年合并组成东印度公司之后,便逐渐将其贸易中心转向了广州。

但欧洲人清楚地感到,广州港也有其弊端,这就是该港远离了中华帝国的生产中心地带和京师。法国布列塔尼人加尔尼埃—德夫热莱(Garnier-Desfougerais)曾于1725年建议,西方人应将对华贸易中心定在距北京有200法里(Lieue,每法里约合4公里)的宁波,而不是距京师有400法里的广州。他甚至还建议开通宁波—日本贸易。1726年,又有一名法国人建议,欧洲人应将对华贸易中主向北推进到一个航行便利、距中国的大生产中心和中央权力中心不太远的地方:诸如中国丝绸、瓷器和茶叶的天然市场长江三角洲,或者是中华帝国最开化、最富裕和最肥沃的古都南京,或者是北直隶的天津。

1730—1734年,英国人派一艘船(哈里松号)到广州,另一艘(格拉夫顿号)到厦门。但由于厦门港复杂的测船手续和比广州高10%—20%的关税,故而它们在福建海岸白白损失两个月的时间之后,又改停广州港。次年,英国东印度公司的霍顿(Houghton)号船又遭受同样的命运,它也被迫改驶黄埔港。事实上,在1730年左右,宁波人和厦门人为抵制广州港对茶叶贸易的垄断权,曾以降低茶叶价格而增加税收的办法作出反应,其结果是致使巴达维亚茶叶市场出现疲软。英国东印度公司再次作出占据宁波港的尝试,于1736年派遣诺曼顿(Normanton)号船驶往那里,经过在宁波港20多天反复的周旋,由于该地区官吏们的互相推诿和无法兑现的要求(如拆毁船上的所有武器),该船被迫于9月8日改停黄埔港。从此之后,英国人似乎最终放弃了宁波与厦门港,也如同法国人、荷兰人和斯堪的纳维亚半岛人一样,选择了广州港为其与中国从事贸易的港口。

欧洲人的这种选择,事实也与中国人对其中部(包括宁波港在内)和南部港口的专业分工相吻合。因为有的港口致力于日本贸易(长崎),其他港口则从事南方贸易。由于中国政府注意将其贸易港口北移,尽可能靠近京师和由京杭大运河沟通的北方和中部,所以南部港的空白便由欧洲商船来增补了。

二、18世纪广州的对外贸易及其影响

1964年,法国学者路易·德尔米尼在法国高等实验学院,推出了一部五大卷的博士论文:《中国与西方,18世纪广州的对外贸易》①一书。笔者现根据此书,对于广州十三行及其对外贸易的影响,略作介绍。

(一)广州外贸的机构——公行

对于广东公行或十三行的研究,英国人马士(Morse)、美国人亨特(William C.Hunter,1812—1891年)、瑞典人龙思泰(Andrew Ljundgestedt,1759—1835年)、法国人考狄(Henri Cordier,1849—1925年)和国人梁嘉彬(1910—1995年)均有研究。《18世纪的广州外贸史》一书,也在第一卷第四章中长篇大论地论述了这一问题。

在1720年创建的公行垄断制与官税的增长之间,确实存在着一种明显的关系。广州商人公司的这种组织,虽出自一种古老的启示,却仍具有某些相对较新的表象。以垄断形成而由国家控制经济,是中国的传统做法,到处都存在的行会体制又具有先天性不足。这种行会最初符合互助的需要和责任概念。

广州之"行",最早是处理藩部入贡品的市场组织,被委托给某些结成排他性专属行会的人员。在15世纪永乐年间,才出现了官行。嘉靖三十五年(1556年),即葡萄牙人定居澳门时,易市的地方被定于广州南海区西门附近,后来形成了珠江畔的"十三行"。

在18世纪时,或者是自17世纪末开始,由康熙对关税制度进行改革时,行商们的特征略有改变。他们不仅负责与日益增多的欧商从事大宗买卖,而且也为自己做交易。因为他们原则上应为经纪人,而在实际上却变成了真正的商人。他们一方面出售自己从全国不同地区调来的商品,另一方面又将自己从西方商人那里购得的商品运销于中国内地。他们后来已不满足于直接参与交易了,而是要独揽西方商品了。在各行商之间,表面

---

① Louis Dermigny, La Chine et L'occident, Le Commerceā Canton au XⅧ e Siècle, Paris 1964.

上是爆发了争取国内外产品的激烈斗争,但他们实际上只不过是由地方或中央官吏各自支持的“稻草人”或傀儡而已。

1720年确立的这种制度,比较宽松。当时清朝户部权力的加强与外贸的增长程度相吻合。这一年共有14艘欧洲船到达广州,从而导致了公行的集团性垄断。这种机构似乎很符合中国人那只受原则的启发,而谋求暴利的思想状态。其公开的目的是抑制舞弊,并保护外商不受中国商人那些不诚实行为之苦,即那些不向外商提供充分的保护、在所提供的商品方面欺骗外商、签订合同并收取定金后又消失得无影无踪等行为。总而言之,它也出自欧洲人对经商规章的相同关注。为了确保这种平等,中国与西方人贸易的特权被出让给了一个商人公司,由分为3等的16位董事组成:1等的5名,各自在交易中占有完整的一股;2等的5名,各自占有半股;3等的6名,各自仅占1/4股。但董事的数目于后来有所变化,如于1736年左右为10名,1760年为11人,18世纪末或19世纪初为12人。但在实际中,由于破产的原因,1782年仅有4名行商行使职权,1791年为5名,1828年为7名。

传统的同业行会是国家资本主义的工具,公行则属于商业资本主义的范畴。我们可以认为它是欧洲经商方法与中国传统的商业垄断体制交流的结果。无论是在商行的个人风格中,还是在他们作为其成员的机构中,西方的影响越来越大。但公行的起源并不归于西方的影响,我们应到亚洲,特别是到中国去寻找“公行”的模式。其原型应为16—17世纪组织的“盐帮”(盐商帮会)。

每个行商就是一种“外贸官”。这种官也可以花钱买,而且要价也越来越昂贵。直到19世纪欧洲商品大举入侵中国时,它仍可值20万两白银,约合150万法郎。行商不仅仅是一名商人,而且拥有与其级别相吻合的顶戴花翎,正如这些行商的名号之后始终附有的“官”字所指出的那样。

广州的行商于其出身、财产、风格、家庭的变迁及逐渐融入上流社会的过程方面,都酷似扬州盐帮商人。广州的大部分行商都并非是原籍为广州的人,甚至不是广东人。现知只有3人原籍广东:广利行卢文蔚(茂官,Mowque)、天宝行梁经国(经官,Kingqua)和易元冒(昆官,Kwangqua),他们分别出生于广东新会、番禺和鹤山县。他们均属于行商中的第三代,梁经国生于1790年,卒于1877年。除东生行的章官(Chunqua,刘家听)为安徽籍之外,其余行商均是出自福建的人,特别是福建的厦门和泉州人。他们

在人员方面,如同20世纪初叶的安官(Anqua),也就是家庭式的;如同浩官(1731—1800年)一样,于1784年成为公行成员,其祖父于17世纪中叶定居于广州。因此,当时出现了一种酷似扬州商帮形成的那种迁移运动。扬州商帮是在此之前的150—200年间,由徽商以及其他遥远的省份山西迁至长江两岸的晋商组成,也有一部分关中商人。福建人也如同晋人一样酷爱迁移,但他们并非是受贫困之迫,而是由于人口的压力,才大举迁移的。至于广东的客家人,他们却酷似善于经商理财的印度波斯血统称移民巴新人(Parsis,祆教徒)。但没有任何证据显示客家人从18世纪起,就扮演了一种重要的商贸角色,行商事实上主要是真正的汉族人。

在那些原籍为福建的广东行商中,以其社会地位和在公行内所占的高等级别,而最具代表性者,便是同文行的潘启官(Puankhequa,法国文献中作Pankekoa),本名为潘振承。他的成功并没有依靠任何人,而是全凭自己的努力。他于1714年生于泉州附近的同安县明盛乡。其父璞才本为漳州附近的龙溪人,其家庭原来即使不算很贫穷,至少也是小户人家。因为他在暴富之后,仍被称为"旧挑水夫"。他后来也走上了该地区人的共同道路——出海。此人年轻时的大部分时间,都是在乘帆船来往于南海的航海生涯中度过,特别是曾三次远航马尼拉并在那里居住过一段时间。他曾为与西方人打交道,而学习西语(可能是西班牙语和英语)。他也可能曾接受过天主教归化,以便能更顺利地在菲律宾居住和经商。他于1740年左右定居广州,并作为一家商行的雇员而负责外贸业务。大约在1750年左右,他创建了自己的商行——同文行。该行于1753年与东印度公司签订的第一项大宗合同,就是提供1192担生丝、1900匹丝绸和1500匹南京土花布。从而确定了其全部经商活动的两大特征:最专门的商品是丝绸、最具有优先权的商人是英国商人(这很可能是由于他懂点英语的缘故)。从1754年起,他便被指定为英国商船的担保人。由于他与英国人维持着密切的关系,所以法国人指责他过分偏袒英国人的利益,从而损害了法国人的利益。

在18世纪之前,中欧之间的发展差异与其共同特征相比,并不算太大。但中国却不肯从商业资本主义的体制,过渡到接受18世纪在欧洲取得胜利的那种资本主义。这是由于中国的资本积累受到了思想与社会结构的限制,于是便从商业流通转向了非经济的职业,也就是说无法越过从经济性向社会性过渡的鸿沟。在欧洲,财富本身就是受人尊重的源泉,而

财富在中国只能被用于满足个人需求。中国的富商是由双重人格组成的，无论他在财富方面获得多么大成功，只要未入仕为官，便不会受人尊重。财富与受尊重之间的这种扭曲关系，在中国社会中却扮演着重要角色。在欧洲，自我炫耀是贵族生活风格的一种传统因素，正如显示其高贵出身一般。在中国，商贾们为了弥补自己的非高贵出身，也在追求“新贵”们的生活方式。广州十三行之一的同文行之潘振承（启官，Puankhequa）的住宅便是一个典型例证。仅仅其府中的戏园，便可以接待100多名演员。

（二）从18世纪广州外贸看中西方的关系与差异

在1830年左右，“中国旧贸易”体制时代已告结束。从此以后，一种新贸易方式——“自由贸易”主宰着广州对外贸易。三种既明显又密切结合在一起的特征，决定了这种贸易的形式。中国对西方贸易的全面自由，破除了英国东印度公司的最后垄断特权，从而使英国人与美国人以及欧陆诸民族——荷兰人、斯堪的纳维亚人、法国人、汉堡人或比利时人都处于了平等地位。他们在不同时间和不同程度上，又在海禁之后重新出现在广州。但英国之外的欧洲商人在贸易中仅占很小的分量。这种失控的竞争主要不是爆发在国家之间，而是爆发于商号之间。当中国加快向西方输送货物时，在租船费方面却出现了激烈竞斗。由于这种紧张的关系，使西方列强在对华贸易中出现了不平衡，很快就导致一场危机；恰恰此时也在欧洲出现了制造业的萧条，这也成了鸦片战争的前兆。英国人对华的侵略野心日益膨胀，他们也不再接受过去划定的范围，不再执行过去在公司时代与“公行”和地方当局之间，达成的临时协议了，而是不惜以武力迫使中华帝国不加限制地向英国开放其商贸。

1833年，英国取消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的垄断，并没有多少令人吃惊的地方。因为东印度公司的宪章于这一年到期，英国从1829年起就辩论是否应将此协议延期。英国上下两院成立的两个调查委员会，于1830年2月受命研究东印公司事务以及中英两国之间的贸易与关系。但英国国内由于“改革法案”而出现了动乱局势：国会的解散和1830年7月的新选举、英王纪尧姆六世登基、威灵顿（Willinton）首相的辞职和格雷（Grey）内阁的组成等一系列事件，致使两个委员会直到1832年1月才开始工作。事实上，东印度公司的经理们从1825年起，就只注重与广州“大班”（Subrecar-

gues)们签订短期合同。但从1834年起,他们也接受结束"垄断贸易"时代。英国在1822—1828年间,主要是由于缅甸战争,财政收支出现长期的不平衡,其债务从2940万增至4000万英镑。英国完全依靠东印度公司广州贸易赚得的利润,来部分地抵偿其本土上的赤字与英伦的日常开销。很明显,若无广州茶叶贸易的利润,那么大英帝国就只有在印度的财政负担,而再没有中国利润的支持了。

西方在广州展开了茶叶贸易竞争。1825—1826年是广州历史上的一个重要时间。当时的私人贸易已经扮演着一种重要角色,由于"自由贸易"政策,它已占据英国对华贸易的半数以上。如在中国的进口货物方面:私人贸易和官方贸易为1570万:212万金皮阿斯特(Piastre,金币),在出口方面则为126万:211万皮阿斯特。从1834年起,中国通过广州而向英国出口的茶叶就比前几年增加40%。中国广州茶叶成了所有外商们争夺的一种猎物,甚至那些对此种商品本来一无所知的人,都赶来参与竞争。仅1834年4月,便有4艘英船满载茶叶,分赴英国格拉斯哥、利物浦、赫尔和法尔茅斯。贾丁(Jardine)和马西森(Matheson)两大公司变成了茶叶的最大采购商。茶叶投机交易也受到了东印度公司所持态度的鼓动。英国东印度公司后来已不在广州从事实业,但却在广州保留了一个财政委员会,以便将其在印度的部分收入转入英国,使英国在印度的收入走了一条三角形的路线。该机构从由私人公司出售棉花或鸦片的收入中,每年可以再投资高达60万英镑,并且为英国出口货物的人承办伦敦的兑票。这就是说,东印度公司也帮助那些过去曾与自己竞争过的广州个体和集体商户。

由于在英国人之间和英美之间经销茶叶的压力,故而加快了与广州对外销售茶叶的贸易。茶叶的价格于1833年之前略有上涨,后来在40年间却成了中国贸易的突出特征之一。这是"快速大帆船"时代,其船长们在所许诺利润的刺激下,每年都争相首先将中国新茶运往伦敦。它们在数日间便将珠江与泰晤士河连结起来了,从而压缩了旅费和船运费。仅运输费一项,在1865—1870年间便降到每吨3.10镑和甚至是3镑,这与东印度公司于1785—1790年间支付的每吨22.10镑相比,便降低了86%—88%。广州成了中国对西方销售茶叶的聚散地。

后来,由于茶叶种植园的扩大,俄、美和英诸国的需求量也日益增加。美国商船从中国用船舱运走的茶叶,从1827—1832年间的每年730万国

际标准箱，增加到 1833—1838 年的 1560 万国际标准箱，甚至是 1839—1845 年间的 2350 万国际标准箱。俄国人从恰克图进口的中国茶叶，也于同一时间从 15600 普特增至 190500 和 250400 普特。由于中国的茶叶价格在上涨，所以人们便开始寻找茶叶的其他来源。于是在市场上便出现了茶叶的其他生产者。爪哇就试图生产茶叶，这是由于鹿特丹的一名咖啡和茶叶经纪人雅各布松（Jacobson）的推动。此人于 1827 年移居雅加达，曾多次到华南和广州旅行，秘密携回了茶叶种苗以及 15 名左右的茶叶种植专家，以图取代他们过去曾试图在爪哇风土驯化的旧茶树。从 1835 年起，爪哇便首次装 200 箱茶叶外销。在印度阿萨姆，布鲁斯（Bruce）从 1835 年起，便在中国广东工人的帮助下，开发一种 12 年前发现的土著茶树品种，并于 1839 年首次向西方出售这种茶叶。中国茶叶的种植于 1841 年又传入锡兰，系由莫里斯·沃尔姆（Maurice Worms）从中国引入了茶树苗。沃尔姆将布塞拉瓦（Poussellawa）附近的庞大种植园，改造成了茶叶种植园，从而彻底改变了锡兰的经济结构，这一切都是广州茶叶贸易所产生的效果。

广州公行行商们的地位也难以继续。从此之后，广州公行的破产已不再是个体性，而是某个机构的集体性了，甚至连公行本身的存在也成了问题。当英国撤销东印度公司特权后，这一切也不会令人感到惊讶。当 1830 年在广州流传垄断贸易即将结束的消息时，中国公行的行商们都纷纷上书总督，痛陈与英国人自由贸易所带来的混乱。由于东印度公司和广东十三行之间的关系过分密切，所以当十三行衰落时，西方由 307 名分别为联营或代理商的老板组成的 55 家公司乘机崛起。1837 年，当行商们处于破产高潮时，代理商行的成员们成立了“广州赛船俱乐部”，以便在港湾进口处组织帆船比赛。

广州对外贸易的另一种结果，是“蛮夷人”人数在广州的猛增。这些西方人不仅满足于在广州定居，而且还将他们的生活方式强加于当地土著民。自由贸易也导致了他们对中国皇家规则采取随心所欲的态度。例如，西方女子过去是不允许进入广州的，18 世纪时也从未有西洋女子进入该城。1830 年 10 月 4 日，英国董事会主席威廉·班纳曼（William Baynes）携其夫人自澳门返回广州，并且置清政府总督要求她立即离开的政令于不顾，依然安居在广州。中国当局威胁要向英国洋行派遣军队。洋行也从黄埔调来 100 多名海军士兵和两门大炮。中国当局最终屈服了，班纳曼夫妇

一直滞留于那里，直到两个月之后被召回英国时止。

轿子既是一种高级地位的标志，也是一种交通工具，它在中国广东基本是供有身份的人使用的。东印度公司的一名经纪人阿斯特勒（Astell）继班纳曼数日之后，从其在澳门的住冬地返回时，乘一顶轿子到达广州，这有违清政府的规章制度，是逾越本分的。这一次比西洋女子进入广州引起的轰动更大。地方当局立即张贴布告，严禁外国人乘轿子进入广州。这样又爆发一次“优先席次之争”，而且是两种社会的撞击。让中国轿夫给外国“番鬼”抬轿子，则是对社会价值的一种令人无法忍受的颠倒，故而再起风波。

英国贸易垄断权的废除，也就是废除了特权，这就必然会引起中英关系中的许多纠纷。因为东印度公司的董事会也被撤销了，它过去通过行商而与中国当局打交道，控制了在广州的全部公民。虽然中国政府不承认“行”是一个外交机构，但它却是事实上的外交代表机构。从此之后，在穗英侨便以不可能形成社团的个人身份存在。现在的问题是，应以什么机构来取代东印度公司董事会。中国当局认为，只能根据传统而拥有一个在自己统治之下的“番坊”和“番长”，它们是广州和泉州当局自18世纪以来便设置的控制大食人的住宅区。这是为了让他们维持地方治安、传达总督与户部的命令、负责遵守中华帝国的典章制度，而这些“番长”又绝不是外交官。对于英国人一方来说，他们希望在广州建立一个外交机构，以使国家直接干预对华贸易，并使对贸易的保护和控制成为国家事务。英国首相巴麦尊（Palmeston）任命了一名商务监督，代表英王执行与中华帝国的官吏们谈判商务交易，并促使在华英侨实施英国法律。一名苏格兰重臣和海军军官律劳卑（W.J.Napier）被任命为首任英国驻穗商务监督。这种在西方列强之间行事的准则，却遇到了中国传统观念的抵制。中国政府认为，只有朝贡才能以臣服和暂时的方式，享受这种待遇。1816年，马戛尔尼使团访华时便遇到了同样问题。律劳卑狂妄自大，不肯携带国书，只以一封普通的书信通知驻广州的两广总督。总督不仅拒绝接见他，而且还要求他不经过公行而直接与自己联系，从而使英国在广州的交易停业三周，直到令他离开广州为止。律劳卑于1834年广州的酷热中死亡。其继承人罗宾臣（G.B.Robinson）和德庇时（Davis）也无法排除这种障碍。英国新的商务监督义律（Elliot）则通过公行的媒介作用与两广总督联系，总督仍保持轻蔑的沉默，最后又迫使他退回澳门。所以，中英乃至整个中西关系，都不能建

立在西方所认为的那种“正常”的外交基础上。大清帝国仍在坚持“藩部”朝贡这类的外交与贸易关系，尚不习惯按现代意义上的“外交”关系准则行事。西方殖民列强，也只会依他们在其殖民地的习惯行事。中西冲突已成不可避免。

西方在广州的商人，开始指责东印度公司在对华贸易的上软弱。如在1829年，继两广总督就女人与轿子的问题而发表布告之后，就有36名西方商人抨击此文告，认为它在于“把外国人视为中国眼中的低劣和鄙卑的阶级，如同对待社会最底层的人一样地蔑视他们，最后是使他们的人身安全受到了威胁”。他们要求东印度公司董事会作出强烈反应。这些人都是受亚当·施密(Adam Smith)、边沁(Bentham)、里卡多(Ricardo)和麦卡洛克(Mac Culloch)思想的哺育而成长起来的年青一代经济学家，均为斗士而不是驯服人士。他们迫不及待地要求改善对华贸易的条件，并要求向中国政府施加压力。

尽管清朝政府设置重重障碍，广州对外贸易仍取得了巨大发展。英国最终在北京设立了国王陛下的常驻代表，并在距广州海岸不远的一个岛上占据了一块地盘，那就是香港。1834年，“中国贸易协会”鼓动英国外交部派出一名特命全权大使，以三艘战船护送，企图迫使清政府结束垄断贸易。实际上，鸦片战争也正是西方这种政策的继续和结果。

中英之间的贸易冲突，不仅是两个国家之间，而是两种价值体系之间的冲突。中华帝国曾认为其文明具有世界共性。因为中国并不被认为仅仅是一个民族，而本身就是一种不断扩展的文明群体。它是宇宙的一个光源灶，它并不需要外国，而且还以其文化之光普照天下，以其特产而泽惠天下。中国的典型物产都是国计民生所必需的。包括林则徐在内的中国人都认为，若无中国出口的大黄，英国人便会因便秘而死亡；英国对于茶叶是如此必不可缺，只要中国向他们威胁要断绝供应，便可以使他们重新恢复理智。中国的官方外贸政策与地方官吏们的实际行为是有差异的，这种差异甚至扩大到了基本原则和礼仪诸领域了。例如，中国人将英国人称作“英夷”的做法，仅从1858年甚至是1860年之后，才正式放弃。

在英国人胡夏米(Hugh Hamiton Lindsay)1832年乘阿美士德(Amberst)号船莅华时，江苏巡抚林则徐和两江总督陶澍的表现，最为典型。他们甚至下令抓获夷船并当场焚烧之。英国人趾高气扬地声称：“中国的几千只帆篷战船，也无法抵御一艘英国三桅战舰”。阿美士德号成了

来华从事水文地理和战略考察的间谍船。经过考察,它认为中国的厦门、宁波、广州和上海是中国的天然良港,尤以广州为最佳。它为西方对华新的贸易扩张开辟了道路,成了一个桥头堡。

在阿美士德号船返航和签订《南京条约》之间的10年,是中方对西方贸易开放的时代,也就是允许在阿美士德号船秘密考察过的那些港口对外通商。西方从走私性远航到军事性远征的直接过渡,便突出了在这两种手段之间存在着承袭关系。事实上,从胡夏米的赴华旅行和报告中,西方人共得出三种结论:中国民间和商界远不仇恨对英贸易,而且还欢迎这种贸易从广州向北发展;中国政府相反却反对这种交易,而且并未给人留下任何仅通过谈判而获得成功的希望,因而必须使用武力;由于中国当时的衰落和混乱,为建立双方"同等体面和有利可图的贸易",战争可能是必需的,也是最廉价的和最容易获胜的手段。当这三种因素俱全时,当然就会爆发战争了。

因中国政府反对而无法行使其商务监督职务的律劳卑(W.J.Napier)事件,打破了英国自1830年以来不断强烈的自由贸易之愿望。英国曼彻斯特的制造商们与鸦片交易商们紧密地勾结起来了。他们当然也是最早将棉纺品输入中国的商人,但鸦片交易却严重地损害了他们的棉布交易。清政府以许乃济为代表的鸦片烟放任派,主张如同对待毛织品一样;以"医药"的名义,公开接受西方鸦片在华的流通并在中国种植罂粟。此议遭到了中国朝野的严厉斥责;以林则徐为代表的禁烟派则作出了激烈反应,自他于1839年3月到达广州后,就积极禁烟,终于在四个月后于广州大量销烟。广州禁烟对于英国支付从中国向欧洲的进口、孟加拉和印度马尔瓦高原的经济、东印度公司在印度的收入、亚美尼亚人和特别是巴新人(祆教徒)的活动,都带来了极大的影响。这对孟买和加尔各答的祆教徒们(巴新人)来说,简直是一场灾难,其中有许多人沦落到破产和自杀,因为他们在英国与亚洲的贸易和金融交流的基本结构中,在中、英、印三方的进出口贸易中,都占据着重要地位。英国人使用武力的想法由来已久。在东西方的交流中,这是"空间战胜了时间"。中西方在近代的初步交流,就是两种时空观念的相会。中华帝国具有"整数概念",这是一种"礼仪秩序"的表现,也就是一种受时间定期再创造观念支配的文明:一年接一年、一代皇帝接一代皇帝、一个王朝接一个王朝,以服从一整套"礼仪化"和"社会化"的时间为特征,同时又对经历过的时间漠不关心,西方却是一批线性时间的

王国,它们的持续时间是人类的感觉和专业活动的量纲。这就是说,西方王国都是一些为了自己占有时间,而正在使之非神圣化的社会,正准备将合理化和世俗化的时间同时变成个人占有的目标与手段。中国人不注重时间,反而注意征服空间。西方人观察中国人的方式也改变了。他们对中国充满了觊觎而不是敬重,一个庞大而落后的中国,肯定会对西方产品有很大需求,中国是一个消费者的大陆。这就是西方利用洋货和洋枪征服中国的最初动机。

中西之间发生分歧的原因,还在于双方的商贾和官吏们的倾向迥异。西方自17世纪以来,由于科学性的资本主义思想和技术进步,而得到了突飞猛进的发展。过去在许多方面都明显比西方发达的中国,却依然停留在前资本主义、前科学和前技术阶段,尽管外贸的影响远远越出了广东的范畴。中国于此时甚至在许多方面已落后于日本,过去完全封闭的日本却比中国更接近西方了。从18世纪末起,当北京断然拒绝了向马戛尔尼开放时,日本的"经济学家"和政治家们却支持向西方贸易并影响开放。中国不仅较西方,也较日本大大地落后了。

我们从广州外贸中便可以看到,中西双方实际上是未来文明与守旧文明之间的差异。中国在一个周围发生了巨变的世界中,却仍在留恋过去,酷爱复古和"法先王"。当欧洲高速度地发展时,中国却裹足不前。中西方的道路也是两种思维范畴和两种生活方式的对立。西方主张一种创新的"激进主义",中国却坚持一种激进的"厌新守旧主义"。西方社会摆脱了守旧的势力与影响,以中国为镜子而看待它自己历史上的神话故事,投身于科学的理性主义、具有诱惑性的资本主义和得意扬扬的个人主义,最终向一种不带个人色彩的特征、一种"人的大众化"、一种聚集起来的大批"个人"的现代聚合力方向发展。中国则具有一种大陆人类性格的可怕形象。

总之,《18世纪广州的对外贸易》一书,并不仅限于广州,而可以说是一部当时整个中国的贸易史。它也并不仅局限于贸易,而是一部通过贸易而反应出的中西关系史,涉及了中西双方的政治、文化、伦理、价值标准诸方面的差异。事实上,此书广泛地涉及17—19世纪的中西关系史。

18 世纪的澳门与广州的对外贸易
——法国《贡斯当的中国贸易回忆录》辨析

18 世纪时，清政府在对外贸易中实施“一口对外”的政策，使广州成为“天子南库”。对于广州对外贸易的重要地位，澳门则由于其所处地理位置和历史造成的政治形势，而扮演了非常重要的，甚至是得天独厚的角色。澳门不仅是葡萄牙宫廷向中国内地、暹罗、柬埔寨、交趾和交趾支那派遣天主教传教士的基地和中转站，也是葡萄牙以果阿为基地向远东扩张的重要一程，而且更是葡萄牙及西方多国与中国内地或东南亚多国贸易中的商品集散地。澳门成了赴广州经商的欧洲各国商业公司商船的桥头堡或转泊港。当这些商船由于各种原因而无法立即入泊广州港时，便抛锚澳门，等待有利时机和展开外交斡旋，以备最终驶入广州港。当中国内地的传教士们和商人遭到清政府的驱逐或逮捕时，澳门又成了他们的暂时撤退地、避难地或解押流放地。澳门是广州各夷馆商贾和中国内地传教士们的后勤基地和家眷安置地。大班们每年都必须到澳门“住冬”；其女眷一律不准常住广州，只能暂居澳门。澳门也是在中国内地的传教士们、外交官和商贾们的医疗和休养地。因为这些人在中国内地水土不服，又不大相信中医，而澳门却设有近代西医的医疗机构和疗养所。澳门是广州各夷馆、天主教各修会和外交机构的给养供给补充地。它也是中西各种纠纷的调解谈判地，更是中西关系的一片缓冲地。澳门是常驻广州大班、入华传教士和外交官们的汉语、中国礼仪和习俗的培训基地。澳门也是商贾、外交官和传教士们为将来供他们服务，而培养某些中国代理人的前期培训基地。澳门是西方及其殖民地的多种新产品的输华的媒介地，它也是中华文化向西方传播，特别是中文典籍向西传译的中转地。总而言之，澳门在广州对外贸易中的作用和地位，实际上也是它在中西物质与文化交流中的作用与地位。

有关澳门在中国广州对外贸易中的作用与地位问题，中西文文献甚为

丰富，汗牛充栋。本文拟根据17世纪末法国东印度公司驻广州，大班贡斯当的《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中的文献记述，对这一段历史略作钩沉，以补充中文文献中的不详之处。

一、贡斯当与《中国对外贸易回忆录》

1964年，法国学者路易·德尔米尼（Louis Dermigny）于其博士论文《18世纪广州对外贸易史》①一书出版之后，作为其论著原始史料的附录，首次整理出版了一部尘封近两个世纪的重要稿本著作，即贡斯当的《贡斯当中国对外贸易回忆录》②，使这部对研究18世纪广州乃至整个中国对外贸易史，都具有重要意义的第一手资料，终于重见天日，从而大大地惠泽于中西各国学术界。此书既不是一本游记，也不是一本简单的回忆录，而是一部中国18世纪外贸史的档案文献。写于1779—1793年之间。全书将中国18世纪外贸的“技术性”与“哲学性”融合为一体，巧妙结合，将作者个人命运的沉浮与中西贸易的曲折发展过程有机地结合起来，提供了有关中西贸易的数据、西方各贸易公司之间的竞争、中国官吏们的态度，特别是各国东印度公司“大班”之间的明争暗斗内幕等，一系列生动而又具体的细节。由于作者自己就是当事人和亲历者，全文又纯属“个人性”记述，绝非“官样文章”，所以其真实性很强，价值特高。书中特别记述了澳门与广州对外贸易的关系，尤其是西方列强在澳门竞争的历史。这都是一些有关中西贸易的鲜为人知的历史文献，可以帮助我们揭示这段历史的秘密，澄清许多混乱的问题。

（一）贡斯当的生平概况

贡斯当（Charles de Constant，1762—1835年）于1762年生于瑞士的日内瓦，1835年在一次旅行中死于英伦三岛的伦敦。

---

① Louis Dermigny, La Chine et L'Occident, Le Commerce ā Canton au XVIIIe siècle, Paris, S.E.V.P.E.N, 1964. Louis Dermigny, Les Mémoires de Charles de Constant sur le commerce ā La Chine, S.E.V.P.E.N, 13 Rue du Four, Paris, 1964.

② Louis Dermigny, Les Mémoires de Charles de Constant Surle Commerce ā La Chine. Paris, S.E.V.P.E.N. 1964.

贡斯当(Constant)家族是法国 17—18 世纪的一个著名望族。该家族原籍为法国利斯河畔的奈尔(Aire-sur-La-Lys),它始终与欧洲 16 世纪的宗教改革休戚相关,也曾获得过奈尔附近的利伯克(Ribecques)男爵封地。但特鲁宛的主教于 16 世纪末剥夺了贡斯当家族对该封地的拥有权和继承权。贡斯当家族的安东尼(Antoine)之子奥古斯丁(Augustin,1535 或 1540—1593 年)经里昂迁居日内瓦,最后定居洛桑。由于失去了祖传的土地,所以该家族便毅然转向不需要土地经营的经商,主要经营丝绸与香料。从第四代起,该家族多位成员又转向了文学与科学事业,夏尔·德·贡斯当的父亲是瑞士军官,行武职业从此也变成了该家族的传统职业之一。其弟本杰明·贡斯当(Henri Benjamin Constant,1767—1830 年)是当时法国著名的作家和政治家。他于法国大革命时期,因受斯塔尔夫的影响而投身于革命派阵营,后又反对拿破仑。当他被迫流亡到德国时,又曾与文学家、思想家和狂飙运动的代表人物歌德、德国实用主义哲学家席勒等人交往甚密,友情甚笃。1830 年 7 月,他出任法国大革命后的立法委员会主席。其名著《阿道夫》(1816 年)开创现代心理小说之先河,其五卷本的《论宗教的起源、形成与发展》(1823—1831 年)是对宗教情感作历史分析的代表作。当贡斯当还很年幼时,便先后在荷兰、瑞士、英国等国家求学深造。但是,由于其弟本杰明·贡斯当的名声赫赫,他始终生活于弟弟的阴影之中或庇佑之下,反而被埋没了名声。贡斯当似乎从来不喜欢其家庭祖传的兵戎行当,而更喜欢漂泊于海外,从事商业贸易。当然,他远赴海外,既有个人的兴趣,也是为了圆其发财致富的美梦。他自 1779 年 16 岁入华起,曾 3 次长期居住在中国广州,搜集资料,以图打破由耶稣会士们确立的那种田园诗般的淳朴而又美好的中国形象。他的所作所为,又辅证了西方汉学界有关中国 18 世纪两种中国形象之观点争论:商人和旅行家的中国负面形象、传教士们的中国正面形象。因为前者更注重于营利赚钱,后者却侧重于文化传播①。

法国著名汉学家和涂尔干派的社会史学家马伯乐(Henri Maspero,1883—1945 年)的母亲,便是贡斯当家族的女子,与贡斯当是姑舅亲。所

① 《中国对外贸易回忆录》,巴黎 1964 年版,《导言》部分,第 7—11 页、25—40 页。

以,贡斯当家族与法国汉学界,与中国有着许多历史渊源①。

(二)贡斯当的三次赴中国广州地区的旅行与工作②

在1779—1793年间,贡斯当共三次赴中国旅行,基本上都是在广州居住。他通过当时中国广州这条偏南狭窄的通道,或这扇半敞开的门户,观察到了18世纪末中国的局势。当时,西方列强中的英国在中国的势力日益强大,大清帝国的广州商行也由于外债问题而爆发了危机,再加上当时频频发生的灾荒,特别是1780—1790年间的回民起义等一系列负面事件,而处于一种辉煌与危机并存的时期。由于贡斯当长期在广州任大班或经纪人,经常往来于广州与澳门及其毗邻地区之间,所以他有许多机会接触更多的第一手宝贵档案文献,特别是有关中国广州与澳门商品及其价格、中国的交易机制和商人行为等方面的第一手资料。这或者是由他本人亲自赴现场搜集,或者是从其前任——1770—1778年间的法国驻粤大班笔记中摘录。贡斯当返回欧洲后,其仍然留他在广州时的朋友和旧同事皮隆(Piron)的左右,并于1803—1804年间仍继续向他提供使他感兴趣的有关广州的一切信息。作为法国东印度公司最后一位驻广州的商务代表,他与英国人也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所以他完全可以对各国东印度公司的经商方法和人员素质作以综合评估与对比。他也可以搜集到各国公司与中国签订的各项商务条约与合同的全部内容。贡斯当不再满足于仅有的和不完整的对华经营知识,他个人那爱好思考的秉性、幼年时所受到的家庭与地区(沃州与日内瓦)教育,使他成就了一名卓越的商务活动家,被人称为"哲学家商人"。这就使他留给后人的资料更有价值并且更具可信度了。

贡斯当于1779年2月16岁时,乘船离开瑞士赴华。这是他一生中首次入华。他在如此年轻的时候入华,也正符合当时瑞士沃州的风俗。该地区有一种向启蒙时代欧洲对外开放的特殊情趣。那些迷恋贵族与封建领主地位的家族,终生都在阅读来自远方的回忆录与书简集,豪门显贵们的沙龙也热衷于高谈阔论他国异乡,所以当时那里便出现了一种自愿背井离

---

① 谢和耐等:《游弋于多领域中的法国汉学家马伯乐》,耿昇译,载《法国中国学的历史与现状》,上海辞书出版社2010年版,第207页。

② 《中国贸易回忆录》,第41—125页。

乡的倾向。由于当时洛桑仍然是一个传统的农业地区,经济还算不上发达,除了向外发展,别无其他更理想的致富途径。所以他们更喜欢到外地或海外谋求职业,寻找发财致富的机会,以作为出人头地的阶梯。

有许多瑞士人在欧洲驻扎于亚洲的军队中服役,如在锡兰、印度、孟加拉等地。但也有许多瑞士人充当英国公司在亚洲的经纪人或代理商。所以,年轻的日内瓦人贡斯当迫不及待地出发赴华,便没有任何令人感到吃惊的地方了。

贡斯当在其巴黎的叔父戴尔芒什(d'Hermenches)家中停留一段时间之后,便准备奔赴那个他完全陌生的中国。法国东印度公司为这次"首航"临时拼凑了一支五花八门的队伍,其中大都是年轻人。科尼兹王子号船(Prince de Kaunitz)于 1779 年 2 月 20 日从法国里昂港起锚出发,同年 9 月 29 日到达广州。该船的船组人员共有 287 人,包括法国人、佛拉芒人、丹麦人、德国人,甚至还有一名波斯顿人。船舶的排水量为 1300 吨位。除了两名传教士之外,其余人均为受雇于即将开业的中国各夷馆的员工。贡斯当在船上便开始学习汉语以及有关中国的一切知识。从此时,他便起了一个很古怪的汉名"公司等",意为法国东印度公司正在等待他,但人们习惯上称之为贡斯当。

当科尼兹王子号船于 1779 年夏季在澳门停泊时,他便携其中国仆人阿高(Akao)于望厦村(Moka)一带游览观光,学习穿中国布鞋、唱中国歌曲,骑马、乘轿子、养中国狗……其本意便是为进入中国内地港"打下牢固的经济基础"。到 1781 年,他身无分文,夷馆中的职务早已在欧洲分配完毕。他只好于 1782 年 2 月 20 日,乘一艘英国商船"协约号"(Contractor)返欧。

事实上,就在贡斯当乘船返欧之时,英国远东公司已经从其财务窘迫中摆脱出来了。小科尼兹王子号与科洛拉特(Kolowrath)号船也已经驶至广州港。因此,贡斯当唯一能做的事,便是尽快返回中国。

贡斯当的第二次赴华旅行,是在比第一次要好得多的条件下筹备的。青岑多夫(Zinzendorf)号船 1783 年 7 月 15 日到达广州港。这次一切都很顺利,法国东印度公司与中国方面谈判顺利并达成了大宗交易协议,当年共有四艘欧洲船驶往中国。此时广州夷馆共包括四名经纪人,贡斯当仍下榻于十三夷馆的法国馆中,因为这样不仅能确保他有宽敞而舒适的住宅,而且还会受到中国人的尊重。贡斯当的各种收入综合起来也颇为丰厚。

但好景不长，到1784年年末，贡斯当的身体健康状况欠佳，夷馆的经营又一次陷入绝境，西方列强赴广州经商的商船又大量减少。他对这一切都感到失望，甚至估计在十年内也不会摆脱困境。他又如同三年前一样，变得无所事事了，只好于1786年1月12日乘英国公司的阿特拉斯号船(Atlas)离开广州，于同年5月初在韦茅斯(Weymouth)登陆，第二次返回了欧洲。1786年8月7日，他终于返回了自1778年9月间离开的圣让(Saint-Jean)。他一时间成为当地名人，所有人都喜欢聆听他讲述有关中国的故事。贡斯当于1786年11月末到1787年5月间在巴黎居留，过着一种既热衷于社交又做生意的日子。在其弟本杰明的帮助下，他结交了政界、商界和文化界的不少名流，如法国评论家和剧作家、长达16卷的巨著《文学教程》(1799—1805年出版)的作者和法兰西学院教授拉阿尔普(Jean-François de La Harpe，1739—1803年)，法国经济学家和著作家、《百科全书》作家之一的莫尔德莱(André Mordllet，1727—1819年)，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的理论家孔多塞(Jean Antoine Condorcet，1743—1794年)，法国与美国"两个世界的英雄"、法国资产阶级革命家和因援助北美独立战争而与华盛顿总司令结下经久不衰的友谊、《人权宣言》的起草人拉斐德(J.du Motier Lafayette，1757—1834年)等人。他向所有人介绍中国，特别是中国的广州，所有人也都钦佩一个24岁的青年曾两次赴华。他在社交界确立了自己的良好形象。

贡斯当于1789年9月末第三次进入中国，而且一直在广州停留到1793年1月，共计39个月。其第一次入华停留29个月，第二次在广州也停留了30个月。所以，他终生在中国共停留过8年零2个月，而且当时正值其青春年华时代①。

贡斯当这一次乘太子号船赴华，其航行持续的时间特别长，共持续了8个半月，即从1789年的1月5日到9月20日。到达广州后，他又找到了其旧仆人"包衣"阿高。贡斯当在此期间几乎是独自主持法国广州夷馆的商贸运营。他带来了法国政府召回敏体呢(N.M.Montigny，1805—1868年)的命令，但此人甚至在太子号船离开广州之前便回国了。成为大班的戴牧兰(Desmoulins)根本没有能力管理商务，因为此人性格古怪而又精神错乱。自戴牧兰1790年年末离开之后，贡斯当便成为法国广州夷馆的大班，

① 《中国贸易回忆录》，第72页以下。

每月两万镑的薪水，在公司中颇受人尊重。他特别善于解决夷馆与广州十三行之一的潘启官（Pankekoa），即同文行的潘振承之间的交易纠纷。他似乎也赢得了中国人的信任，因为他诚实经商，并在商务淡季学习汉语和汉字。贡斯当由此既提高了其公司的信用度，也确保了自己的威望。

1790 年夏季，在中国仅仅居留一年之后，贡斯当便在澳门病倒了，终致其一只眼睛失明，而且还患有神经性皮肤脱落症。这场疾病甚至改变了其性格。因为对于一个刚刚 28 岁的人来说，这也确实太残酷了。第二年，他便面临着到底是继续留在中国还是返回欧洲的选择。在此期间，正好爆发了法国革命（1789—1794 年），法国东印度公司也确立了新政策。法国政府于 1790 年 4 月 3 日发布政令，宣布要向所有法国人开放与中国和印度的贸易，东印度公司不再拥有垄断权了。这样做也是为了对付由私家装备船舶的恶性竞争。这样一来，便出现了以精简行政机构来减轻负担、撤销常驻广州的商行与经纪人等现象。从此，每艘商船上的那名大班，便可以主持全部经营活动了。由此不仅使奢华行为变为不可能，甚至连基本生活需要也很困难了。贡斯当于 1791 年 11 月获悉，他已被免去了一切职务，或者是说这些职务的任期已告结束。这项决议是由伊丽莎白女王号船（Royale-Elisabeth）传达到中国的，乘船前来的有法国东印度公司的老职员皮隆（Piron），他奉命与贡斯当一并确保商行顺利解散，并带走有关中国的一切资料。法国东印度公司对贡斯当大加赞扬，同时又要求他返回欧洲。法国还许诺，在下一次有船驶往中国时，让他再赴华并出任大班。贡斯当却认为，在他自己的买卖营生处于关键的时期，调任他回国是不公正的。商行已经关闭，但他个人仍抱有被任命为法国驻广州官方代表的希望。他甚至致信在法国的父亲为他四处游说，以使他能成为法国驻穗领事或首席代表。

当时法国驻穗的外交代表是法兰西学院教授、法国科学院院士和著名汉学家老德经（Josoph de Guignes）之子小德经（Louis-Joseph de Guignes，1759—1845 年），此人于 1783 年被任命为法国驻广州领事馆随员，1787 年被任命为临时署理领事并在华一直留任到 1796 年。1803 年，他又被任命为法国常驻中国的外交代表，但战争使他未能赴任履新。贡斯当正想取小德经而代之。其活动甚至已经得到了曾三次出任法国财政大臣和东印度公司经理的雅克·奈克（Jacques Necker，1783—1804 年）和海军大臣德·

拉科斯特(de Lacoste)的支持。但他最终却未获成功①。

不管是否能升任领事,贡斯当依然留在了中国。他将过去的法国东印度公司广州董事会改造成了一家私人商号,从而使他专门为自己经商了。他这样做也是沿袭了由大班罗比安(Robien)、维尼(Vigny)等人在撤销了第二东印度公司特权之后的先例。他与皮隆利用公司的货物未装满船舱的机会,个人向里昂发送18万磅的中国茶叶,因为茶叶的价格在法国与中国之间的差价甚为悬殊,所以他们各自至少能赚取2.5万镑的利润。由于中国商人是以赊账的方式出售的,所以为了提高自己的信誉,他也只好长期滞留广州。

1793年1月1日,贡斯当将其业务委托给了皮隆,自己乘船离华归国了。他随船带去了大量中国粗糖,共达数舱之多,每个大箱约有六七担。同年6月间,他到达了爱尔兰南部海岸的克鲁克黑文(Crookhaven)。他在欧洲海岸经历了多次风暴的考验和法国海盗们的袭击。该船随后又经伦敦而到达奥斯坦德(Ostende)。但令贡斯当吃惊的是,该地区此时已不再属于法国了,自4月以来已由约克公爵的军队占领。他到英国后,发现一切都对他不利:托斯卡纳的领事伦戈(Longo)向他索求财产,英国驻瑞士公使横加干预,尤其是奥地利公使斯特拉斯堡伯爵也出面交涉。为了索回他的几舱货物,贡斯当必须证明他是瑞士人,并且是在东印度公司供职。所以,贡斯当正面临着丧失他八年来在中国赚取的全部财富之危险。

贡斯当从广州带回欧洲的仆人阿高,在伦敦变得很时髦。丹鲁(Danloux)为此人绘制了一幅画像,于1938年在夏庞蒂埃(Charpentier)画廊拍卖。

贡斯当最终发现自己的官司不会很快结案,于是便决定赴洛桑与其家人团聚。1794年8月至1796年5月间,他曾长期在拉沙布里耶尔(La Chablière)居住。其家庭早被法国大革命摧毁了,包括其家庭的大部分财富(2.5万镑的年金)都被没收为法国国家财产。因他从中国带回的致富梦云消雾散,故而他非常留恋中国以及他在中国居住过的地方。

贡斯当于1835年的一次旅行中死于伦敦。他一生中与中国结下了不解之缘。他在其一生的暮年,还一直与留在中国的旧同事、已被任命为法兰西共和国商务代表的皮隆保持着联系,直到皮隆1804年在广州逝世为

① 《中国贸易回忆录》,第81—82页。

止。他终生与中国打交道,甚至在西方被人称为“中国人贡斯当”。

由于贡斯当所处的时代(18 世纪)、特殊的经历(一生三次赴华,共滞留八年零两个月)和特殊的职业(法国东印度公司的经理和大班),所以他留下的笔记《中国贸易回忆录》便具有翔实可靠、稀见珍贵和专业性高强的特征。当然,由于贡斯当既不是一位优秀史学家,又不是一位卓越作家,所以他所提供的许多历史事件都有可供商榷之处。其文字也难称优美通畅,甚至在其手稿中还有许多错字和用字不妥之处。但瑕不掩瑜,这一切并不影响这部著作的宝贵价值。

二、贡斯当对 18 世纪广州的记述

(一)综述

据贡斯当记载,当时在广州的欧洲人只有 50 多名,他们莅华都是为了寻找一种发财致富的渠道。那些很富裕和受到过良好教育的欧洲人,并不寻求常驻广州的职位。他们每年用于经商的时间只有 4 个月,其余 8 个月则被他们用来从事研究和考察,以消除烦恼和消磨余暇时光。但他们将主要精力都放在了研究广州人的风俗习惯方面了,因为他们返回欧洲时会遭人反复询问。他们没有进入中国腹地的自由,甚至也不可能跑遍广州全城。广州当局指定给外侨居住的区域,只占全城的四分之一,与华人区没有任何隔离,也没有任何区别。外侨每年被迫两次往返于广州与澳门之间,当然要经过珠江的多条支流而到达香山以西,穿越整个村庄和城镇,并且可以在澳门附近有人居住的岛屿自由活动。在广州和澳门,甚至允许外国人自由进入私家住宅,以视察其中所发生的一切。由于外国人可以生活在中国人中间,并与他们打交道、由中国人服务、参与中国人的公共节庆、宗教礼仪,自由进出其寺庙和衙门,故而能自由地搜集准确而不容置疑的资料。

当贡斯当一行经虎门而进入珠江时,他发现农田种植的水稻长势良好,山上却光秃秃的。珠江的多条支流形成了许多小岛,9 层的“狮子塔”矗立在一座小山上。船舶在黄埔港停泊以装舱,人们用炮声向不同国籍的

船舶致敬。法国人不仅在那里建立了港口仓库,还修建了医院、修船坞。在靠岸之前,户部官吏前来测量船舶的吨位量。

珠江约有1海里(约合1825米)宽,河面上布满了船舶,只能很艰难地通航。最大的帆船或远洋货轮可以逆河而上,直到比广州城更远的水域,停留在距洋行有1海里远的地方。其樯林酷似在伦敦桥下游的泰晤士河上一般。人们可以在所谓的"鞑靼城"城墙之后,看到兵营、政府和衙门主要官吏们的府邸。城墙之外是配备几门铁炮的城堡,放置铁炮的无轮炮架酷似木锯一般。

广州城的房子建成了伸向水中的吊脚楼房,其下部甚至可以使船舶通行。沿江的房子大都为客栈或店铺。交易主要是在水面上进行,人们将货物堆码在小船上。同一个省的商客自愿聚集中于同一只船上,通过船只便可以辨认出他们各自的省份,而且政府也命令各省都于此营造一种独特的建筑物。在一个水面和陆地均被占满的地区,在一个以河流为主要交通运输手段的地区,这样做很便于监督,可以辨别出商客的原籍,找到其负责人以及那些被通缉的罪犯。

珠江水面有形形色色的船舶,它们来来往往,纵横交错,有许多船甚至比欧洲船更庞大和更豪华。有的船只成了寻欢作乐的聚会场所,人们在音乐的伴奏下聊天、饮酒和吃饭,甚至还有妓馆。欧洲行商因其挂在高杆上的旗帜而与众不同,每家商行门前都有一面这样的"幌子"。建筑这些商行的地方叫做"十三行",该街就被称为"十三行街"。尽管中国政府不允许任何外国人谋取地产,但只要他们交纳租金,便不会被以任何借口剥夺其居住权。欧洲人自己也建造夷馆,而且是以欧式布置的,中国人对此极为欣赏。中国人对于每家夷馆前飘扬的国旗或公司旗都很不理解,但它们在欧洲却导致了许多流血冲突。

贡斯当在夷馆中占据的房间非常舒适和漂亮。他在刚到达时便发现广州城很大,但住宅区和街道都很狭窄,店铺很多,品种齐全。他在城内发现有寺庙、低级衙门、市场、公共广场、蔽身竹叶遮阳篷下的流动商贩、金银匠、玻璃匠、来往的轿子等。更夫们以敲击一截带响声的空竹筒报时,公共广场中装饰着外国人称为"凯旋门"的拱门轿。它们都是由私人建造起来的,以纪念某一事件、某一人物或某种情感。

人们在城内还会遇到由院墙围起来的豪门富户的住宅,但同时也有贫民区的棚子。市场上商品堆积如山,鸡鸭鱼肉既丰富又鲜活,品种多样化,

蔬菜瓜果更为丰富，基本都是当地所产。

广州老城由官府和兵营占据，欧洲人只有在极特殊的情况下才会进入那里。例如要到总督大堂时，就必须进入那里。总督在不失其体面的情况下，也喜欢前去西洋人的夷馆，或者是为了获得欧洲人的帮助，诸如为救火，便会求助于欧洲人的勇敢精神与技巧。广州城四个方向皆有城门，城内广贮饮水、粮食与煤炭。城高 15 法尺（pied，每法尺相当于 325mm），顶部宽 15 法尺，配备有供射击的枪眼。

广州城市与乡镇由多条运河分隔开，运河均注入珠江。运河中可行船，以供交通运输使用。运河上有单孔石桥，不仅可以使人拾阶而上，而且马匹也上下自如。由于街道不太宽敞，特别是由于流动商贩成群结队，再加上卖艺的、拉洋片的、沿街表演的人如此之多，故而使广州城既显得热闹，又加重了商业气氛。当某一官吏路过时，一声“呼”，人群立即四下逃散，并在大街上消失得无影无踪。当一名知府前往西洋人的码头时，由兵勇、衙役、刽子手、仆人、师爷们开路，共有 200 多人陪同。沿途失礼的要遭打。

广州城内的丝绸业很发达，织造厂占据了该城的边缘地区。丝绸纺织工绝不会集中在同一个车间，而是各自于家中工作。他们的居住条件极其恶劣，厂房也非常简陋，很难想象漂亮的丝绸会产自这样的地方。广州的纺织工大都为基督徒，该城共有 2 万多名基督徒。

（二）清政府制订的广州对外贸易 21 条

欧洲人最早在广州完全是自由经商。因为此时广州对外贸易完全遵从大清皇帝的旨意，欧洲商人们也只与最先到来的中国商人接洽出售；他们回航时携归的商品的采购，也是以这种交易手段完成的。这种交易方式实际上使双方均无完全可靠的保证。欧洲人也经常向中国人赊账，而有一些中国人也会在其人地址和姓名上作弊，从而使地方官吏们要费很大精力去审理这些案件。由于欧洲商人的人数日益骤增，各种走私行为也猖獗一时。经李侍尧努力，皇帝颁布了有关《由十三行组成的公行机构制订的贸易禁令和条例》。这是为了矫正既与良好公共秩序相悖，其后果又会对帝国有害的舞弊行为。据贡斯当记载，该部条例是以中国皇帝的名义颁布的。其中皇帝的禁令有两条：禁止欧洲商人在由李侍尧指定的广州十三行

之外的其他任何地方经商，而且必须使商品报关和维护价格合理，并以将违法者依法定罪的惩处相威胁；禁止大清帝国任何臣民向欧洲商客销售和采购任何商品，并以将违者处以死刑相威胁。

李侍尧（？—1788 年）曾 3 次出任两广总督，即分别于 1758—1761 年、1764—1765 年和 1767—1777 年，其 3 次任期总共长达 14 年之久。贡斯当全书始终将李总督拼写作 Tontou-Ly。李侍尧帮助清政府制订了广州对外贸易条例。目前，笔者尚未找到这 21 条的中文版本。贡斯当就此问题上而留下了珍贵记述。

由于赴广州的夷馆中商人数目如此之多，故很难避免各种走私和舞弊，从而造成伪劣商品泛滥。在中国合法税收的问题上欺诈，使中华帝国的海关只能征收到维持其正常运营所需要的资金。因为一旦当欧洲不同国家发往中国的船舶倍增，在中国的贸易竞争便会导致对欧洲贸易的灾难性后果。优质产品日益稀少，不同国家的商人由当地商贾们大量提前垫支。由此而使欧洲商人向中国官吏们的控告与日俱增，以至于很难找到失信欧洲欠债人的踪迹。那些小商小贩大量增加，从而使中国海关人员很难征敛充足的皇家税。为了改变这种与良好贸易秩序相悖的事态，中国皇帝下达了如下诏令：

（1）严禁在朕管辖范围内经商的所有欧洲人，未来在由广东李总督指定地点之外的任何地方经商，包括朕专为接待欧洲人而建立的十三行在内。在他们向中国海关申报各自从其国家，或他们可能会去的其他任何地区运来的商品之后，再命令他们自己于该地区的十三行中采购各自所需要的该地区的商品，中国行商在那里负责以合理的价格按商品目录向他们提供一切。否则，将以违法论处。

（2）禁止朕的任何臣民私下向欧洲人出售任何商品和从事任何交易，否则以死刑论处。

中国皇帝还为十三行的行商们制订了规则①：

（1）严禁任何行商向欧洲人发放信贷和向他们出借带息的资金，否则他们在中国衙门中，将会受到无法求助于任何司法手段来对付欧洲的惩处。

（2）同样严禁行商们接受投身其行中的欧洲人的高利贷资金。对欧

① 《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第 377 页。

洲人也提出同样的警告，否则将以没收全部本息并严惩其中国债权人。

(3)命令任何国家或各次远航的大班们，为每艘船选择十三行之一，以负责代交其进口税，并处理该航船的出港、走私、船组上的军官和其他人，对中国人的凶杀案与其他纠纷一应案件。他们所选择的行商绝不能有任何拒绝，并负责来船的所有紧急需要。

(4)命令负责来船的行商，在申请离港的护照关文之前，必须结清所有皇家关税。

(5)禁止任何中国商人、商行老板、旧货商等介入与欧人的贸易，既不要向他们出售任何商品，也不要投入相当规模的款项。只有在负责他们的中国商人的同意下方可行事，同时也禁止他们向夷馆投资资金。

(6)命令相对应商人(担保人)向其商船提供一名买办，以为船组人员和指挥部人员采购生活必需品；另外还提供一名翻译，以为他们的要求服务并为向该城市汇报而工作。

(7)命令欧洲人在从黄埔港到广州和从广州到黄埔港时，都要根据习惯而接受海关检查。

(8)命令欧洲人绝对不要在缺乏各条街道关口守兵们陪同的情况下，而越出十三行的界线。禁止欧洲人在中国人的商行中采购一切商品，禁止中国商行老板向欧洲人出售一切商品。

(9)禁止任何欧洲人在皇帝管辖的地面上购置房产和地产，否则将以购置无效和没收论处，或者是将向欧洲人出售其财产的中国业主判以永久流放或死刑的严惩。

(10)禁止任何欧洲人携带其妻妾进入广州，并禁止他与她们在朕的帝国中的任何一个地点，特别是在广州共同生活。

(11)命令行商为每个国家的每家公司永久出租某家商行，并为西洋人提供住宅。

(12)命令欧洲任何船舶在未获中国政府准许，未有由政府准许的舵手领航到黄埔港的情况下，私自驶入虎门港。

(13)一旦欧洲船驶离港口结束，便禁止任何欧洲人居住在广州，命令这些人前往澳门住冬。

(14)命令澳门议事局以中国政府的名义，接待欧洲不同国家的大班和常驻代表，并向他们出租房屋。

(15)禁止任何常驻广州或在船上流动的欧洲人，于其船舶驶离和在

住冬期间,采购和囤积茶叶、丝绸、绢帛、毒品和其他中国商品,然后再倒卖给其他欧洲人。

(16)任何船舶于将来就如同于过去一样,都必须接受中国方面的测量,并根据其体积大小而交纳黄埔港的停泊税,并不考虑他们向户部所送的普通礼物。他们都会自己从中国运走一舱私货,从不会空船返回。如果这一切都出现了,那么夷馆和十三行商就必须向帝国交纳进港和出港税,就如同商船拥有一个返回货舱一般。

(17)禁止具有特权的行商和中国商贾与欧洲人互相勾结串通在一起,以向中国人倒卖货物,从而形成对某一贸易的垄断。

(18)禁止十三行的商行向欧洲人出售中国的红铜与黄铜①;同时也禁止向每艘船出售 100 担以上的生丝。因为夷馆对中国丝绸的需求量特大。

(19)十三行的行主应对他们向之出租房屋的欧洲人的行径、习俗与行为完全负责。

(20)命令中国的所有翻译、水手、担保人和仆人,在开始为欧洲人效力之前,必须拥有中国政府颁发的执照。

(21)严禁瑞典、英国、法国、丹麦、荷兰、美国、欧洲诸小王国、其他拥有国家公司和常驻广州大班的国家的所有商船,在澳门卸下其商品,也不允许它们在澳门装载中国商品。它们必须全部前往黄埔港停泊,甚至驶往"狮子塔"之外也不允许。在未获得中国政府和广州官府允许的情况下,不允许泊船、采购和销售。当其船舱中只装舱一半中国商品时,才会给予这种允许。

这 21 条中,主要是涉及了广州贸易。唯有第 13、14、15 和 21 条,涉及了在澳门的贸易,中国人禁止夷馆的欧洲常驻人员留在广州过冬,并命令他们前往澳门住冬,以避免他们利用尚无欧洲商船停泊在广州港的时间,而廉价地向那些缺钱的行商们收购某些商品。因为他们预料到,当欧洲商船到达广州时,欧洲商客肯定会向他们订购某些商品。外国公司或夷馆都会想方设法地囤积一切紧俏商品,无论是中国的商品,还是被外国的舶来品都一样。随后在欧洲商船出发时,再高价地贩卖给其他欧洲或中国商人。这就是广州夷馆欧洲商人必须到澳门住冬的原因。

1780 年,中国政府就以"违例"为名,将 4 名英国仆人从广州驱逐并被

① 因为中国需要大量的铜来铸币。

赶到了澳门。他们正是因为这样的利用时间差而从事商品投机。他们囤积了由英国商船运往广州的所有机械手表、挂钟、摆钟等,储存在他们设在广州的商品仓库中。他们然后又根据商品各自的价格,通过中国经纪人,而高价出售,因为他们深知行商或中国政府都需要这样的商品。

三、贡斯当对广州茶叶贸易的记述

贡斯当在《中国贸易回忆录》一书中,对 18 世纪的广州港的进出口货物,特别是中国自欧洲进口的商品以及中国向欧洲出口的商品,都分门别类地作了详细记述。中国自欧洲进口的商品主要有呢绒、粗纱、万年青、羽纱、玻璃、铅、乌木、马拉巴尔海岸商品、胡椒、檀香、鸦片、香、棉花、海参、燕窝和铅皮。中国向欧洲的出口商品主要有茶叶、瓷器和丝绸。其中茶叶占据主导地位①。

茶叶是返欧商船船舱中的主要商品。此外还有南京的生丝、丝绸、瓷器、漆器等。但其他所有产品最多也只占有欧洲商人资本的五分之一,其余的资本都被采购茶叶消耗了。任何想从事中国贸易的欧洲人,都会与认识这种神奇的树叶联系起来了。但这种认识并非是欧洲商人犀利观察的结果,而是他们必须作许多公开的试验,分别清楚优质和劣质茶叶,以便对它们作分析和比较。他们甚至还经常大量咨询,不会对所获得的表面概念自负。许多人一旦到达中国,都会牢记某些选茶的基本原则,沿用了某些试验。他们如此便自认为是大班,返欧后很容易找到职业。但商人们更多地则是利用这种有利局面,而推销他们的劣质茶叶产品。那些欧洲的茶叶爱好者们都知道,本来价值 32 两白银的一箱“小种”(Saotchaon)茶,在商行却要出售 36 两。这种茶根据其质量的稍微差异,其价格大致在 30—35 两之间。但价值 30 两的功夫茶(Camphou)却用 28 两便可以购到,以至于广州缺乏这种质量茶叶的资料,只好用高价的黑茶来取代。

各夷馆驻广州的大班们,遇到了另一个问题。由于各种原因,许多广州茶叶运到欧洲时,都变成了渣滓,至少是根本无法销售了,其中也包括假茶。在 1784—1785 年间,西方就曾将 2400 箱松萝茶的一大部退回其广州

① 《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第 214 页以下。

大班,即1万—1.1万吨的“碎末茶”①。

欧洲船舱中所装茶叶品种表

黑茶	绿茶
武夷茶(Boui)	N'a茶(绝无相对应的名称,可能为安溪茶)
功夫茶(Comphou)	松萝茶(Songlo)
干焙茶(Campoui)	珠兰茶(Tchulan)
普通小种茶(Saotchaon)	熙春茶(Hayssuen)
神父小种茶②(Saotchaon padre)	屯溪茶(Tonkay)
宝种茶(Paotohaon)	松子茶(Sonchay)
白毫茶(Pakao)	熙春皮茶(Hayssuen Skine)
小珠茶(Hyson Gunpowder)	

对于黑茶与绿茶的焙制方法,贡斯当向欧洲人提出了自己的看法。

在黑茶与绿茶之间,只存在着一种当时为欧洲人完全不知道的制造差异,而叶子的差异却主要在于茶树的特性③。有些欧洲人毫无根据地声称,绿茶是在铜板上晒干的,所以不能饮刚刚浸泡好的茶水。但法国汉学家德经也曾经指出过:“人们在铜板上焙干所有的绿茶。黑茶是在太阳下晒干的,从而使之变得比任何绿茶都更有益于健康,但它也失去了使人闻到绿茶那种香味的汁液。”④

(一)武夷(Boui,Moui)茶

据在广州经营中国茶叶的欧洲商人认为,武夷茶共分两大类,即真正的武夷岩茶和安溪(Ankay)茶。最佳的茶叶应为略显淡红的黑色大叶,其中夹杂着大绿叶。但这种茶叶的数量很少。它应该是很重,在手搓时有弹性感,散发出不算难闻的青草味,其金黄色的浸泡液也不算不可口,没有强烈的甜味。武夷茶到了欧洲,则不再被视为同一种武夷产品了,而是形成

① 马士(Morse):《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编年史》,第2卷,第96—111页。

② 这是为了纪念人们曾向他奉茶的葡萄牙神父而被命名的。

③ 贡斯当于此的论述出现了矛盾,而且还附和了巴尔格里(Balguerie)的说法:“茶树共有两种。其中的一种生产黑茶,另一种则生产绿茶。但这些茶叶的每一种都是在彼此相距很远的省份生产的……茶叶的颜色取决于采摘的时间。”(《回忆录》,第215页)

④ 德经:《1784—1801年间于北京、马尼拉和法国岛的游记》第3卷,第245页。

了一个新的名称 Boui(“武夷”的福建音)。它意指无分别地取来的各种茶叶的一种粗糙混合,只要它们能够卷为螺旋状并能泡出一种与真茶水相近的颜色就足够了。人们匆匆忙忙地采摘一切茶叶,并将它们与一定比例的武夷茶叶相混合。其中有的是新采摘的茶叶,有的甚至是在欧洲船每年装舱驶离之后剩余的茶叶。经过在一个竹篓中搓压之后,再把每担茶都装入茶篓而入库,并在茶叶仓库中放置多个火炉,以对茶叶持续地加热。这就是当时欧洲人进口的所谓“著名武夷茶”。

贡斯当于其手稿第 276 页中加注的一条注释中指出,南平(Opien)是福建省的一个地区名称,在那里还采摘一种与前两种不同的茶叶,属于欧洲从事交易的“杂茶”。南平茶既非绿茶,又非黑茶。它是黄茶,也是中国人自己饮用的唯一一种茶。它每担价值 70 两白银,但必须是大叶和不碎叶,也不能于其中混有尘土。这种茶经过干燥之后可泡入酒中。由此而产生了一种被搓碎的叶子的微粒粉末。这些渣滓价格低廉,却绝不是废弃物。人们把它们运往广州并加入到输往欧洲的武夷茶的混合物中。南平的茶末对于商人很有利,因为他们每担只付一二两白银。人们在武夷茶中发现的大量淡黄色的叶子,即来自这种碎末。欧洲人已经开始对武夷茶失去了兴趣。在 1785—1786 年的远航中,欧洲采购的武夷茶已经比前几年少多了,从而使其价格也只有每担 12 两白银了。巴尔格里却提供了另外一种说法:“还有另一种武夷茶的假品种,叫作南平茶。它产自广东省,即位于广州城西北约 230 法里处的 Wo-ping(恩平?)”①。

武夷茶叶应分为三等,其差异是建立在三次采摘的基础上的。外商在签订采购合同时,无一例外地都规定要求提供一等叶子,但实际上三等叶子也颇受好评,基本上占据了三分之一的货舱,欧洲人也称之为“过冬茶”。

武夷茶产于福建武夷山地区,一般是在每年 11 月的最初几天,用加铅皮的竹茶箱或茶篓运往广州。中国商人声称,如此运往广州的武夷茶仍不能销售,必须用火焙干沿途增加的湿度。低劣茶叶正是此时被混入的。为了加强茶叶的香度,人们也于此时加入某种酵素或酶素。

在一般情况下,每 3 箱茶叶可以装满商船的一个货舱。每艘船一般都接受 200 箱茶叶。每箱茶叶的重量一般如下:

---

① 巴尔格里:《巴尔格里日记与回忆录》,现在法国省际档案馆。

毛重　　380—390 磅
皮重　　56—60 磅
净重　　324—330 磅

商船的每个登记吨位可接受 4 个茶箱。中国供应商应该在滑轮车下，交出已经付清了一切费用和关税的茶叶。

西方人在接受武夷普通茶和精茶时，所付出的辛苦与保持的警惕性，都是一无所用的。欧商们根据一箱样品茶叶，而与在 1000—1200 箱茶叶中随意提取的七八箱进行比较。因为他们并不打开所有的精茶茶叶箱，而只是随意检查一打左右的箱子。而且要倒空茶箱，以核实其中的茶叶是否符合交易标准。他们这样检查后便封箱。

（二）功夫茶①

功夫茶（Camphou）是指精选茶叶，西方人称之为 Congo 茶②。它确实系由武夷茶中的最佳茶叶组成。这就是说，它是经过在被采摘下来的茶叶中，把那些最幼嫩、最肥硕和最茁壮的叶子精选出后制成的。因此，它具有形成最佳武夷茶的所有品质。其香味比较浓烈，同时又比较甘美。其茶水金黄清澈，同时又略显浅绿色。其叶完整而又不算太大。如果这些品质都集于一种茶叶之中，那就酷似“小种茶”（Saotchaon）了。在功夫茶中，有许多是安溪功夫茶（Camphou Ankay）。有些商人将安溪茶当作武夷茶出售，而武夷茶的价格始终是安溪茶的两倍。巴尔格里（Balguerie）曾指出：“武夷茶的一个假冒品种是安溪茶，它是经厦门帆船运至广州的。生产这种茶叶的灌木也生长在江南的安溪地区，它始终有别于生产优质茶的灌木。必须是很专业的人，才能区别这两个品种”③。多年来，法国和葡萄牙是为这种混合商品提供方便的仅有国家，因为他们很器重并付出合理的价格采购这种茶。

商人们有时可以通过检查茶叶箱子而辨认出安溪茶。它在一般情况下，是比真正功夫茶更发黑却更少茶末的绿茶。其茶叶箱上写满了文字，

---

① 路易·德尔米尼：《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第 224 页。
② 这是西方人的误解，“功夫”是一种茶道，而不是精选茶叶的“功夫”。
③ 巴尔格里：同上引书，第 69 卷，稿本 I，1/69。

功夫茶的铅铂包装要比武夷茶坚实得多。武夷茶似乎更接近于浅红棕色，而安溪茶却更接近于橄榄绿色。这两种茶的味道差异甚为悬殊。

功夫茶形成了欧洲北方商船采购的主体精茶。英国人和法国人都特别将希望寄托在绿茶身上，因为它们在英国和北美洲被大量消费。德国、瑞典、丹麦与荷兰则更喜欢黑茶。功夫茶的不同质量，出自产地的土质和采茶工的技艺。这些差异可能会影响 25%—30%的价格。商人们可以用 18 两白银采购一担功夫茶，而每担精选的茶叶则可以出售至 26 两。这些茶叶每次输出 500—600 箱，带有不同的商标。船舱中的优质功夫茶，每箱净重 60 卡提①(Catis)。这就是说，其毛重为 98 磅，皮重 24 磅，净重 74 磅。有时每箱茶叶重 25 和 10 卡提。小箱茶叶的价格箱都比普通箱要昂贵得多。

1783 年中国功夫茶各品牌的出口数量

品牌②	出口量(箱)	买卖双方
Tcheuong fhâte	2030	由平官卖给丹麦人
Yune cheng	1258	由求官卖给丹麦人
Tgung heng	466	由求官卖给荷兰人
Maow heng	1126	由潘启官卖给瑞典人
Kae ky	1195	由启官卖给瑞典人
Mane ky	606	由先官行卖给欧洲诸小王国
Ka tch-eune	600	由石康官卖给欧洲诸小王国

(三)干焙茶

“干焙茶”(Campouy，Canpouy)是介于功夫茶与小种茶之间的一种具有细微差别的品种。欧洲商人认为干焙茶是一种比功夫茶更精细的茶。用它浸泡出的茶水比功夫茶茶水更绿，其叶片更完整和更小一些，巴尔格里于其回忆录的手稿中，谈到了最佳茶叶品牌。他认为功夫茶是由于产地土质而改进的一种武夷茶。产功夫茶的茶树，也产干焙茶，只不过是它比

① 卡提(Catis，Caty)意为“斤”，相当于半公斤，是中国和东南亚的重量单位。

② 笔者无法复原这些品牌的中文名字。

功夫茶高级一些而已①。钟情这种干焙茶茶叶者是法国人,其他洋行却并不那样热衷。不过,许多欧洲人都将功夫茶(Camphou)与干焙茶(Campouy)相混淆了,因为他们均称之为 Congo 茶。

(四)小种(Saotchaon)②茶

"小种"的中文意为"非常仔细加工的品种"③。它不仅是由在每年的幼芽期采摘的茶叶组成,而且还是由于很好地被搓圆加工和恰如其分地晒干。小种茶中也有精选等级④。爱好品茶的中国人都随身携带一个优等茶小茶袋,每个人都会在宴会上以茶而要求确定其地位,就如同西方人拥有好烟一样自豪。真正的中国优质茶从来不会运销于欧洲,因为其价格也由于随心所欲地定位而奇高。

1783 年中国小种茶各品种的出口数量

品牌	数量(箱)	出售双方
Hong Yu	406	由平官出售给荷兰人
Tshune Mao	198	由求官出售给丹麦人
Maow cune	400	由潘启官出售给瑞典人
Yi tcheune	250	由石琼官出售给丹麦人
Yune Ky	560	由铭官卖给欧洲诸小王国

(五)松子(滋)茶(Sonchay)

小种茶的叶子被卷成了小球状,中国人再加入一定数量的桂花。桂花树是一种酷似胡椒树的灌木之花。这些花成小串地垂挂在灌木那刚长出的叶子上,它并不比木犀草更受好评。松子(松滋)茶(Sonchay)比普通小种茶的口感更好,比其他茶更容易使人接受,也更容易保存。松子茶的制

---

① 巴尔格里,同上引回忆录,稿本 I,1/79。

② 英国人称之为苏松茶(Souchong)。

③ 这是一种误解,欧洲人可能把"小种"与"小心"相混淆了。

④ 巴尔格里认为,小种茶也是一种功夫茶,出产于条件很好的土地上,采自一片遍地为石块的山岩地。

作仅仅需要几个小时的阳光。如果恰逢完全没有阳光的日子,那么其质量就不能保证,人们被迫把它们与其他低级茶叶混合在一起出售。中国人很少会整箱地出口这种茶叶。它们是以 20—25 卡提的鱼饵袋而被运往广州的,并且根据其质量和一时的念头而分开。

(六)宝种(Paotchong)茶

宝种茶是在小种茶中逐个叶片地精选出来的。在 200 箱小种茶的品牌中,勉强能挑选出 1 箱宝种茶。由于其稀有性,故而中国人很少以整舱的宝种茶出口。中国人对它的钟情,超过了其他所有茶叶。它是以重为 3 两左右的小篓而被精心地装箱后才运至广州的,每篓中的茶叶分别出自一棵不同的树。茶叶硕大而被精心搓圆,一尘不染,呈红棕色而又透绿,气味宜人而又不强烈,茶水清澈而又翠绿。但中国有人用鲜花将小种茶熏香后,再冒充宝种茶而出售给欧洲人。

(七)白毫(Pekao,Pehrao)茶

"白毫"意为"有色毛尖"。甚至还有人理直气壮地认为,产这种茶叶的茶树,是提供小种茶或普通武夷茶的茶树的别种。因为"白毫"还有许多品种,如"长香""君眉""红梅"等。其他人还认为,它们是春天长出的最早叶子,茶农不给它们更多的生长时间。这些长长的叶子上遍布白色绒状细毛,这种茶叶中混合有嫩枝芽,似乎证明了对它的描述。欧洲商人们成舱地采购这种茶叶,很少有不混杂枝芽的。这种茶叶很柔嫩,气味宜人、水色清亮而略显青绿的草黄色,叶小而卷曲,茶叶为白色,由于白毫茶的香味很难维持很久,故而其出口量不会太大。它们是用酷似装小种茶的那种箱子运到广州的,每担约为 40—60 两白银。以下两个品牌在 1783 年卖得最火爆:

Hrope tcheune,126 箱,由章官卖给荷兰人

Yune maow,2F6 箱,由潘启官卖给瑞典人

(八)松萝(Songlo,Sunglo)茶

松萝茶是所有绿茶中最普通和最劣质的茶。其大叶并未被仔细地搓圆,其颜色为混有黄色的一种绿色。人们必须大量抛弃其中的老黄叶,它们往往都会凋枯在树上,因而香味不太强烈。其茶水为深黄色,浑浊而又充满灰尘,在杯口处有苦味和糊味。该茶是最后采摘的叶子,往往会造成欧洲商船推迟起航,因为它们要被迫等待此类茶叶的到来。这就是欧洲商人为什么事先非常谨慎地与此类茶叶的茶商接触,以便能最早收货。这类茶叶在数年中产量很少,是由于恶劣气候造成的。在广州郊区还有松萝茶的专门造假者。首先,把假松萝茶泡在水中四个小时,便会使水完全变黑;其次是将假茶叶的叶子放在空气中,它很快也会变黑。大家最好是选择其叶子卷得很好和灰绿色的松萝茶,它很接近于熙春(Hayssuen,春花)茶。陈茶也会使之失去其芳香气味和色泽。松萝茶是以斜长形茶箱而被运往广州的。茶箱的重量如下:

毛重	202 公斤	茶行(Tsha heng)	Yatte maow	705 箱
皮重	22 公斤	陈记(Chen ky)	Tae tcheune	200 箱
净重	80 公斤	福春(Fouktcheune)	Tae yaow	216 箱

(九)屯溪(Tonkay,Tunkay)茶

屯溪茶与松萝茶①本为同一品种,它只不过是一级松萝茶而已。人们应该选择最接近熙春茶的那一种屯溪茶。其价格为每担 24—28 两白银。

巴尔格里指出:"绿茶既喜江南山区,也喜被称为湖南的山区。它要优于出自该省其他地区的茶叶……在适宜地域栽培的茶树生产珠兰茶(Chulane,Schulane)和熙春茶(Haissuen),这里是指二等熙春皮茶(Haissuen Skine)。它出产自一种更为贫瘠的土地,其头茬茶叶便是屯溪茶;其二茬叶子为松萝茶,它在法国被称为高级绿茶,在中国却属于下等茶。还有一种松萝茶出自湖南山区,中国人称之为民茶,而法国人却称之为皇茶。"这里肯定是指毛茶。屯溪是徽州西南一座小城的名称。

---

① 引自小德经:《北京、马尼拉、法国岛游记》第 3 卷,第 247 页。

(十)熙春(Hayssuen,Hy tcheune)茶

此茶是整箱绿茶中的最精品,也可能是最容易辨认的茶叶。人们应该特别注意茶叶的颜色、大小和味道,并且反复作水中试验。其叶子应该很大,无尘,味道应该甘美,有青草味和芳香味,颜色应为灰绿色。它有一种如同李子花般的花朵,但在露天中很快就会消失。其茶水透明而又具清亮的绿色。人们最重要的是将它与新绿熙春茶区别开来。它是经陆路以精心装好的方形茶箱运往广州的,毛重 80 公斤,皮重 20 公斤和净重 60 公斤。

其主要品牌如下:

春熙(Tcheuons ly)	200 箱	由平官卖给瑞典人
红毛(Hong maow)	100 箱	由求官卖给瑞典人
贡熙(Yune hyi)	118 箱	由平官卖给丹麦人
求春(Yeuong tcheune)	115 箱	由铭官卖给荷兰人

(十一)熙春皮(Hayssuen shine,Phyi)茶

Hayssuen shine 在中文中意为“皮茶”。我们很难确定欧洲人是从什么时候起进口这种茶叶的,但其时间肯定不会太长。中国人自己是从来都不饮用皮茶的,因为它是所有绿茶的废品,是中国人专门供应出口市场的。由于其叶子与熙春茶略有相似,所以商人们也把它们与熙春茶混合在一起。其品牌很小,其叶子的颜色不匀,具有强烈的辛辣味。其价值为每担 28—30 白银。1783 年出售的两种最佳品牌是贡熙茶,51 箱,由平官出售给丹麦人;陈记(Cheane ki),64 箱,由求官出售给荷兰人。为了使欧洲商人能将中国广州茶叶整箱运回,除了茶叶质量之外,还有价格问题,甚至还有每斤或每磅售至 200 两纹银。人们还完全正确地认为,饮茶行家很少饮用这种茶。

(十二)珠茶(Tchu tcha),茶末炮弹

这种茶酷似炮弹的弹药,其搓圆很好。该茶要优于熙春茶,因为它是

经在熙春茶中逐叶选择的。其味道很适口,气味芬芳,叶子小而柔嫩,茶水呈清亮的绿色。但它实为一种劣质茶,每担可卖60—70两白银。

(十三)珠兰(Tchulan)茶

珠兰茶与珠茶本为同一品种,仅仅是挑茶更仔细和制作更精良,用气味芬芳的兰花熏香或调制而成,由此而被称为"珠兰"。但它比珠茶更珍稀和更昂贵,只以小颗粒状出口。

(十四)三味茶(San oui tcha)

此茶具有三种味道,因为在开始饮其水时,有些苦涩味,稍后略有所缓,最终口中口味甘甜。其售价为每磅六码斯(mas)。它很少为欧洲人所知,属于黑茶类。

(十五)带杆茶

这是一种很特殊的茶叶,呈鼠尾草色。茶农们连同其枝杆一并采摘,然后在太阳下晒干。这种茶叶很稀见,很可能从来未被输入欧洲。

实际上,英国每年对茶叶的消费量,不及其库存量的三分之一。如果英国有300万人,每年各自饮用7个先令的茶,那么英国全国每年都要消费200多万先令的茶。尽管有许多茶叶在仓库中变质了,公司经理们仍然每年进口价值60万先令的茶。由于这笔钱可能会吞噬掉东印度公司的全部基金,所以他们必须采取一种聪明的手段,以推销大批茶叶。商人们还要以最低价格出售,以保持其畅销。茶商们由此而获取的微薄利润,只能以其垄断经营的情感来补偿了。如果东印度公司的经理们心中惦记其股东们的利益,那么他们就会致信国会,以使这种茶叶贸易有利润可赚。例如,茶叶的进口关税于1759年涨到了23L.st · 18^{s} · 7½d · 英镑①。这一数目在转口贸易中丝毫不会降低。这就使英国人在外国市场上很难与荷

① L.st是La livre sterling(英镑)的缩写,s或sh是Shilling(s)先令的缩写,而d · 则是denarius(=Penny),即便士的缩写。

兰人竞争，而且也很难从国会获得降低关税的准许，因为这不会为国家带来任何利益。如果东印度公司的经理们希望接受这种想法，那么法国很快就会在欧洲市场上较荷兰人、丹麦人和瑞典人占优势，而且还可以与荷兰人出售的茶叶一样低的价格，向其殖民地提供其商品。

当时欧洲在印度的贸易并不能赚取超过5%的利润，在那里投资的人无法获得可靠和诚实的收益。但有些人从中插手这些资金的管理，甚至使这些交易成为其个人的业务。国家不但会由此而丧失公司赚取利润的50%，而且还造成了足足有三分之一人员的破产。

据一份英国账单估计，在英伦三岛（英格兰、苏格兰和爱尔兰）及其殖民地中，共计300万人消费茶叶，英国人估计全国每年消费7200万英镑的茶叶。据这份账单认为，英格兰每年只消费500万英镑的茶叶，由英国东印度公司出售，这就使英国政府每年赚取6000万镑左右的进口关税。实际上，每个英国人每年的茶叶消费量要远远高于7先令，所以东印度公司每年的消费量也可能会倍增，英国政府以每100英镑征收23L18^{s}·7½d·的税率征税，每年就会有1100万英镑的关税收入。

人们对于茶叶消费量的估计，出自东印度公司每年出售的4500万—4800万英镑这一事实，这就为法国、荷兰、瑞典和丹麦的消费，留下了很大的空间。由于英国政府向其殖民地出口大量茶叶，而英国政府又不肯返还它从东印度公司处征收的进口关税。这种局面或者是促进了在大英帝国的茶叶消费，或者是促进了英国通过走私而再将进口的外国茶叶向殖民地的转口。

我们仅通过一种简单的假设便会发现，英国及其殖民地对各种茶叶的消费，以其国内的消费价格计算，至少是每年为7200万英镑。我们再假设，在英伦三地有200万人消费茶叶，在其殖民地中有100万消费者，每个人每年至少平均消费24英镑，这就是说每人每年消费不足4磅（pound）茶。每16盎司的斤（每法国古斤LB约为489—490克）一般价值6镑10先令。

中国于1766年出口的茶叶

英国人	15艘船	9571300磅
法国人	4艘船	2500000磅
荷兰人	3艘船	3000000磅
瑞典人	2艘船	2400000磅

丹麦人	2 艘船	2400000 磅
总计	26 艘船	19871300 磅

英国人平时每年只向中国派遣 8 艘船。1766 年是一个很特殊的年份,他们于这一年向中国派去了 15 艘船。每艘英国船大小适中,可载 50 万磅。法国也于这一年向中国派去 4 艘船,平时每年都派遣 3 艘。

在普通年份,欧洲派往中国以进口茶叶的船舶:

国家	船舶	运回的中国茶叶
法国	3 艘船	2000000 磅
丹麦	2 艘船	2400000 磅
瑞典	2 艘船	2400000 磅
荷兰	3 艘船	3000000 磅
英国	18 艘 5000000 磅的船	每艘船 4000000 镑
		13800000 磅

丹麦人于这一年派遣 3 艘商船赴华。它们一般都是大船,但组织得很乱,经常会有船无法航行。但如果说 2000 万英镑的进口茶叶量超越了日常消费量,而 1380 万英镑的进口量却又不足。如果欧洲的需求量未能超越 1380 万英镑,那么英国人就找到了消化其库存量的手段。他们不再是每年出售 400 万镑,而是 500 多万镑的茶叶了,除非是欧洲的其他列强增加他们的供货量,卖得比英国人更便宜,或者是提前实现总有一天会取消的关税。

对欧洲 1766 年进口的中国茶叶的笼统计算,涉及了英国及其殖民地对中国茶叶的消费,这基本上占据了欧洲进口中国茶叶的三分之二。根据这种假设,欧洲于 1766 年共进口中国茶叶价值 2000 万英镑,英国的消费估计为 1400 万英镑。法国人在这同一年多向中国派遣了一艘商船,而英国人却成倍地增加了其驶向中国的商船。由此而造成了英国对中国茶叶的大量库存,并使茶叶价格大大下跌。人们也能将 2000 万英镑的茶叶减少到 1500 万英镑,其中有 1000 万英镑的茶叶被英国人消费了。中国茶叶在英国的平常售价为每磅约为 5 英镑 18 先令。1000 万磅的茶叶就值 5800 万英镑了。英国只支付 25%左右。如果将这种茶叶的进口提至 1100 万英镑,那就会产生 4400 万英镑的购价,因而会有 1400 万英镑的差额。它们是经由法国人、荷兰人和瑞典人通过走私而运入英国的。

另外一种计算也与此相当吻合。我们可以假设认为在英国及其殖民地共有 300 万人饮茶,他们每个人共饮 3 磅重价值 6 英镑的茶,那就会造成 5400 万镑的采购量,这与我们上文假设的 5800 镑差异不大了。

四、贡斯当对澳门的记述

贡斯当到达广州后,曾对当时在广州各夷馆经商的欧洲商人在澳门住冬之事作过详细描述。作为 18 世纪西方人留下的第一手文献,值得信赖。这里仅仅摘引其中的几条,并结合其他文献,略作阐述。

(一)贡斯当对于澳门地理方位和城市概貌的介绍

贡斯当刚到澳门,便对澳门的市容市貌、地理方位、居民特征和外国人在那里生活实况的一幕幕场景所打动,留下了翔实而又生动的记述。

> 我们非常高兴地进入了一座与欧洲城市具有某种相似性的城市。我们周围再没有更多的中国人围观、更少有监视人、能够不在被迫请求准许的情况下自由行走,也不会有平民辱骂和跟踪我们。外国人(人们于此以此名称来区别那些为不同公司服务的欧洲人)被迫在那里至少度过每年的一半时间。他们在那里租住最豪华的房子,并对它们进行精心装修,甚至经常是重建。这些房子基本都很舒适,极其美观,甚至有的房子还建有很漂亮的花园。我们居住得很舒适,旅馆宽敞而又起居方便,餐桌上食物丰盛而又精心烹调,仆人成群。我雇用了 5 名黑奴作轿夫。轿子是一种用人工抬的大椅子,敞亮、高雅。由 4 名黑奴抬轿,他们行走的步履很有节奏,稳健而快捷。第 5 名黑奴用一顶巨大阳伞为轿子遮阳。他们处处都要紧紧跟随我,以便为我遮阳避光,我已经强烈感到了炽热阳光的照射①。

贡斯当于此所说的"黑奴"实际上是指当时葡萄牙殖民地莫桑比克的

① 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第 148—149 页。这段记述写于 1790 年 3 月 1 日。

黑人。葡萄牙人从16世纪起,就习惯于将这些黑人贩卖到澳门为奴①。

> 我于此向您描述澳门,并不算太离题。这个半岛通过一条半法里(lieue,每法里约合4公里)长和半四分之一法里宽的狭长地带,而与惠州半岛相连接。在这条天然的河堤上,中国人基本上是于其长度的三分之一处,建筑了一道很厚的城墙,约15法尺宽,一直向两端的大海延伸。在该城墙的中段,是一座酷似城门的大门,曾由一支约10人组成的护卫驻守。负责阻止非属中国人的一切东西进入。该哨卡没有任何威力,其城墙、守城卫队和大门都会崩溃。惠州岛很大,它距香山(Hong Chan)约有9法里,我们正是从那里经过的。它是该地区的主要城市,其土地非常肥沃,人口很稠密。它仅通过河流的其他支流而与其他岛屿和大陆分隔开。澳门是由指'妈祖'(Maetti)的两个汉字组成。妈祖是一位普遍受崇拜的著名偶像,于山岩上建有其庙阁……澳门另一个名称是澳或墺(Gua),意为港口。中国人也经常称之为Macao,Hou Moun,意为"有门"。因为那里确实是进入中国的门户。

贡斯当对于澳门各种政治和经济势力,都作了简介:"'澳门'的地势呈现出一种非常特殊和不规则的形状。除了某些海滩之外,它在大海一侧由干旱的丘陵围绕。这些丘陵是由一层层垒积起来的岩壁形成,其周长有10海里(mille,每海里约为1582米),城市约占据这片地域的三分之一。在丘陵山岗的中间,是一片由中国人精耕细作的平原。那里很容易引水和贮水,以供灌溉使用。这片土地上的中国耕农,从过分懒惰的葡萄牙人手中取得了地产权,以便开发利用它们。他们居住在这片富饶平原一端的一个叫作望厦村(Mong-ha)的地方。该岛那未经耕耘的部分,被用作中国人的墓地。我从未见过占地如此宽阔和立有如此之多墓碑的墓园。该城市的方位很具魅力,自大海向各侧隆起,在多处山丘上形成一个圆形阶梯剧场状,某些山丘的顶峰被炮台和教堂占据。当时那里共有13座天主教教堂,5座男修院、1座圣于尔絮勒(Saint Ursulines)会修女院或圣-克莱尔修女会修院。其中的大部分教堂都很宽敞,建筑得很漂亮,属于耶稣会士们

① 博克塞(C.R.Boxer):《远东的贵族,1550—1770年》,海牙1948年版,第130页。

的圣保禄教堂建有带三根大石柱的庄严门面,装修华丽。你们可以毫无困难地相信,这些修院占据了澳门岛最优雅的地域和最佳方位。"

事实上,澳门这个微型半岛使许多旅行家们都感到惊讶。17 世纪初叶,法国传教士白晋于 1698 年对安菲特利特号(L'Amphitrite)首航中国的记述中讲过:"这片弹丸之地位于大海畔和山脚下";"这是一片周长只有近 3 法里的不太辽阔的狭长地带……其港口因多个小岛而避开了风暴。其海水不太深,但其海底是由很松软的淤泥形成,致使船舶甚至可以在低潮时于其上面航行。"据贡斯当计算,澳门当时的面积只有 480 公顷①。

此后,贡斯当在其回忆录中,经考察而发现,当时的惠州岛或香山岛由北部的一片湖泊而与一条河的支流分隔开。在南部有一座小城"前山寨"(Casa branca),从那里可以遥望整个澳门:"我们在距前山寨不远的地方,发现与半岛相连接的那片狭长沙地开始了,澳门城位于一片大陆地上②"。

对于"澳门"名称的起源,贡斯当作了详细考证。

据贡斯当认为,澳门原本就属于香山县管辖。中国当局在此后的相当长时间内依然持这种看法。

妈祖(Ama)阁位于澳门内陆,可能是澳门最古老的建筑,因为平托于 1555 年就曾经见到过它。

贡斯当对澳门地名有许多错误的拼写,如他用 Guad 代替 gao 或 ngao。他将 Ama-ngao 讹变成了 Ama-cao(阿妈交),也就是阿妈港湾③。据博克塞认为,"澳门"的意义是"海湾之港口"或"海湾之门"④。法国 1859—1862 年的驻广州领事敏体呢(M.Montigny,1805—1868 年)认为,当时澳门的四个中国人村庄分别是望厦村(Mong-ha)、沙梨头村(Patane)、圣老楞佐村(Saint-Lazore)和黑沙林村(Monchéon)⑤。据博克塞认为,于尔絮勒修会或圣-克莱尔修会事实上是圣—玫瑰(Sainta Rosa)修院,属于"贫穷的

---

① 对于贡斯当的这段记述,我们还掌握有其他许多辅证材料。如 van Braam Houckgeest 的《东印度公司使节出使中国皇帝记》(1798 年费城版),第 2 卷;马戛尔尼:《1792—1794 年的中国内地与鞑靼地区旅行记》,法译本,巴黎 1798 年版,第 2 卷。

② 贡斯当手稿 1/2,第 26 叶背面。

③ 对于"澳门"一名的起源,伯希和(《亚细亚学报》,1914 年)与埃吉洛(S.Egerod,《通报》,1959 年)均有考证。

④ 上引博克塞书,第 3 页。

⑤ 敏体呢:《中国商业指南》,1846 年版,第 28 页。

圣克莱尔信徒们”①。至于建造于1602年的圣保禄学院，它成了中国—巴洛克艺术的最佳样本，以其门面和内部装饰而著名。其丰富的想象力引起了英国旅行家孟迪(Petet Mundy)的高度钦佩。它与后来被改造成兵营的耶稣会士们的学院相毗邻，该学院在1762年驱逐耶稣会士之后被毁。教堂也于1835年又被大火烧毁，仅仅留下了其门面。1790年，贡斯当就曾在大三巴附近的耶稣会司库部居住过。

贡斯当对澳门的防守体系，也作了详细记述：

> 澳门城由一座鸟瞰全城的炮台或堡塞工程防守。炮台位于城中心，工事位于城外并占据了一座山丘的制高点，控制了澳门的乡村与大海。在港口进口处还有一座大炮台。船舶就于其大炮炮台下通过。在比较容易从海上下船登陆的地方，还有其他几座炮台。这些不同的防御工事共配备150门铸炮，其炮架的保存状态相当破烂，城墙也很少有所修葺。现在驻澳门的葡萄牙兵营共包括来自葡属不同国家和具有不同肤色的150人，中国人不允许其兵员再增加。这片殖民地于其现存状态下，很容易被夺取。但一座具有500名欧洲兵员和处于严密防守状态下的兵营，如果它能够维护海上的自由航行并确保获得供给，那就会很容易地抵抗中华帝国的所有武力进犯。该城于陆地一侧，由一道高大而宽厚的城墙围绕。它是当葡萄牙人于100年前进入那里时，迫使葡萄牙人抓获的荷兰俘虏们建成的，当时荷兰人正试图夺取那里。澳门在城外有一座医院，还有一座遗孤院②。

贡斯当所说的澳门的“炮台”“堡塞”和“工事”等设施，大概是指东望洋炮台(Fort de La Guia)和三巴门大炮台(Cidatelle de La Montée)。至于其中讲到的荷兰人与葡萄牙人的澳门之战，可能是指由重建巴达维亚(雅加达)城的荷属东印度群岛总督与荷属东印度帝国的主要缔造者之一科恩(Jean Pieterzoon Coen，1587—1629年)，从1609年起开始策划，并于1622年由雷杰森(Cornelis Reijersen)发动的一场大规模攻防战。尽管荷兰人势

① 上引博克塞书，第257页。

② 《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第150—151页。

力强盛,却仍被以葡属国家黑奴为主力的澳门守军所击败。荷兰人留下的百余名战俘,被人用于筑城①。

据考证,澳门在大陆一侧的城墙只于集市日时才会开放,其余时间均被封条封闭。封条上写道:"要敬畏我们的主子和尊重我们的威力。"该城实际上是由明王朝的中国人于 1573—1574 年筑成的②。

贡斯当对于澳门的市政制度、澳门与葡萄牙的关系和澳门的外贸运作,也作过见解独到的记述:

澳门的"葡萄牙政府掌握在一个议事会手中。葡萄牙驻澳门的总督由葡萄牙驻印度机构的总督任命,并出任澳门议事会主席。该城有一座国库,由对在那里登陆的欧洲船舶的征税,以及议事会向当地居民征收的某些巨额税收来维持。那里有一名掌握非常广泛权力的主教。当地居民与印度、菲律宾群岛、巴达维亚、交趾支那、马六甲海峡和法国岛经商,这种商业共动用了 20—25 艘船舶。澳门居民最艰巨和最可靠的收入,都出自附属于各公司的欧洲人为了租房和雇用其黑奴等,而向他们交纳的一笔约 60 皮阿斯特(Piastre,金币)的金钱。葡萄牙王后保留了对巴西烟草的专营垄断权,这是中国人消费的唯一烟末,并在澳门设置仓库和准备一笔经销款。每年都会有一两艘里斯本的商船到达那里,以采购中国茶叶、南京紫花布、瓷器和毒品,并且用皮阿斯特(金币)支付。欧洲的葡萄牙政府,很久以来却忽略了,甚至是遗忘了不用自己付出任何代价,而且对自己一无所求的这片殖民地。葡萄牙自数年以来,每年都要派去一名'法院审判官'(Dissembargador),或者是派一名掌握很广泛权力的总督管辖区的王家官吏。他在澳门从事巨额的鸦片交易。中国政府本来严禁这种毒品的输入,但中国居民却消费了其中的大部分毒品。澳门有一处可靠的鸦片仓库,它们然后再从那里通过走私而被输入中国内地"。

贡斯当于此提到的澳门议事会(Senado da Camara),最早拥有对一切事务的支配权,仅接受葡国赴日本船队的船长—副官的定期巡视,后者定期向那里派遣一名由果阿总督任命的总督或船长—将军来协助他③。至于赴澳门经商船舶的数量问题,法国驻广州领事馆随员和法国国王驻广州

① 龙斯泰(A.Ljungstedt):《葡人居留中国及罗马天主教在华传教史》,1832 年澳门版。

② Montalto de Jesus:《澳门的历史》,香港 1902 年版,第 48—54 页。

③ 博克塞:同上引书,第 93—94 页;马德罗尔:《安菲特利特号航行中国记》,第 28 和 214 页。

代表德经(Joseph De Guignes,1759—1845年)于其《1784—1801年北京、马尼拉和法国岛游记》第3卷,第184页中指出:葡萄牙"每年都有一艘船赴果阿,另一艘船赴帝汶,有一二艘船赴孟加拉,赴马尼拉商船的数量相同,有4艘船赴交趾支那"。这与1560—1630年赴日本航行的繁荣时代相比,葡萄牙在东方的贸易已经开始衰退。从17世纪下半叶起,这种贸易已彻底萎缩了。当法国安菲特利特号船于1698年首航广州时发现:"在那里停泊的唯一船舶,便是果阿的葡萄牙战船,它应于季风之初而重新驶向大海,还有三四艘较小的船舶,正在装船驶向爪哇和帝汶。"至于贡斯当提到的"法院审判官"一职,圣—克鲁瓦(Saint-Croix)认为,这是指由里斯本每5年派出的使者。这是一位民事法官,同时又是海关关长。他必须负责处理由那里的葡萄牙死者留下的财富遗产,并且还要为政治事务而与中国政府交涉。此外,他还是澳门整个民事和法律机构的长官①。

贡斯当对于澳门的人口结构和铸炮业,也作了一番很特别的描述:

> 澳门政府对居住在该半岛的中国人,没有任何司法权力,这些中国人的数目可多达3万余人。该政府仅仅对其他居民行使权力。当在一名葡萄牙人与一名中国人之间发生争执时,当情况严峻时,它必须与驻衙前山寨(Casabranca)的'广南府'(Quan man fou)协商。在这片殖民地中,那里过去曾有过一座漂亮的铸炮和铸钟厂,还有一整套其他工业设备。它们现在都消失得无踪影了,只剩下出自该厂的大炮和城市的大钟了。在那里的人口中,约有7000名基督宗教的信徒,其中三分之二为女性,几乎全部属于中国血统。葡萄牙人把购买中国儿童并在基督教中把他们养大成人,视为一种慈善事业。一个低龄幼儿的价格不会太昂贵,尤其是在经常的饥荒,甚至是在蹂躏了该帝国中最富裕省份期间。人们更喜欢选择幼女,因为她们都将会通过卖春而确保谋得一种生活手段。有的人以此生涯而致富,她们可以绰绰有余地偿清其养父母曾付出的代价。此时,在澳门只有一名欧洲女子,即总督夫人。澳门的葡萄牙居民出自所有民族,而且还具有各种

① 勒努阿尔·德·圣—克鲁瓦:《东印度、菲律宾群岛和中国旅行记》,巴黎1810年版,第2卷,第70—73页。

肤色。在这些居民的数目中,可能会有总共超过 1500—2000 名的黑奴。澳门的所有工匠都是中国人,葡萄牙人更喜欢乞求施舍而不是去寻找工作。

贡斯当提到的澳门铸炮厂应该是由日本铜供应原料,是由 Tavarres Bocarro 于 1629 年创建的。它在贡斯当时代是远东最著名的铸炮厂。至于澳门的基督宗教信徒人口,在 1745 年,由方济各会士 José de Jesus 圣·耶稣·马利亚 Maria 估计,共计 5212 人,其中也包括在那里住冬的外国公司的经纪人,以及受归化的中国之外的亚洲人。在 8000 名中国人中,约有 4000 名基督徒。因此,在 18 世纪中叶,澳门共有 9000 多名基督徒,而澳门的总人口已超过 13000 人。由贡斯当于此提供的数字,表明了澳门人口的一种明显缩减。英使马戛尔尼(E.Macartney,1737—1806 年)①提供的数字认为,澳门当时共有 12000 名居民;但 1745 年,其人口数目要远低于前一个世纪所作出的约估。在 1640 年左右,澳门人口只有 44000 人。这就可以使人衡量澳门人口的衰落程度。此外,由贡斯当发现的澳门人口性别比的失衡,也是该地区的长期维持的特征。1745 年,在 5212 名基督徒中,可以被划为分 1911 名成年男人和男青年,3301 名女人或少女,即分别占总人口的 36.65%和 63.35%,在 1681 年,据一名荷兰旅行家记述,澳门兵营中驻扎 150 名士兵,澳门的 2000—3000 名男公民,共拥有 12000 名女子。其中的许多女子都是奴婢,既包括中国女子,又有印度和马来亚(特别是帝汶)血统的女子。在 17 世纪时,澳门同样也有日本女子。无论如何,澳门在传统上是一个女婢市场,她们有时被出口到遥远的地方,尤其是被贩卖到莫桑比克,特别是莫桑比克的赞比西亚(Zambèze)河谷②。由此而出现了某些天主教神职人员的惴惴不安。如方济各会主教 Hifario de Santa Rosa,于 1747 年就面对一大批被带到澳门并被抛售给卖春业的少女,慷慨地发出过类似的抱怨③。

葡萄牙人究竟是怎样占据澳门的,贡斯当提供的资料也可以作为一家之说:

---

① 马戛尔尼:《中国内地旅行记》第 4 卷,第 172 页。

② 上引博克塞书,第 238—249 页。

③ 同上引书,第 227—228 页。

澳门是在140多年之前，被同治(Thun-chi?)皇帝送给了葡萄牙人的，以感谢葡人帮助他剿灭了曾占领这些群岛的土匪武装。这些岛屿形成了位于珠江(Ta)出口处的群岛。中国政府最早只允许葡萄牙人在那里营造小木屋。葡萄牙人善于博取负责这种巡视的中国官吏们的好感与同情，很快就如同现在一样，便在那里定居了。他们与中国政府谈判，并通过中国政府而坚持要在那里维持炮台并拥有相当数量的大炮、弹药和一座百夫兵营，以便用一座防御堡塞来对抗海盗和土匪。人们未曾彻底剿灭过土匪，但他们总会重新变得令人恐怖起来。这一割让文件涉及了葡萄牙人每年要向中国政府支付100两白银(750镑)，"广南府"每年都要隆重庄严地前来接受租税，巡视港口和炮台，查验契约是否被完整地执行。澳门港非常安全可靠，可以接纳吃水量多达20法尺(pied，每法尺约为325mm)的船舶。葡萄牙人很少关心对该港口的维护，很快就使大船无法驶入该港口了，大船被迫停泊在氹仔(Tay pa)抛锚地，那里是由距城市有1法里处的多个小岛组成，它也如此澳门港一样安全可靠。中国政府保留了其内部的海关，对不属于澳门的葡萄牙船舶征收停泊税。

贡斯当在提到中国允许葡萄牙人入居澳门的时间问题上，把正德皇帝(Tcheng-tö，1506—1522年)误写成了Thun-tchi(同治?)，因为澳门在嘉靖年间(1522—1566年)就有葡人入居了。明朝政府于1557年准许葡萄牙人定居澳门的交换条件，是为明朝抵抗海盗张西老(Tchang-si-lao)匪帮提供帮助。这是很久以来形成的传统说法，却没有中文史料的确认或否认。无论如何，葡人入居澳门最早确实是指他们与广东官吏们作出的一种纯属地方性的安排，而不是北京宫廷的正式割让。法国汉学家伯希和在对张天泽的《1514—1614年间的中葡贸易史》作书评时指出，过去一片荒凉之地的澳门，是于1557—1565年间开始发展起来的①。

据法国外交官—汉学家德经(Joseph de Guignes，1759—1845年)认为，氹仔(Taypa)位于澳门的东南方，面对半岛。它是一处完全能够避开北

① 伯希和：《有关澳门初期历史的一部著作》，载《通报》，1934年，第31卷，第58—94页。

风、东南风和西南风的袭击，却避不开东北风、东风和西风风暴的停泊地①。

对于葡萄牙和其他欧洲人在澳门的生活方式，贡斯当以亲历当事人的身份和口气，作过不少记述②：

澳门的“气候比较有益于健康，尽管那里非常炎热，但因与大海为邻以及夏季来自大海的清风，而大有缓解。法国人从来不与葡萄牙人生活在一起，他们中的大部分都是欧洲人，完全是由于犯罪而被徒流到澳门。其他葡萄牙人都是他们的后裔，或者是各种肤色人的混血儿。人们称他们为葡萄牙人，那是由于他们画十字架符号，并穿短裤。外国人之间经常彼此会面，一部分人是通过集会而谋面，其他人则是通过乘船或骑马闲溜达的方式聚会，以消磨他们于此居住期间的时光。这里完全是一片休闲之地”。

“习惯要求，欧洲商行中的那些先到达澳门的成员，应该为后来的同行举行欢迎晚宴。这些天都是举行盛大宴会的日子。在 1780 年时，人们要身穿镶饰带的盛装，肋佩长剑，乘坐由葡萄牙黑奴抬着的大轿前去赴宴。当时的礼仪要求是，主人在餐桌上要上一只基本上是完整的烤羊，它属最昂贵的菜肴，一只羊价值 15 个皮阿斯特。人们在下午两点钟时开始晚餐，大量饮酒。但他们很早就退席以便前去午休。他们在 6 点钟时，也就是说到晚上时又返了回来；他们一直在打牌，在 9 点钟时又重新入席，往往是直到次日清晨才离席而归。这样的聚餐，经过一段时间之后，又要反复重新举行，也就是每当新来者有充足时间安身入居完毕后，都要举办一次。因此，我们要日复一日地，不间断地轮流举办和参加这样的晚餐聚会……”。

在澳门的“欧洲的外国人每年都要前来澳门，并在澳门度过 2—10 月间几个月的时光。当我正身处那里的时候，这些欧洲人群体是由 15—16 名英格兰人、同样数量的荷兰人、3 名瑞典人、3 名丹麦人、3 名法国人、3 名澳地利人、欧洲诸小王国的人士，还有独立于外国夷馆的法国和英国的几名因私居澳人士。正如我们称呼葡萄牙人那样的”OS 外国人“，于他们在澳门居住期间，生活在一种完全游手好闲的懒散中。除了消遣时光之外，他们再无其他正事可做。这究竟是为什么呢？他们之中的大部分人，尤其是那些年轻人，热衷于挥霍性开销，既无益于其父母，又对未来是一种令人

① 德经：《1784—1801 年间于北京、马尼拉和法国岛的游记》第 3 卷，第 182—183 页。

② 《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第 154—155 页。

痛心的损失。他们不遵守任何规则……大家理解他们从不将其时间用于脑力工作……完全成了彻底的、只追求粗俗的享受,或者至少是充满惰性的享受。当我于1779年首次到达中国时,上文列举之外的情况则很稀少。人们经常会发现,这些欧洲人中那些返回故乡的人员,继发财之后,都变成了奇怪的、对一切都感到好奇的和令人难以忍受的东哥特人(Ostrogoths)①。后来,这一切都发生了变化,并且得到了改善。当我于1793年最后一次离开中国时,这些'外国人'的风俗、习惯和性格都在趋向好的方面的转变,并获得了显著进步"。

据英国外交官,于1816年陪同阿美士德(W.Petti Amherst,1773—1857年)使团访华的依里斯(Henry Ellis,1777—1855年)认为,当时在澳门的外国人的主要消遣活动,便是在海上兜风。这有时是很危险的,贡斯当于1784年4月就差一点死于海上。

法国—瑞士人贡斯当,对居住在澳门的葡萄牙人勾勒出的一副懒散形象,既可能出于欧洲人之间的民族偏见,也可能是出于法国人对于葡萄牙人已经占领澳门,而自己又一时无法夺取它的妒嫉心情;特别是对于葡萄牙人在东亚享有"保教权"特权的一种反抗。这里很难说是一种真情实况的写照。

对于欧洲夫人们在澳门的生活状况,贡斯当也作过许多记述,我们可以随笔检出一例为证②:

> 1780年,在澳门有几名常年居住在那里的欧洲太太。中国政府不允许赴华的任何外国女子进入广州城并在那里居住。就如同它禁止欧洲人与中国女子有任何交往一般。1870年,居住在澳门的欧洲太太是赫顿(Hutton)夫人、是宁愿放弃外科医生职业而成为批发商的赫顿先生的太太。这名批发商聚敛了巨额财富,却又刚刚在瑛秀(Inshia)和其他中国人因百万元债务而破产的案件中,失去了一切财富;其妹罗巴克(Roebuck)夫人,丈夫曾任英国公司驻穗大班;史密斯(Smith)夫人,其夫与赫顿先生具有不分伯仲的权势与地位。穆里埃(Mourèr)夫人是丹麦公司的第

① 在当时欧洲人的观念中,"东哥特人"系指野蛮的、粗鲁的和怪僻的人。

② 《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第155页。

> 3 位驻穗大班,还有其亲戚马丹(Martin)小姐。穆里埃先生原籍为日内瓦,他在那里有许多亲眷。其岳父是库斯顿(Coustonne)先生,其孙女嫁到日内瓦,与他们生活在一起。他是一名颇受尊敬的老翁,却经常在晚餐后抽大烟的同时酗酒。雷帕(Raper)先生是英国公司的大班。此外还有瑞典公司的布赖兹(Blaitz)先生、丹麦公司的斯托勒(Stolle)先生。斯托尔先生是一个狂热的音乐业余爱好者,吹的一手好笛子。他曾雇用过 4 名德国音乐家,他们大部分都是演奏吹奏乐和弦乐的艺人,形成了一支大乐队的基础。其他公司的业余音乐爱好者们,也都陆续加入了其中,每周举办一次器乐音乐会。该乐队相当优秀,由 15—16 件乐器组成。

据路易·德尔米尼于其《广州 18 世纪的对外贸易》一书中认为,托玛斯·赫顿与科登(Cordon)、乔治·史密斯(George Smith)联袂,组成了一支特别优秀的批发商团队。有关瑛秀(Ynshaw,Inschia)和其他中国债务人的问题①,有法国学者路易·德尔米尼和英国学者马士均有论述。对于所谓"东哥特人"问题,贡斯当于 1781 年 1 月 19 日致其姐罗莎丽(Rosalie)的信中写道:"在澳门,有几位欧洲夫人,这些东哥特人视她们为女仙。但她们却使我感觉到如同是一群洗衣妇,她们只有很少的天赋和教养②"。

贡斯当在 1790 年致其父亲的一封信中指出:

> 穆里埃先生是丹麦公司的大班。他经过在广州和澳门地区居留 13 年之后,便携带一大批财富返回欧洲。此人与日内瓦有多种联系,他是诺曼底夫人的亲属,并且聘娶该夫人的侄女为妻。她允许我向您提供有关她的消息。③

当时在澳门曾有过一名法国女子,而且身处逆境,缺衣少食。贡斯当对她作了带有严重鄙夷性的记述:

---

① 《广州 18 世纪的对外贸易》,第 2 编,第 5 章,第 162—202 页;马士:《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编年史》第 2 卷,第 53—60 页。

② 贡斯当手稿 Ms,16/1,第 5 页背面。

③ 贡斯当的手稿 Ms 171 f°136。

在澳门,有一名法国岛的克里奥尔籍法国女子。她于其同胞中到处都挑起事端。她原是一位被她折磨而死的原法国大班的遗孀。她又嫁给一名稍后被水淹死的葡萄牙老板。该女子32岁,仍然风韵犹存,身段优美。但其道德品行和性格,却与其相貌截然相悖。数年前,她在澳门,是该地区所有法国男人的情妇,并由此而生造了许多极其龌龊的场面。今天,她已经陷于一种令人惨不忍睹的贫苦之中。她及其成员众多的家庭,都缺少面包,其他人各自都对其灾难幸灾乐祸,任何人都丝毫不会关怀和帮助她,大家都希望她离去……她也厌恶这种生活安排了,现在正迷恋一名青年男子,此人是为公司效力的第三位职员①。我曾非常坦率地致信于她,陈述了我鼓动她离开澳门的原因②。

李侍尧(?—1788年)曾分别于1758—1761年、1764—1765年和1767—1777年出任两广总督,其任期总共长达14年之久。贡斯当全书中始终将李总督拼写作Tontou-Ly。李侍尧帮助清政府制订了广州对外贸易条例,贡斯当在此问题上留下了珍贵记述。

欧洲人最早在广州完全是自由经商交易。因为此时广州对外贸易完全服从大清皇帝的旨意,欧洲商人们也只与最先到来的中国商人接洽出售;他们回航时携带的商品的采购,也是以这种交易手段完成的。这种交易方式实际上使双方均无完全可靠的保证。欧洲人也经常向中国人赊账,而有一些中国人也会在其人地址和姓名上作弊,从而使地方官吏们要费很大精力去审理这些案件。由于欧洲商人的人数日益骤增,各种走私行为也猖獗一时。经李侍尧努力,皇帝颁布了有关《由十三行组成的公行机构制订的贸易禁令和条例》③。这是为了矫正既与良好公共秩序相悖,其后果又会对帝国有害的舞弊行为。据贡斯当记载,该部条例是以中国皇帝的名义颁布的。其中皇帝的禁令有两条:禁止欧洲商人在由李侍尧指定的广州十三行之外的其他任何地方经商,而且必须使商品报关和维护价格合理,

① "一位叫作哈维(Havet)的非常年轻的男子,他是于1788年被派往澳门,以学习经商的"(贡斯当手稿—½,第45页。

② 《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第156页。

③ 路易·德尔米尼:《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第6章,第376—381页。

并以将违法者依法定罪的惩处相威胁;禁止大清帝国任何臣民向欧洲商客销售和采购任何商品,并以将违者处以死刑相威胁。

清政府为十三行和十三夷馆的经商,制订了一部共包括 21 条的经商条例。其中有几个条款涉及了澳门①。现根据贡斯当的回忆录,略作介绍。

第十三条:一旦当船舶的起航准备就绪后,就禁止欧洲人居住在广州,命令这些人赴澳门去住冬。

第十四条:以中国政府的名义命令澳门议事会,对欧洲不同国家的大班和侨民给予接待,并租给他们房屋。

第十五条:禁止常驻的或在船舶上漂游的任何欧洲人,在船舶准备起航和住冬期间,采购和囤积茶叶、丝绸、布帛、毒品和其他商品,以防止他自己再把这些紧俏商品投机卖给其他欧洲人。

第二十条:既禁止瑞典、英国、法国、丹麦、荷兰、美国、欧洲诸小王国、其他拥有国家公司和常驻广州大班的国家之商船,在澳门卸下其商品,也不允许它们在澳门装载中国商品。它们必须全部前往黄埔港停泊,甚至直至"狮子塔"(tour du lyon)②也如此。在未获得中国政府和广州官府允许的情况下,也不允许泊船、采购和销售。当其船舱中只装舱一半中国商品时,才会给予这种允许。

中国人禁止夷馆的欧洲常驻人员留在广州过冬,并明令他们前往澳门住冬,以避免他们利用尚无欧洲商船停泊在广州港的时间,而廉价地向那些缺钱的行商们收购某些商品。因为他们预料到,当欧洲商船到达广州时,欧洲商客肯定会向他们订购这些商品。外国公司或夷馆都会想方设法地囤积一切紧俏商品,无论是中国的商品,还是被外国的舶来品都一样。随后在欧洲商船出发时,再高价地贩卖给其他欧洲或中国商人。这就是广州夷馆欧洲商人必须到澳门住冬的原因。

1780 年,中国政府就以"违例"为名,将四名英国仆从从广州驱逐并赶到了澳门。他们正是因为这样的利用时间差而从事商品投机。他们囤积了由英国商船运往广州的所有机械手表、挂钟、摆钟等,储存在他们设在广

① 《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第 177—381 页。

② "狮子塔"指位于黄埔港下游的第 2 座塔,法国人称之为 Tour de lion,英国人称之为 Second Bar Pagoda。

州的商品仓库中。他们然后又根据商品各自的价格,通过中国经纪人,而高价出售,因为他们深知行商或中国政府都需要这样的商品。

五、贡斯当有关法国企图夺取澳门的记述

法国人曾企图从中国人和葡萄牙人手中夺占澳门。许多赴远东的法国人,还为此而制订了多项计划和方案,权衡法国占据澳门之后的利弊得失。但对于这一事件,却不为后人所熟悉。非常幸运,贡斯当的回忆录为我们留下了某些资料的片断。

贡斯当于1788年年末撰写了一篇回忆录:《论占据澳门可能会带来的利益》,于此摘录其中的几段文字。无论如何,它始终是西文中有关澳门的重要文献①。

> 在进入论述有关法国获得澳门的重要意义,以及英国可能会占有它对法国造成的不利因素之任何细节前,我认为最好是提供有关这片葡萄牙殖民地的一段描述,这是很适宜的,它是欧洲人在中国占有的唯一一块殖民地。

贡斯当于1788年11月25日致其父亲的信中又写道:法国"政府梦想从葡萄牙宫廷手中购买澳门。这些先生们(东印度公司的经理)都请求我把该问题的想法写成文字并落在纸面上。我只有很少的时间去做这一切,但我仍然为此而工作,并希望提供某些有益的想法和有益的资料"。"由于我只有很少的时间停留在巴黎,所以大家向我索求的有关澳门的陈述,不可能很冗长。也不可能如同在我有必要时间的情况下,本来可以做得那样好②"。后来,贡斯当始终在思考这个问题。"我向您许诺,一旦当太子号船出发,我即将着手撰写有关澳门的陈述……当我过去向您提供有关我对该问题的想法时,我发现自己遗漏了许多重要内容"③。事实上是,他从此之后,似乎再未写过有关法国占领澳门之利弊问题的其他陈情报告,法

---

① 《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第446—448页。

② 贡斯当手稿 Ms17,f°116。

③ 贡斯当手稿 Ms 6/3,f°70,1790年致贝拉尔(Bérard)的信。

国想占据澳门的计划似乎被摒弃了，也可能是被人遗忘了。

贡斯当接着又写道：

> 我再讲一下葡萄牙将该岛转让给法国，可能会在中国人中产生的影响问题。我们的第一项防范措施，应该是绝对保密，整个事件都要在中国人拥有了聚集起来并强烈抗议的时间之前，彻底完成和实现。中国政府无可争议地会拒绝同意这种转让，有什么办法会阻止中国这样做呢？通过武力的任何办法都不行。它会阻碍贸易，导致生活必需品进入澳门岛的禁令，命令所有中国人撤离该岛。我于下文将回答这些反对意见。本人于上文已经讲过，我们最需要的是使整个澳门这片殖民地，特别是澳门在生活必需品供应方面，能独立于其近邻。法国在占领该地区的同时，还必须提供数月的生活必需品的储备，并且在当地用几只小船从事大米交易。马尼拉、马六甲、巴达维亚、廖内群岛（Rio，Riouw）、丁家奴（Trengganu，Tringanon，马米半岛海岸）和巽地（Sonde）海峡的所有岛屿，都会向澳门大量供应大米。在那里很容易建设烤面包店，也可以将农业种植扩大到整个澳门岛，甚至还可以在那里饲养黄牛、奶牛、猪和羊，不过确实只能是小批量地饲养。当法国人到达澳门时，他们肯定会发现该城在数月间就会得到良好供给，而且必须大量储存一切东西。大批教堂可以很好地为这种储藏服务，而那些庞大的修院可以充作兵营和各种车间作坊使用。

又：

> 我们必须把中国人驱赶到从将澳门与惠州（Hoatneu）岛分隔开的城墙之外，重建城墙并加强防御工事，而且还要阻止中国人在附近建造某种哨所。因为我们必须阻止中国人接近澳门并向那里输送生活必需品，当由此而可以逃脱中国官吏们的欺辱时，对于该哨所可能就会不利。那样，中国人就会中止贸易。法国必须在法国能从以现有方式与中国的贸易中，获得更多的利益，与由占领澳门而得到的巨大利益之间作权衡。大家今后将会看到，我们无法将这两件事情摆平衡。现在的迫切问题，仅仅是需要证

明，缓慢地行事，才能恢复贸易……

又：

我们必须向居住在澳门的中国人许诺一种无限的保护，以应对他们的官吏；给予他们自由，并向他们提供从业的手段和机会，而且还要以面包的引诱来吸引他们。我们要使他们感到，在一个尊重他们的生活与财产的政府统治下，他们必定生活得更舒适。我们必须如同对待法国人一样，毫无歧视地对待他们中的任何人，对他们保持公正，始终维持大米价格的平稳，绝不打扰他们在宗教信仰方面的习俗。大家必然会看到，大批人流便会从帝国四面八方赶到或奔向这里，以充分享受所有这些优惠条件。富人们来到这里，以使其财富免受敲诈勒索；穷人来到这里，是为了受到人道待遇和能够更舒适地生存。中国人已经再也不能忍受虐待他们的专制政权的桎梏了。但他们那屈从的习惯、他们那缺少勇气的劣性和缺乏生活手段的窘境，从而阻止了他们摆脱这些束缚。但他们必将会获得一种保全自己和捍卫自己的力量，所有人都会到这里来集结并请求获得保护。

又：

经过四五年之后，中国人与西方的澳门贸易就可能被中止（尽管那里的走私得到了充分的供应）。一半是出于暴力，一半是由于需要，还有一半是出于习惯力量。我们将会看到中国政府也会迫不及待地重建这种贸易。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判定的，并不仅仅是占有澳门这块殖民地对法国的收益，而且还判定，如果澳门落入到了英国人手中，那就会由此而产生诸多不利于法国的因素。在澳门实施无关税的商品交易和不受官吏们支配的商贾，欧洲人便再也不用交纳商船停泊税了，再也不使用买办了，再也不会使用‘国际通用语言’（lingua）了，再也不需要那么多依赖损害交易为生的人了。与任何商贾接洽商谈交易的自由，将会降低商品价格。如果在印度经商时，具有许多货栈，以等待销售的有利

时机去赚钱，那么会有哪个国家能够在印度贸易上与法国竞争呢？那样澳门也就会变成一个欧洲和中国商品的总货仓，储藏中国、欧洲和整个印度的商品，它可以比其他任何地方都要有利于这种行为。鸦片在中国的需要变得越来越严重了，它也是从澳门进入整个中华帝国的。因为中国的其他所有港口，都封闭了这种交易。

还有：

中国人将会变成优秀的船员，并在那里建立了许多工厂。中国人逐渐地将会习惯于消费我们欧洲工厂的产品。人们在澳门经营与交趾支那的贸易，这是一种新兴的贸易。在澳门也可以从事与日本的贸易。对于澳门贸易能否大规模地发展到中国大陆内部，我估摸着其可能性不大，尽管这样的贸易事实上已经存在了。如果打开中国大陆的大门，那该是一种什么样的滚滚财源啊！人们可以将法国岛上的剩余人口迁移到澳门。澳门很快即将是一座高度富庶的和商业化很高的城市，这一切将主要是由于与法国的交易。贸易越是在澳门变得繁荣和便捷，它在其他港口、其他外国民族和特别是在英国人中，也就会愈发变得令人难以忍受。因为他们再也不能离开中国产品了，将被迫前去向法国人采购这一切。这既是由于价格的原因，又是由于他们在那里肯定不会受到欺诈。一旦爆发战争，英国人便不能再与中国从事贸易了，他们只好从澳门阻截所有那些驶往广州的商船。

贡斯当在上引 1788 年 12 月致其父亲的书信中，特别强调："我最终找到了将广州的整个贸易吸引到那里（澳门）、将所有赴中国经商的外国人吸引到那里的手段。我远不相信应该追求使英国人远离中国。我却是希望向英国人提出相当大的优惠条件，以把他们吸引到澳门。尤其是在开始阶段，必须沿用该项计划，只与欧洲从事极小规模的贸易。澳门时隔不久，就会变成印度最富裕的城市之一，它可以在大陆上从事它所乐意的一切。事实上，我根本不策划，这种定居在何种程度上变得有益于法国和法国人。我已经证明，澳门以其地理方位、在那里建造的军事工程、在那里维持的兵

营,将会变得非常难以夺取。外人根本不可能包围澳门,因为必须在大炮的火力下使军队在那里登陆,船舶也不能在大炮的射程内接近那里,在一年中只能有两个月的时间停留于其外海,而这段时间已足以使像澳门那样的地方加强其防御工业。此外,还必须派遣强大的军事力量才能对它发动进攻,中国大陆为向那里运送部队和设备,才能在那里停留两个月。"

17—18 世纪在广州的法国商人、外交官与十三行行商

法国人从来就未曾有过与海外从事贸易的特殊天赋。但这没有阻止他们之中的某些人在地理大发现时代,试图跻身于葡萄牙人、荷兰人、意大利人和英国人等热衷的海外贸易竞争大游戏中。有些法国人幸运地获得了某些成功,但大部分人却于其中失去了其美好的幻想。法国与远东从事商业交流的四个世纪,是以失望和沮丧为标志的,但法国人却从未由此而吸取失败的教训。

直到 17 世纪中叶,法国仅有的靠近大西洋和英吉利海峡的圣马洛(Saint-Malo)和迪耶普(Dieppe)等沿海地区的寥寥数位船东,才敢于冒险进入香料之路。法国似乎无可挽回地要成为陆地的、欧洲的和地中海的国家。法国那些最为雄心勃勃的政界和财界人物,自己也始终对于远征远东持怀疑态度。甚至到 1658 年,一位诸如巴黎外方传教会的远东祖师陆方济(François Pallu,1626—1684 年)那样的司铎,还曾经写道:"尽管人们赴华旅行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上帝的荣誉和归化灵魂,但我们也不应忽略,应该再从中加入最有益的一项目的,这就是使人认识到在那里可以获得百分之三百的经济利润。所以,我们必须善于为此而采用的布局和行为方式……"①

1664 年,路易十四国王的财政大臣柯尔培尔(Jean Beptiste Colbert,1619—1683 年)确实掀起了一股向大外海和特别是向远东开拓的新风,创建了由国王支持的"东印度公司",并且使用了一句箴言:"我在我立足的地方兴旺发达。"但经过前途似乎无限的创始阶段之后,这些人的勃勃雄

① 转引自夏尔·梅耶(Charles Meyer):《法国人在中国的历史,1698—1939 年》,友丰出版社 2009 年版,第 47 页。

心慢慢地黯然失色了。对华贸易需要巨额资本、大量设备和充足的时间，这个经济部门已经超越了法国东印度公司的力量。

一、安菲特利特号商船首开中法海上贸易

因此，法国东印度公司在无力开发利用对华贸易的情况下，索性将这种贸易的特权转让给了某些富裕的批发商，他们以向东印度公司支付15%运回国内的商品为条件，而承担其具体经营。该条款被列于了1698年4月4日的协议中了。本项协议仅仅是为了新成立的一个公司“中国公司”的两次航行而签订的，该公司在入华耶稣会士们的伦理保证下装备了安菲特利特（Amphitrite，海神号）船。从安菲特利特号船于1698年11月在广州停泊开始，船上的法国人便给人造成了其国家的一种令人烦恼的形象。因为他们高声地互相争吵，互相对骂，甚至是拳脚相加。当船组中的拉骆克（La Roque）骑士企图逮捕和囚禁胡言乱语的贝纳克（Bénac）总经理时，几乎爆发了一场正面冲突。入华耶稣会士们无法使他们恢复理智，也失去了冷静，便撤销了拉骆克骑士以国王名义行使的指挥权，并考虑关押总经理。一项很脆弱的临时解决办法最终恢复了某种表面的和谐。但是，当时商船必须依靠脾气暴虐的拉骆克总经理的指挥，他生性多疑而又为人狡黠，性格粗暴又易怒。商船在扬帆返回法国之前，拉骆克骑士又发起了一次大吵大闹的事端，随后又演变成了一次严重的外交事件。因为在1699年10月16日，英国商船麦克莱斯菲尔德（Macclesfield）号，驶经安菲特利特号船旁而又未向之致意，便扬长而去，并停泊在一枪射程之内。在抛锚地向邻船致意，是当时海港中的一种国际惯例。但商船的水手们完全不如战船水手们那样高雅。拉骆克认为，对于这样一种无礼行为，不能不作出回应。翌日，一支武装以大刀的法国人小分队登陆，其使命就是要适当惩罚所遇到的英国人。人数不多的法国人在未遭到很大损失的情况下撤退并返回其船上。但安菲特利特号的船长对这次教训英国人尚未感到满足。两天之后，他发现英国船长及3名随从穿便衣登陆，并在清凉的空气中散步。法国船长下令，3名军官和40名水手出袭迎击他们，并要殴打他们100杖。麦克莱斯菲尔德船上的水手们匆忙赶去支援，费了很大力气才使其不幸的同胞们逃出了这些狂怒法国人的包围圈。

受伤的英国船长赫尔（Hurle）前往安菲特利特号船上，要求法方对这

样一次袭击事件作出解释。据一名证人认为,英国船长在那里受到了友好接待,外科医生们为他作了初步处置。事后,法国人又公开嘲笑这些英国人。因为英国人声称自己受到了严重欺负,而当时法国人的势力又很强。英国人自认为在广州停泊的商船上不再安全,必须去向两广总督石琳请求保护并投身于大清官吏们的保护之下。英国人实际上没有这样做,而只是致信英国东印度公司,其报告中将法国人的袭击称为一场"无法理解的"事件。

至于法国中国公司的代表,他们非常谨慎地向巴黎作了汇报,认为拉骆克先生很体面地报了仇,但略显过火①。但这场令人恼火的事件却激怒了在广州的欧洲商人,他们已经对法国人提高了戒心,而法国肇事者恶名远扬。中国人也并非是毫无兴趣地观察"夷人"间的争执,从而使他们形成了各自对西洋人的形象。但中国人似乎形成了有利于法国人的一种偏见,这是由于中国人对于入华耶稣会士们的好感而形成的,而且法国人也很快就理解到了"中国礼仪"的敏感程度。

当拉骆克骑士正式拜访两广总督石琳时,确实也证明了这种看法。入华耶稣会士白晋(Joachim Bouvet, 1656—1730 年)在致拉雪兹(de La Chaize)神父的信中指出:"由于在中国,这类致谢仪式,是要以叩头以及与归附和致敬有关的礼仪书完成。所以刘应(Claude de Visdelou, 1656—1737 年)与我一样都认为,应该行致谢礼的船长是大西国最伟大和最强大君主的军官,他只会接受礼拜而不会向任何人礼拜,也不能以中国的方式行礼。"②

经过长时间的艰苦商谈,广州的中国官吏们接受了一种体面的妥协。这就是船长只以某种使中法两国都很体面的方式完成礼仪。为此,中国人建议拉骆克骑士和船长面朝北京方向,聆听大皇帝的旨意;两广总督于那里站在他的身旁,向他宣布有关交纳商船关税之事;船长恭恭敬敬地聆听,或者是头戴帽子地跪下;或者是他脱帽聆听,身体略躬却不跪于地,然后再以法国的方式行礼③。

船长选择了第二种方式,并非常亲切地感谢这种便宜行事的方式。但

---

① 有关安菲特利特号船首航中国的全部情节,请参阅伯希和(Paul Pelliot, 1878—1945 年):《安菲特利特号船首航中国记》,载《学者通报》,1930 年巴黎版。

② 伯希和:同上引文。

③ 同上引文。

这件事最终却使船主付出了昂贵代价。因为安菲特利特号船在珠江一动不动地停泊了整整15个月。广州的正常泊港时间,决不能超过6个月。

从"中国公司"的严格商业观点来看,法国本来预料会出现更糟的结果。该公司派往广州的使者,对于由中国官吏和商贾们制订并强加于人的规章条例,甚至对于能使他行绕过去的底线,基本上一无所知。另外,他们的竞争对于英国人和荷兰人,都会竭力地在法国人的客户和供货商之中,诋毁其名誉。但法国人却成功地以最佳价格出售了他们的几舱皇家作坊的玻璃,同样还采购了商船回程的舱货。从而使这项远航的结果是赚得了50%左右的利润。安菲特利特号第二次远航中国却是混乱不堪并且出现了赤字经营。在此后的多年中,由于收益不好,法国船东们一度放弃了与中国的交易。

二、在广州的法国商贾与外交官

1712年,"中国公司"被解散,其特权落到了圣马洛一家公司的手中。1719年,又诞生了一家新公司,也就是第四家"东印度大公司",由约翰·卢瓦(John Law)主持,它接管了对华贸易的专营权。该公司拥有30多艘船,并在广州建立了一个常驻基地。在1724—1725年间,迪普莱克斯(Dupleix)在那里开始了其第一批业务。在此后的数年中,其成果达到了最高期望值。在1736—1743年,该公司每年均获141%的利润。

欧洲"七年战争"(1756—1763年)对于法国的海外贸易是灾难性的,甚至造成了致命一击。1769年8月,法国东印度公司进入了其财产清算阶段。设在广州的公司董事会的接力,于1771年被一个皇家董事会承担,它于五年之后变成了法国驻广州领事馆。其最早的计划是致力于炫耀法国的势力。它意欲向那些喜欢制造混乱和热衷内外争斗的法国人表明,即使是在世界的另一端,他们也必须服从由领事馆代表的法国的权威和司法权的领导。领事馆必须保护法国公民的正当权力,维持在广州的法国公民以及在那里经商的欧洲列强公民之间的和平与和谐。

所有的法国人,无论是商人、行客、船长、商行大班和船员,为了理解、结束和审理在他们之中出现的所有分歧、争执和诉讼,他们都必须与法国驻广州领事馆联系。领事馆经过调查研究之后,还必须将那些在生活和行为上有丑闻的法国人,驱逐出广州及其所属地区之外。领事馆必须采取一

切必要措施,以满足它与中国人、常驻广州的任何外国人和领事馆所属机构打交道时,随时都可能会遇到的苛求①。

法国政府也授予了法国驻广州领事馆支持和协助法国在华贸易,甚至是在中国皇帝面前保护法国国王陛下臣民的权利。但是,在未获得大清政府对法国领事馆功能的批准之前,即使是在一种私下承认的情况下,领事馆几乎都没有对这一事项进行干预的可能性。领事馆作出指令与解释,十分注意避免对贸易带来干扰的一切因素,并使中国政府感到羡慕②。在广州设立一个具有充分商业基础的领事馆,始终是一丝微弱的光芒。1772年,在法国东印度公司存在期间,中国人对一种稳定的贸易感到很放心,均为追逐利益而谨慎对待外国人。外国人为了某种贸易的希望,也必须适应中国的礼仪规制。但法国似乎从来未曾吸取其中的教训。16 世纪初,最早驶往广州的葡萄牙商船却可以自由地从事贸易。此后,中国政府为了防止走私和舞弊,采纳日益增多的严格限制、禁止和控制。那些沿珠江而上的英国租船,却无法摆脱中国当局频繁的干预。

代表中华帝国政府的户部(houpou)的大官吏及其侍从可以登上商船,举行测量仪式③,从而确定应交纳的关税。他进入船内后又非常傲慢地从中走出,坐在一个专门为他准备的带套罩的安乐椅上。其所有部属,甚至是欧洲人都要站立着。当其下属测量外国商船时,他却在好奇地欣赏欧洲的那些珍奇物,并且提出许多问题。他以一种轻蔑和鄙视的神气观察这一切④。

中国政府除了征收吨位税和抛锚税之外,还要交纳各种辅助税,如开舱税和招聘通译税等等。此外还有为广州当局发放准许营业执照的税,而且还要事先送重礼。外国商船还需要在粤海关部交纳商品进口税和出口税。这些手续完成之后,西洋人仍不能随意选择其商品的买方和中国供货方。唯有属于两广总督指定的行商,才有资格与他们交易。广州商行最早

---

① 详见《法国广州领事条例》第 12 和 13 款。

② 考狄(Henri Cordier,1849—1925 年):《18 世纪法国驻广州的领事馆》,载《通报》,1906 年 3 月号。

③ 这种测量是用一根拴在前桅杆与后桅杆之间,并从一个船舷到另一个船舷之间的一条绳子来完成的。

④ 路易·德尔米尼:《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法国高等实验学校 1964 年版。

为七行,稍后为十三行,从而形成了被称为"公行"的商行①。

十三行垄断了商业交易,并为欧洲商船作担保,对于一切可能违法的事端负责。中国政府每年都要求行商们发表一份公告,除了要求他们毫无懈怠地帮助夷人抑制其放肆无礼之举和不端行为之外,还要教诲这些人多作善事。这些行商大都受到了其西方同行们的尊重,并且赚取了巨额财富。但他们也要受到中国官吏们勒索礼物和其他物品之恶习的折磨,使他们的盈利变成亏损,从而激发总督大发雷霆之火。

在广州,欧洲人于鞑靼城的下游有一片保留的专用住宅区沙面,由禁止他们外出的城墙环绕。这就是诸家公司的十三行,排列在珠江左岸350米长的地界内。那些带有柱廊和门柱的开放的长廊,具有装饰豪华的门面,成了西方列强在华扩张的最早橱窗。那些位于各行之前的亭子,一般是暗示他们拥有的某种特权。这些亭子或楼阁成了一种招牌和标记,欧洲夷馆前并没有任何这样的设施。行商们为此还会经常爆发冲突,甚至是流血事件。欧洲人承认这些楼阁亭榭均无益,但他们中的任何人都不想成为停止高挂这种作为国家荣誉之象征物的第一人②。

在广州的欧洲人商行中,有50多名大班③和公司职员,被限制在一个隔离区中,并且被置于了两广总督密探们的严厉监控之下,生活在时刻会落入中国官吏及衙役们权谋的不安之中。有的欧洲人忘记了总督严禁他们接近中国女子的禁令,又落入了由某些美女们设计的圈套中。这一切都会遭到中国当局殴打和监禁,然后课以沉重赎金而获释。

在每个欧洲机构之中,家庭生活要受一个家务总管的支配,这就是买办④。买办确实负责为夷馆充当总管并负责夷馆供职人员的招募,但其主要职责是在夷馆与广州当局之间充当被指定的经纪人,因而他们都是不可或缺的人物。他们处于赚取利益的有利地位,并在某些情况下是有理有利的。如他在法官面前承担由其雇主所犯罪行的责任,并代之忍受事先估计到的惩罚——罚款和杖笞。允许外国夷人从事的娱乐消遣活动受到了中

---

① "公行"在名义上应于1771年解散。但1771年的一道诏书又重新提到,广州与外国人的贸易仍掌握在行商们手中。这种局面一直持续到1842年。

② 同上引路易·德尔米尼:《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

③ Subrécargue,出自西班牙文,被译为"大班",原指船上的货舱主人们的代表,后指各公司的经理。

④ "买办"一词在法文中作Compradore,来自葡萄牙文,本意为"买家"。

国皇帝于 1760 年颁布的条例限制:“禁止任何欧洲人携来其妻妾并与她们共同生活在朕之帝国的任何地方,特别是在广州。”中国政府还禁止外国人在河流中划船取乐,每月的 8 日、18 日和 28 日,他们可以去散步和呼吸新鲜空气,这是由官方确定的日子。夷人可以参观公园和佛寺,但其团组不能超过 10 人。当他们乘凉之后,定要返回夷馆。一旦商船出发,便禁止欧洲人再居住于广州,命令他们一律前往澳门住冬①。

这是非常期待的 6 个月的休假和休养期,特别是在这段时间要暂停一切商业活动。澳门自 1557 年被置于葡萄牙的管理下之后,便拥有其议事会、行政官和一支 150 人的驻军。它也是教会的一座重要堡塞,拥有主管 13 座教堂的权力极大的主教、3 座佛寺、一座圣克莱会(Clarisses)修院、约 7000 名左右的土著基督徒。大清皇帝向葡萄牙出让了澳门的有限主权管理,作为交换而要求葡方每年交纳一笔微不足道的贡金并承认中国皇帝至高无上的权力。这就使大清皇帝有权将那些在经营淡季不宜在广州定居的夷人,统统送往澳门。但这并不能阻止葡萄牙人为了佯装讨好中国而表现出憎恶那些“外国的规定”。这些人对于控制海洋着迷。但大部分人都是教廷的异端派,表现出了一种鄙视和令人难以忍受的傲慢。贡斯当于其《中国贸易回忆录》中曾写道:“我们从不与葡萄牙人生活在一起。他们之中的大部分是欧洲人,都是因犯罪而被流放到澳门的。其他人则为他们的后裔,或者是各种肤色人的混血儿。世人称之为葡萄牙人,那是由于他们画十字和穿长裤。”

在澳门,那些被从广州驱逐的人,以穿着佩饰带的衣服、腰间佩剑和乘坐由卡菲尔人(Câfres,南部非洲)奴隶抬的轿子而招摇过市。他们大吃大嚼、无度酗酒、沉湎于赌博,还购买印度人、马来人、日本人和帝汶人的女子,使澳门城成了贩卖这些女子的庞大人口市场。总之,他们沉沦于堕落的生活之中。以至于他们从不将其时间用于文化学习,变成了完全是肉体上的生灵,只追求粗俗的享受,至少是非常懒惰的享受。他们最终变成了“奇怪的、好奇的和令人无法忍受的东哥特人”②。

某些人却更喜欢沙龙中的社交活动,陪同他们视为天仙的几个欧洲女子。这些女子只要很少表现出文雅和很少接受教育,就会显得如同“洗衣

① 同上引路易·德尔米尼:《贡斯当广州贸易回忆录》。

② 路易·德尔米尼:《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

妇”般的粗俗。据说,她们都是清教徒和不可接触的人。唯有一个人除外,她是一个放荡的法国人,也是法国岛的一个寡妇。有人声称她于同胞中制造混乱。她本是一名原法国大班的遗孀,大班是她使之抑郁而亡。她后来又嫁给一名葡萄牙人,此人又溺水而亡。该女子在32岁时尚风韵犹存,很漂亮,身材很好,但其品行和性格却与其相貌完全相反。她是该地区所有法国人的情人,造成了许多恐怖场面①。

当时居住在广州的澳门的法国人,又是些什么人呢?有一小批是东印度公司的职员和传教士。从现在于档案馆中保存下来的有关书简和其他书面文献来看,这些传教士们都在不同程度上处于秘密活动状态。其他法国人则是“海上流民”、冒险家、商船上的开小差者,他们现在均无任何踪影了。法国派往广州的东印度公司的第一批代表,均为属于小贵族和商业贵族家庭的子女。其中包括人们声称可以由此而治愈了青年一代狂热症的那些人。他们可以浸透着入华耶稣会士们,以及启蒙时代哲学家们传播的中国治国智慧的思想。无论如何,他们对于中国官吏们的行为方式和手段,没有作好任何应对准备。但我们应该承认,他们很快就适应了中国的现实,并且非常得体地行使其职务。

法国在中国贸易中的陶醉感共持续20多年。商船从法国运来了颇受好评的羊毛呢绒、铅、玻璃、坠子、闹钟、八音盒、望远镜和其他新奇物。中国的官吏们对这一切都着了迷。此外还有销售状况不佳的葡萄酒。这些法国商船离开广州驶往洛里昂(Lorient)和南特(Nantes)时,船上装满了大包的丝绸包、瓷器和茶叶箱子,还有大黄、桂皮、姜黄和高良姜。18世纪运销法国的中国瓷器多达1000万—1200万件(套)。当然,这些被称为“洋器”的中国瓷器,仅供外销和外国人消费,其质量要低于景德镇瓷器。1766年,法国共消费210万磅的中国茶叶,基本上全部自广州出口。当商船从广州驶至法国时,整个法国,甚至整个欧洲的买客都闻风而至,使茶叶价格成倍暴涨,从而使利润远远超过了预计。

到17世纪下半叶,法国与中国贸易的兴趣有所下降。1768年,也就是法国东印度公司被解散的前一年,中国商品在法国的利润只有67%了。人们将此归咎于法国与英国的海上之战以及法国贵族的贫穷化。但这种借口是为了避免太严厉地指责东印度公司在政治、管理和商业行为上的失

① 同上引《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

误。伏尔泰曾经说过,法国设在中国的公司既不会发动战争,也不懂得维持和平,更不善于经商。

在广州的欧洲商人们,无不厌恶地指出,法国商行甚至发展到了对中国市场、中国人对西方奢侈品和其他商品的真实需求和支付能力等漠不关心了。从法国运至广州的玻璃有许多瑕疵,过去曾普遍受中国好评的呢绒也变得质量低劣了,不再符合中国买客的雅兴了。与此同时,中国供应商也开始向法国人提供末等茶叶,并在批量性输出的丝绸与瓷器中也加入了残次品。

法国在广州贸易上的失望,又激起了中法双方在各个领域中的互相怨恨与抨击。法国人每一次都将情绪失落和金钱损失的责任推卸给对方。法国人至此才发现,其金色美梦的破灭,与中国贸易制度令他们难以忍受的背景密切相关。1772 年 1 月 20 日,法国东印度公司一位大班在书信中作了这样的解释:"法国商人们在贸易中拒绝让人勒索敲诈,中国官吏们认为自己受到了冒犯,这是搅乱了一个国家保持平静气氛的部分原因。中国官吏们的贪腐行为助长了商品交易中的价格暴涨、武断的税收、拖延发放护照等行为。如果这种做法形成一种习惯的话,那就会激起动乱。"①

到 18 世纪中叶,法国在华贸易已经使它在半个世纪之前形成的远大抱负化为泡影。但法国人却从未因此而思考英国、荷兰和其他国家在广州贸易中获得成功的原因。直到 1776 年,法国商行和夷馆的雇员,仍生活在一种经常性的不和谐状态中,而且类似的现象也先后出现在法国设在印度和非洲海岸的其他商行中。后来设置的法国驻广州领事馆,也在不同程度上继承了这种内讧的遗产。法国驻广州领事沃格兰(François Vauguelin)尽力将这种内耗维持在可控范围内,直至他于 1782 年逝世为止。1785 年,常驻广州的法国人仅有 9 人。所有人都在国内拥有坚强的政治和财政后盾。法国驻广州副领事维埃亚尔(Vieillard)的地位从来都不算稳固。但他在 39 岁时,便获得了法国瑞涅(Juigné)伯爵的支持,想尽一切办法赚钱并兼任巴黎医学院的教授。此外,身在广州的还有法国东印度公司的干事长保尔—弗朗索瓦·科斯塔尔(Paul-François Costar)和驻广州领事小德经

① 考狄:《18 世纪法国在中国》。

(Louis-Joseph de Guignes,1759—1845 年)①。其他在广州的法国人,大都属于圣马洛、南特和波尔多船东的富裕家庭。其中一名会讲汉语并熟悉中国事务的人,便是嘉勒伯(François Galbert),但他很快就被召回法国并转到英国工作,法国驻广州领事馆实际上是租用了原法国商行的宽敞办公地点,这是欧洲人在广州所拥有的最豪华的办公场所之一。

法国东印度公司的解散及其垄断权的取缔,惊醒了法国从事广州贸易的船东们。他们在一段时间内又爆发了某种程度的反弹,并且于 1769—1785 年间,共派出 340 艘商船赴印度和中国。直到路易十六的财务总监卡洛纳(Charies Alexandre de Calonne,1734—1802 年)创建了一个新公司。当时大航海家德拉佩鲁兹(Count de La Pérouse,1741—1788 年)②致法国的一位大臣的信中指出:丹麦和瑞典都派遣很有能力的人物常驻澳门,法国在广州甚至缺少能称职出任法官的有能力人士。法国驻广州商人们的处境有些凄惨,公司实施的专营权使他们处于了半破产状态,无法解决他们与其中国贸易伙伴们存在已久的信用问题。1786 年 2 月,凡尔赛宫听取了广州商人们的抱怨,于是便派遣昂特尔卡斯托骑士(Chevalier d'Entrecasteaux)③赴东方,指挥法国驻在好望角以东的海军力量,并在印度洋监视英法有关限制三桅战舰级的舰艇数量协议的执行情况,巡视远东的海岛、海岸、海港,并在那里搜集尽可能全面的资料。他还负责撤退那些希望从印度和广州返回欧洲的法国人,命令他们遵守严格的纪律,极力避免放荡的生活和传染疾病④。

凡尔赛宫要求这位大航海家尽量妥善地解决驻广州法国商人之间的错综复杂的纠纷。其中最重要的一项,就是解决在粤法国人于 1783 年声称已积累到了 3334362 镑债务证券的问题。昂特尔卡斯托要考察这些债务是否已到期,搞清楚它们是否因高利贷积累而成等问题。

---

① 小德经曾任法国驻广州的领事,被任命为法国科学院的通讯院士,也是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的院士。他曾于 1794 年和 1795 年陪同荷兰入华特使德胜(Isaac Titsingh)和范罢览(Everard van Bram,1739—1801 年)入北京,拜见乾隆皇帝,并参加皇帝的 60 大寿庆典。

② 佩彼鲁兹是法国航海家,他于 1785 年 8 月从法国出发,曾经历游中国东海沿海、澳门和东亚许多地区,于其逝世后才出版其 4 卷本的游记《拉彼鲁斯世界环游记》(1797 年)。

③ 昂特卡斯托骑士(1737—1793 年)在 1791 年,曾被派往太平洋地区和出使广州,以寻找失踪的拉佩鲁兹,却殉职于爪哇岛海岸。

④ 考狄《昂特尔卡斯托骑士于 1787 年出使广州》,载《历史与描述地理学报》,1911 年,第 3 期。

法国的三桅战舰雷索卢申号(La Résolution)和苏泊蒂尔号(Subtile)于1787年2月7日在澳门停泊。5天后,昂特尔卡斯托骑士向清朝两广总督宣布,他的商船已经驶向珠江口。但两广总督此时正好赴京述职。广州当局要求它们等待以获得准许证。昂特尔卡斯托骑士将这两艘舰重新命名为皇后号(La Reine)和圣—安娜号(Saint-Anne)。但广州的官吏们并没有长时间地受蒙蔽,这两艘法国船撞入中国海域和广州港,引起了一阵动荡。直到双方达成妥协方告结束。

昂特尔卡斯托骑士留在了广州,但法国在广州的贸易直到1787年3月前,始终处于低潮期。甚至连法国驻广州领事馆也一度遭遗弃,副领事维雅尔(Vieillard)①为了逃避责任,也逃回了法国。主事科斯塔尔和翻译嘉乐伯也准备行李要撤离广州了。法国国王驻广州代表的职务就落到了小德经的身上。小德经收回了被维埃雅尔武断出让的商行办公地点。至于那笔悬而未决的债务,考虑到它可能会牵涉国家重要人物的利害关系,再加上大批中国债务人都已破产和无偿还能力,所以昂特尔卡斯托骑士决定暂将此事压下来,集中精力阻止英国人在中国海的活动。

昂特尔卡斯托骑士在广州遇到了一名爱惹是生非的入华耶稣会士梁栋材(Jean-Jos de Grammont,1736—1808年)。梁栋材甘愿以密探生涯充其第二职业,并且经常向法国海军大臣和法国北京传教区密报。他在自己生活的乾隆帝宫廷中,在广州官吏界和北京传教区中,都具有很坏的名声。钱德明(Joseph-Marie Amiot,1718—1793年)还专门通知法国原大臣贝尔坦(Henri Bertin),声称已经获准暂居广州的梁栋材,在那里并不受人好评和欢迎。他确实于1790年,应两广总督的要求,而被召回北京②。

昂特尔卡斯托的骑士,怀着对中法贸易不再存有幻想的忧郁心情离开了广州。在广州夷馆这些"隔离地"中,欧洲的许多大大小小的王国[英国、荷兰、法国、西班区、葡萄牙、奥地利、瑞典、丹麦、普鲁斯、不来梅(Brêne)、汉堡、拉古萨(Raguse,意大利)、热那亚、托斯卡纳(Toscane,意大利)]都将他们那乱哄哄的争吵,带到了广州。中国人本来并不希望把欧洲人都集中到广州十三行区。但一方的嫉妒和羡慕,另一方的高傲和鄙

---

① 维埃雅尔在法国大革命期间,曾作为皇家宫廷的成员,于1790年2月当选为巴黎省的执行官、选民大会办公室的秘书。他后来失去了踪影,无人知其下落。

② 钱德明,1788年11月11日的书简。请参阅考狄:《撤销耶稣会与北京传教区》,载《通报》1916年10月号。

视,所有人都怀着一种不明智的自尊心。这一切都形成了双方不可逾越的障碍,只好以“隔离区”来处置。

从此之后,欧洲人在广州的国家间对立超越了他们之间的商业竞争。因为无论商业竞争多么野蛮,它终究也会导致商界的某种团结,因为每一方都希望成为其君主巨大抱负的工具。人们习以为常地看着出售盆碗、便壶和奶瓶的小商人都高升为小掮客,并且希望以掮客的口吻讲话。英国东印度公司占有优势地位,他们以某种日益膨胀的傲慢态度,来炫耀其财富和海上霸权。世人也因他们那无事生非和专横武断的性格,而格外憎恶他们。大部分人只好违心地服从他们的统治,并宣布英国人才是应该对他们保持戒心并与之斗争的人。与英国人有历史老账清算的法国人,也只好不无危险地直面他们。1785 年 1 月 8 日,200 名英国开小差的水手在他们的军官率领下,抢劫和毁损了法国一座简易建筑①,杀死了其中居住的七八人,并且还杀死了法国守卫军官。

在这个并不特别关心伦理道德的英国世俗的东印度公司的边缘,活跃着一支天主教传教士的队伍,伺机潜入被禁止入境传教的中国内地。他们很不喜欢给基督徒们造成了很坏印象的那些航海家与海上贸易行为,指责他们以蔑视禁令的行为而招致中国人的不信任。贡斯当于 1789 年乘海豚号船出发赴华时写道:“我们船上有许多乘客,一名女子、多名男子和 4 名传教士,此外还有为法国岛准备的两名修女。那些号称年轻而又漂亮的可怜少女们,根据其行为而表现得苦乐不同,那些传教士们只会祈祷上帝和呕吐,船上的随船指导神父只会饮酒和发誓,每天必须作 9 分钟的弥撒,从而挽救了其性命。”②

这些前耶稣会士以及巴黎外方传教会、方济各会、多明我会和奥古斯定会的司铎们,都集中在澳门和广州。法国人以其吵闹的惯例、无敌的勇气和制造混乱的禀性,而颇为引人注目。葡萄牙人在那里寻机迫害法国人,并且对他们在澳门的居住权提出了质疑,其借口是法国人是促生了中国政府与澳门城当局之间断绝关系的原因。自一个世纪以来,广州的那些大大小小的中国官吏们,都审视和分析了西方人的习惯和行为。在这些中国官吏们看来,西方人均为不可救药的蛮夷人。我们现在掌握有他们内部

① 法文中的 bancassal 指一间用轻型材料在陆地上建造的简易房。

② 路易·德尔米尼:《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

争论的证据和日益增多的要求，这些人忘记了他们自己的处境和中国的浩荡皇恩①。

两广总督出面威胁要最严厉地惩罚这些夷人，因为他们违犯了中国法律并且成了制造动乱的起因。据贡斯当认为，这些威胁已经被认真对待了。他指出，自从欧洲人在那里不断地感到害怕遭受绞刑以来，他们的蛮横无礼行为于其炫耀和傲慢中收敛了许多。被传教士们的不宽容和不和睦行为激怒的清朝年迈皇帝发出的警告，从未能抑制这些福音传播者们的狂热。到 18 世纪末，中西关系开始进入对抗阶段。

大革命时代的法国置身于东亚事件之外，它所关心的是其他事务，而不是它在中国的贸易和政治地位。早在 1790 年 4 月 3 日，法国国王的一道诏令便撤销了卡洛纳的东印度公司。该公司在解散之前，曾要求它在广州的经纪人，要将其行（商行或公司）出让给乐意支付它为其恢复而预先垫付款的人。小德经作为法国国王的代理人，力图挽救可能会出现的情况，也就是升旗权。他于 1791 年 12 月 20 日致法国海军部长的一份报告中指出：欧洲“商人们将会被迫居住在中国人中，由此便面临偷盗与纵火。他们由于缺乏地盘，而只能于其现有的商号中存放其货物，那里有一个钱柜以及存放茶叶和运回欧洲的其他商品的空间。如果无故改变商号并使停泊在海岸的商船与摩尔人融为一体，那么整个国家便会失去信誉；如果与外国人共同居住在一起，那就会有一种显而易见的危险；如果船员们前来争吵，那就有可能出现任何不测事故。在中国，凶杀都会产生可怕的后果。我们贸易的破产，也可能为其后果，其他国家将会联合其力量，以便将我们从那里驱逐出去②”。

小德经通过这同一封书信，同样也为领事申请一件证书，以及与该头衔相适宜的权利，以便他有权利行事并拥有为行使其职务而需要的最起码信誉。他最终还从中加入了书面誓词，发誓要忠于国家、法律和国王，并要全力遵守和践行由国民议会提出并由国王批准的政令。这一切实际上却是一无所成。人们为他保留了一家幽灵般的代理商行职员的地位，薪水微不足道，并于 1793 年被从本地治里派去占据中国这家商行的人所取代。3 年之后，他又乘船赴法国岛，并希望在那里领取其工资，一切均依然无果。

① 路易·德尔米尼：《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

② 由考狄征引，见上引《法国驻广州的领事馆》一文。

经过告别法国 17 年之后，他最后于 1801 年返回欧洲。经过多方奔走之后，他最终获得了解决其拖欠薪水的问题。1803 年，拿破仑的外交大臣塔列朗（Charles Maurice de Talleyrand，1754—1838 年）打算把他重新派往广州，但再次爆发的英法战争却使这项计划胎死腹中。他被调任外交部，以整理法国领事馆的档案。小德经于 1813 年出版了一部法—汉—拉词典，但他的中国工作经验始终再无用武之地。

法国的广州商行于 1790 年被拍卖，被两位大班贡斯当与彼龙（Piron）收买，他们又把它出租出去了。法国在广州的贸易据点被放弃了。时任荷兰东印度公司的经理和后于 1794 年作为东印度公司特使的范罢览（Everard van Braam，1739—1801 年）①，确实曾非常傲慢地宣布，法国在中国就如同在欧洲一样笨拙无能，甚至已经被排除在欧洲列强之外了。

范罢览吸取了英国使团马戛尔尼（Lord Earl Macartney，1737—1806 年）于 1793 年在中国遭遇礼仪问题上的失败教训。他成功地说服了荷兰东印度公司，于其后派遣一个尊重中国礼仪的使团。该使团被委托给了德胜（Isaac Titsrngh，1745—1812 年）②。此人于 1794 年 9 月间起程，于 1795 年 1 月 10 日到达北京。

梁栋林神父自荐为该使团服务。他声称其唯一的目的是赴北京去游说大清皇帝，并向皇帝进献礼物。他既无怨言发泄，又无须请求原谅。我们通过作为译事而陪同他的小德经而获知，荷兰人忍受了无数的苛求和折磨，最终也只好作出了顺从的表示，下跪和叩头等。

英国人保持了在广州的优势地位，迫使荷兰人接受了中国式处理方法，又加强了英国人的坚信，唯一可以面对中华帝国的态度，便是强硬。这又导致东印度公司于 1802 年试图强迫驻澳门的葡萄牙军官在那里设立一座葡国兵营，但最终却未能得逞。法国国旗不再飘扬于黄埔港的左岸了。

---

① 范罢览于 1739 年诞生于荷兰乌德勒支（Utrecht）省，于 1783 年主持一个水稻种植农场，于 1784 年获美国国籍。他经过在亚洲游览之后，又出发赴美国，居住在一个叫作“中国会馆”的地方。那里有一座中国塔，并且布置了来自中国多省的艺术作品。其著作有多种法译本，特别是有一个费城版本和一个斯特拉斯堡版本。

② 德胜于 1745 年 1 月 10 日诞生于阿姆斯特丹，科班出身的外科医生。他很早就为荷兰东印度公司服务，1768 年在日本，1785—1792 年在孟加拉，1793—1794 年在巴达维亚，长期任职于亚洲。他于 1779—1784 年间任荷兰商行的经理，奉命出使中国与日本。他是最早深入研究日本文化与历史的欧洲人之一。他分享了高级神职人员的哲学生活，后又因持续的书简及其出版物而延续这种生活。他于 1812 年 2 月 2 日逝世于巴黎，被葬于拉雪兹神父墓地。其收藏品均已失散。

当时仅有英国人、荷兰人、西班牙人、瑞典人和美国人在广州经商。英国人始终害怕拿破仑的法国重返广州。自称为“海龙”的英王乔治三世(George Ⅲ,1738—1820 年),以他的一封致大清王朝乾隆皇帝的继承人嘉庆皇帝的奇怪信件,便是其论据。他于信中写道,法兰西王国自 12 年来就处于革命之中,并与英国的战争状态。他在追述了路易十六(Louis Ⅵ,1754—1793 年)死于断头台之后,又提到了拿破仑。他认为拿破仑是一个卑鄙的人物,持续以其阴险的理论和荒谬的计划而欺骗所有人。这就是为什么法兰西王国的居民始终生活在一种混乱之中,既缺乏法律制约,又没有任何思想活力。所以,法国在中华帝国永远不会停止从事传播其阴险教理和荒谬计划的企图。像嘉庆那样聪明和谨慎的皇帝,当然很容易洞察到法国国王的骗人计划及其荒谬性。英国国王让中国天子与“西夷”王子之间的竞争和争执,这是失礼和不妥当的。嘉庆皇帝于其答复中,并没有涉及这一切,仅仅提到了自己的宽容:“至于陛下臣民中的那些多年来都习惯于与吾国贸易,朕应该提醒注意,天朝政府平等对待所有人和所有国家,以慈悲和善意的眼光看待这一切,始终以最大的宽容和友善对待贵国臣民。因此,贵国政府对他们表示厚爱之努力,没有理由和机会。”①

然而,仇视法国的英国东印度公司在广东的官吏和巨商大贾中,却大量得分。一名法国商人指出,非常具有心机的英国人对法国人的性格产生了某种负面影响②,因而没有任何人将法国人介绍到商行中去任职。但英国人的形象也并未由此而得以提升。1808 年 9 月 21 日,当英国海军司令德鲁里(Drury)借口法国威胁而派遣一支特遣部队在澳门登陆时,清朝两广总督作出的反应是关闭与欧洲贸易的大门。三个月之后,英国海军司令卷起行李回家去了。

英国人对法国力量返回广州的恐惧,是出于需要而又经过特意夸大的。但这也并不是如同有人声称的那样,是毫无根据的。早在 1801 年,夏尔庞蒂埃·德·科西尼③确实提出了一项建议,即向中国派遣一次商业远

---

① 考狄:《中华帝国通史》第 3 卷,格特纳出版社 1920 年版。

② 萨莱勒(Salèles)恢复了与苏门答腊、马来海岸、交趾支那和婆罗洲贸易关系,而致巴黎参议院大人们的陈情书。载考狄:《第一帝国时代的英国与法国在交趾支那与中国的较量》,载《通报》,1901 年。

③ 夏尔庞蒂埃·德·科西尼(Charpentier de Cossigny,1736? —1809 年?)曾在毛里求斯、巴达维亚和广州任工程师,后来发表过《广州旅行记》和一部回忆录。

航。后来到1803年,法国海军司令勒努瓦(Lenois)的舰队驶入了印度洋,并使其中一部分在本地治里登陆,这是对英国在印度霸权的一次真正挑战。我们不应忘记被大革命孤立的法国人的骚动,现在又受到了拿破仑胜利的鼓舞。在这些人中,有一名旧骑兵军官圣-克鲁瓦(F.R.de Sainte-Croix),他曾于1803年乘一艘三桅战船,前往为正与英国人作战的印度马拉塔人(Mahrattes)效力。他后来又赶往菲律宾,在那里成为西班牙总督的副官。圣—克鲁瓦经过多次冒险之后,于1807年到达澳门,当时一小批法国人正试图在那里给英国人制造某些麻烦。其中一人让-马利亚·达约(Jean-Marie Dayot)曾在15年前为交趾支那的国王嘉隆(Gialong,1802—1819年在位,即阮世祖)效力,并且将圣-克鲁瓦精心绘制的一批海岸地图和一份航海备忘录送给了他,以让他转呈拿破仑。

圣-克鲁瓦于1808年经美国而返回法国,将达约的那些珍贵资料转交给了拿破仑的外交大臣,以转奏拿破仑。但它们却被遗忘在海军部的地图收藏室了。当拿破仑于1811年将其注意力转向东印度时,圣-克鲁瓦于1811年12月21日向他呈交了一份有关向中国遣使的上表,以摧毁英国在远东的贸易优势①。但拿破仑于1812年将其军队投入到灾难性的俄国战场上去了。1814年,由于欧洲反法联军入侵法国,从而结束了法国的帝制,也毁灭了法国刚刚崭露头角的东方政策。这场战争同时又使英国确保了它在亚洲事务中的重要地位和角色。在中国,外国商人的傲慢行为激起了众怒,但中国官吏们的劝告和指手画脚,均不起作用。这一年于广州也出现了紧急警报。1814年4月,中国当局结束了外国商行的经商活动,致力于稽查并从中撤回了所有法国的人员。到12月末,清朝两广总督又撤销了禁令,广州对外贸易再度启动。但由于鸦片交易、殖民主义战争和不平等条约接踵而至,形势与先前完全不可同日而语了。

三、广州十三行行商

在广州,"行"(Hong,Hâng)是指商行,特别是当地人拥有特权的或为外国商人作担保的中介商行。由此而出现了"行商"之称,行商们的联合

① 索奈拉特于1811年12月21日的上表,载《通报》,1901年号。圣克鲁瓦于1810年在巴黎出版了其游记《1803—1807年间的东印度、菲律宾和中国游记》。

组织为“公行”(Co-hong,Co-hang)。法文中的 factorerie(商行)在广州则专指外国夷馆,包括住宅和办公室。“行”有时也指货仓、货栈或货行。“公行”设于一座被称为“公司”(Consoo)的大楼中,属“户部”(Hopp)或 Opeou,Haupoul)领导。由大清朝廷任命的“海关监督”,在广州被称为“粤海关部”。

行商的数目往往是变化不定的。在 1765 年为十行,索奈拉特(Sonnerat)只计算到七行①。圣-克鲁瓦(Renouard de Sainte-Croix)于 1807 年认为有十二行:潘谿官(潘振成,同孚行),深蓝顶官吏,他现已不再经商,只控股英国公司的两成生意;茂官(Maukois),同上,在印度公司中掌握一成股份;Conséquois,同上,最佳行商之一;Nouyqua,水晶顶官吏;Ponqua,浅蓝顶子官吏,现与美国人大量经商;Leyquoi,大水晶顶子的官吏;Cheoqua,同上;Honqua,同上;Menhop,金顶官吏,过去曾任官吏的扈卫;Lokqua,金顶官吏;Manching,同上②。

嘉庆十一年(1806 年),户部尚书托津(Ti-King)向皇帝上了一道表,要求任命首席商人主持十三行的事务,他及其同事们将是可能会被任命为新行商们的中保证人。继户部 Yen-loung 的一道奏折(1829 年,道光九年)中,提到行商的数目已经达到 13 家。两广总督府于 1837 年 9 月的一道上表,宣布这一数字将是最终性的③。据 1838 年的《英—中纪年》记载,广州十三行的名表如下:

1.浩官(Howqua)	怡和行(Ewo hong)
2.茂官(Mowqua)	广利行(Kwonglei hong)
3.潘启官(Ponkhequa)	同孚行(Tungfoo hong)
4.鳌官(Goqua)	东兴行(Tung hing hong)
5.京官(Kingqua)	天宝行(Teenpeou hong)
6.铭官(Mingqua)	中和行(Chungwo hong)
7.寿官(Saomqua)	顺泰行(Shuntae hong)
8.潘文海(Punhoyquai)	仁和行(Yun Wo hong)
9.三官或爽官(Samqua)	同顺行(Tungshun hong)

① 索奈拉特:《游记》第 2 卷,第 10 页。
② 圣—克鲁瓦《东印度游记》第 3 卷,第 100 页。
③ 同上引书,第 39 页。

10.Kwanqua,Chingshing　　孚泰行(Footae hong)

11.Tarqua　　安昌行(Ganchang hong)

永业行(Yung Yew hong)

在此前一年,共有13行,应从中再加入以下两行:

Sungshing　安昌行　　顺泰行(Hengtae)

刘(章)官(Luhqua)　东生行(Tunqchang hong)

1836年,也如同1838年一样,只有11行,但安昌行(Sungshing)代替了Tarqua。

1835和1834年一样,也只有12行。从中加入了:

Fatqua　　义丰行(Le Fa Kwan)

安昌行(Sunshing)

福顺(Funsune)　　福顺行(Fuktsune hong)

1835年,Fatqua宣布破产,因为它欠下了政府30万两白银。刚刚关闭不久的鳌官(Go-qua)行,又以东兴行(Toung-hing hong)的名称而重新出现,而不再是东裕行(Toung-yu hong)了。仁和行的潘文海(Punhoy-qua)停业不久又复业。

法国驻广州总领事敏体呢的《法国在华商人》一书出版于1846年,但他却是在随拉萼泥(Joseph de Lagrené,1800—1862年)使团访华时,搜集资料写成此书的。他认为当时广州的商行如下:

浩官(Howqua)　　怡和行(J'ho-hang)

茂官(Mowqua)　　广利行(Kwongli-hang)

潘启官(Ponkhequa)　　同孚行(Tung-fu-hang)

鳌官(Goqua)　　东兴行(Tung-hing-hang)

京官(经国,Kingqua)　　天宝行(Tien-pau-hang)

铭官(Mingqua)　　中和行(Chungho-hang)

寿官(Saoqua)　　顺泰行(Shun taï-hang)

潘谿官(Punhoyqua)　　同孚行(Tinho-hang)

三官(Samqua)　　同顺行(Tung-shun-hang)

广兴泰(Kwan shing)　　孚泰行(Futai-hang)

行商们于其特权的末期,主要还有浩官和茂官(1835年5月7日逝世于河南)和潘启官。潘启官的祖父曾于1785年出任公行经理,其继承人是吴怡和(沛官,Paequa)。此人于19世纪末又被其弟浩官(卢广利)所取

代,后者任经理直至公行于 1842 年被关闭为止。

驻广州东印度公司的商业特权于 1833 年被中止了。其大部分职员都撤回到了印度,唯有阿斯泰尔(George Harvoy Astell)和克拉克(Henry Matthew Clarke)一直在那里停留到 1839 年 12 月,以结清公司商务。自从东印度公司离开广州之后,浩官便单独负责美国商社拉塞尔公司(Russell)的商务。他诞生于 1769 年,于 1843 年 9 月 4 日逝世于广州郊区的河南镇,享年 74 岁。

法国驻广州领事于雅乐(Camille Lmbault - Huart, 1857—1897 年,1888—1898 年任驻广州领事。他另外还分别于汉口、上海、北京和龙州领事馆工作过)曾与浩官伍金城有过直接交往。当时伍金城便居住在今广州海珠区的河南镇,这是其祖籍之地。伍金城为于雅乐列出了十三行的名称:

官名拼音	个人名字	行名	汉文官名
1.Howqua	伍敦元 Wou Tong-youen	怡和行 Y-ho hang	伍浩官 Wou Haô-kouan
2.Ponkhequa	潘振成 P'an Tchen-tch'eng	同孚行 T'oung-fou hang	潘谿官 P'an Kou-kouan
3.Mowqua	卢文蔚 Lu Wen-weï	广利行 Kouang-li hang	卢茂官 Lu Mao-kouan
4.Goqua	谢有仁 Sié Yéou-jen	东兴行 Toung-ching hang	谢鳌官 Siè Ao-kouan
5.Mingqua	潘国荣 P'an Kouô-young	中和行 Tchouug-ho hang	潘铭官 P'an Ming-kouan
6.Samqua	吴天坦 Wou T'ien-t'an	同顺行 T'oung-chouen hang	吴三官 Won San-kouan
7.Chingshing	易元昌 Yi Youen-tch'aug	孚泰行 Fou-t'aï hang	易孚泰 Yi Fou-t'aï
8.Saoqua	马佐良 Mâ Tsô-léang	顺泰行 Chouen-t'aï hang	马寿官 Mâ Cheòu-kouan
9.Kingqua	梁经国 Léang King-kouô	天宝行 T'ien-paô hang	梁京官 Léang King-kouan
10.?	蔡世文 Ts'aï Tche-wen	万和行 Wan-ho hang	蔡文官 Ts'aï Wen-kouan
11.?	潘正炜 P'an Tcheng-wei	同文行 T'oung-wen hang	潘谿官 P'an Kou-kouan
12.Luhqua?	刘家聪 Leòu Kia-ts'oung	东生行 Toung-cheng hang	刘章官 Leòu Tchang-kouan
13.?	谢嘉梧 Sié Kia-wou	东裕行 Toung-yu hang	谢鳌官 Siè Ao-kouan

在上列十三行中,由于有十二行均是由原籍为福建省的行商所建,所以他们的名字都有一个福建方言语音“官”(qua)的音节。唯有名表中的第七位梁经国的原籍为广东。除了浩官之外,当时还有两三位行商的后裔都处于贫困潦倒之中,其先祖积累起来的大批财富已经被挥霍一尽,或者是在恶性投机中亏损。今日的浩官家庭已经失去了昔日的辉煌。据说,他

们只拥有10万美元左右的家产了。

行商于其经营活动中,受到了"通事"们的帮助,这些通事或翻译也是根据北京的命令而由户部批准而任命的。敏体呢曾写道,这些通事们是欧洲商人与中国海关之间沟通联系中必须使用的中介人。通事们负责获得商品卸船和装船的准许证。他们为了这些活动而租用驳船和小船,监督从船舱卸到陆地和自陆地装到船舱的货物运输。总之,通事们处理事务的习惯使他们对欧洲商人很有用。当他们处理与自身关系不大的业务时,欧洲商人都很信任他们的善意。自从在中国不再存在垄断贸易的时候,欧洲商人便有权亲自租用他们所中意的驳船与小船。但他们为了自身利益,仍将这项工作留给了通事们。通事们也不会再要价很高了,要负责监视小船,以防将商品装上陌生的商船①。

1838年前,共有六位通事②:

原名	行名	官名
Atom	Foonwo	Tsae-mow
Atung	Uetloy	Ho-hwuy
Akong, ou Young Tom	Woshang	Paou-leäng
Alantsei	Chengwo	Woo-tseäng
Achow	Unefoo	Ho-pin
	Cheongtoy	Too-ching

1838年,这最后两名通事消失了。在该年的《英—中贸易史纪年》③中,又加入了一名通事:

Young　　Aheen　　Shunwo Tsoytsung

1845年,敏体呢提供了五名通事的名单。除了Foonwo、Woshang、Chengwo、Shunwo之外,又加入了:

Apooy　　Tai-wo　　Liu-yung④

① 见考狄:《中国与西方列强关系史,(1860—1900年)》,巴黎1901年版,第1卷,第159页。

② 《英—中贸易史纪年》,1884年版,第86页。

③ 敏体呢:《在华法国商人指南》,1846年巴黎版,第328页。

④ 这些名字的汉文字及其事迹,均无法考证。

夷馆或洋行的主要经纪人或职官,便是买办(Compradore),它出自葡萄牙文 Comprador,意为"购买"或"购买者"。敏体呢写道:"一家商号的买办,负责招募其他所有雇员,并对他们的行为负责。买办要采购所有供应物品,负责日常零星开支。事实上,公司的支付和入账均是由买办负责"①。

在那个人口非常稠密的镇子以南,十三行以它们那朝南开的门面,在珠江左岸面对河南岛的地方,在近 350 米长的地域排列开了。

该镇西部的第一家是丹麦夷馆。由一批中国货栈与新中国街(New China Street)②分隔开来了。在大街的另一端是西班牙馆;接着是法国馆,与章官(Tchoung qua)行相毗邻,由旧中国街(Old China Street)③环绕。在同一条街的对面,便是美国馆(广远行),其角落里驻扎着一支由 12 名左右中国士兵组成的卫队。再接着便是宝顺行、帝国馆(Ma-ying-hang)、瑞(典)行、旧英国行(龙顺行)。炒炒(Chow chow,混合馆)由一段狭窄 Hog-Lane 与新英国馆(保和行)的高大围墙相隔。新英国馆是继 1822 年那一场几乎烧毁了所有夷馆的火灾之后,又重建起来的。与新英国馆相邻的是荷兰馆(Tseih-e-hang)和小溪馆(La Crique,Creek④,即 E-ho-hang)。它被如此命名,是根据它是沿城墙的一条小溪或一个山湾。小溪过去形成了该城的西壕沟,城中的水要通过该沟而流入河中。总之,十三行形成了一个广场小花园,其后面便是自东向西的十三行街。在英国新馆和荷兰馆之前,有些平台和巨大柱子。第一根柱子上写有"Pro Rege et Senatu Angliae"(支援英吉利王国和议会)。第二根柱子上写有"我将坚持"。

在"旧中国街"的北端,于十三行大街上矗立着"行商公所"(Consoo House)那漂亮的中国式建筑的大楼,这是行商们的集体所有产业,其中的主要业主有浩官(Howqua)和潘启官(Pouan Keiqua),以及他们廉价和每年一次性支付的夷馆。人们通过一条很宽的花岗岩阶梯和柚木大门而进入行商公所。

苏耐拉于其书第 2 卷第 15 页中写道:外国人"在支付了一大笔款时,中国人便允许他们以自己的方式修建其行的门面,只要内部为中国式的,

---

① 上引敏体呢书,第 328 页。

② 新中国街是西方人对同文街的称呼。

③ 旧中国街是西方人对靖远街的称呼。

④ 敏体呢误译作 Greek(希腊)。他于其书第 474 页中写道:"外国人称之为希腊馆。"

正如实际上的情况那样。每个国家都于其夷馆的门房之前有一面国旗。这并不是作为其受人尊重的标志,而是使他有别于其他夷的标识”。1825年,英国、荷兰、美国和西班牙国旗每天都在夷馆门前升起;自30年来就缺席的法国国旗,于1832年12月13日升起,作为法国领事馆的标志。法国当时在广州的贸易实在无足轻重。瑞典、丹麦和奥地利帝国已经停止了与广州的任何贸易。

各家夷馆都由一组几乎都是三层的楼房组成,前后由院子隔开,被分别编作一、二、三号楼房。楼房的底层被用于办公室,一楼是客厅,二楼是私人房间。

1822年11月1日星期五晚,一场大灾不仅烧毁了民宅,而且也烧毁了潘官、发官(Fatqua)和章官(Chunqua)的设施大部分夷馆也被烧毁,唯有美国领事Wilcok、瑞典领事贝里(Berry)的商品和普鲁士副领事马尼亚克(Maqniac)的部分财产例外。自英国水师提督西摩(M.Seymour)对广州炮台发动攻击之后,被激怒的中国人便于1856年12月14日晚11时放火烧毁了夷馆,唯有英国馆幸免于难。

外国夷馆与行商们在中国的特权,被1842年8月29日的《南京条约》彻底取缔了。

总而言之,广州十三行从创立到消亡,从兴盛到衰败,都是中国与西方列强之间的商人、商行、大班、东印度公司、夷馆、领事馆、远征军与外交代表之间的经济实力和军事实力之间的激烈竞争。贸易始终是以国家的强盛为靠山,国家的强盛又要靠贸易来创建和维持。商贸永远离不开国家的支持,国家也必然要依靠商贸来充实国库。清代广州十三行的兴衰便清楚地证明了这一点。

18 世纪广州的欧洲商船与茶叶贸易

1964 年,法国高等实验研究学院推出了路易·德尔米尼(Louis Dermigny)的一部震惊学术界和令世人瞠目的博士论文《中国与西方,18 世纪广州的对外贸易》①,作为该院颇有影响的一套数目庞大的丛书《海港·道路·贸易》第 18 卷而刊行。全书洋洋洒洒共分 5 大卷,约 300 万—400 万言之巨。仅书末所附参考书目就长达密密麻麻的 110 余页,约 3400 余条之多。该书广泛地利用了法国东印度公司的档案,成了 18 世纪(主要是 1719—1833 年)广州地区对外贸易史的集大成之作。它创下了由一名学者独自撰写的博士论文篇幅之最的纪录(多位作者执笔合作的著作除外)。全书内容庞杂而卷帙浩繁,使全世界的任何学者都很难通读一遍。故而此书虽引起了轰动,却未被学术界广泛利用。巨大的部头,反而有碍于它在学术界的广泛流通。但它的价值与意义,却是有口皆碑,很难有人超越的。目前,就 18 世纪的中法广州贸易史(甚至乃是整个中欧贸易史)的研究而言,它始终是一部绝无仅有的著作。此书档案文献宝贵、论述详尽、结构宏大、观点公允、原始档案密集,实属一部难得的精辟力作。此书出版之后,正遇到我国 10 年动乱时期,国内收藏甚少,极为稀见,故值得向我国学术界作以评介。

一、《18 世纪广州的对外贸易》一书的基本内容

这部博士论文第一卷除了《导言》之外,共分五章。

---

① Louis Dermigny: La Chine et L'occident, Le Commerce à Canton au XⅧ e siècle, 1719-1833, 国家学位论文印制出版处, 1964.

作者在长篇《导言》中，主要是论述了西方自古以来有关中国的神话，以及中国的真实国情。书中提到，对于西文贸易来说，存在着一个“广州的18世纪”，广州从一个“封闭之地”，变成了“令人着魔的希望之乡”。其中论述了“西方人思想中的中国形象”，特别是在传教士们的中国形象（正面的和亲华的）与商人们的中国形象（负面的和仇华的）之间的差异。这主要是由于传教士们长期在华居住，并且潜心研究中国历史文化；商人们唯利是图，既不懂中国文化，又不敌中国商人的精明。当时欧洲人都把广州作为“赴印度的最后一个停泊港”。作者接着又论述了“中国人思想中的西方”，从西方人的“仇华”，发展到了中国人的“排欧”，中国人当时基本上是拒绝了“外国人的思想”。作者在“西方贸易和中国经济”问题上，阐述了中国的儒家伦理与土地所有制对外贸的制约、中西之间信贷与技术的差距、广州对外贸易的发展及其时代背景等诸多问题。

第一卷是《东印度公司的时代》，下分五章详细论述。

第一章是《东印度公司与中国》，其中主要论述了“海盗及当时的形势”：南中国海的倭寇、中国于17世纪的危机和退缩、荷兰的入侵与台湾—日本轴心的形成；“中国海与贸易区”；帆船时代的英国人与荷兰人；荷兰人进攻澳门和占领台湾，“中国的危机”：中国沿海省份的抗清、海盗与正统思想、郑成功在台湾、沿海居民的迁海、海上贸易的衰落；“从日本到中国”和走私贸易势力的猖獗。第二章是《船队与人员》，分别论述了欧洲驶广州船舶的吨位与建创、船组人员与指挥、免费携带商品与免费证。第三章是《入华旅行》，分别论述了海岬之路、印度洋与中国海之海路、远航的持续时期。第四章是《广州贸易的条件》，分别讲到了广州贸易，朝贡贸易制度和海上贸易、关税与“礼物”、公行制度、广州的董事会。第五章是《中国的黄金》，分别论述了毒品、瓷器与丝绸、金属等商品的交易。

该书第二卷是《茶叶时代与中国的债务》。下分五章。

第一章是《海禁制度》，分别论述了中国的专制主义、排外情绪与人口因素、海禁制度等。第二章是《茶叶》，分别论述了茶叶交易的表象、茶叶的出口、洛里昂茶叶拍卖等。第三章是《茶叶的走私》，分别论述了茶叶交易的大陆环境、茶叶与关税制、走私船、布列塔尼的循环周期、对茶叶走私的估量。第四章是《金币与兑票》，分别论述了金钱与商品、呢绒、杜卡顿和金币、金属货币的供应、大宗借贷与兑票。第五章是《贸易区与中国的债务》，主要论述了印度商人与东印度公司的经纪人、总督向公行借贷、空头

汇票与中国贸易、广州贸易的破产。

该书第三卷是《广州与鸦片的时代》。共分五章论述。

第一章是《走私的末日》,分别论述了地下交易、抵偿行为、茶叶的国有化。第二章是《使节》,分别讲到统制贸易、中国之路、从槟榔屿到北京。第三章是《美国人与毛皮》,分别讲到"第二种英国人"美国人、美国西北海岸、美国人的扩张。第四章是《代理商行》,分别讲到了欧洲工业革命与中国市场、从钟表到棉花、从烟草到鸦片。第五章是《打破平衡》,分别讲到了中国的棉花危机、毒品肆虐、海盗与叛乱、白银危机、反垄断的斗争等。

全卷最后是《结论》,讲到了贸易自由、帝国与海洋、贸易结构与背景等内容。

第四卷是有关 18 世纪广州对外贸易的地图、图表和照片。

第五卷是《贡斯当中国贸易回忆录》。贡斯当(Charles de Constant)又被称为"中国人贡斯当",于 1779 年,在 16 岁时便乘船首次赴中国经商,他于 1780 年到达澳门并辗转到广州。贡斯当于 1788 年返回洛桑后,又于 1790 年再度返华。其回忆录共分五章。第一章是《了解中国》:商人们的中国、广州和澳门。第二章是《大船的必要性》:船舶与船舱的分配、法国远洋商船需要改进的设备、与中国做交易。第三章是《与中国交易的商品》,讲到中国进口的欧洲产品是呢绒、平纹布、羽纱、玻璃、铅制品、乌木、象牙、骨制品、檀香木、香料、棉花、火碱等。中国向欧洲出口的商品是茶叶、瓷器和丝绸等。第四章是《船舱种类》。第五章是《广州的贸易习惯》,这一部分主要是为广州的法国商人提供某种"经商指南",介绍了中国政府的外贸制度、中国的公司制度、公司贸易与自由贸易,全章特别以 1786 年的中国对外贸易为例而介绍了这一切。第六章是《欧洲人在广州的贸易谈判》,讲到了中国当局制订的制度、欧洲人在华的处境、黄埔港的行船与停泊、户部的巡视、中国官吏们的勒索、英国人的傲慢与中国人的外债。第七章是《派遣使节和定居计划》,其中讲到了对马戛尔尼使华的看法、公行制度,官吏裁决制、中国人对欧洲人的鄙夷、使节的礼仪、与中国签订贸易协定的计划。最后是对中国台湾与澳门的回忆,论述了其物产和外贸、战略地位、欧洲人入居澳门的计划、占据澳门的利益所在等。

这里拟仅对 18 世纪欧洲商船赴广州的数目、运载商品种类和数量、商船吨位及其变化,特别是对于 18 世纪广州茶叶贸易的问题,作一番简单介绍。其资料和数据均摘录自《中国与西方,18 世纪广州的对外贸易》一书,

仅供中国学术界同仁参考与借鉴。

二、18 世纪广州对外茶叶贸易的历史背景

中国由于其气候和环境的原因,历来盛产茶叶,从而使欧洲在 18 世纪中叶的对华贸易中,茶叶成了他们赚取巨额利润和快速致富的重磅产品。茶叶固然不是专营产品,其贸易额的暴涨与暴跌,首先是以法国大哲学家伏尔泰所说的西方对"小草"的消费为基础的。在欧洲对华贸易的第 1 个阶段,也就是在葡萄牙或卢西塔尼亚—西班牙时期,实际上是一个丝绸贸易的阶段。欧洲对华贸易的第二个阶段,并没有非常明确的特征,学术界称之为金属(也含丝绸)和非典型商品交易的时代,但其运销量很小。欧洲对华贸易的第三个阶段,则是一个以发展产品专业化和行销量骤增为特征的时代。近代经济最明显的特征之一,便是发展满足情趣爱好的消费品和创新的需求。某些 16 世纪之前的未知食品和异国情调的刺激性或调味产品的消费,疾速发展,商品的生产始终与世界某一地区的特殊需求相关。无论如何,随着香料和调味品的发展,茶叶仅仅是在欧洲的糖、烟、咖啡和可可等调味系列中,最后出现的一种"新贵"。茶叶从一种在某种程度上是药用的消费品,逐渐变成了"药食"中的日常性和普及性的消费品。当时,法属和英属美洲成了糖与烟的生产基地,而耶稣会士们的巴拉圭却是马黛茶(Le maté)的产地,波旁岛是咖啡生产地,中国则是一个历史悠久而又地域广泛的茶叶生产与消费帝国。世界特产品,尤其是农产品,一般总是从西向东传播的。中国却在某种程度上取代了贵金属或糖产量不足的美洲,将自己的产品传向了西方,特别是丝绸与茶叶。任何文明在某种程度上都是以物质产品和文化诱惑力之间的交流与亲合而形成的。中国人把食物或饮料与思想或理想结合起来了,茶叶如同咖啡在西方文化中的地位一样,都进入了其世界观的形成过程。但这些笼统的线条却无法诠释东西方全部历史事件。除了某些表面的共性之外,茶叶与西方的其他消费品之间,缺乏更多的共性。除了马黛茶仅限在拉普拉塔(La Plata)和安第斯地区消费外,真正传入欧洲市场的可可,虽然只起过一种很有限的作用,却具有巨大的商业和税收价值。咖啡的生产中心很多,而且其消费市场也分布很广。当茶叶征服西北欧时,马提尼克的咖啡从 1730 年起,在奥斯曼帝国取代了阿拉伯咖啡。我们无法具体说明,烟草或咖啡是否还独自形成过

某种领域,或者是说它们是否在商船船舱中仍占据过主要位置。茶叶是一种很特殊的产品,因为它占据了所有驶往中国商船回程运货量中的 70%—90%的比例,最后垄断了所有船队,形成了远距离交易中的一大奇观。

这里试从 18 世纪欧洲驶往广州的商船与茶叶贸易的角度,对于东西方物质文化的交流,特别是中西方的茶叶贸易,作一番概述。

三、18 世纪驶往中国广州的欧洲商船

我们可以非常简单地概括一下当时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的基本动向:西方船舶向黄埔港方向的流动,在 1719—1725 年和 1828—1833 年间的一个多世纪期间,于数量上增加 17 倍,于吨位量上增加 23 倍。其中涉及的西方国家有英国、法国、荷兰、丹麦、瑞典、诸小王国、葡萄牙和其他国家,后期又有美国商船的介入。当然这种略显简单化的考察,无法解释漫长历史中的复杂现象。因为在整个该世纪期间,中西方茶叶贸易掩饰了许多内在的反差。但它至少可以从总体上确定中西茶叶贸易与其他贸易相比较的关系。大家可以选择几种有关亚洲的标识性数据,以证实这一切。首先是长崎的帆船贸易,从 1719—1728 年间逐渐减少到年均 27 艘,到 1763—1769 年又锐减到 12 艘,于 1828—1833 年间再次缩减至 8 艘。至于驶往广州的东亚帆船,却于同期首先从 8 艘增至 26 艘,最后又增加到 143 艘。在日本外贸无情暴跌的同时,马尼拉的帆船贸易也从 1719—1725 年间的 19 艘船(其中 12 艘来自中国),降至 1763—1769 年间的 12 艘(其中 9 艘来自中国)。这一切都似乎说明,欧洲贸易要逐渐取代远东的"地区性"贸易了。在 18 世纪的最后三分之一年代,于欧亚大陆的另一端,同时也出现了一种明显的畸变。自利凡得(Levant,东方国家)返回马赛的商船数目,从 1734—1741 年间的平均 232 艘,增至 1751—1755 年间的平均 330 艘,然后于 1770—1774 年间又降至 200 艘;但驶往黄埔港的船舶却于同期先从 13 艘增至 24 艘,随后又增至 30 艘。

这其中最有意义的方位标志,应位于近东与远东之间的印度半岛上。由于从欧洲出发的船舶数目的增加,所以中国对外贸易几乎与印度外贸并驾齐驱。但这种笼统的表达方式,却因西欧不同国家而异。对于荷兰来说,这种观点并不完全正确,因为荷兰与南洋群岛(印度尼西亚)的关系密切而又广泛;中国与西方的贸易,尤其是在 1735—1756 年间,被巴达维亚

贸易所撼动,从而使以不同百分率的计算变得极其困难了。对于法国来说,情况也不会好多少:在 1725—1790 年驶往远东的 939 艘船舶的总数中,仅有 139 艘驶往广东,约占 14.8%;在 1725—1769 年间,于赴远东的 761 艘船中,也只有 86 艘驶往中国广州,占 11.3%;在 1770—1790 年间,欧洲驶往远东的 178 艘船中,有 53 艘驶往中国广州,约占 29.77%。瑞典人和丹麦人的情况可能略有小异,因为他们在印度只有很少的利益关联。在 1732—1771 年间,丹麦人派出 67 艘(占其驶往远东总船量的 58.26%)驶往中国,只有 48 艘驶往印度;瑞典于同期共向中国广州派出 126 艘船舶,却只向印度驶出 6 艘,驶往中国的商船占其总量的 95.45%。英国的例证最有意义。虽然英国与印度关系的发展疾速而又密切,并对中国严加控制,但这却丝毫不影响英国驶往中国广州商船队的比例。

我们现在用数字图表来说明问题:

船舶数目(艘,只)

年代	总数		驶往中国			驶往印度		
	平均数	指数	平均数	指数	总数百分比	平均数	指数	总数百分比
1709—1718	12.2	42.3	1.6	11.3	13.14	10.6	77.3	86.86
1719—1729	15.2	52.7	2.9	19.3	19.04	12.3	89.3	80.96
1730—1740	15.9	55.2	3.4	22.5	21.71	12.5	91.2	78.96
1741—1755	18.3	63.5	5.5	36.6	30.18	12.8	93.4	69.82
1756—1762	20	69.4	7.8	51.7	39.28	12.2	89	60.72
1763—1770	27	93.7	12.6	93.6	47.76	14.4	105.1	53.24
1771—1778	21.2	73.6	9.3	63	44.70	11.7	85.4	55.30
1779—1784	24	83.3	9.7	64.3	40.27	14.3	104.3	59.73
1785—1792	33.9	117.7	22	145.9	64.94	11.9	86.8	35.06
1793—1798	37	128.4	18.7	124	50.45	18.3	135.7	49.55
1799—1806	47.6	165.3	19.2	127.4	40.42	28.4	207.2	59.58

我们完全可以从中发现,分别赴中国和印度的船舶登记吨位的百分比,连同 80 多年间船舶数目的百分比,从 1793 年起,明显地拉开了差距。因为赴中国广州船舶的载重量,在 18 世纪末,要比赴印度船舶载重量的增长快得多。但我们必须注意,驶往广州的欧洲船舶,从开始时所占总量的 10%—20%,最终于 1785—1792 年间,增加至 50%,甚至有时还会达到三

分之二。

在比较欧洲驶往中国广州和印度船舶的载重量之外，还有一个返程商船船舱商品的价值问题。在最重要的时代，东印度公司分别从中国与印度的进口商品额（以英镑为单位）和每年的平均量如下：

年代	总　量	自中国进口	百分比	自印度进口	百分比
1760—1766	2410537	1087071	45.09	1323466	54.91
1767—1773	3329981	1064730	48.15	1725251	51.82
1774—1779	3451952	1111136	32.91	2340816	67.09
1780—1784	3355598	1632769	48.65	1722829	51.35
1785—1791	4730021	2965233	62.69	1764788	37.31

法国的情况也大致如此，虽然其贸易规模不算太大，其每年在洛里昂出售的商品额（以英镑为单位）大致如下：

年代	总　量	中国产品	百分比	印度产品	百分比
1725—1735	10813036	1723768	15.04	9089268	84.06
1736—1742	14017593	2950264	21.04	11067329	78.96
1753—1756	12503776	3207380	25.64	9296396	74.36
1766—1768	16720313	6008335	35.93	10711978	64.07
1771—1778	17765996	7005844	39.43	10760152	60.57

这种发展受多种因素支配，既有政治的，也有经济的因素。自从发生被人们不恰当地称为“印度的损失”以来，中国出口欧洲的产品比例迅速上升。大家可以发现在这两个地域之间的利润差异。我们可以把货舱的出售数目与价格数进行比较，始终是年平均量：

年代	总　量	中国产品	百分比	印度产品	百分比
1725—1735	5477574	842990	15.39	4634584	84.61
1736—1742	6936753	1222463	17.62	5714290	82.38
1753—1756	6295257	1480963	23.54	4814294	76.46
1766—1768	10113623	3550975	35.11	6562648	64.89

在 1709—1806 年，赴中国船舶的平均百分比被确定在 40.93%，而赴印度船舶的百分比却高达 59.07%。从 1730 年起，这种比例关系发生了变化，赴华船舶的指数比赴印度的指数明显要增长得快。在 1741、1756 和

1763 年间,赴中国广州的欧洲商船的数量相继出现三次大发展。因为当时赴中国和印度船舶的比例几乎是各占一半(中国占 46.76%)。但在 1771—1784 年间,却出现了一次比较显著的低潮。欧洲驶向广州的商船继 1785 年之后,又经历了一次特别令人惊骇的复兴。船舶登记吨位的划分证明了这种运输方向的不协调性。

登记吨位(年平均量)

年代	总量	中国	百分比	印度	百分比
1709—1718	4388	543	12.37	3845	86.63
1719—1729	6361	1219	19.16	5142	80.84
1730—1740	7528	1612	21.41	5916	78.59
1741—1755	8473	2728	32.19	5745	67.81
1756—1762	10011	3935	39.30	6076	60.70
1763—1770	13349	6252	46.83	7097	55.17
1771—1778	13966	5858	41.94	8108	58.06
1779—1784	17711	7400	41.77	10311	58.23
1785—1792	27619	17899	63.72	13827	36.28
1793—1798	31372	17545	55.92	13827	44.08
1799—1806	40965	20846	50.88	20119	49.12
			45.28		54.72

大家立即会发现,西方船舶在中国和印度出售与采购商品量的百分比并不相吻合,而且利润率也有很大差距。

利润的百分比

年代	中国	印度
1725—1735	104.48	96.11
1736—1742	141.33	93.67
1743—1756	116.5	93.09
1766—1768	69.19	63.23
平均数	95.70	83.49

由此可见,欧洲商船从事中国贸易时的收益要好得多。由此便可以解释欧洲多国在广州爆发的激烈竞争。由此也可以看到广州贸易的重要意

义。本处最重要的是确认其增长的阶段。我们通过 1719—1833 年间的计算,共区别出各自为 7 年的 16 个发展阶段。其增长与大西洋世界 1733—1817 年间的物价飞涨和经济扩张的重大阶段相吻合,它实际上一直延续到 1817 年之后。此外,它共由 3 个持续时间基本相等的阶段组成:1734—1755 年间是持续增长阶段,1756—1784 年间是跌落与恢复的交替阶段,1785—1833 年间是强劲而又不平稳的反弹阶段。如果我们仔细考察一番,那就会发现,在 1719—1725 年和 1741—1748 年间,欧洲赴广州船舶的数目几乎倍增;在 1726—1733 年和 1719—1725 年间,又增加了 172%。欧洲商船吨位总量也于同时代分别增加了 168%和 264%。继这种增长之后,紧接着又出现了一次明显的萎缩。在相当于"七年战争"时期的 1756—1762 年间,欧洲驶往广州商船的数量减少 23.90%,吨位量减少 23.49%。但从 1763 年起,又出现了一次强势反弹。首先是在 1763—1769 年间,欧洲驶华船舶数量增加 3 倍,其吨位总量增加 4 倍;其后在 1770—1777 年间,又分别增加 3.5 倍;到 1778—1784 年间,再次出现第 2 次相对的停滞。因为驶华船舶数量减少 6.15%,而吨位量却反而增加 2.90%。这一时期恰恰与美洲战争的时间相吻合。从 1785 年起,中西贸易又一次飞速发展,但却在船舶数量与吨位总量之间出现了显著的差距,它们分别增长 109%和 80%。到 1792—1798 年间,中西贸易又出现了第 3 次衰退,此时正逢第 3 次英法战争。在 1799—1806 年间,欧洲驶往广州的船舶数量增长 3 倍,而吨位数却只增长 2 倍。当这一时代结束时,它们又分别于 1719—1725 年间的水平上分别增加 17 倍和 23 倍,在 1779—1784 年间的水平上增加 5 倍和 4 倍。

再从各个欧洲国家的具体情况来看。法国一方的发展最快,不过却是面向两个方向发展的,其船舶在 1719—1725 年和 1734—1740 年间,于船舶数量与货物吨位方面基本上都增加 3 倍;在 1741—1748 年间增加 4 倍,于 1749—1755 年间增加 6 倍。它们于 1756—1762 年间却又同时直线下跌,接着又是一次短暂的复苏。欧洲驶往广州的船舶吨位数,继 1756 年之后,从 6 倍降到 1 倍,但从 1770 年起又从 1 倍增至 8 倍。美洲战争打断了中西贸易的发展势头,而且几乎再未能恢复先前的状态,甚至在 1784—1789 年间也如此。后来,商船航行从 1793 年起,几乎完全消失了,并且一直持续长达 30 多年之久。

对于荷兰、丹麦和瑞典一方来说,广州贸易的发展远不是跳跃性的。

当然,我们也会从中发现一种相当高的“起跑点”,尤其是在东印度公司中更为明显。这几个王国于1741—1748年间,达到了对华贸易同样的巅峰状态(荷兰人从1749—1755年间起超过了其他所有人),后于1770—1777年间使广州贸易达到了交易的最高值。在其余的时间内,其对华贸易发展速度受到了遏制。1756—1762年战争时代的“低峰”并不太引人瞩目,或者是整个形势都趋向于颠倒。海上的军事冲突,明显有利于中立国,如瑞典人,特别是丹麦人。他们于1778—1784年间驶向中国的船只,达到了创纪录的数量。那些小王国,也可以长期真实地享受其中立地位的有利条件。直到1807年,中西贸易才暂时地排斥了它们,但它们后来又一次成功地跻身于这种大潮中了。

英国人对华贸易以东印度公司商船与本土船舶公司之间的明显失调为特征。最早的商船航行虽然要翻过强大而又漫长的海浪,却显得非常规律。因为他们对外交和军事形势没有其他国家人那样敏感。“七年战争”丝毫没有干扰他们在1719—1725和1763—1769年的50多年间,使其驶往中国广州的商船数量增加4倍,吨位数量增加5倍。英国人与轮番成为共和与帝制的法国之间的竞争与冲突,对其在华贸易也未产生多大负面影响。在1785—1791年间,法国驶华船舶数量共减少20%,其吨位数却只减少5.67%。但这主要发生在美洲战争期间,并且于1785—1792年间又产生了一次神奇发展。英国早期沿海船的发展速度很缓慢,而且在“七年战争”期间又暂时停止。但从1770年起,英国驶往广州船舶又开始了一次迅速发展。它们分别于1736—1769与1770—1777年间、1778—1784与1785—1791年间,使其船舶与吨位数平均增加3倍。在1828—1833年间,其平均船舶量为1785—1792年的两倍左右;在吨位方面近3倍,甚至是1770—1733年的82—92倍。

最后,对于1719—1833年间这个漫长的时间段,我们还可以划分为两个持续时间大致相等的阶段,以1785年为分界线。西方驶往广州的商船,一方面是在66年间,共有1253艘,测定吨位数高达783000吨位,每年平均为18.5艘船和11876吨位;另一方面是在49年间,共有3938艘商船和总量高达2565035吨位,每年平均都有80.3艘和52.429吨位的商船入华,其主要目的地是驶向广州。

在1719—1784年间,法国人、荷兰人、丹麦人、瑞典人和欧洲诸小王国的人,共同占据着一种重要地位。特别是1734—1755年间,他们驶华商船

的吨位代表着总量的三分之二，几乎是东印度公司船舶的三倍。

这些国家除了以其驶出的船舶及其吨位数赚取的利润外，还有回程时所载货物的价值。它们每年自广州出口的白银银锭数如下（以两为单位）：

年代	总数	英国	法国	荷兰	丹麦	瑞典	诸小王国①	美国
1763—1769	3440489	144221	401524	865293	374114	355357		
1770—1777	3859092	1334200	721499	893401	427691	482301		
1778—1784	4414410	1532521	340481	672335	787828	656744	411281	13220
1785—1791	6613705	4218733	256047	877716	427496	422621	65576	345516
1792—1798	6419698	4483082	221050	351861	273425	32530	1056850	
1799—1860	8440219	5432680	25000	10140	293605	225307	116817	2336670

每个国家所占百分比如下：

年代	总数	英国	法国	荷兰	丹麦	瑞典	诸小王国	美国
1763—1769	41.97	58.01	11.67	25.15	10.87	10.32		
1770—1777	34.57	65.41	18.69	23.15	11.08	12.49		
1778—1784	34.71	64.96	7.71	15.23	17.84	14.87	9.31	0.30
1785—1791	63.78	30.98	3.87	13.27	6.46	6.39	0.99	5.22
1792—1798	69.83	13.30	3.46	5.48	4.26	0.50	16.46	
1799—1860	64.36	7.95	0.30	0.12	3.48	2.67	1.38	27.68

这种经商与商船活动使欧洲诸国对华贸易具有了某些差异。例如欧洲大陆人对华贸易于 1770—1777 年间有过一次显著的增长。这种增长并未出现在海运船队的统计表中，因为其中统计到的百分比降低 56.19%—53.94%，尽管其船舶的吨位数达到了巅峰。当时不仅在商品金额的百分比与吨位数的百分比之间存在着差距，而且这种差异也是在经常游移不定的。首先是商品金额百分比的增长，从 1763—1769 年间增长 1.87% 到 1770—1777 年间增长的 11.51%，直至 1778—1784 年间增长至 14.94%，于 1785—1791 年间又下降到 10.52%。其商船吨位数却正好相反，于 1792—1798 年间增长 1.73%，于 1799—1806 年间又增长 2.73%。在美国人的对

① 诸小王国指欧洲当时的小王国，特别是意大利的小王国。诸如托斯卡纳王国、热纳亚王国、比利时王国、撒丁岛王国等。

华海上贸易中,同样也表现出了这种差异。其金额始终会不规则地超过计划指标;其船舶吨位数于1785—1792年间的增长率超过1.04%,于1792—1798年间的增长率超过9.31%,于1799—1806年间的增长率超过9.09%。至于英国人一方,其驶华商船数目的不规则性更加显著。其商品营业金额开始时略有增加,但其后又从1763—1769年间的5.40%增加到1770—1777年间的6.08%,后于1778—1784年间又下降至2.19%,于1785—1791年间反弹至17.55%。于1792—1798年间增至20.72%,最后于1799—1806年间又降至17.58%。

四、中国广州的茶叶出口贸易

为了全面评估中国广州的茶叶出口及其动向,最简单的办法就是进行数字比较,茶叶一般均以担为单位。首先,比较要以原始数据为出发点,其次是根据变化不定的平均数进行比较。对于欧洲7年共分16个阶段的商船往来中国数量的介绍,也颇为相似:

年代	英国		法国	荷兰	丹麦	瑞典	诸小王国	欧洲大陆	美国	总额
	公司	海岸						总额		
1719—1725	6891		1340				4514	5854		12754
1726—1733	8239		3924	2985	587	531	2514	10615		18854
1734—1740	10399		7107	6474	5290	4700		23571		33970
1741—1748	14863		8006	15133	13248	10457		46844		61707
1749—1755	22983		14466	21074	12800	13405	3313	65059		88042
1756—1762	24332	245	2194	16441	16192	15567	865	51169		75746
1763—1769	50547		17636	28546	16857	15389		78428		128975
1770—1777	51105	1157	27342	34818	19975	19052		100619		153449
1778—1784	51105	1725	14871	18720	28422	25792	9281	97087	432	155884
1785—1791	135381	1874	4704	30625	10866	16104	4279	66578	9451	213284
1792—1798	147357	1450	1650	9885	11899	9454	954	33942	21335	204084
1799—1806	203133	3564	711	286	11351	14132	2951	29432	47995	284123
1807—1813	206996	3427							28415	238838

1814—1820	224971	11316		1521	500	1530		3551	57047	296885
1821—1827	233105	16849		1713	964			3105	80918	333977
1828—1833	233351	23807	3617	7668	3725		1675	16685	86916	360659

由此可以看到,在 1719—1833 年间,中国茶叶出口的平均总量共增长 26 倍,欧洲商船的吨位数共增长 23 倍。但如果将每个阶段的增长率作一番比较,那就不仅难以寻找其相似性,而且其中也出现了差异。

年代	船舶吨位数	增长率(%)	茶叶	增长率(%)
1719—1725	3744		12745	
1726—1733	3656	−2.35%	18857	+47.95%
1734—1740	5807	+53.36%	33970	+80.14%
1741—1748	10028	+78.84%	61707	+81.49%
1749—1755	13623	+35.84%	88042	+42.68%
1756—1762	10422	−23.49%	75746	−13.96%
1763—1769	17005	+63.16%	128976	+71.07%
1770—1777	21102	+24.09%	153273	+18.97%
1778—1784	21716	+ 2.90%	153766	+ 1.58%
1785—1791	39132	+80.20%	213284	−4.31%
1792—1798	34761	−11.17%	204084	+53.20%
1799—1806	47942	+38.49%	284123	+53.20%
1807—1813	42120	−12.13%	238838	−14.04%
1814—1820	55318	+31.33%	296885	+24.30%
1821—1827	67176	+21.43%	333979	+11.42%
1828—1833	86055	+28.10%	360659	+ 7.98%

这样一来,就会区别出两个重要阶段来,其一是有利于广州茶叶贸易,其二则是有利于船舶吨位数的增长。茶叶贸易的增长启动较早,开始于 1726—1727 年间,较欧洲商船吨位数增长的启动时间早 6 年;欧洲商船吨位数的增长一直延续到 1732—1733 年,而且势头强劲。在 1719—1740 年间,中国茶叶交易量增长了 166.53%,由 12745 担增至 33907 担;而船舶吨位数只增长了 49.75%,即从 3744 吨增至 56070 吨;在 1740—1762 年间,二者之间的差距缩小了,茶叶交易量增加 122.68%,即从 33970 担增至

75746 担;船舶吨位数从 5607 吨增至 10422 吨。此后,欧洲航海使其商船吨位数增加得稍微快了一些。在 1763—1784 年间,船舶吨位数与广州茶叶销量的增加为 108.36% : 103%;在 1785—1806 年为 121.04% : 84.77%;在 1807—1833 年间,其增长比例又为 79.50% : 26.89%。这种商船与茶叶商品发展速度的变化,分别于 1719—1777 和 1778—1883 年间的 49 年和 56 年间,变得更为凸显了。在前一个时期,广州行销的茶叶数量增加 12 倍,而欧洲船舶吨位数的增加却不足 6 倍;在第 2 个时期,船舶吨位数增加 4 倍,而茶叶交易量却只增加 1 倍。我们还可以将两个发展最明显的时代作以比较:在 1734—1740 与 1741—1748 年间,中国通过广州出口的茶叶一举增加 81.65%,而驶往广州的欧洲船舶吨位数只增加 78.84%;在 1778—1784 与 1785—1791 年间,船舶吨位的增加量几乎与上一个阶段持平,即 80.20%;中国茶叶出口的增长量却只有 38.70%。这种畸形发展,仅仅反映了欧洲经商国家越来越多地参与了大宗交易,其租用的船舶数量很大,船舶吨位数也急骤增加,从而使其运输的茶叶数量相对显得少了一些。至少直到 1814 年之前,广州外销茶叶的数量无法与这些国家海运业的规模成比例地发展。

至于在英国与欧洲"大陆国家"之间,对于广州外销茶叶的分配,却形成了非常显著的反差。在开始阶段,英国的进口量非常缓慢地增长;在 1719—1725 与 1741—1748 年间共用 20 年才增加一倍。至于欧洲的那些英国竞争者们的茶叶进口量,在 1734—1740 年间增加 4 倍之后,紧接着又增加了 8 倍。从 1756 年起,这种比例关系又开始了一次倒置。英国的平均年进口量继续增长,而其竞争对手们的公司的进口量却在下降,到 1763—1769 年间,又急速下降。1770—1777 年间,英国经济出现衰退;欧洲"大陆国家"的发展出现了最后一次飞跃,其广州茶叶进口量达到了创纪录的 10 万担。但继这次发展之后,又出现了两个相继时代的下降:"大陆国家"在 1778—1784 年间,首先减少进口 3532 担,英国却增加进口 5535 担。从 1785—1792 年间,欧陆国家的茶叶进口额大缩减,而英国却在间断性地增长。在 1792 年,英国茶叶的进口额是 1719—1725 年间的 33 倍。

在 1719—1813 年间,西方从广州进口茶叶的情况大致如下:

年代	茶叶总量	英国		欧陆国家	
		平均量	百分比	平均量	百分比
1719—1755	42913	12617	29.4	30296	70.60
1756—1784	129373	45609	35.25	82219	63.55
1785—1813	236773	174247	73.59	32382	13.67

在指出茶叶在海上贸易中所扮演的重要角色之后，尚需通过与其他商品的比较而确定其地位。只需要提及毒品、白铜、瓷器、紫花布、油漆、江珧、彩纸或藤器以及中国古代的重要产品丝绸就足够了。中国茶叶的出口是以下列方式发展的(每年的平均数，以担为单位)：

总额 年代	英国			法国	荷兰	丹麦	瑞典		美国
	公司	沿海船	总数						
1719—1729	170		170	?					?
1730—1740	255		255	88	60	?	?		393
1741—1755	817		817	190	190	3	13		1218
1756—1762	382		382	?	?	?	?		?
1763—1770	1243		1243	59	165				1467
1771—1778	1722	761	2483	298	232	91	45		3149
1779—1784	1151	364	1515	125	102	61	110		1913
1785—1792	1616	1101	2717	74	202	26	29	168	3216
1793—1798	695	1091	1786		5	60		80	1931
1799—1806	658	408	1066			19		80	1165
1807—1814	917	744	1661					68	1729
1815—1825	468	2959	3455					110	3555
1826—1832	6109	6109					250	6359	

尽管在此期间，出现了中国丝绸出口的增加，但它们均由于其极大的不规则性，而与茶叶的出口情况大相径庭。大家也可以根据不完整的数字而作出判断。这既反映了其他产品的竞争力，又相反地反映了中国当局暂时禁止出口或限制出口某些商品定额的背景。至于其分配额，最早从1740年左右起，也就是说在40多年之前，英国人便确定了其对华贸易名列前茅的地位。从1764年起，由于英国降低进口关税，故而他们又加强了这种优势地位。英国从1770年起所获得的“商业国”地位，于这个时代末变

得无以匹敌了。1824 年,英国东印度公司放弃了生丝贸易。这就如同先前于 1755 年放弃了丝织品的贸易,而只保留了从中国进口茶叶的交易一样。但无论这种发展速度和这种分配如何发展,为了评价茶叶和丝绸各自在中英贸易中的地位,需要比较的是其金额而不是重量。对于英国人来说,其商品价值金额是这样表现出来的(年平均额和以英镑为单位):

中国的出口商品

年代	总 额	茶叶	百分比	丝绸	百分比	杂货	百分比
1760—1766	1087071	962429	88.53	16578	1.54	108064	9.93
1767—1773	1604730	1112125	69.30	132305	8.24	360300	22.46
1774—1779	1111136	592538	53.32	146068	13.14	372530	33.54
1784—1784	1632769	1130059	69.21	125654	7.69	377056	23.10
1785—1790	4475917	1130059	83.40	164067	3.66	578431	12.94
1791—1797	4403911	3996884	90.75	69695	1.58	377332	7.67
平均量	2404109	1950151	81.11%	105799	4.40	348159	14.49%

丝绸在中国的出口商品中,始终占据着一种不可忽略的地位。它在 18 世纪的广州贸易中,却退居茶叶之后的第二位,而且还远远落后于茶叶。事实上,继 1785 年之后,即使当丝绸的出口量增加时,其相对数值也在不停地减少。在 1791—1797 年间,其所占百分比又恢复了三十年前中国当局限制出口时代的状况。但这种普遍的看法也不能完全成立。因为在法国的货舱中,丝绸所占的比例,却始终明显占据优势。

每艘驶往广州的欧洲商船所载丝绸与茶叶平均量

年代	总 量	茶叶(担)	百分比	丝绸	百分比	杂货	百分比
1771—1773	1077735	718712	72.53	204019	18.93	92004	8.54
1774—1778	973529	686032	70.46	240780	24.73	46717	4.81

如果有人声称茶叶在欧洲驶往广州商船的船舱中,至少占有商品总量的四分之三,或者是 80%,那也可能会略有差距。

“茶叶船队”也如同人们传统上所说的“蔗糖船队”和“黄金船队”一样,其远途航行经营商表现了对“小草”(茶叶)的某种神奇的吸引力。茶叶形成了“大交易”阵营中的新贵。夏庞蒂埃·科西尼(Charpentier-Coss-

igne)于其《广州行记》中指出:“正是茶叶将欧洲商船吸引向了中国,装满其船舱的其他商品仅被作为大拼盘的配料。”一种显赫商品的运销肯定会引起世人的注意。其主要原因当然是可以赚取的巨额利润。中国的商品一般都会带来丰厚的商业利润,而且高于印度商品的收益。但茶叶的利润最大。如荷兰东印度公司在茶叶交易中能赚取 100%—120% 的净利润。甚至还有人声称,在 1722—1728 年广州茶叶经爪哇的间接贸易中,其毛利却只有 93%;后于 1735—1758 年间,由于商船直接驶往广州,对于原始价仅为 83175 荷盾的茶叶,运销欧洲后可卖到 294622 荷盾,其利润为 354%,而且一直持续 20 多年。此后到 1760—1784 年间,茶叶利润下降到 90.40%。荷兰东印度公司用 2128182 荷盾采购的广州茶叶,在欧洲市场的售价可达 4052170 荷盾。

当然,只有这些笼统的约估还是远不够的,必须根据茶叶价格的变迁而从事精确的研究。我们需要考虑到普通的黑茶武夷岩茶和粗茶在广州的采购价与在阿姆斯特丹、汉堡、哥本哈根以及伦敦的出售价,特别是绿茶、松萝茶在汉堡和伦敦的售价。

从 1762—1806 年间,茶叶价格在总体上是倾向于下跌,它们在欧洲的跌势还要更强于中国。从 18 世纪初叶到该世纪末叶,广州的武夷茶从 1720 年的每担 43.6 两白银,降到 1790 年的每担 11 两白银。在阿姆斯特丹,每担武夷茶从 1716 年的 8.44 荷盾降至 1791 年的 0.5 荷盾,也就是具有 4∶1 和 16∶1 的绝对跌幅。我们可以将 1716—1721 与 1787—1792 年间,茶叶的平均价格等略作一番比较。这就是每担分别为 36.6 和 12.5 两白银、4.99 和 0.57 荷盾。但其差距在广州仍为 2.9∶1,在阿姆斯特丹是 8.7∶1。因此,在价格的波动与出口茶叶数量的变化之间,我们很容易区别出 3 大阶段来。首先是中国广州出口茶叶价格和数量的曲线各自向相反方向发展,最后直到 1740 年才彼此相汇合;其第二个阶段在这一年与第一个阶段相交叉:1740—1764 年的第二个阶段,受到了 1742—1746 和 1752—1759 年间的两次价格波动的干扰,这个阶段的变化比前一个阶段更为凸显;从 1765 年起,又出现了严重对立,在不断上升的数量与在 1766—1778 年间价格持续下跌趋势之间,差距一直在不断扩大。

首先,这一切由于广州茶叶的定价方式发生了变化。在 18 世纪最后三分之一年代,广州茶叶的定价标准,越来越具有人为操纵的特征了。从 1770 年起,广州的商业交易,变成了一种由欧洲人运来的舶来品与中国产

品以物易物的交换方式,唯有丝绸例外。这就是说,商品价格不再是根据每种商品的市场状况和真实价值来确定了。当时广州十三行行商们接受出售其茶叶的价格,是由大班们同意出售其羊毛织品的价格而决定的。如果羊毛织品价格跌落,那么茶叶的价格也要随之被压低,即使它在欧洲的价格还在飙升。茶叶的低价或是由于商人们没有赚到本来预期赚到的利润;或是由于输入广州的羊毛量大价低,而造成了巨大损失。这种现象与前一个世纪期间,中日之间商贸交流的状况颇为相似。当时日本长崎的商人,以低于市场的价格向中国提供铜,却在转卖以帆船进口的中国丝绸中,获得了丰厚补偿。所以,为了评估茶叶的真实价格,必须将合同中所商定的价格,再提高到与进口商品应获利润同等的比例,方为可靠。

其次,这里还有一个质量问题,即必须在普通茶叶与优质或中等茶叶之间作出区别。人们把"武夷茶"系列茶叶的质量作为主要评估基础。因为它的供应期最长和供应量最大。在茶叶价格的波动中,可以发现某些明显差异。在 1763—1769 与 1785—1791 年间,武夷黑茶(实指武夷红茶)的价格于广州下跌 36%,于伦敦下跌 41%,于阿姆斯特丹下降 44%,于汉堡下跌 45%。普通绿茶松萝茶系的情况也如此,于伦敦下跌 45%,于汉堡下降 39%。但随着武夷黑茶等级的提高,这种差距也就缩小了。因为它在阿姆斯特丹较苏松茶降低 34%,在伦敦降低 33%;它在伦敦较 Congou 茶降低 14%,而在阿姆斯特丹却较北海茶增加 27%。消费者们越来越寻求优良的和稍微价高一些的茶叶品种,正如英国东印度公司出售的中国广州茶叶的演变所清楚地证实的那样(年平均量):

年代	总 额(担)	松萝茶	百分比	武夷茶	百分比
1741—1748	1728706	655473	37.91	879660	50.88
1749—1755	3172549	1064247	33.54	1750294	55.16
1756—1762	3966632	1178782	29.98	2479165	62.50
1763—1769	6393828	1689875	26.43	4160984	65.07
1770—1777	6275074	1794744	28.60	3820133	60.87
1778—1784	6623889	1914020	28.89	3201009	48.32
1785—1791	16103216	2136962	13.27	4159170	25.82
1792—1798	19727540	1377574	6.99	3301868	16.73
1799—1806	24084061	375502	1.55	2490378	10.33

尽管在 1741—1748 年和 1785—1791 年间,广州茶叶的外销量增加了 3 倍,其松萝绿茶的外销量却几乎持续地相对减少。除了在 1770—1784 年间,松萝茶销量略有上扬之外,其所占百分比共下降了三分之二左右,其价格跌落 40%(从每磅 4.67 荷盾下降至 2.77 荷盾)。武夷黑茶的外销额在开始时略有小异,因为在 1740—1769 年的广州,也出现过茶叶数量和价格的双重增长,尽管其增幅不太均衡,其数量增加 372%,而价格仅增长 25%。从 1770 年起,广州茶叶的数量和价格又都开始持续下跌,而且数量与价格还是平行跌落。在 1763—1769 与 1778—1784 年间,其数量下降 23%,而价格下降 22%(从每担 17.2 两白银下降到 13.4 两)。因此,武夷茶价格的下降似乎与消费者口味的变化密切相关。这可以使人衡量消费国生活水平的提高程度。它也可以使人权衡这个茶叶品种的固有质量。武夷茶那非常典型的发展趋势尚未被学术界阐述清楚。但它在百年间的价格变化却可以使人充分洞悉其大致规律。最早,Boui 是指一种很有名的未加工的粗茶、原茶或"生茶"。Boui 是 Mou-i 或 Wou-I 的一种方言性讹变形式,即"武夷"之对音。这是位于福建建宁府的崇安与建安之间的群山或丘陵地区,以其产品的"精质"而著名。其价格在阿姆斯特丹远远超过松萝绿茶。武夷茶于 18 世纪初叶,在那里每磅出售 3—7 荷盾,甚至是 8 荷盾,而松萝茶每磅只出售 2—4.5 荷盾。稍后到了 1730 年左右,其价格比例却突然间颠倒过来了,本来有利于武夷黑茶的 40%—60%的差距,却变得有利于松萝茶 30%—60%的比例了。当时正是荷兰东印度公司草创并于广州直接贸易的时代,以抵御其他公司的竞争,从而导致广州茶叶贸易的发展。不过,这却很难解释武夷黑茶命运的逆转。其原因是由于中国茶叶不断地改变其性质,茶名越来越多地被"盗用",同一个茶叶名称覆盖了越来越多的茶叶品种,逐渐与原来的茶叶品种没有多少渊源关系了。无论中国的茶叶生产是否能适应突然间膨胀起来的西方需求,西方对中国茶叶的采购,在 1719—1725 与 1734—1740 年间增加 3 倍,在 1734—1740 与 1741—1748 年间又增加 1 倍。这就是以追求茶叶数量而牺牲其质量;或者是中国国内的商人利用了西方需求的膨胀,而用一种低端品种的"粗茶"(武夷茶),来替代高端茶。在很长时间内,"武夷茶"在外贸中成了"劣质茶"的同义词。这一切均未能阻止其价格从 1749 年起的明显飙升。当时欧洲对茶叶的需求量,每年超过 8 万担。在 10 年之后,其需求量更要多得多。由于欧洲的"七年战争",而使 1756—1758 年发往广州的欧洲商船大量减少。广州茶

叶的价格明显下降一段时间之后，驶往广州的欧洲船舶数量突然增加。这就使武夷黑茶的价格，从 1759 年的每担 12.5—16.1 两白银，上升到 1760 年的 19.5 两白银。丝绸也于同期从每担 198 两上升到 245 两白银，随后再增至 269 两。这样价格的变化与广州交易气氛的优化有关系。特别是当中国当局将大班们都限制在“十三行”中经营时，茶叶高价又迫使所有外商长期居住在那里，以便利用茶叶在冬季的低价而采购。茶叶的价格在 1740—1748 年间，于广州仅增加 25%，而于同期在伦敦的销售市场上却增长 372%。这两个百分比之间的差距，可能与武夷茶的质量下降有关。这也为 20 年之后，即 1768—1770 年间，出现茶叶大降价背景有关。因为当时中国茶叶拥有量和欧洲人能廉价获得最佳品种的需要量之间，形成了新的平衡。

五、中国内地茶叶输往广州的道路

中国茶叶的生产，在 1760—1770 年间，为适应西方需求和中国国内消费量的双重膨胀，而大速度地加快了。中国茶叶种植在 50 多年间，甚至是在 200 多年间，于华南的土地上蓬勃发展，以至于有时要与粮食作物争夺土地。中国外贸的发展以及日本与西方白银的持续流入中国，又刺激了在食品（诸如水果和油料作物等）、纺织、染料和经济植物生产方面的大发展，从而导致农业的一种专业化。如在 16 世纪或 1600 年左右，当中国国内和国际市场上对糖的需求量骤然猛增时，福建泉州的大批稻田中开始长满甘蔗。甘蔗与靛蓝植物的种植促使福建、广东、赣南和四川的许多州府的经济发生变化，从而使中国糖在欧洲，于某种程度上补充了美洲糖的供不应求。如广西巡抚于 1727 年就抗议广东人于其省内过分采购大米，致使广西农田虽然大幅扩展，依然民不果腹。他认为这与将大批粮田改作商贸经济植物有关，如果树、油料作物、甘蔗、靛青或烟草。烟草于 1600 年左右自菲律宾传入中国澳门，很快就传遍了中国的整个沿海地区，甚至成了许多远离沿海地区的财富之源。福建的浦城或龙岩、甘肃的兰州、四川的成都或从湖南的衡阳到云南一线、陕南的汉中、江西的瑞金和山东的济宁等地，大批肥沃的土地都变成了烟田，中国政府曾颁布过无数次的禁烟令，都无法遏制其发展势头，因为生产者的利润高达 200%。茶田的扩展也受同样因素的激励。茶田开始扩展于 16 世纪，曾经历过多次发展高潮，其中

最重要的一次出现在 18 世纪下半叶。茶叶那日益增长的数量,自广东南部,安徽和江苏而向广州集中,而且在中国内地基本上是单一地经陆路运输。只有劣质的安溪茶,才会先用两天时间运至厦门,再从厦门用帆船运至广州,要穿越 200—2000 公里的距离。广东省内最近的茶源地是广东清远、广西梧州府的茵溪。但最重要和距广州北部最远的茶叶供应地,却是福建中部、浙江、安徽和江苏省的群山中,最著名的茶叶品种均出自那里。其茶场的面积一般在 40 公亩(每公亩 100 平方米)—1.6 或 2.0 公顷(每公顷 1 万平方米)之间,由许多小业主分别独立经营。他们经过烘茶、挑茶、包装茶叶之后,留下一部分供家庭消费,将多余部分出售给城市中的商人。茶商们在采茶季节奔波于乡村间,从挑扁担的茶农手中收购茶叶后,再经过加工,最后集中发往广州。运茶脚夫们将每担茶叶运 100 里只赚取 0.35 元。他们每人背负茶 40 公斤,每天最多走 40—70 里的山路。航运每天则能航行 50—100 里,甚至是 100—250 里。茶叶之路,也是从南京开始的丝绸之路、从景德镇开始的瓷器之路,更是中国进口商品和外国使臣从广州进北京的必经之路。总之,中国中部与南方诸省的交通中轴线,是长江下游从九江到南京一段,再延伸到鄱阳湖和赣江流域。

黑茶或武夷茶的主要仓储地在江西河口镇,距福建的最大武夷茶市场星村,只有 115 公里,再从那里经锦江而输运。茶农首先将茶叶运往距离 272 公里处的南昌,然后再沿赣江顺流而下,渡过十八滩,再经过赣州,直达大余或南安府。那里是自南昌开始的 628 公里的茶叶之路上江河航行的终点。茶叶箱再从那里,由脚夫们人背肩扛,跋涉最远 66 公里,也就是到达该水系分界线的另一端。他们必须要翻越高达 300 米的梅岭关及其群山。在始兴,人们将茶箱装上体积很小的内河运输船,从北江的源头之一,顺流而下,一直到达曲河;再从那里换大船,直接驶往距离梅岭山脚下 507 公里的广州。在此期间,共有 3—4 次的运输转换,全程 1588 公里。这就是武夷茶到达广州十三行的过程和路线。这也是中国国内茶叶之路上的“南道”。这条路比中国北方的茶叶仓储地苏州(江苏)的道路稍短一些。苏州之路长达 1973 公里。但由于长江与大运河,使得这条路的航行反而要畅通得多。这就是中国国内茶叶之路上的“北道”。北道只持续 6—7 个星期。这条路要比荷兰德胜(Isaac Titsingh)与范罢览(Van Braam)率领的使团于 1794 年走过 18—19 天的时间,多了近一倍距离。其东部陆路—海路相结合的行程,既迅速又廉价,而且损耗较少,水路比渡过十八滩

的危险性还小。从武夷黑茶生产中心建安(建宁)到福建大港福州之间的距离,只有385公里,可能需要5日航程。这就是说,西方贸易在福州有更多利润赚取。

绿茶松萝茶的运途更远。绿茶主要产生松萝山西北端的徽州以及婺源,由此而产生了绿茶的名称"松萝茶",而松萝山正是将安徽与浙江分隔开的山脉。绿茶的主要市场是小城钱塘,距杭州36公里。它们那里再沿桐江向西南方向驶去,经过396公里的航程之后,便到达了江西省边境上的常山。茶叶被从那里卸船之后,又由脚夫搬运而翻过群山,然后到达玉山,再经水路航行66公里的短程之后,便到达河口镇。绿茶与黑茶在那里汇合,再分别取道山路和江河航路,直赴广州。这样算来,茶路全程就为1971公里,从而使从杭州或上海用帆船南运就显得是下策了。

茶叶市场的条件大致就是这样确定的。我们尚需要研究茶叶价格的演变,在收益方面的影响。我们并不企求获得真正利润的一种确切的数据,因为这种合理的奢望,却是很难获得满足的。我们只能作冒险猜测,而唯一可以做的事,便是将购价与售价作一番比较。我们下面就对武夷茶与南京丝绸的毛利润列表比较一番:

年代	阿姆斯特丹		汉堡		哥本哈根		伦敦		丝绸	%
	(茶,担)	%	(茶,担)	%	(茶,担)	%	(茶,担)	%	(担)	
1719—1725	1947	249.29							274	72.67
1726—1733	1929	385							3	80
1734—1740	970	282.79	2492	485.77						
1741—1748	808	231.52	2532	346			2752	394.26		
1749—1755	472	115.68	1615	190.22			2043	250	530	114.72
1756—1762	649	164.72	1818	221.43	3442	209.75	2331	295.43	833	171.04
1763—1769	705	169.88	1477	165.39	2385	133.47	1831	213.15	672	102.28
1770—1777	584	168.78	1204	166.99			1716	2472.6	635	93.79
1778—1784	765	228.37	1501	215.20			1790	267.16	631	88
1785—1791	304	96.20	648	98.48			0947	149.60	668	87.66

阿姆斯特丹的最早数字并没有实际意义。因为直到1728年,在那里出售的所有茶叶均来自巴达维亚,或者是经那里转销的广州茶,其价格与广州

茶叶的价格没有任何共同之处。但除此之外,其中也有两点显得很明确。首先是毛利润增减的态势。茶叶交易在 1755 年之前,其价格始终呈跌势。特别是在 1741—1748 与 1749—1755 年间,茶叶价格在阿姆斯特丹下跌近半数,在汉堡的情况也基本如此。这恰恰正是欧洲进口茶叶从 61000 担猛增到 88000 担的时期。茶叶价格于此后的 1755—1784 年间,特别是在 1778—1784 年间,又大幅地上扬,此后又下跌到最低点。丝绸的行情却反向而动,于 1756—1762 年间持续上涨。与 1726—1733 年间相比,其涨幅几乎增加一倍。此后,1770—1791 年间,又经历了幅度大小不均的下降。但茶叶在阿姆斯特丹市场上与丝绸相比,最多的差价达 385%和最低为 96.20%,在汉堡市场上分别为 458.77%和 149.60%。这就是说,茶叶量分别减少 4 倍、4.5 倍、2 倍和 2.5 倍。丝绸交易的降幅却不太大,仅达两倍(171.04%—87.66%)。

六、结　　语

丝绸自古以来就是中国对"西方"输出的重要产品,其影响深远,并由此而产生了陆上和海上丝绸之路,成了中西交通的两条大动脉。

自 18 世纪以来,中国主要是通过广州港向西方出口茶叶的历史,虽然宕荡起伏,其基本倾向始终是规模日趋宏大。无论是在数量方面,还是在价值方面,茶叶逐渐取代了丝绸,形成了中国向西方的第一大宗出口商品。由此而产生了与丝绸之路(特别是海上丝绸之路)齐名的茶叶之路,成了中外物质文明交流的另一大渠道。

自 16 世纪以来,世界上的物质交流,特别是农作物及其产品的交流主要是由西向东传播。唯有中国的茶叶、丝绸、瓷器等形成了一股自东向西传播的巨大潮流。随着物质文明的传播,具有悠久历史的中华文化也传向了全世界。茶叶与丝绸等一样,成了中外文化交流与传播的重要媒介。

翻开世界文明交流史,我们不难发现,世界各个国家、地区和民族之间的文化传播与交流,都是围绕着寻找物质资源、开发物质资源、利用物质资源和掠夺物质资源而展开的。正是在这种自然资源之战的过程中和由于资源的吸引力,才促使文化传播与交流相伴而生。事实上,过去许多人坚持的那种主要是从意识形态和价值观念方面,去考虑跨文化传播与交流史的思想,并不是很正确的。

中国向西方出口的茶叶,主要属于两大茶系,即福建武夷茶(西方人称

为黑茶,即红茶)系和安徽松萝绿茶系(实际上是黄山—祁门茶)。当然,其他地区和其他品种的中国茶叶,也不乏被合法或不合法地纳入到了这两大茶系茶叶之例证,以利于出口和赚取尽可能丰厚的利润,由此而造成了欧洲市场上的中国茶叶的混乱。

广州是中国于18世纪向西方出口茶叶的主要港口,甚至在某些时期是唯一港口。"天子南库"中的一大项收益,便来自茶叶。广州港不仅对于海上丝绸之路,而且对于海上茶叶之路都作出了功不可没的贡献。我们可以将广州作为海上茶叶之路的主要始发港。

广州经营出口茶叶,又依靠中国方面的十三行或外国人的夷馆。十三行在广州的对外贸易,特别是中国丝绸与茶叶的出口中,扮演着无可代替的经纪人作用。广州十三行在当时并不是一个如同西方那样自由贸易的机构,而是统制贸易的产物。西方夷馆也大肆向中国出售鸦片毒品类"商品",具有严重负面作用。但研究广州茶叶出口,离不开十三行。

欧洲诸国经广州港进口中国茶叶的品种,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他们各自的口味与爱好决定的;进口茶叶的数量与价格,则与欧洲的政治和经济形势密切相关。欧洲在战争与经济萧条期间,进口的中国茶叶数量既少,价格又低廉;欧洲在经济繁荣期间,进口的中国茶叶数量大,价格也看好。中国出口茶叶的数量和价格,也受中国国内形势的限制和政府政策变化的局限,并不完全受经济规律的支配,明显有人为因素的干预。

18世纪,在欧洲市场上销售的所谓"巴达维亚茶""马来茶""印度茶"和"锡兰茶"中,实际上有一大部分也是由广州转港运去的中国茶叶。

中国也通过"恰克图之路"向俄罗斯出口部分茶叶,通过西南丝绸之路(四川、云南)向南亚和东南亚国家出口茶叶,其规模和数量均无法与广州港同日而语,其兴旺期也应在19世纪之后,而且主要是供亚洲居民消费的,流入西方市场者甚少。

广州茶叶贸易所造成的后果,不仅仅是中国茶叶被运销西方,它导致了西方消费习惯的变化,促使中国茶叶文化与西方咖啡文化的交流、竞争与共存,甚至是取代。西方的许多近代先进技术和理念、全新的植物品种、近代机器设备和文化,也都在丝绸与茶叶的运销中,传入了中国,使中国加快了迈入近代社会的步履。

冯承钧·法国汉学与《中国南洋交通史》

冯承钧先生(1887年7月19日—1946年2月9日,享年60岁)是我国中西交通史(以西域南海史为主线条,今称中外关系史)研究领域的先驱之一。其名著《中国南洋交通史》原来是应商务印书馆在"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之约而动笔撰写的。其《序例》所署的时间为"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九月十八日",该书面世的时间为"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书寿已逾七秩有五,堪称"经典"了。此书在中国学术发展史的长河中,曾被收入多种《丛书》,也可谓久盛不衰了。商务印书馆决定再版《中国南洋交通史》,承蒙编辑先生错爱,让我写一篇导读。由于多方面原因,笔者既恐惶,又情不可却和义不容辞,只好草撰此文。一示崇仰先贤,二是为砥砺后学。

一、冯承钧先生及其学术贡献

冯承钧先生,字子衡,1887年生于湖北汉口。他虽然身逢乱世,却也受到了张之洞在湖北大办洋务气氛的熏陶,特别是受到了张之洞赞同的"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口号的启迪。当时正处清末中国向欧美派遣留学生的热潮中,冯承钧先生有幸成为其中一员。他首先于比利时上中学并肄业,接着进入比利时列日大学(1906—1910年),其后又赴巴黎大学学习法律。1911年,他毕业回国后,任职教育部,旋即又到北京大学任教,在开始时主要是从事中国法制沿革史的研究。他于1926年翻译的法国汉学家沙畹著《中国之旅行家》的《译序》中写道:"余从事中国法制史沿革之研究,久焉于兹。所用之方法不专事掇拾书本之记载,故于材料之搜集,颇注意前人所不经意之事物。顾用此种方法,研究之范围既广,而考索之材料亦

多。进行愈远,困难愈甚。往往因一事一物之考据,有经年累月尚难详其梗概者。"我们由此而看到,冯先生归国后,虽然首先是从事法制史研究。但他已经深受法国汉学界当时占统治地位的考据派史地学家们的影响了,由此也奠定了他终生侧重于西域南海史地论著的考证的翻译与研究工作。

清代桐城派学者姚鼐在《复泰小岘书》中指出:"天下学问之事,有义理、文章、考证三者之分,异趋而同为,不可废义理,讲究经义,探求名理的学问。"由此可见,考据派是做学问的三大学派之一。

冯承钧先生是清末民初,中国翻译法国学术和文学作品的三大家之一。严复(几道,1854—1921 年)以其译著,而为西学中渐,西方现代文化传入中国作出过卓越贡献。林纾(琴南,1852—1924 年)在翻译西方文学方面,以其奇特的方式和韩柳文风而独树一帜。冯承钧先生则执着于译介法国(法文)的汉学著作,甚至在晚年以一躯残体;依然笔耕不辍。他们三人比肩继踵,筚路蓝缕,开中西学术交流之先河,立中西交通史之学科,永远值得晚学仰慕。正是他们的译著,才使中国人放眼看世界,进而走向世界。尽管他们具有各种立场和背景,但他们为中外文化交流,特别是中法文化交流,都做出了不可估量的贡献。

当然,西方汉学家们的著作,也使西方学术界受益匪浅,使他们逐渐地放弃了井蛙之观,摆脱了《圣经》史观的羁绊,洞悉到一部世界史的重要组成部分——东方史与中国史。正如冯先生所说的那样:"吾国之史籍释藏,为今日学界无比之鸿宝……自有西文译品之后,彼方学者始憬然知一部世界史,彼所晓者仅及其半,遂从事于探考研究。今于印度史、中亚史已不少发明。重修世界史,是用增补若干章节。彼方研核之不息,而国人尚茫然鲜所知……此外,关于法德美俄诸国学者探考寻求之成绩,(国人)鲜有人注意及之,良可慨惜也"(《史地丛考序》,商务印书馆 1931 年版)。由此可见,学术交流永远是双向互惠的。中国文化的瑰宝,正是通过西方汉学家才被西方学术界熟悉和利用;西方汉学家研究中国的成果,也应该被中国学术界汲取,并引起回应与互动。翻译于其中起到了桥梁和纽带的作用,法语中有一个词组叫 trait-d'union(连词符)。冯先生便是这样一个大写的"连词符"。

冯先生的《中国南洋交通史》全书基本上沿袭了法国汉学家们的考据学风,利用了他们的考证成果。他在很大程度上则是利用了当时国际学术界研究南洋史专家,如费琅、沙畹、伯希和、夏德(Friedrich Hirth,1845—

1927 年)、柔克义(W. Woodville Rockhill, 1854—1914 年)和藤田丰八(1870—1929 年)曾经辑录、译注过的文献及其研究成果。但他有自己的独创、判断和取舍。正如他于该书的《序例》中所指出的那样:"外国人从事于此类考订者,亦有数家。除伯希和外,亦多瑕瑜参半。兹所采者,Hirth、Rockhill、伯希和诸氏之说为多,藤田丰八之说,亦瑕瑜互见,仅择善而从。诸说不必皆为定谳,采其立说较长者而从之。"历史在发展,科学在进步,过去的许多考订也会有变化:"然今之所是者,安知明日之不非。"这是冯先生对待前人科研成果的严谨态度。

人生的轨迹,难以预测。冯承钧先生逝世于 1946 年,本人诞生于 1944 年。这就是说,当我还在咿呀学语时,冯先生已经功成名就地驾鹤西游去了。谁知道 30 多年之后,本人也鹦鹉学舌般地从事法国汉学著作的翻译工作,而且大致套路与他颇为相似。本人从刚接触这项工作时,便潜心拜读冯先生的译著。我甚至敢发轻狂言,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全中国没有任何一位学者,会像我那样去字句斟酌而又全面地拜读冯先生译著,而且还中外文对照阅读。我从读书中收获甚丰,其译著成了我的最佳教科书。当然,先贤的成就,后人只能景仰,而永远无法并肩。

更为巧合的是,冯先生在《中国南洋交通史》一书的《序例》中,明确指出:兹编重在考订地名,"正踌躇中,吾友向觉明达适由英伦寄惠我 G. Ferrand 撰《大食波斯突厥交涉及远东之舆论行传》二册,于考证地名上得大助力,余意遂决"。费琅此书,已由笔者与穆根来先生合作翻译,书名写为《阿拉伯波斯突厥人东方文献辑录》(全二册),中华中局 1989 年初版,2001 年再版。冯先生生前念念不忘的一部书,由我们在 50 多年之后翻译出版了。拙译与冯先生的大作,有一点相辅相成或互相呼应的效应。

19 世纪下半叶到 20 世纪上半叶,法国汉学界的一大批名流,基本上都是考据派代表人物,如沙畹(Edouard Chavannes, 1865—1918 年)、伯希和(Paul Pelliot, 1878—1945 年)、马伯乐(Henri Maspero, 1883—1940 年)、葛兰言(Marcel Granet, 1884—1940 年)、烈维(Sylvain Lévi, 1863—1935 年)、费琅(Gabriel Ferrand, ? —1921 年)、鄂鲁梭(L. Eugène Aurousseau, 1888—1929 年)等人,就连像伯希和那样被称为"汉学泰斗"的人物,终生也未曾留下自己的任何研究性专著,其作品基本上都是对历史文献的译注和考证。冯承钧先生也主要是译介他们的汉学著作。一方面,冯先生自己深受他们的影响,其著述中也多以考据为主;另一方面,冯先生介绍的法国

汉学著作，也主要是有关西域南海史地考证的论著。

冯承钧先生的这种工作，对中国学术界本身也产生了难以估量的影响。甚至中国史学界有人认为，考据派是史学界最先进的学派之一。考据派在做学问上比较务实，在微观上很扎实，能解决许多历史悬案。但考据派难以形成宏观研究，不易形成系统的史学理论，结合现实性很薄弱，所以其弊端也不可小觑。

冯承钧先生终生翻译法国和西方其他国家的法文汉学著作。据初步统计，有 44 种，其著述和校注本共 12 种。

我们从中惊奇地发现，冯承钧早期的译著和著述，基本上都是在商务印书馆出版的，虽然有多种在新中国成立后又曾由中华书局重新结集和单独重版过。冯承钧先生是通过商务印书馆而被中国学术界所熟知的，中国学术界也是借重于商务印书馆而受惠的。商务印书馆在出版国内外学术著作和译著方面，功勋昭著，广惠学界。《中国南洋交通史》再次由商务印书馆重版，是该馆为学界作出的又一贡献。

二、南洋与南洋交通史

研究“南洋交通史”，首先要清楚“南洋”的大致地理范围。长期以来，治中外关系史的学者，都会遇到一组争论不休的地理名词：“东洋”“西洋”“南洋”和“南海”。这些名词已经超越了地理学上的意义，而是也被赋予了学术专业的内涵。当然，这些名称都是以中国为基点而被命名的。仅就“南洋”而言，便有多种不同界定。

上海中华书局 1936 年版的《辞海》认为，“南洋”不但确指“散在亚洲东南、大洋洲西北之无数岛屿”，实际上也泛指亚洲大陆南部沿海地区。1980 年上海辞书出版社出版的《辞海》，仅简单地称“南洋”即“东南亚”。我国老一辈治南洋交通史的大师向达、姚楠、朱杰勤和韩振华先生等，也有他们各自的标准与界定。冯先生在《中国南洋交通史》中，也提出了他的一家之说：“今之谓南洋，包括明代之东西洋而言。东西洋之称，似首先《岛屿志略》著录，然至明代始盛行。大致以马来半岛与苏门答剌以西。质言之，今之西印度洋为西洋，以东为东洋。昔大食人亦以此两地为印度与中国之分界，然在元以前，则概名之曰南海或西南海。”“兹编研究之范围，东起吕宋，西达印度西岸。”这也是冯先生在本书中的研究范畴。

中国老一代学者,都惯用"中外交通史",特别是"中西交通史"的称谓。20世纪80年代初,暨南大学朱杰勤先生首倡重新命名为"中外关系史"。"中外交通史"注重于人员和物资的往来,着眼于路线和过程。"中外关系史"则将研究推进到无形的领域,如思想、文化、哲学、生活方式、行政机构等潜移默化的相互影响方面。这样一来便使研究领域极大地拓宽了,注入了无限的活力。从人员和物资到思想文化、从有形到无形的交流,无所不包。中国中外关系史学会于1981年成立,30年来走过的道路也充分地证明了这种发展趋势。

"南洋交通史"一类的称谓,现在已经鲜有人使用了。取而代之的则是一个崭新的学科"海上丝绸之路"。它于近几十年来,其内涵与外延越来越宽广,其名称炙手可热,其时空范围已经几乎无边无沿了。这又是一种时代与科学发展的必然结果。但在兴盛之中,也出现了乱象。如历代各条路线的走向、规模和兴衰问题、各种航线的"始发港";明清以来中外文化物质交流,逐渐以中国的外销到以内输为主的"转向",其历史阶段的下限问题,始终争论不休,莫衷一是。

三、南洋交通史的兴起阶段

《中国南洋交通史》全书共分为上编十章和下编七章。

全书上编的第一至四章,论述的是中国南洋交通史的兴起阶段或雏形阶段,大致相当于中国历史上从西汉到南北朝时代(大约为公元前1世纪到公元6世纪之间)。

上编第一章中引证了《汉书·地理志》卷28下《粤地》条中的一段史料:"自日南、障塞、徐闻合浦船行五月,有都元国;又船行可四月,有邑卢没国;又船行可二十余日,有谌离国;步行可十余日,有夫甘都卢国。自夫甘都卢国船行可二月余,有黄支国……自黄支船行可八月,到皮宗;船行可二月,到日南、象林界云。黄支之南,有已程不国。"在浩如烟海的中文典籍中,这段文献是最早记述"南洋交通史"或"海上丝绸之路"的文献。作为中国官修断代史,它首次列举了从雷州半岛到中南半岛的一系列古地名。冯先生参照外国汉学家们的考订,再加上自己的研究,对其中的许多古地名作出了考证。有许多考证已经经受住了历史的考验。

黄支国即建志补罗(Kānc pura或Kānci)今印度东南部东岸的康契普

拉姆(Conjeveram)。都元国,即都昆或都军(Dungan),位于马来半岛。邑卢没国(Arramaniya),即拘萎密(Kamarūpa),位于缅甸沿岸(勃固附近)。谌离国(Tagaung,太公城),唐代骠国(缅甸)的悉利城,今缅甸唐冈(Tagaung)附近。夫甘都卢国(Pagandhara),应为缅甸的蒲甘(Pugan,Paga)。皮宗(Pisang),马来语中意为"香蕉岛",应为马来西亚的毗宗岛。

日南郡和象林都应位于越南的广南—岘港省沿海地区。

其他地名,诸如"天竺国"(印度)、"大秦国"(东罗马,亚历山大港)和"掸国"(上缅甸,缅甸东北部掸族居住的掸邦),都比较容易稽考清楚,学术界基本形成了定论。

其中最难考订和学术界分歧最大的地名应为"叶调国"。《后汉书·本纪》卷六提到,永康元年(167年)"十二月,日南徼外叶调国、掸国遣使贡献"。伯希和与费琅都认为"叶调"是 Yavadvipa 的对音,指爪哇岛。藤田丰八却认为"叶调"的"叶"应读作"摄",故"叶调"与"斯调洲"(Simhala 或 Sihaladira,今斯里兰卡)为同名异译。

对于汉代的中国南洋交通史来说,考订清楚了这些地名,中国海外交通的基本轮廓和主要路线也就顺理成章地梳理清楚了,也就是复原了一部汉代南洋交通史。

上编第二章是《康泰等之使南洋诸国》。

三国时期,孙吴政权曾遣康泰、朱应等人出使扶南。但他们的传记,均为后人所立,《三国志》并未提到他们的名字。朱应的《扶南异物志》和康泰的《吴时外国传》或《扶南传》均已佚,我们只能从散见于后人的各著述中辑录其部分内容。朱应和康泰,是中国朝廷直接遣往扶南的特使,是中国南洋交通史中的最早使者,其书也本应为该领域中的奠基之作。扶南,又作跋南,印支半岛古国,大约相当于今柬埔寨、老挝南部、泰国东部,甚至还一度到达马来半岛。

对于康泰和朱应的研究,国内外均有不少著名学者对其时代、佚文辑录、书中的地名和物产等作过探求。最著名者有向达《汉唐间西域及南海诸国古地理书叙录》(《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三联书社1957年版,后曾多次再版);方诗铭《朱应康泰行纪研究》(《东方杂志》第42卷第4号,1946年2月);韩振华《康泰所记西南海上诸国地理考释》(《韩振华选集》第1卷《中外关系史研究》,香港大学亚洲研究中心,1999年版);许云樵《〈康泰吴时外国传辑注〉引言》(《东南亚研究所辑佚丛刊》之二,新加坡

1971年版);陈佳荣《康泰、朱应首使扶南之探究》(《南洋学报》第56卷,2002年12月);陈显泗《关于朱应、康泰作为使节出使扶南的年代》(《东南亚历史与文化》第17期,1988年5月);许永璋《朱应康泰南海诸国之行考证》(《史学月刊》,2004年12月号);伯希和《扶南考》,载《法国远东学院通报》,1903年等等。

《三国志》未注录朱应、康泰,只载有遣从事南宣国化之事。宋应的《扶南异物志》只见诸《隋书·经籍志》和《唐书·艺文志》著录。康泰的《吴时外国传》(《吴时外国志》《扶南记》《扶南传》或《扶南土俗》)只散见《水经注》《通典》与《太平御贤》等书。冯先生作了广泛搜罗。

对于朱应和康泰出使扶南的时间,我们应该将之断代在黄武五年(226年)到黄龙三年(231年)这6年期间:"则遣从事南宣国化之时,应在此6月间。"陈佳荣先生认为应在245—251年间,伯希和先后认为是224—230年和245—250年间的两个时间段内。冯先生对其中的地名,也参照外国汉学家的考订,提出了自己的看法。其结论是:"窃以康泰等足迹似未逾满剌加(马六甲)海峡,或曾附扶南舶,历游南海诸岛,绝未亲至印度,可断言也。""传中所言非尽亲历之地,天竺、大秦甚至加那调州,皆属传闻之地也。"从地名的考证比对来看,冯先生的结论是正确的。

上编第三章是《法显之归程》。

自汉明帝感梦遣使寻佛求法以来,佛教是分别自陆路和海道两条路线传入中国的。当时在广州和建康译经的外国沙门,大多自海路入华。东晋法显(约337—422年)赴西域礼佛求法之事,已由他留下的一部《法显传》(《佛国记》)作了详细记述。已年近古稀的法显于隆安三年(399年)自长安出发西行礼佛求法,经陆路赴天竺,后又赴师子国(斯里兰卡)居住两年,又于义熙十年(414年)才经海路返回中国。由于途中遇大风,被吹至山东青州登陆。他携归大批梵文佛经,在建康与佛陀跋陀罗(Buddhabhadra,359—429年)合作译经。

法显的《佛国记》一书,早在冯先生此书出版100年之前,即由法国汉学家雷慕沙(Abel Rémusat,1788—1832年)译作法文并作了注释,于他逝世后(1836年)在巴黎出版。冯先生应该是读过雷慕沙的书,并且广泛参照。其地名与事迹考证中,均深受雷氏之影响。

《法显传》一书,仅书名就有多种(《佛国记》《历游天竺记传》《高僧法显传》等),其异文甚多。复旦大学的章巽(丹枫)先生曾对《法显传》作过

校注(《法显传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版),是现有较好的校注本。

冯承钧先生对于他定名为《法显行传》一书中有关法显自编归程一段路,作了校录,起始自多摩梨帝国(Tamralipti),今印度西孟加拉邦南部的塔卢克(Tamluk),截至青州长广郡界。当时,尚不能从师(狮)子国(斯里兰卡)直接经海上航行入华,必须绕行耶婆提(Yavadvipa,爪哇岛)才能到广州。这就是说,当时在中国广州与印尼爪哇之间,已有南洋航线,常有商舶往来。这条海路是自昔多摩梨帝载商人大舶,乘冬初信风西南行 14 日到昔狮子国。大船得好风东下,漂流 13 日到一岛,行 90 日许,到耶婆提,东北行趣广州。"商人议言,常行时正可五十日,便到广州"。

上编第四章是《南北朝时往来南海之僧人》。自法显之后,来往于南洋间的沙门有十人。其中有扶南沙门三人:僧伽婆罗(僧养,僧铠,Saghapāla,459—524,至建康)、曼陀罗(宏弱或弱声,Mandra,503 年来华)、须菩提(善吉,Subhūti,至扬州);天竺(印度)四人:佛陀跋陀罗(觉贤,Buddhabhadra,359—429 年,至青州东莱郡)、求那跋摩(功德铠,Gunavarman,367—431 年,至广州)、拘罗那陀或拘那罗陀(真谛,Kulanātha,499—569 年,546 年到南海,即广州)、求那跋陀罗(功德贤,Gunabhadra,394—468 年,至建康);中国三人:智严(晚年泛海至天竺)、昙无竭(Dharmadgata,法勇,由天竺泛海返广州)、道普(至长广郡,船破伤足,因疾而卒)。无论他们是在广州、扬州、青州还是建康,都是自海道而来,继承了南北朝时代的南洋交通的历史。

四、南洋交通史的发展阶段

上编第五至八章,是中国南洋交通史的发展阶段,大致相当于从隋、唐、五代至宋王朝时期(7—13 世纪上半叶)。

上编第五章是《常骏等之使赤土》。581 年,隋文帝杨坚统一中国,建立隋王朝,由此而开创了中国南洋交通史的发展时期。

隋炀帝于大业三年(607 年),曾派遣屯田主事常骏和虞部主事王君政出使赤土国。"赤土国,扶南别种也。"对于赤土国的地望,有人认为在泰国湄南河(Me Nam)流域,也有人认为在马来半岛,还有人认为应在泰国的宋卡(Song Khla)和北大年(Patani)一带,冯先生倾向于采纳马来半岛说。常骏一行到达赤土国时,"其王遣婆罗门鸠摩罗以船三十艘来迎"。常骏

等返国时,赤土王又"寻遣那邪迦随骏贡方物……骏以六年(610年)春,与那邪迦于弘农谒帝"(《隋书·赤土传》,卷82)。常骏等人直航出使,标志着中国南洋交通史上一个新阶段的开始。

上篇第六章是《贾耽所志广州通海夷道》。

中国唐代详述南洋交通海道的代表人物是贾耽(730—805年)。他曾任鸿胪卿,主持与各民族的朝贡往来,后官至右仆射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封魏国公。他曾撰写《海内华夷图》《古今郡国县道四夷考》《贞元十道录》和《皇华四达记》等。令人遗憾的是,这些著作均无完本传世,而只能依靠从转引它们的书中再次辑录。

《新唐书·地理志》卷43下,引证了贾耽《古今郡国县道四夷述》中的内容,介绍了广州通海夷道,详细记述了从广州到西亚伊斯兰国家的海道。法国汉学家伯希和于其名著《交广印度两道考》(1904年,有冯先生的中文节译本)和德人夏德于其《诸蕃志译注》(1911年)中,都对贾耽通海夷道作了考证。冯先生也广泛参照了此二书。其中的40多个海道地名,大都已经被考证清楚了.它们可以被用来编织唐代海外交通的网络。由于冯先生坚持"阿剌壁海西岸诸地不录"的原则(其实,他在本书的下文,并未始终严格遵循这一原则),故而对贾耽四夷路程中的一些地名未作考证。但它们也是唐代中国南洋交通网中的组成部分。这其中主要有三兰国(Dar-es Salaam,今坦桑尼亚的达累斯萨拉姆)、设国(Shihr,今南也门一带)、萨伊瞿和竭国(Kalhat,阿曼海岸,阿拉伯半岛南部)、没巽国(Mezoen,阿曼湾之苏哈尔港)和拔离诃磨难国(Bahrain,巴林)。

上编第七章是《唐代往来南海之僧人》。

唐代赴西域礼佛求法的僧人很多。据义净(635—713年)《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8世纪上半叶)、道宣(596—667年)的《续高僧传》(《唐高僧传》,645年)和赞宁(919—1001年)的《宋高僧传》(982—988年)统计,往来南海之僧侣多达40人,其行程路线几与贾丹的广州通海夷道相合,只是存在某些分道而已。其始航地大多为广州、交州(今合浦境内或钦州之雷乌)。其止航地为苏门答腊岛内的室利佛逝(Srivijaya,旧港)、南印度师子洲(Simhala),或为印度东南的耽摩立底(Tamalipti,今印度塔姆卢克附近)、那伽钵禀那(Nagapattana,今印度的纳加帕蒂南)和诃利鸡罗(Harikera,今印度东部及孟加拉一带)。

其中赴南洋的最著名的中国高僧是义净。义净(635—713年)是唐代

著名求法译经高僧,俗姓张,祖籍齐州(山东历城)或范阳(河北涿县),字文明。他自幼仰慕法显与玄奘的西游,后于咸亨二年(671年)从广州登程赴天竺,历经25年,遍游30余国,于长寿二年(693)动身归国。他于699—711年的11年间,翻译佛经56部,共230卷。他与鸠摩罗什(Kumārajiva,344—413年)、真谛(Paramārtha,499—569年)和玄奘(?—664年)并列为中国佛教四大译师。他除了译经之外,还撰有《南海寄归内法传》和《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二书。此二书已由王邦维先生作了详细校注。《西域求法高僧传》早于20世纪初便由沙畹(E,Chavanne,1865—1918年)译作法文并作了详细注释,冯先生应有所参照。书中共记录了唐代之前西行求法僧60人,其中经由南海夷道的僧侣超过30名。冯先生对义净详细列举的33人作了考证。他又对于检自历代《高僧传》中的7位曾扬帆南海的高僧作了罗列考证。这样算来,总共有40位。其结论为,唐代的广州为交通要港,交州(Cochin,交趾,越南北部)、泉州、扬州和长江上游"亦为蕃舶所已经,特不及广州之盛耳"。

上编第八章是《宋代之南海》。宋代是中国海上交通与贸易大发展的时代,往来于南海夷道上的人,已经不再主要是僧侣,而是商旅了。冯先生在该章中主要是征引了三种史料。其一为《宋史·注辇传》(卷489)。注辇(Soli,Šoli)者,今印度科罗曼德尔(Coromandel)海岸也。注辇国使臣婆里三文于大中祥符八年(1015年)入宋时,曾经历南海夷道。其中共列举了到达广州之前的海道地名15个,冯先生择其重要者一一作了考证。

本章中引用的第二种资料是周去非的《岭外代答》。周去非是浙江永嘉(温州)人,曾任广西桂林通判,于淳熙五年(1178年)完成了一部以答问方式写成的《岭外代答》,其内容是集坊间传闻与曾任广西道安抚使的范成大的《桂海虞衡志》的资料而成。全书以对答的方式,共列有294条,详分地理、边帅、外国、风土、法制和时计等20门。书中包括有关岭南、海外、南洋、西亚、北非各种内容的记载。它特别是搜集了许多宝贵的有关海外诸国的交通和贸易的资料。原书已佚,现存本下载自《永乐大典》。

《岭外代答》的卷二和卷三是《外国门》。其范围从西亚的大食(阿拉伯)国、木兰皮国(Murabit,即穆拉比特人或穆拉比廷人,Murabits或Murabitin,贝督因人的一支,今西班牙和西北非),到东非海岸的昆仑层期国(Komr-Zangi,昆仑意为"月亮",指马达加斯加,层期指桑给巴尔)。书中对于南洋各国的记载相当丰富和准确。

冯先生征引了《岭外代答》卷二《海外诸蕃国》《三佛齐国》《阇婆国》《故临国》《注辇国》等条；卷三的《海外夷》《大食诸国》和《西天诸国》等条。《海外诸蕃国》条中的三佛齐（Palembang），即浡林邦（今印尼巨港），阇婆（Java）即爪哇，真腊即今之柬埔寨，麻离拔即马拉巴尔（Malabar），大食即阿拉伯人的阿拔斯王朝（Abassides）或黑衣大食；佛罗安（Bernan）即泰国的帕里安（Palean），故临（Quilon）即今印尼之奎隆，“十二子石”指印尼的加里曼丹，默伽（Me Kka）即沙特的麦加，勿斯里（Misr）即埃及，细兰即锡兰（Silan，Ceylan，今斯里兰卡）。这些地区在宋代的南洋交通史中都扮演了重要角色。

冯先生于本章中征引的第三种宋代资料，是赵汝适的《诸蕃志》。赵汝适是宋王朝宗室，曾任福建路提举兼权泉州市舶司。他除了根据亲自向自海道而来的蕃商调查之外，还辑录自周去非的《岭外代答》及其他有关南洋交通史的史籍。其成书时间为1225年。它自东向西地引举了南洋26国，详细记载了其间的路程和辖地等。它起自占城（Campa，越南中部之归仁），结束于锡兰。《诸蕃志》是南洋交通史的重要著作。经中南半岛、马来半岛、菲律宾和印尼等地区，国内外学者对《诸蕃志》的校注本甚多，冯先生参照了德国人夏德与美国人柔克义于1912年在圣彼得堡出版的译注本。但此书“所记既出耳闻，非本亲历，故所述诸国，编次先后，漫无条理。然其记事在《宋史》之前，颇足以资参证”。

五、南洋交通史的繁荣期

上编第九章是《元代之南海》。虽然元王朝是由游牧和骑射民族的蒙古人创建的，但元代的航海业和海外贸易却是非常发达的。元朝遣使海外，海外用兵，外使入朝朝贡，其兴旺局面前所未见。事实上，元王朝使中国南洋交通史开始攀登繁荣高峰期。

唐宋时代以来便陆续设立了雏形海关——市舶司。宋朝分别开设于广州、杭州、明州（宁波）、泉州和密州（山东胶县板桥镇）。元代的市舶司则设立于泉州、上海（松江府）、澉浦（浙江海盐境内）、温州、广州、杭州和庆元（宁波）七大港。它们形成了元代南洋海上交通史的专司机构，是元代南洋交通史的重要保障。

冯先生提到了元代四次遣使南洋的过程。他们是元代南洋海道的开

拓人，也是南洋诸国资料的亲历搜集人。

杨庭璧使马八儿（Malabar）国与俱蓝国（Kūlan，Quilon，印度南海岸的奎隆，亦作故临）。杨庭璧原为元征南将军唆都部下，后迁任广东招讨司达鲁花赤（总督官）。至元十六年（1279 年）十二月，他奉命出使俱蓝国，国王命其弟写下降表并随之返元朝入贡；十七年（1280 年），他随使俱蓝，从泉州出发，于次年抵马八儿国；十八年（1281 年）冬，他第三次出使俱蓝国并转交元朝玺书；二十年（1283 年）十月，他又作为宣慰使俱蓝国等，凡十国响应入供，遣使供方物：马八儿（Malabar，马拉巴尔）、须门那（Sūmanūt，海门，今印度的苏姆那）、僧急里（Cranganūre，今印度之格朗格努尔，其古名为 Singili）、南无力（Lamuri，南巫里，苏门答腊北部的亚齐）、马兰丹（无考，应在苏门答腊岛）、那旺（Nakur，尼科巴群岛）、丁呵儿（Trengganu，丁家奴）、来来（Lay，Lara，Lata，印度古吉拉特一带）、鲁兰亦　（Kelantan，今马来半岛的吉兰丹）、苏木都剌（Sūmūtra，今印尼苏门答腊）。

史弼等征爪哇一事，是元代海外用兵中的一大事件。元至元二十九年（1292 年），史弼拜福建行省平章政事。二月，元世祖忽必烈遣史弼、亦黑迷失、高兴等率水兵 5000 名，从泉州出发，经交趾、占城及今加里曼丹等地，远征南洋中最富庶的爪哇国。由于葛郎国（Kalang，今印尼爪哇的柬义里一带）驸马罗登必阇耶（Raden Vijaya，又译士罕必者耶）诈降，杀护送元军并起兵攻史弼，元遂以损失 3000 多名将士而收场。这其中的一个主要地名是爪哇惹班（Modjokerto）的麻喏八歇（Majapahit，即满者伯夷）。它于 1293 年由曾被元军战败的罗登必阇耶创建，系信仰印度教的古国。它曾统一过印尼，国势鼎盛，也曾征服过三佛齐（室利佛逝，Srivijaya，旧港），并曾多次遣使中国。1527 年亡国。

冯先生征引的第三种元代南洋交通史资料是元人周达观的《真腊风土记》。伯希和早于 1903 年就发表过有关柬埔寨的《扶南考》的论文（有冯先生的汉译本），于 1902 年出版了其《真腊风土记》的法文译注本，他于此后仍继续研究这一问题。1954 年出版的伯希和遗作集第 3 卷中发表了其补编。夏鼐先生于 1981 年在中华书局出版了该书的校注本，为现存最佳版本。冯先生于本书中参照了伯希和的译注本（补编除外，因当时尚未发表）。

周达观，自号草庭逸民，又一位浙江永嘉（温州）人。元贞元年（1295 年）元月，周达观奉命随使真腊（Kamboja，甘孛智，柬埔寨）。次年自温州

开洋，同年七月抵真腊国首都吴哥城，居住一年，于1297年八月回到四明（宁波）。他著有《真腊风土记》，反映了吴哥王朝时期的柬埔寨的国情。从而弥补了《元史》缺失《真腊传》之憾。

冯先生征引的另一种重要的元代交通史资料是汪大渊的《岛夷志略》。汪大渊（1310—？年），字焕章，江西南昌人，曾两次附舶出游，至正九年（1349年），经过泉州，应泉州达鲁花赤偰王立请，撰写《岛夷志略》，全书共注录岛夷99条，涉及南洋国家和地区220个，东起菲律宾，西至东非海岸。此书上承《诸蕃志》，下接《瀛涯胜览》。《四库全书总目》评论说："诸史外国列传秉笔之人，皆未尝身历其地……大渊此书，则皆亲历而手记之，究非空谈无徵者比。"此书有沈曾植、藤田丰八和美国柔克义的考证或译注本，冯先生均曾广为参阅。但此书的最佳校注本，乃中华书局于1981年出版的商务印书馆老编审苏继庼先生的《岛夷志略校释》，其中更新了许多陈旧的观点与考证。

冯先生对《岛夷志略》中的53个南洋地名作了考评。其中有些考评有误，我们在阅读时可以参照苏继庼先生的校注本。

上编第十章是《郑和之下西洋》。

到了明代郑和下西洋，是中国海外贸易和南洋交通史登上了鼎盛时期。

郑和（1371—1435年），本姓马，云南昆阳（晋宁）人，穆斯林，因其父曾赴麦加朝觐，故而被称为哈只（Haji，朝觐者）。他于明永乐三年（1405年）到宣德八年（1433年）年间，曾七次率明朝朝宝船队下西洋。

郑和下西洋的基本史料有四种。第一种是《明史》中的《郑和传》和《外国传》，第二种是船队通事马欢的《瀛涯胜览》，第三种是费信的《星槎胜览》，第四种是巩珍的《西洋番国志》。其中马欢的《瀛涯胜览》最为重要。荷兰汉学家戴闻达（J.J.L.Duyvendak，1889—1954年）于1933年发表过《马欢再考》，法国汉学家伯希和于1933年出版了《中国15世纪初叶的海上大旅行家》（冯先生1935年的中译本作《郑和下西洋考》），英国学者菲力普斯（Philips）于1895年就对《瀛涯胜览》的某些章节作了译注。冯承钧先生不仅翻译了伯希和的译注本和其他几篇有关郑和下西洋的论文，而且还根据中外文各种资料，于1935年也出版了《瀛涯胜览》的校注本。冯先生在《中国南洋交通史》中也广泛地利用了这些研究成果，特别是在南洋地名考证中更是如此。

2005年，是郑和远航600周年，我国政府及国内外学术界均举办了大规模的纪念活动，并且均以此为契机，出版了大批专著和论文。万明先生在此期间出版的《明钞本瀛涯胜览校注》便是一部集前人成果之大成的著作。今日的郑和研究，与冯先生撰写此书的时代，已经不可同日而语了。冯先生此章的内容略显陈旧了。

六、中南半岛古国考

《中国南洋交通史》下编是南洋古国传，或者说是有关南洋各岛国的中文史料的汇辑与简注。其中主要是按中南半岛、印尼与马来半岛、印度诸海岛三部分论述的。

其中第一章是《扶南传》，第二章是《真腊传》。它们都是有关早期柬埔寨（涉及了整个中南半岛）历史的中文资料。古代柬埔寨的历史文物和古籍光辉灿烂，丰富多彩。但它自己的文字记载资料却相对贫乏，甚至是稀缺。自三国两晋以来，中国史书中有关柬埔寨的记述甚为丰富，也弥足珍贵。

“扶南”又作“跋南”或“夫南”（此名始见于《三国志·吴岱传》）。《宋书》《南齐书》《梁书》《南史》《新唐书》（大致为1—7世纪）等均作扶南。其中最著名者，应为康泰的《扶南传》或《吴时外国传》，它是古高棉语Banam或Bnam（近代柬埔寨语作Phnom或Phanom）的对音，意为“山岳”。扶南一度占有整个中南半岛，扼东西交通要冲，属“印度化文化”地区，自古便与中国、印度、波斯和地中海地区频频往来。该国信奉婆罗门教和大乘佛教。

“真腊”是中文史料中对7世纪到17世纪期间，对柬埔寨的称呼，始见于《隋书·真腊传》，直至清修《明史·真腊传》为止。真腊又被称为甘孛智、澉浦只，均为Kamboja或Cambodge的对音。真腊本为扶南属国，后来却取代了扶南，雄居中南半岛。该国有时也被称为“吉蔑”，乃其族名“高棉”（Khmer）的异译。8世纪初叶，真腊分裂为“水真腊”（真腊南部）和“陆真腊”（真腊北部），9世纪时再度统一。其领土包括今柬埔寨、老挝、越南南部和缅甸部分地区。

我们通过研究不难发现，在古代中南半岛的交通史上，占城或占婆（Champa）占据着咽喉要塞地位，是一个交通枢纽，其地位非常重要。国内

外学者对于此地的研究成果也格外丰硕。

冯先生在本章中征引了中国断代史《晋书》《南齐书》《梁书》《新唐书》中的《扶南传》,以及相关扶南的记述。它们对于扶南早期(7世纪之前)的地望、物产、王权、民俗、政权更迭以及与中国的关系都作了宝贵的记述。他同时又征引了《隋书》《旧唐书》《新唐书》《诸蕃志》《宋史》和《明史》中有关真腊的记述。冯先生广泛利用了伯希和的《扶南考》《真腊风土记》的译注本,并且也作了某些新考证并提出了某些新观点。1985年,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了陈显泗先生辑录的《中国古籍中的柬埔寨史料》,基本上将汉籍中有关扶南和真腊的资料搜集得更齐全了,更新了许多陈旧之说。

七、印尼和马来半岛古国考

下编第三至五章是中文史料中有关以印度尼西亚和马来半岛为中心的南洋群岛古国的资料,主要是阇婆、三佛齐和其他23个海岛。

阇婆是Java的译音,即今印尼的爪哇岛。阇婆也被称为阇婆洲,《后汉书》作叶调,法显的《佛国记》作耶婆提(均为Javadripa的对音名称)。但中文史料中早期的"阇婆"有时也泛指今印尼爪哇与苏门答腊二岛。到宋代之后,才逐渐普遍使用"爪哇"一名。《元史》正式列《爪哇传》。但《明史》中却同时出现了《爪哇传》与《阇婆传》,似乎又造成了某种混乱。

至于《唐书》和《新唐书》中的"诃陵"(Kalinga或Keling),也就是玄奘于《大唐西域记》中提到的羯饶伽。多种佛经中译本中又分别作羯陵伽、迦陵迦等不同译名。有人也认为诃陵应在印度,即今奥里萨一带,后来才被移用于东南亚;还有人认为它在马来半岛的东部或西部,而非爪哇。即使在爪哇,也有人分别提出了东、西、中部之说,特别是指爪哇的葛都(Kedu)王国,也就是马塔兰王国(Kerjaan Mataram)。冯先生于此书中,采纳了"诃陵"与"阇婆"的同源论,认为它们均指爪哇。

中文史料中,对于"阇婆"或"爪哇",记载最详细者应为郑和宝船队的通译马欢著《瀛涯胜览》。

"爪哇"(Java)在印尼文中意为"谷类作物",dvipa意为"岛屿"或"洲"。那里不仅历来是印尼的社会、政治、文化和经济中心,而且也是南洋交通的要塞,与中国的交往历史悠久。

“三佛齐”应该主要是中国宋代后的称呼，本为 Srivijaya 的对音，在梵文中意为“吉祥胜利”或“佳妙胜利”。它被中文史籍中用以指 7—14 世纪印尼苏门答腊古国。但中文史籍更多地则是使用“室（尸）利佛逝（誓）”，实际上应追溯到 Samboja（三佛齐）。其都应为孛林邦（Palembang，旧港，今作巨港），7 世纪时国势变强。该国于 11 世纪中叶，迁都詹卑（Jambi，占碑），詹卑地处巨港之北。它于 13 世纪时成为东南亚强国。该国于 7—8 世纪，曾多次遣使中国，唐高僧义净曾在此研习梵文和佛经。仅在宋代 960—1178 年间，它就曾向宋王朝遣使 20 余次。明代曾有许多广东人在此经商。它于 1377 年被麻喏巴歇（Majapahit，满者伯夷，今印尼若班）征服。

冯先生于本书中征引了《新唐书》《岛夷志略》《瀛涯胜览》和《明史》中有关三佛齐或室利佛逝（旧港）的记述。法国汉学家费琅于 1919 年曾著有《苏门答腊古国考》（有冯先生的中译本），1922 年著有《昆仑及南海古代航行记》（有冯先生的中译本），1913—1914 年著有《阿拉伯波斯突厥东方古文献辑录》（有笔者与穆根来的中译本，冯先生为撰记《中国南洋交通史》而广泛参阅了此书）。冯先生的许多古地名考证，也大都是借鉴了这些汉学家们的科研成果。

第五章是《南海群岛诸国传》。冯先生自己划定的范围是“南海以南，太平洋、印度洋之间”。南海群岛在西方学术界一般被称为“南洋群岛”。冯先生对于除前述几个大岛的考证之外，在本章中共考证了南海的 23 个岛国。这些海岛均属于今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和菲律宾的地区。其征引的中文资料是《岛夷志略》《明史》《诸蕃志》《瀛涯胜览》《宋书》《梁书》《隋书》《宋史》等资料。冯先生在地名考证中，仍是大多借鉴了当时西方汉学家们的成果，已略显陈旧了。有些地名，他已在《上编》中作了考证。由于这些中文基本史料都已出版了校注本，我们在使用时可以参照那些最新研究成果。

在这 23 个海岛中，有“海上波斯国”（Pasè，位于苏门答腊）、渤泥（Borneo，婆罗洲，位于加里曼丹岛）、苏禄（Sulu，位于菲律宾）和吕宋（Luzon，位于菲律宾）的地域，其规模都很重要，与中国的历史关系也最为密切。

第六章是《马来半岛诸国考》，其中共考证了 11 个南洋古岛国的名称。冯先生认为其中有 4 个地名的方位难以确定，可以确知其方位的有 7 个。这些地名在《梁书》《隋书》《新唐书》《旧唐书》《宋史》和《明史》中分别立传，在《诸蕃志》、《瀛涯胜览》和《岛夷志略》中也均有详简不同的记述。

其中最著名者，当属满剌加（Malaka）。满剌加，即今之马六甲（Malacca），介于印尼苏门答腊大岛与马来半岛之间，是太平洋与印度洋之间交通的咽喉要塞。在新加坡开埠之前，满剌加在长时期内是一个重要的国际贸易市场。Malakat 在阿拉伯语中，就意为“市场”，它在马来语（mālaka）中则是指当地的一种余甘子树。

冯先生于本章中引用的《明史·满剌加传》中，对于满剌加王国的王统世系记述似有些混乱，甚至有误。其实际上应该如下：

满剌加王国是于 1402 年，由拜里迷苏剌（Parameśvara，1402—1424 年执政）创建。1414 年，他改宗信仰了伊斯兰教，故而将其名字也改为母幹撒干的儿沙（Iskandar Shah）。其子为穆罕默德·母幹撒干的儿沙（Muhammad Iskandar Shah，穆罕默德沙，1424—1444 年执政）。他后来采取了室利佛逝王国旧尊号，而自称为西里麻哈剌（Sri Mahaja，室利·摩诃罗阇）。第三位国王是息力八密悉瓦儿丢八沙（Sri Parameśvara Deva Shah，1444—1445 年执政）。第四位国王是无劄佛哪沙（Muzaffar Shah，1445—1456 年执政）。正是该国王立伊斯兰教为满剌加国教。第五位国王是芒速沙（Mansur Shah，1456—1477 年执政）。第六位国王是阿拉瓦丁·里阿耶特沙（Alaudin Riayat Shah，1447—1488 年执政），《明史》中未记此人。第七位是马哈木沙（Mahmud Shah，1488—1511 年执政）。

满剌加王国与中国、印度及阿拉伯—波斯世界通商互市，这些国家的大量商船停泊于此，使那里成了东南的国际商贸中心和商品集散地。

1403—1481 年间，中国大明王朝曾七次遣使入满剌加。满剌加也曾多次遣使入贡明朝。拜里苏迷剌等三位国王共五次赴明朝朝贡。郑和于 1405—1433 年七下西洋期间，将满剌加作为宝船队的中转站和货栈。

满剌加王国历经七位国王，曾经经历过高度辉煌。这在很大程度上要归功于辅佐四朝的槃陀诃罗达哈拉（Bendahara），即首席执政官敦·霹雳（Tun Perak，？—1498 年）的忠诚与能力。此人共辅政 42 年（1456—1498 年），也就是自第 3 位国王息力八密悉瓦儿丢八沙起。他死后，王室内讧，国势衰微。明正德六年（1511 年），葡萄牙（佛郎机）船队从印度东进并占领满剌加。当时满剌加末代苏丹马末（Mahmud Shah）出奔，遣使向明朝告难。辗转到明世宗时，明朝才“敕责佛郎机，令还其故土，谕暹罗诸国王以救灾恤邻之义”。“时佛朗机亦遣使朝贡请封，抵广东。守臣以其国素不列王会，羁其使以闻，诏予方物之直遣归，后改名麻六甲（Malaka）”。

葡萄牙人此后又自满剌加而入居澳门，从而出现了中欧交流的新潮流。

通过研究，可以清楚地看到，印尼群岛的爪哇和马来半岛的满剌加是南洋诸海岛和东西方交流的要塞。酷似地中海在东西方海洋交通中所起的作用。这也是中国、印度、西方和阿拉伯世界在历史上都十分注重它们的原因。

八、印度海岸诸国考

下编第七章是《印度沿海诸国传》。其中包括了今天被称为“南亚地区”的印度、孟加拉（此两国当时都被统称为“印度”）和斯里兰卡（当属“印度化文化国家”）。冯先生共考证印度海岸的13个地名或古国名。

冯先生的资料分别引自中国历朝断代史《梁书》《宋书》《唐书》《新唐书》《宋史》《明史》，舆地书中的《岛夷志略》《瀛涯胜览》和《诸蕃志》等。正如上文所述，这些资料大都有外国汉学家们的译注本或研究论文。冯先生也在很大程度上参照了他们的成果。其中有些地名，冯先生已在前文作过考证。

在这13个地名中，属于印度的有天竺（Inde）、乌爹（Qdra，Uda，奥里萨邦）、注辇（Cola，科罗曼德尔）、加异勒（Cail，卡亚帕塔纳姆）、小呗喃（Kūlam，Quilon，奎隆）、古里佛（Calicut，古里）、柯枝（Kō č i，Cochin，科钦）、南毗（Nambūri，南布利族人地区）、下里（Hili，德里山）、胡茶辣（Guzerat，古吉拉特）、须文那（Sūmanāt，松特纳）。属于孟加拉的有朋加拉（Bangala，Bengale，孟加拉）。属于斯里兰卡的有师子国（Ceylan，锡兰）。、

“前辈飞腾入，余波绮丽为。”冯承钧先生逝世已经一个甲子有余了，他留下的那笔丰厚文化遗产，仍在惠泽后学。《中国南洋交通史》既是出于我国学子之手的本领域最早的力作，也是中国学林与书海中的一部考据派的代表作，更是一部具有浓厚中外文化交流色彩的传世之作。它在中国文化的沉淀与积累中，永远是一粒闪亮的沙子。

法国里昂商会中国考察团对四川养蚕业与丝绸业的考察

一、法国里昂商会考察团于1895—1897年对中国的考察①

在1895年4月17日签订中日《马关条约》及其附件《另约》和《议定专条》之后，法国政府感到非常迫切地需要进一步深入考察中国的大市场和资源，从而慎重估量中法贸易的前景。这也是法国政府在亚洲所关注的一大焦点。当时中国约有3.6亿人口，基本上与整个欧洲的人口相当。此时中国每平方公里的人口稠密度为80人，而欧洲却只有40人。法国于1843年就曾向中国派出过由拉萼尼（de Lagrenée，1800—1862年）率领的第一个使团。法国里昂与远东的关系最为密切，是海上丝绸之路的终点港之一。中国上海在1897年出口的生丝包中，便有36862包被销往法国里昂。鉴于这样的背景，法国政府便委托里昂商会派遣商务考察团赴华实地考察。法国里昂商会为了这项考察，而与法国的其他城市的商会始终保持着密切的合作关系，它共邀请了12个地区商会（巴黎、鲁昂、埃彼纳勒、兰斯、圣埃蒂安、勒阿弗尔等重要城市），各自以派遣特别代表的方式，参与向中国派遣商务考察团的活动。其中马赛、波尔多、里尔、鲁贝、罗阿讷5个城市的商会，给予了这次考察必不可缺而又非常宝贵的资助。

这是一场“国家企业”的考察活动，法国外交部对于这个商务考察团鼎力支持。法国外交部指定在华居住30年的法国驻蒙自领事弥乐石

① 《里昂商会中国考察团商务报告》（La Mission Lyonnaise d'exploration commerciale en Chine，1895—1897），全书由考察团团长亨利·贝尔尼埃（Henri Bernier）主编，1898年里昂出版，共分上下两卷，上卷386页，下卷456页，另附80余幅图（以下简称《报告》）。

(Emile Rocher,1846—1924 年)专门主持考察团的工作,因为弥乐石曾多次赴中国内地旅行并精通汉语。里昂商会中国考察团于 1895 年 9 月 15 日从马赛乘船出发驶向远东,于 1897 年 9 月间返回法国,持续了两年左右。此举引起了法国乃至整个欧洲的极大轰动,从而导致法国以及欧洲各国,在一段时间内纷纷仿效派遣考察团赴海外。特别是英国和德国,更是积极地步法国之后尘,陆续派遣官方或非官方考察团东行,其重点当然包括中国在内。

法国里昂商会派团不远万里赴华考察的目的很明确。其计划书的第一项就规定,考察团是为了法国的利益,去考察中国与法属印度支那毗邻省份(桂、滇、粤、川)的经济和商业资源,尽力去追求法国的公共利益并以法国殖民扩张为目的。其目标是"在法属印度支那殖民地与中国之间建立贸易联系"。其中有一位专家彼埃尔负责考察红河流域,以方便中国与印度支那的江河通商。他们的第二项目的是考察中国的大省四川省和云南省的经济与商业价值,特别是考察其养蚕缫丝、种植茶叶和开采锡铜矿藏的能力。他们还要考察如何将川、滇、桂三省与法国在亚洲的经济商业利益或政治势力范围联系起来。其第三项目的是考察中国的两大商品销售中心香港与上海。第四项目的是实施他们出发之前所制订的一份调查提纲:调查中国的交通与运输、生产、消费、外贸等问题。这实际上都是一些有关中国的"总体问题"。

法国里昂商会中国考察团赴中国考察,归根结底,是为了调查中国的资源和运销路线。他们赴中国大西南,特别是去云南,就是为了调查丝绸之路、大锡之路和茶马古道:路线、沿途的经济、市场、文化、语言、民族、民俗、城镇、特产等。这片地区,当时是法国势力的波及范围,与他们在印度支那的利益攸关。由于他们是由专家从事专业考察,是为殖民主义的扩张服务的,所以其考察报告的真实与客观性很强,故而其价值也尤为重要。

该考察团于 1895 年 9 月 15 日从马赛出发,于 10 月间到达西贡并考察了从西贡至北宁一线。1895 年 11 月间,考察团从河内到达中国云南省的曼耗。同年 12 月间,他们从云南的蒙自,经阿迷州和通海而到达云南府。1896 年 1 月,他们从云南府出发,在杨林分成两组,一组由弥乐石率领,另一组由贝尔尼埃率领。前一组从云南东川府到达昭通府,再赴四川成都;后一组则到达贵州。直到同年 6 月间,第一组才经汉口赴上海,另一组则到达四川松潘地区。1897 年,他们在中国湖北和湖南从事考察。两

个小组最终于8月返回西贡,9月间回到马赛,圆满地结束了这次考察①。

《法国里昂商会中国考察团商务报告》的第一卷内容是《游记》②,于《游记》之后,附有由德布伦所写的一篇《中国南部和西部的土著民族志》③;第二卷内容是《商务报告和各种记述》④,是对清季云南、贵州、四川、广东、广西和上海各种事物的详细记述。

总而言之,法国里昂商会中国考察团,除了考察其印度支那殖民地与中国的商务前景之外,还着重考虑了法属印支与中国毗邻省份当时的关系及此后的发展远景。他们特别对云、贵、川、桂、粤等数省作了专门研究,考察了中华帝国的基本贸易状况,特别关注那些可能会对法国有益的产品,如丝绸、茶叶和矿产品等。他们通过中国西南地区丝绸之路沿途民族、物产、内外贸易方面的考察,从而确定法国在当时和未来一段时间内应在那里扮演的角色和所起的作用,以便确保法国在与西方列强争夺中国这片领土上的特权时,能够占有优势。这次考察也确实促使法国政府采取了多项措施,使法国殖民主义者在中国西南地区长期较其他列强处于更有利的地位,因为法国政府的政策是在踏实的科学调查基础上制定的。

二、四川的养蚕与缫丝业⑤

在法国里昂商会考察团离开北圻之后,曾经考察过云南和贵州省,那里只生产少量丝绸。除了遵义府的野蚕丝之外,其丝绸产品未能引起任何人的特别注意。贵州唯一的养育野蚕蛾的中心是正安州,距遵义府有5日行程。正安州每年向四川输5000斤(中国斤,每斤相当于604克)黄丝。云南、贵州两省仅仅纺织丝绸和锦缎,但其原料却来自更为遥远的地区。这并非是由于云南和贵州不能形成丝绸的大规模生产中心。恰恰相反,那里的土质、气候和海拔高度都非常有利于植桑,而且在回民起义之前,特别是云南省的丝绸生产曾经繁荣一时。中国这次回民起义的负面影响,在长

① 有关这次考察的概况,见全书第1卷,第1—386页。

② Récits de Voyages, pp. 3-346.

③ Contributions ā L'ethnologie des races autochtones de La Chine méridionale et occidentale, pp. 347-382.

④ Rapports Commerciaux et notes diverses, pp. 8-451.

⑤ R. Antone et C. Métral: Rapport sur la soie, pp. 315-348.

时期之后仍能使人明显地感觉到,那里的民众被沦至极端贫穷地步,他们对丝绸的消费量微不足道,而且也出现了劳动力的奇缺状态。人们甚至可以说,云贵两省的丝绸工业本身似乎也已经被彻底破坏了。但若有一个贤明而又睿智的政府,那么这种工业完全有可能会被振兴。该地区的人口可以缓慢地增加,丝绸也可以逐渐地成为居民的一种财源。法属印度支那作为中国西南省份的邻居,执行了一种帮助中国重建其丝绸品种的政策,由此便会出现交趾之路与中国西南大都市之间的一种相当可观的交易额。由于云南省基本上与法国处于同一气候带,所以法国那种被称为瓦尔河(Var)的蚕种,完全会在云南被很好地风土驯化。

云南和贵州的蚕丝生产,当时有些令人沮丧,尤其是与法国里昂商会考察团刚刚考察过的湖北沙市和汉口的丝绸生产相比较,更显得相形见绌。这些丝绸在当地被称为"麻苎衣",在上海被称为 minyang(? 羊),丝实际上是呈灰白色,很结实,不太匀称的皱绸。这种丝由于某些用途而受人器重。在上海市场上,每公斤价值 15—20 法郎。云南于 1897 年一次便出口 1770 包这一种类的丝①。

四川肯定是中国最重要的丝绸生产中心之一。四川中部的所有县都从事养蚕业,而且还种植各种桑树。法国考察团特别注重研究该省的桑蚕业,跑遍了该省的各个方向。有些地区是除天主教传教士之外,任何欧洲人都未曾到过。四川蚕丝的产区主要有:嘉定府、成都府、潼川府、保宁府、绵州、顺庆府、合州、叙府、泸州。其年均产量可达 240 万公斤左右。每两丝的价值可达 4 法郎。这些地区所产丝质量不同,但差异不大。它们大都出现在欧洲市场上,分别被欧洲人称为西充丝、高平丝、绵州(Mien-tcheou 或 min chew)、万州(Ouan-tcheou 或 Wanchew)丝绸。人们估计,当时四川的全部蚕丝年产量约为 240 万公斤。这是出自中华帝国政府的统计,或者是根据从中国当局那里搜集到的资料,以及法国人在所经由地区的个人调查资料,而得出的数字。这一数字应平均分为白丝和黄丝两部分。当地每年共消费 150 万公斤左右的蚕丝。川丝的剩余部分将被外销至云南、陕西,特别是长江下游和上海等地区。四川最早的蚕种是由一名原籍浙江省的姚氏人输入的。这些白种蚕当时还要经过每年的 4 次脱皮蜕变。它们

① 热尔韦·库特勒蒙:《云南游记》,巴黎普伦书局 1904 年报(Gervais Courtellemont, Voyage au Yunnan, Paris Librairie Plon, 1904.)。

分别变成了白色和黄色,现今只经过三次蜕变了。如果桑农有更多饲养它们的食物,那么该品种就可能会一年产多代。

四川的养蚕业完全是家庭式的。从最富裕到最贫穷的家庭,直至大官吏们的衙门,无处不有从事养蚕的人。但家庭养蚕规模始终不大,每家每户每年最多只产2—3两丝。当地蚕的品种只生产淡黄色的、灰色的和暗绿色的蚕茧。它们从未被改良和杂交过。蚕种被保存在竹浆纸中,它们要在其中越冬。这些竹制纸被悬挂在蚕农住房的天花板上。孵化蚕卵一般都在4月前半月。在5月末之前,蚕农们必须采收蚕茧并在家庭中缫丝。四川的气候比法国和意大利的养蚕区更要温和一些,其冬季也比较短。为了方便孵蚕卵,人们也会把卵种放在无边圆帽中,并且保持帽子时刻不离开头部。但在把蚕种放在这些温暖地方之前,要用冷水浸泡,以使它们被同时孵化。一旦蚕种被孵化,人们便将它们放在用竹篾编成的直径约一米左右的平底圆筐中。蚕虫于其整个饲养期,都一直被喂养在那里。人们白天要把养蚕的筐子放在空气流通的地方,而且仅满足于使之蔽风雨和遮强光。四川春天与法国和意大利养蚕中心的天气相比,其自然条件要更好一些和更有规律一些①。

蚕虫相继要用不同的柞树叶喂养。除了普通柞栎叶之外,四川还种植其他可以饲养蚕虫叶子的树木。其中首先应该提到的是各种柞树。柞树是一种沿道路两旁自然生长的灌木,完全如同是荆棘丛一般。“柞”是中国人用于指多种树的总称,其分布最广的有以下几种:

(1)竹叶柞,以其长而尖和没有齿状的叶片为特征,酷似西方的桃树。它既不长刺,也不结桑葚,确实是幼蚕最喜欢的树叶。

(2)牛鼻柞,其叶子酷似竹叶柞,但不太丰满,有时在叶子的每侧都有一道星叶形的切痕,其尖部如同一个矛头。它结椹果,其形状为圆形,如同一颗樱桃大小。葚果随着成熟而逐渐变黄。

在夹江地区,中国人善于区别柞树的不同种类。他们共区别出四大种类:白柞子或竹叶柞,既无刺又不结葚,其叶子的下部略显白色,由此而获得了其名称白柞子。它在峨眉地区则相当于竹叶柞。纸柞子,长刺而无葚,在峨眉县被称为纸柞。

牛鼻柞(Niou-pi-tcha,相当于峨眉读音中的Niou-pitsa,牛鼻柞)中一

① 《报告》第2卷,第316—317页。

个品种长刺，另一个却不长，其果甚比峨眉县同类椹果更大，变成了黄色和鸽蛋大小。它含有丰富的浆汁，一旦被折下来，便会立即变黑，尤其是老叶更为如此。

纸柞子，带刺并长有尖形叶。

苦柞子，与纸柞子树为同一品种。当它们长出新叶时，便会有一层绒毛覆盖，绒毛随着叶子长大而脱落。这最后两个品种，并不用于养蚕①。

在四川地区种植的桑树，共有三个种类，但中国人并未给它们起不同的名称。

在四川最受好评的第一类桑树是其叶子很宽阔的那种，桑叶约有20—25cm长和15—18cm宽，呈修长心状，具有细齿。该品种不结葚果。第二类桑树的桑叶较小、较暗和较硬。它结桑葚果，开始时为红色，随着成熟而变成黑色。这种桑树没有前一种受人青睐，但这两种桑树幼苗是每10棵价值100文。第三类桑树的桑叶更小，呈弧凹形和锯齿形，它结有圆形桑葚，初为红色，然后随着成熟而成为黑色。这类桑树由于收成甚微，而不受人喜欢。桑树的生存期变化不定。有的桑树可达50年树龄，但大部分均在20—30年时枯死，被老木虫蛀死。这些虫子专门攻击桑树和白蜡树。它们既在稻田中，又在山坳里肆虐。桑树生长得很快，来年便可以采叶。桑树的栽培只局限在某些地区，它们在峨眉县与白蜡树争地。四川人采摘桑叶喂蚕，有时也将桑枝折回去，甚至将整棵树的枝条都砍完，以促使来年长出更多桑叶。所以，中国人精通剪枝技术。人们甚至对幼树也照常采叶。在正常年景下，于养蚕季节，桑叶或柞树叶于市场上每斤销售8—10文铜钱。非常奇怪的是，四川人出售桑叶的“斤”往往是20—24两，最高会达到48两，而不是16两的标准斤。养蚕人即使以这样的价格采购桑叶，他们仍然认为有利可图。如果桑叶价格再涨，那么他们就丝毫无利润可赚了。如果桑叶成长的季节较晚，那么每斤新叶售价便可以高达80—100文钱。按照当地的习惯，桑叶价格一般是固定的。只是由于每斤重量的差异，才会造成价格的上涨与下跌②。

中国人赋予了柞树不同的特征。使用柞树叶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用其叶子喂养的蚕，可以织成不太坚硬和容易缫丝的茧。他们甚至声称，如此

① 《报告》第2卷，第318—319页。

② 《报告》第2卷，第319—320页。

喂养的蚕,只吃很少的叶子。其他人还认为,柞树叶比较早熟。也有人由于不了解其真实原因,而认为这是一种习惯。但其实际原因应该是,那些缺乏先见之明的中国人,往往会孵化太多的蚕虫,而他们又无力饲养。由于他们经常会缺桑叶,故而便被迫抛弃部分蚕,并且会抛在一个有能力饲养它们的富裕邻居门前。柞树占地面积没有桑树大,也不会引起恶徒们的觊觎,因为有些人很喜欢偷砍桑树以取其木材。柞树生长在田边地角,很容易保护。它们对于养蚕人帮助很大,在前三年时,它们不仅可以为蚕提供足够的叶子,而且还可以等待桑树叶充分长大。桑树叶很早熟,但其叶子则会很快地硬化。人们在该地区对用桑叶养蚕作了试验,最终发现用桑叶养的蚕比柞蚕在三脱之前,所产生的丝更具有光泽。与柞树叶相比较,蚕虫更喜欢桑叶。四川人的实践证明,使用柞树叶养蚕没有更多的好处。据蚕农们计算,总共需要消耗桑叶和柞树叶 300 斤,才可以生产 30 两丝。300 市斤桑叶相当于 604 克×300=181200 克,即 181.2 公斤。30 两丝线则折算为 0.03778 克×30 两=1.135 公斤。所以,每生产 1 公斤蚕丝,则必须消耗 159.5 公斤的桑叶和柞树叶。

在法国的塞文山区(Les Cévennes),人们需要用 800 公斤桑叶养蚕,才能生产 1 两蚕种。然而,1 两蚕种的平均收益是 60 公斤丝。每 12 公斤的蚕茧,才能获得 1 公斤的蚕丝。因此,用 60 公斤的蚕茧,才能获得 5 公斤的丝。这就是说,为了获得 5 公斤的丝,则必须让蚕吃掉 800 公斤的桑叶。这就是说,每耗用 60 公斤桑叶,就能获得 1 公斤丝。法国桑叶的平均价格是每 100 公斤 5 法郎。

四川的蚕农,并不像在塞文山区那样,到市场上寻购桑叶,而是于每年采叶季之末,就要预定相当数量的桑树供来年采摘。他们于是便亲自采摘桑叶。在此情况下,要预定一棵 4—5 龄的普通桑树,便要支付 40—50 文钱(每两白银合 1200—1300 文钱)。至于中国桑农偏爱某种桑叶的原因,至今尚无人研究,他们只遵循其先祖的习惯①。

中国的养蚕是一项非常家庭化的产业,每个家庭只饲养少量的蚕,很少会有能生产 1 两蚕种的人家,而且从来也不用雇工帮助。所有家庭成员都为养蚕出力,从“老爷”(祖父)直到“娃娃”(孩子)都参与,而且要保证这个集体每个人的日常工作都不受任何损害。人们要付出许多辛苦,学生

① 《报告》第 2 卷,第 321—323 页。

要放弃学习几天。已经结成蚕茧的蚕很快就能赚取几吊钱(每吊=1000文铜钱)。在法国,养蚕的卫生条件和温度非常苛刻;在中国却遭到了忽略,人们只关心养蚕数量。蚕虫最怕听到雷声和看到闪电光,放在人类或动物尸体旁边的蚕也会遭不幸,很快就会死亡。甚至让蚕见到了近期见过尸体的人,也会惨遭厄运。当任何一个陌生人走近蚕房时,主人首先就会询问:"见过死人没有?"除了四川人感到非常害怕的这种迷信之外,沙漠热风,即从甘肃高原上吹来黄沙的风暴,也是养蚕业的一大威胁。四川人饲养的品种是三蜕蚕,每蜕平均用5天。蚕虫只是到了此时才会结茧。全部饲养期需要持续35天。

一旦蚕虫停止吞噬桑叶并抬起头来,蚕农便将它们放在竹纸上,它们在上面度过最初的几天,然后爬上用某种植物茎杆或叶子搭成的架上,以在那里筑巢作茧。蚕农们有时放一束稻草,将其一端扎起来并将其下部放在纸边缘上;他们有时又利用芥菜秆和蒿蓝枝,或者是其他树枝。这些不同的材料有时被混乱地放在大桌子上,再将蚕虫移上去。蚕虫上架7—8天后,人们才开始采茧。峨眉县平原上的蚕茧为白色,不是传统的纯白色,也不是大白色,又不会混杂上某些具有黄色特征的成窝的蚕茧。蚕茧呈椭圆形,中间隆起,向两端延长,其纤维组织更为粗糙,许多蚕茧更具有如同缎面一般的光滑度。

蚕农必须使用450个小茧和300—320个大茧,才能缫得1市斤(604克)的蚕丝。上等蚕茧所占比例很小。由于太多的蚕都集中在树枝梢上作茧,所以人们被迫抛弃某些茧。优质茧率在2.1%—3%之间。大部分当地人都亲自以其新茧缫丝,或者是雇用流动专业人员缫丝。几乎在所有居民点,都开设蚕茧市场。他们或以重量,或以其他度量单位出售蚕茧。根据年代和地区不同,每公斤蚕茧的价格变化于0.85—1个法郎之间。为了雇用专业缫丝人员,蚕农们有时要连续等待数日,才能轮到自己找雇工的机会①。

蚕农们杀死蚕蛹的手段,绝对是原始的。他们只是由于家庭收获的蚕茧数量有限,才得以方便工作。那些蚕茧都被集中在一面筛子里,筛子放在一个开水锅之上。蚕茧被蒸汽杀死,然后都被缫成新鲜的丝。人们估计四川省的蚕茧产量可达2.2千万枚,共需要缫丝半个月左右。中国人仔细

① 《报告》第2卷,第323—324页。

地搜集干蚕蛹并作为药品服用。这种蚕茧的质量并非上乘,完全达不到一种良好气候和很好的饲养方法会向人们回报的那种希望。蚕丝的效益只能达到人们希望的20%。因此,四川蚕的品种可能已经衰退,因而它必须与无锡或浙江省绍兴的白种蚕杂交,才可以生产高级丝绸。它与欧洲瓦尔品种的蚕杂交,也会产生很好的收益。法国里昂商会考察团引入中国的法国多姆省的比莱巴罗尼(Buis-les-Baronnies)的某些蚕种,它们已经在Tchen-lan-lin(?)和峨眉县饲养,并且获得了特殊的成功。在该地区,养蚕未获得令人满意成果的情况,极为罕见;养蚕不受蚕病侵袭的情况,也少之又少。养蚕业中最常见和受害最多的疾病,就是蚕的软化病,而且是在蚕上架时受侵染。人们也发现过几次微粒子病的病例。中国人用一种叫作"茴香"的药来医治蚕病,而茴香又酷似苦艾。他们切碎这种细小的植物,抛撒在已患微粒子病蚕的身上,有时会取得神奇的疗效。蚕农也根据有经验人士的建议,用中国烧酒喷洒桑叶。其效果几乎是立竿见影的,病蚕很快就会恢复健康,很少有死亡者。中国人还使用"蚕碴"(患硬化病的蚕)来制药。养蚕的最大天敌是鼠害。中国人在养蚕中还有许多迷信禁忌:房间的死人、鱼味、刚刚见到蛇与死人的人之目光,均足可以致蚕死亡。在养蚕期间,中国人要放弃一切宗教仪轨,养蚕人要避免出席葬礼、为死人祈祷和祭祖等活动。

在纺织之前,每家主人都要仔细选择蚕茧。那些形状好和强健的茧子,要留作蚕种以备繁殖。四川人甚至在准备蚕种时,也有许多迷信习俗。在嘉定府,缫丝交由拥有专门设备的专职人员完成,将蚕茧运回缫丝工的家中。缫丝工站在其缫丝盆的中央。中国的缫丝工作基本上是很原始的手工操作,而且从来没有想到改进其技术和设备。其理由很简单:"先祖是这样做的,后辈也应该这样做。"任何说教都不能改变他们的顽固态度。如此生产出来的生丝,与欧洲、日本和中国南方(广东)的蚕丝相比较,则显得过于粗糙。令人难以想象的粗糙和不规则,甚至成了四川蚕丝的典型特征。四川的缫丝工,或出于忽略了拍打蚕茧,或者是操纵其设备时的障碍,他们一次向缫丝盆中抛入20—30个,甚至是50个蚕茧。人们经常会从中发现20—30个,甚至是100个旦尼尔(denier,丝的长度单位)的蚕茧。北圻或交趾的那种一年多代蚕品种的蚕茧质量,要比四川蚕茧的质量更低劣。安南的缫丝工以其原始的方式和劣质的原料,所获得的蚕丝却比川丝更规则和更纤细。10—11公斤的川茧才会获得1公斤的蚕丝,当地缫丝

工每天平均生产2—2.5公斤丝。每缫1两(约37克)蚕丝,工人的报酬为6文钱;为缫丝盆添水加煤火的工人,每两缫丝可获12文钱的报酬。这就使每公斤缫丝价值近1.05法郎左右。川丝被原封不动地运往四川省市场,在市场上再缫一次。因为当丝只出自缫丝工之手后,是不能直接供纺织使用的。这样的丝束的直径一般为3—3.20米,被铺在地上或拴在插入地下的竹竿中。这种再缫丝,每两(37克)要支付缫丝工6—8文钱。在1896年,1两丝价值1200文,相当于4.20法郎。四川经再缫的丝,并不出口。人们在当地用于制造流苏、丝线、所有装饰绦子和衣服饰品①。

至于那些缫丝的废品以及发育不良、备留蚕种和遭受损坏的蚕茧,四川人也懂得利用它们。他们在把这些废物煮沸和浸泡之后,再晒干、抽丝和梳丝,进而用纺锤来纺线。他们既可以将这些丝棉做家庭女红使用,可以用于填充冬衣与被子的内絮,还可以用于服装的边饰和刺绣。缫丝剩下的绢丝和下脚料也变成了商品。人们通过在缫丝盆中被初加工时的缫丝原料而获得缫丝。川茧只能产很少绢丝,当地人的纺织方法非常落后。但四川缫丝工还会在蚕茧尚未完全消除其粗糙外皮时,就开始缫丝。欧洲缫丝工一般会从好绢丝中获得25%—28%的成品,而中国工人却只能获得6%—8%。由于中国工人缫丝的落后手段,所以其下脚料就非常多。如此出售的下脚料却只占其全部收益的2%—3%。中国人在与欧洲人交流之前,只能少量地利用缫丝废料。今天,这些下脚料也成了商品,越来越多地进入了上海市场,四川的输出量达到58万公斤。有些"收购贩"逐门逐户,几钱几两重地散购。这些原料很脏和保护得很糟,含有许多茧衣、稻壳和杂物,从而使对其利用和加工变得很艰难了。在欧洲的影响下,经过引入新的漂白法和梳理法之后,这种状况才会彻底改变,从而会使中国人善于更好利用其蚕茧废料。

重120公斤的一包蚕丝从四川运往上海,运价昂贵,其厘金也很高。地方的投机商,在一段时间内垄断了这种商品,从而使其价格暴涨。其目前的价格徘徊于20—22.5两白银之间。以马赛的法郎比价,则相当于每公斤价值1.20—1.40个法郎②。

四川丝绸工业不但可能还会为欧洲人带来巨额利润,而且还可以在当

① 《报告》第2卷,第326—327页。

② 《报告》第2卷,第328页。

地发展这项工业，正如当时在上海和日本所做的那样。人们甚至在四川还可以建立丝绸纺织厂，当地的丝绸和丝带消费可以维持工厂的运行。四川缫丝废品下脚料向上海市场的输出量，据海关统计，每年约为1万担或挑（每担折合60.468公斤），即60多万公斤。这种估计可能还会远远低于实际输出量。在该省的不同县内，也要消费几乎是同样数量的绢丝。在法国里昂商会考察团所经过的大部分县内，缫丝与消费情况大致相同。其中有一种丝是由8—10个茧缫成，其细丝直径只有18—25旦尼尔。绵州丝在里昂市场颇受瑞士制造商们的好评，它在中国主要是用于制造复捻经丝，其售价相当于每公斤14法郎（由省府官吏们确定的公秤的重量）。绵州地区平均每年生产20万公斤丝（以整数计算），其各地区的产量大致如下：

绵州市	15万公斤
梓童县	3.3万公斤
德阳县	4600公斤
绵竹县	4650公斤
总计	192250公斤①。

在欧洲市场上，另一个非常著名的四川蚕丝品种，便是四川西充丝。西充本来提供的是四川最劣等的缫丝产品，主要被用于再加工。在西充县周围，一般都由各个家庭单独完成缫丝，从不使用专门的缫丝工。蚕茧被混乱无序和不经选择地抛在缫丝盆中。农民同时将30—50枚蚕茧抛在一个缫丝盆中，而只能获得一条既粗糙又不均匀的丝线。在市场上，西充丝每公斤只能卖到8—10法郎。西充郊区每年也提供20万公斤生丝，其中每年平均有16万公斤被输往上海市场。四川其他地区的蚕丝产品相当均匀，其质量大致介于绵竹丝与西充丝之间。

保宁府的情况很特殊，那里所产丝绸确属上乘质量。人们可以把它们共分为两类：高平（欧洲人读作Koopun）丝，由专家缫丝，只用10—12个茧，便可以缫得25—30旦尼尔的丝。这种丝在绕于缫丝机之前，都要经过冷水水流冲洗，从而可以使蚕丝产生让欧洲人感到惊奇的色彩。其售价为每公斤13—14法郎。第二种是高次丝（Kao tchitse），用15—18个蚕茧纺成。其丝不经冷水冲洗，其售价为每公斤11—12法郎。这几种丝在欧洲的用途很大。它们经常被从四川输往上海市场，其年输出的平均数字

① 《报告》第2卷，第329页。

如下：

西充丝	17 万公斤
绵竹丝	15 万公斤
高平丝	6 万公斤

这些丝被缩压成 5 公斤重的包，盖有“行”印，然后再分类储存在仓库中。它们再以 16 包装一箱，每箱一般约 80 公斤，不过有时却只有 60 公斤。其运输费包括厘金与海关税。在售价之外，每公斤再加 2.5 法郎。输出这些商品的商人用它们来交换欧洲产品，如棉纱、棉纺品和其他各种纺织品。由此而出现了更大规模的银钱交易，其价格的浮动往往是以高利率为基础的。

四川主要丝绸生产中心的生丝产量如下：

地　区	年平均产量(公斤)	地区	年平均产量(公斤)
万　县	10000	龙安府	6400
梁山县	620	成都府	200000
绥定府	23000	泸州府	10000
顺庆府	350000	合州	23000
西充县	220000	重庆府	17000
绵　竹	135500	嘉定府(峨眉县与邛州)	712000
潼川府	260000	叙府	80000
保宁府	450000		

四川经上海向欧洲出口相当数量的生丝(1887—1897 年的 10 年间)，每担一包(60 公斤)。从重庆运到上海，每 50 万公斤，便需要支付 28 两白银的运费(全部费用，包括运费、关税和厘金)。它在绵州和重庆当地的价值为 205—210 两白银，到上海便达到 235 两。

丝的类别	平均输出的数量(公斤)
绵州	138000
高平	35000
万州	22200
西充	49800

潼川府的生丝在输出时，被与绵州丝相混淆了，从而使其总数达到 50 万公斤；保宁府的丝与西充丝一并输出，这个质量级别的蚕丝共达 67 万公斤。

四川的丝绸市场，主要有夔州府、绥定府、顺庆府、保宁府、潼川府、绵

州、龙安府、成都府、泸州府、合州、重庆府。

丝绸采购要借助经纪人。经纪人每售出100两丝(每两37克),便要收100文(1200文相当1两白银,即4法郎)的经纪费。这种经纪费要由买主和卖主各付一半。每10天中,便有逢一、五和八日为集日①。

在四川完全可以建造欧式的纺织厂。但这个问题比初看起来那样,要复杂得多。它可以为法国里昂市场提供无法估价的服务。四川居民的富裕程度,是因为在那里通过出口商,从日益发展的贸易交流中广泛受益。但在四川当地工业中,建立西方纺织厂的计划,依然有许多难以逾越的障碍。除了尚不明确的产业法律所造成的困难之外,人们还必须经受那些官吏们千方百计干扰的考验,因为这些官吏们是西方发展和创新的天敌。法国里昂商会入华考察团极力说服四川官吏和富商,向他们讲解创建西方式纺织厂的意义。但他们在承认这些论点合情合理之后,却仍在坚守其固有传统;平民百姓对出于"机器"的一切,都感到反感和厌恶。如果中国商人采纳西式纺织术,那么所有的行会——工会、纺织工人和重缫工人群体便会揭竿而起,阻止这些纺织厂正常运行。法国人一再向四川丝绸界强调上海与广州的例证。但当时四川知识界,似乎也对来自欧洲的一切都感到无动于衷。人们对于一个如此拒绝发展的大众群体,是否还可以抱有希望呢?这是一种未来的秘密。

1895年签订的中日《马关新约》规定"日本臣民得在中国通商口岸城邑,只交所订进口税。"但中国四川人似乎从未接受过这些具体规定。法国人还是希望在四川建立一座西方纺织术的示范性工厂,其目的在于向天朝臣民们进行示范性生产,而且此类纺织厂应该建在重庆。但1896年的长江江水泛滥,使法国人的船舶无法将设备材料从上海逆水而上地运往重庆,那些设备便被迫原封不动地弃留在上海。当江水下降时,时间又太晚了,无法向四川蚕农和蚕工提供一种示范。工业发展曾彻底改变了日本面貌,这种局面也必然会根据形势而在中国发生。

人们估计,四川的生丝年产量价值大约为2300万—2500万法郎之间,其平均价格为每公斤11—13法郎。如果在那里建立欧式缫丝厂,那就会使其价值增加3—4倍。人们可以预见到7000万—7500万法郎的产值。川丝的生产成本每公斤约7—8法郎,全省的纯收入可达3000万法郎。

---

① 《报告》第2卷,第331—333页。

蚕茧的性质和丝束,很适合制作较细支纱的纺织品,诸如 9/12 旦尼尔的纱。由此而生产的丝,可以与意大利的中等丝相媲美①。

三、四川的丝绸纺织业

四川省的丝绸纺织业很发达,省会成都府是继江苏省苏州府之后,又一个被称为"中国里昂"的城市。人们甚至可以说,丝绸的各种产业供应了该地区的整个外贸。成都府的市场可以被视为四川丝绸价格的指示器和调节器。绵州、保宁府、潼川府和嘉定府的最佳质量的丝绸,都被运往那里。根据四川总督的申报,省会那些正在运营的织机多达 7000 多架。那里有半数居民从事丝绸纺织业,另外的一半则从事丝绸的其他产业,蚕农们几乎全部都参与纺织业。四川的纺织工组成了行会,其他职业的大部分工人也基本如此。成都府的纺织工行会规模最大,受到了 17 世纪以来制订的特别严厉的条例的支配。四川省府的纺织工保持对最豪华丝绸制造的垄断权:大绉、硬绉、巴缎、线春、慕本、贡缎子、锦缎、缎子等。丝带和绦子同样也形成了他们的垄断产品。

这类"工会"(行会)条例的条款都是根据一种严格的专营精神制定的。任何希望在附近一个地区定居,在成都制造此种纺织物的作坊的普通人,都会拒绝其工作并且将其机器设备摧毁。北京中央政府过去也曾经承认过,成都纺织行会享有真正的专营权,这些特权后来却蜕变成希望在该省纺织任何种类织物的自由权。由此而出现了真正的"罢工"和混乱,并且被官吏们巧妙地用于对付外来人。由此而出现了一场持续的骚动。这种顽固而又激烈的愤情,在四川省,当针对"西洋鬼子"时,便会变得倍加强烈。北京政府也被迫屈从行会的企欲,从此才使四川省保持了其垄断权。但纺织工们不再满足于制造这些豪华织物的特权了。他们制订了学徒规章条例。纺织工为培养徒工,就必须拥有两架织机;为了培养两名徒工,则需要 4 架织机。但他们根本不可能收两名以上的徒工,即使是作坊主人拥有 20—30 架,甚至是 50 架织机也一样。这条规则必须绝对地执行。它是根据官吏们为有利于小业主的利益而作的解释设想出来的,因为这些小业主同时又被大制造商雇用为变相的纺织工。雇佣合同,同样也应

① 《报告》第 2 卷,第 324—325 页。

受非常特殊习惯的主宰。学徒工要“受雇”三年,但他们与雇主约定的义务却绝不是相互的。如果学徒们没有表现出充足的天赋,那么雇主从第一年起就可以辞退他,学徒工也没有任何权利要求获得补偿。在四川省的所有国家机构中,这样的条款基本大同小异。

那些丝绸制造商小业主一般只拥有少量织机,一家作坊最多也只会拥有10架织机。成都的丝绸产品与法国最著名的丝绸产品相对应:绉纱、锦缎、缎子、平纹丝绸、单色塔夫塔绸等。成都为了与附近几个县相竞争,也制造轻薄的丝绸富春纺。除了纺织丝绸的织机之外,在乡间还存在很重要的家庭工业,这就是制造细丝带、刺绣品、绦子和饰带,基本上都是中国服装上的所有丝绸饰品。

成都府制造的主要丝绸产品的价格如下表。其价格以白银的“两”为单位,当时的每两白银价值四法郎①:

织物		度量	价格
汉文名称	法文名称		
东富春	Crêpe	尺(0.35cm)	0.08
绫子	Satin de 5	尺(0.35cm)	0.05
慕本缎	Damas	尺(0.35cm)	0.33
缎子	Satin de.8	尺(0.35cm)	0.30
平春	Teffetas façonné	尺(0.35cm)	0.22
锦缎	Armure	尺(0.35cm)	0.20
花绫绉	Surah façonné	尺(0.35cm)	0.30
大绉	Taffetas	尺(0.35cm)	0.12
贡缎	Satin de 8	尺(0.35cm)	0.40
线春	Taffetas crêpé	尺(0.35cm)	0.30
宁绉	Surah grande largeur		0.40
富春	Taffet 2 lats		0.13
里绉子	Doublure de Vêtement		0.10
贡缎子	Satin grarde largeur		0.48

中国纺织物图案的变化很少。他们在丝绸艺术和人类所有活动的支系中,都形成了某种一成不变的传统。纺织工们总会说:“我们先祖是这样

① 《报告》第2卷,第340页。

制造的,为什么要有改变,才会使我们的织机运转呢?”数世纪以来,中国无论是在丝绸织造中,还是在原料生产中,均未曾发生过任何变化。这种因循守旧的态度,使中国的丝产品始终很粗糙,丝的生产者未经促使改进和研发新品种,以满足制造商所接受的生丝原料的丝含量和质量。丝绸制造商非常习惯于商人向他出售的丝绸的那种质量,他们从未想到采购另一种不同质量的丝绸。自数世纪以来,四川始终生产同样的丝、同样的丝绸和同样的丝绸图案。因为在服装中引入一种变化,便会在风俗习惯中引起一种真正的革命。

四川男子过去与现在,始终都穿那种宽大袍子,女子穿那种短小而闪亮的衣衫。其色彩也一成不变,民间惯用黑色、棕色、蓝色和白色,宫中和大官吏们则要求黄色和紫色丝绸。四川也没有专职的丝绸图案设计专家,完全由纺织工们自行设计图案。他们首先将图案绘在样纸上,然后再交给刺绣人,最后由刺绣人将图案绣在一块事先选好的丝绸之上。中国人使用的彩色颜料都以靛青为基础,它永不褪色,并能经受住任何考验。这一切都使欧洲印染专家们感到困惑不解。虽然苯铵染料的使用现在已经几乎传遍了整个中国内地。现在那里普遍消费的,似乎正是德国不莱梅(Brême)和汉堡染料诸牌子的产品。中国当时的丝绸在染色和保色方面,远远低于欧洲50年之前的质量。所以,其质量要远高于德国染料的德国苯铵产品,在经济、利润和承受任何竞争的情况下,都应该被引进四川。成都府制造的豪华丝绸一般都是批量印染的。但东富春、绫子和线春,却是分件印染的①。

四川人使用的织机极其原始,而且在数世纪以来毫无改进。四川人并不使用双线圈,因而被迫增加综丝的数量和两个综丝框(一上一下)。

为了纺织单色丝绸,每架织机要占用两名工人:一名纺织工、一名负责维护织机的助工或徒工;提花丝绸的纺织,则需要三名工人:纺织工、助工和提花工。工人们由丝绸作坊供应食宿。他们有权每天获得三餐(大米和鱼)。每个月间,他们还有权吃到两顿肉食。他们每晚享有配量米酒,并且可以随意抽烟。一名纺织工的食物约价为18.5生丁(centime,每生丁约1%法郎)。他们除了食物之外,还计件领取工资。在成都府,纺织工每织一块77cm宽,14.50米长和每米97克重的丝绸,每米将获得40生丁的工

① 《报告》第2卷,第341页。

资。助工只获此数的一半——20 生丁。熟练织工,根据丝线的不同粗度,而每天可以纺织 2—3 米丝绸。花绫绉的成本费是每公斤可达 14 法郎,也就是每米 2.95 法郎。一匹宽 0.77 米长 4.50 米的慕本缎,每米可重达 114 克。其纺织工每米可赚取 48 生丁;助工和提花工,每米只挣 42 生丁。除了食物之外,这种慕本缎的成本,每米价值 3.45 法郎。

成都府制造的丝绸,每匹的长度在 15—17 米之间。那些制造商同时又是批发商,其产品的大部分均销往四川省境内,但也有相当数量的丝绸被输往附近各省。成都府纺织工的工资很高。如果与其他职业的从业人员相比较,那也可以说是有些过分高了。劳动力的这种昂贵性,是由于纺织行会强加给其顾客的,尤其是强加给那些垄断经营者的严厉条例造成的。纺织业的辅助工作:拈丝、整经、络纱、卷纬、经纱、卷取、捻接和穿经等,都不会引起世人的任何注意。其操作和设备同样都很落后和简陋。其操作的场所也与其生产目标绝不相宜。这些织机均安装在地下室,白天的光线也很昏暗。

人们很难对中国丝绸产品与法国同类产品的制造成本进行比较,哪怕是那些具有某种类似性的生产程序也罢。粗糙的原料,使中国丝织物的观感不佳。但始终忠于其传统的中国人,对这一切却感到很满意。他们从来都没有想到,丝绸制造商和销售商们,应该在图案中引入过某些变化,并对织物的纺织技法作某些改进。他们继续采购长久不变的同类丝绸,因为其先祖们已经这样做了,其后裔们就必须继续这样做。没有任何人向他们推荐新式图案,或从未见过的图案体裁与风格。当他们在购买一件旗袍或一件大衣时,只要别人的眼睛中暴露出赞赏心情,就心满意足了。西方人生产的丝绸,也不可能满足天朝帝国臣民的情趣、心愿和传统。中国人的思想,在这一方面发生变化,还需要经过许多年①。

法国里昂商会考察团经过对于四川省各种丝绸工业的研究之后,便认为当时四川丝绸工业各个分支的制造手段和设备,只具有纯文献和描述性的意义了。只要四川人的纺织方法和设备未经改造,那么西方工业似乎很难从中获得启发和教益了。当时有人曾预言,西方先进的丝绸纺织手段和设备、科学的方法、雅卡尔(Jacquard)机械织机,即将传入中国内地。但就中国现有的习俗与法律状况而言,这样一种发展似乎仍然令人疑云重重。

① 《报告》第 2 卷,第 343—344 页。

为此尚需要数代人坚持不懈的工作，才能最终在中国完成这场经济和技术革命。人们也不应该忘记，四川的丝绸工业始终主要是家庭式的，超过十架织机的生产作坊少之又少。但由于他们顽固地恪守祖制传统，于是便成了其迷信束缚的受害者，对“机械化”表现出了逆反心态。他们在很长时间内，还会像现在一样，拒绝机械织机，因为他们似乎尚未感到这方面的任何需要。他们由此而无法生产数量更多的丝绸。正如某些官吏们所宣称的那样，他们坚信，无论西方机械的能力有多大，它们永远也不会生产出如此廉价的丝绸了。当然，这种状态不能无限期地持续下去。欧洲人已经在中国内地中心地区居住，那里似乎每日都在逐渐发生变化。大家很容易预见到，总理衙门将被迫给予外国企业家和商人越来越大和越多的便利。在一个难以确定其期限的未来，中国随着新通商口岸的开放，也必然会同时出现一个外国大企业、大工厂和机械纺织业进入中国内地的时代，就如同当时在上海那样。非常遗憾，当时的人们还不能为这种发展确定一个特定时代。但其征兆必然会吸引两个大陆上的商业界和外交界。中国自1894年的中日甲午战争之后，便陷入了严重的危机。这次危机似乎使中国再也不能无视西方，而西方却跃跃欲试地要征服中国。里昂商会赴华考察团认为，法国工业应该在辽阔的中华帝国确保一种合法的和充分的地位。但法国人当时也只处于一种预测境地，尚难确定法国机械纺织术何时进入中国。只要法国真正进入中国的通道北圻—红河之路畅通，法国里昂工业便可以随心所欲地利用中国的这种局面。如果印度支那铁路一直通向中国门户云南，那就必然会导致这样的后果。法国里昂的制造商，完全可以向云南、贵州以及西藏周边地区，供应一直由四川提供的那些特殊产品。法国成匹的染色丝绸、慕本缎、平春和宁绉等，均可以以其丝细、质轻与光泽度高而与中国丝绸相媲美。四川府极其潮湿的气候，可能会致使法国丝绸受损，从而使人们对它们的评价失准，因而必须采纳适当的防范措施。

四、贵州的野蚕丝及其纺织业[①]

中国西南的养蚕缫丝业，除了川蚕丝之外，还有贵州野蚕丝。野蚕或山蚕的养育，形成了贵州省最大的收入资源之一。这不仅仅是由于蚕农需

① 《报告》第2卷，第335—338页。

要亲自养蚕,而且还将自己所养蚕的蚕茧缫成丝,并且以由此而获得的丝,织成一种叫作府绸的丝绸。它既在当地消费,又是向遵义府输出的商品之一。遵义当时是一座相当重要的城市。据官吏们认为,它共有 2.8 万户左右的人家,其人口约为 15 万(这种估计也可能有些偏高)。它是被称为"山丝"的野蚕丝的主要生产中心;同时还有附近的仁怀、湄潭和綦江,它们也都是山丝的产地。

"野蚕子"的品种是贵州本地的特产,不能生产优质丝绸产品。当地居民习惯于饲养湖南蚕种的野蚕。养蚕人于每年农历八月间,派人前往该省,寻找被储留下来准备做蚕种和再生产的蚕茧。其蚕蛹尚未被窒息而死。这些蚕茧于次年的农历十月间开始孵出蚕蛾。因此,在蚕蛹孵化之前,要度过 4—5 个月的时间。当蚕蛹发生了变化,蛾化之后又交配和产籽。蚕种要保存在用黄荆条编成的筐中。中国人认为,其他任何做法都不会产生更好的成果。当蚕被孵化出来之后,人们便用最嫩的栎树或橡树叶喂养它们。经过这样处理数日之后,再把它们直接运往栎树上。蚕正是在这种富有营养的栎树上度过终生,直到结茧为止。树上之蚕,是蚕农们不间断监视的对象。他们白天要防雀,夜间要防盗。育蚕期要长达 60—70 日。蚕在此期间要经受其裸体期和蜕变期,相继从黑色变黄色,再从黄色变绿色。蚕茧在 8 天左右织成。但到温度很高时,3—4 天就足够了。

贵州野蚕一般均属于"花腿蚕"类。它们主要是以"金刚树"或栗叶栎树的叶子为食。这类栎树主要是生长在贵州山区的贫瘠土地上。它们在那里形成小灌木丛,在贵州特别著名。由于其海拔高度的原因,人们在该地区只能看到其灌木丛,其树叶既像橡树叶,又像栗树叶。

当家养蚕无法仅以桑叶饲养时,山蚕则是以桑叶和同类的栎叶为饲料。山蚕茧为椭圆形,浅灰褐色,表面附有细粒,组织纹络松散,外表完全是蚕衣。其茧的平均直径为 20 毫米,其平均长度可达 38 毫米,其重量一般为 45 毫克,新鲜蚕蛹的重量平均为 41 毫克。山蚕茧一般均在家庭中缫丝。根据每年收成多少,它也会成为一种持续交易的商品。山蚕茧一般均不按重量,而以个头出售。每"万"只蚕茧的售价为 4—5 两白银(相当 18—20 个法郎)。这些山蚕茧均不外销,而以仅由当地的蚕农家庭来缫丝。山蚕茧在被缫丝之前,其质地组织含有很多树胶,必须把蚕茧浸泡在酸性很强和很有溶解力的溶液中,其中包括猪胆汁。它们然后又被投入一个滚烫的火锅中。山丝的蚕茧缫丝(野蚕丝)没有家养蚕缫丝那样仔细,

由此而获得的丝既粗糙，又很不规则。实践证明，输入贵州的湖南山蚕种也在逐年蜕化变种，当地人每年都要改良其更新代蚕种。

遵义府的缫丝女工，每缫1万只蚕茧，也只能获得1两白银（约合4法郎）的工资。如此缫得的山蚕丝，每市斤（604克）可售得1.30—1.80两白银。蚕茧的平均重量为4.15毫克，其平均直径可达20毫米，其正常高度为38毫米。每只母蚕蛾可产100—120枚蚕卵，其平均重量为9分克。蚕卵呈淡青色，于其扁平部分有一个深色斑点。蚕蛾经过15—20个小时之后，便会自动停止交尾。

在贵州就如同在四川一样，丝绸交易具有特定和一成不变的日子。当蚕农们结束了对其蚕茧的缫丝之后，便去将其产品交给遵义府那些拥有织机者，或准备推销给专门纺织工的商贾们。在遵义府及其附近地区，当时有50万户人家从事野蚕丝或山蚕丝的纺织。据当地官吏们认为，每户人家原来拥有10架左右的织机，后来便减少到只有4—5架了。除了那些使每个家庭纺织自己的蚕茧产品的家庭作坊之外，还有某些拥有代人来料加工织机的纺织专业户，他们不但加工蚕农送来的蚕茧，而且也制造单色丝绸和花绫绉。纺工们由皇帝供养，都会赚取一点微薄的佣金。遵义纺织厂将山丝织成了米灰色丝绸。这些人也是一般都拥有10架织机。外来参观者们，都会对工厂内部的井然有序和干净利落而感到吃惊：4架织机纺织花绫绉，6架织机纺织单色丝绸。它们一共占用30名工人。在遵义府，山丝织工每匹挣0.5两白银的工资，习惯上是每人每月交付6—7匹丝绸。因此，纺工的月薪是平均3.5两白银，即14法郎。在贵州的另一个纱罗纺织中心正安州，纺工每纺一匹纱罗获0.23两白银。由于他每月可完成10匹纱罗，故而其月薪高达2.5两白银，也就是10法郎。

遵义府使用的生丝，最常见的是100/200旦尼尔的线段。在遵义府，每个制造商年产250—300匹丝绸。若以这一数字和中国官方公布的4500—5000架织机为基础，那么仅仅在遵义城，每年便可以生产12万—15万匹丝绸，整个遵义府丝绸的全部产量约估为70万匹。每匹丝绸长15m，宽45cm，售价为3—3.5两白银，即12—12.5法郎。山丝的丝绸叫作府绸，一般均在贵州省内消费。中国海关统计则显示出，每年都有自重庆小批量的府绸输出，年均200包左右。

虽然府绸可以被染成各种颜色，但它最好还是被染成黑色和烟灰色，其他颜色都不能牢固地着色或保持染色的均匀度。这很可能是由于中国

所使用的苯铵染料产生的低劣质量。遵义府每年消费约6000两白银的苯铵染料(约合24万法郎)。每匹府绸的染料(红、蓝、紫、黄诸色)的成本价格为0.3两白银。如果从中加入五倍子(没食子),那么每匹府绸的染料价格就会回落到0.10两白银,即0.40法郎。

在遵义府之外,贵州省各丝绸生产中心(诸如正安州等地),还将他们的丝绸输往湖南省。他们所产的丝绸上面带有"春绸"和"卞凉春"(?)的牌子名称。遵义府的丝绸商们似乎成功地学习了广告艺术。他们只要再取得少许进步,便会在这方面获得巨大成功。遵义府罗氏商人的商号叫作"万顺罗记",其广告词是:"吾家常居贵州遵义,坐北朝南。本店已开张多年,既不惜金钱,又不吝人工。本店精选最纤细、最白净、织幅比过去更长、根据北京风格而染成各种颜色、朴素而无杂混的丝绸,可以进贡给皇帝。在全省,所有人都熟悉这种丝绸,童叟无欺地出售给商人。愿意来店采购的商人,应提前查验本店的牌号与印记,作为证据。"

整个遵义府的野蚕业很发达,该城约有100万居民。

五、结　　语

四川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丝绸生产大省。张骞通西域时,便在西域发现了竹杖、邛布,可见它们传入西域的时代比张骞"凿空"西域的时间(公元前139年)更早。以四川为中心的中国大西南,历来都是丝绸之路,特别是西南丝绸之路的出入地、商品供应地和集散地。西南丝绸之路与西北丝绸之路、海上丝绸之路,共同形成了举世闻名的丝绸之路的三大组成部分。四川不但植桑养蚕、缫丝织绸,而且还将生丝与丝绸输往中国西南的其他省份,畅销南亚、东南亚、中亚,乃至欧洲大陆。它为中外经济、文化、政治和文明交流作出了重大贡献。

但不可讳言,到了清末,四川的丝绸产业虽然仍然大量存在,却严重落伍了。在资本主义机械化和商品化大生产的高潮中,四川还有点墨守成规,脱离了时代发展的潮流,从而使其丝织业面临一种衰微破败的局面。

法国里昂商会中国考察团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对四川丝绸工业作了考察。他们的考察应该说是比较深入而又详细的,以"他者"的目光剖析了当时四川丝绸工业的状况,也预见了其未来。他们的考察资料,对于今天研究西南丝绸之路,仍然是有益的,是一段历史的见证。

法国里昂商会中国考察团于1895—1897年对云南的考察

法国里昂商会考察团于1895—1897年间对中国作了考察。他们于1895—1896年间对我国云南省作了考察。有关这次考察的背景及其过程,笔者在旧作中已经作了简述,于此不再重复了①。

法国里昂商会中国考察团有关云南省的商务考察报告,是由该考察团团长亨利·贝尔尼埃(Henri Bernier)先生亲自执笔撰写的,他原为里昂商会的负责人之一。这篇报告总结了他们对云南省商务考察的主要成果。

一、云南省的幅员

杜克洛先生于其考察报告中指出,云南省当时有35万平方公里的面积。但考察团根据各种资料,也根据瓦格纳(Wagner)引证的维维安·德·圣—马丹(Vivien de Saint-Martin)和鲁斯莱(Rousselet)的《地理学辞典》②,将云南省的面积估计为38万平方公里。在云南总人口的问题上,人们的看法却相差悬殊。法国驻蒙自领事弥乐石认为,该省的人口为1200万,这也是维维安·德·圣-马丹所列举的数字。里昂考察团却认为这个数字太高了,更接近事实的则是700万至800万人。有一名长期在云南工作的传教士又认为该省的人口只有300万至400万人,这又显得太低估了。中国1812年的人口普查认为,云南只有550万的人口。因为当时的许多土著民部落,尚未被列入清政府的人口普查范围内。直到1855年的回民起义之前,由于云南矿业生产的繁荣,其人口才得以迅速增长。

① 耿昇:《法国里昂商会中国考察团对四川养蚕业与丝绸业的调查》,已收入本论文集中。

② 见《地理学辞典》(1890年版)第7卷有关《云南》条目。

到1895年左右，连同少数民族人口在内，该省的人口总数也应为1200万。回民起义后，云南人口大幅度缩减，尽管为开矿而又重新雇佣了大量民工，但其人口却未能在短期内得到明显恢复。当时，云南每平方公里人口的密度应为21人。法国考察团即便是在云南的交通大道中心，也只是遇到稀稀落落的几个村庄。

二、云南的主要产品

根据法国里昂考察团的商务报告认为，当时云南具有一定规模的产品主要有六大类。

（一）矿产品

矿产过去曾是云南的主要财富来源。根据杜克洛先生的现场考察，云南蕴藏着几乎是当时世人所知的所有矿藏，其中的铜和银、铅矿的储量巨大，同时还有铁、锡、锌、镍、汞等矿产，最后是储量极大的煤炭。不过在1855年左右，所有矿藏的开采量均不如过去繁荣。云南是一片红土地和石灰岩地，其地质层大都属于泥盆纪和石灰纪时代。在蒙自附近的个旧，这种地质层又被一种麻粒岩地质层所打断，这种地质层中储有丰富的锡矿，同时还伴有铅矿和锌矿，甚至还有铜矿。云南人一般将1853年回民起义之前开采的矿点称为“老矿”；将平定回民起义之后，新开采的矿点被称为“新矿”。云南是一个产银区。欧洲人自古以来就不看重白银而狂追黄金。他们获得白银，只不过是为了从中国乃至整个东方购买黄金。以东方之银采购东方商品，可谓无本万利之商业经典。云南的铜不仅主宰着大清通宝的命运，而且还决定着清朝宫廷、宗教机构和民用铜制品的繁荣程度。在清朝康、雍、乾三朝时期，云南省共有54座铜矿，它们在盛产期可产850万斤铜，即5000多吨（清代的矿山斤每斤合604克），云南每年向朝廷奉献633.1万斤铜。此外，云南为铸造本省流通的铜钱，也需要征收33948斤铜，还有163万斤铜出售给民众使用。1853年平息回民起义之后，云南的矿产业经历了一段时间的萧条。继1859年之后，尤其是在同治、光绪皇帝年间，云南矿产业略有恢复。云南共有51处矿点，每年产铜1100吨、铅2958吨和锌2430吨。云南的矿业主要是在东川府、昭通府和临安府。至

于个旧的大锡(每100斤大锡可根据不同质量而定价为11—21两白银),有相当数额被当地官吏们作为营业税而征收。国家不允许产自个旧锡山的大锡落入私人手中,所有被用于当地消费或输出的大锡,都必须经过矿务局稽核员之手,由该官吏确认的重量,受到所有人的尊重,被奉为合法和最准确的分量。任何采购锡的人都必须为每张锡交纳24.5两白银的税。矿山上的白银"两"要比公平两或公所两重3%。那些必须交纳24.5两白银的人,实际上要多付9%。此外,购买大锡的人还必须为太平会交纳0.5两白银,为矿工的保护神庙——锡英庙交0.5两,为广南府和云南府的矿工同乡会交纳0.25两,为矿工交纳0.2两。任何出售大锡的人都必须向国家交纳11两白银的税,还必须向太平会交纳0.5两,为锡英庙交纳0.5两,向云庙交纳1两,为矿工交纳0.2两。这些条例是根据经验和为了商业利益而订立的,实用于所有的锡矿中,任何官吏和商人在未得到上司的同意之前,都不能对此作任何修改或变革。法国之所以到云南去寻求大锡,那是由于亚洲的另一个锡产地马来半岛已完全被英国人控制,法国人无法从那里采购锡,故而才打算将云南作为它自己的一个生产和供应基地。

(二)鸦片

云南的土质和气候很适宜罂粟的生长,云南生产的烟土是中国的上乘产品,一度曾在云南贸易中扮演过重要角色,而且当时正趋向于取代矿产而成为云南的主要产业和财源。云南府东部的宜良县是一片肥沃平原,好年景时,能亩产5斗(当时每斗合48斤)蚕豆和200两(每两合37克)鸦片。在正常年景中,5斗蚕豆(每斗售银0.5—0.6两)能卖到2.5—3两白银;200两鸦片(每两鸦片价值0.07—0.08两白银)可卖到14—16两白银。由于丰厚的利润,才诱使当地人大量种植鸦片。但大家必须承认,当地人是被迫买卖和种植鸦片的。法国考察团发现,云南地区很难达到亩产200两烟土的产量(一般均为150两)。批发商们在采购粗烟土时都会大做手脚,他们将不同等级的粗烟土混合熬制后,甚至与豆面等不同物质混合,充作上等烟土,运到沿海地区推销,因为作假者和商人对利润相当看好。在云南府,100两(3.7公斤)为出口而倒卖的烟土价值,数年来一直徘徊在14两纹银左右。当时云南名气最大的鸦片生产中心是大理府和云南

府大平原,尤其是在滇池南岸的昆阳州以及云南府以北的嵩明州平原、云贵边界上的群山(罗平州一带)、云南省东南的广南府和南部的临安府一带。对于当时云南府鸦片的产量,人们很难作出准确统计。但法国要想了解该省对舶来品的采购力,这个问题就显得十分重要了。因为当地人的购买力取决于其鸦片的销售量和价格,云南人要用云土利润购买外来商品。里昂考察团试图排除北京户部的一道奏折中所提供的数量,它认为云南的烟土产量为8万担(或挑)。考察团认为,与他们在四川所获得的某些数据比较起来,这组数字显得偏高,因为四川的罂粟播种面积比云南要多得多。蒙自的贸易流向提供了评估云南烟土产量的一个"可靠基础",它是由中国海关以毋庸置疑的方式提供的。蒙自在那些年进出口贸易的收支情况,基本上是每年有近77万海关两白银的逆差,这种逆差必须以某种方式来平衡。在蒙自的贸易中,没有以白银来弥补逆差的惯例,他们几乎完全是用鸦片来填补逆差的,有时又以经过广南府—百色之路而出口的药材和普洱茶来扭转其亏损的。里昂考察团还发现,通过广南府—百色渠道而运入北海的商品,可以约估为30万两白银,这其中占突出地位的仍是以货易货的交易手段。云南向西南输出的烟土可达7000—7500担。云南向四川输出的云土,根据经重庆向长江下游和由清帝国海关控制的云南鸦片数量(最多达1000担),再加上通过厘金和四川人消费的云南鸦片数量,那么云南向四川方向输出的鸦片每年可达3000—3500担。但据英国驻重庆领事班德瑞(F.S.A.Boune)于其《包克本出使报告》中认为,这一数字应为1000万两,合6250担。至于云南省内消费的烟土,其数量应该是很大,如果当时云南有800万人口,那么其成年人中便会有50%的人吸食鸦片。即使只占全部人口的20%,那至少也有100多万烟民。烟民每年每人平均消费100两烟土(每天约三分之一两),这样一来,云南本地每年的内耗烟土便为1亿两,或者是62500担。再加上输出的数量,就会有75000担。不过,法国里昂考察团也认为,这些数字都显得太高。在蒙自清朝海关1893年的报告中认为,云南省的烟土产量为50600担。综合以上资料,云南的鸦片是从印度和东南亚传入的。法国侵占印度支那之后,也与英国人一样,想从事大规模的鸦片交易。他们调查云南的鸦片市场,是为了在那里生产并将鸦片运销印度支那,或者是将泰国与缅甸的鸦片运销至中国。他们调查鸦片市场的目的是为了开辟和控制这一市场,因为它与法国在远东的重点地区——印度支那是密切联系在一起的。法国人之所以到云南考察鸦

片的生产与交易状况，那是由于英国人已经把缅甸变成了鸦片种植园。出于殖民主义之间在东亚的竞争，他们急于在云南和四川建立一个鸦片生产基地，以图在中国的其他省份销售，从而赚取巨额利润，以支付他们采购中国产品的银钱。

（三）药材

云南所有的中药材，除了大黄之外，都完全是供中国人自己消费的，它们主要是通过百色这条通道运往中国的其他省份销售。在法国的印度支那殖民地的中国移民社团中，云南中药材也颇受重视。法国里昂考察团的德布莱恩（Deblenne）博士将一份中药材名表和一整套完整的中药材标本带回了法国，并将此赠送给了里昂医学院。经蒙自而向外输出的中药材的价值，过去一直维持在 3500 两白银左右；1897 年，它又超过了 7000 两（28000 法郎）。商贾们一致的看法是，药材是云南省的一宗大商品。根据清朝重庆海关的核实，四川中草药输出的价值，每年为 50 万—60 万两白银，也就是 2 万—2.5 亿法郎。由各省厘金控制的数量也大致相同。

（四）普洱茶

普洱茶种植于思茅厅和普洱府以南的整个地区，介于湄公河（澜沧江）流域与小黑江（沱江或黑水河）之间的地区，其山上茶园的产量要远远高于该地区平原地带的茶园。据里昂考察团第二次经过云南府时搜集到的资料，普洱茶出自号称五大茶山的山脉中，该山脉共包括倚邦、易武、攸乐和漫撒，但唯有两座山才产一等茶。除了这些地区之外，“九龙江坝”也产茶，不过质量低劣，难具竞争力。普洱茶于 3 月末 4 月初采摘自茶园，但其收获却一直延长到 9 月间，这主要取决于气候，特别是取决于茶园的海拔高度。茶叶的制作是由思茅的茶叶专业户家庭完成的。首先对茶叶分级，接着置于木容器中，木器底部钻有洞孔；然后被放在内装一定数量热水的锅上，蒸汽从木容器中冒出；当茶叶变柔软之后，再置于一个圆形模子中压榨。用这样的方法来获得茶砖或茶饼（最嫩的茶叶往往要排列在茶砖的周围，那些低质茶叶和茶梗都被塞在中心），等干燥后便可投入市场销售了。思茅和全部产茶区的制茶人，将用竹叶和竹皮包裹的七块砖茶包成一

包(七仔饼)。这些包叫作“桶”,每大包中有12桶,可以成为一匹马的半驮,每担约有3包或3桶。普洱茶的中心市场是云南府,那里只有两家茶庄有权从事大宗商贸或批发交易。这些茶庄每年都要交纳约1000两白银的营业税,它垄断了与四川的茶叶交易。当里昂考察团第2次(1897年2月)经过云南府时,他们获悉经思茅普洱茶全部输出量共计为4万挑(或担)或240万公斤。其流向如下:向四川的输出量为1.8万挑;向贵州的输出量为600挑;向广西和广东的输出量为400挑;向西藏的输出量为1100挑;云南的消费量为10000挑。中国茶叶特别是滇茶或普洱茶,始终是西方从中国采购的一种重要商品。法国里昂商会考察团特别注重考察普洱茶,这一方面是为了运销欧洲市场,另一方面也是为了倒卖于东南亚或印度支那市场,因为那时英国人已将亚洲的锡兰(斯里兰卡)变成了其茶叶种植园,并将大量茶叶运往欧洲销售。因此,法国人也想将云南变成它的一个茶叶生产基地,以与英国人在欧洲市场上竞争。

(五)麝香

早在16世纪时,出自云南的麝香在中国沿海市场中就颇受当时那些与欧洲交易的中国人、葡萄牙人和其他外国商人的青睐。云南的大部分麝香是经由北圻(东京湾)而出口,当时“北圻麝香”或“东京湾麝香”的美名已传遍天下。产麝香的麝鹿叫作“香獐子”,生活在云南北部和中部的深山中,那些生活在盐碱地的香獐子生产的麝香为上乘佳品,能最好地维持其鲜湿性(贵州也产上乘麝香)。云南南部、西藏和四川北部的麝香品质稍次,但在市场上却很畅销。松潘和打箭炉(康定)的周边地区所产麝香,总额可以卖到5万—6万两白银。云南的全部麝香产量,其约估价值大致为500万法郎,至少其中有一半会出现在重庆市场上。除此,云南府市场上的麝香几乎全都南下到缅甸的八莫(Bhamo),那些经纪人一直远涉大理附近地区采购麝香。1895年年末,云南府的市场经历了这个季节的一次危机,因当时在上海的需要量很大,使麝香的价格上升到每斤230两白银,而它在1894年只售190两白银。原来负责经营这种商品的只有3家商号,此时却在短时间内又匆匆创建了12家竞争商号。每斤上等麝香在云南府价值230两白银,到上海即可上涨至250两。劣等麝香没有市场,但由于中国人很善于伪造假麝香,所以劣等麝香往往也被伪造成上乘的麝

囊。在上海或汉口出售的几乎所有麝囊,在不同程度上都含有其他异质成分。出自云南本地的麝香要交纳进入云南府的厘金税,每斤纳税一两白银,这样便可以在全省流通而无须再重复交税了。国家的关税是每斤 0.9 两白银。西方很注重到东方来寻求麝香,故而也形成了一条"麝香之路"。东方的麝香大多产自西藏。但当时西藏也处于英国殖民主义者的控制之下,法国人到云南寻求麝香,是想打破英国人的垄断和封锁,在国际市场上大赚一笔。

(六)皮货

由于云南省拥有大量的穆斯林人口,因而在牛皮生产区中,云南占有一席重要地位。云南省最具有规模的饲养牲畜的地区是开化府和大理府,开化地区可能更为典型,因为它更接近云南在江河附近的贸易大道。此外,云南省的东北部也饲养着大批畜群。由于陆路运输的困难,云南的黄牛皮很难被运输到港口。云南人加工裘皮的关键工艺对外来人严格保密,因为这是一种职业机密。云南人加工处理黄牛皮、水牛皮和马皮的流程基本相同。水牛皮主要用于制作成套的马具,薄牛皮被用作制造靴子。皮靴的用途很广,特别是在四川更为流行。在叙府,每双皮靴价值 1.5 两白银,但在成都,那些高质量的靴子每双可以卖到 2—3 两白银。黄牛、水牛与绵羊皮的下脚料(非鞣制皮)也都要被精心地搜集起来,经过洗涤之后熬胶。在云南府的 100 多家重要店铺中,都有牛皮胶出售,干胶以半月形进入商业市场,断口闪闪发亮的上乘黄牛皮胶,每担(60.4 公斤)价值 6 两白银,否则就只值 5 两;水牛皮胶较为贵重,每两大约都能多卖几钱银子。云南的山羊养殖区主要有红水河(广州河的中游支流)流域、牛栏河流域(东川府与昭通府之间),还有大理府。云南府具有最大的山羊皮市场,它们在那里被加工制作成羊皮囊,用以盛酒或贮水。从法国里昂商会考察团通过对沿途几群牲畜的判断来看,云南很少有长毛山羊。与云南府的皮货相比较,四川的皮货质量要更好一些。据云南府的商贾们说,那里的皮子每张 0.15 两白银,也就是每打 1.8 两白银,每两白银价值 4 法郎,这样每打皮子便折合 7.2 法郎。这似乎有些夸张,因为在重庆每打皮子价值 6 法郎。云南绵羊的饲养不仅对于羊毛和皮革业关系重大,而且还由于北圻人主要消费这种肉食。在云南东川府和昭通府,每年都要使用 4 万多斤羊毛以制造

毛线帽子和毛毯。这说明云南绵羊的饲养量很大,有许多绵羊饲养中心。一张绵羊皮在云南府价值0.1两白银,折合0.4法郎;在鞣制绵羊皮以制作皮衣的大中心昭通府,一张生羊皮的价格也大致相同;一张经过缝制的皮子(中式皮袄)价值0.4两白银;一类皮子值800文钱,折合2.5法郎左右。云南除了东川府之外,还有东部的曲靖府和南部的开化府,也都是饲养绵羊的基地。

在云南省的其他产品中,还有靛青和桐油。它们主要是由滇北而向四川输出,但产量很小,无法导致商贾们的趋之若鹜。云南省也产丝绸。这仅仅是在法国考察团到达之前的三年间,腾越厅才开始养蚕的,其桑树是自四川引入的,而且长势很旺盛,丝绸产品正趋于在该地区的贸易中占据重要地位。至于云南地区的农作物,夏季主要有大米、玉米、高粱、蚕豆和青豆、油料作物等,但它们只能勉强供应本省居民的消费。花生主要是在云南南部种植,甘蔗种植在该省大江大河的坝子中以及高原的平坦小盆地。这后两种农产品,除自给自足之外,还略有外销。

三、云南的商品贸易流向及其进口商品

北圻(东京湾,交州)是进入云南的一条主要道路。云南的商品贸易主要有三大流向:东北方向,主要是云南与四川的省际交易;西方和西南方向,这两个方向属于同一个大领域,因为它们最终都要流向缅甸;东南方向,这是向三个方向中的最重要流向,因为它既包括经江河航道的贸易,也包括通过百色和西江下游而通向北方的贸易流动。这几条通道是云南的主要对外通道,但也不是绝无仅有的几条通道。如大理的鸦片便是通过西南之路而输出的,蒙自的棉纱可以一直输送到昭通府等。另外,云南与四川宁远府坝子以及西藏始终存在交流,这条通道主要是云南以茶叶交换西藏的麝香的渠道。云南与贵州也有直接交流,重点是将云南东北部的矿产品,经贵州而销往四川(桂林—毕节之路)。

(一)云南东南方向的贸易流向及其与四川的贸易

这条贸易道路所联络的地区,包括云南省的整个东北角,也就是昭通府和宁远府的部分地区。东川府标志着云南北部的大致边缘,它在东部与

贵州相连,特别是包括宣威州。有两条路从叙府通向老花塘,再从那里向南。云南要通过贵州与四川的交通是由宣威—威宁—毕节—永宁这条路来沟通,这条路上最重要的城市是昭通府(五万居民)。东川府全城有两万左右的居民,要远远居其后。宣威州于1886年还是一个不太重要的城市,它仅仅向贵州和四川输出著名的火腿。老花塘和大关厅各自仅有万余人口。云南省的这个角落的人口都不算稠密,山上由彝族人居住,建昌(在政治上属于四川)也由同一民族居住,他们在长江左岸的高山中维持自治。唯有宁远府的人口较多,会理州是该地区最大的贸易中心。

(二)云南的外来商品

中国制造的棉纺品以手工纺织为主(经纱是邦巴辛毛葛式或斜纹的,纬纱是中国式的),主要出自湖北沙市地区,被称为"广布"。云南也从四川进口一小部分这类纺织品。老花塘的过境棉纱贸易量估计有30万挑(每挑27件),每年共计150万件,按照昭通府的价格,共计40件的每一大包绵纺品,价值20两白银,这样可折合84万两白银(约合320万法郎)。这些纺织品中有少量被运往云南府以及大理和建昌。但据法国驻蒙自领事弥乐石认为,实际输入云南的棉纺织品只有20万—30万挑。英国考察团的包克本(Blackburn)认为,云南每年输入6万包棉纺品(每挑有两包)。厘金关税在理论上是每40件棉纺品的一包,要交纳一两白银的税,实际上只收0.8两。外来的棉纺品只占云南所需数量的极少部分,但该省输入的粗棉和棉纱的情况却绝非如此。其他输入该省的产品有毛织品、生丝、丝绸与四川的盐(走私品)。

(三)云南省输出的主要产品及其流向

云南省输出的产品有铜矿和含金铅矿,主要是通过贵州之路(桂林、百色)而运往四川。在会理州的建昌,也出产此类矿产品。但云南当时输出的主要产品依然是云土,估计可达3000挑左右,其价值折银约600万两,合240万法郎。可是也有人认为,云南每年向四川输出6250挑鸦片,合1000万两白银。这样的估计显得有点过高,因为四川也是鸦片产地,而且四川也无能力支付如此巨额的烟土款。云南需要填补其输入商品赤字的

输出商品，必须向叙府出口普洱茶、药材（叙府是药材的大市场）、麝香（这后两种产品主要来自建昌）以及某些靛青。红河的航道，大致标志着云南省维持与缅甸特殊贸易关系的部分界限。云南府有时也通过缅甸八莫的渠道而接受某些外来商品，虽然大理也与八莫有商务交流，但它从蒙自运进棉纱，同样也将其烟土输出于东南亚。因此，这是一种在总体上而不是在具体业务上的交流。这股贸易潮流事实上应该分成两股小潮流：其一通向上缅甸的八莫；其二通向下缅甸的毛淡棉。

（四）云南与上缅甸的关系

进入云南的道路唯一可以与北圻之路竞争相媲美者，便是与缅甸北部相沟通的道路。法国里昂考察团没有搜集到有关云南西部的原始资料。因为一般来说，云南在位于湄公河（澜沧江）以西地区，人口都不太稠密，里昂考察团未曾赴那里考察。

大理府只有2万—2.5万人口，但沿洱海湖西岸向大理府城延伸的平原却土地肥沃、人口稠密。作为来自缅甸和云南府道路重要交会点的下关市，共有3000—4000名居民，位于下关稍偏东的赵州城的规模更大一些。通向蒙化和湄公河流域的许多道路，都是从那里分流出来的。蒙化以及该城以南的主要行政中心是顺宁府，在法国考察团到达的前几年，英国人就强迫它对外开放（腾越厅除外）；云州和缅宁的地域规模不太辽阔。位于湄公河与缅甸之间的所有地区，始终都非常动荡，空气不良，不适宜人类居住。在从大理经腾越而到八莫的大道上，要经过三个比较重要的居民中心：漾濞、永昌府和腾越厅。永昌府位于一片相当肥沃的平原上，其余两地区基本上是荒凉的，尤其是北部地区，那里的地势特别险峻。在云南从缅甸进口的商品中，也如同在进入云南的其他商路上一样，主要是棉花和棉织品，在1896—1897年间，其价值共有185万卢比之多，而云南自缅甸进口的全部商品的价值也只有230.2万卢比。

缅甸共有3个地区的海关在监控与云南的交易，这就是八莫关（谬迪和萨瓦迪署）、曼德勒关（Mandalay，眉谬和巴赫署）、皎施关（Kyauk Se，密塔和栋劳等署），其最大的贸易流向便是经八莫关的交易。在1896—1897年间，经缅甸海关总署稽查到的云南从缅甸进口商品的数量如下：云南进口原棉1671800公斤，棉纱648833（内有一半来自印度），欧洲棉织品

1260567 码(yards,每码长 0.91 米),印度棉纺品 126812 码(在 1895—1896 年间为 534636 码)。几乎所有来自缅甸的棉纱都将被运往云南府。原棉的情况却相反,仅有 20%经八莫进口的缅甸原棉被销往云南府。云南府只通过这条渠道接受棉纱,因为那里距蒙自较近。

缅甸海关的统计又使人看到了中国通过这条渠道而进口的另外几种产品:羊毛织品(每年 1 万法郎左右)、食品(罐头奶粉,每年近 22.5 万法郎)和盐巴(每年近 8 万法郎)。云南自缅甸进口盐巴的数量巨大,这是由于北圻边境(东京湾或北部湾)禁止向云南出口食盐。云南自缅甸进口的石油,每年只有 7000—8000 法郎。

(五)云南与下缅甸的关系

云南与掸邦(新迈)之间也有贸易交往,其云南境内的始点是思茅。自从设置思茅关(1896 年)以来,这条通道的规模尚不大为人熟知,它是由清帝国海关控制的。从老挝、西双版纳和义邦采购的全部普洱茶,一般不经这条道路运输,经由这里的只有通过厘金或省海关运销的产品。1897 年是这条道路开始运行的第一年,来自掸邦和经思茅海关输入的原棉为 12041 挑(或担),约 72.2 万公斤,其中 1.05 万担以上为过境商品。据法国考察团从云南府获得的资料来看,这些原棉在云南府每 120 市斤价值 12—13 两白银(48—52 法郎)。它们都是些质量优劣不等的原棉。缅甸的优质棉花根据质量,每 200 市斤价值徘徊于 20—26 两白银之间。来自北圻的棉花更贵一些。在云南的输出物品中,铁器的数量稳居首位,但价格低廉。缅甸的这些进口货几乎完全是用鸦片支付的,但又不能被清朝海关察觉到。

思茅是一座大城市(1.5 万—2 万人口),但该地区的其余地面却地广人稀。为了找到更大的居民中心,则必须渡过红河,即进入处于蒙自管辖之下的地区。

(六)云南东南部的贸易潮流

云南东南部所联系的地区、道路和主要的居民中心很多。从长江流域向东部延伸的道路,一直通向云贵边界;它同时又向南延伸,直到与红河相

汇处，再加上红河流域以及云南省与越南北部相邻的边界地区，几乎都处在蒙自独自享有的经济区内。

法国里昂商会考察团的报告，研究了云南自东南方向的道路而进出境商品的各自价值问题。至于云南该部分地域的主要居民中心，它们均分散在从蒙自通向云南府的两条道路沿途。其一经由通海，另一条则由阿迷州或者附近地区。在新兴州和嵋峨之间，人口相当稠密，当时在那里集中了云南最大部分的棉纺业，还有孟买经纱（邦巴辛毛革）、掸邦的棉花和北圻的纬纱纺织业。征江府也是一个很大的纺织中心，那里每年接受大部分自蒙自进口的棉纱（1896年在全部进口的4.6万挑中，征江共接受了1.8万挑）。位于通向大理府道路上的云南府西北地区，那里很贫穷，唯有漂亮的楚雄坝子例外。白盐井与黑盐井地区，形成了云南府的主要出口基地。在云南府北方，于通向东川府的道路上，嵩明平原（羊街、杨林和嵩明府）培育了许多消费群体。在东部曲靖府的情况也是如此，那里是继征江府之后和云南府之前的棉纱大消费地区。

蒙自进口的欧洲棉纺品数额巨大，其中英国棉纺品的进口量最大，占据了80%—90%，而且还呈持续增长状态。云南府以南的情况却相反，那里是陆良大平原的马街大镇。云贵边界的人口稀少，广南府（7万人口，其中有1.7万人居住在府城）、广西州和罗平州的情况也大致相同，开化府（1万人口）及其近郊却更值得研究。总而言之，蒙自的影响范围覆盖了全省人口的一半，这些人口甚至流向了其他地区，因为自蒙自进入云南的棉纱一直被输送到西北方的大理府（1896年为3.3万公斤）。此外，棉纱还会运到八莫之路上的永昌府、大理以北的永北厅和丽江府，甚至还有长江流域彼岸建昌坝子的宁远府（四川）、东部百色通向云南府道路上的广南府。蒙自进口石油的数量也颇引人注目。中国人当时对石油产品的需要基本上呈上升趋势，但在云南却停滞不前。

大锡是云南的一种重要的交流商品。当时人们主要是在个旧开采大锡。商人们在锡矿上主要是通过口头合同而采购锡。采购商保证，随着这种金属的开采与冶炼，必须向矿主们交纳必要的预定金，这种提前支付的预定金要分别用银锭、现钞以及油、米和烟土来支付。矿主要保证为预付金而向蒙自批发商支付不少于1%的利息。一旦获得了炼成的锡锭之后，首先于当日向批发商交付其数量相当于预付金加利息所购产品之总和，然后才能向其他人出售。蒙自进出口商品的逆差，要用广西出产的烟土来平

衡。但蒙自的贸易主要是一种过境贸易，因为该城本身只有1万人口，其毗邻地区的人口也不稠密，消费有限，蒙自只能保证消费其进口商品的8%左右。

总而言之，云南通过东南方向成交的贸易规模比较大，特别是与北圻的贸易还有增长的趋势。当云贵高原的交通一旦发达时，这种贸易还会迅速发展。

综上所述，法国里昂商会中国考察团除了考察印度支那殖民地的商务前景之外，还着重考虑了它们与中国毗邻省份的现有关系及此后的发展远景。他们特别对云、贵、川、桂、粤等数省作了专门研究，还考察了中华帝国贸易的基本状况，特别关注那些可能会对法国有益的产品。他们通过中国西南地区民族、物产、内外贸易方面的考察，从而确定法国在当时和未来一段时间内应扮演的角色和所起的作用，从而确保法国在与西方列强争夺中国这片领土上的特权中占有优势。这次考察也确实促使法国政府采取了许多措施，使法国殖民主义者在中国西南地区长期较其他列强处于有利地位，因为法国政府的政策是在踏实的科学调查的基础上制定的。

法国对茶马古道北道的考察

一、热尔韦—古特勒蒙科考团的时代背景

热尔韦—古特勒蒙(Jules-Claudin Gervais-Courtellemont,1863—1930年)是法国的大旅行家、一家著名杂志《艺术与风景的阿尔及利亚》的主编,也是世界知名摄影家。他特别是曾经成功改进过彩色照相机。当他于1895年赴麦加旅行时,拍摄了圣城及其郊区的高质量照片。在1895—1914年间,他完成了赴欧、亚、非三大洲的多次旅行,分别到达印度、日本、缅甸、柬埔寨、马达加斯加以及欧洲多个地区。1904年,他受法属印度支那总督杜梅(Paul Doumer)的委托,率领一个科考团赴云南,以研究印度支那与中国南方之间建立通商关系的可能性,尽量研究开辟茶马古道的北道。他在旅行期间,由其夫人全程陪同。他还是著名旅行家绿蒂(Pierre Loti,1850—1923年,1900年随法国舰队来华,1900—1901年冬在北京活动,曾著有《北京的最后日子》等书)的朋友,并与此人一起在土耳其研究过阿济亚德墓(La Tombe d'Aziyade)。热尔韦—古特勒蒙一行在云南考察期间,受到在云南布道多年的数位巴黎外方传教会会士们的帮助。

法国里昂商会赴华考察团主要是考察了云南及中国整个大西南的丝绸之路与茶马古道南道。尽管当时尚未出现"茶马古道"一词,甚至连"丝绸之路"一词也不曾广泛流传。热尔韦—古特勒蒙一行,在对茶马古道北道作考察时,将重点放在大理、保山(永昌)、丽江和腾越(腾冲)一线。实际上,由于云南的这部分地区靠近缅甸,所以它们在传统上属于英国势力的波及范围,这与属于法国势力波及范围的红河流域的茶马古道南道完全不同。法国人着手对这些地区进行考察,其背后也隐藏着英法两国在云

南，甚至是在整个东南亚的政治与物质资源的争夺。

古特勒蒙一行所考察的大理—保山—丽江—腾越（冲）一线，主要不是丝绸之路，而是茶马古道。虽然其中所运输的商品也包括丝绸与棉织品，但更多的却是茶叶、盐巴和其他日常生活必需品。

1904 年，在中国领土上爆发了日俄战争。它不仅吸引了法国大众的注意力，而且也威胁到了法属印度支那的安全。因此，对于法国来说，保卫印度支那不受日本侵略，便被列入到了法国政府与印度支那总督府的议事日程。对于法国来说，交趾支那、柬埔寨、老挝、安南和北圻形成了一个统一的整体，也就是从安南海岸直到湄公河（澜沧江）流域的整个地带。由于这种地形，法属印度支那不仅同时受到了英国自陆路和海路的威胁，而且有可能被切断陆海两路之间的联系。英国不仅与法国在印度支那竞争，而且还有可能在东南亚的西部建立与法国在东部相对应的基地。英国人非常嫉妒地监视着法国人在印度支那的一举一动。英国政府于 1886 年武力占领缅甸，这是对法国人占领北圻（东京湾）行为的回应。英国从此之后，便逐渐地加强了对上缅甸、“海峡殖民地”（Straits Settlement，指东南亚）、暹罗和掸邦的活动。英国人最后也把目光转向了云南。法国要想方设法地避免使英国人控制云南，绝不允许英国人控制丝绸之路和茶马古道，绝不允许他们控制这两条交通要道上的资源、民众、运输和贸易，以防威胁到法属印度支那的根本利益。

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法属印度支那总督杜梅才派遣热尔韦—古特勒蒙一行赴中国西南考察。

热尔韦—古特勒蒙一行于 1904 年 3 月 3 日从北圻的老街出发，经红河流域的曼耗而进入云南。他们又陆继经蒙自、阿迷州和临安府，渡过曲江河，到达洱海，再经新兴州、北城、晋宁州、元江府和安宁州而到达云南府。他们然后又到达东川府和昭通府，直到川滇边界。

他们一行再次从重庆到宜昌、汉口和上海，返回缅甸后，准备重点考察云南的茶马古道北道，即大理—保山—丽江—腾越一线。由于这一线基本上属于英国势力的波及范围，所以法国过去很少有人考察过那里。多伦（Henri d'Ollone，1868—1945 年）曾于 1906—1909 年，博南（Charles Bonin，1865—1929 年）于 1898 年以及巴黎外方传教会的传教士们曾先后到达过那里。总而言之，法国人，乃至整个西方的人，都对该地区既好奇，又生疏。这片地带主要应该属于茶马古道的网络范畴。

热尔韦—古特勒蒙的游记于1904年由巴黎普伦出版社出版①。笔者现就根据此书,而就他们对茶马古道的考察,略作介绍。“茶马古道”一词,于此的使用有些超越历史了。

二、热尔韦—古特勒蒙探险团的考察过程与成果

法国人一行经由英国人设在缅甸的最后几道哨卡,而进入云南南部。一辆道碴火车将他们运到了一条铁路的终点站腊戍(Lashio)。自从寇勋(Curzon)旅行之后,那里的工程完全停止了。为了到达戈隆的90法里的路程中,仅有60法里的路程完全被考察过。其最后100法里的距离是最困难的一段,即沿萨尔温江(怒江)顺流而下的那一段,至今仍未被完成考察。缅甸人曾认为这种努力是无益的,他们主张“以我们的铁路而打通这条路”。

杜梅总督观念的重要性于此表现出来了。他认为法国人应先于英国人而到达云南,并且一定要在那里获得成功。当英国人预见到云南很难同时有英法两个国家的位置时,他们就会放弃争夺。历史将会把这一事实视为法国经济和政治的一大胜利。因为英国人一旦在云南取得优势,便会严重威胁到法属印度支那。事实上,法国在云南的优势受到了印度支持的英属缅甸的威胁。

由于当时从云南到缅甸的道路,要经过许多高山峡谷,因而使这些道路在当时失去了战略意义,同时又导致云南对缅甸的影响远没有对北圻的影响那么大。当时占据了印度支那的法国,将云南视为保护印度支那边境的缓冲地带,而绝不允许那里成为英国殖民地的进攻性前哨阵地。当时是英国人正在极力图谋发展他们与中国云南和西藏南部的关系,特别是受到了那里各种不同重要物产的吸引。法国则以印度支那为基地,为对抗英国而正在通过红河河谷,而向滇西和滇北扩展其影响的势头。

法国人一行穿越美丽而又富饶的缅甸之后,到达了八莫,继续向前去对云南进行考察。其同行人员中有一名在缅甸定居了43年的法国人达维拉(d'Avera)先生。这一支旅行队在八莫(Bharmo)作了重组。他们将自己的搜集物直接寄往法国,以尽量减少随身携带的行李。

---

① Gervais Courtellemont, Voyage au Yunnan, Paris Librairie Plon, 1904.

他们为了到达云南，而将行程分为两个阶段。其第一个阶段经过了茂密的热带森林和伊洛瓦底江（独龙江下游）平原。他们于第一天接近傍晚时，才到达了新街（Sin-tieh），英国人在那里建立了舒适的度假平房，并且配备了为度休闲生活的一切必需品。那里的气温于夜间可降至23℃。自八莫和新街起，他们首先攀登的海拔高度达到80米的地方，然后下降到伊洛瓦底江平原。

他们旅行的第二个阶段到达了洋人街，那里是欧洲人从缅甸进入中国的最后一个哨所，也是克钦族（Katschines）与掸族（Shans）人居住区的分界处。他们又翻过两座海拔分别为820和520米高的山口。

法国人沿途遇到了许多上山或下山的商队，分别驮运茶叶、麝香和大黄等物资。维西的藏族牲口贩子前往那里，以向八莫的英国马匹商人出售马匹。在1900—1901年间，那里共公开出售741匹马。从此之后，再没有任何具体统计资料了。但马匹的销售规模可能仍很可观。

藏族人最珍爱的藏獒始终陪同着这些旅行商队。它们成了人畜混杂夜宿野营地的一大景观，变成了商队的忠诚卫士。一旦进入中国一侧后，便是海拔1550米的高黎贡山的支脉。

法国人进入中国一侧时，正值中国人的传统节日春节。那里在家族祭坛上焚烧大量神香，孩子们笨拙地于先祖祭坛前“干杯”和跪拜。

法国人一行于翌日又从高黎贡山下到了曼允和太平江河谷。那里居住着于1875年杀死马嘉理（Augustus Raymon Margary，1846—1875年）的人，他们都仇视英国人。曼允的土著人都是种田好手，靠种田和盘剥经由那里的商队而致富。那里的稻田一望无际，冬季有无数的鹤群和雁群。村庄周围到处都是大榕树、印度榕树和无花果树，使辽阔的平原上产生了许多绿色。

法国人沿太平江骑行4日，始终于其左岸行进。他们从曼允出发，又用4天，逐渐经过了辛街（920米）、曲石（980米）、南甸（1020米），其间到达了沙河林，最终到达了腾越平原。当时腾越只是一座破败的小城，其地域不会越出粗面岩石城墙之外。那里的火山熔岩说明，该地区曾有过火山爆发。

在回民起义之前，那里在城外还存在着庞大的村落，主要居住着玉器工人。在城墙之内，腾越与缅甸穆斯林之间的贸易应该是非常活跃的。其商品主要有马匹、茶叶、金银、鸦片、麝香、玉器和宝石。腾越的穆斯林在其

缅甸教友与中国中原人之间充当经纪人。

英国人认为腾越地区具有重大战略和经济意义，于1901年在那里设立领事馆，并于1902年开设了帝国海关。他们是为了强行征收厘金（税收）才设关，其弊病便是使交易处于瘫痪状态。在英国人进入之前，从八莫到大理府途中，只征收五次税，分别在曼允、南甸、腾越（定绥）、永昌府。所有商品都要交纳15%的从价税，有时加上贿赂，甚至可高达25%的税收。这种状况对于英国商品进入中国，处于很不利的地位，英国人也立即着手解决这些障碍。

1901年秋，英国驻腾越的第一任领事烈敦（G.J.L.Litton）自八莫赴任，由同为英国人的帝国海关关税专员蒙哥马利（Montgommery）陪同，他们于1901年11月13日到达目的地，立即在腾越设立办事机构。当时正值贸易高潮季节，他们便决定从1902年5月才开始实施新税制。此举受到了中国商人的热烈欢迎，因为他们只需要平均交纳3.5%的进口税和2.5%的过境税，总共为6%。贿赂行为还是令人惴惴不安的。

中国云南省当局也欢迎在腾越设关。因为这可以使中国官府摆脱当地人反对征收厘金的要求。英国人也注意改善交通道路，发展云南西部与北部的贸易，他们认为滇西与滇北是自己的势力范围。有两名英国工程师与法国人同时到达腾越，从事考察连接腾越与八莫之间的马帮之路。他们与中国当局合作，首先改造大理府的骡马大道。这些工程大大改进了经由红河河谷的八莫至大理之路。甚至当滇越铁路开通后，有许多商品还是走这条路：棉花、棉纱、茶叶、马匹等。

英国人还想把西藏的所有产品都纳入缅甸的商潮中。西藏商品的传统路线应为法国人控制的北圻。英国人特别觊觎出自藏区的中国药材，如麝香，它们都要从云南过境外销。缅甸玉过去也通过云南府外销，成千上万的玉工受雇在云南府加工玉料。现在，它们却要经由缅甸之路，被运往广州和上海。缅甸的一片华人移民区坐落在曼德勒（Mandalay），他们正是依靠这种贸易而生活。事实上，缅甸玉的开采、加工和营销，主要是由中国人完成的。云南北部的金银也经缅甸之路外销，而且缅甸人在佛寺中和女子首饰领域，就消费大量金银。西藏地区的马匹同样也被运销到八莫和缅甸市场，再从那里远销“英属海峡殖民地”和东印度等地。西藏的大批骡子每年都由英国的军马配备机构采购，以组建茶马古道上的骡帮。英国人成功地攫取了西藏的麝香、草药和皮货的贸易，而且还是以损害红河流域

的法国贸易之路为代价才实现的。

面对英国人咄咄逼人的这种竞争态势,法国人必须作出反应,并且到处寻求矫正这种局面的良方。

法国人一行在腾越成了清朝腾越厅的客人,下榻于其衙门中,帝国海关总监也居住在那里。在1月末,天寒地冻、潮湿而又寒风刺骨,木房间的窗户仅仅糊着一层薄细而又透明的麻纸。铜火盆中燃烧着堆成金字塔状的木炭,使室温略微上升。但如果侧身烘烤一边时,另一边却甚至会结冰。衙门的房子很破旧,墙壁都被油烟熏黑,到处是蜘蛛网。但行人至少可以获得一处蔽身之地。

腾越厅的官吏们对这批法国不速之客的造访非常关照,经常宴请他们,为欢迎他们而举行藏式文娱表演,尽量使他们生活得舒适一些。海关机构的英国官吏们,对于来访的法国人也友好相待。

在回民起义之前,腾越的穆斯林居民区非常兴旺发达。但到了此时,却只剩下几个略具名气的显贵人物了,只有30万名回民分布在整个地区。那些漂亮的住宅区和位于西郊的五座富丽堂皇的清真寺均被夷平。这完全如同西班牙的摩尔人穆斯林,从未受到天主教征服者们的善待一样。

法国人一行踏上了通向大理府的崎岖山路。同行的还有另外偶遇的三名法国人。本·当蒂(Bons d'Anty)、雅克·福尔(Jacques Faure)和让塞尔姆(Janselme)博士。他们结伴而行,沿途作尽可能多的考察,因为甚至英国人对这条路也非常陌生。但这一地带接近缅甸北部,属于法国人的竞争对手英国人的经济和政治利益中心区。

当时正是赴大理府旅行的最理想时期。因为此时正值旱季之末,江河水位低、路面干燥,会遇到许多行路人。在英文地图上,于萨尔温江陡峭两岸就标注着:"夏季是死亡季节。"但其道路相当崎岖,经常穿越高山山口和峡谷地缝,它在雨季基本无法通行。1901年,雅克·福尔先生正是在这一季节经由那里。同一年,自云南藏区返归的格里莱尔(Grillères)中尉,于同一季节也遇到了同样的困难,由于患病而迫使他提前返回。但茶马古道上的骡帮在整个夏季,却几乎是持续不断地行进。最重要的仍是要选择旱季。

从腾越到大理府,共有11程。法国人一行只携带普通装备。当时约定俗成的习惯是在腾越改换骡伕,往往是到中途于永昌再第二次调换骡伕。最重要的是让驮兽有充足的时间在高海拔地区吃草,让人员于各站作

充足的休息。骡子喜欢吃干燥的豆科类植物，而沿途到处都有这种草，甚至直到丽江地区也如此。

腾越肥沃的稻田和泥炭田逶迤25公里之长，其宽度却不超过这些法国人所穿越的1.5法里(lieue，每法里约合4公里)。紧接着便是反复的上山、下山与涉水渡河。这里实际上是一条“英国人之路”，与经由红河与湄公河谷的“法国人之路”形成了鲜明对照。

法国人一行离开海拔1600米的腾越平原，翻过海拔2600米的山口，再下山到海拔1560米处的一个叫作卡拉撒(Ka-lang-tcha)的村庄。第二天，他们又通过悬谷之上的一座索桥而渡河。他们在一个穆斯林小村庄中让驮兽略作歇息，然后便到“班德人”(Pantchés，滇西人对穆斯林的称呼)中从事调查。经过翻越海拔2500多米的山口后，便到了一个休息的站口——位于萨尔温江右岸和海拔1680米的河木树。他们在山顶看到了一种非常奇怪的植物，既属于热带植物，又属于亚高山植物。它是一种巨大的杜鹃树，与高山毛竹混杂生长，可因潮湿而腐烂并在苔藓下发霉。这就是其气候在夏季时令人恐怖的死亡森林。

他们接着又进入了一片长满了树脂树的山麓，在飘荡着云彩的山峰下，浓雾在蔽风处停滞不动，这就是“死亡之谷”。很少有旅行家敢于进入萨尔温江这片峡谷中去冒险。

当他们翻越河水的分界线——海拔1530米的山峦之后，便到达了一个叫作蒲缥的村庄，地处肥沃的同名平原，遍地播种蚕豆、豌豆和小麦。在蒲缥周围，共有50多个村庄，分布在长18千米和宽2—4千米的地域中。他们于翌日从海拔1440米的蒲缥出发，攀登上海拔2170米的山峰，下山后便到了辽阔的永昌府平原。

马可·波罗曾描述过向缅甸开放的这块小平原。他在向南旅行时，曾经经过保山(Vo-chan)，并声称那里是一片神奇的土地。但在法国人经过那里时，它却变成了一座衰微破败的永昌府。战争的灾难，在历史的岁月中，加速了这些不幸地区的衰落。据那位著名的威尼斯旅行家记载，保山当时是亚洲最大的都市之一。他还提到了一场由2000只大象参加的战争，同时还认为该谷地很容易进入。直到当时为止，尚未曾有任何法国旅行家对那里作过考察。英国的地形地貌测量学家们尚未刊布他们的考察成果，因为他们的目的主要在于寻找一条铁路通道。当中印之间的贸易当时通过这些分别被称为“玉器之路”“金银之路”或“茶马古道”而展开时，

大理和永昌府均为其中的主要站程,它们肯定曾经历过繁荣昌盛的时期。在今天看来,这似乎是异想天开。不用追溯得很远,当大批穆斯林因贸易、农业和产业而暴富时,其生活在这些今天已衰败的城市中达到了繁华的高峰。

在该平原成千上万公顷的土地上,种植了大量鸦片,鸦片几乎毁掉了该民族。当时于那里尚可以看到引水、治水和配水工程的遗迹。其中最著名的一座背靠大山的大型人工水库,由一道圆形库堤封土筑成,其中心的一个大闸门向4条主干渠分水。

当时的罂粟苗刚刚出土,它成了烟农们时刻关注的对象,经常施肥和耕耘,因为这是他们主要的收入来源。云南每年的鸦片生产总价值,大约可达5700万法郎。它也是该省的主要输出产品。当中国政府停止从印度进口鸦片时,云南鸦片可能会两倍或三倍地猛增暴长。鸦片已经逐渐地失去了其国籍特征,外国鸦片在通过北圻而进入中国时,要交纳巨额关税。

所以,尽管经过广东和广西而通向云南的道路很艰难,而且还有土匪和省际"厘金"(特许税)的压力,但云南的主要商品仍是取道这条路。不过,更便利和更捷近的道路却是红河与北圻(东京湾)之路。这些困难大大地降低了耕农与烟农的利润,其采购行情受到了严重影响。但帝国国库不会因取消这种再进口税而有任何损失。因为没有过境,就不会有再进口。西方五年来与中国就此问题进行的反复谈判始终未果。

自从庚子赔款(1900年)之后,法国外交部很注重发展与云南的贸易关系。法国也想利用这种有利局面,而彻底解决云南的鸦片种植和销售问题。因为法国在此之前,始终于亚洲采取一种消极政策。英国人于此时却感到了他们在印度的鸦片产品前途受到了威胁。英国人赖德(Ryder)少校在他对云南的考察报告中写道:"印度鸦片进入中国时,要承担很重的税收。云南当地的鸦片,从中国市场上驱逐了所有外国鸦片。对于英国人来说,鸦片问题已经自然死亡。"所以,通过红河之路而改变云南进口鸦片,必然会经过法国在印度支那殖民地,也肯定会为那里带来利润。因为这种经由北圻的过境贸易,也必然会导致等值的回归贸易。这也会使云南的烟农增加收入,提高他们的购买力。

永昌府的城内包括许多起伏不平的地面,还有很多自回民起义以来便被荒废的城区,其荒废地区比建筑地面还要广阔,甚至可以在其中自由打山鹑和野鸡。城内与郊区的零售贸易,维持了其街道上的某种活力。其市

场主要是由茶叶、肉食、蔬菜和调味品组成。

当时该城的穆斯林人数很少,只有60多户。回民起义之前,城内就有15座清真寺。残存的穆斯林大都为皮革工和皮马具工,这充分说明他们的蒙古血统。当时正在主持重建清真寺的老人,却是阿拉伯血统。

他们再向东走8公里,便到达了板桥镇。它是一个工业和商业的镇子,具有取代已遭毁灭的府治之趋势。那里的乡间未受到隐蔽在衙门附近饥民帮的骚扰,他们大多是没有多大希望的文人,等待依靠其亲属和朋友的提携而获得某个官职,实际上成了中国社会中的寄生虫。

法国人一行又行走两个小时,攀登上了海拔2450米的山峰,再下来后便是水寨,位于湄公河(澜沧江)河谷的峭壁上。他们然后又渡过了一道索桥,其铁索与木板都被重新修整过。它证明英国当局很关心维护这条路,甚至在需要时还给予帮助。这道索桥与这条河,都只有47米宽。路人估计水面与步行桥之间有10米,而探测器提供的深度却为14米。其水流于那个季节很缓慢,浮标每分钟只漂游54米。

直到大理府之前,人们都可以看到英国的影响远远超过法国,其原因是英国1876年所取得的外交地位。自从马嘉理被杀之后,芝罘条约(《烟台条约》)允许英国人在大理常驻一名商务代表,但英国至今仍未利用这一条款。英国人近期又为出售其棉纺品而蠢蠢欲动。法国的传教士们为扩大法国人的影响,已经做出了非常有效的工作。自1825年以来,法国天主教传教士们已经在云南西部的西道开始布教。朗格勒的彭神父(Jacpues Huot,1820—1863年)是第1位于1845年定居在那里的传教士,继承了中国神父黄玛窦(Matthieu Houang)。在持续18年的穆斯林战争期间,基督徒们不断地逃亡,只能受到同时也忍受无数苦厄和危险的司铎们的保护。继此之后爆发的传染病,又使两名传教士死亡。1874年,克莱蒙的传教士傅神父(Batiphaud,又作Baifaud)因教案而被杀,1883年,张神父(Jean Terrasse,1848—1883年)在大理府附近被杀。这些法国人都希望,自己迟早会在湄公河左岸发展法国的影响势力。

法国人一行翻过一处海拔1650米的山口之后,到达了杉阳。两岸都是石灰岩,他们在页岩层的山路上前进。杉阳村的工匠们制造石板,以备制作墓碑。湄公河的一条支流流经了该河谷,其中的猎物非常丰富。

法国人再次攀登海拔2530米的山峰,夜间宿营于海拔1640米的曲硐。那里气候突变,对人畜都构成了严重危险。曲硐有200户穆斯林,其

伊玛目声称,他们的原籍均为阿拉伯半岛。他们在祈祷时都戴阿拉伯人的盖头,其巨大而又富有的清真寺上有一个八角尖顶。在回民起义之前,那里共有700户穆斯林,都是于唐朝的8世纪初叶前往那里定居的。该清真寺利用一次节日的机会,为法国人方便旅行而赠送了大量优质牛肉干。这些穆斯林与云南府的同教教友们没有多少来往。

法国人又一次翻过一座海拔2530米的山峰,那里有许多山鸡和松鼠,还有出没于山羊群中的老虎。他们接着到达了居住有大批伐木工人的田心铺和白土坡。过去,人们在那里冶炼铜矿,这是为了避免比燃料(柴薪)更加昂贵的运输费。当时,矿业已遭遗弃,可能是由于此地穆斯林矿工大量被屠杀的原因。

从白土坡向下走,在海拔1530米处渡过一座吊桥,就进入了湄公河的支流洋濞江的一条小支流。他们于夜间到达一个伐木工人的小村庄茈碧沙,它几乎位于山顶上。其下一站便是漾濞了。漾濞是一座很漂亮的小城,建于漾濞江的左岸,人们一般是通过一座很轻便的铁索桥通过。在漾濞,有一座自1873年便关闭的清真寺,装饰着木雕和彩色图案。那些穆斯林们的住宅,显示出了对非常典型的阿拉伯艺术的模糊记忆:鹅卵石的马赛克、青瓦与方砖以鳞状覆盖。那些带有几何图案的壁画出自一种很粗糙和很原始的艺术,不过与中国中原的艺术完全不同。

回民起义之后,那里只剩下180户人家了。其穆斯林居民都是农民,那里并不种鸦片。小麦、豌豆和蚕豆是他们冬季的主要农作物。

从海拔1600米的漾濞到达下关(原文为Hsiao-Kuan①,疑为"小关"之对音,海拔1950米),则需要行走10个小时的艰巨路程,便到达向"大理湖"(洱海)注水的西洱河的汇合处,其水实际上是来自漾濞河。人们然后再逆河而上,一直到达下关。下关是一个贸易集市点,那里有许多仓储或过境贸易仓库。大理当时名义上是云南的政治府治,但它正在逐日地失去其重要地位。英国人刚刚成功地迫使驻于那里的云南巡抚迁走,他此后便迁居腾越,处于英国人的直接监视之下。

法国人一行仔细地计算过在下关日常市场上的人数,约有4500人,这要比当地的定居民人数多一倍。洱海的一端变得越来越狭窄了,最后注入了悬崖峭壁之间。高高的山峰俯瞰大理的湖泊与山峰。中国人在那里修

① 原文作"小关",实则应为"下关",即今大理附近的下关市。

建了工事,但没有多大军事价值。下关古城的城墙只是中国人为抵抗企图夺取大理平原的来犯者的战略性屏障。下关新城纵向扩张,在湖与山之间倒显得并不那样狭窄。它实际是一个商业镇,未设防御工事。该镇呈直角状的主街道,要通过一座漂亮的狭窄石桥,上面配有栏杆,其进口处有一个很大的门户防守。再向前,便是两座庞大宏伟的清真寺。穆斯林们自1873年以来,便在那里举行宗教仪式。

这些清真寺都是具有中国艺术特征的漂亮建筑,那些13世纪的雕刻大门都因破旧而坍塌了,而其建筑物却由于其建材的质量、很坚硬的石灰石和雪松木,而尚处于完好保存状态。那里用巨大石块铺平的院子,尽管已经破烂,却仍显示出了一种曾经有过的富裕状态。巨大的仙人掌生长在城墙上,成百上千的小嘴乌鸦与喜鹊入侵了这些沙漠中的圣地。但人们在清真寺中找不到任何题记。

在来自缅甸的粗棉市场上,几位胖大嫂正在仔细地与女农过秤,她们用棉花来制作棉衣或被子。这里的人群具有一种世界特征。带有藏獒和手持嘛呢筒的藏族人,在那些鲜艳的布帛、五彩斑斓的马具、多用途的五金制品、品种纷繁的小饰物等前面游荡。他们由于贫穷,而无法更多地采购。他们从遥远地方携来了药品、麝香和羔羊皮。但所有这一切都只能使他们获得极少银钱,因为有些商贾利用了他们的天真而赚取巨额利润。那些"秦霍"①或"秦豪"女子们身穿华丽服装、头戴怪诞的帽子、佩带银铃、漂亮的杜鹃花插在头发上。她们与那些来自遥远的朝鲜女子们摩肩接踵,朝鲜女子们前来是为了采购藏药和出售人参。最后,还有某些被香料贸易吸引到下关来的缅甸人。他们还希望亲自前来采购金沙和麝香等产品。

那里的鱼市供应充足,各种贝类和新鲜的鳗鱼也都与漂亮的湖鲤一并供应那些活鱼运输船。在那里的木材、果疏、糕点和糖果市场上,也都人头攒动,充满了一种繁华生活的气氛。行人甚至很难在拥挤而又嘈杂的人群中,打开一条通道。

只要沿着美丽的洱海前进,便会从下关到达大理府。其道路沿大山脚下前进,基本上还算平整,但却有令行人发怵的砾石。在繁荣时代,这条路应该是铺着很漂亮的大理石的下脚料石板,因为附近的山上到处都是大理

① "秦霍"本为对中国旅泰回民的称呼,西方人也用来指中国云南的某些回民团体,特别是那些经商集团。

石。由于缺乏维护,这条路如今只剩下一堆堆大理石的砾石了,完全混乱无序地堆在一起。这是由于茶马古道上的骡子的铁掌千百年来踩踏的结果,使大理石也被磨损得如同一层薄冰一般了。

洱海共有50多千米长,其周围的山峰上是耀眼的皑皑白雪,山脚下是耕田和坐落在高地上的村庄的田园风光。这样的风景一直延伸到封闭了该湖的美丽山峰。一切都形成了一种使人痴迷的画面。能够欣赏到由于其美景、宏伟程度以及从中表现出来的富裕印象,则是一种最美的享受。在这样一个地方,农业、商贸和产业均很繁荣,确实是大自然的最大恩赐。

来自思茅和准备赴云南中东部的茶商马队,向东必然要经过临安府,向北则必然要经过大理府。这种茶叶出自普洱地区,如易武和倚邦诸茶山。新鲜的茶树叶一般均被运往普洱,在那里被晒干,制成面包状或用竹叶包成桶状,其包裹的形状和大小各有不同。

这种普洱茶在整个云南省消费,甚至是排他性的消费。它并不是一种很专门的茶叶,却颇受北方人的钟爱。它也不是一种在云南和整个中国都受好评的茶叶,尽管它具有麝香香味。要将普洱茶运销国外,则显得价格太昂贵。事实上,普洱茶在本地很廉价(在云南全省,每公斤的零售价只有1个法郎)。那些小叶,特别是那些白毫(Pe-kao)都很少。这种茶叶并不是由加入花瓣(玫瑰花、茉莉花、橘花或其他花瓣)熏香,而中国的其他茶叶大多都是这样添加香味的。所以,普洱茶对于欧洲人的口味来说,则显得太清淡了。

普洱茶不仅在整个云南省都大量销售,而且还输出到四川、贵州、广州和北圻。思茅征收厘金(入市税)的茶叶于1901年飞涨到2.5万骡驮。这就是说,云南普洱茶交易总量可能会为这一数量的2—3倍。因为中国政府的横征暴敛,所以使得只有经由他们之手的少量商品才会登录在册。

由于法国人修建的滇越铁路,大大地方便了对这些地区的考察,从而使人更能理清那些被许多人故意掩饰的真相。首先是于茶马古道或骡帮道的改善及其不太贪婪的贸易功能,最后是由于官吏们的勒索变得越来越困难了,所以思茅地区从其贫穷状态中发展起来了。这种茶叶的外销,一定会为茶农提供比现在更丰厚的收入。普洱地区由此而变成了法国的棉纱、棉织品和制造业产品最重要的市场,而且法国人也清楚应该向他们提供什么样的产品。现在,思茅地区的居民以其出售茶叶的收入,而采购生活必需品,主要是棉纱和盐巴。

大理地区土地丰沃，气候温和，每年两熟，没有冬夏之分，春季也不会使农业耕作中断。自山峰一泻而下的小溪为人们希望获得的一切都提供了动力。今天是磨坊和舂米机，明天便是工业使用的发电机。至于贸易，由于大理是从四川到缅甸和从北圻到西藏道路的十字路口，所以，大理府在古代就曾经是一个世界性的大都市。当马可·波罗于13世纪经过大理时，那里基本上还算是一个繁华大都市。今天，从下关到上关之间的石灰岩山麓，却是一排排不间断的墓葬群，延绵40多公里。它们证明，在这个令人赞不绝口的平原上，曾有过高度稠密的人口生养休息。

一切迹象都促使人相信，大理有朝一日还会变成一座大都市。由于19世纪的特征就是越来越方便的海上交通，特别是航海手段那神奇般的突飞猛进，从而导致古代的陆路交通干线都远远地落伍了。但20世纪的铁路交通，也可能会恢复这种平衡，因为当时亚洲正处于翻天覆地的变化之中。由此可见，大理府必然会重新成为一个重要的战略、经济和政治要塞。法国人顺理成章地将其注意力转向这一方向，这一切甚至会触及法国在亚洲的命运。

法国人一行从下关出发，刚刚行走两个小时，便会到达大理。曾经人口稠密和繁荣昌盛的大理府的这些郊区村镇，现在均变成了一片片废墟和残垣断壁。甚至连大理城内也已经满目荒凉。只有那条主干街道仍然在开市期间显得很繁华热闹。许多完整的住宅区均已坍废或变成了耕田了。

法国人一行在大理作为巴黎外方传教会派驻那里的传教士葛神父（Jean-Marie Le Guicher，1871—1907年）的客人。葛神父自50年来始终在云南的这部分地区布道。他已有多年未见到其同胞们的来访了，很少有机会重操其母语。那里的基督徒人数并不多，只有100多人。但他那些新近接受归化的信徒们，都是经过精心挑选，接受数年的备修和考察之后，才会为他们举行洗礼的人。他不重视受归化者的数量，而只是关心确保成功的选择。中国人也尊重这一小批人，从不想在他们举行宗教仪式时打扰他们，也不会以任何方式粗暴地对待他们。葛神父仅仅依靠其每年500法郎的年金活动。他在需要建筑施工或其他劳务时，都要依靠其信徒们的义务劳动。他的向导和翻译是安邺（Francis Garnier，1839—1873年）。此人是法国西贡总督府的军官，奉命考察云南和四川地区。当时大理地区正处于回民战争期间，他从“苏莱曼苏丹”（Sultan Soliman，云南人对回民起义大首领杜文秀的称呼）处获得了经由该地区的特许。法国传教士的干预适得

其时,使他在谈判解决这一棘手事件中,必须面对那位回民起义首领。葛神父记述了这些史诗般的事件。

当安邺一队人马经北门进入大理市时,苏莱曼苏丹已被其周围的人簇拥了起来。他们站立在钟鼓楼的上方,而钟鼓楼又横立在一条大街之上,街道于拱形门下穿过。苏莱曼苏丹于钟鼓楼上检阅队伍。那些法国官吏及其随从都骑马而过,头戴中国式的帽子。从上方望去,完全可以遮掩其真实面目。苏丹传令去让这些外国人摘掉其帽子,以看到他们的真面目。由于发生了许多误解,苏莱曼苏丹拒绝接见这批法国人。

只有葛神父一人,受到了苏莱曼苏丹独自面对其所有要员的召对,并且获得了法国考察团可以自由通行其辖地的特许证。在那位著名探险家安邺的强调下,苏丹还曾长时间地陪同他们。

葛神父还让这一行法国人参观了大理的那些历史遗址,提供了回民起义之前当地形势的许多具体情节。这些资料对于热尔韦·古特勒蒙的研究具有很大裨益。

大理于回民起义之前有五座大清真寺,其中的位于土湾桥附近的一座,已被完全摧毁。自 1873 年之后,在其他四座尚存清真寺中,也严禁穆斯林们举行宗教仪式。其中两座清真寺甚至被改造成了佛寺,一些奇形怪状和作鬼脸的塑像代替了清真寺那庄严的无装饰特征。另外两座比较典雅的清真寺,在大抢劫时被幸运地保存下来了。其中有的还带着 13 世纪的漂亮雪松木雕,还有些是 15、16 世纪雕刻的。法国人取走了几种样品,后入藏法国特罗卡德奥(Trocadéro)博物馆。这些清真寺建筑各部位的比例很谐和,宽大而又布局适宜,运用了高雅而又美不胜收的中国艺术。自回民起义之后,只有 16 个回族家庭被准许居住在该地区。他们的繁衍再加上自四川而来的移民,现在那里的回民家庭已经扩大到 100 多户了。他们也只能在某个回民家中聚会,进行祝祷。

法国人一行在大理停留了一个多月,作了充分的考察研究。他们经常登上过去由苏莱曼苏丹检阅队伍的大理钟鼓楼。杜文秀旧日的宫殿已成废墟,仙人掌植物已经蔓延到全部坍废的城墙。绿色仙人掌上的金黄色鲜花,使该地区增加了不少生命气息。

大理府主要由“民家族”或“名家族”人(Minchias)居住。虽然他们与彝族没有明显区别,却又是一个完全不同的居民集团。他们都是精明的农民,可以使耕地生产他们所需要的一切。可惜由于缺乏交通道路和运输手

段,其农产品却使他们获益甚为微薄,其腐败的官府也无法保护当地居民及其财产的安全。大理府周围共有350多个乡镇。其中有些乡镇却由于其人口稠密(多达8000多人),而成为真正的城市。对于农业和牧业来说,这里极其有利的气候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条件。冬季的大理平原,也覆盖着茂密的农作物:土豆、小麦、大麦、燕麦、蚕虫和豌豆,其收成甚丰。但那里至少有五分之一的耕田被用于种植罂粟,其鸦片远销他方。夏季,在洱海畔数平方公里的地域,都种植水稻。此外还有土豆、玉米、菜豆和靛青。一年四季,那里都种植各种各样的蔬菜。

家禽、湖鱼和家猪,都是中国农村所必不可缺的肉食来源;重达1500斤的牛以及山羊和绵羊、葡萄和水果,都是他们积累资本的来源。但大理地区基本上还是很贫穷的。大理的人口约为35万。

法国人一行希望通过云南北部的藏区而进入湄公河上游(澜沧江)。恰恰是自从法国人博南(Charles Etudes Bonin,1865—1929年)于此地旅行之后,便提出了一个地理问题。因为博南首次指出,扬子江(金沙江)在丽江高原上转了一个大弯,被一座海拔5000米的高山阻隔,离开了其正常河道,将山峰抛在北部1°远的地方。但博南的这种说法却受到了伦敦地理学家们的严厉驳斥。

整个这一地区尚未有人考察过,甚至连最简单的考察也未曾有人作过。它是一片任何欧洲人都未曾踏入的处女地。法国人的这次考察是由巴黎外方传教会的葛神父帮助组织起来的。这位传教士给予了古特勒蒙等人可贵的帮助,使他们排除了中国官吏不愿意让他们进入这些地区的阻力。同时,法国驻昆明领事本来也不太支持这次考察,认为其前途有些恐怖。那些来自北圻与缅甸等温暖地区的法国人,想到要面对前所未见的冰天雪地时,也有些不寒而栗了。因为这一切都超过了他们的力量所能忍受的极限。再加上中国人的故意曲解,他们都认为这是无法克服的困难:神奇的吃人龙、噬人的虎豹、阴暗的森林、无桥的河流、陡峭的山峰、令人恐怖的峡谷。中国人这些怯懦者的想象,都会使人联想到,那里简直就是地狱。

法国人组织了一支小小的旅行队以继续前进。葛神父在离别时有些激动,于其传教区的小礼拜堂中为他们祝福。

从大理府到丽江府,并没有许多需要克服的困难。这条路沿一系列弯曲的山谷行进,它们山峦起伏,层次之间的差距很小。他们一直行进到第六日,又翻过一道巍峨的山岭,才会到达丽江平原。

离开大理府的第一程，便使他们到达了上关。对于洱海以及大理平原北部，上关居一种要塞地位，酷似下关对于其南部平原一样重要。但在这一侧，既没有贸易流通，也没有工业设施。由于大理平原变得越来越狭窄，那里有限的农业无法养活大量居民。上关已成了一个衰微破败的贫困镇子。由于其防御工事的坍塌，而使风景变得格外独特了。上关过去的防御工事很强大，现在已几乎不复存在了，遭到了遗弃。那里既没有兵营，也没有驻兵，只有仙人掌在蔓延疯长。废墟都覆盖着玫瑰色的欧石南。

法国人一行于次日穿过了一个带有设防工事的小城邓川州，再接着是沿人工踏出的堤岸小径前进的小湖玉水或玉湖（绿玉池）。小堤长 12 公里，将该平原一分为二，使其半数地区免遭洪灾。

他们接着便沿一条通向大平原的小径前进，直达浪穹平原。那里只比玉湖的海拔高数米。他们于其旅行的第三程穿越了浪穹平原，从而进入了一个叫作弥沙井的小村庄。该平原的土地是黏度极高的胶泥土，农民们用镐头开垦稻田。他们将大块黏土经风干或晒干之后，用来修筑城墙。他们还用树枝焚烧昆虫或以草木灰而肥田，酷似法国农民实施的“烧土肥田法”，也酷似马达加斯加高原上农民耕田时的肥田方法。

弥沙井过去曾是吐蕃与南诏的分界处。中国人认为，越过那里之后，人们便会面对可怕的神龙与恶神，气候骤变，进入了雾凇地区，海拔 4500 米，常年积雪。

在这些火山岩地区，法国人一行发现，在山岩上为纪念军事胜利或政治事件，而雕刻了 19 方摩崖石刻。可惜最早的那些由吐蕃人和回民起义军制作的石刻，都被篡改成了对当朝皇帝赞扬以勒石纪功的石刻。在中国，从事考古研究是很困难的，因为那里的每次改朝换代，都会将亡朝先人的墓葬夷平。最近胜利者的傲慢，使人们失去了由这些石刻提供的非常有价值的历史资料。

法国人一行在第五程受到了剑川州知州的接见，知州盛情地招待了他们。知州似乎是被流放在那里的，流落在这个汉族人口只占很小比例的地方。这里由于距省府和文明发达中心较远，故而其民众的生活很艰苦。这个贫穷城市的主要工业品是细木工制品和木雕作品。附近的森林提供了丰富的雪松和冷杉木。那里还有成百上千的能工巧匠，尽管他们只掌握了非常初级的技巧。他们打制衣柜、橱柜和雕门，并且亲自人背肩扛地运送到大理府，那里有这些产品的大型常规市场。从云南藏区的森林中也运出

许多棺木,在该地区很畅销,在剑川州有大量库存。

人们当时很难见到比剑川州更破烂不堪的城市了。在这个季节,那里的小湖中的猎物非常丰富。剑川府平原农田耕种得很精细,鸦片的种植没有浪穹那样多。因为浪穹是云南省生产鸦片的主要中心之一。

法国人一行的第五程到达了一个野鸡之地。他们行走的脚下不断有野鸡飞起。此外,那里还有野羊。

法国人一行的第六程,即最后一程,也是最艰巨的一程。他们离开了小村庄广昌,在一个老实巴交的农民家庭过夜,住在一个其墙壁裂缝中的臭虫不多的棚子中。为了到达丽江,他们还必须翻过一座海拔 2950 米的山峰。与从八莫到大理府的整条道路相比,则要轻松许多了。他们选择了一条捷径,以避开最高的山峰。

他们在登山时,遇到了许多摩梭族妇女。摩梭族人形成了丽江府的主体民族,就如同民家族是大理府的主体民族一样。这些摩梭族(纳西族)妇女,从石鼓带来新鲜甘蔗。她们在橡树林中行走,周围又都是核桃树。其植被说明,这里的气候既差别很大,又似乎很接近。在深谷石鼓中有热带植物,而在高山上却生长着法国的那些植物,在很短的距离内,丰富的自然产品种类却彼此不同。

在 3 月尚被积雪严密覆盖的雪线上,法国人一行从山上下到平原,并且来到一片叫作拉市海的小湖边。那里的风景优美得令人陶醉:北部是常年积雪的银白色山峰、丽江的山峦和石鼓的奇峰;其脚下是森林、平原和在阳光下闪烁的湖泊;其头顶上是碧蓝清亮的天空。山上只有一种每年一熟的作物——荞麦。这里的农业实施刀耕火种。但完全如同在法国一样,农民将土块翻起来,再堆成烟囱状,然后用堆在下面的干草焚烧土块,以为土地施肥。

他们一行翻过山岭而沿湖泊前进,便到达了美丽如画的丽江平原。平原上有许多自雪山流下的河水灌溉,那些具有分解石块能力的河水分流到了成千条灌渠中。这片海拔 2600 米的平原具有温和而又偏凉爽的气候,比云南海拔最低平原上的季节晚一个月。丽江城矗立在一个圆形山丘上,其城容略显寒酸、房屋破旧、街道铺石残损严重、田园中荆棘丛生,流经该城的一条小溪变成了垃圾堆积场。但城内完全由摩梭族人居住,他们属于西藏南部最文明开化的民族。

当忽必烈大军于 13 世纪末入侵丽江时,丽江尚为一个美丽的国都。

忽必烈自四川攀大山而进军那里，其两位将军率军分别夺取了打箭炉之路、理塘和巴塘，然后经阿墩子直下大理；另一路则向稍靠南部的会理州和永北厅进军。所以，忽必烈大军的进军路线，很可能就是这批法国人考察的同一条路线，只不过是反向而已。当时，来自打箭炉的吐蕃茶马商队仍然是走这条古道，古代来往于茶马古道的马帮可能会更多。进军到丽江的蒙古征服者，接受了摩梭国王的归附。重新复原摩梭王国的历史，将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该王国在历史上忽而扩大，忽而缩小；忽而依靠吐蕃，忽而内附中原，其命运多舛。当时的丽江府，仅仅由三个家族（其中有两个还是新近迁入的）控制。该城的穆斯林区，过去曾相当辽阔，并拥有漂亮的住宅，现已被夷平。位于穆斯林区中心的清真寺，从其废墟来看，规模应该不算太大。因为在回民起义之前，那里也只有两千户穆斯林人家。

丽江城有一座漂亮的大理石拱门，带有雕刻图案，其柱子由神奇动物和鱼尾龙石支撑，属于一种宏伟艺术。该拱门孤立地矗立在丽江王宫的遗址上。它应被断代为8世纪，由唐代的丽江小王“木天王”所建。它曾是一座很豪华的古建筑，艺术性很强。工匠们很用心地完成了其建筑，各部位配合得协调，从而使人可以考量该地区雕刻艺术家们的精湛技艺的程度，以及建筑该王宫人员的文明程度。这种牌坊与近代那些孝道与贞节牌坊的粗糙艺术相去甚远。在云南就如同在整个中国一样，孝节牌坊数额巨大。

第二天，他们又发现，在城市大广场上，开辟了一个市场，对于拥挤的人群来说，它显得太狭窄了。市民们到那里去采购盐巴、五金用品和布帛等。附近的藏民也从他们的大山上带来了各种药材、植物根茎、虫草和蘑菇等。汉人高度重视这些产品，并且会高价采购。这可能更主要是受它们的奇特性、稀有性和难得性的吸引，而并不是受尚有待证实的其疗效的诱惑。无论如何，这些药材均为重要的经贸商品。大理府、云南省，甚至是广州的许多商人都前往丽江争相采购它们。

市场上有许多摩梭少女，头戴酷似汉族男女所戴的那种黑丝绸无边圆帽，帽顶上有一个红绒球。

经过丽江之后，法国人一行又进入了一片未知之地。知府派了两名兵勇陪同法国人，但兵勇们的唯一武器是烟枪。法国人只好再找一名精通藏语方言的汉人加入其队伍。他们为全体人员及牲畜准备了八天的给养，主要是大米和蚕豆。这一行人跋涉了一系列的高山和深谷之后，才到达了丽

江府以北1°的地方,那里便是扬子江的上游金沙江。他们由南至北地穿越了金沙江的大河套。当年法国博南也正是经由那里进行科考。金沙江的这处大拐弯长75千米,宽度仅为其长度的三分之一。法国人一行经过翻越高山和涉过大地峡之后,便到达了由金沙江形成的这个大地峡的北端奉科。

在当时行用的中国地图中,根本没有标注这个大河套。可能是在中国人绘制地图时,金沙江的河道形状尚与法国人到达时的形态不同。该河道当时可能出自大谷盆地;它也可能出自白水流域,而白水当时仅仅是由雪山供水源的一条小溪了。

从丽江到奉科,沿途植被很好。松树、杉树、橡树和桦树林,根据海拔高度而层次分明。在海拔3500米以下是松树林,3700—4000米是乔木林,400米以下便只有石灰岩和白色大理石了。丽江的伐木工在开发木材。他们前来寻找最漂亮的雪松树干,其直径一米有余,这是制作棺木的木料。由于其体积大,故而价格极高。过去,土著人以木排漂棺的方式,将木棺运往四川叙府和重庆。后来,人们放弃了这种传统做法。

该地区蕴藏丰富的各种矿藏:天然铜矿、含银的铅矿和黄金矿。在丽江之北约一日行程的地方,人们开采铜矿;在更远的地方,有纳西部族矿工开采铜矿;最后是在奉科,有些土著淘金人在水中淘金。那里的含金土层很厚,在枯水期可达40米厚。淘金人经常会收获巨大的天然金块;在奉科,一小块黄金便可以使人生活在某种程度的富裕之中。

该地区基本上荒无人烟。每行进20—30公里,人们才会遇到只有几间土著人茅屋破房的小村庄。那些伐掉树木的土地很肥沃,可以种植大麦、玉米、荞麦和线麻。他们于房子周围种植蔬菜、豌豆、蚕豆、菜豆、萝卜和白菜等。

森林为土著人提供了大量柴薪和建材。挖掘陷阱或用弓弩狩猎,又使这些土著人获得了大量猎物。他们从河中捞鱼,绵羊和山羊群又为他们提供了丰盛的肉食和过冬的皮衣。最后是养猪业,又增加了他们的食物来源。因此,他们的物质生活是有保证的。他们只要外销少许黄金和麝香,或者是几张兽皮,就可以买回日常生活必需的盐巴、铁器和服装。

这些山地民性格温和并十分好客,其眼睛有些蒙古褶、唇厚而鼻直。他们更应该属于印—欧人种的人。其男子的皮肤更应该是白色而不是黄色。其女子身强力壮,性格欢快。她们身穿粗麻纱和带有下垂小褶的裙

子。其短衣是汉式的,其巨大的缠头帽子则是欧式的。她们不屑佩带任何首饰,仅装饰着雕镂粗糙的银质衿针和扣针、镶嵌绿松石的戒指、带有银器和珊瑚的珍珠项链、用大块白银制成的大耳环、带有沉重而又做工精细的指环。

这些藏族、摩梭族、傈僳族和潞子人的部落所使用的文字,非常奇怪。它们都是些表意文字,以在不同程度上是解析性的图像代表人与物,其中的行为是以手势举止所代表的。每个家庭都收藏有一本由家长记述重要事件、辉煌成就或流血事件、诞生和死亡等履历的家谱。这类书册均以坚实的和强纤维的纸张制成,装饰以蓝色、红色或绿色的彩色图案。

藏族人多为巫师或卜士,信仰巫术,极端迷信。为了驱除被认为是前来摄取死者灵魂的恶神,必须阻止再于部落中诱拐走另一个人的灵魂,于是便在连续两夜间尽情狂欢。他们发出粗犷的呼叫声、摇动火把、摹拟对不可见生灵的战斗,伴以刺耳的鼓声、单簧管声、哨声和铜锣声,一切都混杂在火爆的声音中。紧接着又是一场全面的狂欢,饮米酒直至酩酊大醉为止。

法国人一行在丽江府与奉科之间,一座具有相当规模的村镇鸣音停留了两天。该村镇当时正被不停降落的大雪封闭,法国人于是便利用这一机会杀猪宰羊和摆设盛宴。他们从鸣音村遥望到了西南丽江大山的巍巍山峰,它由一条大河从中穿流。他们居高临下地欣赏该平原的美景,其视野延伸得非常遥远。这些人于数星期间在覆盖着森林的大山中骑行。热尔韦—古特勒蒙在夫人的帮助下,忙于整理目测图板、罗盘和比色计的目测图。

许多藏族人经丽江到大理参加每年的四月会。有些藏族人来自打箭炉,已经跋涉45—50天,还必须再用15天才会到达大理。他们在那里出售其商品后,便重新登上返回家乡的道路,沿途一直生火煮茶并食用奶油拌糌粑。

此时,法国人一行便面临两种选择:继续向北考察阿墩子和巴塘的藏族人,或者是返回大理府去参加四月会。他们最后决定返回大理。每年都有来自最遥远地区的人来参加大理商品交易会,如缅甸人、北圻人、华南人,他们都带来自己的产品,以与西藏人、中原人和蒙古人交易。许多商队全年来来往往,似乎是于旅行中度生。当时,已经开通了海路贸易。新加坡、广州和上海的大商行,遏制了内地的大市场。这些大型交易会,仅仅是出于对多年传统的怀念,才得以组织起来。大理的集市也在回民起义后萎缩了。特别是经由他们之手的贵金属与麝香贸易受到了打压。经过打箭炉的四川之路,肯定是以损害云南利益为代价,而谋得了各自的实惠。

西藏人向大理运去了草药、羔羊皮、大黄、牛马。但这一切与从阿墩子运来的商品相比较,则显得微不足道了,因为这后一些商品取道理塘、巴塘和打箭炉之路。虽然这条道路既漫长又艰险,但其有利条件正是通向了一个很活跃的市场。藏族人返回时,运回大批消费品,云南和法属安南—北圻可以为他们提供这一切。

那些土著人也从农村涌向大理,带去了他们的雕花家具、棉纺品、粗糙的五金制品或金属加工品(茶具、锅和香炉)和编织的氆氇。但主要还是粮食、蔬菜和水果,此外还有在开市两天期间需要吃的东西。

瓷器、首饰和玉器商人,携带那些半中国和半欧洲产的小商品的广东人,那些服装、鞋帽和皮革制品的商人,白色金属水烟筒、大烟枪和其他各种形式的烟具,都拥有独自的销售区域。

人们看到这一幅幅神奇的景象,便不禁会联想到,古代集市可能有多么壮观和形象生动啊!那里简直成了一座巴别塔(Babel,原指诺亚子孙们未建成的通天塔,后指用多种语言讲话的混乱场所),许多方言、地方土话等不同语言混杂在一起,异常喧嚣。他们很自然地以地区而分成集团,以便互相理解、互相支持和保护。法国人一行只好以穿中式服装的手段来掩饰自己的真面目。他们若穿西服,便会成为"引力"中心。法国人在市场中搜集到了大量商业信息,采购了许多商品,以备返回法国后组织一次展览。他们特别采购了皮货、药材和麝香等,对出口商品尤为感兴趣。他们搜集了一批不同来源的主要制造业产品样本,以为法国企业向云南销售其产品提供资料证据。

三、结　　语

茶马古道应该是有南北两道之别。其南道主要是通向东南亚和南亚次大陆,其北道除了通向缅甸之外,还有通往云、贵、桂、川、藏、粤和内地的功能。法国人对于南北两道的考察成果,价值很大。它们不但向国外揭开了茶马古道的神秘面纱,而且还为学术界的研究留下了宝贵资料。因为即使到了清末,对这些地区实地详细考察的资料,依然鲜见于世。我们今天研究茶马古道的历史,不仅要注重中文史料,而且还要充分利用以"他者"的目光进行观察的外文资料。

沙畹大师与法国汉学研究的新时代[1]

当我进入此地(法兰西学院)且主持该讲座时,不会不产生某种激动的心情。我无法忘记,我的父亲(指加斯东·马伯乐——译者),曾于这同一个大厅中施教很长时间。我也是在离这里很近的大厅中,在学术界过早失去的大师沙畹的主持下,开始学习汉学研究的。

那些有机缘聆听沙畹授课的所有学者中的任何人,都无法忘记对他的怀念。严谨的方法、清晰的阐述、举止的高雅,一直到其声音的平缓,所有这一切都如人所愿地结合在一起,以吸引那些接触其授课的人。任何对远东感兴趣的人,都似乎由此而获得了对他个人及其知识提出要求的权利。所有人都被以这种已成为其性格基础的善良本性接待过,其中有些人又过分地利用了他。但他却将其弟子中的这些人视为未来的学者,他也是为他们而毫不计较地、慷慨地奉献其精力及其时间。当他发现自己可以对他们有用时,便会强迫自己增加工作量。他为许多汉学家在法兰西学院和高等实验研究学院增加课程,而且这些课程本来就是专门为他们而设置的。

如果我希望深入研究沙畹的生平及其数目庞大的著作,那么我意欲勾勒的便是近25年来的法国汉学研究史。这不仅仅在法国,而且在外国也一样,因为沙畹那日益高涨的名望,使他在全世界的范围内,甚至直到中国本地,都变成了我们研究领域中的无可争议的大师。我于此至少必须确定其一生主线条的特征。

当大家估量沙畹的全部著作时,最使人感到震惊的,便是其丰富多彩性。语史学和考古学、艺术、文学、史学、中国的本土宗教和外来宗教、佛教、胡族藩部等,汉学的所有分支都曾由他作过研究,并且由其论文而推动

① 这是马伯乐于1921年1月24日在法兰西学院汉学讲座中的开课讲演稿,耿昇译。

了这些学科的发展。他于一个中国开始开放的时代到达中国,当时在那里的旅行已经变得比较容易了,获取中国书籍也变得很方便了,有关该国的知识也更为明确了,其附近国家的地理和考古知识也极其丰富了。沙畹随着科学本身的扩大,而得以扩展了其研究领域。一种新学问从来都不会使他抛弃旧学问。他的道路从不会拐弯,而只会扩大。他那神奇的工作能力,使他得以直面地并去完成其不断增加的任务,直到被他承担的重担压垮为止。

两部著作贯穿着沙畹的一生。他从其首次入华旅行起,便着手从事这两大著作了。他于其一生中,都在为此而工作,只是由于逝世才阻止了他最后完成这项工作。其一为译著——司马迁的《史记》,其二是他的考古学与碑铭学著作。

大家都知道《史记》是一部什么样的书。它是中国二十四部王朝史中的第一部和最重要的一部。正是二十四史形成了中国历史的官修架构。这就是自最遥远的起源时代起,直到汉代宫廷大星相学家司马谈及其子司马迁从事写作之间的该国史。司马迁同样也是宫中太史令,于公元前2—前1世纪左右修成了其史著。因此,为了翻译这部书,沙畹必须学习了解中国的全部古代文明。这项浩大的工程,当时并未竣工。仅仅这一项目,就足可以使人犒赏这个当时还只是一个刚刚开始其事业的年轻人的勇气。

沙畹决定处理这部著作的方式也算得出手不凡。首先,他敢于将人们把欧洲古代作家的考证手段,运用到一名中国作家身上。这完全是把考证方法运用到这种新内容,而且他还一举获得了成功。

沙畹希望以某种形式将整部著作拆散,研究它是怎样被组合而成的、作者曾占有过什么文献、采用什么样的考证原则以选择这些文献、最后他是怎样把它们收入其著作中、他利用了其中的什么文献等。沙畹后来又研究了这些文献本身,并从中探讨其真正的价值,并且在可能的情况下还探讨其真实性。他觉得,如同对待一名西方作家一样地对待一名中国作家,是一件很简单的事。但它又似乎并不那么简单,因为当沙畹首次勇敢地在汉学中运用一种考证方法时,汉学已经是一门老学问了。

沙畹的考证方法立即便把他导向一个巨大的难题面前。在《史记》的史料来源中,其中最重要的便是经书,特别是《书经》。此书是中国散文体文献中的最古老者,它为我们保留下了中国上古时代的王公和英雄人物们的文献与讲演。它并未以全文而留传给我们。在最早形成该书的100卷

中,今天只残存50多卷了,其余者均在周代末年的动乱中佚失了。在残存的半数卷帙中,有些中国学者很早之前就提出质疑,认为其中又有半数为伪书,是于3世纪末被凭空杜撰的,以取代第二次遗失的那些真品卷。《书经》的欧洲译者们很少会考虑这种论点,特别是李雅各(Legge)于其巨部《李雅各英译七经》中坚决地排斥了这种观点,却又未作认真地论证。从哲学观点上来看,李雅各的态度是完全能站得住脚的。因为《书经》中的几卷"伪书",在儒家哲学的近代发展中,其作用不亚于那几卷"真书"。但从历史学的观点上看来,情况却并不相同。甚至沙畹也趋向于深入研究这个问题,其成果载其《史记》译本首卷的卷首。他后来又详细地重新研究了中国学者们的著作,并且将他们的论据作为耙子,亲自重新对文献作了考证研究,最后他也发现近一半的篇幅被作为伪书而抛弃了。从今天的观点来看,至少是在其主线条上,沙畹的结论都被所有学者们接受了。难道他是没有特殊的勇气,而作为试验去发动对中国经书中最受尊敬的一部发动攻击了吗?

从一开始起,沙畹不仅仅在史学方面确立了一种新的研究方法。他希望从事中国考古学研究的心愿本身,就是一种新鲜事物。沙畹几乎是将中国艺术视为玉石或象牙的古董与瓷瓶之外其他学问的欧洲第一人。他是第一个联想到,完全如同在西方一样,对古文物和碑铭的研究,可以有益地补充对史学文献的研究,并为我们提供成千种被作家们忽略的信息。沙畹从他在中国第一次居住时期起,便搜集了一整套碑铭拓片。他后来发表了一部使他获得首次成功的著作《汉代石刻录》。

古代中国人在这方面与当代人略有不同。他们相信人有两种灵魂,也可能更应该是两组灵魂。它们在人活着的时候应结合在一起,在人死亡时便互相离开。从此之后,它们便具有了不同的命运。一种灵魂离开身体远行,并前往冥界;另一种灵魂很可能是最早的那一种,则安居于墓葬中,人们在汉代又承认它居住在祠堂中。

此外,古代中国人也如同近代中国人一样,坚信已亡先祖灵魂的幸福对其后裔的幸福有很大影响(正是这种后来获得发展的思想,才产生了近代"风水"的那些详细的时效性规则),这在很小程度上是因为,死者的满意或愤怒,可以直接影响其后裔;主要原因是因为每个无论生死的生灵,都拥有相当数量的幸福、运气,更具体地说是拥有一种被称为"福"的神秘力量。它可以吸引吉祥的影响并驱逐邪恶的影响。那些幸运的、富裕的和强

大的人,便是那些拥有这一切很多的人;那些可怜的人,或者是穷人,都是拥有这一切很少的人。已故先祖们的幸福和幸运也是一种财富,其辐射影响可以保护家庭。这里是指根据需要而保存和加强家庭。

从所有这些思想中,又出现了对祠堂的一种专用方式。人们于祠堂中绘制吉祥的物品和牲畜、吉祥的星辰,以便加强死者的幸福。为了保护死者,人们又在那里供奉了羿的圣像,他是神话中的射手。据说,在古代,有十个太阳同时在天空升起,威胁着将大地和人类都烤焦。羿以其弓箭射下了九轮太阳。大家可以看到他站在那里正在拉开弓弩,准备发射其不可战胜的箭镞。他不是那种作恶的人,也不会被这一切吓倒。人们于祠堂中画上了那些强大的和感到害怕的神祇像的队伍:雷神、风神和黄河之神。人们于其中还供奉着神话皇帝伏羲和女娲像,以他们那蛇尾交织在一起的画像,此外还有黄帝的画像。人们又用各种内容的画像覆盖了祠堂墙壁,其中有些画面可能是供死者娱乐的:孔子生平的画面、历史画面、战争和狩猎画面、离奇任性的画面等。

这就是沙畹曾从事解释和评论的一批浅浮雕。他本人稍后又重新着手进行的一项非常重要的工作,即重返他于 1907 年在中国从事过考察的文献,也就是增加新文献并补充其考证。他于 1893 年首次以一种全新形式出版的著作,便是一部无法估量其价值的汉代雕刻集。

此外,他的考察使命使他搜集了一大批第一流的有关中国石刻未来发展的文献。云冈石窟和龙门山道,都为他提供了 5—6 世纪北魏时代碑刻那颇有意义的照片。这是为数众多的佛雕并配有题识,沙畹研究了佛陀供像,翻译了所有题识,发表在非常重要的一卷中。它形成了沙畹的《华北考古记》第一卷中的第二部分。它可能形成了沙畹的最后一部考古著作。唐代的墓葬为沙畹提供了许多光辉夺目的浅浮雕,它们都是中国已知的石刻中最漂亮的几件作品,特别是太宗皇帝的六骏,系 7 世纪中叶的作品。但沙畹在有暇将它们完整发表之前,死神袭击了他。他仅仅对这些资料提供了某些照片,却未配齐他专为它们所写的释文。但即使是在这种不完整的状态下,沙畹的这部著作现在仍为最好的中国石刻集,它可以使人最好地追述这种艺术的历史发展。

沙畹的考古学著作也并不仅仅到此为止。我们还应该讲一下他整理发表由斯坦因自西域携归的文献之事。

从古代起,也就是在中国尚被分成诸侯国,并由仅有一种名义上的关

系将诸侯国与中央政权相联系起来的时代，中国北部地区的君主们，曾试图为对抗定期走出沙漠的抢劫者，而确保自身的安全，各诸侯国均为其领土修筑了一道道设有防御工事的长城。其后，当秦王朝的第一位皇帝将整个中华帝国统一到其手中时，又对这些工程进行了修复，将分散的各段长城连接了起来，对它们作了协调，从而形成了这条巨大的长城。万里长城从海边开始，今天仍覆盖着中国的北部边境。继此之后不久，当中华帝国向西开拓的时候，防御工事也经沙漠而向西部更远的地方延伸。正是中国大长城的这最后一部分，也就是最靠西部的那部分，斯坦因于1906—1908年间作了考察，自我确定的任务便是绘制其地图。他从那里携归了具有神奇数目的一批各种文献、木简、写本残卷与绘画，其中大部分均以汉文撰写。斯坦因将其解读任务委托给了沙畹。

斯坦因所搜集的东西，在汉学研究中是某种新鲜事物。由于我们过去仅仅通过官方文献才了解到了中国历史，所以这一切便具有了研究中国历史的某些有利条件。我们可以肯定，我们由此便可以更好地了解汉代与三国时代的文献、任命宫廷和各省官吏的时间，甚至比对安敦（Antonins）或塞维里安（Sévères）王朝的情况了解得更多。但我们也是通过文学的或官方的文献，才略知其民生的。我们没有掌握任何可与西方提供的浩繁的各种文献集，诸如碑刻或莎草纸古文献。斯坦因的发现部分地填补了这一空白。我们于其中可以看到设置在沙漠边缘上的中国小兵营中的全部日常生活。人们从中发现了军官与地方官吏在服役问题上的关系、他们为迟发的军饷或发送军需品而提出的要求、关于惩罚兵卒的简牍，甚至还有私人的书信。其中也有某些当地资料、方志书籍、驿使或商人的过所、所有那些为学习或消遣而阅读的这些书籍的片断。

整整的一个世界便生动而又活泼地出现于那里。对于一位汉学家来说，这是一种全新的观点；对于上古时代历史的史学家们来说，这是第一种罗马帝国行省的世界观，就如同在庞贝城的最早考古发掘所揭示的那样；或者是埃及小镇的生活观，正如那些莎草纸文献向我们揭示的那样。沙畹只有时间刊布了这批文献中的一部分，即他那部巨著《斯坦因在西域发现的汉文文书》。但他于其书卷首所写的导言，却指出了这次发现的重要意义，并总结了人们可以从中得出的具体资料。

从沙畹开始研究中华世界的那一天起，有一个研究项目便使他极其热衷：中国的文明是不是在远离西方世界的情况下发展起来的，是否从未受

到过西方世界的影响呢？或者是恰恰相反，它们彼此之间有过经常性的联系吗？沙畹赞同其先驱者们的著作，特别是夏德（Hirth）的著作。但又以其自己的方法，设法去谋取更大的准确性。

沙畹有关《西突厥史料》的著作，说明了中世纪的中国与西域史上突厥时代的拜占庭帝国之间的关系。他最后的一篇与伯希和合作的文章，便是《摩尼教流传中国考》。它指出，远东与西方之间的联系更为密切。因为人们在中国发现了摩尼教第一部真正文献的汉译本。它主要是通过基督教神学家或穆斯林学士们的驳文，而为世人所知的。沙畹还有些关于汉代和魏代西域地区的著作，如他对于《魏略·西戎传》的译本，最后是他有关汉代在这些地区战斗的三位汉朝将军的研究。这一切都证明了中国于公元最初几个世纪，向伊朗和印度地区的开拓。他由此而为中亚史勾勒出了一个由考古发现所提供的资料所定位的那个大范畴。

正是有关中国与印度之间的关系，对于中国历史非常重要，所以它当然会最长时间地吸引沙畹的注意。从1894年起，沙畹又继承了法国19世纪的汉学家们的传统，如曾经翻译过法显著作的雷慕沙、曾经翻译过玄奘著作的儒莲。他本人又翻译了中国三大西行求法取经人中的最后一位——义净的游记。他于此之后又在一系列的文章中，翻译了一批有关印度和中国僧人的传记，因为他们也曾从事过极其遥远而又危险的旅行。

如此一来，沙畹便在很大程度上推动破除所谓处于隔绝状态中的中国文明的传说。

但在沙畹的所有这些著作中，都从未忘记，法国高等师范大学的最早学业，将他导向了哲学研究。如果说他没有发表过有关中国哲学的重要著作，那么他却至少将其数年的课程用于讲授孔子及其弟子们。此外，他也曾满怀激情地致力于宗教史和社会学史的研究。

众所周知，中国的宗教史是何等的复杂啊！在中国古代的古老宗教中，又加入了一种外来新宗教——佛教。佛教自印度传入中国，从某些观点上来看，它扮演了一种类似基督宗教在罗马世界那样的角色。但当希腊—罗马的异教，在大获全胜的基督教的打击下逐渐消逝时，中国的古老宗教相反却未消亡。官方宗教，也就是在辛亥革命之前，以中华帝国为主保教长，并由官吏们完成仪轨的宗教，现在却仅剩下一种空洞的礼仪了。官方宗教曾试图通过道教来对抗佛教，道教也自然创建了以官方宗教为榜样的一种哲学和一种神话，却未获得成功。但民间宗教不仅仅沿存下来

了,而且还取得了胜利。如果中国民间宗教接受了佛教和道教的诸多因素,那也仅仅是在对它们进行彻底改造后,并且即使不是在它们的思想中,那至少也是在其形式中完全与它们相同化了。中国民间宗教主要是上古时代的一种古老宗教。我们还应该补充说明,在此期间,许多外来宗教,各个宗派的基督宗教、摩尼教、伊斯兰教、犹太教都传入了中国,并且在它们消失之前,也都曾有过其鼎盛时期。

所有这些宗教形态都由沙畹作过研究,但他也并非是对所有这些宗教都作过同等规模的研究。1900年,他在东方学家代表大会上,宣读了有关中国最早的宗教崇拜形式之一的一篇非常有意义的论文。这就是对土地神(社神)的崇拜。这篇论文后来又由他重新作了研究并扩大了篇幅,最终成为他的权威著作之一。

中国的古代社会,即周代的社会,是一种封建社会。沙畹是指出应该将王公与其封地采邑相联系起来、诸侯与宗主联系起来的第一人。但这一切并不是像西方的中世纪那样,纯粹为一种世俗性的联系,而且也是一种宗教联系。每片采邑都拥有一尊特殊的神,也就是土地神或社神,它监视整个这片领土。但其权力不会超越界限,唯有王公才有权对它进行祭祀。完全如同附属王公都处于宗主王公的统治之下一样,附属土地神也必须服从宗主国的土地神(社神)。这样一来,除了宗主和附庸王公的人员等级之外,还存在着一种同样也应分为宗主和附庸的土地神的神祇等级。这就是为什么,当中国的一个王朝被推翻时,新王朝便会改变土地神(社神),驱逐旧土地神而确立它自己的土地神。人们为此而以在其祭坛上部再建一层脊,以中断它与天之联系的办法,而杀死原有的土地神。这也是为什么在设立一片采邑封地时,宗主都要赏赐其附庸一块泥土,取自他自己的土地神的祭坛上。

沙畹由此而详细地研究了这种宗教崇拜,指出了它在古代封建中国的重要意义。那里在祭祖活动期间,在某种意义上也是这样做的。这就是对中国古代社会投下了一片新的光明,并且也由此而证明了它那具有深刻宗教性的特征。人们直到当时为止,都更乐于赋予它一种纯粹是唯理主义和不可知论的特征。据我认为,《对土地神(社神)的崇拜》以其第二种形式,成了至今所发表的有关古代中国宗教的最优秀论文之一,这既是由于其文献的可靠性和广泛性,同时也是由于其结论的坚实性。我强调这一点,那是我也曾得以就地研究过近代中国的某些“胡族”社会,从而为我提供了

对沙畹思想的一种明显证实。我同时也向我自己指出，在属于中国古代宗教类型中的一种宗教中，祭祀土地神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此外，中国的当代宗教和外来宗教，即佛教、道教、摩尼教都启发沙畹撰写了许多精彩的论文，而我却无法一一列举。但我还需要提及他研究道教科仪的一篇长文《投龙简》，它成了沙畹的最后著作之一，仅于其死后才发表。

在本篇阐述沙畹的学术著作的短文中，大家一定都会惊奇地发现，我曾多次指出他是第一个撰写某某论文的人。这是由于他确实是为本学科开辟新路最多的人之一。他的汉学观本身，今天已经显得很自然了；但于其时代，这都是某种全新的内容。

直到沙畹为止，中国与外国的关系，使汉学研究界分成了两大类具有完全不同特点的人。一批人生活在巴黎，并在那里将其全部时间都投入了研究，他们通过汉文和欧文书籍，而掌握了人们可以获悉的有关中国的一切，但他们也仅仅是如此而已。其他人则生活在中国，掌握了有关该国家及其语言、居民、风俗、思想意识、生活和思维方式的一种深邃的真实知识。但他们的日常工作却为他们只留下很少的闲暇来组建大型图书馆，或者是将其全神贯注的研究推向深入。

沙畹是第一个善于并得以将上述两类人的能力和有利条件集于一身的人。由于他多次赴华旅行，从而通过这种无可取代的直接经验，而补充其科学知识。

这是由于汉学研究在某些观点上，确实具有一种非常新奇的特征。当我们研究中国古代史的事实时，我们掌握着与古典古代史学家们同样的文献种类。但是，为了使我们形成有关这个时代人员的思想和情感的想法，我们也只能稍微不及他们那样被迫地进行猜测。在司马迁的一名同代人与其现今后裔之间的距离，要比在我们与波利比奥斯（Polybe）之间的距离稍短一些。当然，一个当代中国人不会与他那已有 2000 年的先祖想同样的事，不过他同样也在苦思冥想。此外，风俗习惯很少会改变，以至于每时每刻，一种古代风俗的特征都可以通过现在的风俗来解释。

这一切并不是由于中国没有发展，正如人们经常讲的那样，而是由于它发展得比欧洲更有规律。在西方，自从上古时代以来，我们就经历了多次革命。最重要的一次革命是随着基督教的出现而爆发的，随着罗马帝国的崩溃而告结束。当这次革命已经完成，如果过去的一切都未消逝，那么

至少是西方世界完全改变了社会价值之间的关系，它的所有理想，在宗教、道教、艺术和政治方面都改变了。在中国，本来可能会诱发一次革命的事情，并由秦始皇在封建制度崩溃的基础上，组成了一个统一的和中央集权的帝国，甚至导致了佛教的传入。中西方彼些之间也太远了，以至于使其成果传播得也不完整。它们所产生于其中的中国的秩序，很有利于这一切。因为那里迫使所有民众，都接受的一种政治变化，很快就失去了其新颖特征，这比相继在每个人思想中产生的宗教的改变要快得多。当后者出现时，前者的作用已经被同化了。此外，佛教在中国从未能取得基督教在欧洲所取得的那种完全成功。佛教并未使中国的古老宗教消逝，它们甚至与佛教并存，而且一直持续到我们今天。沙畹由此而得出结论认为，中国从未有过诸如欧洲所经历过的那种彻底革命，其发展的产生只是少了某些障碍和多了某些规律性。

大家理解这种事态对于欧洲学者的意义。比较方法直接地传给我们，我们并不需要到遥远地区和不同文明中，去寻找所需要的例证。我们应该不是停滞的，而仅仅是取得了进展的国家本身中，去寻找这样的例证。

这就是沙畹令人钦佩地看到，而且也善于经常付诸实践的一切。这也是他不仅对法国汉学，而且对外国汉学实施影响的原因之一。但这其中的主要原因应在于其性格本身，在于作为其一生为人准则完全忠于科学的精神。

（译自 1922 年号的《通报》）

卓越的法国东方学家伯希和[1]

我要在一篇保持平衡的概述中，追述伯希和一生的学术活动，公正地评价他在已移交给我的那个科研领域（远东，包括中国中原、西藏、印度支那）中的著作，那该是多难啊！该领域中始终都排除了所有的突厥—蒙古研究，但我认为应将吾师有关前伊斯兰时代的西域（人们一般都称之为Sérinde，）那古老的印—欧文化的著作，也归于该领域。我为此而理应掌握无愧于这位大版本目录学家的一份著作目录。我无暇去编制这份目录。对于他有关佛教的著作，我又利用了由玛塞尔·拉露（Marcelle Lalou）小姐编制的精辟解析书目，但令人遗憾的是她只编到1933年为止。我们的年轻同事之一李嘉乐（Alexis Rygaloff）在数年前，就已经着手编制伯希和著作的完整书目和一份索引，但他未完成其工作便出发赴华了。我认为有必要发表我今天只想引证其中的最重要者，但我也无法坚信自己能成功地这样做，因为他的著作涉及面既广泛，内容又杂乱，其中的宝贵发现往往都隐蔽在那些最出乎意料的地方。伯希和始终都受附于其身的史语学研究魔鬼的驱使，也受他的一种超群记忆力要求的促使，慷慨地向我们奉献其学识，就如同一堆未经雕琢的宝石。他经常指责他要作书评的那些著作缺少索引，而他本人却只对自己的两部著作编制了索引（我的统计也可能有误）：一部是他有关汉文摩尼教经文的论文，与沙畹合作撰写；另一篇是他有关海神号船（Amphitrite，安菲特利特号）航首航中国的论文之再版本，这是他摘自《学者通报》，以便单独于1930年重新发表的论文。其高深而又严谨的学术水平，表现了他那很成熟的判断力，使我们对他产生了一种盲目的信任，同样也使他停留在综合研究的道路上。他可能会具有许多便利条件

① ［法］戴密微著，耿昇译。

地从事这项工作。我们今天置身于这个大厅中的人都认识伯希和先生,本大厅中至今仍回荡着那个无可比拟的即席讲演者高谈阔论的声音,他善于活跃我们的讲堂,非常清楚而又高雅地得出我们争论问题的全面结论。我们对他的了解还是通过以下著作而实现的:他已经发表了的那些报告的结论、他为各家百科全书或集体编写的教科书投寄的稿件,或者是他在有关海路开通之前写的《西域与远东的基督教》等论著中所作的非常新颖的综合介绍、或者是一本非常杰出的小册子《高地亚洲》,这是一部通俗而又不盲从庸俗的著作之典范,于 1931 年利用雪铁龙(Citroên)远征西域的机会而出版。

我要利用这一机会而指出:我们不仅要感谢伯希和奉献给我们的这些罕见的普及性著作。正如歌德(Goethe)的主张,只有在受现实所迫的情况下才写作一般。我们也可以针对伯希和的全部著作而说,它们均诞生于偶然的背景下。机会往往会造成一本著作的问世。但进一步推而广之,我们从伯希和的整个学术生涯中,区别出了主宰其几个相继时期方向的偶发行为。我正是基于这种观察,才试图以在不同程度上是相似的方式,而勾勒出伯希和的生涯及其作品的基本趋势。

伯希和于 1899 年开始了其学术生涯,年方 21 岁。因为他是 1878 年 5 月 28 日诞生在巴黎的,曾于斯塔尼斯拉斯中学(Gollège Stanislas)学习。他获得文学学士学位,毕业于东方语言学院和政治学学院。1899 年 8 月 15 日,他被选拔为印度支那古迹调查会的寄宿公费生,该会于 1900 年更名为法兰西远东学院。伯希和始终深深地爱慕着这个机构,他于 25 年之后声称,他的一切都应归功于该学院的培育。伯希和于本世纪之初,也就是 1900 年 1 月间,在西贡下船登陆。他的第一项活动就颇具特色,那就是前往顺化,以在那里研究保存在安南皇宫图书馆中的中文和安南文书籍,那里已经激起了他对书籍的好奇心,这始终是他终生的主要情趣所在。1900 年 2 月 15 日,伯希和获许赴华考察,以在那里采购一批书籍和文物,后来形成了法兰西远东学院图书馆和博物馆的核心收藏。他在北京正巧逢上了义和团事件的激烈战斗高潮期。他最初的获得物均于 6 月 13 日在古都爆发起义之夜,被焚于法国公使馆的翻译生家中。我们知道他曾以什么样的年轻人的激情,而参与了这些事件,他的汉语语言知识使他得以与指挥围攻领事馆军队的将军建立了接触。伯希和于 1901 年 1 月间返回西贡,于 2 月初再度出发赴北京并于 6 月间返回河内,这一次带回了很漂亮的一

套青铜器、釉器或珐琅器和绘画，特别是有一大批汉文、藏文和蒙文的珍本书籍。这批书籍可能于 1904 年踏上了被运往巴黎国家图书馆的漫漫旅程，而那些绘画却被运往卢浮宫博物馆。在这批书籍中，不乏有可被列入某些极其稀见的古籍一类者，诸如类书《图书集成》的初版本，还有一套《道藏》（不完整），所有这二者在欧洲都是绝无仅有的；此外还有 18 世纪红字版本（朱砂版）的藏文《甘珠尔》（Kanjur）和《丹珠尔》（Tanjur）各一整套，以及一套蒙文《甘珠尔》。伯希和经过在法国的数月度假之后，便于 1902 年 2 月第三次出发赴华，以从事学术考察。他在那里也搜集到了一批常用汉文书籍，而且数量特别庞大，近 24000 册。其后，伯希和于 1903 年返回安南顺化，在那里让人抄写安南文书籍。法国以这些最早的稿本为中心，后来在马伯乐（Henri Maspero）和加斯帕多纳（Caspardone）努力下，逐渐地形成了一大套藏书，从而使现今的法兰西远东学院图书馆成了有关安南历史的一座大型博物馆。伯希和从他在顺化图书馆的这几年学习中，可能是于 1904 年与高乃田（Cardière）神父合作，撰写了《对有关安南历史的安南文史料的初步研究》。大家都知道，伯希和并非是在印度支那表现出了其图书馆大供应者的角色。如果说巴黎国家图书馆的汉文特藏是欧洲无可媲美的藏书，那么我们也应将此归功于他。他本人刊布了其两种汉文书籍特藏的目录。这是他于其西域探险之后，于 1909 年在北京搜集的书籍。第一套特藏是他以自己所掌握的一笔信贷而采购的；第二批的数量虽然很大，却是用他自己的资金而获得的。虽然国家图书馆稍后又退还了他，不过我却无法重提他在当时当地是怎样抵消这笔开支的。伯希和以其中国文人式的记忆力，在预算问题上是不可战胜的，难道他在打牌问题上也是不可战胜的吗？我完全不知道。无论如何，正是在北京的客厅和酒吧间，他通过赌博而赢得了为国家图书馆供应汉文书籍的经费。

我们再回头来讲印度支那。伯希和于 1904 年 7 月 9 日离开河内返法，只能等到 1908 年才重返那里，而且是经由新疆迂回地到达那里。此地于其生平的前半部分中扮演了一种突出的角色。他于 1902 年在《法兰西远东学院学报》中开始发表著作，这就是周达观的《真腊风土记》的法文译注本。周达观是一名文人，曾于 13 世纪末陪同大汗的一位使节赴真腊（柬埔寨）。众所周知，考古学、历史学、民族学都从此著中受益匪浅。伯希和后来又编订了一个新版本，我们于其抽屉中找到了此著的手稿。他于 1902 年写道："我很希望，有关印度支那这些没有编年史的地区的所有汉

文文献,有朝一日都能被系统地辑录、翻译和注释。"他在印度支那居住期间,始终执着于这项工作。他有关"扶南"[此名相当于柬埔寨文 Bnam,意为"山",今作 Phnom,即金边它,在汉文文献中系指直到公元6世纪都占据着今柬埔寨和交趾支那(Cochinchine)的王国]、有关奔陀浪州(Pânduranga,占人现今的避难地。位于安南南部的藩朗)的札记,特别是他1904年发表的《交广印度两道考》,完全体现了他在历史和地理史研究中所取得的重大进步。这些领域直到当时尚无人探讨过,不仅仅在印度支那,而且在整个东南亚都未曾有人涉猎。两道!最早是有四道,一道是经陆路从中国赴印度,一道经海路,两道都经印度支那内部。所有四道都只在汉文文献中占据几行文字,它们均出自汉文文献。伯希和的注释占据了大开本的《法兰西远东学院学报》近300页的篇幅。这是一个充满激情的青年人,具有一股汹涌澎湃的激情。没有任何因素能够阻止他,或者更应该说是任何事情都不能阻止他:中国的古名以及暹罗、锡兰、印尼和马来亚文的原文。此外还有康泰、玄奘、义净、马可·波罗等人的游记,所有这些探险家的命运始终都吸引着伯希和。因为这些人也如同他一样,都敢于深入未知地区,喜欢探究需要揭示的谜!我们看一下沙畹在对这部充满激情的和权威性论文的书评中,是怎样表述的吧:"人们都会钦佩伯希和,他对于一大堆确实是令人望而生畏的文献运用自如,深邃的学问使他对于有关中国、印度支那、印度的地理和历史的所有出版物均了如指掌。此外,还有他确定的主宰番字汉译之对音法则的严谨态度、他在引证史料时始终要指出它们的时代及其使用的版本之准确性、他处理那些往往是几乎无法解决问题之论证的高度清晰性;他在最困难的情况下,都能启发自己产生最有可能的解决方法,所作出的判断之正确性。"这难道不是我们刚刚失去的伯希和的形象吗?难道不是从来就没有任何一位学者的气质,是从26岁起,就以这样一种坚定性而形成的吗?岁月也可能不会改变这种特征。

从这一时代起,伯希和对印度支那之外地区的未来甚为偏爱,而且这已经预先有所显示了。他后来仅因《有关印度文化的印度支那的几种汉文文献》一文,而将其注意力再次返回印度支那。此文于1925年,为纪念他所酷爱的法兰西远东学院而发表。从此时起,他就已经关心中国藩部名称或名词的汉文对音问题(如他于1901年和1902年有关用"盂兰盆"来对音 Ollambana 一词),这是普拉克利特语(Prakrit)中指一种佛教仪轨的名称,于此期间要祭供饿鬼(Preta)。他始终都是从这一角度触及中国语言问

题。他以自己那语言学家的方式,在语言—语音学领域中作出了一种第一流的贡献。他那始终都很具体的观察,是以比较方法为基础的。在马伯乐和高本汉(Karlgren)之前,伯希和是这种比较方法的先驱。这种方法涉及了对音或语言学的方言种类和直接数据,从而导致他提出了比专家们的系统复原能证实的更多问题的假设。大家可以找到有关的许多例证,如从他1914年的论文《〈弥烂陀王问经〉汉译本中的专用名词》、1915年的论文《藏文名词中的几个汉文对音》等。这些对音主要取自镌刻于拉萨的822年的双语碑《唐蕃会盟碑》的碑文,它是亚洲最重要的碑铭文献之一。此外,还有伯希和的《与香巴拉有关的几个汉文对音词的问题》。但是,这主要是通过它们在历史学方面的运用来研究。对于汉语古音韵的研究,才使伯希和受益颇多。他自己确定的严谨方法,使他掌握了解释人名、地名或辞源方面多种不解之谜的钥匙。这种方法导致他于1903年着手从事中国祆教和摩尼教的研究。他在有关萨宝的札记中便如此,萨宝是唐代负责管理祆教徒的专门机构(萨宝府);又如他有关"摩尼"、《化胡经》和喀喇巴勒哈逊碑研究的论文一概如此。1908年,他在敦煌发现了一部汉文摩尼教经文残卷,它是人们直到当时所发现的那名伊朗改革家摩尼的文字遗产中,最长或者是最有意义的残卷。伯氏于1911年与沙畹联袂,撰写了针对波斯残经的一篇很深入的、以大量有关中国摩尼教之命运的历史资料相充实的诠释文。他后来还曾经回头论述过中国摩尼教问题,如他于1914年在针对由诺(Nau)修士所犯的一种纰漏的问题上,于1923年为指出福建省直到7世纪仍存在着摩尼教的残余时,都再次论述了中国摩尼教。他于1925年又指出,在收藏于大英博物馆的敦煌写本中,存在着两种摩尼教文献。其一补充了那部汉文经文并提供了一个时间——731年;另一种则是翻译或者是部分对音成汉文的摩尼教赞美诗,刚不久由在伦敦的一个中国人译成了英文,此人已经错失伯希和的帮助了。接下来,轮到我们来估量伯希和的去世在我们的各个学科中造成的空白了,他是个主宰过一切领域的人。

佛教和道教始终被伯希和从它们的共同关系着眼来思考,这就揭示了它们在中国文明整体中的演变与作用之背景下的本质,马伯乐的著作也是朝着同一方向发展的。他经过1903年对有关药师佛(Bhaishajyauru)所有资料的辑录后,又追述了老子《化胡经》的历史。这是道教为了与佛教作对并欲吞并它,而编造出来的滑稽故事之一。伯希和从敦煌携归了《化胡

经》的一种残卷。1906 年,在沙畹有关《魏略·西戎传》笺注文的长篇书评中,伯氏专攻中国佛教的起源问题。他指出了该宗教是怎样从一开始传入中国就密切地与道教纠缠在一起了,道教为佛教开辟了道路。伯希和正是在这一时代翻译了《牟子理惑论》,这是中国南方的一名已受佛教皈依、并于公元 200 年左右隐居交州的道教徒的一部护教性小册子。伯希和于 1905 年写道:"我完成了牟子一部著作的译本,但其注释尚未结束,我也不知道自己的著作什么时候才能公之于世。"事实上,他共用了 15 年,其《牟子理惑论》的研究论文于 1920 年才问世。如果我没有弄错的话,那么它就是与周达观的《真腊风土记》的译本一并发表的。这是伯希和发表的唯一一本完整著作的译本,但其中应该包括多少精彩绝伦的注释啊!它是佛教史和道道史上的一座丰碑宝藏。伯希和很习惯于这种延缓发表的谨慎做法。在由一名德国学者对《蒙古秘史》原蒙文本的复原问题上,伯希和在 30 年间从未停止过对此书的研究。他发现这位蒙古学家"很快就完成了大作,带有快速工作的弊病"。我们学会(法国亚细亚学会)主席的逝世,又该是对科学事业的多大打击啊!我们当然都会感到这种拖拉的弊病,尽管伯希和从未曾舍弃过这种方法。但若没有这样一种妥协性,那我们又怎么会拥有如此多的无可指责的学术精品之楷模呢?

我只能顺便提及伯希和其他那些宗教史著作,他对于形成了中国佛教文献最珍贵的部分之一——疑伪经的研究、他那内容既新鲜又丰富的论文《论〈道德经〉的一种梵文译本》、他有关《四天子理论》的论文(这是起源于印度的一种理论,后来具有了泛亚洲性,通过整个旧大陆而延续下来了)、他对于中国佛教的专业术语诸谜之一的"波旬"应为梵文 pâpiyân(杀者,恶物,恶中恶)之对音的考证;他对中国佛教中最权威的人物之一祖师普提达摩而作的精辟论述的几页主要文字,确实值得彻底理解。大家可以在其一篇叫作《六朝与唐代几位艺术家札记》中找到这些内容。最后是伯希和有关远东景教徒的著作,其中的主要内容却始终待刊,存作稿本。中国伊斯兰教也是伯希和所熟悉的学科。

伯希和于 1904 年 7 月 9 日离开印度支那而返归法国。在次年年初,正当他准备重返河内时,却接受了一项赴西域从事科学探险考察的使命。伯希和于 1906 年 6 月 15 日离开巴黎,并于同年 8 月到达中国新疆的喀什,于 1907 年 1—9 月间在库车滞留,于 1908 年 2—5 月间在敦煌探宝。他于同年 10 月到达北京,于 12 月 12 日到达河内。伯希和于交州一直停

留到 1909 年 5 月，然后再次经过北京，停留 4 个月后，终于 1909 年 10 月 24 日重返巴黎。

大家不要期待我对这次西域探险的成果作一番阐述了。你们所有人都在不同程度上熟悉这一切了，它触及了极其广泛的领域。正如人们对一位经过如此特殊武装的语言学家所能预料到的那样，其最丰富的收获是在文献方面。他从位于喀什和库车之间中途路上的图木舒克携归的雕塑残片和彩俑、在敦煌搜集到的并于 1920—1924 年间刊布的古文献，足以使这位博学的旅行家的辛苦奔波赢得回报。一系列成绩卓著的考证，阐明了中国古代与地中海社会，或者是与近东的关系。他成功地解释了中国和古代西方双方之间互相称呼的名称：一方是西方世界用 Sinoe 来指中国，用“塞里斯”（Sêrès，出自“丝”ser，这是用以指“丝”的一个中文词的古老形式），用 Tobgatch（桃花石）来指拓跋氏；另一方面是中国用“拂菻”来指“罗马”，用“犁靬”来指亚历山大城（Alexandrie），用“安都”来指安条克（Antioche），用“复”来指般比凯［Bambykê，也就是幼发拉底河上的赫埃罗波利斯（Hiéropo lis）］，用“驩潜”来指花剌子模（Khwârism）。还有其他许多地名未作专题考释，但却在这片茂盛的森林的树丛中鲜花盛开。

伯希和最早有关中国宗教的研究，同样也应上溯到其青年时代，特别是他有关外来夷教的教义，或者是有关邪教教派的研究，更为如此。它们都以其普遍性而吸引了这位比较文化的专家、这位由于它们的秘密性才从事了大量发掘的人物。1903 年和 1904 年，伯希和搜罗了汉文文献的旮旮旯旯，从中辑录了已经保存下来的有关中国白莲宗和白云宗的所有资料。在伯希和之前，中国新疆的遗址均被其他捷足先登的外国考古学家们考察过。但他在库车发掘出土的西域文字的写本，再加上从敦煌搜集到的一批漂亮的多种语言的写本，在西方和远东学术界产生了轰动一时的反响。

伯希和在库发发掘到了用该地区的印欧古方言写成的文书。他在敦煌同样也搜集到同类的其他样品。它们均由烈维和梅耶作了解读和诠释，但尚未使语言学家们完全尽兴地结束其关注。你们都知道，在敦煌，实际上是发现了堆在一个龛中的一座中世纪图书馆，它于 11 世纪初叶，连同一大批其他物品，特别是绘画（伯希和带回了五箱），而被堆进洞内封存起来了。藏经洞内收藏的文书一方面是由用梵文、龟兹文、粟特文、东伊朗文、回鹘突厥文和藏文写成的卷子，另一方面则由汉文写本和刊本组成，它们均早于公元 1000 年左右。

第一类文献彻底更新了我们有关西域古老语言、西域和西藏历史的知识。我无法提及曾研究过这些问题的所有专家的名字,他们仍在继续利用这些作品。伯希和本人也不失时机地积极地参与了他们的工作。早在1913年,他便借助于梵文原本和汉译本而译注了《东伊朗语文本〈金光明经〉的一种残卷》。此外,他还与高狄奥(Gauthiot)合作,诠释了一部自汉文译成粟特文的佛教伪经《因缘经》。他关于7世纪时在罗布淖尔地区建立的一个粟特人聚落,以及有关吐火罗语的两大论文,均可以与这些研究联系起来。他于其中以一种举世无双的精巧技艺和清醒的意识,阐明了东方语言学中最为错综复杂的问题之一。

我留给德尼先生去论述回鹘文献吧!我自己却要向你们讲述藏文文献,那里共有近500公斤的写本。可以上溯到西藏文明的最初几个世纪。我特别想讲一下敦煌汉文文献,它们形成了藏经洞中的绝大部分。从汉学的观点来看,其重要意义至少可以与我刚才提到的那些文献对于印—欧语言学研究的意义并驾齐驱。伯希和本人也认为,如果说它们的重见天日形成了"远东历史上从未曾有过记录的一次汉文写本的神奇发现",那也没有任何夸张。此外,这并非是一种真正意义上的发现,该龛从本世纪初叶便由敦煌的一名道士出于偶然原因而打开了。在伯希和之前数月,斯坦因便在一名中国文人的帮助下,挑选了数量可观的一批写本,并将此携归大英博物馆。正如那名英国探险家明确承认的那样,伯希和与他相比之下,则更具有"以汉学家的身份在大批汉文写本中翻阅,并以这种身份萃选的优势"。我们只要浏览一下伯希和于1908年3月26日从敦煌致色纳尔的那封具有纪念意义的书信,对这一切便会一目了然了。当他于河内作最后一次逗留时,他将此信发表于1909年的《法兰西远东学院学报》中,其标题为《在甘肃发现的一个中世纪图书馆》,我们从中可以估量他的这种优势所占的分量了。伯希和当场编制的那份目录,是我们所拥有的对于敦煌写本所作的最佳概述。在伯希和从那里携归巴黎的24箱文物中,他又亲自编制了一份简目,由他的一名中国学生誊写抄正之后,于1932年在北京用汉译文发表。这些写本中有许多已于近几年间在中国或日本发表,或用影印件,或以刊印解读本印刷。在本次大战之前不久,国立北平图书馆的一名优秀的中国学者王重民先生编制了巴黎国家图书馆藏伯希和敦煌汉写本的一份详细目录,它可能会于巴黎国家图书馆的刊物中发表。此外,王重民还抄写或拍摄了其中的一大批写本。他自1940年起又在华盛顿国会

图书馆工作,最近曾致信于我,他正与哈佛大学商谈,以在美国出版这些珍贵文献。

至于藏文写本,拉露(Marcelle Lalou)小姐已开始刊布其解析目录,而且她也与马伯乐、哈干(J.Hackin)和巴科(J.Bacot)先生一道,于多种论文中运用了其中的资料。伯希和本人曾致力于研究有关古代吐蕃的汉文史料,特别是阐明了吐蕃史学家们的纪年体系。

但是,为了再回头来谈汉文写本,我想强调指出它们在两方面的价值。首先,如果它们的发现标志着汉学研究中的一次大转折,那是因为它们提供了档案文件和原始文献。它们有的是10世纪之前的刊本,而这种印刷术本身就是中国的一大发明,它在中国取代了手抄传统,但人们却未能保留下古老稿本。正是由于敦煌写本,我们才可以采用比通过历史书籍更要直接得多的方式,触及到了中世纪中国一个地区的真实生活。这里确实是中国的一个边远地区,因为敦煌绿洲处于汉文化圈的边缘。但这是一种孤证。他的第二次考察是在一个完全不同的领域中进行的。当伯希和于1908年末经过北京时,他向中国学者们出示了主要写本。这些人群情绪激动,有人立即请求伯希和准许发表它们。下面我们就看一下,伯希和在他1910年2月15日于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所作的有关其探险的报告中,对此是怎样表述的:"我忙于为中国学者们发表我获得的文献而提供方便。他们都顽固地坚持这样做,我认为自己完全有兴趣来满足他们的要求。至今为止,欧洲的汉学家们从未与他的同行——中国本土学者建立联系。然而,随着长期处于混乱状态的汉学,又经过系统地组织起来并向前发展,我们也越来越感到需要与远东所从事的工作保持日趋密切和日益正规的接触……此外,中国学者也会适应欧洲学界的研究方法……"此后的经验证明了这些观点是极其正确的。伯希和探险团出人意料的作用之一,可能是自17—18世纪的伟大先辈们以来,在中国与西方学术界之间,建立起了平等的交流。在中国,确实不乏多疑的思想家,他们指责西方学者曾侵犯了中国的民族遗产。继斯坦因和伯希和经过敦煌之后,那些被从敦煌运往国立北平图书馆的写本的一份目录,于1929年出版,而且是采用了《敦煌劫余录》的标题。中国学者们通过一种具有嘲弄性的结局,使伯希和那顽强不屈的人格向相反方向转化了:在中国,人们指责伯希和劫宝;而在法国,人们却对其发掘物的真实性和价值也产生了怀疑。大家知道这件事是怎样在法国结束的:当对伯希和的人生攻击株连到了他那令人尊敬的老师沙

畹时，伯希和立即打断了他的讲话，并给了攻击者一记响亮的耳光，它一直作为谈笑话柄在汉学界的趣闻逸事中留下了强烈的反响。在中国，真正的学者们并不迁怒于他。1939 年，他被聘任为中国中央研究院的通讯院士；他自己也设法使考古学家罗振玉当选为法兰西学术院的通讯院士，罗振玉逝世于 1943 年。自从伯希和于 1909 年发表了《中国艺术和考古新视野》之后，他就不断地向欧洲大众介绍他在中国青年学派中的那些同事们的著作；当近代中国最伟大的学者王国维于 1927 年悲剧性地自杀之后，伯希和于《通报》中发表了一篇很出色的悼念文，长篇地分析了王国维的学术事业。伯希和本人的主要文章都被译成汉文，“伯希和”（这是在中国对 Paul Pelliot 的称呼）在那里享有很高的声望，可以与当地的大学者齐名，而且他的气质和一种知识分子的形象都与他们相似。这位学者具有外交官或政治家的卓越才干，他对于现代中国的一切无所不知。请允许我于此为你们翻译由巴黎华人社区出版的周刊编辑于数日之前所写的一段文字：“在 40 多年前，伯希和教授与我国的一些学者保持着学术联系和通讯。如王国维、罗振玉、沈增植。伯希和在科研机构或学术讨论会上发言时，总是颂扬我们的中国文明。前不久，他还给我们寄来一篇纪念林藜光的哀悼文，林藜光是我们的福建同胞，大学者，于今春逝世于法国。伯希和的逝世，不仅是欧洲汉学界的一大损失，也使中国悲痛地失去了他这样一个西方最理解中国的人之一。”

伯希和从西域探险返回之后，最终定居在巴黎。从 1911 年起，在巴黎主持了法兰西学院的西域语言、历史和考古学讲座，他本人在西域的发现成了创设这个讲座的原因。1921 年 5 月 6 日，他当选为法国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院士，取代了拉斯特里公爵（Le Comte de Lasteyrie）。他于 1897 年 6 月 22 日由沙畹和德微理亚（Devéria）介绍，参加了我们的学会（亚细亚学会），于 1910 年 11 月 11 日当选为理事会的理事，于 1922 年 1 月 13 日成为《亚细亚学报》编委会成员，1928 年 6 月 14 日任学会副会长，1935 年 12 月 13 日在烈维逝世六周之后任学会代理学长，后于 1936 年 6 月 11 日经会员大会确认后成为正式会长。从此之后，他的生活过得既勤奋又有规律，但也经常被多次旅行所打断，这些旅行把他带到了世界上的所有都市。无论到哪里，他都为捍卫或代表法国和法国学术界的权益，在档案馆或图书馆中发掘搜集资料。1914 年，他应征入伍，首先在达达尼尔海峡（Dardanelles）任军队联络官，后来又出任驻北京武官的职务，并在西伯利

亚参加战争。他于1921年到波士顿,1923年到伦敦,1925年到开罗和俄罗斯,1926年到纽约,1928年到马德里,1932年到乌普萨拉,1933年到北京,1935年重返中国和日本,1936年到哈佛和伦敦……从1940年起,法西斯敌军的战争使伯希和先生无论在身体上,还是在心灵上都深受痛苦的折磨。但他始终不怀疑其祖国必会解放,他为了参加1945年1月在弗吉尼亚的温泉举行的太平洋关系研究所的讨论会而赴美作最后一次旅行,这一切都使他恢复了愉快的心情和容光焕发。我们于这年的春天发现,由于他那坚强的体格和充沛的精力,他又恢复了其67岁年龄应有的全部活力。然而,这对他来说却是致命的:癌症仅仅于两个月就制伏了他,一次致命的出血,于1945年10月26日夺走了伯希和的生命。

我还需要追述伯希和的成熟期著作。这就是从他离开亚洲后,当他在法兰西学院承担教学任务,由于巴黎的气氛和其他形势,而使其研究走上全新道路的时候。对于他的亚洲研究成果,并不是由我来向你们报告。伯希和的研究已逐步地转向了纯汉学领域。不过,在这后一个领域中,自从伯希和返回欧洲后,其著作又出现了新的关注。从1913年起,他有关中国插图书籍的论著《论〈耕织图〉》中,我们可以看到,他将越来越多的一部分活动,用于对考古学和中国艺术的考证研究中了,而主要是集中于语史学(小学)领域的研究。因为正如他于一篇有关中国青铜器的文章之末所写的那样:"我主要是从语史学角度研究它们,必须划定明确界限。"伯希和确实主要是通过文献资料,而触及了中国艺术研究。其成果是激动人心的。无论是在有关所谓的甘肃玉器问题上,他指出在中国不存在任何玉矿的矿脉;还是在他将被归于欧莫韦普洛特藏中的壁画的时间向后推几个世纪的问题上;或者是他证实一套颇受收藏家们好评的瓷器画为赝品时,这就招致他受到了其中的一位收藏家的谩骂,但却一直未受到反驳。他那健康的批评到处都起到了净化学术气氛的作用。他拣出了充斥着我们博物馆的那些赝品,纠正了对某些作品的断代,然后又恢复了其流传。此外,他对于中国文献那些举世无双的学识,使他可以从中清除某些失误。他成功地确定被称为"干漆"造像的手段、解释了古代雕塑的某些专业术语、证明了古代中国人就善于从事临摹壁画。他认为他们以匿名的方式,而复活了中国中世纪的某些艺术家和工匠们的作品。伯希和将其他中国绘画一直追踪到波斯起源。中国中央研究院的考古学家们,将向欧洲介绍他们发现的那些商代雕刻品的特权委托给伯希和,这些雕刻品可以使中国的石雕像

史再上溯千年。伯希和的《西伯利亚艺术和中国艺术杂识》一文,是对一个很时髦而又颇受争议的问题所作的既清晰又谨慎的宏观概括。他的《中国瓷器历史考》及其有关中国上古时代青铜器和古代玉器的研究,无论是对于历史学家,还是对于收藏家来说,都极其珍贵;他的《利玛窦时代的欧洲绘画与雕刻》的论文以及《中国乾隆西域武功图》(根据在北京绘制的图案而于18世纪在巴黎雕版)的论文,都展现了中欧之间艺术交流中的某些神奇插曲。

1921年,沙畹逝世之后,伯希和取代他并与考狄(Henri Cordier)联袂主编《通报》。当考狄于1925年逝世后,伯希和独自一人承担主编职责直至1936年,他于这一年与莱敦大学的戴闻达(J.J.L.Duyvendak)携手合作而共同主编该杂志。在近15年间,尤其是在1922—1923年间,他在该刊物中发表了经高度发挥的书评,它们使《通报》变成了世界汉学的论坛。仲裁者是忠实而自由的。但当世人使用伯希和称之为"向眼中揉胡椒面"的方法而拒绝他的看法时,他又重新找到了他在《法兰西远东学院学报》发表最早书评时的满腔狂热与激情,当时他为了我们研究的最大利益,以利剑来从事清洁打扫工作,从而着手抨击有关远东的大量著作。正如马伯乐所指出的那样,那些"作家的不称职的状态似乎是把希望寄托在读者的无知上了"。伯希和几乎愤怒到了忍无可忍的程度,他绝不能容忍那些不明确的具体观点,特别是在传记的时间问题上更为苛求。

伯希和始终都迷恋于书籍和版本目录学。我们似乎可以说,他的全部著作都是书目。他于1900年就是以对巴黎国家图书馆远东书籍目录所作的一种修订而开始其学术生涯的,载《法兰西远东学院学报》第1卷。他于1902年和1909年发表的《中文书目提要》,在汉学研究中具有划时代的意义。由于西方在书目方面的不足,直到19世纪末,欧洲汉学仍保留了一种很狭隘圈子的特征。后来随着伯希和的工作,它才与中国学术界在同一水平上发展起来了。伯希和有关《书经》及其疏注文献传播的著作,由一篇有关《魏代石刻的重大经典》的考释相补充。它们都是上述结论的引人注目的证据。他针对比较晚期和比较通俗的著作写了一系列的论文。这就是他有关两本教科书《三字经》和《千字文》的研究,对于一套逸事文集《说郛》、一本传奇集《今古奇观》等的论述。在国外,他首先关心的是参观公共或私人图书馆。他在那里立即就会有所发现,或者是作出某些考证,甚至连图书馆保管员也会因此而感到极其惊讶并对他佩服得五体投地。伯

希和先后发表了有关他1910年在圣彼得堡、1925年又重新在俄罗斯、1928年在西班牙、1932年在瑞典仔细寻觅访书而得到的文献之札记。

可能正是对于捕捉文献那难以抑制的兴趣，才激励伯希和于其生涯的末年，在欧洲的图书馆和档案馆中进行搜寻和发掘，从中提取有关中世纪和近代西方与远东关系的未刊或为人所鲜知的资料。由此而产生了伯希和有关13、14世纪蒙古皇帝与教廷之间的关系史、16—18世纪的利玛窦与耶稣会士和方济各会士、或者是他们的中国反对者、阿德兰(Adran)的主教、礼仪之争、中葡以及中荷和中国—暹罗关系史、1700年左右法—中官方关系之肇始等方方面面的著作。伯希和那欧洲汉学家、蒙古学家和书目学家的三重才能，使这些著作具有了一种特殊的价值。

为了使耗尽了伯希和最后几年时光的有关马可·波罗的论著变得特别具有吸引力，他的另一种兴趣也于其中发生了作用，这就是历史地理学、在时空中旅行的兴趣。我们特别需要指出的是，他对于马可·波罗《寰宇记》的巨部注释，已经完稿，即将在伦敦出版。这是部精彩的遗作，它使伯希和的著作达到了其学术的巅峰。其他旅行家也不断地吸引他，自玄奘到其同时代的使者王玄策，他不断地关心这些旅行家，却从未为他们写过专著；从周达观到古伯察(Huc)以及秦神父(Gabet)，他对后两个人赴拉萨的行纪作了评论。他的最后一部重要出版物，以其300页的篇幅形成了1904年《交广印度两道考》的姊妹篇，它是有关郑和远航以及15世纪初叶中国大航海家们的三种论著集，于1933—1936年出版。郑和是云南的一名穆斯林太监，可能为蒙古血统。他曾受明朝皇帝派遣，奉命率领船队远航南洋，以为明朝皇帝们录求珠宝和远方国度的其他产品，一直到达锡兰。中国这位远征南洋的光辉的先驱的影响，直到20世纪的世界历史上，仍会令人感觉到。

在结束这篇既太冗长又过分简单地悲痛论述时，我希望将伯希和的名字与马伯乐(Henri Maspreo)和葛兰言(Marcel Granet)的名字联系起来。沙畹的这三大弟子使法国汉学升华到了一个很荣耀的高度。他们的早逝又是法国汉学的一大灾难，它只能很困难地振兴了。

(译自1946年法国亚细亚学会于巴黎出版的《伯希和》一书)

游弋于多学科中的汉学家马伯乐[1]

一、马伯乐的生平与著作

我们聚集于此是为了纪念一位特殊的学者,重提其生平、著作及其疲惫的晚年,最后指出我们欠下他的文债。此人就是马伯乐(Henri Mospero,1883—1945年),他在汉学研究史上,是一个开辟了最多新道路的人,在不同领域中都表现出了一种同样的精深学问。他如同中魔般地从事研究,始终受一种不屈不挠精神的鼓动。其著作是百科全书性的,具有一种如此之大的丰富程度,以至于我不能同等地提及其不同方面。然而,马伯乐并未讲完他要讲的一切。戴密微曾在他于布痕瓦尔德集中营逝世一年之后写道:"他随身带去的知识和思想之总量,可能会在不止一点上能改变其著作的最终面貌。他多年来坚持从事的科研工作已转向了更为广泛的综合领域,而这些领域本来会形成其著作的辉煌巅峰。"

马伯乐的生平与其著作不可分割地相联系,其著作以一种强烈之光照耀着其生平。我首先应该提到其家庭背景。他有一位著名的父亲加斯顿·马伯乐,其母亲的先祖中有一位贡斯当(Benjamin Constant)[2]。亨利·马伯乐是一个再婚家庭的儿子。其父是伟大的埃及学家加斯顿·马伯乐(Gaston Maspero)。我们甚至可以认为,其父的表率作用影响了他的研究方向和兴趣。他在蒙田(Montaigne)和路易大帝(Louis-Le-Grand)中学学习,并在那里与路易·马西尼翁(Louis Massignon)结下了友谊。马伯

① [法]谢和耐等著,耿昇译。

② 贡斯当(1767—1830年)是法国—瑞士的小说家和政治家。其小说《阿道夫》(1816年)和研究著作《论宗教的起源》(5卷,1824—1831年版)都举世闻名。他后来成了自由主义派新闻记者们的领袖人物。——译者

乐于1902年获得文学学士证书之后,便离开巴黎前往开罗,其父在那里领导着一个有关埃及古文物的研究机构。作为其高等学业的毕业论文,他在那里撰写了一部《拉古德人统治时代的埃及的财税》的论著。这部论著于1905年刊印,它已经揭示了史学家马伯乐气质的两大特征:将其注意力转向具体资料上,并从中得出具有重大意义结果的能力。

马伯乐返回巴黎之后,又面对准备其法学士论文和汉语学习入门的课程。他在国立现代东方语言学院听课,同时又在法兰西学院聆听沙畹的课程。他获得了法学士文凭,并于1907年获得了汉语毕业文凭。这就是马伯乐在决定其前途的时期所受到的教育。他确实是于此时期内,同时展现出了一种真正专业化前途,并在当时设于河内的法兰西远东学院谋求一份工作的可能性。此外,他的同父异母兄弟乔治·马伯乐(Georges Maspero)已经居住在印度支那,此人本为行政官吏,后因出版过一部《高棉语语法》和一部《占婆王国史》,从而作为学者而为人所熟知。马伯乐于1908年在24岁时到达河内。8个月之后,他又奉命负责一个于1908年11月—1909年6月间赴中国的考察团。他在中国亲眼目睹了伴随着中国最后一个濒临灭亡的王朝最后几年的动乱。这是他与这个非常古老的中国的首次接触,而中国经过了非常多的动乱,使我们有点难以想象它了。这一切可能对他产生了一种深刻印象。但无论他首次和后一次在华居住对他的影响如何(他于1914年在中国的居留收获更丰),印度支那始终是马伯乐最大的受启发的灵感之地。20世纪初年,印度支那这块法国殖民地以其居民的语言、生活方式和差异极大的传统,而向马伯乐提供了一片令人羡慕的研究阵地。这一方面是红河大冲积平原上的东京湾居民(我们今天称之为越南人),很早以来就是中国人开拓和中国文明的古老地区;另一方面,高原上居住的大量少数民族的近亲,大多数也都位于中国西南的省份。

然而,在马伯乐身上,有一种非常强烈对话的现实兴趣,从而驱使他满怀激情地去观察人类、其宗教活动及其语言。戴密微曾写道:"马伯乐没有一个星期不在一名全心全意地忠诚于他的老卦师,或几名他赢得了其信任的老文人的带领下,前往东京湾居民的村庄,以在那里出席节庆或某些礼仪活动。他也搜集了相当可观的一批文献资料,他于其出版物中稍许使用了其中的某些。但这批文献使他高度地熟悉了远东的思想情感。在气候宜人季节的灼热阳光下,就如同在季风季节的暴风雨中一样,他得以度过漫长的时间以请教那些贵族或主持仪式的司祭、巫师或通灵人。他只有在

确信已经透彻地理解了这些礼仪的意义或风俗习惯的内情之后，才肯离开他们。他于其调查印度那非安南族的少数民族中，也表现出了同样的顽强精神。”马伯乐确实对于各种语言都表现出了同样的兴趣，而且他竭力用音标来记录这些语言。

马伯乐在漫长的时间内，以及每次在他力所能及的时候，他都热衷于搜集直接证据。如此一来，当他从 1914 年 3 月到“一战”宣战之间的第二次赴中国考察期间，也就是正当他准备一项有关浙江古遗址和古文物的珍贵报告时，他在经过的所有地方都调查有关宗教信仰和崇拜活动的情况。当他在河内服完兵役而要求返回法国首都之后，仍然就这一问题而访问在巴黎的中国劳工。因为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他在河内服兵役并充任中士翻译，稍后又在巴黎的华人中做翻译。他在如此漫长的岁月中坚持从事的这种耐心调查的结果，后来又由无数的新闻记者所丰富。他后来以这一切为素材，而用普通对话的语气写成了一部小型代表作，其中充满了一大批饶有趣味的概念，全部借鉴自古文献和当代现实。这部《当代中国的神话》属于有关中国人宗教活动和信仰的最优秀著作之列。

马伯乐始终受对人类和社会观察的吸引，于 1919 年又返回印度支那安南山脉的高山区，以调查摩伊人（Moï）部族的语言、社会组织和宗教仪轨。他在那里不幸严重地感染了恶性热症，使其终生都受到了其后遗症的影响。

因此，在马伯乐身上表现出了人类学家的本色。但他又并不仅仅是人类学家，而恰恰是于他身上表现出了史学家、语史学家和对当代或现代的潜心观察家的综合特征，从而解释了其著作的研究方法及其新颖特征。

这种新颖特征首先表现在语言学领域中。马伯乐利用了他对印度支那半岛诸多语言的实践经验，以便于描述它们，尝试复原历史并提出有关其亲缘关系的假设。他是在汉—藏语系广阔领域中作比较语言研究的开先河者。从 1911 年起，他的《泰语语音体系研究》是其研究史上的一种划时代的作品。但越南语的历史语音学及其在整个印度支那语言中所占地位的问题，特别吸引马伯乐的注意力。他为了这种语言，而提出了孟—高棉语系之古老基础的假设，认为又有一种泰语言与之相结合。我们尚且不提它也如同在朝鲜语和日本语中一样，向汉语的科学借鉴对此作出的巨大贡献了。无论人们此后就该模式提出了某些什么样的异议，但通过这些向汉语的借鉴而于 10 世纪时形成的形式，连同其他证据，最终导致马伯乐写

出了对这个时代汉语复原的首部论著。这就是他的《唐代长安的方言》，它是一部权威性论著，甚至直到我们今天仍是一部必不可缺的参考著作。

但马伯乐的语言学著作并不仅仅到此为止。他是第一位汇集了有关汉语口语最古老文献几乎是完整的一套档案，同时又指出了古汉语代词体系的一种词形变化的遗迹。

有关越南历史的研究，也属于马伯乐在印度支那生活时期工作的组成部分。从他到达河内起，他就非常关心东京湾的古代地理，并且执着于编制7—10世纪中国这个都护府的行政地图。他有时也使用汉文文献、考古资料，同时也使用直接的实地考察资料。这部论著之后，又由其他有关公元1—10世纪作为中国藩部和越南独立后前5个世纪的历史著作所继续。这些著作也完全如同马伯乐在有关泰族部族问题上所写的著作一样，都涉及了越南的历史。但越南的史学家们却欠下了马伯乐另一笔文债，也可能是一笔更重要的债务：多亏有了马伯乐，才抢救了有关越南历史的一批无法取代的资料。因为正是在马伯乐的指导下，后来又是在他的推动下，才一方面是形成了法兰西远东学院图书馆中的越南特藏，主要是一套稿本和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刊本著作；另一方面是丰富的碑铭拓片集、村社占卜的护符和卜辞、乡间的习惯法汇辑、土地税证等。它们均是由马伯乐培养出来的发掘人、拓片制作人和抄写员小组搜集起来的。

就在马伯乐于1919年3月间复员之后，也就是于其返回印度支那的同一年，他便被任命到法兰西学院去主持中国语言和文学讲座，该讲座过去由沙畹主持。但马伯乐直至1920年年末才重返法国。戴密微写道："他似乎只能非常遗憾地从其青年时代的自由科研中摆脱出来。"1921年1月间，他宣读了其开课讲演。对于36岁的马伯乐来说，由此便开启了其生涯中的巴黎时代。这个时代仅仅曾由他在东京的日佛会馆中居住的一年（而这段居留期又使他得以考察日本，并在那里被作为汉学大师之一而受到接待）和1929年秋季在华北和朝鲜的停留，在归途中又在他念念不忘的印度支那略作停留的一些时间所打断。

从1921年起，马伯乐几乎专治中国史。无论印度支那于其生平中占有多大的位置，他首先是汉学家。因为这里涉及了一种在岁月的长河中留下了非常神奇的一批文献。这就是说，马伯乐首先是一名语史学家和中国文献的孜孜不倦的阅读者。戴密微说："他陷入了广泛的阅读之中，以至于从未有欧洲人像他那样阅读中文史料。"但他于其著作中，略显人为地将中

国与印度支那分隔开了。因为中国从未停止成为马伯乐的关注中心,他在东京湾所想到的仍然是中国。他希望将其在河内及越南不同民族中所获得的全部经验,都运用于为中国古代史及其传说、信仰和社会组织的全面诠释服务。再没有任何举措会显得比由马伯乐采取的措施更合适了。他坚信,当时已经可以在远东帮助人理解一种遥远的过去了。他在法兰西学院授课的标题之一,便是"古代中国社会和官方宗教与印度支那当代不同社会集团之间的比较研究。"

马伯乐于 1927 年出版的《古代中国》一书,已由基尔曼(Frank Kierman)教授译作英文,它是马伯乐最重要的著作。此书同时受到了由马伯乐亲自确定其原则的这种比较研究方法的启发,其中包括了对一大批学术研究和文献考证的巨大工作量。他于书中确定了中国上古时代的地理和人文条件,复原了那些传说般的传统,谋求解决中国纪年的难题,并将其研究扩大到了哲学与宗教诗歌问题上了。除他以外,任何人都不可能付出如此巨大的努力。继此书出版之后,马伯乐仍在继续那些曾作为其著作之基础的科研。他也将自己的研究扩大到了经济史、社会史和宗教史领域,从公元前 200 年左右直到公元 600 年前后之间。他为了澄清中国古代纪年的不确切之处,而自学成为天文学家,撰写了一篇有关中国人古代天文学的论文。他利用其法学知识修养,梳理了中国土地所有制方式的发展,绘制了中国古代封建制度的演变图表,解释了写在公元前 10—7 世纪的青铜鼎上的赠与和盟誓的文献。在马伯乐的著作中,一切都证明了有关具体事物的一种引人注目的意识。他从自西域携归的那些少得可怜的木简文献出发,重新勾画出了中国汉代国防线及其烽燧系统组织的准确图表。他借助于文献和陪葬俑,而复活了这个时代的民间私生活。他向亚细亚学会所作的最后一场报告,便涉及了中国上古时代的锄头的形态以及由锄头耕耘的技术。马伯乐不会轻视社会生活所属的最微小的细节。

大家当然会将马伯乐的名字与道教研究联系起来。他从事研究的领域在当时很少为人所熟知。它至今仍是一个很难探讨的领域,这既是由于其明显的新奇性,又是由于其极其丰富的内容。在有关长寿的技巧、最早教团的组织、科仪、与神仙的联络方式、释老之间的关系诸方面,马伯乐的贡献都是首屈一指的和第一流的。他甚至成了世界范围内的道教研究的现有高潮的源头。但我们也不要忘记,他对于佛教开始传入中国的历史作出了最早的贡献。

马伯乐于1936年2月1日进入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并于1943年出任副院长，于次年——也就是他被盖世太保逮捕的那一年出任院长。

经过半个世纪或略多一些的时间，马伯乐的某些著作已经略显陈旧过时了。这再自然不过了，因为大家应想到，自“二战”以来，有关中国的汉文、日文和西文的学术出版物已经神奇地增加，并且仍在不停地增加，汉—藏语系的比较语言学并未停留在其先驱马伯乐著作时代的状况，人们在中国大地上已经取得了无数的甚至是令人震惊的发现。最重要的不是某部著作于这里或那里岁月久远了，而是在重读马伯乐的著作时都会开卷有益，他的许多推论和假设都被后人成果所证实。然而，我们欠下他的文债，甚至远远地超越了他留给我们的著作。在他的首次开辟的诸多重要领域中，他是非常权威的筚路蓝缕的人。

为了追忆这个人本身及其悲惨的死亡，我除了长篇引证其朋友和他在法兰西学院中国语言和文学讲座的继承人戴密微先生的话之外，无法讲得更恰如其分了。戴密微在1943—1945年号的《亚细亚学报》第245—263页发表的纪念马伯乐的文章中，为马伯乐勾勒出了一幅生动的画像：“他对待人的态度始终是无懈可击的朴实，他不可能会对人虚伪。他所讲的一切，就如同他所写的一切一样，都带着一种天生的新颖标记。他是一个博览群书的人，也是一个不知疲倦的交流者，对任何事都充满好奇。在河内那种自由的环境中，他并未感到受任何学术或社交方面的强制之束缚，其谈话中闪烁着思想与知识的火花。在巴黎，其谈话经常有保留并且始终笼罩着保留，笼罩着一种谨慎的保留、一种礼貌谦恭，从而掩饰了其判断的犀利，并赋予他本人一种罕见的高雅之荣誉。他那一头翻折成宽波浪形的浓密头发过早地花白了，于其头发之下掩饰着他的全部智慧。他极度近视，其文字书写得秀丽微小。在他最后一次经由北京时所作的账单中，对于他在北京订购的汉文书籍，我们可以在一张邮票的空间，逐字地读到50多个汉字，而且写的非常准确仔细。他以一种略有一点生硬的方式表达，带有可能是他含糊不清地听到的重复和迟疑的句子，就如同其语言之后还勉强地带有其过快的意识流及其细腻的思潮一般……他有时也咄咄逼人和语言尖酸刻薄。在他的日常谈话中，人间喜剧又因一整套诙谐的故事而享有盛名。他的批评、他的驳辩有时也具有一种不屈不挠的严厉性。但他会选择其社交界。人们有时从其犀利的目光中，所看到某种不对称，似乎又突出了其漠不关心的表情；人们也会从中发现一种温柔的闪光、一种宽恕、一

种和蔼可亲,这是他的本性深处。他非常聪明,以至于成了不肯宽恕他人的人了。"

戴密微还指出了马伯乐性格中的某些突出特征:坚强、毅力、不屈不挠、不知疲倦的工作者,他把工作作为一种酷爱。马伯乐"从不打乱其习惯。由于气候的原因,他在河内养成了将夜间作为白天的工作习惯;但在巴黎,他很难将白天作为夜间,熬夜使他耗尽了体力。"

"'二战'远未能促使他限制其过度工作,相反却又使他增加了授课时间。由于他于1940年就已经疲倦了。当巴黎人逃难时,他骑一辆破旧的自行车跑遍了整个法国。1941年的复活节之前不久,德国人首次逮捕了他及其数位同事,而人们又从不知道到底是为什么。他在佛雷纳(Fresnes)监狱中度过10多天。当时天气尚很寒冷,他从那里的狱中出来时已被冻麻木,而且变得虚弱疲惫和弯腰屈背了。1944年7月27日,其长子——年仅19岁的让·马伯乐(Jean Maspero)本属于一个抵抗纳粹的组织,在一次与战领军的交战中被追捕。但让·马伯乐却成功地逃脱了,并于当日去通知了其战友们及其拒绝逃走的父亲。当其父母获知了其活动时,不会不知道其危险程度,于是便利用机会帮助他。第2天,即1944年7月28日,星期五,马伯乐本应该出席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的周会,因为他当时出任该院院长。众人望眼欲穿地而又是徒劳等待他的到达。因为他于同一天早上和马伯乐夫人一并,在米龙拉-沙佩尔的家中被捕,而且是面对其年仅12岁的次子佛朗索瓦·马伯乐(François)及其侄子一并被逮捕的。他们两个人在柳林街受到了盖世太保的审讯,他们一家人在那里最后一次见面。他们先被囚禁在弗雷纳,然后乘坐给人留下了凄惨记忆的最后一趟火车,而被押解到德国,这列火车是于8月15日解放巴黎的前夕驶出的。"马伯乐夫人被监禁在拉文斯布吕克(Ravensbrück)集中营,她由于其勇敢的态度而招致了报复,在奥德河畔的科尼斯堡(Königsberg-sur-Oder)的战俘收容所受到了灭绝人性的虐待。但她最终于1945年2月5日被苏军解救出来了,立即在波兰住院医疗,于1945年6月24日才返回巴黎。

马伯乐在抵抗运动中,也采取过个人直接参与的行动。他为此而受到了法国国内抵抗运动承认。他很少会提到这一切,也只用隐晦的语言告诉过其夫人。德国人似乎并未注重这一点。据稍后在德国由一名狱友抄写的马伯乐夫人的档案卡来看,其被控告的罪名如下:"被怀疑曾参加过恐怖

活动。”事实上，这是对一名抵抗战士亲属的报复。

“在一个装载牲畜并包括70个人的车厢中旅行5天之后，马伯乐于8月20日被拘禁在布痕瓦尔德集中营。他被分在残废人一类中，身穿被从处死的死囚犯身上剥回的破烂衣服，头戴一顶帽檐已破的鸭舌帽。据一名证人见证，他酷似一名巴黎最糟的二流子。他被在一顶帐篷中隔离10多日，由于被关入集中营的人数众多，而迫使德国人在集中营中支起了这些帐篷。其帐篷位于专供残废人使用的第61号监禁室附近，其设施非常恶劣。稍后不久，他与那些重病人们一并被转移到第43号监禁室，在那里除了躺着之外再无他法存身。他于10月初又被重新安置在第61号监室。”他在那里尚有力气参加了由某些知识分子狱友们组织的座谈会。他在一个小笔记本中，用极小的文字记下了其日记，最终交给了他自己的人。马伯乐于10月24日写道：‘我，佛教，小乘’；他于26日又写道：‘我，佛教，大乘’；于28日写道：‘我，东京湾人的两次朝山与进香（Phât-tich 和 Kiêp-bac）……士气是不能妥协的。人们听到了在阿登省的龙斯泰德的反攻，而勇敢地反对在集中营中造成的悲观流言。但饥饿、寒冷和虐待造成了严重后果。2月间，他染上了严重的腿部蜂窝组织炎。这个非常精明的人，曾是欧洲人精神状态的荣誉，现在却被迫沦落到只能勉强度日，每天坚持到晚上才能获得一点面包口粮，或是获得一根胡萝卜，或是一个西红柿。3月3日，人们强迫把他安置到了使他感到非常害怕的诊所中。他的一名狱友于3月13日见到过他：“消瘦、脸上沟壑纵横、非常惦念其家人的命运。他遭到了无穷无尽的悲惨折磨。但仍在谈论遥远的旅行。”他在寄给其夫人5张明信片之后，便音讯皆无。其夫人也从来既未能给他写信，又未得到过他的任何消息。“他于3月17日（另一说为3月15日黎明），也就是美军于4月15日打到布痕瓦尔德集中营之前不足3个月的时候不幸逝世。”

（以上由谢和耐执笔）

二、马伯乐对于道教的研究

在马伯乐数量庞大的著作中，道教占据着一种非常重要的地位，这是众所周知的事实。但人们在今天却有一种遗忘下述事实的危险，那就是本领域中的研究于其时代该是多么新鲜和多么困难啊！道教当时于西方鲜

为人知,其重要意义尚不被人理解。鲜为人知,那是由于它在长时期内令人感到残酷地缺乏资料;不被人理解,那是由于广为流传的一种教条,坚持要把中国作为一个主要是儒教的国家。我们应该说,中国文人应对这种遭歪曲的观点,在很大程度上负责。因为对于中国文人中的大部分的人来说,唯有儒家的面罩才有资格代表他们;对于他们来说,其他思潮都是次要的;至于道教,唯有那些古代哲学家才值得他们注意,而且这也主要是由于他们的文学价值,而不是他们所捍卫的思想。

马伯乐是指出了道家宗教特征的最早汉学家之一。在他 1922 年发表的《老子和庄子著作中的圣人和神秘生活》中,他指出这些作家们都是神秘信仰者,或者无论如何也是与神秘主义的背景有关联的人。这些人的著作证明,他们的亲身经历与西方或穆斯林世界的大宗教学家们非常相似。

这篇相对较短的文章非常重要并经常被引证。它后来变得很难找到了,近来又被重刊于马伯乐的《遗作集》中了。此文写成于《道藏》再版之前,因而也早于马伯乐掌握了真正的宗教性道教的文献知识之前。马伯乐就此主题而于另一篇文章中重新着手去作并补充了 1922 年的论文,于 1935—1937 年间发表,同样也被收入《遗作集》了。本处是指《汉代之前道教的起源与发展的历史笔记》(后又转载于《道教与中国宗教》,1971 年加利玛尔出版社版)。这些札记的第一章叫作《道教教派中的不死术和神秘生活》。我提醒大家注意此文,那是因为马伯乐于其中提出,道教史对于六朝时代哲学上的道家和宗教上的道教之间关系中,有争论的问题。他写道:"老子、庄子和列子的文献价值促使人认为,它们形成了其时代的整体道教。但事实却绝非如此。他们仅仅形成道教的一个具有神秘论和哲学倾向的分支或一个小集团,事实上都是学问高深的文人。他们留下了一批无法比拟的著述。但他们由于文化水平过高,而从未能成为人数巨大的一批人"。在稍远处,他又写道:"我们应该把他们想象成某些师徒小集团,与同时代的其他道教界人士保持着密切关系,但也多少有些保持在他们的基本运动的边缘。"

这种哲学小学派与一种民间道教(或者更应该说是古道教)之间共存的思想,始终是相对近期的,或者几乎是直到我们当代的道教。

此外,马伯乐指出,从 3—4 世纪起,道教徒们都是寻求长生不老的人。秘方已经很多了,而且都是师徒相传。庄子经常暗示长生术,这就会使马伯乐将它们与他在六朝文献中发现的那些长生术相比较。现在,我们终于

可以掌握这些被收录在《道藏》中的六朝文献了：禁食五谷、气功、凝神与静修、云游“四海”——于世俗世界之外的出神旅行。庄子即使并不宣扬心理上的活动，那他也并不会从根本上抨击它们。它们仅仅使他觉得不足以达到长生不老。无论如何，它们在庄子非常熟悉的环境中，是习以为常的事。这种观察使马伯乐拒绝了那种经常被人接受的思想，即道教可能是纯洁的哲学教义的蜕化和堕落。事实上，在这种思想与更晚期的道教之间，绝无断裂。质言之，马伯乐于此主要是联想到了长寿术，而且持续修持这种长寿是肯定无疑的。如果说“断裂”是存在的话，那也是从那些中小教团发展到了这种集体生活的道教，并且经常有那些令人兴高采烈的节日，马伯乐曾对这些节日作过生动描述。但他在此问题上，也未曾看到过真正的“断裂”。因为他承认，道教教团应该是很早就已经存在了，正是这些教团可以解释由道教真人们主持的民间运动，于2世纪获得突然发展的原因。他写道，这些民间运动并非是由某些炼丹术家们组成，而是由几十万狂热信徒们组成的。马伯乐对于黄巾军以及对最早天师们的组织，都作了长篇描述。他指出，这不仅仅是一种政治组织，而主要是一种宗教组织。世人在此问题上又提出一个问题：我们要讲的究竟是道教，或者还是其他任何一种宗教呢？马伯乐于其《公元最初几个世纪的道教》中写道：“这一切都远离了我于过去曾描述过的理论和个人的修持问题。当大家对这二者一一浏览时，那就似乎是在面对两种不同的宗教。然而，本处在时间上是指同一种宗教，而且在存在道教团的任何地方，同样的信徒都在同时从事个人修持和集体科仪活动。”

马伯乐于其《论道教》中，对这些集体科仪作了令人赞不绝口的描述。他于这同一篇《论道教》中，同样也论述了个人对长生术的修持。长生术的主要修持，成了他一篇非常著名的论文中的研究对象。此文发表于1937年的《亚细亚学报》中，其标题为《古道教中维持生命本原的手段》。人们可能正是在这篇论文中，才可以最好地欣赏马伯乐是以怎样的驾轻就熟的程度而直接趋向《道藏》。《道藏》是一部巨大的道教经文集，但马伯乐先生仅于10多年之前才接触到这套经文。

然而，马伯乐置于其《论道教》卷首的书目提要中解释说，在这一大批文献中，经常是既无作者的名称，也没有时间。他由此而确定了“公元2—4世纪的一批类似文献。这些经书彼此之间颇为相近，尤其是出自同一种道教背景。它们全部附属于同样的基本思想。”

马伯乐由此而提出了一种方法，可以使人对重要的一部分道教经文分类。它是以对道藏中的主要部分进行仔细研究为前提的。今天，这篇书目提要经过半个多世纪之后，整项任务尚远未被完成。马伯乐指出了一条道路，他对于自己所讲到的《道藏》那部分中，有关我们现今称之为茅山宗经文的剖析，至少仍在很大程度上尚有价值。正是这些经文，为描述道教生理学和成为“手段”之目标的复杂修持，而充作了他的主要史料来源。

1935 年，马伯乐写道：“现今，我们对道教几乎是一无所知。无论是对其教义、修持，还是对于其历史，均一概如此。”这种断言在他阐述的那个时代，已经不再是完全正确的了。因为他本人就已经得以取得重大进展，他为其法兰西学院的听众们提供了道教的基本知识。我们通过这些进展，一方面是找到了“道术”的证据；另一方面是当时尚未刊和现在已被收于马伯乐的《遗作集》（以及《道教和中国宗教》）中的稿本。这部巨著那特别令人震惊之处，就在于马伯乐当时事实上并不掌握参考书。为了自己在《道藏》中探索，因为人们当时只掌握有戴遂良（Wieger）神父的目录，它虽很有用却又不完备。虽然哈佛燕京学社的《检索》要好得多，却只于 1935 年才出版。事实上，当时任何人尚未研究过道教文献。今天，已与当时不可同日而语了。数年以来，道教研究大幅度地发展了。但参与马伯乐著作的坚固基础（而且这种基础又不幸被那场众所周知的悲剧所打断），这种发展就不可能如此迅速。在汉学家中，所有那些对佛教感兴趣的人，都曾很大地受惠于马伯乐。我还应该补充说明，我对这位曾向我多多传道的大师，也负有很大的感激之债。

（以上由康德谟执笔）

三、马伯乐对中国佛教史研究的贡献

在纪念马伯乐诞辰 100 周年的时候，介绍这位学者持续对于被披上了“佛教”外衣的特殊宗教形式，于其传入中国期间的研究之荣誉，落到了我的身上，尽管我尚不配享此殊荣。他的最早出版物，都是有关佛教的。他在法兰西学院最后 10 年的授课，同样也是有关佛教的。

马伯乐曾希望从中国佛教的研究中，重新找到佛教的起源。1910 年，他于《法兰西远东学院学报》中发表了《汉明帝感梦遣使求佛记》。他阐明了包括在一种佛教传统中的传说部分。事实上，大约在 2 世纪末，形成了

一种介绍东汉明帝(58—75 年执政)于梦中见到了佛陀,于是便遣使赴印度以调查其教义。当使者返回时,他们由两名僧侣陪同,并带回了经文和塑像。这样一来,佛、法和僧便在中国大地上诞生了。这种佛教传入中国的故事传播得很广泛,并且被许多著作所重复。我们暂时对马伯乐有关隋代之后的遗作搁置一旁不顾,因为它们未能提供任何新资料。马伯乐分析出了在有关该故事的 12 种最古老史料之间确立的关系。他当时就证明,有关遗梦遣使故事的所有文献,均派生自《四十二章经》;对于佛像的传播和洛阳白马寺的建造,其史料则主要出自于《牟子理惑论》。这两种史料应分别断代为 2 世纪末叶和 3 世纪初叶。马伯乐由于解开了使所有这些文献彼此联接起来的纽带,故而他同样也揭示了介入该故事中人物的名字和时间上的不合时宜特征。他经过强调指出了事件年代中的系统特征之后,便得出了汉明帝感梦遣使神话的传说性特征。这种虔诚的传说被嫁接到了对于中国向月氏国的一次遣使的回忆上了。在这次遣使期间,便发生了中国与佛教的首次接触。

马伯乐从汉代的编年史,特别是从《后汉书》和《出三藏集记》(515 年由神祐出版的一部研究佛教的必不可缺的经目)中,汲取新的资料。他又于 1934 年撰写了一篇有关该项内容的新论文:《洛阳僧伽的起源》,发表于《亚细亚学报》中。他写道,如果说汉明帝并非是佛教入华的源头,那么仍然是在汉明帝统治年代,于断代史中提到了宗教人士和佛教的世俗信徒。事实上,由"清信士"(近事男,upâsaka)和"沙门"(çramana)组成的佛教僧团,他们生活在皇帝兄弟之一的刘英的宫中,该王子的封地为楚(今江苏),其首府彭城在汉代是道教的中心之一。马伯乐指出了刘英是怎样通过道教的媒介作用,而对佛教产生了兴趣。道教中的"黄老君"当时是一尊主要的神。早在公元 65 年之前,刘英便根据一种典型的道教修持,而认定这是与神仙盟誓而缔约。然而,就在同一时代,他又同时祭祀黄老君和佛陀。刘英将两种宗教信仰混合在一起了,就如同他将佛教、道教祖师或巫师们混合在一起,以便使当时颇受人尊敬的长生术最佳方法能够唾手可得。

确实正是这种对长生的追求,才把中国人吸引到佛教一边。马伯乐是第一个强调指出并支持这一事实的人。他在 1940 年 2 月于比利时汉学研究所作的一次报告中,以及在其论文《历史发展中的中国宗教》(载其《遗作集》中),都清楚地解释了这一切。他认为,佛教是一种救度宗教,是一

种不仅仅认为在死亡之后精神不死,而且也是一种身体上的物质不死的救度。然而,正是养气才可以使身体持久地活下去。但这尚不足以使“气”永远留在身体上并使附身的“神”永不离开身体。为了使内部的神维持在原位上的最佳手段,就在于修持凝聚精气,从而导致“内观”。这就是生活之源与气的最佳营养。中国人觉得佛教不仅仅如同一种救度宗教,而且也如同一种与神结盟的手段,甚至还要借助于特殊修持,诸如气功、辟谷和各种静修。这都是释老二教的共同方法,但佛教的修持方法具有不太呈现强制性和不太具体有形的优越性。马伯乐从这种现实中看到了佛教在中国获得真正成功的原因。为了支持这种论点,他提供了许多具体的事实:佛经的最早汉译本在实质上符合道教徒们的期待,因为道教徒们或者是竭力要求《普法益经》那样的伦理经书;或者是诸如《上清法相经》那样的修持经文,它描述了静修(尤其是气功)的加持和静修的内容。

这样一来,彭城楚王刘英转向佛教之事,就不会令人感到惊奇了。这是为了增加他获得长生不老的机遇,并于某一日达到“形而上”的太清道家天宇。这一切就如同是梵天的佛教之天一样,也就是一种“无色界”之天。此外,这种阐述可以使我们揭示词汇的相似性,而且这种相似性并未逃脱马伯乐的注意力,他从中又揭示出了许多例证。如此就自然而然地导致他通过其语言和历史研究。更具体地说就是当他在法兰西学院的授课时,集中研究佛教徒与道教徒之间的关系。在其生命的最后十多年中,他执着于阐明这两种宗教彼此之间的相互影响。据他认为,当这两种宗教有时也表现出非常粗暴的接触时,它们无疑地都经过了异变。从根本上讲,这两种宗教的教义是互相对立的。道教宣扬人类个人的长寿,也就是延长身体的存在期以使之长生不老。佛教否认个人人格的存在,宣扬“无我”。因为身体在这方面要迎合所有复合事物,并且使人具有了永生的特征。这其中根本不存在名义上的存在,唯有组成身体的普遍因素才具有一种真正的存在。然而,马伯乐断言,道教在将佛教的某些观念据为己有之后,又把它们变成了一种略呈平庸的形式,而且可以被直接同化。佛教也是在抄袭某些道教形式的同时,实现了发展未来佛弥勒(Maitreya)、受虔诚信徒大型教团崇拜的阿弥陀伟(Amitâbha)的极乐世界之威望。通过类似的影响,人们在所有灾难中和堕入地狱时,便会祈求观音(Avalokiteçvara)和地藏(Ksitigarbha)菩萨,以救度处于困难中的众生。这就是由马伯乐提供的诸多例证中的几个。

马伯乐大师还撰写了有关佛教发展的其他文章。他的文章《公元3—3世纪的中国佛教僧伽与僧侣》,证明了他具有广泛的历史和佛教史的知识。他的另一篇有关《付法藏因缘传》(《大正新修大藏经》第2058号)的文章,引导我们完全熟悉了马伯乐的研究方法。马伯乐使用了佛经经文的语音和语义辞书,同样也使用了在文献方面最为可靠的目录,诸如《出三藏记集》和《开元释教目录》,他颇具权威地证明,自称是于472年翻译的《付法藏因缘传》,事实上于6世纪在中国完成的一种编纂,使用了出自印度和译成汉文的著作(其中有许多至今已佚)。这部疑伪经出于这种原因,同时也是由于它包括有关释迦牟尼佛、其弟子及其继承人、印度佛教史、从迦叶(Kâçyapa)到世亲(Vasubandhu)承续世系传统的"二十四祖",都具有特殊意义。大家可能会感到遗憾,马伯乐的逝世使我们失去了这项研究内容的承续。因为我们从他的札记中,又发现了这部疑伪经那明显是完整的译本。

马伯乐的其他论文,当时正在准备中。他于其札记中,汇辑了有关马鸣(Açvaghosa)菩萨的著作、佛教各宗派祖师的档案文献。此外,他还根据史书和佛教史料,而编著了南京寺庙的专论。这就是说,我们对于衡量马伯乐研究的广度,尚有相当远的路程要走。我希望承认自己的无能,是为表达其学问及其佛教知识之深邃程度的一种敬意。

(以上由梅弘理执笔)

四、马伯乐对于中国民间宗教的研究

1928年,马伯乐发表了他第一部有关《近代中国的神话》的论著,他于其在浙江和江苏居住期间,搜集到了其中的主要资料。他不可能对此著作重大修改了。13年之后,他又以一种略为简练的形式,将此又收入到了其有关中国宗教历史文化综合论著中的第6部曲中了。

在马伯乐接触该领域的时代,法国的汉学研究主要是以古典中国、中国古代的历史与宗教为中心而展开的。中国近代宗教能激起的兴趣相当脆弱。当然,当时在该领域中已经有人提供了重要贡献:有关方志、神祇和信仰的文集。我们为此应向沙畹和格罗特表示致敬。然而,这幢代表着中国民间宗教大厦的建筑,却始终是轮廓模糊和残缺不全的。此外,新接受的相当数量的思想仍在流传,往往是沾染了西方人的鄙视情绪。因为西方

人面对所谓“半文明”的该民族，往往是更坚信基督教教理的那至高无上的地位。

我们必须由此而确认，一名西方思想家完全可以很容易地在这些往往是复杂的，甚至是矛盾的信仰的曲折状态中感到迷茫。但人们也可以从其混乱无序中区别出佛教的、道教的和儒教的成分。太阳与月亮于其中有时也可以被作为佛陀而受到崇拜，菩萨也于其中被冠戴以道教名称“仙人”和“菩萨”之灶神。唯有像马伯乐这样的一位大思想家才能够理解其规则，并从中得出其主线条。我们应该把确定一种结构严密的综合的并排除其中错误思想之功德，归于马伯乐本人。

正是马伯乐第一个阐明了这种复杂宗教中的反常现象，而这种反常现象却可以误导肤浅的观察家。现在确实还存在着一个道教徒教团和一个佛教徒教团。它们既强大又活跃，其各自的信仰于日常生活间展开。但这里实际上已经只能是指宗教组织的残余了。除了几种罕见的例外情节，已经不再有完全的信徒了。唯有儒教，或者更应该说是唯有官方宗教，才相对比较更加活跃一些，但其信徒们仅仅为一批文士。

无论中国民间宗教多么奇怪，我们还可以对它作出解释，并使之充满中国的民间思想。这就是马伯乐所采取的措施，因为他当时宣称：“误导我们的，正是佛教和道教这两种教团的残余，以及它们的各种寺庵和不同的仪轨或科仪。中国人对于它们之间差异的看法与我们不同。我们将此视为教义、众神和礼仪的差异，而中国人仅仅将此视为唯一的同一种宗教体系内的专职人员的差异。这样一来，如果那些现在的信仰者们需要一个治病医师或驱魔师的良好服务时，于是他便去迎请一名道教天师；如果他希望其死者的幸福，那么他就会利用佛教僧侣。因为佛教僧侣能够在彼世间帮助灵魂，并能为其罪孽者赎罪。至于对地区官方神祇的祭祀仪轨，那就要由高级官吏们来承担。这三种宗教（儒释道）的巫师—专家，除了某些文人和虔诚的佛教徒之外，他们在有机会时候都会遵守民间宗教的修持。此外，不同的民间宗教教团，无论其起源是佛教的、道教的，还是儒教的，都只能属于唯一的一种宗教了，并且以它们所拥有的范围而程度不同的法力之专门性而彼此有别。对于其真正的仪轨，马伯乐具体解释说：“即使是在其仪轨完全是佛教的、道教的或属于儒教官方宗教信仰的礼仪之中，信徒们的诠释（甚至最多时是主祭们的诠释）也并非是其仪轨所属的宗教组织的解释。这是一种不同的解释，它属于一种单独的组织，与三教中的任何

一教都不同,而是近代民间宗教的组织体系。”

这是一种全新的观点。在本世纪初叶占支配地位的,即古伯察(Huc)祖父已经作出过天真响应的观点,便是“中国人同时是孔子、老子和佛陀的宗派信徒,或者最好是说,他们不是任何教门的信徒……”面对对宗教事实如此粗俗的一种不理解,马伯乐必须相当严厉地回答:“对于一名前来向我们宣称,法国人同时修持三教,我们应该如何讲呢?中国人声称法国人修持基督宗教,因为他们前往作弥撒;他们修持犹太教,因为他们庆祝复活节;他们也信仰大女神的密教,因为他们自我受洗。”

因此,马伯乐认为,这里已经不再是指过去所存在的那种佛教、道教或儒教了,而是一种新的宗教。这种新宗教应被视为一个有生气的和独立的混合体,出自于与农民的古老宗教崇拜仪式和三教中某些因素的比例不等的结合。据马伯乐认为,正是这种宗教“是近代的真正胜利者”。这种宗教很松散,允许个人性的妥协和解;甚至它那对三教之一的宗教表现为一种具有特殊亲合性的信徒,可以诚心地信仰它,却又不会因此而生活在一种秘密状态之下。

为了理解一种如此游移不定的,而且是根据其修持人又变幻无穷的宗教之要素,于是便提出了一个方法论的困难问题。在这一点上,其广泛知识从未停止让我们感到惊奇的马伯乐,表现得斩钉截铁:他拒绝使用文献,但主持赴当地工作并从事口头调查。他认为首先应该搜集许多实证,为此而又必须暂时搁置其书本知识。他告诉我们说:“为了理解民间宗教,需要仔细研究的,既不是儒教礼仪,也不是佛教或道教经书,而是农民本身。经过研究经书,大家可以确定一种礼仪或一种信仰的历史起源。但我们绝对无权从中对其价值或其个人性解释,获得一种答案。”

马伯乐由此而对其同事们的行为作出了强烈的反对性反应。因为其同事们认为,仅满足于仔细剖析道教、儒教和佛教诸因素,就可以研究该宗教,也无须理解当时是指一种新的和生动的复合宗教。马伯乐认为“某尊神、某种仪轨或信仰所具有的佛教或道教特征,所属于其历时性或惯时性,都是一种历史事实;其现有特征,如同现代农民所设想的那样,则属于共时性或同时性。”马伯乐向我们提供了有关观音的例证:观音菩萨的事实可以用她现在充任送子娘娘的角色来解释。在这种具体情况下,一种对佛教传统的研究,则不能提供对某种现有事实的解释。

因此,马伯乐用了许多精力和方法,于其《近代中国神话》内对于每尊

神的专论中,都检出了对当时还受崇拜的神祀之祭祀礼仪与修持。但是,如果他赋予了这种正处于充分发展中的新宗教一种更大的规模,那么他也并未由此而忽略其历史的发展。其专著中的每一种都是他在古文献中长期和耐心研究的成果,以至于其每部专著都可以被视为一座真正的科学丰碑。

马伯乐向学术界揭示了赴当地工作的重要意义。他通过这种方法,便不仅仅能够进入近代宗教的要害之处;同时也能够以一种新面貌而澄清古代中国的某些神话和修持,而且人们也不再主要是通过文献而了解这一切了。他主要是通过印度支那北部的泰族人口,才从事了这种卓有成效的比较文化研究,因为这些泰人保留了一批有关颇似古代中国人信仰的古老文献。他也是利用与春季有关的当代泰族村社节,非常权威地阐明了《诗经》中的那些爱情歌曲。同样,他也使用了这些民族的不同神话传说,而成功地实现了对出现在《书经》中的某些神话内容,特别是在涉及有关洪水神话的最佳理解。

在由马伯乐的著作所代表的差异甚大的领域中,人们永远不会过分地强调这位先驱的工作。如果他以一种会给他带来荣誉的谦虚,拒绝勾勒中国民间宗教的概观,并企图仅局限在中国神话中诸神的大轮廓中,那么他同样也并未放弃指出其主要机制。

(以上由艾丽白执笔)

五、马伯乐对西域文献的研究

在我们举行的纪念活动的范围内,我们还应该提到马伯乐著作中的一部占有独特的地位却又很重要的巨作,四开本巨部《斯坦因第3次中亚探险所获西域文献》,于1953年由大英博物馆在伦敦刊行。

在这个时代,它是指一部“遗作”,但又属略显特别的类型。因为马伯乐早在1936年就已经交付了其手稿,它本来可于其生前面世。但这部著作却经历了一段漫长而又坎坷的历史。

我们首先来研究其书名,并由书中提到的斯坦因而开始。这名英国考古学家的名字会首先使人联想到那一大套写本和各种资料集《西域考古图记》,它们是于1900年间在中国西北端敦煌附近的千佛洞藏经洞中发现的。斯坦因于1907年和1914年获得了其中的一大部分写本。正是这批

手稿,现在被通称为“敦煌写本”。伯希和于1908年也获得了其中的一部分。为了避免任何混淆,我必须说明,马伯乐于其书中所研究的并不是这批写本。

斯坦因于其1900—1901年和1906—1908年间的第一次与第二次西域探险时,曾发掘到一大批价值很高的考古资料,此外还有各种语言和文字的写本,特别是汉文的古文献。在当时,也就是在1914年的战争之前,法国汉学无可争议地稳居西方世界第一,这主要应归功于沙畹。这就是为什么斯坦因求助于他,并且毫不犹豫地给他寄去了整整一批汉文文献,并请求他对它们进行编目和研究。这可不是一件轻松的任务。沙畹共接受了2000件左右的文书残片。他对它们作了挑选,最终发现面对自己的是一大堆共分为3大类的文献:首先是700多件木简或竹简文献,于1907年发现于敦煌以北的中国汉长城防御工事遗址附近,断代于公元前98年—公元前153年;位居其次的是230件木质或纸质文书,在位于敦煌以西800公里处的楼兰发现,断代于公元3—4世纪;最后是40多件纸本文书,断代于唐代(公元7—10世纪)。

在那些弥足珍贵的物质文物中,特别是木简,这在当时是一种奇特的新颖物,对它们的解读则代表着巨大困难。但这一切均不能阻止沙畹。其科研成果于1913年在牛津发表,其书名是《斯坦因在东突厥斯坦沙漠中发现的汉文文献》。除了那篇显示其才能的导言和注释之外,他全文共刊布了991件已保留下来的文献,并且高质量地影印发表了其中的近半数文献,并对几近于全部的文献作了精心翻译。当然,这部著作已略显陈旧。但它却是令人仰慕的,而且借助于某些小心谨慎的手段,始终都可以使用。

在褒扬沙畹一部著作的质量时,我也不会忘记自己是负责介绍沙畹在法兰西学院的继承人马伯乐的一部著作的。我们本来应该首先追述它,因为马伯乐的那部书是沙畹这部著作的续篇与补充。它是根据同一模式而被设计出来的,并且直到物质描述方面也非常忠于沙畹的书。双方不能彼此离开而单独存在。

斯坦因确实在他结束于1913—1915年的第三次西域探险时,曾致信当时已成为法国汉学大师之一的马伯乐,向他提议完成研究其新发现的汉文写本,这与斯坦因于数年前致信沙畹的方式完全相同。马伯乐当时的一个工作项目已经很好地完成,于是便于1920年接受了斯坦因的这一整套收获品,共930件纸本和木简文书。

经过几次分类之后，马伯乐将那几件过分不堪卒读的文书搁置一旁不顾，他只保留下了一套607个编号的文书。它们虽然在数目上不及由沙畹研究的那一套多，但其种类差别却要大得多。它确实不仅包括出自敦煌和楼兰地区的文书，完全可以与由沙畹发表的那些文书相媲美。但这都是一些唐代写本，主要发现于吐鲁番的周边地区：阿斯塔那、喀喇和卓（高昌）、吐峪沟或雅尔城（交河）以及塔里木盆地的不同地区。此外，我们于其中还可以发现在额济纳河附近的黑城搜集到的文献，地处甘肃省和内蒙古交界处，可以断代为13—14世纪。斯坦因在这一地点初步接触到了居延遗址。数年之后，人们在那里发掘到了非常丰富的汉简，我们回头再来论述这项内容。

马伯乐在这部著作中，根据其文书的出处，共被分成五部分。正如我们刚才指出的那样：敦煌、楼兰、吐鲁番、塔里木盆地、黑城。但这种划分也与那些具有明显特点的时代相吻合：汉、晋、唐、西夏—元。每部分的前面都附有一篇立论坚强的导言：一方面是必要的历史地理概要，另一方面则是总结由文献提供的新信息并强调指出了其意义。

马伯乐对斯坦西域文书的第一次划分，又在著作的每部分之内作了补充。首先是根据具体的考古遗址，其次是根据文献的性质。其中的每种文献，无论它多么残缺不全，都被接着作了详细描述和测量，用汉文方块字发表，并在尽可能的情况下提供译文。他的某些译文或某几组译文成了理由充足的注释或各种诠释，从而将他个人的注释赋予了这部著作。读者确实可以从中不仅仅发现作者的知识宝藏，而且还可以发现他面对自己研究的文献时，所表现出的犹豫不决或困惑不解。

这些犹豫不决使大学者马伯乐受到了赞扬。它们不会使那些深知他利用的资料之困难性的人感到惊讶。它们本来仅仅是一堆废物，一批变得无法使用的残卷，已经遭人抛弃或被人遗忘了。它们有时则又会在刮擦或裁剪之后被重新利用。它们都不完整了，残损甚重，最多的则是不堪卒读。

无论它们的时代如何，它们也都被分成明显不同的两大类：真正的文书和刊本的抄本。前者由于其性质而成为孤本（即使在很少的情况下，它们也有草稿或副本）。正如马伯乐非常正确地所做的那样，我们可以从中区别出官方文书和私家文书两大类。

大部分汉代木简都是官方或公共文书。它们包括命令、报告、证书、通知、账册、备忘录等。它们使人了解到了边境兵营中的生活：招募兵员、军

衔等级、兵饷、装备、兵卒的服役和巡视、使附近烽燧发现警报并与其他烽燧联络的烽烟信号体系、驿站信使的运输体系，还有其他的许多事。那些私人文书则主要是书信，它们在这一套汉简中的数量很少。那些抄本的数量同样也不会太多，大都是实用文书的残片，如历书、医书或星相书，还有一部学习汉语的教科书。军人明显只有很少闲暇来致力于阅读。

汉代的文物于马伯乐的书中相对不多，在 607 个编号中只占 166 个号。这与沙畹书中的情况完全相反，它们在沙畹书中占有很高比例（991 件中的 709 件）。然而，当马伯乐的著作出版时，这些文物似乎成了最吸引汉学界注意的文献。

1930 年，确有一个中国—瑞典联合考察团。在我们已经提到过的额济纳河附近的居延，他们发现了一批属于同一时代的，多达一万支有余的竹简和木简。它们也如同敦煌汉简一样，出自建立在帝国边陲上的一个兵营。对它们的发展，已经由于战争而被多次推迟，后来直到 1943 年，才在非常恶劣的背景下开始出版，后又于 1944、1949 和 1950 年由劳干负责刊行。后来又相继出土了同类发现物。西方汉学家们只是逐渐地才获知了这一切。但到了 1953 年，当马伯乐的著作最终出版时，有关该项内容的知识，即使不是发生了颠覆性的变化，至少也要比马伯乐时代更要广泛得多和具体得多了。因此，马伯乐的著作被人以一种不断翻新的兴趣所取代。正如大家所预见的那样，他的某些解读被作了修正，由专家们根据新的发现而提出了新的府释。

在本文所涉及的诸多作家之中，有杨联陞先生于 1955 年，何四维（Hulsewé）于 1957 年，鲁惟一（Loewe）于 1963 年，他们都仔细地研究过马伯乐的著作。他们都坚持强调该书的价值，重新提起了马伯乐在该领域中所扮演的先驱者的角色，而这种角色于他之前则是由沙畹扮演的。

出自楼兰的 3—4 世纪的文书，在委托给马伯乐整理发表的那一套文献中依然为数不多（共 93 个号）。它们之中又被加入了由沙畹发表过的 230 个号。此外还有由瑞典人斯文·赫定于 1900 年在同一遗址发现的 150 卷文书，它们是于 1920 年由孔好古（Conrady）发表的。在这些文物中检出的所有时间，都是从 263—330 年之间的。其中有 40 多年的一段空缺期，正好相当于中原王朝放弃了这个前哨阵地的时期。如果马伯乐为写这一章而手中未掌握当代人所占有的一切资料，那么他至少也掌握了其中的最重要者。他用数页闪烁发亮和严密谨慎的文字，编制了一幅文武官府、

戍边士兵的日常生活、负责开发屯田的男丁的统计表，既激动人心又始终都有效，只需略作修改或补充便可以继续使用。

吐鲁番和塔里木盆地的写本，原则上是我们最熟悉的了。因为它们属于一个被敦煌写本，也就是出自藏经洞的写本所覆盖的时代。然而，它们只是补充了敦煌写本，或者更应该是应补入其中而已。我们从中发现了同样文物，亦被分类成公私“文献”和教俗文献之“抄本”。但是，对它们作分类，确实差异很大。特别是在敦煌写本中相对较罕见的官方文书，在吐鲁番写本中却有很多代表作并且种类繁杂。此外，吐鲁番文书均早于8世纪末，更具体地说是790年，这是唐王朝在吐蕃人的压力之下放弃西域的时间。敦煌写本却有很大比例的是属于9—10世纪之后的时期。

吐鲁番盆地的不同遗址，特别是自1949年以来，提供了一大批具有某种巨大意义的其他文书。但在落到马伯乐手里的那一批数量较少的文书中，却包括有某些重要写本。我于此仅满足于通过例示而引证一批漂亮的文书，它们就如同所有文书一样不完整，却相对冗长，出自马匹管理机构：供休息的驿站马登记簿、同一驿站的马匹出发和返回登记簿、死亡马匹登记簿、722年的马政机构、仓库的登记簿等。此外还有诉讼程序文件和有关官吏舞弊调查的文件。这就是属于一个只拘泥于细枝末节事务和对一切都不信任的官府的文牍废纸。但它们也属于第一手资料，直接汲取于源头。它们的价值不会不引起马伯乐的注意。

由于缺乏时间，我就不在一部内容极其丰富的著作上，耽搁过分多的时间了。在结束报告之前，我还想重复一下这部著作的历史线条。正如我已经讲过的那样，它杀青于1936年，其手稿立即被送达牛津的出版商。但它们一直被压在那里，以等待印度事务部和大英博物馆的预算资金，直到1947年。印度事务部于1948年6月，出于印度“宪政变化”的原因而退出资助出版此书。正如印度事务部非常羞愧地指出的那样，大英博物馆似乎也会甘心失败地放弃这项出版计划。这是由于他们不知道马伯乐夫人的社交能量。1949年7月，她的要求被博物馆监护人接受了。她又于其奔走中受到了辛德勒(Bruno Schindler)、魏礼(Arthur Waley)和戴密微的支持。戴密微还曾帮助马伯乐考证过某些佛教写本。这两位先驱自告奋勇地负责完成编辑，尤其是选择图版。魏礼从中加了九条英文注释。在其他的人中，如英国和法国的人中，有谢和耐(Jacques Gernet)以及其他人，都以不同方式合作参与了这部著作的出版。它从一开始筹备直到最后公开

出版，始终为法—英有效合作的典范。它是多年努力的成果，也是马伯乐学术上最漂亮的不朽著作之一。

（以上由苏远鸣执笔）

（译自巴黎圣—波利尼亚克基金会 1984 年出版的《纪念马伯乐，1883—1945 年》纪念文集）

法国20世纪下半叶的汉学大师戴密微[1]

戴密微(Paul Demiéville,1894—1979年)于1894年9月13日诞生于瑞士洛桑,其父在那里任医学院教授。他于1911年在伯尔尼中学获得德文业士学位(中学毕业证书)之后,便先后辗转赴英国和法国继续深造学业。他有相当高的音乐文化修养,从而于1914年在索邦大学(巴黎大学)获得了有关"组曲"音乐体裁的大学博士论文。但在他的学术生涯中,这只是一个次要领域,俄罗斯语言和文学从一开始便于其学术活动中占据着主要地位。他对于中俄之间17世纪最早交流史的兴趣,导致他着手学习中文。他首先在伦敦皇家学院,然后在巴黎国立东方语言学院和法兰西学院求学,当时沙畹(Edouard Chavannes)正在法兰西学院执掌教席。在一个学习中文尚被视为某种奇异行为的时代,戴密微经常在封特奈—欧罗斯(Fontenay-aux-Roses)于沙畹的亲自指导下学习。他同时还学习了梵文和日文,这两种语言在他的整个学术生涯中都给了他某种珍贵的帮助。他被提名为法兰西远东学院的寄宿生,该学院当时是培养印度支那以及印度和中国文明地区研究的史学家与考古学家的园圃,于1900年创办于河内。戴密微于1920年2月乘船到达印度支那,时年26岁。

两种性格似乎从青年时代起就确定了戴密微终生的学术风格:对一切事物都具有一种经久不衰的兴趣,以及一种令人瞠目结舌的工作能力。戴密微从一到达河内起,就想利用自己所看到的一切,来尽快地丰富他的知识。他借鉴了其前辈马伯乐(Henri Maspero)的经验,马伯乐始终为其最尊贵的挚友之一。为了掌握交州(东京湾或北圻)的现实情况,他未作片刻耽搁便开始学习当地语言。经过两个月后,他便能够实际运用少许了。正

① [法]谢和耐著,耿昇译。

如马伯乐于30年之后重新提到他在河内的回忆时所写的那样,法兰西远东学院为其成员提供了唯一的机会,使他们"能够长时间地呼吸远东的空气,深入到那里并终生与之结下不解之缘。寄宿生们的住宅前,榕树上有蝉在鸣叫,夜间稻田间的村庄中有犬吠声,东京湾农民以其无数种有声有色的礼仪和滑稽的言谈而举行节庆会,丝绸街道上的气味及其中国店铺。这一切在一名青年东方学家的生涯中,比数年的苦读更具有重要意义"。但戴密微并不因此而忽视苦读,同时也不忽略其处女作的撰写工作。他不断地抱怨其著作进展不是很快。从此时起,戴密微便显示出了他一生的特征:一位孜孜不倦的工作者,为《法兰西远东学院学报》撰写书评,开辟有关中国中原和西藏的论文专栏,同时还继续撰写大批佛教学论文。他写成的这些处女作在其资料的翔实可靠方面,就已经展露出了高屋建瓴的特征,而这一切后来就成了其全部著作的标志。我在此仅提供一种证据:1925年,他利用一部首刊于1106年的中国《营造法式》著作的再版机会,推出了一篇详细的论文,该论文的前面附有对中国建筑术的所有图案和文字资料的一种具体而又完整的统计表。据一位最优秀专家声称,此书至今仍是"在西方发表的有关中国建筑术历史的最具科学性的文章"。

1921年6月至1922年1月间。戴密微正由法兰西远东学院派遣赴中国考察,在北京居住了很长时间。他在那里分享着中国人的生活,欣赏与其交往的中国文人那博大精深的文化。由于这些人深知他的兴趣,所以有时也与他讨论考古、佛教、日本的中国学研究和其他学术问题。他在自己的一封信中写道:"这一切……使我学会在他们面前变得谦虚起来了。因为我与他们打交道时,完全感到如同在欧洲一样,深入到角色中了。"在追忆他与原翰林院的一名学士相会时,戴氏写道:该翰林学士"精通中国文学,并且曾对此发表长篇大论。人们惊讶地张大嘴而聆听他如同一股清泉流动般地,讲述最为错综复杂的文献,从公元前6世纪直至近代。"戴密微在中国的居留,使他得以参观雕刻于5—6世纪的著名云冈佛教石窟、孔陵、孔府和山东的圣山——泰山等。官方明令禁止在泰山自杀的情节,向他提供了第一篇论文的内容。在他自北京返回河内时,首先经过了中国东南部那些具有非常丰富的历史纪念物的城市,其后又经过面对台湾岛的中国沿海省份——福建。

他在法兰西远东学院的聘任期结束于1924年年末,于是便立即接受前往新创办的厦门大学任教。该校位于福建沿海,由新加坡的一名富裕的

华侨创建。那里的经济待遇绝非优厚。他写道:该城是“我从未见过的世界上最蔽陋的偏僻一隅”。但这是在中国。他在那里开设形式极其丰富的课程:法文、印度文明史和佛教史、中国与西方国家的文化关系史、亚洲史。他在与中国同事们的交往中也学到了许多知识。在他居住的第二年,有人向他推荐日佛(法)会馆寄宿生的一个职位,该会馆应于1925年年末在他的昔日老师烈维(Sylvain Lévi)指导下开馆。在他向往与最有学问的人交往,并且相信于其师身旁工作,可以深造自己的梵文和藏文知识的思想指导下,促使他作出这样的选择了。此外,他认为日本是向远东开放的另一个门户。他于1926年7月1日离开厦门前往横滨,在日本一直停留到1930年应召归国为止。从次年起,戴密微主持国立东方现代语言学院的讲座。这样一来,便结束了他在远东连续滞留十年的生活。这段时间对于他来说,是不断丰富其知识的源泉。

1945年,戴密微被任命为法国高等研究实验学院第四系的研究导师,他在那里讲授佛教语史学,直到1956年为止。1946年,他在法兰西学院主持中国语言和文学讲座,继承了悲惨地死在德国集中营的其故友马伯乐。在伯希和于同年逝世和葛兰言(Marcel Granet)此前于1940年去世后,他成了法国汉学界的领头人,也是有了一个半世纪悠久传统的法国汉学继承人。他以一种世界公认的学术水平和权威,而得以将这种传统维持下来了。戴密微于1951年被选为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的普通院士,并于1959年承担了该院主席团主席的职务。

戴密微的第一部重要著作就已经标志着其后来的主导方向之一了,但并非是他唯一的方向,也可能并非是其个人情趣本会促使他发展的方向。这里是指印度—希腊国王弥兰陀王(Ménandre)与那先(Nâgasena)比丘的哲学—宗教性对话,对其两种中文本和一种锡兰巴利文本进行了比较研究。这部学术性很强的著作,是他在法国,很可能是他在烈维的启发下着手开题的,继续写作于河内,1924年以一篇258页的长文的形式出版。戴氏由此而表现出一位无与伦比的语文学家的天赋。后来可能在世界范围内,他也是第一位系统地和炉火纯青地掌握了佛教的主要语言(梵语、巴利语、汉语和藏语)的人,从而运用了在3—9世纪间,根据印度文原本而在远东译制的不同译本之间进行比较的方法。他在数年之后一部有关印度佛教宗派起源研究的论著中,也曾使用过同一种方法。这也就是说,他将已佚的同一部印度原经文的5、6和7世纪的3种汉文译本,与一种晚期的藏

译本作了一番比较。他在高等研究实验学院第4系的佛教语文学的教学中,也沿着同一条道路向前发展。他以这种对古文献的比较方法而确保了探究佛教起源及其历史的最坚固的基础之一,不仅是在远东,而且也包括印度在内。他既执着于研究哲学论著、印度部派史和律藏,又注重于小乘的巴利文传统;或者是根据在汉文文献中搜集到的大量资料,而追述公元最初几个世纪的罽宾(克什米尔)佛教史。罽宾佛教的禅定术很早就引起了中国人的好奇心。大家当然会理解,他以一种如此广阔的开放思想、对于中译本经文的一种如数家珍般的熟悉程度、对于他于经文传统的了解,及其对于了解亚洲最强大宗教所作出的巨大贡献,戴密微当时是唯一能够提供一种宏观看法的人。

在任何语言的著作中,对于佛教的中文史料问题,都不存在犹如戴密微在《古典印度》中所写的那样严谨、那样明确和那样完整的阐述,该书是由路易·勒努(Louis Renou)和让·菲利奥札(Jean Filliozat)主编的一部研究手册。在这篇长达56页的文章中,戴密微对一切都讲得翔实而又具体,论述到了中国的译师和在3—10世纪期间从中国赴印度的求法进香人、印度或西域的祖师和译师、汉文大藏经(共包括4000万个汉字和1692部译自印度原经文的一套译经)的历史。他甚至还论述到了这套经文的内容:经文或者是佛语、律藏、疏经、哲学论著、印度和中国的佛教史、518—944年间在中国编写的释教录,最后是在日本编纂的工具书。为提醒起见,我还要重提一下戴密微于伯希和有关中国印刷术起源的遗著中所补入的附录,该附录涉及了971—983年间在四川刊印的大藏经初版,以及在中国和朝鲜印制的11—14世纪的晚期版本。早在1924年,他有关《弥烂陀王问经》(Milindapan-ha)的长篇研究论文,成了他撰写一篇有关中文佛经概论的机会。40多年间,他在其论著及其授课中,从未停止深化他有关这部宏篇巨著的知识。戴密微以总结性的方式,为理清2—9世纪之间中国的印度佛教传统这部极其复杂的历史,作出了卓越的贡献。他谨慎地运用了中文资料、其归属、题跋、序言、经目、简介,从而确实可以使他为著作和教义断定时空,不大注重历史事实的印度资料却对此完全保持沉默。当戴先生于1926—1930年在日本居住时,便成为一家根据中日文史料而编写的佛教百科事典的主编,这就是《法宝义林》(Hôbogirin),首先由日本帝国科学院赞助并由其两位奠基人(就是席尔宛·烈维和一名著名日本学者高楠顺次郎)主持。在这套百科事典的前四册中,有一大部分文章要归于戴密

微名下，他有关“病”和“梵呗”的两大辞条，又一次证明了他的超人学识。当他成为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的院士时，便一心要坚持使这项事业能在他的帮助和保护下得以继续进行下去。

戴密微对于那些研究佛教在东亚的传播及其宗派与教义的史学家们，都帮过很大的忙，这始终是他最荣耀的贡献之一。但其著作中有关出自印度与印度化国家科学传统的一切内容，却只形成这诸多方面之一斑。事实上，虽然大部分印度佛教文学仅以受孝道影响的译本形式而在中国存在，而这些译本又都是在中国由中国的双语学者、僧俗人员以及原籍为印度或西域的佛教徒们翻译的，中国人对于抽象和印度经院哲学的烦琐特征，只会表现出很少的兴趣。外来宗教只能在有利于需要数世纪时光的诸说混合论现象的情况下，才会适应它们之中的背景，中国人在此期间也对所保留下来的外来宗教成分经过选择和作了新解。在“二战”之后，戴密微将其最大一部分著作都用于研究中国佛教的这种宗教、哲学和甚至是文学的同化，以及地道中国史料。他从对文献和史料的比较，转向了对于文化影响和撞击的研究。

对于一种大量未刊文献之宝藏的开发，在很大程度上也都归功于戴密微著作的这种全面重新定向。本处是指5—10世纪的纸本写卷特藏，主要是汉文写本，但也有西域多种不同语言的写本，它们是于本世纪初叶在敦煌发现的，戴密微于1934—1939年间对这些特藏，特别是对伯希和在1909年入藏于巴黎国立图书馆的最丰富的特藏之一的内容，作了一次全面的了解。他在与一名中国学者（他后来出任国立北平图书馆馆长）①共同浏览阅读这些写本时，便构思了撰写一部著作的方案，同时既涉及印度与中国佛教观念之对立，又涉及唐代的汉—藏关系史。这就是戴密微所写的最累赘和附有密密麻麻注释的一部著作之缘起。该书书名为《吐蕃僧诤记，印度和中国佛教徒于7世纪有关禅的一次大辩论》（此书有耿昇中译本，甘肃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台湾商鼎出版社1993年再版，西藏人民出版社2001年再版）。他编辑了有关来自印度和唐朝的僧侣之间面对吐蕃赞普而展开的这次僧诤（结集或辩经）的档案，并且又勾勒出了其历史范畴。这部著作中密密麻麻地写满了学术性注释，往往一条注释就会延续数页。它们既论述了教义要点、在中国撰写的伪经或印度经文的传播，同时又论

① 指王重民先生。——译者

述了下嫁吐蕃赞普的唐公主、西域胡人扎辩子或者是唐蕃会盟礼仪。至于这场大辩论本身的背景,戴密微阐明了一种对立。他后来又经常反复论述这一点,因为他认为这种对立是根本性的,也就是说在汉传佛教修持方式的顿悟和印度佛教修持方式的渐悟之间的对立。

中国和印度僧侣之间的分歧揭示出,佛教在适应于一个其宗教和哲学感性及传统,与印度有着深刻差异的社会时,该会发生何种程度的变化啊!戴密微的许多著作都涉及了佛教的这种汉化过程。例如,他有关《佛教进入中国哲学传统》的精彩文章、对加斯顿·雷诺多(Gaston Renondeau)的《日本武僧史》所作的长篇跋尾《佛教与战争》、有关中国伪经的著作及其有关维摩诘(Vimalakîrti)在中国的伟大形象的论文。另外,他还有和特别是有学术界应归于他的那些有关"禅"以及典型中国式的哲学、宗教、无政府主义者和破坏艺品者的精辟论著。这一切在日本、朝鲜、越南以及中国都具有深刻的影响。"禅"于公元700年左右在广东省出现,可能是在12世纪时传入日本,在那里以一个中—日文字zen(禅)而为人所熟悉。他写道:"这是佛教的一种真正的中国式改革,也是印度传统地位的一种大复归。"正如圆寂于867年的临济宗大师于戴密微先生提供的临济语录译文中所指出的那样:"向尔道:无佛、无法、无修、无证。"戴密微评论说:"不存在彼世和本世。是我们自己——这种绝无仅有的众生,既是难以形容的,又是最平凡的,临济称之为'真人'。"他经常强调指出,他自己觉得中国最典型的特征之一,便是厌恶抽象和理论,热衷于具体,首先重视实践、亲身体验和直观。他写道:"与印度相反,中国注重真实,也没有较此更平凡的思想了。这就是为什么这种思想使我们感到困惑,其原则就在于它的朴实性。但我必须指出,当人们对此感兴趣时,抽象便会显得乏味。"他指出了禅师们助产术之目的,正是通过谜一般和荒诞的异行,通过挖苦和抨击,志在给予其对话者造成失误,从而断绝他们中的思辨思想的任何退路,由此而引导他们能直接感觉到自身之中的一种内在的真谛。

根据一种导致戴密微从对文献的比较到对文化的比较之思路,同时也是由于他的好奇心和开放思想,所以他注定要从事比较文化学家的工作,将其研究扩大到了他最熟悉的领域之外。这样一来,戴密微先生便在一篇文章中非常巧妙地引用了保尔·瓦莱里(Paul Valéry)的这几句话:"我欢迎您,我的灵魂与波涛之子,瓜分世界的明鉴之瑰宝。"

他对于镜与心的隐喻,作为虚幻之象征和佛法那有求必应的效果,从

事了一次漂浮不定的调查。他指出了这种形象顽固地反复出现在印度和中国的佛教中,甚至也出现在公元前4—前2世纪的道教作家中。他继续其调查,一直深入到西方和阿拉伯的神秘主义者之中,从普洛丹(Plotin)到阿尔—加萨里(Al-Ghazzâli),从尼斯的格里高利(Grégoire de Nysse)到道成肉身的马利亚(Marie)。当戴密微应邀访问日本时,即他首次也是最后一次返回远东时,他在京都人文科学研究所作了两次报告,介绍了自17—18世纪起,直至"二战"时的法国汉学研究史①。这篇概述文所掌握的资料令人赞不绝口,他对法国耶稣会士们的业绩以及西方对中国开放的反响,都作了突出论述。他的论文《论中欧在哲学方面的最早交流》(此文有耿昇中译文)与这次报告颇为接近,特别是涉及了中国在18世纪时受到的西方影响,与他在10年之前写成的《论佛教进入中国的哲学传统》形成了对称。戴密微对于中国在许多方面相当于我们启蒙时代的一切事物都产生过一种好奇心。这在一部以佛教在中国的黄金时代为中心的著作中,不会使人感到意外。尽管将具有不同思想和文化气氛的这两个时代分隔开的差距,并不比西方本身在相对应时代的差距小。戴密微的兴趣和知识从中国的上古时代一直延续到当代。他将其在法兰西学院的课程之一定名为《清代的几位思想家》,从他在印度支那居住的最早几年开始,其注意力便被引向了其中的一位思想家(章学诚)。他喜欢阅读18世纪大文豪们的来往书信,欣赏这些受青睐的作家之一那"敏捷而又尖刻的文笔",重新提到在该时代,"书信体裁在中国引起的哄动效应,绝不会逊色于在法国或英国"。

虽然戴密微对自己很谨慎,但我们还知道音乐在他的生活中占有一席很重要的位置。我们从他在河内的一位邻居处获得了这种出乎预料的证据:深夜,"在旁边的房间中,戴密微正在演奏巴赫。您无法想象,如此轻快和明朗的节奏,在这种寂静的、萎靡不振的和炎热的气氛中,会迸发出什么样的思乡情绪"。但他并非仅仅是对音乐有着强烈的酷爱,而且还在该领域中拥有扎实可靠的专业知识,正如他的多种著作所证明的那样。我们尚且不谈上文作为音乐体裁,而提到他有关"组曲"的那部青年时代的论著。我只想重提一下他于1925年以中国和日本古文献为基础的一篇论文,是有关"日本的羌姆古音乐"(Čam)的。他倾向于得出结论认为,这种音乐

① 《法国汉学研究史》,见上文。——译者

事实上并非出于越南海岸的印度化古王国占婆(Čampa),而是出自古代柬埔寨(Cambodge)。他的遗作之一又重复了他于50多年之前在《法宝义林》的一个条目中首次触及的内容。这里是指佛教的"梵呗"及其与我们中世纪单旋圣歌(素歌)的惊人相似性。他的《远东"梵呗"解》把我们从中国中原带到了锡兰和西藏,从日本带到了中世纪的欧洲,而且还是经过了印度和拜占庭。

当时的形势迫使戴密微在他学术生涯的一开始,便朝着使他变成一名无与伦比学者的研究领域之方向发展。但他在佛教文献学专业中完成的巨大业绩,当然并非是一种志向的成果。1921年在北京时,他的一封书信中就已经表现了不再顾及佛教,而是要研究"中国纯文学"的意愿了。四年之后,他在福建承认自己"犯了思念中国诗的病","日夜之间再不阅读其他内容了"。他从未摆脱过这种激情,始终声称诗是"中国文学创作中最高水平的作品","是其天才的最高表现"。但仅在战后,他才回头来研究中国的那些大诗赋作家,首先是地位最高的庄子。他曾在法兰西学院开设的多种课程中,数次致力于研究庄子,使用于在历史岁月中积累起来的中国人的疏注文。对于在敦煌发掘到的变文和民间诗歌、具有佛教倾向的诗人谢灵运,或者是对教俗人员于临终时即兴创作的诗句,他也长期地搜集、翻译和注释它们,其总数多达数百阕。它们已于近期由桀溺(Jean-Pierre Diény)刊行。这些《中文临终诗》与在敦煌发现的8—10世纪的巨部通俗诗歌,形成戴氏的两部遗著。我们应该感谢戴密微用意大利文发表了有关中国文学的一篇最佳论述。他为《中国古代诗集》写了一篇概论,他本人就是此书的策划者和精心校订者。它们成功地使西方读者,对于以一种与我们大相径庭的语言为基础的吟诗艺术,具有感受力了。对于具有极大感召力的中国诗,他于其中作了这样的形容:"绝无仅有的诗,其象征对现实充耳不闻,只能被一种极大的直接感受力所理解。"

戴密微是一位热衷于登山的人,在酷爱山岳方面与中国人灵犀相通。在描述中国人的山岳、从宗教到哲学、从哲学到18世纪的巴罗克艺术观念的千年演变时,他提醒世人说:"中国文学发现了山岳,以从中汲取其艺术感应,这要早于我们近15个世纪……"他最偏爱的诗人之一谢灵运,也如同他一样是一位登山爱好者。谢灵运于433年被处斩于广州市曹,前往寻找大山去了,这也是与宇宙的沟通。戴密微写道:"阮籍(公元3世纪)讲到了一名经常出入悬崖峭壁中的隐修士。当有人向他提问题时,他仅限于

吹口哨,以至于使整座山都对此发出了鸣响,如同是笛子和竹乐籁的合奏一般。”这是一种如同禅师般的神秘答复,是对《庄子》卷二的响应,该卷是以人、地和天三种籁之比较而开始的。戴密微的最后著作之一也是返归山岳:《黑湖集》,这是17首中国古体诗的译文,原诗由其友饶宗颐吟写。戴氏称饶宗颐为“当代最大的汉学家之一”,同时也是高度浸透着中国文化影响的诗书琴画大家。这些诗利用了“世界上最丰富宝库的内容”,是在他们于1966年共同赴瑞士旅行期间写成的。戴密微是一位令人仰慕的翻译家,善于将信达雅结合为一体。

戴密微清醒地懂得中国留给人类的巨大文学遗产财富的价值,及其全新的独创特征,他有时又对世人围绕着中国而产生的无知与冷漠感到愤愤不平。戴密微先生于1967年针对中国18世纪的一名史学家和哲学家章学诚(其观念令人联想到了维科和黑格尔)而写道:“很难设想,在‘人文科学’欲成为世界性的今天,这样一个人名会在远东之外无人知晓……为了世界(也是为了我们西方)的未来,最重要的是要使中国最终能被更好地理解,理解其思想那持久不变的特征,我们的估价仍与实际相差甚远。”但他也知道,有些可怕的障碍不利于这种思想交流。故而在有关同一位思想家的问题上,他又指出:“其思想背景那文化与意识上极其复杂的心理状态,对于一个18世纪的中国人来说,是理所当然的。”但他却执着于使人能分享其丰富的经验,并且会让人分享他那中国诗赋家的激情。如果说他依然获得了成功,那是由于在他与庄子、禅师、红极一时的诗人和思想家之间有一种真正的默契。据他认为,这些性格坚强的名流确实是生气勃勃的。如果与他们长期交往,那么有时就会与他们成为朋友。例如,对于生活在5世纪初叶的诗人谢灵运,或者是对于18世纪时的史学家章学诚,一概如此。1967年,在评论美国出版的有关这位思想家章学诚的最佳著作之一时,他写道:“自本人反复研究章学诚的40多年来,我也有与作者同样的感受,他进入了我的生活,我在经过茫然和脾气性格的突变之后,便会重新想起章学诚……”他被其研究引向论述唐代佛教的形势时,对于武则天这个闪光的人物入迷了。武则天是中国历史上唯一的一位女皇帝,于690—705年执政,以其暴政、罪行和怪诞而昭著于世。

文学、宗教、哲学,一切都反映于戴密微的著作中。在敦煌发现的白话诗和变文,他花费巨大精力而从事研究的那些晦涩难懂的文献,均起源佛法的流布。他写道:“可能不再有哲学与诗篇之间的联系比在中国更密切

的文化了。”诗的灵感接近于顿悟，如同禅宗大师们所设想的那样。此外，禅宗大师也往往通过诗来表达自己的思想。公元前4世纪的庄子，同时为天才的思想家、作家和诗人。戴密微也既善于分析印度的文学体裁通过佛教的媒介作用而对中国文学体裁所施加的影响，又能够分析印度哲学传统对于中国思想的演变所施加的影响。例如，他指出了中国的天道观和佛教教法观念在朱熹身上是怎样结合在一起的。

但我还必须补充说明，戴密微有时也是语言学家、历史学家和考古学家。他于1921—1922年在中国的旅行，对于他来说却成了一次机缘：在云冈石窟录下483年的题记、在绍兴附近山崖中雕刻的7世纪的大佛上和在南宋皇帝的墓中作笔记。10年之后，他与一名德国汉学家合作，发表了一篇有关位于厦门附近的泉州双塔的论文。我还应该提一下他为1965年的《学者通报》所写的有关远东木乃伊的论文。

由于戴密微在国立东方现代语言学院的执教，又由于用古汉语而转写梵文和普拉克利特语而提出的问题，他对语言学甚感兴趣，正如他于1933—1949年间在《亚细亚学报》和《巴黎语言学报》中发表的书评所证明的那样。

戴密微注重实效，他善于对其知识形成正确认识。在他自伯希和逝世后而开始主编的杂志《通报》中，始终极力介绍俄罗斯汉学和日本汉学的最新著作。他所掌握的中文、日文和西文资料既完整又井然有序。他那一套房子中的所有房间都装满了书籍。他还有一种高度的献身精神，曾长时间地为他人辛劳，修订、补充和整理遗作。如沙畹的《500个佛教故事和寓言》，伯希和有关1296年赴吴哥的一名中国使者的记述——《真腊风土记》的译注本、马伯乐的大量遗著、由他原来的一名厦门籍学生（林藜光）遗留下的一部内容广博的佛学著作《正法念处经》，都是由他整理出版的，这尚且不谈他负责仔细审阅和润色的数部再版著作。这是一项劳而无功的工作，往往是困难重重，耗费了他的大量时间，而其功德却大都不为人所知。我们对于他花费长时间，以审阅其学生和所有那些向他请教的人的著作，又该怎样讲呢？

今天，整个法国汉学界都感激戴密微先生，甚至还包括印度学家和日本学家们。他完全可以与中国和日本学术大家们齐名。不同国家的许多东方学家们都以曾是戴密微的学生，或是以其弟子和继承人而自居。

他的国际名声已由许多荣誉称号所证实。他是鲁汶大学、罗马大学和

莱敦大学的名誉博士,伦敦东方和非洲研究学院与英国科学院的通讯院士,日本东洋文库和科学院的名誉院士。

直到其生命的末年,戴密微始终都保持着一种罕见的朝气蓬勃的思想、一种令人惊讶的魅力。在文学、绘画、音乐专业领域和在世界上的所有国家,其知识是令人震惊的。也可能仅仅一笔就足可以描绘出他的形象了:他在晚年对西班牙产生了真正的兴趣,因为他在70多年前曾独自赴安达鲁西亚,以聆听安达鲁西亚音乐。他精力充沛,身材魁梧,略有一点暴躁,性格乐观、偏爱在谈话中夹杂其故乡的某些常用辞汇和趣味辞汇。人们很少能见到如此之大的学识和文化,以及如此这般的朴素和谦虚学风的结合。他非常喜爱《庄子》中对一种诡计手段的鄙视、一种对刻板的摒弃、一种对于自然和对摆脱了束缚的"真人"的再发现之强烈向往,这一切都在戴密微的性格中得到了反映。他酷爱故乡、山岳以及那些他热爱和敬仰的人。他曾受到过生活的严酷考验,故对于其他人的不幸具有强烈的同情心。当他于1979年3月23日逝世时,我们不仅失去了一位学者,他本身就有一大堆举世无双的经验和学识的财富,这是他整整一生辛勤工作的成果;而且我们也丧失了一个最大限度地向世界开放的人,由此也成为最具有人情味的名士之一。他依然栩栩如生,就如同他从未离开过我们一样。

(这是谢和耐教授于1986年10月31日在法国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纪念戴密微的大会上作的报告,载该院《学报》1986年第3卷)

法国当代汉学大师谢和耐教授

法国20世纪下半叶的汉学大师、法国金石和美文学私学院院士、法兰西学院名誉教授谢和耐(Jacques Gernet,1921—　)不仅是法国当代最著名的汉学家,而且也名列当今世界上第一流的汉学大师之伍。

谢和耐教授于1921年12月22日诞生于当时法国的殖民地阿尔及利亚的首都阿尔及尔。其父路易·热尔内(Louis Gernet,1882—1962年)是古代希腊宗教和法律史的著名专家,曾任法国文学院院长。谢和耐教授在获得古典文学(法文、拉丁文、希腊文、语言学)的学士学位和高等教育文凭之后,当美军1942年在北非登陆时应征入伍,参加了抵抗法西斯德国及其盟军的战争。三年之后,他于1945年退役,于是便转向中国研究。1949—1950年,他在当时设立于越南的法兰西远东学院学习。谢和耐先生此后成为法国汉学家和佛教学家戴密微(Paul Demiéville,1894—1979年)的出蓝弟子,于1947年获得了中文文凭,于1948年毕业于高等研究实验学院。他作为法兰西远东学院的成员在河内居住两年,后来又多次赴中国和日本旅行并进行学术访问。1951年,他被任命为高等研究实验学院的导师(第六系,后来改建为社会科学高等学院);次年,他又获得文学博士的学位(以《中国5—10世纪的寺院经济》为博士论文,1987年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耿昇中译本,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年再版)。他于1957年任巴黎大学中国语言文化的讲师,1959年任该校教授。谢和耐教授于1969年在巴黎第七大学创设了一个东亚语言文化教学与研究机构,并一直主持其工作到1973年。他于1975年被任命为法国最高公学法兰西学院的教授,主持中国社会和文化史讲座,从1977年到1992年退休,始终为法兰西学院诸多远东研究所的常务主持人。1975—1992年,他与荷兰莱敦大学汉学研究院前任院长的许理和(Erik Zürcher)教授联袂任始创于1890年

的国际汉学刊物《通报》的主编。谢和耐教授于1984—1992年任法国国立科学研究中心有关中国、朝鲜和日本科学史的GDR798研究组负责人。1992年10月退休后,又成为法兰西学院的名誉教授。

谢和耐教授先后获得的荣誉称号与勋章有:

法国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普通院士(1979年)
骑士荣誉勋章
一级教育勋章
东洋文库外籍院士(东京)
中央研究院院士(台北)
意大利中东和远东研究院通讯院士(罗马)
日本科学院外籍院士(东京)
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翟理斯(Giles)奖
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布杰(Budget)奖
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的儒莲(Stanislas Julien)奖
彼埃蒙特中东和远东研究中心的"都灵和东方"奖

2010年,中国上海市和国家新闻总署(今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评选谢和耐教授为世界具有特殊贡献的汉学家之一,也是欧洲的唯一一位汉学家。

附录一:

谢和耐的主要汉学著作目录

论　著

1949 年:《荷泽神会禅师(668—760 年)语录》,收入《法兰西远东学院丛刊》第 31 卷,河内 1949 年版,共 X+120 页;巴黎法兰西远东学院 1974 年再版。

1956 年:《中国 5—10 世纪的寺院经济》,收入《法兰西远东学院丛刊》第 39 卷,西贡 1956 年版,共 XⅥ+332 页,10 幅图版;巴黎法兰西远东学院 1977 年再版。中译本,耿昇译,甘肃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5 年再版;英译本正在付印中。

1959 年:《蒙古入主中原前夕中国中原的日常生活》,巴黎,哈切特(Hachette)出版社 1959 年版,288 页;1978 和 1990 年由同一出版社再版。英译本,伦敦阿兰和昂温出版社 1962 年版,美国斯坦福大学 1977 年再版;匈牙利文译本,贡多拉,布达佩斯 1980 年版;中译本,中国文化大学,台北 1982 年版;意大利文译本,里佐利大学丛书,米兰 1983 年版;日译本,东京 1990 年版;中文新译本,江苏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

1964 年:《前帝国时代的古代中国》,巴黎,法国大学出版社 1964 年版,现已五次再版。日译本,波兰文译本、英译本、意大利文译本均已出版。

1970 年:《巴黎国立图书馆所藏伯希和敦煌汉文写本习录》第 1 卷(与吴其昱先生合作)。巴黎,辛格—波利尼亚克(Singer—Polignac)基金会 1970 年版,共 408 页。

1972 年:《中国社会史》,收入《世界之命运》丛书,巴黎,阿尔芒—科兰(Arman Colin)出版社 1972 年版,共 766 页和 36 幅插图;由同一出版社于

1980年出版了修订第2版,共700页;同一出版社1990年出版了增订第3版,共700页。意大利文译本,埃诺迪译,都灵1978年版;德译本,安塞尔·韦拉克译,法兰克福1979年版;英译本,剑桥大学出版社1982年版,1982、1983和1985年再版本;罗马尼亚文译本,麦里丹娜译,布加勒斯特1985年版;朝鲜文本,汉城1985年版;西班牙译本,巴塞罗那1991年版;中译本,耿昇译,江苏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再版;英文再版本正在付印中。

1982年:《中国与基督教》。收入《历史文库》,巴黎,加利玛尔出版社1982年版,共342页;1991年同一出版社再版本加入了一个副标题:《中西文化的首次撞击》。德译本,阿尔特米斯译,苏黎世和慕尼黑1984年版;意大利文译本,马里埃蒂译,卡萨列蒙菲拉托1984年版;英译本,剑桥大学出版社和人文科学会馆出版社,剑桥—巴黎1985年版;西班牙文译本,经济文化基金会,墨西哥1989年版;中译本(耿昇译),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版,2005年再版;日译本正在印制中。

1991年:《唐甄的〈潜书〉》,译自中文,由谢和耐作序和注释。巴黎加利玛尔—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版,收入《东方知识》丛书,1991年版,共346页。

1994年:《中国人的智慧,社会与心理》,收入《历史文库》,巴黎,加利玛尔出版社1994年版,共398页。

论　文**

1951年:《神会禅师传,禅宗史研究》,载《亚细亚学报》第239卷,1951年,第29—68页。

1952年:《中国古代的行为》,载《经济·社会·文明年鉴》第7卷,第1期,1952年1—3月,第31—38页。

1954年:《神会禅师语录补编》,载《法兰西远东学院学报》第44卷,第2期,1954年,第453—466页。

1955年a*:《沩山灵祐大师遗迹》,载《法兰西远东学院学报》第45卷,第1期,1955年,第65—70页。

1955年b:《中国的经济和人的活动》,载《评论界》杂志第103期,1955年12月,第1092—1102页。

1956 年:《宋代城市中的商贾与工匠》,载《中国宋代的艺术》,巴黎,塞尔努斯基(Cernuschi)博物馆 1956 年版,第 10—11 页。

1957 年 a:《从敦煌卖契(9—10 世纪)看中国的专卖制度》,载《通报》第 45 卷,第 4—5 期,1957(1958)年,第 295—391 页。

1957 年 b:《汉文中的颜色表述》,载由梅耶松(Meyerson)主编的《颜色问题》,巴黎,国民教育刊物出版与发行处 1957 年版(高等研究实验学院第 6 系《综合丛书》,第 295—299 页)。

1959 年 a:《唐代经济和社会》,载由戴密微主编的《中国的面貌》第 1 卷,巴黎大学出版社 1959 年版,第 81—85 页(吉美博物馆丛刊,可供出售类图书第 63 卷)。

1959 年 b:《唐代的中国在亚洲的影响》,载戴密微主编的《中国的面貌》第 1 卷,巴黎,法国大学出版社 1959 年版,第 85—89 页(吉美博物馆丛刊,可供出售类图书第 63 卷)。

1959 年 c*:《中国的文字记载与历史》,载《心理学学报》第 1 卷,1959 年 1—3 月,第 31—40 页。

1960 年 a*:《中国 5—10 世纪的佛教徒中的火中自焚》,载《汉学研究所论丛》第 2 卷,巴黎,法国大学出版社 1960 年版(《汉学研究所文库》第 14 卷),第 527—558 页。

1960 年 b:《中国的铁器时代》,载《人文》杂志第 1 卷,第 1 期,1960 年,第 68—76 页。

1962 年:《远东的历史》,载《历史学报》第 3 期,1962 年,第 107—118 页。

1963 年*:《中国文字的形态及其心理功能》,载由郭恩(M.Cohen)主编的《各民族的文字和心理》,巴黎,阿尔芒—科兰出版社 1963 年版,第 29—44 页。

1964 年:《中国和朝鲜于公元前 5—3 世纪的思想演变》,与韦尔南(J.P.Vernant)合作,载《纪尧姆·布岱学会会刊》第 4 套,1964 年,第 3 期,第 308—314 页。此文后转载于韦尔南的著作集:《古代希腊的神话和社会》,巴黎,马伯乐(Maspero)出版社 1974 年版;巴黎,新发现出版社 1988 年再版,第 81—91 页。

1966 年:《敦煌写本中的租骆驼旅行契》,载《戴密微先生祝寿汉学研究论文集》,巴黎,法国大学出版社 1966 年版(《汉学研究所文库》第 20

卷),第41—51页。

1969年a:《中国车辆小考》,载由韦尔南主编的《古代希腊的战争问题》,海牙木冬出版社1969年版,第309—312页。

1969年b*:《伊斯兰教鼎盛时期的中国城市考证》,载由胡拉尼(A.H. Hourani)和斯泰恩(S.M,Stern)主编的《伊斯兰城市》,牛津大学卡西雷书店1969年版,第77—85页。

1970年a:就《中国佛教》和《中国》(1840年之前)而写的专门条目,载《世界百科全书》,巴黎,世界百科全书出版社1970年版(1989年版本的第4卷,第399—403页;第5卷,第510—532页)。

1970年b:《中国的第2次"文艺复兴"》,载纪念奥德里古尔(A.G. Haudricourt)主编的《语言、技术、自然和社会文集》,巴黎,克林西克(Klincksieck)出版社1971年版,第33—36页。

1972年:《论17和18世纪的中欧交流》,载《亚洲学报,东方文化研究所所刊》(东京)第23卷,1972年,第78—92页。日译文载《东方学报》第44卷,1972年,第1—21页。

1973年a*:《利玛窦的归化政策和1600年左右中国文化生活的演变》,载《宗教社会学档案》第36卷,1973年,第71—89页。中译文载《国外中国学研究译丛》,西宁1986年版,第281—297页;《明清间入华耶稣会士和中西文化交流》,成都巴蜀书社1993年版,第91—122页。

1973年b:《中国文明中的占卜术和科学观念》(日文),载《东方学报》第45期,1973年,第1—11页。

1974年a:为《世界百科全书,宝鉴—索引》所写的"玄奘"、"黄巢"、"慧远"、"鸠摩罗什"和"李贽"等条目,巴黎,世界百科全书出版社1974年版。在1990年的版本中,"黄巢"条载第1658页,"慧远"条载第1665页,"鸠摩罗什"条载第1923页,"李贽"条载第2026页,"玄奘"条载第3736—3737页。

1974年b:《小偏差和大偏差——中国》,载由韦尔南主编的《占卜与理性》,巴黎,塞伊(Seuil)出版社1974年版,第52—69页。

1974年c:《利玛窦的归化政策和1600年左右中国的政治和文化生活的演变》,载《宗教科学前景的发展,中国的革命运动》,佛罗伦萨L.S.奥尔斯基出版社1974年版,第115—144页。

1976年*:《中国社会和文化史讲座开课讲演稿》,1976年,共21页。

1976 年 b:《16 世纪末至 17 世纪中叶的中国哲学和基督教》,载《尚蒂伊国际汉学讨论会论文集》(17—18 世纪的法国北京传教区,这次讨论会 1974 年 9 月召开),巴黎,美文学出版社 1976 年版,第 13—25 页。中译文载《明清间入华耶稣会士和中西文化交流》,成都,巴蜀书社 1993 年版,第 55—67 页。

1977 年:为托玛斯·德·博西埃尔(Thomas de Bossière)夫人的《17 和 18 世纪中国宫廷中的一名比利时官吏——安多(Antoine Thomas,1644—1709 年)传》,巴黎,美文学出版社 1977 年版,第Ⅶ—Ⅹ页。

1978 年*:《论中国古代法律中的责任观念》,载《中国的法律》一书,佛罗伦萨 L.S.奥尔斯基出版社 1978 年版(《威尼斯文明研究丛书》第 34 卷),第 127—136 页。

1979 年 a:《论 1584 年的第一部中文教理书的不同文本》,载由鲍吾刚(W.Bauer)主编的《慕尼黑东方研究——中国中原和蒙古研究》(第 25 卷),《福赫伯(Herbert Frank)纪念文集》,威斯巴登,法兰兹·斯泰纳·韦拉克 GMBH 出版公司 1979 年版,第 407—416 页。

1979 年 b:《戴密微(1894—1979 年)传》,载《通报》第 65 卷,第 1—3 期,1979 年,第 1—19 页。

1979 年 c*:《在大海的附近》,载由安田朴(R.Etiemble)主编的《神话》,巴黎,迪迪埃知识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87—88 页。

1979 年 d:《17 世纪的基督徒与中国人的世界观》,载《迪欧根尼》(Diogène)杂志第 105 卷,1979 年 1—3 月,第 93—115 页;经修订的英译文载《中国的科学》,费城 1980 年版,第 4 卷,第 1—17 页;中译文载《明清间入华耶稣会士和中西文化交流》,成都,巴蜀书社 1993 年版,第 68—90 页。

1979 年 e:《敦煌写本中的一项缓税请状》,载由苏远鸣(Michel Soymié)主编的《敦煌学论文集》,日内瓦—巴黎德罗兹书店 1979 年版,第 45—47 页。中译文载《敦煌译丛》,兰州 1985 年版,第 173—176 页。

1980 年 a:为荣振华(Joseph Dehergne)和李渡南(D.D.Leslie)的《从 18 世纪耶稣会士们的未刊书简看中国的犹太人》,巴黎,美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第ⅩⅤ—ⅩⅦ页。

1980 年 b:《普实克(Jaroslav Pruvsěk,1906—1980 年)传》,载《通报》第 66 卷,第 4—5 期,1980 年,第 266—269 页。

1980 年 c:《帝国观念是怎样表现出来的?》,载由莫里斯·迪威热

(Maurice Duverger)主编的《帝国的观念》一书,巴黎,法国大学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397—416 页。

1981 年 a:《论 17 世纪的中国历史》,载《经济·社会·文明年鉴》,1981 年 5—6 月,第 3 期,第 467—472 页。

1981 年 b*:《静坐仪、宗教和哲学,论理学派的静坐》,载《法兰西远东学院学报》第 69 卷(纪念戴密微的专刊号),1981 年,第 289—305 页。

1981 年 c:《戴何都(Robert des Rotours,1891—1980 年)传》,载《通报》第 67 卷,第 1—2 期,1981 年,第 1—3 页。

1981 年 d:《人或文牍,唐甄(1630—1704 年)的政治观一瞥》,载由埃克梅(D.Ekeimeier)和福赫伯主编的卡尔·宾格尔(Karl Biinger)纪念文集《东亚的国家和法律》,威斯巴登哈拉索维茨 1981 年版,第 112—125 页。

1982 年:为德罗绘(Hubert Delahaye)、戴仁(Jean-Pierre Dr ge)和戴文保的著作《长城》写的序言,巴黎,阿尔芒—科兰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6—14 页。

1983 年:《明末的中国社会》,载《东西方的第一次撞击,利玛窦》,巴黎,塞夫勒中心 1983 年版,第 33—43 页。

1984 年 a:《利玛窦时代的中国文化形势》,载《利玛窦研究学术讨论会文集》,玛切拉塔 1984 年版,第 101—120 页。

1984 年 b:《马伯乐(Henri Maspero)的生平与著作》,载《纪念马伯乐文集》,巴黎,辛格—波利尼亚克基金会 1984 年版,第 15—24 页。

1985 年 a:《近代中国和传统中国》,载《中国研究》第 4 卷,第 1 期,1985 年,第 7—13 页。

1985 年 h:为斯拉姆(S.R.Schram)主编的《中国国力的基础与极限》一书所写的导言,伦敦—香港,东方和非洲研究学院和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 1985 年版,导言第 27—34 页。

1985 年 c:《敦煌写本中的碾户和梁户》,载《敦煌译丛》,兰州 1985 年版,第 157—172 页。

1985 年 d:《敦煌写本中的一项缓税请状》,载《敦煌译丛》,兰州 1985 年版。

1985 年 e*:《裸葬》,载《学者通报》,1985 年 1—9 月,第 3—16 页。

1985 年 f:《明代的传教士,评史景迁(J.Spence)的《论利玛窦的记忆宫殿》,当代文献的补充,1985 年 9 月 25 日,第 1059—1060 页。

1986 年 a:《法国科学院院士戴密微的传记和著作》,载《金石和美学科学院报告》,1986 年 7—10 月,第 595—607 页。

1986 年 b*:《中国 16—17 世纪的俱乐部、书院和会社》,载《金石和美文学科学院报告集》,1986 年 11—12 月,第 676—685 页。

1986 年 c:《利玛窦的归化政策与当时的中国政局》,载《国外中国学研究译丛》,青海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281—297 页。

1987 年 a*:《论胡人的道德》,载《从苍穹到大地,从花园到炉灶,吕西安·贝尔诺(Lucien Bernot)纪念文集》,巴黎,社会科学高等学院 1987 年版,第 676—685 页。

1987 年 b*:《中国的历史和农业》,载《东方经济社会史学报》第 30 卷,1987 年,第 221—228 页。

1987 年 c*:《论中国人的身心》,载《献给韦尔南的政治学论文集》,高等社会科学研究院 1987 年版,第 265—269 页。

1987 年 d:《在中国和反改革的欧洲之间初次撞击时彼方的观点》,载《第 4 届哥伦布研究的国际学术讨论会文集》,热那亚,哥伦布基金会 1987 年版,第 265—269 页。

1987 年 e:《11—19 世纪中国官府的组织、原则和实践》,载由布罗什-莱内(P.Bloche-Laine)和埃狄纳(G.Etienne)主编的《为国家服务》论集,巴黎社会科学高等学院 1987 年版,第 11—29 页。

1987 年 f:为施拉姆主编的《中国国家权力的基础与极限》写的导言,伦敦—香港,东方和非洲研究学院和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11—29(15—277)页。其法译文载《日佛会馆学报》1988 年。

1988 年 a:《他方的形象,中国的史学和人类学》,载《文集》第 27 卷,1988 年,第 65—76 页。

1988 年 b:为马若安(Jean-Claude Martzloff)的《中国数学史》写的序言,巴黎,马松出版社 1988 年版。

1988 年 c*:《基督教在 17 世纪的中国的本化问题》,载由佛雷斯特(Alain Forest)和坪井主编的《天主教和亚洲社会》文集,巴黎—东京,阿尔玛塘—上智大学 1988 年版,第 35—46 页。

1988 年 d*:《论儒教传统对中国社会的影响》,东京亚洲文化研究所和上智大学 1988 年版,共 17 页(《亚洲文化研究所纪要》第 3 卷,第 32 期)。

1988 年 e*:《论国家,17 世纪中国和欧洲之比较》,载《日佛会馆学报》第 50 卷,1988 年,第 21—34 页。

1989 年 a*:《科学和理性,中国资料的新奇性》,载《科学生杂志》第 62 卷,第 4 期,1989 年,第 323—332 页。

1989 年 b:《中国思想概论》,载雅各布(A.Jacob):《世界哲学百科全书》,巴黎,法国大学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1591—1595 页。

1990 年 a:《中国社会中儒教传统的影响》,载《思想》杂志第 792 卷第 6 期,1990 年,第 50—56 页。

1990 年 b:为许理和(Erik Zürcher)的著作《佛教、基督教和中国社会》写的介绍,巴黎,于利雅尔出版社 1990 年版(于法兰西学院所作的报告、论文和讲义),第 7—10 页。

1990 年 c:为詹嘉玲的《对三角和准确圆周率的速算法(1774 年),在数学方面的中国传统与从欧洲传入的因素》著作写的序言,巴黎,法兰西学院汉学研究所 1990 年版,第 79—88 页。

1990 年 d:《王夫之有关汉代法律的某些考证》,载由出间和许理和主编的《中国秦汉时代的思想和法律》,莱敦不里尔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70—72 页。

1991 年 a*:《应该怎样读史书,王夫之(1619—1692 年)思想的一条小注》,载《日佛文化》第 54 卷,东京日佛会馆 1991 年 3 月版,第 70—72 页;另一种文本载《东方学报》(布拉格)第 59 卷,1991 年,第 152—161 页。

1991 年 b*:《中国 17 世纪的哲学家王夫之的智慧》,载格多夫尔(G. Godoffre)主编的《世界的智慧》论集,巴黎,法国大学欧洲学院 1991 年版,第 97—104 页。

1991 年 c:《基督教在中国的首次本土化尝试》,载《许理和新作集》(文学和艺术类),第 213 期,1991 年 9 月 14—15 日,第 67 页。

1991 年 d*:《论儒教传统对中国社会的影响》,载由水口和汪德迈(Léon Vandermeersch)主编的《儒教与亚洲社会》,巴黎—东京,阿尔玛塘和上智大学,1991 年版,第 27—37 页。

1991 年 e:为戴廷杰(Pierre—Henri Durand)的著作《文士与政权,中华帝国时代的一次文字狱》写的序言,社会科学高等学院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9—11 页。

1992 年 a:为胜雅律(Harro Von Senger)的《为了生存和继续生存的三

十六计》写的序言,巴黎联合出版社 1992 年版,第Ⅴ—Ⅶ页。

1992 年 b:为《哲学百科全书、著作和辞书》所写的"戴震"、"王夫之"、"颜元"、"章学诚"和"张载"等条目,载第 2 卷,巴黎,法国大学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4010—4011、4053—4054、4062—4063、4068—4069 页(其实际出版时间为 1993 年)。

1993 年 a:为詹嘉玲(Catherine Jami)和德罗绘(H. Delahaye)主编的《欧洲在中国,17—18 世纪的科学、宗教和文化的相互影响》所写的导言,这是于高(Hugot)基金会组织的一次学术讨论会的文集(1991 年 10 月 14—17 日),巴黎,法兰西学院汉学研究所 1993 年版,第 5—13 页。

1993 年 b*,《中欧交流中的时空、科学和宗教》,同上引书,第 231—240 页。

1993 年 c:《易变与不变》,载《人文科学研究文集》第 100 卷,1993 年 12 月,第 27—31 页。

1993—1994 年:《中欧交流中的时空、科学和宗教》,载《中国科学》第 11 期,1993—1994 年,加利福尼亚洛杉矶大学中国研究中心出版,第 92—102 页(1993 年 b 一文的英译文)。

1994 年:《中国人的变化观念》,载《中国的变化观念和感知》,法兰西学院汉学研究所 1994 年版,第 1—12 页。

** 每篇论文出版时间之后带有 * 符号者,系指该文已被再版并收入 1994 年的《中国人的智慧》的文集中了。

附录二：

谢和耐在法兰西学院的授课与讲座目录

中国社会和文化史讲座(1975—1991年)**

1975—1976年　开讲课

——唐甄(1630—1704年)对专制主义的批判

——16世纪的中国唯物主义(第655—661页)

1976—1977年

——中国17世纪的一名具有现代思想的人刘献廷(1648—1695年)

——中国人对基督教的最早反应(第617—627页)

1977—1978年

——中国人对基督教的反应(续)

——传教士所写的首批中文著作(第655—661页)

1978—1979年

——王夫之(1619—1692年)著作中的历史与政治

——中国的自然哲学,张载的《正蒙》(第557—563页)

1979—1980年

——王夫之(1619—1692年)著作中的历史与政治(续)

——中国的自然哲学,张载的《正蒙》(续,第631—639页)

1980—1981年

——王夫之(1619—1692年)著作中的历史与政治(续完)

——中国对基督教伦理与哲学的批判(第561—567页)

1981—1982年

——中国的会社和书院

——通过笔记文集看明代社会(第579—585页)*,1982—1983年:中

国书院的研究

——明代的各种笔记文集(第597—603页)*,1983—1984年:中国的教育与社会

——17世纪的中国政治文献(第649—657页)*,1984—1985年:中国的教育和社会(续)

——顾炎武(1613—1682年)的经济和政治著作(第565—576页)*

1985—1986年:中国的教育和社会(续完)

——顾炎武(1613—1682年)的经济和政治著作《续,第559—565页)*

1986—1987年:中国近代思想的起源,王夫之(1619—1692年)

——《读通鉴论》和《宋论》的文献(第547—554页)

1987—1988年:王夫之(1619—1692年)的哲学

——李贽(1527—1602年)的《焚书》(第597—602页)

** 括号中提供的页码是刊登在相应年份的《法兰西学院年鉴》授课报告中的页数。当该报告已重新收入《中国的智慧》中的《教育》一节时,便在该书目之后附一个*。

主编　阎纯德　吴志良

Sinological History Series
列国汉学史书系

法国汉学史论（下册）

责任编辑：杨　雷
印章篆刻：郑怀宝
封面设计：徐道会

ISBN 978-7-5077-4731-7

定价：150.00元
（全两册）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法国汉学史论　下
作者=耿升著；阎纯德，吴志良主编
页数=825
SS号=13854866
DX号=
出版日期=2015.03
出版社=北京学苑出版社

封面
书名
试论遣使会传教士的在华活动
法国的传教士与远征军——法国传教士艾嘉略第二次鸦片战争亲历记
康熙大帝、路易十四与天主教入华
法国汉学界对丝绸之路的研究
伯希和西域探险与中国文物的外流
伯希和对库车地区的科考及其成果
探讨古丝路重镇龟兹的历史文明——《伯希和西域探险日记》中有关库车绿洲的记述
考察草原丝绸之路的法国人
广州与17—18世纪的中法关系
18世纪的澳门与广州的对外贸易——法国《贡斯当的中国贸易回忆录》辨析
17—18世纪在广州的法国商人、外交官与十三行行商
18世纪广州的欧洲商船与茶叶贸易
冯承钧·法国汉学与《中国南洋交通史》
法国里昂商会中国考察团对四川养蚕业与丝绸业的考察
法国里昂商会中国考察团于1895—1897年对云南的考察
法国对茶马古道北道的考察
沙畹大师与法国汉学研究的新时代
卓越的法国东方学家伯希和
游弋于多学科中的汉学家马伯乐
法国20世纪下半叶的汉学大师戴密微
法国当代汉学大师谢和耐教授
附录一：谢和耐的主要汉学著作目录
附录二：谢和耐在法兰西学院的授课与讲座目录
封底